**馬太福音生命讀經**

**第一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一）**

引言

聖經乃是神的說話，牠有兩部分。在頭一部分，就是舊約，神藉著眾申言者說話；在第二部分，就是新約，神在子裏（在子的人位裏）說話。（來一1~2。）第二部分由四福音、使徒行傳、書信、以及啟示錄所組成。子在肉體裏的時候，在四福音裏開始說話。祂復活以後，成了那靈，藉著使徒們繼續說話。（見約十六12~14。）因此，新約就是子向我們說話，將祂自己供應我們作生命和一切，使我們成為祂的身體，祂的彰顯，就是召會。

聖經是一本生命的書。這生命一點不差就是基督這位活的人物。舊約描繪基督是要來的一位；到了新約，所豫言的這一位來了。因此，新約乃是舊約的應驗。聖奧古斯丁（St. Augustine）曾說，新約包含在舊約裏，舊約彰顯在新約中。新舊兩約實際上乃是一，啟示一位作我們生命的人物。

新約開頭的話

幾乎所有的基督徒，都因新約的頭一頁受到困擾。這一頁有很多拗口難念的名字。但這一頁是新約的頭一部分。任何一種著作，開頭的話和結束的話都很重要。許多基督徒讀新約時，跳過馬太一章的頭一段，而從十八節讀起，好像他們的新約聖經沒有馬太一章一至十七節這一段。但是為著神話語中這豐富的一段感謝祂！這個基督的家譜乃是全本舊約的摘要，包括了創世記頭十章半以外的一切事物。我們若要明白這個家譜的意義，就需要明白整本舊約。

基督一幅活的圖畫

我們需要說一句話論到新約。新約是一個人物活的圖畫。這位人物太奇妙了。祂是神又是人。祂是神與人的調和，因為在祂裏面神性與人性調在一起。祂是王，祂又是奴僕。祂是奇妙的！

從來沒有人說過像祂所說的話，那麼深奧，卻又那麼清楚。譬如，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約六35，）又說，『我是世界的光。』（約八12。）柏拉圖和孔夫子是兩位大哲學家，人人都讚賞他們所說的，但他們都無法說，『我是世界的光。』沒有一個人能說，『我是生命，』或『我是道路，』或『我是實際。』（約十四6。）這些是簡單的話，簡短的句子－『我是，』『我是那我是』－但卻是大而深奧的。我們有誰能說我們是世界的光，或說我們是生命？我們若這樣作，一定會被送到精神病院。但耶穌能說這些話。祂是何等偉大！

一個人物的四本傳記

耶穌是包羅萬有、具備多面的。祂是誰，祂是甚麼，沒有人能述盡說竭。歷史上有誰是有四本獨特的傳記來寫到他的？新約雖然是一本簡短的書，卻以一個人物的四本傳記開始，用四卷書把基督的生平告訴我們。

我們每個人都有四面：前、後、左、右。你若從前面看我，可以看見我臉上有七個孔。但我若轉身背向你，所有的孔都不見了。在我右邊，你可以看見一個小孔，在我左邊能看見另一個小孔。你若要準確的臨摹我的形像，你需要在我的每一面照一張相。這正是新約中所作的。

為甚麼我們有四卷福音書？因為基督至少有四個主要的方面。基督是偉大的！因為祂包羅萬有，且有追測不盡的豐富，所以祂需要幾本傳記。馬太、馬可、路加和約翰，陳明基督的不同方面，因為每位作者都是不同的人。譬如，馬太是稅吏。在古時的猶太人當中，稅吏是受藐視的人，但馬太卻寫了基督的頭一本傳記。馬可是普通人，路加是外邦的醫生。約翰原先是平凡的漁夫，但至終成了年邁、老練的使徒。對同一位基督，他們各寫了不同的傳記。這位活的人物需要很多本傳記。

基督的擴大

使徒行傳是這位奇妙人物的擴大，是包羅萬有之基督的分枝。這位基督已經從一個人擴大成千千萬萬的人。祂從前是個人的基督 ，但在行傳裹卻成了團體的基督。接著行傳，有各卷書信，把這奇妙、宇宙的大人完滿的闡明出來。基督是頭，召會是身體：這是那宇宙人－基督與召會。最後，有啟示錄作新約的完成。這卷書給我們一幅身體基督完滿的圖畫，這位身體基督乃是個人基督聯同祂所有的肢體，成了新耶路撒冷。

四福音的次序

讓我們回到四福音。如果我來安排四福音，我會把約翰福音放在第一。許多基督徒讀聖經，都從約翰福音讀起，然後再讀路加、馬可和馬太。人的觀念與神聖的觀念剛好相反。神聖的觀念以馬太福音開始，並往前到約翰福音；人的想法卻以約翰福音開始，而回到馬太福音。我們很多人讀新約，都會從約翰福音讀起，因為約翰福音太美妙了。這是一卷生命的書。繼約翰福音之後，我們會讀路加福音，因為路加福音說到救主， 告訴我們許多救恩的事例。然後，我們當然會來到馬可福音，因為馬可福音既短又簡單。人都是最後纔讀馬太福音，因為馬太福音太難、太奧祕了。不只一章難以了解，十三章的比喻，和二十四、二十五章的豫言也很難。五、六、七章山上的訓諭尤其困難，沒有人能實行！你打我的右臉，我連左臉也轉給你。你強逼我走一里路，我就走二里。你拿我的裏衣，我連外衣也讓給你。這是太過了！只有耶穌纔能作到！因此，許多人把馬太福音擺在末後。約翰福音既可愛又寶貴。在約翰福音裏，耶穌是一切，我們甚麼也不用作。因此，我們喜歡約翰福音，而不喜歡馬太福音。我們可能不會以明言這樣說，但心裏卻有這樣的感覺。然而，神聖的次序是最好的。神把馬太福音放在第一。

總綱

聖經每卷書都需要總綱。馬太福音的總綱是：

基督乃是耶和華神成了肉體來作君王救主，藉著祂的死與復活，將祂的百姓從罪（背叛）裏救出來，好建立諸天的國（屬天的管治）。

中心思想

我們也需要找出聖經每卷書的中心思想。馬太福音的中心思想是：

基督，就是耶穌（耶和華救主）和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乃是君王、施浸者、光、教師、醫治者、赦罪者、新郎、牧人、朋友、智慧、安息、更大的殿、真大衛、安息日的主、更大的約拿、更大的所羅門、撒種者、種子、餧養者、餅、桌子下的碎渣、基督、活神的兒子、為著召會的磐石、召會的建造者、國度的創立者、今日的摩西、今日的以利亞、房角的頭塊石頭、主、復活的一位、帶著權柄的一位、在復活裏與祂子民永遠同在的一位。

馬太福音裏的基督何等豐富，甚至比約翰福音裏的更豐富。祂這位耶穌、以馬內利，對我們又是另外三十三項。我們必須享受祂並有分於祂。我們需要在復活裏，不是在天然的情形裏，經歷祂的各方面。祂是永遠與我們同在的一位。馬太開始於『神與我們同在，』結束於『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這是何等的美妙！

王的家世與身分

壹　譜系

四卷福音書中，只有兩卷有家譜，就是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馬太告訴我們，耶穌是王室的正確後裔，是王位合法的繼承人。這樣一位人物必然需要一個家譜，說出祂的由來與家世。路加陳明耶穌是一正確並正常的人。要表明耶穌是正確的人，也需要一個家譜，馬可福音描繪耶穌是一個奴僕，一個賣身的奴隸。奴僕用不著甚麼家譜，因此，馬可福音沒有家譜。約翰福音告訴我們耶穌是神。『太初有話…話就是神。』在祂沒有起始，沒有世系。祂是永遠的，既無時日之始，也無生命之終。（來七3。）太初有神！約翰若題起祂的家譜就很荒謬了。

對於任何人，不論他是誰，也不論人為他寫了多少本傳記，家譜乃是完全相同的。但耶穌卻有兩個家譜。以後我們會看見，這兩個家譜至終如何成了一個。我們再次看見祂是奇妙的。在每一面神都非常奇妙。

一　基督的家譜

現在我們來看馬太福音裏耶穌的譜系。我們需要領悟耶穌是誰。耶穌是誰？我們可能回答說，祂是神的兒子，但這譜系沒有這樣一個辭，反而稱祂為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子孫。要說耶穌是誰很困難，因為祂太奇妙了。

耶穌是神與人的調和，就是神性與人性的調和。這是耶穌的家譜。耶穌的家譜，意思就是：祂是那個調和，那奇妙的調和。在這個家譜裏，我們看見這神聖的一位，與許多的人，各式各樣的人調和。我們不該仍以為馬太一章一至十七節只是一張名單。

基督的家譜由下列五班人組成：

１　列祖

這些先祖是偉大的人物，共有十四代。（太一2~6上。）

２　君王

這些君王是王族，也有十四代。（太一6下~10。）

３　平民（被擄與歸回的人）

基督的家譜不僅包括高階層的人，也包括平民，不顯著的人，就如馬利亞和約瑟。貧窮人、小人物也包括在基督的家譜裏。基督不僅與先祖同列，與君王同列，也與一班平民同列。神不僅屬於偉人、皇族，也屬於小人物。從基督家譜這幅圖畫，我們可以看見這個家譜包括了各式各樣的人。

這個家譜包括蒙召的人如亞伯拉罕，也包括遷徙到被擄之地的人。在這簡短的記載裏有『遷徙』一辭。（太一17。）亞伯拉罕是從巴別，巴比倫的發源地，被呼召出來的。基督的家譜不僅包括蒙召的人，也包括退後的人。也許五年前你蒙召了，但今天你卻退後了。不要灰心失望，基督的家譜包括你。這個家譜包括耶哥尼雅，一個失去王位、被擄到巴比倫作俘虜的君王。你有沒有失去王位？不要以為你沒有。在你基督徒的生活中，有時候你失去了王位。你一度是君王，卻失去了君王職分，成了退後的人。我們的先祖亞伯拉罕從巴比倫出來，你卻回去了，你不是甘願回去的，乃是被擄回去的。讚美主，基督的家譜甚至包括墮落的人！

被擄之後有恢復。因此有另一個名字，所羅巴伯，就是恢復的名字。許多被擄的人與所羅巴伯一同歸回。基督的家譜包括各式各樣的人：好人、壞人、蒙召的人、墮落的人、恢復的人。如果我問你，你是那一種，你可能說，首先你是蒙召的人，然後是墮落的人，最後是恢復的人。你原是亞伯拉罕，成了耶哥尼雅，但今天你是所羅巴伯。我們都是所羅巴伯。我們是蒙召的人，墮落的人，也是恢復的人。

４　四個再嫁的婦女

亞當的家譜不記婦女。（創五１~32。）但在基督這個簡短的家譜裏卻題起五個婦女。這五個婦女好像我的手指一樣：四個形成一組，另一個自成一組。這五個婦女當中，四個是再嫁的，其中一個且是妓女。似乎這裏神聖的記載不願題起那些好的，就如撒拉或利百加，卻題起那些壞的。請聽神聖的記載：『大衛從作過烏利亞妻子的生所羅門。』（太一6。）這個記載甚至不說她的名字，只題她的歷史，為要題醒我們，她是怎樣的人。

你知道他瑪的歷史麼？她是猶大的兒媳。猶大從他的兒媳生了孿生子。（創三八24~30。）這是何等可怕！第二個題到名字的女人，是耶利哥城中的妓女喇合；第三個是摩押女子路得。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會，他們的子孫雖過十代，也不可入耶和華的會。（申二三3。）摩押人是羅得與他女兒所生之摩押的後裔。第四個女人是迦南人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大衛謀殺了烏利亞，奪了拔示巴為妻，從她生了所羅門。

為甚麼這個簡短的記載題到這些女人？因為她們是我們的代表。不要以為你多純潔，以為你比這些女人純潔。你若追本溯源，就會發現你祖父是怎樣生的，是從誰生的：你父親是怎樣生的，是從誰生的；你又是怎樣生的，是從誰生的。我們更壞。但最壞的人也包括在基督的家譜裏！讚美主！祂實在是罪人的救主。

四這數字表徵一切受造之物，包括整個人類。人性是污穢的，沒有一個人是潔淨的。但感謝主，我們都與基督聯結了。我們是基督家譜的一部分。

如果我們來寫基督的傳記，而聖經中又沒有祂的傳記，我們必不敢這樣寫。我們會把這些不純潔的先祖母都隱藏起來，只題那些好的先祖母的名字，如撒拉和利百加。但聖靈不題撒拉、利百加、和所有好的，卻特意包括了那些不純潔的。這神聖的記載若列舉那些好女人的名字，沒有不純潔之人的名字，我就會懷疑召會當前的光景。我會說，『看看今天召會中的光景，沒有多少人是很純潔的。』不要以為你是那麼純潔、那麼潔淨。我們不是純淨的。然而，基督的家譜包括好的，也包括壞的。事實上，這家譜包括的壞人多於好人。

５　一個童女

在這四個再嫁的女人之外，有一個童女很突出：耶穌的母親馬利亞。馬利亞是良善、純潔、潔淨的。這指明這個家譜所題的人，除了耶穌以外，都是罪人。所有人都是不潔淨的，只有耶穌例外。

二　大衛的子孫

基督是大衛的子孫（直譯，兒子－太二二42，45，啟二二16）。大衛的兒子所羅門，主要在三方面作基督的豫表。第一，他豫表基督承受國度。（撒下七12下，13，耶二三5，路一32~33。）第二，所羅門有智慧，並說智慧的話。在馬太十二章，我們看見基督也有智慧，並說智慧的話。在這章裏，基督說到自己是更大的所羅門。（太十二４２。）那裏有一位比所羅門更大的，祂說智慧的話。沒有人的話像基督的話那樣有智慧。第三，所羅門建造神的殿。（撒下七13。）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建造神的殿，就是召會。

三　亞伯拉罕的子孫

基督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直譯，兒子）。這個家譜只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子孫，而不說是別人的子孫或後裔。舊約清楚的豫言基督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兒子）。以撒乃是基督的豫表。他作基督的豫表，主要也有三方面。第一，以撒把福音給萬國，包括猶太人和外邦人。（創二二18上，加三16，14。）第二，他被獻給神以至於死，並且復活了。（創二二1~12，來十一17，19。）第三，他得著新婦。（創二四67。）這豫表基督是所應許的那一位，神把福帶給萬國，祂也被獻上以至於死，並復活了，且在復活之後要得著新婦。（約三29，啟十九7。）有一天，亞伯拉罕的僕人所豫表的聖靈，要將屬靈、神聖、屬天的利百加，帶給屬天的以撒。

亞伯拉罕的兒子得著新婦，大衛的兒子建造殿。對基督而言，新婦就是殿，殿就是新婦。這就是為何這家譜說基督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大衛的子孫。祂將自己獻上以至於死，並且復活了；現今神在建造神的殿，將來祂要得著新婦。基督也講說智慧，並把神的福帶給萬國。神是應驗這一切事的那一位。在四福音裏，這六面我們每一面都能找到。福音書啟示，基督來承受國度，祂將自己獻上以至於死並且復活了，祂講說智慧的話，祂把福帶給萬民，祂在建造神的家，祂且要來得著新婦。基督必定是真以撒，真所羅門。

耶穌是大衛的子孫，對猶太人乃是大福。但祂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把福帶給所有的外邦人。祂是大衛的子孫，乃是為著猶太人；祂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乃是為著我們眾人。如果耶穌只是大衛的子孫，祂就與我們毫不相干。讚美主，祂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後裔）！萬國都要因亞伯拉罕的後裔得福，這後裔乃是基督；這福就是有分於三一神。神應許亞伯拉罕的福乃是那靈，（加三14，）那靈是三一神終極的實化。藉著基督這亞伯拉罕的後裔，我們有那靈，我們也有分於三一神。阿利路亞！

**第二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二）**

四　亞伯拉罕

馬太福音的家譜開始於亞伯拉罕，但路加福音的家譜卻回溯到亞當。馬太沒有題到亞當和他的後裔，路加卻有。這個差別有甚麼意思？路加福音是說到神救恩的書，而馬太福音是說到國度的書。神的救恩是為著亞當所代表，受造並墮落的族類，但諸天之國只是為著神所揀選的人，就是亞伯拉罕所代表蒙召的族類。所以，馬太福音從亞伯拉罕開始，但路加福音卻追溯到亞當。

１　蒙召

在創世記頭十章半，神設法在受造族類身上工作，但祂沒有作成。受造族類使神失望。人墮落到一個地步，所有人類背叛神到了極點，並且建造巴別塔和巴別城來彰顯他們的背叛。（創十一1~9。）所以神就放棄受造、墮落的族類，而從那個族類中呼召了一個人，亞伯拉罕，來作另一個族類的父。從一個滿了背叛和偶像之地，人人都與撒但是一之地，神呼召了一個人名叫亞伯拉罕。（創十二1~2，來十一8。）從神呼召他離開巴別（後來的巴比倫）進入迦南的時候，神就放棄了亞當的族類，將祂所有的權益都投資在這個以亞伯拉罕為首的新族類身上。這是蒙召的族類、變化的族類。這族類不是按著天然，乃是按著信心。

神的國乃是為著這個族類，神的國永遠不能在墮落的族類身上。因此，論到諸天之國的馬太福音，就以亞伯拉罕開始。因為路加福音論到神的救恩（救恩必然是為著墮落族類的），那裏的家譜就回溯到亞當。在路加福音裏我們得救了，之後就自然的從墮落的族類遷到蒙召的族類。我們從前是亞當的後裔，現今卻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加拉太書三章七節、二十九節告訴我們，凡相信耶穌基督的，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你是誰的子孫？你是亞當的子孫，還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我們是真猶太人。（羅二29。）我們的祖宗是亞伯拉罕，我們與他屬同一類別。我們若不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無分於馬太福音，我們甚至無分於加拉太這卷短短的書，因為加拉太書乃是寫給亞伯拉罕的後裔。我們若不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無分於加拉太書。讚美主，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你們既屬於基督，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是照著應許為後嗣了。』（加三29。）

亞伯拉罕乃是蒙神呼召出來的。召會在希臘文乃是ekklesia，艾克利西亞，意召出來的人。因此，我們在召會中也是召出來的人。亞伯拉罕是從巴別這個背叛和偶像之地蒙召出來，進入那豫表基督的美地裏。我們從前也在巴別，也是墮落、背叛、並拜偶像的。今天全人類都在巴別。我們從前曾在那裏，但今天神呼召我們出來，並將我們擺在基督這高地裏。我們乃是蒙神所召，進入了『祂兒子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交通（有分、共享）。』（林前一9。）『但對那蒙召的…基督總是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一24。）

２　本於信得稱義

亞伯拉罕這個蒙召的人，乃是本於信得稱為義。（創十五6，羅四2~3。）墮落的人倚靠自己的工作，但蒙召的人相信神的工作，不相信自己的工作。沒有一個墮落的人能本於行為在神面前得稱義。（羅三20。）所以，蒙召的人既蒙神呼召脫離了墮落的族類，就不信靠自己的努力，乃信靠神恩典的工作。亞伯拉罕和其他所有的信徒都是這樣。『那以信為本的人，便和那信的亞伯拉罕一同得福。 』（加三9。）神應許的福，就是『所應許的那靈，』（加三14，）乃是給相信之人的。我們領受了作基督實際和實化的那靈，乃是本於信。（加三2。）因此，亞伯拉罕和我們都是本於信而與基督聯結，也是本於信而聯於祂。蒙神呼召的人乃是本相於相信神恩典的工作，而得祂稱義，並有分於基督作他們的永分。

３　因信而活

希伯來十一章八節說，亞伯拉罕蒙了呼召，並且他因著信答應了這個呼召。然後九節說，他也是因著信而在美地生活。亞伯拉罕這蒙神呼召的人，不只本於信得稱義，也因著信而活。他既蒙神呼召，就不該再憑著自己生活行事，乃該因著信生活行事。亞伯拉罕因著信生活行事，就是說他必須棄絕自己，忘記自己，把自己擺在一邊，而憑著『另一位』來活。凡他天然所有的，都必須擺在一邊。

我們若將創世記十一章三十一節和十二章一節，與行傳七章二至三節比較，就看見神在迦勒底的吾珥呼召亞伯拉罕的時候，亞伯拉罕非常軟弱。他沒有採取主動離開巴別，這乃是他父親他拉所作的。這迫使神將亞伯拉罕的父親取去。在創世記十二章一節神再次呼召他，告訴他不只要離開本地、本族，也要離開父家，就是說，他不要帶任何人同去。但再次，亞伯拉罕像我們一樣軟弱，他又帶了他的姪兒羅得。（創十二5。）

亞伯拉罕是甚麼樣的人？亞伯拉罕乃是一個蒙召出來，不憑自己生活行事，棄絕並忘記天然所有之一切的人。這正是加拉太書裏的信息。加拉太三章說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我們該本於信，不本於行為而活。加拉太二章二十節說，本於信而活的意思就是『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我，那從墮落族類出來天然的我，已被釘死並埋葬。因此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這就是亞伯拉罕。我們若是真猶太人，亞伯拉罕的真後裔，就該離開一切事物，並因信而活。我們必須忘記一切所能作的，並否認一切天然的所是和所有。這不是容易的。

基督徒非常欣賞亞伯拉罕。然而，我們不該把亞伯拉罕看得太高。他並非那麼特出。他蒙了呼召，但他不敢離開巴別；是他父親帶他出來的。這迫使神將他父親挪去。然後亞伯拉罕依賴他的姪兒羅得。此後，他又信靠他的僕人以利以謝。（創十五2~4。）神似乎在說，『亞伯拉罕，我不喜歡看見你父親同你一起，我不喜歡看見你姪兒同你一起，也不喜歡看見以利以謝同你一起。我希望沒有一個人是你所依賴的，你必須依賴我。不要倚靠任何別的事物或你天然所有的。』這就是相信神，在祂裏面行事，並憑祂活著。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

我們若是真猶太人，那麼我們就是真亞伯拉罕。為要成為亞伯拉罕，我們必須相信主。相信主就是與祂聯結。亞伯拉罕蒙召脫離墮落的族類，而與主聯結。照樣，所有亞伯拉罕的子孫也必須與基督聯結。『你們既屬於基督，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加三29。）換句話說，我們若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是屬於基督，並與基督聯結。我們若要與基督聯結，就必須否認自己，並接受基督作一切。這就是相信基督，這個相信在神看來就是義。不要想去作甚麼，只要相信基督。

墮落的族類總是想作些甚麼，想有所作為，有所努力。但神說，『從那裏出來。你們是蒙召的族類。不要試，不要作，再不要作甚麼工了！忘記你們的過去。忘記你們的所是、所能並所有。忘記一切，並完全信靠我。我是你們的美地。你們要在我裏面生活，並憑我活著。』這些就是真亞伯拉罕，真加拉太人。他們是神的兒子，信靠神並忘記自己。這些就是組成基督家譜的人。我們都必須是亞伯拉罕，忘記自己的過去，放棄自己的所是和所有，並信靠基督，我們的美地。今天，我們的行事和生活必須憑著相信基督。倘若如此，那麼，我們這些神應許的後嗣，承受所應許之那靈的人，就會有分於基督作神的福。

到了一個時候，主叫亞伯拉罕將神按祂的應許所賜的以撒，作為燔祭獻上。（創二二1~2。）主將以撒給了亞伯拉罕，現今亞伯拉罕必須將以撒還給主。主曾經吩咐他將以實瑪利趕出去，（創二一10，12，）現在又吩咐他殺自己的兒子以撒。

你能這樣作麼？這是何等難的功課！然而，這乃是經歷基督的路。也許上個月或上一週，你在某一方面經歷了基督，但今天主說，『獻上那個經歷。那是對基督真實的經歷，但不要持守牠。『這個功課也是：永遠不信靠我們所有的，甚至不信靠神所給我們的。神若給了你甚麼，這必須還給祂。這是因著信的日常行事為人。因著信在主面前行事為人，就是說我們不抓住甚麼，甚至不抓住神所給的事物。主自己所給最好的禮物，也必須還給祂。不要持守任何事物作你的倚靠；要單單、一直倚靠主。亞伯拉罕就是這樣。至終，他單純的因著信，在神面前生活、行事。

五　以撒

馬太一章二節說，『亞伯拉罕生以撒。 』關於以撒，這裏有甚麼特出的點？就是以撒乃是藉著應許生的。（加四22~26，28~31，羅九7~9。）他是惟一的後嗣，（創二一10，12，二二2上，12下，16~18，）他承受了關於基督的應許。（創二六3~4。）

神曾經應許亞伯拉罕一個兒子。撒拉想要幫助神成就祂的應許，就向亞伯拉罕題議。撒拉似乎說，『亞伯拉罕，你看，神應許給你一個後裔，一個承受這美地的後嗣。但看看你自己－你快九十歲了！再看看我–我太老了！要我生孩子是不可能的。我們必須作些事來幫助神達成祂的目的。我有一個使女名叫夏甲。她不錯，你一定能從她得一個兒子。』（創十六1~2。）這是天然的觀念，相當誘惑人。很多時候，我們天然的觀念有一些題議，使我們從靈裏出來。我們天然的觀念常常說，『這裏有一個好辦法，就這樣作罷。 』但這樣的題議必然使我們與神的應許隔絕！

亞伯拉罕接受了撒拉的題議，（創十六2~4，）其結果乃是以實瑪利。（創十六15。）這個可怕的以實瑪利今天仍然在這裏！照撒拉所題議的去行並不幫助神，反而阻撓亞伯拉罕達成神的目的。這不是一件小事。

我們從這事所得的功課乃是：我們這些蒙召的族類，凡憑自己所作的都產生以實瑪利。在召會生活中，甚至在傳福音的時候，凡是我們憑自己所作的，都只會產生以實瑪利。不要產生以實瑪利！把你自己了結罷！你不是過了那條大河，幼發拉底河麼？你蒙召從巴別出來的時候，你過了那條大河並埋在那裏。你已經了結在那裏了。不要憑自己活，或憑自己作甚麼了。反之，你應該說，『主，我是無有。沒有你，我就不能作甚麼。主，你若不作，我也不作。你若安息，我就安息。主，我信靠你。』這話很容易說，但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卻很難實行。

要記得亞伯拉罕是甚麼樣的人：亞伯拉罕乃是一個蒙召，不憑自己作甚麼的人。神必須等待，直到亞伯拉罕和撒拉完全了了。（創十七17，見羅四19。）神一直等待，直到他們天然的能力完全消逝，直到他們認識到自己不可能生出兒子。

亞伯拉罕想要保留以實瑪利，並倚靠他，但神棄絕以實瑪利。（創十七18~19。）我們也喜歡保留自己的工作並倚靠這工作，但神並不接受。至終，神叫亞伯拉罕把以實瑪利和他母親趕走。（創二10~12。）要亞伯拉罕這樣作很難。但他必須學習這個不憑自己活著的功課，就是放下自己的努力，不憑自己作任何事。他有一個兒子，但他必須放棄他。這是亞伯拉罕的功課，也是加拉太書裏的功課。

有分於基督，要求我們絕不倚靠自己的努力，並自己所能作的。就如以實瑪利是以撒承受神應許的阻撓，我們自己的努力或工作也常常阻撓我們有分於基督。我們必須棄絕我們的一切所是並所有，好來信靠神的應許。我們必須丟棄我們天然生命的每一樣東西，不然就無法享受基督。我們天然的能力用盡之後，神的應許就來到。以實瑪利被趕出去以後，以撒就有完全的地位來有分於神應許的福。了結我們天然的努力，棄絕我們所能作或已經作的，這就是『以撒， 』承受神所應許的福，就是基督。我們已經浸入基督。（加三27。）我們在基督裏已經了結，現今就是屬於祂的，並且有神作我們的分。因此，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是神所呼召的族類，也是照著神的應許的後嗣。（加三29。）

以撒是甚麼？以撒乃是因信生活行事的結果。這就是基督。以撒是基督承受父一切豐富的完滿豫表。我們都必須這樣來經歷基督，不是憑自己的作為、掙扎或努力，乃是單單信靠祂。我們信靠神，就產生以撒。只有以撒是基督家譜真正的元素。亞伯拉罕肉身的後裔不都是神的兒女，惟獨從以撒生的纔是神的兒女。（羅九7~8。）所以，神看以撒是亞伯拉罕惟一的兒子，（創二一10，12，二二2上，12下，16~18，）是承受關於基督之應許惟一的人。（創二六3~4。）

我們今天雖然是亞伯拉罕的族類，但我們是在以實瑪利的路上行走，還是在以撒的路上生活？以實瑪利的路就是憑我們自己的能力和工作，來達成神的目的。以撒的路乃是把我們自己放在神裏面，信靠神為我們作一切，來達成祂的目的。這兩條路有何等大的分別！以實瑪利與基督無分無關；凡我們所作，凡我們想要完成的，都與基督無關。我們必須有以撒。我們若要有以撒，就必須把以實瑪利趕出去，停下自己的工作，並把自己擺在神的工作裏。我們若讓神來為我們成就神的應許，那麼我們就會有以撒。

六　雅各

馬太一章二節也說，『以撒生雅各。 』以撒和以實瑪利是同父異母的兄弟，雅各和以掃更是親密，他們乃是雙生子。雅各的意思是取代者。他取代別人，把他們置於自己以下，並爬到他們上面。雅各和哥哥以掃正從母腹裏出來時，他抓住了以掃的腳跟。雅各似乎說，『以掃，不要出去！等等我，讓我先出去！』雅各是個真正抓腳跟的人。雅各這名字的意思是抓腳跟者，抓奪者。把別人打倒，用任何欺詐的方法把別人置於腳下；那就是雅各。

因為神已經揀選了雅各，所以他所有的努力都歸徒然。雅各需要一個異象。他用不著抓奪別人，因為神已經揀選他為第一。甚至雙子在出生以前，神已經告訴作母親的，小的要成為第一，大的要成為第二。正如經上所記：『雅各是我所愛的，以掃是我所恨的。』（瑪一2~3，羅九13。）

可惜，雅各沒有看見這個。他若看見，就絕不會設法去作甚麼了。他反而會對以掃說，『如果你想先出去，你就去罷。不管你多想搶先，我仍是第一。你絕不能擊敗我，因為神揀選了我。 』然而，雅各不認識這個。甚至他長大了，仍然沒有看見這事。所以他一直在抓奪。無論他去那裏，他都抓奪。他抓奪他哥哥的，（創二五29~33，二七18~38，）也抓奪他舅舅的。（創三十37~三一1。）他計畫並從他舅舅拉班偷取東西。但他一切的勞苦都歸徒然。神能說，『愚笨的雅各。你不需要那樣作。我要給你的比你所得的更多。 』但雅各繼續掙扎。雖然他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但按照他的掙扎和性情，他完全是魔鬼的後裔。你看見這點麼？就地位說，雅各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但就性情說，他是魔鬼的兒女。

雅各需要甚麼？他需要神的對付。因此，神興起他的哥哥以掃，然後興起他舅舅拉班來對付他。神甚至興起四個妻子，加上十二個男幫手和一個女幫手。雅各的一生有許多苦難，但這些都是來自他的掙扎，不是來自神的揀選。雅各越掙扎就越受苦。我們可能嘲笑雅各，但我們與他完全一樣。我們越想作甚麼，問題就越多。

首先，我們在基督裏需要亞伯拉罕的生命。我們需要忘記我們的所是，憑基督而活並信靠祂。其次，我們在基督裏不需要以實瑪利－我們的作為；我們需要以撒－祂的作為。第三，我們不需要雅各，只要以色列。我們不需要天然的雅各，乃要經過變化的以色列，神的王子。

你看見這完全不在於你麼？當你聽到這個時，你可能說，『如果這不在於我，而完全在於神，那麼我就停下我的追求了。』好。你若能停下你的追求，我鼓勵你這樣作。告訴全宇宙，你聽到了這是在於祂，並且你已停下你的追求。如果你能停下來，就該停下來。但是我向你保證，你停下越多越好。你停下越多，祂就越興起來。試試看。告訴主說，『主，我停下我的追求！』主會說，『那太好了！你停下來，就為我開路，讓我有所作為。我要焚燒你。你可能停下你的追求，但我要焚燒你！ 』

我們都蒙了揀選。就某種意義說，我們被抓住了。我們能作甚麼？我們永遠跑不掉了。這完全是由於主的憐憫。我們沒有揀選這條路。我的確沒有揀選，但我在這裏。我能作甚麼？我能說甚麼？神既揀選了我們，我們就永遠跑不掉了。

我們若讀羅馬九章，就會發現這是在於祂，不在於我們。祂從前是，現今仍是那源頭。讚美祂，祂的憐憫臨到了我們！沒有人能拒絕祂的憐憫。我們可能拒絕祂的作為，卻絕不能拒絕祂的憐憫。（出三三19，羅九15。）我們蒙了揀選，與基督聯結並有分於祂這位神永遠的福，這是何等憐憫！就一面說，我們是亞伯拉罕；就另一面說，我們是以撒；再另一面說，我們乃是雅各。之後，就第四面說，我們將是以色列。因此，我們有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

基督的家譜乃是長子名分的問題；長子名分主要的就是與基督聯結並有分於基督。雅各的抓奪不蒙稱許，但他對長子名分的追求必定為神所尊重。以掃輕看長子的名分，賤賣了牠。（創二五29~34。）因此，他失去了長子的名分，即使後來懊悔痛哭也無法得回。（創二七34~38，來十二16~17。）他失去了有分於基督這個祝福。這該是我們的警戒。雅各尊重並追求長子的名分，他就得到了。他承受了神所應許的福，就是基督的福。（創二八4，14。）

七　猶大

馬太一章二節又說，『雅各生猶大和他的弟兄們。』雅各的第一個兒子是流便。流便應該有第一個兒子的分，就是長子的名分。長子名分包括三個元素：雙分地土、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流便雖然是長子，卻因著他的污穢失去了長子名分。（創四九3~4，代上五1~2。）然後雙分地土歸給了約瑟，這必是由於他的純潔。（創三九7~20。）他是和父親最親近的兒子，也最合他父親的心意。（創三七2~3，12~17。）約瑟的兩個兒子，瑪拿西和以法蓮，各得一分地土。（書十六，十七。）因此，約瑟藉著他兩個兒子，承受了雙分的美地。

長子名分中的祭司職分歸給了利未。（申 三三8~10。）利未非常合乎神的心意。為要滿足神的心意，利未忘了父母、兄弟、兒女，只顧神的心意。因此，他得著了長子名分中的祭司職分。

長子名分的另一分，君王職分，歸給了猶大。（創四九10，代上五2。）我們若讀創世記，就找到這事的原因。當約瑟受他哥哥們陰謀陷害時，猶大照顧他。（創三七26。）猶大也在苦難之時照顧便雅憫。（創四三8~9，四四14~34。）我信就是因著這個原因，君王職分歸給了猶大。

今天我們乃是『眾長子的召會。 』（來十二23。）我們的長子名分也是由這三個元素組成：雙分的基督、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我們乃是在基督裏，我們能雙分的享受祂。我們也是神的祭司和君王。然而，許多基督徒失去了他們長子的名分。他們已經得救了，就永遠不會失喪，但他們失去了他們額外的一分基督。我們若要享受額外一分基督，就必須持守我們的長子名分。

所有基督徒都已經重生作祭司。（啟一6。）但今天許多人失去了他們的祭司職分。因為他們失去了他們禱告的地位，所以他們很難禱告。我們若要保有我們的祭司職分，就必須像利未人，忘記自己的父親、兄弟、兒女，並顧到神的權益。首要的必須是神的心意，而不是我們的家庭。神的心意若在我們心中居首位，那麼我們就會與祂親近，並保有祭司的職分。

所有基督徒也重生作了君王，（啟五10，）但許多卻失去了他們君王的職分。當主耶穌回來的時候，得勝的聖徒要同祂一起，作神的祭司，並與基督同王。（啟二十4~6。）同時，他們要享受對這地的承受。（啟二26。）

希伯來十二章十六至十七節警告我們，不要像以掃那樣，失去了長子的名分。以掃『因一口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 』以後他懊悔曾如此賤賣這長子名分，卻無法得回。我們都需要儆醒。我們有地位得著長子的名分，我們也已經得著了，但要持有牠，就在於我們有否保守自己，不貪戀世俗，也不沾染污穢。我們已經看見，以掃因著貪戀世俗而失去他長子的名分，流便也因著他的污穢失去了他長子的名分。但約瑟因著他的純潔，就承受了雙分地土；利未因著絕對分別歸主，就得著了祭司職分；而猶大因著顧到他受苦的兄弟，就得了君王職分。我們需要保守自己純潔，好得著對基督之享受額外的一分；我們需要將自己絕對分別出來歸給主，有一顆心顧到神的心意過於一切；我們需要滿有愛心顧到我們受苦的弟兄。我們若是這樣，就必保有我們長子的名分。對基督之享受額外的分、祭司職分、以及君王職分，都是我們的。甚至今天我們就能雙倍的享受基督。我們能禱告，我們能管治，我們也能掌權。然後，當主耶穌回來的時候，我們就與祂一同享受對這地的承受。我們要作祭司，不斷與神接觸，也要作君王治理萬民。

因為猶大得到了長子名分中君王的職分，所以他帶進君尊的基督，（創四九10，）得勝的基督。（啟五5，創四九8~9。）『我們的主明顯是從猶大支派出來的。 』（來七14。）

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猶大都是基督的同夥。我們若有這四代的生活－亞伯拉罕的信、以撒的承受、雅各的受對付、以及猶大愛的照顧－那麼我們就在基督的家譜裏，是基督的同夥了。

八　他的弟兄們

當這個家譜題到以撒和雅各時，並沒有說，『和他的弟兄們；』只有題到猶大時纔說，『和他的弟兄們。 』以撒的哥哥以實瑪利，和雅各的哥哥以掃，都是神所棄絕的。但猶大的十一位弟兄都是蒙揀選的，沒有一個是神所棄絕的。猶大和他十一位弟兄成了十二支派的先祖，這十二支派形成了以色列國，作神的選民來為著基督。因此，猶大的眾弟兄都與基督有關。為這緣故，基督的家譜也包括他們。

**第三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三）**

凡舊約中所記載的，都與基督有關。全本舊約都是基督直接或間接的記載。我們若要明白基督的家譜，就必須回到舊約，仔細的讀。我們若這樣作，就會領悟舊約是基督的記載。這證明全本聖經乃是基督的啟示。

我們已經從基督的譜系看見，祂的家譜包括各式各樣的人：低微的、高尚的、善良的、惡劣的、列祖、君王、平民、被擄的、恢復的、甚至名聲不好的女人。然而，我們必須領悟，這裏有一些管治的原則。從這些人的生活中，我們能發現一些管治我們與基督聯合的原則。基督的家譜包括各式各樣的人，但不是隨便的。無論我們是誰，或從那裏來，我們若履行這些原則，就能包括在基督的家譜裏。雖然我們已經看見這事，但我們看得還不彀，因為還有許多人我們要看。

九　他瑪

我們所要看的第一位是他瑪。他瑪與公公亂倫而懷孕。（創三八6~27。）就道德說，這是可悲的；就倫理說，這是可怕的。沒有人會稱義這事。雖然我研讀創世記多年，但每當我讀到三十八章的時候，仍然覺得痛心。就一面說，他瑪所行的根本不好。然而她是義的。錯不在她那面，乃在她公公猶大那面。猶大承認他瑪比他更有義。（創三八26。）你也許說，他瑪的行為沒有藉口，亂倫總是與雙方有關。雖然他瑪也許要負某種程度的責任，但她是義的，因她有心為著長子的名分。');

因為我們來自不同的背景，不太領會長子名分，以及長子名分對當時人的意義，所以我需要對這事說一點話。在他瑪的時代，長子的名分大有意義。（創三八6~8。）我在上篇信息曾指出，長子名分包含雙分地土、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雙分地土是指對基督的雙分享受。地土是基督，雙分地土不是對基督平常、普通的享受，乃是對基督特別、特殊的享受。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也都與基督有關。因為在亞伯拉罕以後的世代，長子名分完全是承受基督的事。以弗所二章十二節告訴我們，我們原是不信的人，沒有基督。但因著相信主耶穌，我們已經被帶進長子的名分裏。我們已經被放在基督裏，基督已經成為我們的分，祂甚至要成為我們雙重的分。我們藉著祂，在祂裏面，並同著祂，就有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基督自己是我們的美地，我們的祭司職分，和我們的君王職分。

現在我們就能領會，為甚麼他瑪急切要得著長子的名分。她知道她若被剪除，就會與神的應許無分無關。神的應許就是祂自己在基督裏成為祂選民的分。他瑪不願失去這福分。

他瑪是猶大的長媳。長子該承受長子的名分。但他瑪的丈夫在耶和華眼中看為惡，耶和華就叫他死了。（創三八7。）耶和華也叫猶大的次子死了。（創三八8~10。）照著古時的規定，猶大應當安排三子娶他瑪，好生子承受長子的名分。然而，猶大沒有盡他的責任。就一面說，猶大欺騙了他瑪。（創三八11~14。）但他瑪沒有放棄，她甚至不擇手段要得著長子的名分。無論她的手段適當與否，他瑪是盡其所能要得著長子的名分。

得長子的名分就是得著基督。要得著基督，我們必須豫備好採用一種似乎不是最好的作法。你若要得著基督，不該在意作法。只要得著基督！你需要得著基督。無論如何，要得著長子的名分。

他瑪藉著不當的手段，得著了長子的名分。但在聖經的神聖記載裏，他瑪的名字並不是不好的名字。路得記四章十二節指明，這名字是受尊重的。在這節裏長老說，『願…你的家像他瑪從猶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他瑪的名字是受尊重的，因為她不顧罪惡的事，只顧長子的名分。今天這事對我們的意義是說，我們若顧到基督，並尋求祂，任何能叫我們真正得著祂的作法，都是正確的作法。

十　法勒斯和謝拉

從他瑪我們往前到她的兒子法勒斯。（太一3。）他瑪懷了雙生子。（創三八27~30。）生產的時候，一個男孩謝拉想要先出來，但未成功。他伸出一隻手來，收生婆用紅線作了記號，指明他會是長子。然而，法勒斯先他而生，成了長子。因此，在前的成了在後的，在後的成了在前的。收生婆很驚訝。這是如何得著長子名分的好例證。法勒斯承受了長子的名分。不是人揀選他，乃是神打發他。這證明不在於人的努力，乃在於神的揀選。母親的故事告訴我們一面：我們該切慕長子的名分，盡我們所能的得著；兒子的故事告訴我們另一面：我們也許盡力要得著長子的名分，但實際上這是神的揀選，不是我們的努力。（見羅九11。）

我記得一個關於慕迪（D．L．Moody）的故事。有一天，慕迪聖經學院的一個學生對他說，『慕迪先生，我讀了新約，知道所有得救的人都是蒙揀選的人，是神在創世以前所豫定的。現在我有個問題。我若傳福音，並說服人相信，我可能會作錯，勸服神所沒有揀選的人。我怎麼辦？』慕迪回答說，『孩子，只管盡力去傳。當人進門的時候，他們會看外面寫著：「凡願意的都可以來。」但他們一旦進了門，就會回頭看見裏面寫著：「在創世以前蒙揀選的。」』他瑪的故事就是說，『凡願意的都可以來。』他瑪願意，他瑪也來了。但她兒子的故事是說，『在創世以前所揀選的。』也許你是今日的他瑪，掙扎努力要得著長子的名分。然而你一旦得著了，就會回頭看見你是創世以前蒙揀選的。長子的名分不在於我們，乃在於祂的揀選。

十一　喇合

我們往前看喇合。（太一5。）喇合是耶利哥的妓女，（書二1，）耶利哥是神永遠咒詛之地。（書六26。）雖然她是在這樣一個地方的妓女，但她成了基督的先祖。妓女怎能成為基督的先祖？要答覆這問題，我們需要找出原則。除了喇合、她的家人、和她所有的以外，耶利哥的人都被殺盡承了。她蒙拯救是因她歸向神和神的子民。（書六22~23，25，來十一31。）她歸向神和神的子民以後，嫁給撒門，他是領頭的猶大支派軍中的首領，也是約書亞打發去窺探耶利哥的一個探子。那時，撒門認識了喇合，就一面說，也拯救了她。至終，喇合嫁給他，他們生了一個敬虔的人，名叫波阿斯。

現在我們必須全神貫注於管治我們與基督聯合的原則。第一個原則是，無論我們的背景如何，我們都必須歸向神和神的子民。第二，我們必須與適當的人結合，這不是就物質的意義說，乃是就屬靈的意義說。我們歸向神和神的子民以後，必須與適當的人聯合、建造、並調和。第三，我們必須生出正確的果實。然後我們就會完全在基督的長子名分裏。

今天許多基督徒似乎失去了長子的名分。他們沒有撒門和波阿斯。你若要有撒門和波阿斯，必須與正確的信徒，與領頭支派中正確的領頭人調和。然後你需要生出正確的果實，就是大衛的先祖波阿斯。我們必須歸向主，我們必須歸向主的子民；我們必須顧到如何與別人調和。我們若與適當的人調和，必然會生出正確的果實。這會保守我們在對基督長子名分的完滿享受裏。

十二　波阿斯

我們若要知道波阿斯的故事，就必須讀路得記。這是個很好的故事。波阿斯是基督的豫表，路得是召會的豫表。路得記告訴我們，波阿斯贖回了路得，也為她贖回了長子的名分。這就是說，作我們真波阿斯的基督，贖回了我們和長子的名分。

波阿斯贖回他親屬的產業，並娶了那人的寡婦；（得四1~17；）因此，他成了基督顯著的先祖，基督偉大的同夥。你既是弟兄，是波阿斯，就該顧到別人的基督長子名分，不該單顧自己的長子名分。換句話說，你不僅該顧到自己對基督的享受，也該顧到別人對基督的享受。

路得是拿俄米的媳婦。我們讀這故事，看見路得和拿俄米已經失去了享受，就是長子的名分，但照著神的規定，有一條路可恢復長子的名分，將其贖回，但必須由別人贖回。今天在召會生活中，原則是一樣的，我若失去長子的名分，弟兄們有一條路為我贖回。常常有些親愛的聖徒失去對基督的享受。就一面說，他們成了拿俄米或路得。若是這樣，你需要成為波阿斯，能贖回別人失去的長子名分，並與被贖回的人結合。

假定我是真正的路得，失去了丈夫。失去丈夫的意思就是失去長子名分的享受。我有長子的名分，但我失去了對長子名分的享受。因此，我需要你作我的弟兄，贖回我的長子名分。但你需要在基督裏多少豐富一點。你需要有一些豐富，用以贖回我的長子名分。然後你付代價，重新得回我的長子名分，並且你也與我結合。這就是說，你與我調和。這樣的屬靈調和會產生大衛的祖父俄備得。波阿斯成了基督一位偉大的先祖。就屬靈的意義說，他享受了基督最大、最豐富的分。一位弟兄若成了我的波阿斯，他將成為對基督有最大享受的人。因為他贖回了我的長子名分，並且這樣與我調和，我們在主裏的調和，至終會生出對基督的完滿享受。

今天在召會生活裏，我們需要有許多波阿斯。路得記告訴我們，有另一個親屬與路得的關係比波阿斯更近。但那人自私自利，只顧自己的長子名分。他害怕因顧到別人的長子名分，有損於自己的長子名分。這正是今天的光景。有些弟兄該顧到我這個可憐的路得，但他們在對基督的屬靈享受上很自私。甚至在對基督的屬靈享受上，我們也很可能是自私的。然而，波阿斯很慷慨，付了代價，贖回我的長子名分。這一切都指明我們不僅該顧到自己的長子名分，也該顧到別人的長子名分。一天又一天，我們該顧到別人對基督的享受。我們越這樣作越好。

十三　路得

我們現在來看路得。（太一5。）我們可以說，路得的確是個好女人，但她有很大的缺欠。雖然她自己與亂倫無關，但她的出身是亂倫的。路得屬摩押族。（得一4。）摩押是羅得的兒子，是羅得與他女兒亂倫所生的後裔。（創十九30~38。）照著申命記二十三章三節，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會，他們的子孫雖過十代，也不可入耶和華的會。因此，路得是被排斥的人，然而，她不僅蒙主悅納，也成了有分於對基督之享受的美妙人物。

雖然路得是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會，但她尋求神和神的百姓。（得一15~17，二11~12。）這啟示出最有力的原則：不論我們是誰，背景如何，只要我們有心尋求神和神的百姓，就得在一地位上，被接納到基督的長子名分裏。路得嫁給神百姓中敬虔的人波阿斯，生出大衛王的祖父俄備得。

波阿斯的母親喇合是迦南人，他的妻子是摩押人，二人都是外邦人。然而，她們與基督聯結。這有力的證明，基督不僅與猶太人聯合，也與外邦人聯合，甚至與低賤階層的外邦人聯合。

也許你的出身寒微，你的背景可憐，但不要被這事困擾或阻撓。把這事忘掉！沒有甚麼人比從摩押生的更糟。但只要你有心尋求神和神的百姓，只要你與適當的人（如波阿斯）調和，你就會進入對基督雙分的享受裏。

十四　耶西

我們接著看耶西。（太一5~6。）關於耶西，聖經沒有說得很多，但所說的卻很重要。以賽亞十一章兩次說到耶西。以賽亞十一章一節說，基督將是從耶西的不發出的枝條，從他的根生出的枝子。（直譯。）基督乃從耶西而出。以賽亞十一章十節說，基督是耶西的根，指明耶西是從基督而出。耶西是全然出於基督的人；他也是帶進基督的人。基督出於他，他也出於基督。基督是他的枝條，基督也是他的根。我們需要從主來的光，好領會這些事。

耶西是甚麼？耶西是帶進基督、藉著生根於基督而長出基督枝條的人。當你長出基督枝條的時候，不要忘了基督不僅是你的枝條，也是你的根。基督從你而出，你也從基督而出。基督是我們的源頭，基督也是我們的流出。這就是說，我們與基督是一，與祂非常緊密的聯結在一起。我們在祂裏面，祂也在我們裏面。祂從我們流出，我們也生根於祂。這就是享受基督長子名分的人。

我們都必須是波阿斯、路得、耶西、他瑪。我們需要成為這一個人，然後成為那一個人。至終我們要說，『為著每個人讚美主！每個人的光景都和我一樣。他瑪的光景也是我的光景。好的光景和壞的光景都和我的一樣。我是他瑪，我是法勒斯，我是喇合，我是波阿斯，我是路得，我也是耶西。阿利路亞！』在耶西之後，至終我們是大衛。

十五　大衛

大衛是他父親的第八子，是最小的。這很有意義。在聖經裏，八這數字表徵復活，是新的起頭。第八天是第二週的第一天，因此表徵新的、復活的事物。當撒母耳來膏神百姓的王時，耶西把七個兒子擺在他面前。撒母耳看著他們說，『這都不是耶和華所揀選的。』當撒母耳知道有一個老八，大衛，就打發人叫他來，並且膏了他。（撒上十六10~13。）這就是說，我們蒙揀選、得拯救的人，不是屬於第一週的人，乃是屬於第二週第一天的人。我們是第八子。

大衛是列祖時代的最後一代；列祖有十四代。大衛在基督家譜中是列祖階段的總結。

大衛也是君王時代的第一代。本家譜只在題到大衛時，纔用王的稱謂，因為國度和君王的職分，是藉著他帶進的。他結束了一個階段，開創了另一個階段。他是兩個時代的界碑。他結束了一個時代，開創了另一個時代，因為他豐豐滿滿的享受了基督。我們若要對基督有豐富的享受，常常需要結束一種局面，開創另一種局面。然而，許多親愛的聖徒既不能結束，也不能開創。至終，他們甚麼也不是。在召會生活裏，我們需要一些大衛，一些剛強的人，結束某些局面，開創另一種局面。我們需要有人結束列祖時代，開創君王時代。我們必須剛強；我們必須是第八子；我們必須是大衛。

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撒上十三14。）神親自告訴掃羅，祂要人頂替他，因祂已尋得合祂心意的人。大衛在一生中犯了一個大錯：他謀殺了一個人，奪了他的妻子。除此以外，他沒有作過一件錯事。大衛在一次行動中犯了兩個大罪：殺人和姦淫。神自己定罪這事。聖經說，大衛除了這一件事，一生都是行耶和華眼中著為正的事。（王上十五5。）

十六　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

大衛謀殺烏利亞，奪了他的妻子拔示巴。她是外邦赫人的妻子。（撒下十一3。）她的改嫁是姦淫的結果。（撒下十一26~27。）

十七　所羅門

大衛犯了殺人、姦淫的罪以後，受到申言者拿單的責備。神特意打發拿單去定罪他。（撒下十二1~12。）大衛被定罪以後，就悔改了。詩篇五十一篇就是個的悔罪詩。大衛悔改，神就赦免。（撒下十二13。）有悔改，也有赦免。這裏共有三項：過犯、悔改和赦免。我們若將這三項放在一起，結果就是所羅門。首先有過犯和悔改加上赦免，以後有所羅門，（撒下十二24，）就是建造神殿的人。所羅門不僅是過犯與悔改的結果，也是過犯、悔改與神赦免的結果。這裏我們看見兩種結合；第一種是大衛與拔示巴之間的結合。第二種是屬靈的結合，就是大衛的過犯和悔改與神赦免的結合。神的赦免與大衛的過犯和悔改結合。這種結合生出了一個名叫所羅門的人，他建造了神的殿。召會總是藉著所羅門這樣的人建造的，他是人的過犯和悔改加上神赦免的結果。

大衛得著神的赦免，復得救恩的喜樂以後，他就為錫安，為耶路撒冷城牆的建造，為他國的堅立禱告。（詩五一18。）至終，因著神赦免他的罪，神就賜他一個兒子建造神的殿，這是為著神的同在，作耶路撒冷的中心。

我盼望主會給你看見人的言語所無法說的。倘若你至今仍是一個典型的好人，從未謀害過人，從未犯過罪，從不需要悔改。那麼神就不需要赦免你。若是這樣，就絕不會有所羅門，神的殿也絕不會建造起來。我們已經看見，神殿的建造來自人的過犯和悔改加上神的赦免。

有一天我對主說，『主，我的過犯和悔改需要你的赦免。但是主，你比我更清楚，你的赦免也需要我的過犯。我的過犯需要你的赦免，你的赦免也需要我的過犯。我若沒有過犯，那麼你就無處運用你的赦免。』當我對主這樣說，神似乎說，『不錯，因著你的過犯和悔改，我的確有機會運用我的赦免。我對此很喜樂。』但你絕不該說，『讓我們作惡以成善罷。』你必須盡力而為。但無論你多盡力要作主眼中看為正的事，遲早有事情會發生。突然之間你會謀害人、強佔人，你會犯錯。然而，你犯了錯以後，會有一條路讓你悔改。你若悔改，神會豫備好赦免你。然後你會生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所羅門。所羅門這名的意思是『平安。』（撒下十二24，代上二二9。）但所羅門還有另一個名字，『耶底底亞，（撒下十二25，）意思是『主所愛的。』對你而言，所羅門的意思是『平安，』但對主而言，這名的意思是『主所愛的』。這兒子將是建造神殿的人；這殿就是今天的召會。

你需要一直在神眼中是正當的，但要知道你的正當對召會的建造並無益處。然而，你不該說，『讓我作惡罷！』我告訴你，即使你想要錯，你也會發現你無法錯。我不知道這是怎樣的主宰權柄。但有一天，你會作可怕的事。所有的弟兄都會搖頭，無法相信你會作出這樣的事。然而，你竟然作了！然後你需要讀詩篇五十一篇，使這篇詩成為你的詩，並且你要到主面前去，說，『主，我悔改。我作了這邪惡的事，惟獨得罪了你。赦免我。』這樣悔改以後，你會有另一種結合，就是你的過犯和悔改與神的赦免結合。這會生出所羅門，他對你是平安的，也是主所愛的。這人要建造召會，就是神的殿。那時你在召會的建造上就會非常有用。

你也許會說，『今天如何？我們要作甚麼－等候那樣的人來麼？』不，不要等。你的等候沒有用。我們只該在主面光中行事為人，讓主來作。正如衛斯理查理在他的一首詩歌中說，『全是憐憫！』不錯，這完全是神憐憫的事。忘掉你的背景，你的情況，或將來會發生的事。你只需要信靠主主宰的憐憫。你若有心為著祂和祂的子民，祂會作成一切。神會給你對基督長子名分的完滿享受。

在基督的家譜中，這些經文是非常困難的。牠們不是奶或肉，而是骨頭。我們若花一、二小時禱告這些經節，以及本篇信息所論到的點，我們會看見得更多。我們會看見，我們需要成為真心尋求神和神子民的人。然後我們要成為今日的波阿斯、路得、俄備得、耶西、大衛，至終成為今日的所羅門，建造神的家。

**第四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四）**

現在我們按著馬太福音來到基督家譜的末了一段。我在前篇信息中說，這段話不是奶或肉，而是骨頭。本篇信息中的各點，會幫助我們深入骨頭，探其究竟。

十八　大衛王生所羅門

馬太一章六節說，『大衛…生所羅門。』請比較這話與『拿單是大衛的兒子』那段記載。（路三31。） 拿單也是大衛的兒子。馬太福音的家譜說，大衛的兒子是所羅門，路加福音的家譜說，大衛的兒子是拿單。我們若讀代上三章五節，就看見拿單和所羅門是兩個不同的人。路加的記載是大衛之子拿單的家譜，拿單是馬利亞的先祖。馬太的記載乃是大衛之子所羅門的家譜，所羅門是約瑟的先祖。 一個家譜是馬利亞的線，妻子的線；另一個家譜是約瑟的線，丈夫的線。馬利亞和約瑟都是大衛的後裔，但他們是來自由同一位先祖傳下來的兩個家。 一家是所羅門家，另一家是拿單家。在神的主宰之下，這兩家的後裔，馬利亞和約瑟成為婚配，生出基督。基督經由所羅門和拿單，都可算為大衛的後裔。這是祂有兩個家譜的原因。

所羅門與基督的關係不是直接的。嚴格說來，所羅門不是基督直接的先祖，他與基督的關係是間接的，是因他的後裔約瑟與基督從她而生的馬利亞結婚。（太一16。）

舊約沒有說基督是所羅門的後裔，卻一再豫言基督是大衛的後裔。（撒下七13~14，16，耶二三5。） 雖然基督不是所羅門直接的後裔，但舊約論到基督的豫言卻應驗了。

十九　羅波安

我們往前到所羅門的兒子羅波安。（太一7。）從羅波安起，大衛的國分裂了。（王上十一9~12，十二1~17。）十二支派中，有一個支派中，有一個支派是為大衛的緣故，（王上十一13，）也就是為基督留下來的。基督需要一個屬大衛家的國，因祂必須生為大衛王位的繼承人。若全國都瓦解了，就沒有甚麼會留下來，讓基督生為大衛王族的繼承人。因此，神為大衛保留一個支派。表面看來， 這支派是為大衛保留的，實際上是為基督保留的。

大衛的國分裂之後，成了兩部分：北部稱為以色列國，南部稱為猶大國。北部稱為以色列國（普遍性的名稱），由以色列的十個支派組成；南部稱為猶大國（地方性的名稱），由猶大與便雅憫兩個支派組成。就你而論，那一個名稱較有意義－以色列國或猶大國？我的確會喜歡以色列國，因為那是普遍性的，為著大多數人。我絕不會喜歡猶大，因為猶大太地方性，太狹窄了。然而，以色列國雖比猶大國更普遍，但在基督的家譜裏，連一個以色列王的名字也沒有。他們是普遍性的，但他們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他們被除外，因為他們不是聯於基督。

這幅圖畫就像舊約裏其他各項一樣，是為著我們的學習而記載的，並且是新約時代所發生之事的豫表。今天我們看見同樣的事。原則上，起初召會是一。但在一段時間之後，召會分裂了，不是分為兩部分，而是可能分為兩千多部分。也許有些人說，『以色列國的人不仍是神的子民麼？』他們當然是。他們是神的子民，但他們在基督的線以外。這是甚麼意思？在基督的線以外就是說，你雖是神的子民，但你不是為著基督。你是為著基督以外的事物。想想今天的光景。我們都是真基督徒，我們都是神的子民，但我們是單一、純粹、完全、絕對為著基督，還是為著別的事物？你若是為著基督以外的事物，那麼你就在基督的線以外。為這緣故，北國，較大較普遍的國，沒有一個君王包括在基督的家譜裏。

二十　約蘭生烏西亞

八節說，『約蘭生烏西亞。』請比較這記載與代上三章十一、十二節，那裏說，『約沙法的兒子是約蘭，約蘭的兒子是亞哈謝，亞哈謝的兒子是約阿施，約阿施的兒子是亞瑪謝，亞瑪謝的兒子是亞撒利雅。』（即烏西亞－王下十五1，13，和合本譯為烏西雅。）馬太略去了歷代志上的三代－亞哈謝、約阿施和亞瑪謝。

這必是亞哈和耶洗別所生的女兒，與約蘭之間邪惡的聯婚，敗壞了約蘭的後代。（代下二一5~6，二二1~4。）亞哈是北國的王，他的妻子耶洗別是完全與偶像有關的邪惡婦人。因著她與魔鬼是一，她就敗壞了她的丈夫。他們生了一個女兒，猶大的一個王約蘭娶了她。這婦人教導約蘭敬拜偶像，與偶像是一。因此他們的家被敗壞了。根據出埃及二十章五節，約蘭的三代後裔都從基督家譜內刪除了。出埃及二十章五節說，棄絕神且拜偶像的人敗壞自己，並要受神的咒詛，直到三、四代。所以，約蘭王的三代從基督家譜內刪除。這裏我們必須學一個功課。我們若要與基督聯合，就絕不該涉及與偶像有關的事。神是忌邪的神，祂絕不容忍拜偶像。

二十一　約西亞生耶哥尼雅

十一節說，『約西亞生耶哥尼雅。』請比較這記載與『約西亞的…次子是約雅敬，…約雅敬的兒子是耶哥尼雅。』（代上三15~16。）可見約雅敬這一代從基督家譜中略去了。這必是因他是埃及法老所立的王，且為法老徵稅。（王下二三34~35。）因著他與埃及的關係這樣密切，他就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埃及代表世界。我們從這兩段記載看見，任何與偶像有關或與世界聯合的人，都要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

二十二　被擄到巴比倫的人

那些被擄到巴比倫作俘虜的人，（太一11~12，）經由他們的後裔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與基督有了間接的關係。連這些俘虜也記載在這神聖的家譜之內，因為經由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他們與基督有了間接的關係。

二十三　耶哥尼雅

耶哥尼雅在本家譜內不算君王，因他是被擄期間生的，且作了俘虜。（代下三六9~10－約雅斤就是耶哥尼雅。）照耶利米二十二章二十八至三十節的豫言，耶哥尼雅的後裔沒有一人能繼承大衛的王位。他所有的後裔都與大衛的王位斷絕了。如果基督是耶哥尼雅直接的後裔，就沒有資格繼承大衛的王位。雖然耶利米二十二章二十八至三十節說，耶哥尼雅的後裔都不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但下一章五節說，神要給大衛興起一個苗裔，祂必掌王權，並且興盛；這苗裔就是基督。這豫言證實，基督雖不是耶哥尼雅直接的後裔，卻是大衛的後裔，要繼承大衛的王位。

二十四　耶哥尼雅生撒拉鐵，撒拉鐵生所羅巴伯

十二節說，『耶哥尼雅生撒拉鐵，撒拉鐵生所羅巴伯。』比較這記載與代上三章十七至十九節，『耶哥尼雅…的兒子是撒拉鐵、…毗大雅，…毗大雅的兒子是所羅巴伯，…』可看出所羅巴伯是撒拉鐵的弟兄毗大雅的兒子。所羅巴伯不是撒拉鐵的兒子，而是他的姪子，成了他的後嗣。這也許是照著申命記二十五章五至六節而有的一個事例，那裏說，人若死了，沒有兒子為後嗣，他的兄弟必須娶他的妻子，好為他生子立後。沒有這事例，我們就無法領會，為甚麼申命記二十五章有這樣的定規。如此，甚至申命記的那段話，也與基督的家譜有關。

二十五　所羅巴伯

以斯拉二章一、二節說，所羅巴伯是從巴比倫被擄之地，歸回耶路撒冷的首領之一。這就是說，他是主恢復中的一名首領。這是一件大事。他也是重建神殿的一名首領。（亞四7~10。）

以色列民若不從被擄之地歸回，基督就不可能生在伯利恆。舊約明確的豫言基督是大衛的後裔，要生在伯利恆。（彌五2，太二4~6。）假定沒有一個以色列人回到猶大，那麼當基督降生在伯利恆的時候到了，沒有人會在那裏。現在我們就能領會，神為甚麼吩咐被擄的人歸回。神吩咐被擄的人歸回，不僅是為著重建聖殿，也是為著給基督生在伯利恆作豫備。

今天的情形完全一樣。有些人也許會問，『留在巴比倫和歸回耶路撒冷有甚麼不同？只要我們敬拜神，並在靈中行事為人，不是一樣麼？』在你也許可以，在基督卻不可以。基督需要一些人把祂帶到伯利恆。你可以在巴比倫敬拜神，並在靈中行事為人，但你要相信，基督絕不能藉著你生到人性裏。這需要專特的地方。你必須從巴比倫回到猶大。主耶穌要降生時，有些以色列人，就是被擄歸回之人的後裔，等在猶大。那時，約瑟和馬利亞不在巴比倫，乃在猶大。基督要來到地上，神一些被擄的百姓必須歸回。基督第二次來，也需要祂一些被擄的百姓，從被擄之地回到正當的召會生活裏。

二十六　雅各生約瑟

這裏的家譜說，『雅各生約瑟，』（太一16，）然而路加三章二十三節說，『約瑟是希里的兒子。』約瑟是誰的兒子？路加的記載是『按律法，』（路三23『依人看來』的直譯，）指明約瑟實際上不是希里的兒子，乃是按律法算為他的兒子。約瑟是馬利亞的父親希里的女婿。這事例也許是照著民數記二十七章一至八節，三十六章一至十二節神所定規的：父母若只有女兒為後嗣，產業應歸女兒：但女兒只能嫁給同支派的男子，使產業留在原支派內。若無馬太一章，我們也許會希奇為甚麼有這樣的記載。現在我們看見這不僅僅是某種定規的記載，乃是與基督有關的事，因為生出基督的童女就是這樣的事例。我們相信馬利亞的父母沒有兒子，她承受了父母的產業，並且嫁給同一猶大支派的人約瑟。連民數記二十七和三十六章的定規，也與基督的家譜有關。全本聖經都是基督直接或間接的記載。

二十七　約瑟是馬利亞的丈夫，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

本家譜在這裏的記載不是說，約瑟生耶穌，如前面那些人的記載一樣，乃是說，『約瑟，就是馬利亞的丈夫，…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太一16。）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不是從約瑟生的，因為經上豫言，基督是女人的後裔，且為童女所生。（創三15，賽七14。）基督不能為約瑟所生，因為約瑟是男人，又是耶哥尼雅的後裔，而耶哥尼雅的後裔中，沒有一人能繼承大衛的王位。（耶二二28~30。）基督若是從約瑟生的，就會從大衛的王位被除外。然而，馬利亞是童女，（路一27，）且是大衛的後裔，（路一31~32，）是生出基督的適當人物。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使他與基督發生關聯，並使基督家譜的兩條線聯合為一，而帶進基督。

現在我們需要查考圖表，（見左圖，）這圖給我們看見，基督的譜系是從神開始，一直延續到耶穌。頭一個名字是神，末一個名字是耶穌。牠是從神到亞當，從亞當到亞伯拉罕，從亞伯拉罕經過以撒、雅各，直到大衛。大衛之後分為兩條線，第一條是從拿單到馬利亞，第二條是從所羅門到約瑟。末了，在神的主宰裏，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把這兩條線聯在一起，因而帶進基督。我們若花時間查考這圖，就會領悟神的主宰是何等美妙。（圖略）

所有的婚姻都在神的主宰之下，尤其是與基督有關的婚姻。從神到大衛，家譜是一條線，從大衛到耶穌是兩條線；但這兩條線藉著約瑟與馬利亞的婚姻得以聯合。由馬利亞所生的耶穌應驗了一些豫言：關於女人後裔的豫言；（創三15；）童女生子的豫言；（賽七14；）萬國要因亞伯拉罕後裔得福的豫言；（創二二18；）對以撒和雅各的豫言，這豫言與對亞伯拉罕的豫言相同；（創二六4，二八14；）對猶大的豫言，就是猶大將成為君王支派；（創四九10；）和對大衛的豫言。（撒下七12~13。）雖然耶穌的出生應驗了舊約的許多豫言，但祂不是耶哥尼雅的後裔。耶哥尼雅的後裔似乎仍在王室的線上。但照著神的主宰，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嫁給了耶哥尼雅的後裔約瑟；耶哥尼雅似乎是在王室的線上。表面看來，耶穌是耶哥尼雅的後裔，實際上卻不是。祂是大衛的後裔。只有神能安排這樣的事。讚美祂！

你若思想你的歷史，你得救的歷史，就會看見原則是一樣的。不要以為約瑟與馬利亞的婚姻是巧合。這不是巧合，乃是神主宰的手所計畫的。同樣，你與基督的聯合－你的得救－也不是巧合；這也是神聖的手所計畫的。有時我感謝主，對祂說，『我真喜樂，你沒有讓我生在公元前二十年，乃是生在二十世紀。你使我生在傳教士把聖經帶去的地方。有一天，我從一位基督徒母親而生。後來，我得到機會聽見福音，並且我得救了。阿利路亞！』這不是巧合。你與基督的聯合也不是巧合。神仔細的計畫一切。神為著像我們這樣的小人物安排了這一切。這不是微不足道的事。我們進入永世的時候，也許會非常驚訝。我們也許會呼喊說，『讚美主！』

二十八　馬利亞

我們現在來到童女馬利亞。（太一16。）她是童女，與這家譜中所題的另四個女人不同。馬利亞是純潔而獨特的。她不是從男人懷孕，乃是從聖靈懷孕，生出基督。（路一34~35，太一18下，20下。）對這四個再嫁或犯罪的女人和一個童女的記述，證明這家譜所記載的人，除了基督是生在聖別中，餘者都是生在罪中。

二十九　那稱為基督的

馬太用了一句話：『那稱為基督的。』（太一16。）在路加福音的家譜裏，沒有題到基督這名稱。路加題到耶穌這名，因為路加證明主是來作人，不是來作受膏者、君王、彌賽亞。反之，馬太證明耶穌是君王，是舊約所豫言的彌賽亞。因此，他加上一句話：『那稱為基督的。』

三十　亞伯拉罕、大衛、馬利亞

亞伯拉罕、大衛、馬利亞是聖經中三個可悅的名字，在神耳中是甜美的。（太一2，6，16。）亞伯拉罕代表信心的生活，大衛代表受十字架對付的生活，馬利亞代表絕對降服主的生活。藉著這三種生活，基督纔能帶進人性裏。

今天的原則是一樣的。想想傳福音的事。傳福音的目的是要將基督帶進人性裏。這需要大量的信心、受十字架對付的生活、以及絕對降服主的生活。我們若有這三種生活，必定會將基督帶進人性裏。

三十一　到大衛…從大衛

大衛是列祖時代的結束，也是君王時代的開始。（太一17。）他是神用以結束列祖階段，開創君王階段的界碑。

三十二　到遷徙…從遷徙

在墮落時期，無人像亞伯拉罕和大衛那樣，作劃分時代的界碑，以致遷徙成了一個羞恥的界碑。那時，界碑不是一個人，乃是遷徙至巴比倫。聖經很謹慎的給我們看見，無人得勝作那時代的界碑。這是羞恥。

三十三　三組的十四代

十七節題到三組的十四代。十四是由十加四組成的。四表徵受造之物。啟示錄四章六節有四活物，啟示錄七章一節有『地的四角』和『四方的風。』十表徵完全。我們常說十分之一，意思是完全的十分之一。（見創十四20。）所以，馬太二十五章一節有十個童女。看看你的雙手和雙腳：你有十個手指和十個腳趾。因此，十表明完全，十四表徵完全的受造之物。

三倍的十四代，指明三一神自己與完全的受造之物調和。這非常有意義。三一神的身位是父、子、靈。本家譜分為三階段：列祖階段、君王階段及平民階段（包括被擄與歸回的人）。父神符合列祖階段，子神符合君王階段，靈神符合平民階段。這真是美妙！所以，三倍的十四，意思是三一神與祂的受造之物調和。這基督家譜的記載指明三一神與這些受造的人調和。

三一神曾經過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猶大、波阿斯、俄備得、耶西和大衛，然後經過許多世代到馬利亞和約瑟。最後耶穌來了。耶穌是誰？耶穌就是三一神經過所有的世代，出來成為神性與人性的調和。

十四的三倍是四十二。四十是試煉、試誘、受苦的數字。（來三9，太四2，王上十九8。）基督是第四十二代。四十二表徵試煉後的安息與滿足。民數記三十三章五至四十八節給我們看見，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之前，經過了四十二個站口。照著舊約的記載，以色列人經過這四十二個站口，一路受苦。他們受試煉、受試誘、並受試驗。他們沒有安息。然而，他們經過這四十二個站口以後，進入了安息。這不僅在已過發生，將來也會再發生。在啟示錄十三章，我們看見將有四十二個月，就是三年半。這四十二個月將是末了七年結束的部分，就是但以理九章二十四至二十七節所題的末一個七。有七十個七：首先七個七，繼而六十二個七，然後末一個七，每個七代表七年。這末了七年的下半，為期四十二個月，將是大災難，非常可怕。將有許多試煉、試驗、試誘和苦難。但這四十二個月完成時，國度將來到，也將有安息。從亞伯拉罕到馬利亞是受苦、試驗和試誘的時間。在所有試煉、試誘和受苦的世代之後，基督來成為第四十二代，作我們的安息與滿足。有祂我們就有完成的安息和完全的滿足。

我們若讀歷代志的歷史，就會發現從亞伯拉罕到基督的世代，實際上是四十五代。那麼為甚麼馬太只有四十二代？從四十五代刪除其中受咒詎約三代和不適當一代，加上把大衛算作兩代，（一是列祖時代，一是君王時代，）就成了四十二代；這四十二代分為三個時代，每個時代各有十四代。

請記得：這不僅是生命讀經，也是查讀聖經。因此，我們需要一些知識。我們需要看見，馬太的記載不是按著歷史，乃是按著道理。反之，約翰的記載是按著歷史，因為約翰是按著歷史事件寫他的福音書。按著歷史，是四十五代，但按著馬太道理的目的，是四十二代。馬太說，從亞伯拉罕到大衛是十四代，從大衛到遷徙巴比倫也是十四代，從遷徙巴比倫到基督又是十四代，這必定有道理的目的。馬太這樣說，並非不正確。有三代略去了，因為他們不彀資格，還有一代也不彀資格，也被剪除。但有一個奇妙的人物，大衛王，他有雙倍的資格。他成了兩代，結束一段，開啟另一段。他帶進君王職分，因為藉著他，國度得以建立。所以，因著大衛被算作兩代，基督這家譜就能包括四十二代，分為三段，每段有十四代。

三十四　到基督』

現在讓我們看『到基督』這幾個字。（太一17。）路加的記載始於耶穌，回溯到神，共七十七代。馬太的記載從亞伯拉罕說到基督。路加的家譜是往後回溯到神；馬太的家譜是往前直達到基督。這些世代都指向基督，並且帶進基督。沒有基督，就只有四十一代；沒有目標，沒有總結，也沒有終結。四十一不是美好的數字；我們必須有四十二這數字。基督是歷世歷代的目標、總結、終結、完成與完全。祂應驗了歷代的豫言，解決了歷代的問題，也應付了歷代的需要。基督來應驗所有的豫言，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猶大和大衛的豫言。基督不來，這些豫言盡都虛空。基督來了，亮光、生命、救恩、滿足、醫治、自由、安息、安慰、平安、喜樂、都與祂同來。從這時起，整本新約都是這位奇妙基督的詳盡說明。新約二十七卷書－福音書、使徒行傳、書信和啟示錄－告訴我們，這位基督如何應驗所有的豫言，解決我們所有的問題，並應付我們所有的需要，以及祂如何是我們的一切。阿利路亞，基督已經來了！

**第五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五）**

貳　出生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看基督的出生。因著基督的出生完全是個奧祕，所以很難講說。首先，我們需要看幾件與基督出生之豫備有關的事。

一　憑著神主宰的權柄

基督的出生，是神主宰的權柄所豫備並完成的。（太一18，路一26~27。）神憑著祂主宰的權柄，把約瑟和馬利亞帶到一起，使他們成為婚配，而帶進基督，成為大衛王位合法的繼承人。婚姻是個奧祕。要把兩個人帶到一起很不容易，特別是這婚姻與基督的出生有關。把約瑟和馬利亞帶到一起不是簡單的事。我們來查考這裏的歷史。按馬太福音基督的家譜，約瑟是被擄歸回之所羅巴伯的後裔。所羅巴伯是猶大支派的首領，也是王室的後裔，帶領被擄的人從巴比倫歸回耶路撒冷。（拉二2。）至終，他又領頭重建聖殿。（拉三8，五2。）約瑟是他的後裔。被擄的人若沒有歸回，約瑟會在那裏出生？他會在巴比倫出生。馬利亞也一樣，她也是被擄歸回之人的後裔。倘若約瑟和馬利亞的先祖留在巴比倫，而馬利亞和約瑟都在巴比倫出生，耶穌怎能從馬利亞生在伯利恆？現在我們能看見，是神主宰的權柄，把約瑟和馬利亞的先祖帶回來。

神憑著祂主宰的權柄，把約瑟和馬利亞都放在同一座拿撒勒城。（路一26，二4。）他們彼此若住得很遠，就很難在一起成為婚配。約瑟和馬利亞不僅是被擄歸回者的後裔，也住在同一個小城裏。這使他們在一起成為婚配。

此外，我們查看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的家譜時，發現約瑟是王室的線，所羅門線（太一6~7）上的後裔；馬利亞是平民的線，拿單線（路三31）上的後裔。雖然約瑟與馬利亞在一起成為婚配，但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不從約瑟生的。表面看來，祂是從約瑟生的，實際上，祂乃是從馬利亞生的。（太一16。）這件事絕對是出於神主宰的權柄。

如我們在前一篇信息所看見的，耶利米書所記載的咒詛，使耶哥尼雅的後裔沒有一人彀資格繼承大衛的王位。（耶二二28~30。）耶穌若真是從約瑟生的，祂就沒有資格繼承大衛的王位。因著約瑟仍在王室的線上，所以按人看來，他是王室的後裔。藉著耶穌的母親馬利亞與約瑟的婚配，表面看來，耶穌就與王室的線聯上了。我們再次看見神主宰的權柄。神找到一個年輕女子，且是大衛的後裔，生出基督。耶穌從她而生，實際上乃是大衛的後裔，所以他有資格繼承大衛的王位。

憑著這主宰的安排，耶穌是平常人，也是王位的繼承人。這就是祂有兩個家譜的原因；一個在路加福音，告訴我們祂平民的身分，另一個在馬太福音，告訴我們祂君王的身分。祂平民的身分來自馬利亞，祂君王的身分來自約瑟。因此，耶穌是憑著神主宰的權柄出生的。我們沒有一人是在神這種主宰的權柄之下出生的。只有耶穌有資格享受這樣主宰的安排。

二　藉著馬利亞的降服

按路加一章二十六至三十八節，基督的出生乃是藉著馬利亞的降服完成的。在這裏我要對年輕人說句話。像馬利亞這樣年輕的童女，要接受懷孕的使命並不容易。我若是她，我會說，『主，你若要我作的別的事我都願意，但你竟叫我懷孩子！這在人是不可能的；這是不合道德，也不合倫理的。我不能這麼作！』我們讀這段記載很容易。然而，假設我們中間一位青年姊妹今天晚上接到這樣的使命，她能接受麼？這不是一件小事。馬利亞可能說，『加百列阿，難道你不知道我已經許配給一個男子了麼？我怎麼能懷孩子？』我們中間誰願意接受這麼的使命？天使若對你說這樣的話，你能接受麼？

馬利亞聽了天使的話之後，就說，『看哪，我是主的婢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一38。）這看起來也許簡單，代價卻極高。馬利亞為生出基督，付出很高的代價－付出她的全人。要生出基督不容易，也不便宜。我們若要生出基督，就必須付代價。馬利亞付了這代價。

約瑟立刻反應，打算暗暗的把馬利亞退了。（太一19。）因此馬利亞在難處裏。我向你保證，每當你接受使命要生出基督，就會發現自己在難處裏。所有的天使都會了解你，卻沒有一個人會了解你。不要期望別人像天使加百列一樣。每一個人都會誤解你。事實上，最親近你的人，可能最誤解你。然而，基督的出生大半是藉著馬利亞的降服完成的。

三　出於聖靈的能力

然而，馬利亞的降服和耶穌的成孕沒有直接的關係。耶穌的成孕直接與聖靈有關。（太一18，20，路一35。）沒有聖靈，馬利亞的降服就毫無意義。無論我們多麼降服，沒有聖靈的能力，我們的降服就毫無意義。不要把你的降服看得太高。我們的降服算不得甚麼，不過是使聖靈的能力有機會進入我們裏面，成就一些事。

四　同著約瑟的服從與合作

雖然有神主宰的權柄、馬利亞的降服、和聖靈的能力，但還需要有約瑟的服從與合作。（太一19~21，24~25。）約瑟若堅持分開，會發生甚麼事？他正打算這麼作。然而，他是神為著基督出生所揀選的人。因此，他不是這麼粗魯急躁的，乃是顧慮周全、滿有思想的。因著那時約瑟是個年輕人，我就利用這機會對年輕人說句話：不要太快決定，或太快行動。要慢一點，給主機會進來。至少再等一晚，在那個晚上，天使可能會來對你說話。這事就發生在約瑟身上。他正思念這事的時候，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太一20。）約瑟服從了天使的話。

假設你和一個年輕女孩訂了婚，發現她有了孩子，你還會娶她麼？娶這樣的女子實在是羞辱。因此，不僅馬利亞付了代價，約瑟也付了代價。基督的出生叫約瑟付出很大的代價，因這事使他受辱。

到目前為止，我們在這篇信息裏所說的只是一些次要的點。我們現在來看主要的點。

五　應驗豫言

基督的出生乃是舊約豫言極大的應驗。舊約第一個豫言是創世記三章十五節。創世記一、二章沒有豫言，但在三章，在人墮落，蛇藉著女人把自己作到人裏面之後，神給人應許。神給人這應許時似乎說，『蛇阿，你藉著女人進來，現在我要藉著這女人的後裔對付你。』因此，關於女人後裔的應許，乃是聖經的頭一個豫言。

在馬太一章二十二節、二十三節，這豫言由童女懷孕所應驗。這孩子來了，成為女人的後裔。在加拉太四章四節，保羅說基督生在律法以下，且由女子所生。基督不僅來滿足律法，也來應驗女人後裔要傷蛇頭的應許。

我們從創世記往前到以賽亞七章十四節，那裏有另一個關於基督的豫言：『看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另譯。）這應許的應驗把神帶到人裏面。阿利路亞，神成了人！

六　神成了肉體

我們很難找到一處經節說，神成了人。聖經是說，『話就是神…話成了肉體。』（約一1，14。）人是個好辭，肉體卻不然。我若說你是人，你會高興。但我若說你是肉體，你會不高興，因為肉體不是正面的辭。在提前三章十六節，保羅說，『大哉！敬虔的奧祕…就是：祂顯現於肉體。』雖然肉體不是個好辭，聖經卻說神顯現於肉體。

我們不容易領會聖經所說的肉體是甚麼意思。在聖經裏，肉體至少有三個意思。第一，就著好的意義說，肉體是指我們身體的肉。（約六55。）我們的身體有肉有骨，有血有皮。這是物質的。第二，肉體指我們墮落的身體。神沒有創造墮落的肉體，祂乃是創造身體。當人墮落了，撒但的毒素注射到人的身體裏，身體受到了敗壞，就成了肉體。因此，羅馬七章十八節說，『我知道住在我裏面，就是我肉體之中，並沒有善。』這指明墮落的身體，就是罪的身體，（羅六6，）被稱為肉體。人一切的私慾都來自這肉體。因此，新約有『肉體的私慾』（弗二3）一辭。第三，肉體，特別是在新約裏，是指墮落的人。羅馬三章二十節說，『凡屬肉體的人，都不能本於行律法在神面前得稱義。』這節的肉體就是墮落的人。

然而，約翰一章十四節說，『話（就是神）成了肉體。』我們已經看見，肉體的意思就是墮落的人。那麼，我們要如何解釋約翰一章十四節？話就是神，而話成了肉體。大哉！敬虔的奧祕，就是神顯現於肉體。聖經說神成了肉體，而肉體不是受造的人，乃是墮落的人。我們能說神成了墮落的人麼？這的確是個難題。

然而，有兩處經節能幫助我們。第一處在羅馬八章三節，那裏說神『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差來了自己的兒子。』這節不是說『罪的肉體；』乃是說『罪之肉體的樣式。』另一處在約翰三章十四節：『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在曠野掛在杆子上的蛇，不是真正有毒的蛇，乃是照著真蛇的樣式所造的銅蛇。（民二一9。）約翰三章十四節乃是主耶穌對尼哥底母所說的話。主告訴他，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祂自己也必照樣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當耶穌在十字架上時，在神眼中，祂乃是在蛇的形狀、樣式裏。但祂就像那曠野的銅蛇一樣，祂裏面沒有毒素，因為祂不是從墮落的人生的，乃是從童女生的。

現在我們必須清楚的分辨兩點：基督是從聖靈成孕，且從童女所生的。祂的源頭是聖靈，祂的元素是神聖的。藉著童女馬利亞，祂穿上了血肉，就是人性，取了肉體的樣式，（羅八3，）就是人的樣式。（腓二7。）然而，祂沒有墮落肉體的罪性。祂不知罪，（林後五21，）祂也沒有罪。（來四15。）祂有肉體，但祂的肉體乃是『罪之肉體的樣式。』外表看來，祂是在墮落之人的形狀裏被造的，但實際上，祂裏面沒有墮落的性情。祂的出生在原則上完全一樣。表面看來，祂是約瑟的兒子；實際上，祂是馬利亞的兒子。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時，神為甚麼把祂看作是在蛇的形狀裏？因為，自人墮落的那天起，（創三1，）蛇就在人裏面，牠使每個人都成為蛇。按馬太三章七節和二十三章三十三節，施浸者約翰和主耶穌都稱為人為『毒蛇之種，』就是蛇，指明所有墮落的人都是蛇的後裔。我們都是小蛇。不要以為你很好。在你得救之前，你乃是蛇。這就是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受神審判的原因。耶穌在十字架上時，祂不僅是人，祂也在蛇的形狀裏。在神眼中，祂為我們這些有蛇性的人，取了蛇的形狀並死在十字架上。你也許從未聽過耶穌取了蛇的形狀，就是罪之肉體的樣式。你已經聽過耶穌是神，祂取了人的形狀，但末聽過祂也取了蛇的形狀。祂是何等奇妙！

我們是墮落的肉體，而耶穌進入這肉體，使祂能將神帶到人性裏。在祂裏面，神的神聖人位與人性調和。基督的出生不僅僅產生救主，也將神帶到人裏面。人性雖是墮落的，神卻無分於這墮落的性情。神只取了墮落的樣式，藉此將祂自己與人性調和。我們對耶穌的看法，不該像許多人那樣。我們必須領悟耶穌一點不差就是神自己與墮落的人性調和，取了人的形狀，卻沒有人罪的性情。這就是基督的出生。

七　耶和華成了耶穌

這樣奇妙出生的奇妙者乃是耶和華。祂不僅是耶和華－祂乃是耶和華加上一些別的。耶穌這名的意思是『耶和華救主』或『耶和華救恩。』（太一21。）這奇妙的人位就是耶和華賜給人的救恩。祂自己就是救恩。因著耶和華自己成了救恩，祂就是救主。

不要以為當我們喊耶穌時，只是在喊一個人名。耶穌不僅僅是人；祂乃是耶和華我們的救恩，耶和華我們的救主。這很簡單，卻很深奧。當你呼求耶穌，整個宇宙都知道你在呼求耶和華作你的救主，耶和華作你的救恩。

猶太人相信耶和華，但不相信耶穌。就某一面說，他們有耶和華，但他們沒有救恩或救主。我們所有的比猶太人更多，因為我們有耶和華救主，耶和華我們的救恩。這就是為甚麼我們呼求耶穌時，有這樣奇妙的感覺。甚至你若說你恨耶穌，你裏面仍會有感覺。你若說，『我恨林肯，』你不會有感覺。你若說，『我恨耶穌，』就會有感覺。林肯與你無關，但耶穌卻與你有關。許多人說過，『我恨耶穌，』後來卻被耶穌抓住了。凡呼求耶穌這名的，都必得救。你若接觸耶穌的名，你就會被祂摸著。我們傳福音時，最好能幫助人呼求耶穌。只要他們呼求耶穌，就會有事發生。

耶穌是個奇妙的名，因為耶穌就是耶和華。在創世記一章，我們找不到耶和華這名。我們只找到神：『起初神創造…。』以羅欣－神－是創造之神的名稱。一直到創世記二章纔用到耶和華這名，這名特別是用在神與人有關的時候。耶穌這名是耶和華加上一些別的－就是耶和華我們的救恩，耶和華我們的救主。

耶穌是真約書亞。（民十三16，來四8。）約書亞是希伯來文，等於希臘文的耶穌。摩西帶神的百姓出埃及，但約書亞帶他們進入安息。耶穌是我們的真約書亞，帶我們進入安息。馬太十一章二十八、二十九節告訴我們，耶穌是安息，祂帶我們進入祂自己這安息。希伯來四章八、九、十一節也說到耶穌是我們的真約書亞。舊約經文裏的約書亞，成了希臘文希伯來書裏的耶穌。希伯來四章所說到的耶穌就是我們的約書亞。

我們很難把耶穌與約書亞分開，因為耶穌就是約書亞，約書亞就是耶穌。今天，耶穌是我們的真約書亞，帶我們進入安息，就是美地的安息。祂不僅是我們的救主，救我們脫離罪，也是我們的約書亞，帶我們進入安息，進入美地。每當我們呼求祂的名，祂便救我們脫離罪，帶我們進入安息，進入對祂自己的享受。有一首詩歌說到，將耶穌的名日念千遍不住。你越念『耶穌，』就越好。我們必須學習一直說耶穌的名。耶穌是我們的救恩。耶穌也是我們的安息。凡呼求主耶穌之名的，就必得救，並進入安息。

八　神成了以馬內利

在馬太一章二十三節，有另一個奇妙的名－以馬內利。耶穌這名是神所起的，以馬內利是人所稱的，意即神與我們同在。救主耶穌就是神與我們同在。沒有祂，我們就不能遇見神，因為神就是祂，祂就是神。沒有祂，我們就找不到神，因為祂就是神自己成為肉體，住在我們中間。（約一14。）

耶穌不僅是神；祂乃是神與我們同在。『我們』指得救的人。我們就是這裏的『我們。』一天過一天，我們有以馬內利。在馬太十八章二十節，耶穌說，每當兩三個人被聚集到祂的名裏，祂就與他們同在。這就是以馬內利。每當我們基督徒聚集在一起，祂就在我們中間。在馬太二十八章二十節，就是這卷福音書的末了一節，耶穌告訴祂的門徒：『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耶穌這以馬內利今天就在這裏。按馬太福音，耶穌來了，祂永不離開。祂埋在墳墓裏三天，但祂在復活裏回來，並且永不離開。祂是以馬內利與我們同在。

當我們呼求耶穌，我們感覺神與我們同在。我們呼求耶穌，卻得著神。有時候，我們基督徒真笨。我們呼求耶穌便得著神；但我們卻懷疑耶穌是不是神。耶穌是神！祂不僅是神，祂乃是神與我們同在。當我們呼求耶穌，我們就得著耶和華，得著救主，得著救恩，得著神與我們同在。我們就在我們所在的地方得著神。

九　耶和華神在肉體裏出生為君王

這耶穌，就是耶和華神，在肉體裏出生為君王，繼承大衛的王位。（太一20，路一27，32~33。）馬太福音這卷書論到國度，有基督為君王，為彌賽亞。當你呼求耶穌，你就有耶和華、救主、救恩、神，至終還有君王。君王是管治的。當我們呼求耶穌，立刻就有一位管治我們。你若有些不當的圖片掛在牆上，你呼求耶穌，祂就要作你的君王，說，『把這些東西除掉！』

君王耶穌要在你裏面建立祂的國，並要在你心裏設立大衛的寶座。你越呼求耶穌，你裏面就越有祂管治的能力。你若不相信，我請你試試看。你呼求耶穌的名十分鐘，看看會發生甚麼事。王要管治你並攪擾你。頭一晚祂也許會說，你對人的態度向來不太好，特別是對你丈夫或你妻子的態度，你必須受管治。呼求祂的名，你就會受祂的管治。

耶穌是一位奇妙的人物。祂乃是耶和華、神、救主和君王。君王已經出生，今天就在這裏。每一天，每早晨，每晚上，我們珍賞基督作我們的救主、我們的君王、並萬王之王。

當沒有人能管治你的時候，這萬王之王能管治你。當你的父母、你的丈夫、你的妻子或你的孩子、任何人都不能支配你的時候，萬王之王卻能有所作為。只要呼求耶穌的名。你若呼求，就會享受耶和華、救主、救恩、神的同在、並耶穌的君王職分。君王耶穌要在你裏面出生，並在你裏面建立祂的國。這就是我們在馬太福音所看見的耶穌基督。

馬太福音裏的基督乃是救主君王，也是君王救主，在我們裏面建立諸天的國管治我們。馬太一章不僅給我們看見這王的由來，也給我們看見這王與我們同在。這王的名字就是耶穌。每當我們呼求祂的名，就感覺祂藉著拯救我們而在我們裏面管治。祂正在我們裏面建立諸天的國。阿利路亞，這就是我們的基督！

**第六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六）**

馬太一章是說到名字的一章。我們已花了相當多的時間來看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名字，甚至他瑪和喇合的名字。然而，末了兩個名字，耶穌和以馬內利，更加美妙。雖然馬太一章後半似乎是論到基督的出生，實際上卻是論到耶穌和以馬內利的名字。在本篇信息中，我有負擔題示你們如何默想這些名字。

十　耶穌，神所起的名

耶穌是神所起的名，而以馬內利是人所稱的名。天使加百列告訴馬利亞，她所懷的孩子要起名叫耶穌。（路一31。）後來，主的使者向約瑟顯現，也告訴他要給孩子起名叫耶穌。（太一21，25。）因此，耶穌是神所起的名。

１　耶穌這名的三個元素

ａ　耶和華－『我是那我是』

耶穌這名包括耶和華的名。在希伯來文裏，神這名的意思是大能者，全能神；耶和華這名的意思是我是－我是那我是。（出三14。）動詞『是』在希伯來文裏不僅指現在，也包括過去和未來。因此，耶和華的正確意義是『我是那我是，』今是、昔是、以後永是的一位。這就是耶和華的名。惟有神是永遠者。從已過的永遠到將來的永遠，祂都是我是。所以，主耶穌能論到自己說，『還沒有亞伯拉罕，我就是。』（約八58。）祂也對猶太人說，『你們若不信我是，必要死在你們的罪中。』又說，『你們舉起人子以後，必知道我是。』（約八24，28。）我們必須領悟，耶穌是那偉大的我是，並且相信祂是那偉大的我是。

因為主的名是我是，我們也許會說，『主，你告訴我你的名是我是。那麼你是甚麼？』祂會回答說，『你需要甚麼，我就是甚麼。』我們需要甚麼，主就是甚麼。我們若需要救恩，祂自己就是我們的救恩。我們有一張金額欄空白的簽名支票，我們可以填寫我們所需要的一切。我們若需要一元，可以填寫一元。我們若需要一百萬元，可以填寫一百萬元。我們若覺得需要十億，就可以填入這個數額。這支票包括我們所需要的一切。你需要甚麼，耶穌就是甚麼。你需要光、生命、能力、智慧、聖別或公義麼？耶穌自己就是光、生命、能力、智慧、聖別和公義。我們所需要的一切，都在耶穌的名裏找到。這奇妙的名是何等高超，何等豐富！

ｂ　救主

耶穌這名包括的第一個元素是耶和華，第二個元素是救主。耶穌是耶和華救主，是拯救我們脫離一切消極事物的那位：脫離我們的罪，脫離火湖，脫離神的審判，並脫離永遠的定罪。祂是救主。祂拯救我們脫離神所定罪的一切，以及我們所恨惡的一切。我們若恨惡脾氣，祂會拯救我們脫離脾氣。祂拯救我們脫離撒但邪惡的權勢，脫離日常生活中一切纏累我們的罪，並脫離一切轄制和嗜慾。阿利路亞，祂是救主！

ｃ　救恩

耶穌不僅是救主，祂自己也是我們的救恩。不要求祂給你救恩。反而你該說，『主耶穌，來作我的救恩。』耶穌絕不會給你救恩，祂要來作你的救恩。我們信徒不領悟我們多麼需要蒙拯救。每天、每時、甚至每刻，我們都需要從一些事物中蒙拯救。

在論到創世記一章的信息裏，我們說到需要在生命裏長大。但在生命裏長大是甚麼意思？在積極方面，在生命裏長大就是進入基督所是的豐富。在消極方面，就是蒙拯救脫離某些事物，或棄絕某些事物。雖然我們是微小的人，但我們已積存了許多消極的事物。也許你不領悟你已積存了多少消極的事物。無論我們去那裏，我們都蒐集東西。我們拾起許多消極的事物，養成許多需要蒙拯救脫離的習慣。當你讀到這裏，你也許不覺得需要蒙拯救脫離甚麼事物。然而，假定你忽然被提到諸天之上。你若現在被提到諸天之上，你會立刻覺得需要許多的拯救。在生命裏長大，就是蒙拯救脫離一切不需要的事物，脫離我們生活所不需要的一切。你若有光，有第四天光的暴露，你會說，『主，拯救我！』在這樣的時候，我們領悟耶穌真是耶和華作我們的救主，和我們的救恩。

２　耶穌的名超乎萬名之上

耶穌的名超乎萬名之上。（腓二9~10。）沒有一個名像耶穌的名那樣高超，那樣被高舉。無論你恨耶穌或愛祂，無論你為著祂或反對祂，你都領悟耶穌的名是特別的名。歷史告訴我們，在已過的兩千年裏，人人都承認祂的名是至高的名，是特殊的名。在本篇信息中，我的負擔是要向你們指出，耶穌這被高舉的名要為我們作許多的事。

ａ　信入

首先，耶穌的名是給我們信入的。（約一12。）我們都必須信入耶穌的名。這不是小事。我們不但該說我們信入主耶穌，也該宣告我們信入耶穌的名。我們傳福音的時候，不但該幫助人禱告，也該幫助人向全宇宙宣告，他們信入耶穌的名，每當罪人來信入主耶穌，他應當宣告：『今天我信入耶穌的名！』這有很大的不同。

ｂ　浸入

耶穌的名是給我們浸入的。（徒八16，十九5。）在有些基督徒中間，爭論他們在甚麼名裏給人施浸。有些人有力的爭辯，我們必須只在耶穌的名裏給人施浸。有些人堅持父、子、聖靈的名。這兩班人爭辯、爭論、爭吵。實際上，這不是在甚麼名裏的問題，乃是進入甚麼名裏的問題。我們將人浸入耶穌的名裏。名字需要人位，名字就是人位。沒有人位，名字毫無意義。浸入耶穌的名，意思就是浸入祂的人位裏。假定一個青年人剛信入耶穌的名，我們該作甚麼？我們該將他浸入耶穌的名裏，就是將他放在耶穌裏。這不是接納教友的儀式或典禮，乃是信的行動，藉此我們接納一個信入耶穌之名的人，將他放在這名裏，將他浸入耶穌的人位裏。羅馬六章三節說，我們浸入基督耶穌，加拉太三章二十七節說，『你們凡浸入基督的。』這是浸入耶穌之名的實際。

ｃ　得救

耶穌的名也叫我們得救。行傳四章十二節說，『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耶穌的名特意賜給我們，叫我們得救。耶穌的名是拯救的名。

ｄ　得醫治

彼得在聖殿門口遇見一個瘸腿的人，對他說，『金銀我都沒有，只把我有的給你：我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裏，叫你起來行走！』（徒三6。）那人立刻得著醫治。然後彼得對百姓說，『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裏，…這人纔站在你們面前健康完好。』（徒四10。）這證實耶穌的名也是醫治的名。我們可以呼求耶穌的名，好從各種疾病得醫治。

ｅ　被洗淨、聖別、稱義

耶穌的名已經賜給我們，使我們被洗淨、聖別並稱義。（林前六11。）我們是被玷污的人，在耶穌的名裏並藉著神的靈，得了洗淨、聖別並稱義。我讀林前六章十一節多年，沒有看見一個要緊的點：在名裏並藉那靈。名與人位和那靈有密切的關係。耶穌的名若是空洞的名，怎能洗淨我們？怎能聖別並稱義我們？這不可能。然而，這名聯於那靈。那靈是這名的人位，這名的實際。所以這名能洗淨我們、聖別我們、並稱義我們。那靈與這名是一。耶穌是主的名，那靈是主的人位。當我們呼叫一個真人的名字，那人就來了。耶穌的名聯於那洗淨我們、聖別我們、並稱義我們的人位。這不僅僅是道理或理論，乃是實際。當我們信入耶穌的名，被放在耶穌的名裏，我們就被放在活的人位裏，就是被放在聖靈裏。這聖靈洗淨我們、聖別我們、並稱義我們。

ｆ　呼求

耶穌的名是給我們呼求的。（羅十13，林前一2。）我作基督徒至少三十五年後，纔發現呼求耶穌之名的祕訣。我原以為呼求耶穌的名和禱告一樣。至終，從聖經的記載，我發現禱告是一回事，呼求是另一回事。十五年前，我常常禱告，多半是跪著禱告。我不知道呼求耶穌之名的祕訣，我也不知道呼求和禱告不同。

我們許多人經歷過禱告，卻少有感動。然而，我們呼求耶穌五分鐘，我們就被激動。試試看！我們許多人能見證，我們按老路禱告，有時把自己禱告得睡著了。但呼求主絕不會使我們睡著，反而會激動我們。

行傳九章十四節說，當保羅是大數的掃羅時，他極力破壞所有的聖徒。他定意從耶路撒冷到大馬色去，捆綁一切呼求耶穌之名的人。這節不是說，他要捆綁一切禱告耶穌的人，乃是說要捆綁一切呼求耶穌的人。藉著這一節我們能看見，早期的基督徒是呼求耶穌的人。每逢他們禱告，他們就呼求。他們呼求耶穌的名，那成為認出他們的標記。

聖經不是說凡禱告的就必得救，乃是說凡呼求主名的就必得救。（羅十13。）假定我是罪人，相信了主耶穌。你幫助我禱告，我就說，『主耶穌，我是罪人。你是我救主。你愛我。你為我死在十字架上。感謝你。』這樣禱告雖然很好，但這樣禱告很難讓那靈進入我們裏面。然而，你若幫助我呼喊：『哦，主耶穌，』越喊越大聲，那會有很大的不同。你傳福音時，不要盡力氣去改變人的想法，卻要幫助他們從裏面深處開啟他們的全人、他們的心和他們的靈，並用他們的口呼求耶穌的名。你若幫助初信者這樣呼求耶穌的名，就會為那靈敞開大門，讓祂進來。不需要用虛空的話禱告。你呼求耶穌的名十次以後，就會在諸天之上。你的罪會得著赦免，你的重擔會消除，你也會得著永遠的生命。你會得著一切。

甚至一個多年的信徒要摸著主耶穌、享受主耶穌、分享主耶穌的事物，最好的方法不是說得多，乃是到主面前去呼喊：『耶穌！耶穌！主耶穌！』呼求耶穌的名，你就會嘗到一些東西。『眾人同有一位主，祂對一切呼求祂的人是豐富的。』（羅十12。）許多時候，我們的話太虛空，更好是只呼求『耶穌。』你若呼求祂的名，你會嘗到祂並享受祂。耶穌的名是奇妙的名。我們都需要呼求祂。

ｇ　禱告

我們也可以在耶穌的名裏禱告。（約十四13~14，十五16，十六24。）這並不是說，我們禱告得很長，然後結束於『在耶穌的名裏』這句話。那太形式了。然而，我不反對這個，因為許多時候我也這樣作。不過我要說，在我們的禱告中最好呼求耶穌的名，說，『哦，耶穌！耶穌！我來禱告！』在耶穌的名裏，你會有真實的負擔禱告，並且很容易確信，你的禱告已蒙了垂聽並答應。我們若呼求耶穌的名，就確信我們會得著所祈求的。

主耶穌告訴我們要在祂的名裏禱告以後，繼續說到那靈要來住在我們裏面。（約十四13~17。）這指明內住的靈，與我們在主耶穌的名裏禱告很有關係。要在耶穌的名裏禱告，我們需要那靈。我們在那靈裏，就是在耶穌之名的實際裏，而我們乃是在耶穌的名裏禱告。

ｈ　聚集歸入

耶穌的名也是給我們聚集歸入的。（太十八20。）每當我們來在一起聚會，我們該被聚集到耶穌的名裏。我們也許為著有生命讀經的目的而聚集，但我們不是聚集到生命讀經裏，乃是聚集到耶穌的名裏。每當你來到基督徒的聚會中，你必須領悟，你又一次被聚集到這名裏。我們已經被放在耶穌的名裏，但我們還沒有非常深入祂裏面。因此，我們需要一再的回來，被聚集到祂的名裏。我們都能見證，每次聚會以後，我們裏面都深深覺得我們更進入主裏面。基督徒的聚集會使我們更深的鑑賞耶穌的名。

ｉ　趕鬼

耶穌的名也適於趕鬼。（徒十六18。）要知道耶穌之名的能力，就用這名趕鬼。鬼比我們更知道耶穌之名的能力。鬼很狡猾。以前在中國有許多被鬼附身的事例；從我們的經歷中我們知道，當我們趕鬼時，我們必須告訴牠們，這耶穌不是平凡、普通的耶穌，祂乃是被標明的耶穌。我們必須說，『鬼，我在神兒子耶穌的名裏來，祂成為肉體來作人，在伯利恆為童女所生，在拿撒勒長大，為我的罪並為被鬼附之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從死人中復活，又升到諸天之上。我在這耶穌的名裏來，我吩咐你離去！』鬼會立刻離開。然而你若說，『我在耶穌的名裏趕你出去，』鬼不會聽。鬼知道耶穌之名的能力。當你趕鬼時，不需要禱告那麼多。只要說，『我在被標明之耶穌的名裏來，你必須離去！』耶穌來了，鬼必定逃跑。

ｊ　傳講

耶穌的名是給我們傳講的。（徒九27。）我們傳講時，必須在耶穌的名裏傳講。要在主的名裏傳講，必須在那靈裏傳講，因為那靈是主的人位，和祂名的實際。我們在祂的名裏傳講，需要那靈使這名成為實際。

藉著在耶穌的名裏所能作的一切事，我們看見我們的所作和所是，都必須在耶穌的名裏。絕不要忘記耶穌的名。祂的名是甜美的名、豐富的名、權能的名、拯救的名、醫治的名、安慰的名、和便利的名。這是被高舉、得尊榮、並受尊敬的名。這也是仇敵所懼怕的名。

３　撒但對耶穌這名的恨惡

ａ　攻擊這名

撒但恨惡耶穌的名。一九三五年，在我家鄉的召會得了復興，我們都負負擔傳福音。每天晚上我們都到街上去傳福音。一天晚上，我在街頭傳福音的時候，一個大約三十歲的人非常放肆的嘲笑耶穌的名。一位弟兄非常和藹的上前問他，可否有些交談。他同意了，這位弟兄就問：『你見過耶穌麼？』他說，『沒有。』然後這位弟兄問：『你聽過耶穌麼？』他又說，『沒有。』以後這位弟兄說，『耶穌害過你麼？』他說，『從來沒有。』然後這位弟兄問：『你從未見過耶穌，祂也從來沒有害過你，那麼你為甚麼恨祂？』他回答說，『雖然我從未見過祂，也從未被祂害過，我還是恨祂。』然後弟兄問：『你為甚麼不恨我？』那人回答說，『我不恨你；我恨耶穌。』弟兄問：『為甚麼？』那人說，『我不知道。』然後弟兄問：『先生，我可以告訴你事實麼？』那人同意，弟兄就說，『讓我告訴你，你並不恨耶穌。恨耶穌的是別人。為甚麼？因為你從未見過耶穌。那不是你！』那人問弟兄恨耶穌的是誰？弟兄回答說，『恨耶穌是你裏面的魔鬼。』藉著這一切我們看見，撒但利用人攻擊耶穌的名。（徒二六9。）

你是信徒，你可能有以下的經歷。當你和人談到柏拉圖或林肯，你不覺得羞恥；但每當你和人談到耶穌，就有奇怪的感覺籠罩你。中國人題到孔子，就覺得光榮。每當我們和人說到耶穌，我們也該覺得榮耀，但常常我們沒有榮耀的感覺，反而有相當奇怪的感覺。這是屬魔鬼的！在這宇宙中，在這地上，有一種魔鬼的元素反對耶穌。只要你談論世界的局勢、經濟、科學、和許多事情，都沒有問題；但每當你談到耶穌的名，你就有奇怪的感覺。這來自魔鬼。因為撒但和所有的鬼都恨惡耶穌的名，所以我們必須越發宣告這名。我們對這名必須放膽，並說，『撒但，耶穌是我的主！撒但，退去罷！』我們需要呼喊耶穌的名。

ｂ　攔阻人靠這名講論

你若讀使徒行傳，就會看見早期的宗教徒攻擊耶穌的名，禁止信徒靠這名傳講或施教。（徒四17~18，五40。）法利賽人警告彼得和約翰，不可靠耶穌的名傳講，不可靠祂的名作甚麼或說甚麼。傳講聖經可以，但不可靠耶穌的名傳講。撒但恨惡耶穌的名，因為他知道神的救恩是在這名裏。我們越靠耶穌的名傳講，越向耶穌禱告，得救的人就越多。這是撒但恨惡這名的原因。

ｃ　必須為這名受苦

使徒受逼迫時，歡喜配為耶穌的名受苦。（徒五41。）這不是很奇妙麼？他們甚至為這名不顧性命。（徒十五26。）因為撒但用他一切邪惡的權勢攻擊耶穌的名，所以我們必須學習為這名受苦。

ｄ　不否認這名

在啟示錄三章八節，主耶穌稱讚在非拉鐵非的召會，因為他們沒有否認祂的名。我們絕不該否認耶穌的名。我們該否認其他的名，卻持守耶穌的名。我們必須見證，我們不屬於任何人或任何宗派，我們只屬於耶穌。耶穌的名是我們惟一的名。

十一　以馬內利，人所稱的名

１　耶穌給我們經歷就是以馬內利

現在我們來到第二個名，以馬內利。（太一23。）天使沒有對約瑟或馬利亞說到這名。反之，以馬內利是有相當經歷的人所稱的名。每當你對耶穌有一些經歷，你就能說祂是神與你同在。耶穌一點不差就是神與我們同在。這是我們的經歷。神告訴我們，祂的名是耶穌。但我們接受祂並經歷祂時，我們說耶穌是神與我們同在。這是奇妙的。

常常我們轉向心思，題出問題：『這位耶穌就是神麼？』我們也許相信祂是神的兒子，但還未確信祂實際上就是神自己。我年輕時，有些基要派的基督教教師教導我要謹慎，要避免直接說耶穌是神。我受到教導，神的兒子與神自己不同。所以，人告訴我不要直接說耶穌是神。人告訴我，我必須藉著耶穌向神禱告。我接受了一種適合人觀念的教導。然而，在多方實行之後，我越禱告，越領悟這位耶穌就是神與我同在。憑理論爭辯是一回事，經歷事實是另一回事。基督徒常常不贊同自己的經歷，反而贊同自己的觀念。

我相信所有的基督徒都有這種經歷。照著你的經歷，你裏面深處不覺得耶穌就是神麼？你有這種感覺，但在道理上你不敢這樣說。然而，你不該認為耶穌是神以外的人。耶穌一點不差就是神自己。祂不僅是神的兒子，也是神自己。有些優秀的作者曾說，在耶穌以外，我們絕不能找到神。神與耶穌同在，神就是耶穌。太初有話，話不僅與神同在，話也就是神。（約一1。）這話成為肉體，稱為耶穌。

我們經歷耶穌時，祂就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我們聽過耶穌是我們的安慰、我們的安息、我們的平安、和我們的生命。耶穌對我們是如此豐富。我們若經歷祂，立刻會說，『這是神！這不是遠離我們的神，或在諸天之上的神，乃是神與我們同在的神。』每當我們在某一面經歷耶穌，我們就領悟耶穌是神與我們同在。耶穌是我們的救恩。我們經歷這救恩之後，我們說，『這是神與我們同在，成了我們的救恩。』耶穌是我們的忍耐。但我們經歷祂作我們的忍耐時，我們說，『這忍耐是神與我同在。』耶穌是道路和真理，但我們經歷祂作道路和真理時，我們說，『這道路和這真理就是神與我同在。』阿利路亞，耶穌是神與我們同在！在我們的經歷中，祂是以馬內利。

２　在我們的聚集中與我們同在

每當我們被聚集到耶穌的名裏，祂就與我們同在。（太十八20。）這又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在我們的聚會中，耶穌的同在實際上就是神與我們同在。

３　天天與我們同在

耶穌天天與我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太二八20。）『天天』包括今天。不要忘了今天。許多基督徒以為耶穌天天與我們同在，只有今天例外。但耶穌今天、現在就與我們同在！

４　在我們靈裏與我們同在

耶穌不僅在我們中間，祂也在我們靈裏。提後四章二十二節說，『願主與你的靈同在。』這位與我們的靈同在的耶穌就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

５　祂的同在就是那靈

我們絕不能將那靈與耶穌的同在分開。那靈就是耶穌同在的實際。（約十四16~20。）這個同在就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

６　藉著呼求耶穌的名接受那靈

我們呼求耶穌的名，就接受那靈，那靈是耶穌的人位、實際和實化。林前十二章三節說，『若不是在聖靈裏，也沒有人能說，主，耶穌！』每當我們說『主耶穌，』我們就在那靈裏，我們也接受那靈。我們都在傳統的影響之下，以為我們必須先禁食禱告，纔能接受那靈。然而，接受那靈很簡單－只要呼求耶穌的名。

７　仇敵企圖佔取以馬內利的地

按以賽亞八章七至八節看，仇敵企圖佔取以馬內利的地。不要以為這話只是為著以色列人。今天我們的靈就是以馬內利的地。因此，我們自己就是以馬內利的地。仇敵撒但和他一切的軍兵，要盡其全力佔取這以馬內利的地，就是佔取我們的靈和我們這人。

８　仇敵無法佔取我們

以賽亞八章十節告訴我們，因為神與我們同在，仇敵絕不能佔取以馬內利的地。雖然撒但盡其所能要佔取你，但你仍在這裏。也許上週撒但二十一次企圖要佔取你，但每次他都失敗了。因著以馬內利，因著神與我們同在，你仍在這裏。這以馬內利就是耶穌。今天我們可以這樣實際的享受耶穌，並經歷祂作我們的以馬內利。

**第七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七）**

現在我們來到馬太二章。在前面幾信息中，我們已講過基督的譜系和基督的出生，本篇信息我們要來看基督的幼年。

參　幼年

一　馬太福音與路加福音對基督幼年的記載

我們若注意四卷福音書，就會看見約翰福音與馬可福音沒有記載基督的幼年。約翰福音告訴我們基督是神。神既沒有幼年，也沒有老年。神是亙古而不變的。因此，神沒有幼年的問題。馬可福音啟示基督是奴僕。沒有人會關切奴僕的幼年。反之，路加福音與馬太福音都記載了基督的幼年。然而，以家譜來說，這兩個對基督的幼年的記載並不相同。

１　路加的記載證明基督的人性

路加福音證明基督是完美的人。因此，路加福音的記載證實並表明耶穌的人性。（路二21~52。）路加所記載基督幼年的事項，表明耶穌是正確、正常的人。耶穌按照猶太人的律法，在第八天受割禮。（路二21。）祂也按照猶太人的習俗，在第八天，而不在第一天，起名叫耶穌。祂同著一對斑鳩或兩隻雛鴿的祭物被獻給神。（路二22~24。）馬利亞和約瑟只能獻上微小的祭物，這表明他們很貧窮。然而，他們履行了律法的要求。不僅如此，每年逾越節的時候，耶穌就被帶到耶路撒冷。（路二41。）這也是按照律法的要求，以色列所有的男丁必須每年三次過節。路加特別題及耶穌十二歲的時候被帶去過節。（路二42。）路加也記載，耶穌漸漸長大，靈裏剛強，神和人都喜愛祂。（路二40，52。）路加所記載的這些項目，都表明耶穌是典型的人。

２　馬太的記載證明基督的王權

馬太的記載表明幼年的耶穌是神百姓的王。（太二1~23。）路加沒有包括這點，但馬太略過路加所記的各點，詳細論到這一點。藉此我們看見，聖經有一個意思：路加福音證明耶穌是人；馬太福音表明耶穌是君尊的孩童。現在我們要看馬太的記載，耶穌如何是這樣一個君尊的孩童。

我們不該只想憑著白紙黑字明白聖經。我們必須進到聖經裏，找出其中生命的東西。馬太一章告訴我們舊約有關於基督的豫言，並且神的百姓在等候祂的來臨。在馬太一章，耶穌來了。基督已經被帶到人性裏，祂已經出現在地上。二章接著指明尋得基督的路。祂的來臨曾被豫言，祂已經來了，祂就在這裏。然而，問題是如何尋見祂。

ａ　為外邦人在伯利恆尋見

馬太一章啟示耶穌，彌賽亞，已經來了。你若是當時的以色列人，你會說，『你告訴我耶穌已經來了，但我怎樣纔能尋見祂？』感謝主，尋找耶穌的事不是由我們發起，乃是由神發起的。

想想那個背景。耶穌出生的時候，有一個宗教稱為猶太教。牠是基要、健全、合乎聖經的宗教，是按照舊約三十九卷書所形成、組織、構成的。藉著馬太二章的記載，我們看見猶太教非常為著聖經。然而，在那個宗教裏幾乎沒有人知道基督已經來了。我們沒有看見新約記載一些宗教徒去尋找基督。反之，聖經記載有些外邦人，星象家，來尋找祂。（太二１~１２。）當然，這是由神發起，不是由他們發起的。

（一）受星－屬天的異象－引導

神給星象家一顆發亮的星引導他們。（太二２。）這星沒有出現在聖地。這星遠離聖地、聖城、聖殿、聖宗教、聖經、聖民、聖祭司的人顯現出來。這發亮的星遠離這一切神聖的事物，向外邦地的一些外邦人顯現。那星的照耀激起這些外邦星象家，想到猶太人的王。我不知道這些星象家怎樣受到激動，想起猶太人的王，我不想猜測。關於這些星象家已有太多的想像。無論如何，他們是從東方來的，並且領悟這星指明猶太人的王。

星象家有活的異象－天上的星，猶太宗教徒有聖經。你喜歡那一樣？聖經還是星？最好兩者都有。我喜歡手中有聖經，也喜歡看見天上的星。最好我是猶太人，又是外邦人。就聖經說，我是猶太人；就那星說，我是外邦的星象家。

（二）受他們屬人的觀念打岔

星象家經歷了屬天之星的異象之後，陷入了難處。這難處來自他們天然的觀念。雖然我們有聖經和星，但我們必須承認，難處可能來自我們天然的觀念。星象家看見了異象，領悟那指明猶太人的王，他們就推測該到猶太國的京城耶路撒冷去，以為猶太人的王應當在那裏。（太二1~2。）他們去耶路撒冷的決定不是來自那星的光。他們去耶路撒冷，是因他們被自己天然的觀念岔離了正路。耶路撒冷是錯誤的地方。牠是京城，也是聖殿所在的城，但不是耶穌出生的地方。因為星象家受到誤引，他們引起嚴重的麻煩，幾乎使幼童耶穌被殺。若非神主宰的權柄，幼年的耶穌會因他們的錯誤被殺。他們的錯誤犧牲了許多孩童的性命。（太二16~18。）要謹慎，你也許有聖經和星，但不要跟從你天然的觀念。

（三）受聖經改正

許多時候你有異象，但你在心思裏考慮事情時，受到你天然的觀念打岔並誤引。你屬人的觀念使你岔離正路。每當你這樣受打岔時，你需要聖經。你到了錯誤的地方後，需要正確的書。星象家到了錯誤的地方，耶路撒冷後，藉著聖經得了改正。他們從聖經得知正確的地方是伯利恆，不是耶路撒冷。（太二4~6。）他們若沒有受自己天然的觀念誤引，那星必定會把他們直接引到伯利恆耶穌所在的地方。但他們受到打岔，並且迷了路。因此，他們需要受聖經的知識改正。星象家得了聖經的改正，離開耶路撒冷，回到正路上，那星就再度顯現。（太二9。）活的異象總是隨著聖經。

然而，耶路撒冷沒有一個宗教徒和星象同去伯利恆。這十分希奇。你若是那些祭司當中的一個，你不會和星象家去看看耶穌是否真的生在伯利恆麼？我若在那裏，我必定會親自去找出基督是否真的出生了。可是他們沒有一個人去。他們有知識，也能告訴人，彌賽亞要生在伯利恆；但他們沒有一個人親自去。他們為著聖經知識，卻不為著彌賽亞活的人位。

今天的情形如何呢？許多人非常合乎聖經，但他們只關切聖經，不關切活的基督。如果猶太的宗教徒關切基督，他們就會去伯利恆，伯利恆離耶路撒冷不遠，就是以古時的交通方式來說也不遠。雖然如此，卻沒有一個經學家、長老或祭司肯去。這證明你有聖經知識，卻沒有心為著活的基督。有異象是一件事，有聖經知識是另一件事，有心為著活的基督又是另一件事。我們都需要禱告說，『主，給我一顆為著你的心。我要看見異象，我也要認識聖經，但我更要有尋求你的心。』

（四）再度受那星引導，尋得並敬拜基督

星象家再度看見那星之後，那星就引導他們到基督所在的地方。（太二9~10。）那星不只引導他們到伯利恆城，更引導他們到耶穌所在的地方。

基督徒常說，要認識主，只要有聖經就彀了。就一面說，我贊同這點。然而，就另一面說（我很謹慎的說這話），我不完全贊同。雖然我們有聖經，但我們還需要活的異象。聖經的確說基督要生在伯利恆，但聖經沒有說在那裏，在那條街，或在那一家。活星引導星象家到伯利恆城，也到孩子所在的那條街和那一家。到了那裏，星就停住了。（太二9。）星象家不需要叩門，他們知道耶穌在那裏。這證明我們都需要清楚、即時的異象，把我們直接引到耶穌所在的地方。

星象家不只尋得基督，他們也拜祂。（太二11。）在以色列人中間，沒有人可以接受別人的敬拜。那被認為是對神的侮辱，對神的褻瀆。按他們看，只有神配得人的敬拜。但星象家敬拜一個孩子，那孩子就是神。以賽亞九章六節說，『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祂名稱為…全能的神。』星象家所尋見的孩子稱為全能的神。星象家拜祂，向祂獻上黃金、乳香和沒藥。（太二11。）

我們需要知道黃金、乳香和沒藥的意義。在聖經的豫表上，黃金表徵神聖的性情。這指明孩童耶穌有神聖的性情，祂是神聖的。乳香表徵復活的馨香。按照我們天然宗教的頭腦，耶穌的復活是在祂死後。然而，在耶穌受死以前，祂就告訴馬利亞和馬大，祂是復活，祂是生命。（約十一25。）因此，甚至在祂受死之前，祂就是復活。基督活在地上的生命乃是復活的生命。路加二章五十二節告訴我們，甚至在祂的童年時代，祂就是神與人的喜愛。那不是天然的東西，乃是復活的生命。路加二章的記載啟示那孩童是特別的孩童。祂是獨特的孩童，因為祂是在復活裏的孩童。祂整個人的生命與生活都有復活的馨香、甜美。死不能拘禁祂，甚至不能摸著祂。祂不只是生命，祂也是復活。

沒藥表徵死，也表徵死的馨香。在人類中間，死並無馨香。然而，在耶穌身上，卻有死的馨香。

星象家獻上黃金、乳香和沒藥的時候，我不信他們知道所獻禮物的意義。他們必定是受了聖靈的感動而獻上禮物。他們獻上黃金、乳香和沒藥，表徵孩童耶穌有神聖的性情；祂的生命是復活的生命，滿了乳香的馨香；祂的生命也滿了死的馨香。

耶穌十二歲的時候，和父母同去耶路撒冷。（路二42。）因為祂有負擔看看百姓在祂父的家－聖殿－裏作甚麼，所以在節期之後，祂留在耶路撒冷。（路二43。）馬利亞和約瑟不了解祂。他們尋找祂，最終在殿裏找到了。（路二44~48。）就一面說，馬利亞責備了祂。我若是耶穌，我會責備她。我會回擊說，『你不知道我在這裏作甚麼事麼？你為甚麼來攪擾我？』我們若讀路加的敘述，就會看見耶穌的確向他們說了一些話。祂說，『豈不知我必須以我父的事為念麼？』（路二49。）祂說了這話以後，就同他們下去，同他們回到拿撒勒。那對祂是真正的殺死。祂的意願被殺死，而在那個殺死裏，我們能聞到沒藥的香氣。這不是乳香的馨香，乃是沒藥的馨香之氣。

我們若讀四福音書（耶穌的傳記），就會看出在耶穌的一生裏，黃金、乳香和沒藥是隨處可見的。祂總是活復活的生命，並且一直在十字架的殺死之下。祂不是等到三十三年半過去後，纔上十字架被釘死。終其一生，祂一直被釘在十字架上。因此，祂不只有復活的馨香，也有十字架甜美的沒藥。

星象家在伯利恆尋見了君尊的孩童耶穌。彌迦書五章二節告訴我們，伯利恆『在猶大諸城中為小。』祂出生在這樣卑微的城，在這樣低微的環境中。然而，由於來自那星的異象，星象家對這君尊的孩童備致崇敬，並不在意那地方。因此，他們向祂獻上三項寶貴的東西。每項都表徵主耶穌的性情與生命寶貴的元素。在四福音書的每一頁，我們幾乎都看見主人性的寶貴，祂復活生命的馨香，以及祂犧牲之死的馨香之氣。甚至在早期，主出生不久之後，星象就作了這樣一件適當的事。這正符合主的性情與生命。他們的奉獻必定是受了聖靈的感動。

星象家獻上的這些珍寶，可能提供了主從猶太往埃及，又從埃及往拿撒勒所需要的路費。星象家的敬拜與奉獻的確成就了一些事。

（五）受神警告從別的路回去

星象家尋見了基督，敬拜了祂，向祂獻上了這些珍寶之後，就受到神的警告，從別的路回去。（太二12。）別的路（不是原路）纔是正路。每當我們尋得基督，遇見基督的時候，我們總會受到指示不要回到原路。尋得基督並遇見基督，總是把我們轉到別的路上。');

今天的情形正是這樣。我們有聖經，基督也來了，但我們怎能找著祂？基本的原則不是藉著聖經。雖然聖經有幫助，但基本的原則是藉著活星，就是屬天的異象。

現在我們必須看見，我們如何能有這星，如何能有這屬天的異象？聖經告訴我們，這活星就是基督。聖經曾豫言基督是星。（民二四17。）祂來是星，（太二，）祂一直是星。（啟二二16。）祂正在照耀。我們如何能有基督作星？按照彼後一章十九節，星是與聖經相聯的。彼得告訴我們，要留意『申言者更確定的話。』我們若留意這確定的話，我們裏面的天就會發亮，並且晨星要在我們心裏升起。留意確定的話，就是注意活的話。不是僅僅讀這話，乃是進入這話，直到有東西在我們裏面升起。我們可以稱之為天亮或晨星。彼後一章十九節的晨星，希臘文是phosphoros，是指一種帶光體－磷。一塊磷能在暗中發光。基督是真正的磷，照耀在今日的黑暗中。然而，除非你留意主的話，這話就不能照耀你。你必須留意，直到你裏面有東西開始照耀你。這個照耀會成為你心中的磷。然後你會有晨星。你會像星象家一樣，從天上有東西要照耀你。

基督是星。聖經說，跟從基督的人也是星。啟示錄一章二十節告訴我們，所有在正當召會生活中帶頭的人都是星。他們是星，因為他們是發光的人。但以理十二章三節說，義人必發光如星；那使多人歸義的，就是使人從錯路轉到正路上的，必發光如星。

今天要得著照耀你的星，只有兩條路。按第一條路，你必須來到確定的話跟前，將你的全人－你的口、你的眼、你的心思、你的靈、和你的心－向這話敞開，直到你裏面有東西升起，並且照耀你。那就是基督。第二條路是要來到發光的聖徒跟前，就是到跟從基督的人跟前。你若來到他們跟前，你就要得著光。你也要得著一些引導，因為他們要引導你到基督所在的地方。

這兩條得著那星的路都與那靈和召會相聯。啟示錄二十二章十六節說主耶穌是晨星，緊接著下一節就說，『那靈和新婦說…。』這證明主耶穌這晨星與那靈和召會（就是新婦）相聯。啟示錄三章一節說主耶穌有七靈和七星，啟示錄一章二十節說七星就是眾召會的使者。這些經節表明眾星不只聯於那靈，也聯於眾召會。我們若要有這活星或眾活星，就需要那靈和召會。憑著那靈，藉著召會，很容易會得著屬天的異象，叫我們尋見基督，並將我們的珍賞獻給祂。

ｂ　逃往埃及

基督在伯利恆被尋見。尋見基督造成了麻煩。神用這麻煩將幼童耶穌從伯利恆帶到埃及。（太二13~18。）何西阿十一章一節豫言，耶穌要從埃及被召出來。沒有耶穌在伯利恆被尋見後所發生的麻煩，祂就沒有機會逃往埃及。

這非常有意義。星象家犯了很大的錯誤，但他們的錯誤給神機會應驗祂的豫言。但不要故意犯錯，那是不靈的。要盡所能的把事情作對。然而，不論你多麼努力要對，至終你會像星象家一樣犯了大錯。絕不要說，『讓我們作惡以成善罷。』你若作惡，不會成善。然而，你若盡力要對，卻仍犯錯，那個錯會給神機會完成祂的目的。

因著約瑟帶著馬利亞和耶穌逃往埃及，幼童耶穌就逃避了頭一次的殉道，就是由星象家的錯誤所造成的殉道。撒但總是很忙，等候機會造成殉道。然而，神是主宰一切的，甚至主宰了撒但，以保守祂所親愛的人脫離仇敵的詭計。因著神主宰的權柄，年幼的耶穌蒙了保守。

ｃ　長在拿撒勒

在這裏我需要陳明一點歷史。雖然你們知道這個故事，但你們還需要更多的光。馬利亞是在拿撒勒懷孕的。（路一26~27，31。）然而，按照彌迦書五章二節的豫言，基督必須生在伯利恆。在神主宰的安排下，該撒亞古士都勒令羅馬帝國舉行首次戶口普查。（路二1~3。）這迫使眾人各歸本地。馬利亞與約瑟被迫回到他們的家鄉伯利恆。他們到達伯利恆後，嬰孩耶穌立刻出生了。星象家的錯誤引起了希律王的憎恨和妒忌，他惱怒一個君尊的嬰孩已出生了。然後約瑟在夢中得了引導，要帶孩子到埃及。（太二13~15。）這使神能以應驗何西阿十一章一節的豫言。希律死後，約瑟又在夢中得著主的話，要回到聖地。（太二19~20。）約瑟回來，知道希律之子亞基老當政，就怕留在伯利恆附近的地區。因此，他往拿撒勒去，就是耶穌生長的地方。（太二21~23。）為這緣故，耶穌稱為拿撒勒的耶穌。

這一切有甚麼意義？這就是說，當耶穌生在人類中，祂是以有點隱藏、不公開或不顯明的方式出現。有時我甚至用『詭祕』這辭描寫這事。人人都稱祂為拿撒勒的耶穌，因祂是拿撒勒人。但聖經說基督要生在伯利恆。基督出生的隱祕方式，把所有的宗教徒都搞糊塗了。當腓力遇見耶穌的時候，他領悟耶穌就是彌賽亞。於是腓力去找拿但業，說他已經遇見彌賽亞了，又說祂是約瑟的兒子，是拿撒勒人。拿但業立刻就說，『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麼？』（約一45~46。）腓力向拿但業報錯了消息麼？很難說。腓力只曉得耶穌是約瑟的兒子，是拿撒勒人。雖然耶穌是從拿撒勒來的，是拿撒勒人，但祂不是生在拿撒勒，乃是生在伯利恆。這把拿但業搞迷糊了。然而，腓力沒有和他爭辯，他只說，『你來看。』（約一46。）

在另一個場合，已經認識耶穌的尼哥底母，想要為耶穌與法利賽人爭辯。法利賽人問他說，『難道你也是出於加利利麼？』（約七52。）加利利是外邦人的地區，聖經說：『外邦人的加利利。』（太四15。）法利賽人似乎對尼哥底母說，『你是出於加利利麼？我們知道耶穌是出於加利利，但加利利沒有出過申言者。』表面看來，耶穌是出於加利利，出於拿撒勒；實際上祂是生在伯利恆。那就是祂以有點隱藏且祕密的方式向百姓顯現。

今天的原則也是一樣。我請你們看看帳幕的豫表。帳幕蓋著粗陋堅韌的海狗皮，外表看起來不很吸引人。然而，裏面卻是細麻、金子和寶石。召會屬靈的原則也是一樣。不要從外表看召會，你需要進到召會裏面。使徒保羅若來訪問你，我確信你會很驚訝。你會問說，『你是保羅弟兄麼？我以為使徒保羅像發光的天使，但你是誰？你不過是個其貌不揚的小人物。』

我們絕不該顯揚自己，也絕不該按著外貌認人。我們必須按著裏頭的靈認人。耶穌外表是拿撒勒人，但祂裏面有黃金、乳香和沒藥。祂裏面有神的榮耀。林後五章十六節說，我們不該按外貌認基督或認人。我們必須辨識基督內在的實際。

今天我們必須守住這原則。要尋得基督，我們必須有發光的星。我們不可按著外貌，而必須按著裏面的所是。你若要認識召會或聖徒，不要被外貌弄糊塗。不要高估任何外面的東西，如高大的教堂、寬大的禮拜堂或管風琴。把這一切都忘了罷！耶穌沒有甚麼顯著的外表。祂是小小的拿撒勒人，生長在稱為『外邦人的加利利』省，成長於受人藐視的城－『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麼？』但你若『來看，』並且進到祂裏面，你就必珍賞祂，並且被祂抓住。照樣，你需要進到召會裏，並與召會同處一段時間。你若這樣作，就會尋得寶貴的東西。對於尋求的聖徒，原則也是一樣。他們越尋求主，就越隱藏自己對屬靈之事的經歷。你需要到他們那裏去，與他們同處。然後你纔會進入他們裏面，尋得他們裏面的豐富。你會看見乳香、沒藥、以及許多其他的珍寶。然後你要被吸引、被抓住。這就是尋得基督，珍賞祂一切所是並一切寶貝（黃金、乳香和沒藥）的路。

馬太二章二十三節說，『祂必稱為拿撒勒人。』有人猜測『拿撒勒人』這辭是指民數記六章二節的『拿細耳人。』另有人猜測這是指以賽亞十一章一節的枝子（希伯來文是netzer，奈則爾）。但我認為我們不需要猜測那麼多。我們知道耶穌按外表是拿撒勒人。這是申言者所說的。

**第八篇　王的受膏（一）**

馬太三章一節至四章十一節論到王的受膏。馬太福音這一段分為三部分：王的引薦、（太三1~12、）王的受膏、（太三13~17、）以及王受試驗。（太四1~11。）在本篇信息和下篇信息中，我們要論到王的引薦。

壹　引薦

一　引薦者

馬太三章說到主的引薦和受膏。在這一章，首先介紹王的引薦者，施浸者約翰。馬太三章一節說，『那時，施浸者約翰出來。』

１　生為祭司

施浸者約翰生來就是祭司。（路一5，13。）在創世記生命讀經裏，我們看見長子名分包含三項：雙分地土、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雅各的長子流便，本該承受長子名分全部的三項，然而，由於他的污穢，失去了長子名分。結果，雙分地土歸給約瑟，祭司職分歸給利未，君王職分歸給猶大。祭司職分的主要功用是把人帶給神，君王職分的主要功用是把神帶給人。按聖經看，祭司把人帶到神面前，使人可以得著神的祝福，這是祭司的事奉。君王是代表神並把神帶給人的，因此，君王的職事就是把神帶給人，使人可以得著神。藉著這來往的交通，人和神、神和人就有真實的交流，真正的交通。最終，人和神成為一。這就是祭司和君王的職事。

在舊約裏，首先的職事是祭司職分，在祭司職分之後有君王職分。在撒母耳記上以前的各卷書，是論到祭司職分。但從撒母耳記上開始，舊約的後半是論到君王職分。在撒母耳記上，撒母耳代表祭司職分，大衛代表君王職分。祭司撒母耳引進了君王大衛。祭司職分引進君王職分。今天在召會生活中也是一樣。我們若是真正的祭司，那麼我們也要成為君王，因為祭司職分總是引進君王職分。首先我們是把人帶到神面前的祭司，然後我們成為把神帶給人的君王。

每個真正的傳福音者都是君王。你若不是君王，就沒有資格傳福音。在馬太二十八章十八、十九節，國度的王主耶穌說，『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 』這裏主告訴門徒要帶著祂的權柄去。那些帶著這權柄去的人，乃是諸天之國的君王。毫無疑問，祂與我們同享這權柄。所以我們必須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就是傳福音征服背叛的人。我們去傳福音的時候，我們必定是君王。

很多基督徒不知道神在祂經綸裏的祕密。你有負擔傳福音時，首先必須盡祭司的功用。你要傳福音，就必須先作祭司到神面前，並且把人帶到神面前。藉著祭司職分，你會得著授權並且受膏，然後你會從神面前出來成為君王。正確的傳福音就是頒佈王的詔書，就是發表王的命令。想想彼得在五旬節那天的傳福音。雖然他是個年輕的加利利漁夫，然而他是君王。每個正確的傳福音者都必定是君王。

我們已經看見，祭司引進君王。這事首次發生於撒母耳引進大衛王。在馬太三章，我們看見另一個撒母耳，就是施浸者約翰，他生來就是利未支派的祭司。馬太三章證實聖經的一貫性，因為在這裏我們看見一個來自祭司支派，就是利未支派的人，引薦一個來自君王支派，就是猶大支派的人。在馬太三章，約翰如同撒母耳，耶穌如同大衛。在曠野那裏，約翰把人帶給神。因此，他是真正的祭司。當他把人帶給神時，王來了，約翰就把祂介紹給人。這位王把神帶給人。約翰把人帶給神，耶穌把神帶給人。

我們是罪人，藉著約翰的職事來到神面前。我們藉著悔改進到神的同在中。這是祭司的職事，施浸者約翰的職事。我們都已藉著約翰進到神面前。是約翰把我們帶回歸神。然後，新的大衛王，耶穌基督，把神帶給我們。藉著約翰悔改的職事和耶穌分賜生命的職事，我們都已成為祭司和君王。今天我們都是祭司，施浸者約翰的延續，也是君王，耶穌基督的延續。你若是正確的基督徒，那麼你首先是今日的約翰，然後是今日的耶穌。青年人，你到校園去的時候，必須是真祭司。你需要說，『主，憐憫這些人。主阿，記念這些青年人。我把他們帶到你面前。 』這是祭司職分，施浸者約翰的職事。你把人帶到神面前之後，就一面說，你會立刻成為把神帶給人的基督，使人可以得著神。這就是今日的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

２　放棄外面祭司的地位

雖然施浸者約翰生來是祭司，他卻放棄了外面祭司的地位。憑著外面出生的地位，他不是真正的祭司，乃是表號的祭司，影兒的祭司。在馬太三章一節，約翰來到曠野作真祭司傳道。施浸者約翰的傳道，是神新約經綸的起始。他不在聖城的聖殿裏傳道，那裏是宗教徒和文化人照著聖經條例敬拜神的地方：他乃是在曠野，用『野』的方法傳道，不守一切的老規條。這指明照著舊約敬拜神的老路已經廢棄，一條新路即將引進。曠野，在這裏指明神新約經綸的這條新路，與宗教和文化相對，也指明老舊的東西一無存留，新的事物即將建立起來。

施浸者約翰的來到，結束了律法的時代；（太十一13，路十六16）接著約翰的施浸，和平的福音開始傳揚。（徒十36~37。）約翰的傳道，是福音的開始。（可一1~5。）因此，恩典的時代開始於約翰。

約翰這位新祭司，或是耶穌這位新王，都不照著老路。照著老路，祭司要留在聖城的聖殿裏，穿祭司袍，喫祭司的食物，遵守祭司的禮儀。但隨著施浸者約翰的來到，那一切都結束了。那不是實際，乃是影兒。如今實際已隨著施浸者約翰這位真祭司來了。約翰是把人帶回歸神的真祭司，這就是他的職事。

３　生活方式與宗教和文化相對

約翰盡職事的時候，他的生活方式完全與宗教和文化相對，並且在宗教和文化之外。四節說，『約翰身穿駱駝毛的衣服，腰束皮帶，喫的是蝗蟲野蜜。 』約翰生來就是祭司。按律法的規條，他應當穿祭司袍，這袍子主要是用細麻作的。（出二八4，40~41，利六10，結四四17~18。）他也應當喫祭司的食物，這食物主要是百姓獻給神的細麵和祭肉。（利二1~3，六16~18，25~26，七31~34。）但約翰所作的完全不同。他身穿駱駝毛的衣服，腰束皮帶，喫的是蝗蟲野蜜，這些東西都是不文明、未開化的，也是不照著宗教規條的。祭司竟穿駱駝毛的衣服，這對宗教的頭腦特別是個重擊，因為按照利未記的規條，駱駝是不潔淨的。（利十一4。）此外，他不住在文明之地，而住在曠野。（路三2。）這一切都指明他完全棄絕神對舊約的安排，那安排已經墮落成了一種攙有人類文化的宗教。約翰的用意，是要引進神新約的經綸，這經綸單單是由基督和生命之靈所構成的。

我們已經看見，在約翰的時代，作祭司乃是宗教的事。祭司要穿祭司袍，喫祭司的食物，住在祭司住的地方。任何人一見祭司，人人都認為他是虔誠的人，是宗教裏的人。但在馬太三章這裏，我們看見一個真正的祭司。他不留在祭司的地方，而到曠野，到野的地方，那裏沒有宗教，也沒有文化。在曠野那裏，他過著『野』的生活，喫蝗蟲野蜜。他喫的蜜不是今天經過處理，在店裏出售的養殖的蜜，乃是野蜜。約翰是真祭司，他過著這樣一種『野』的生活。然而，你若想要模倣他，你就是裝假。

約翰真是在宗教和文化之外。他不只喫野生的東西，他還穿駱駝毛。請注意，聖經不是說他穿駱駝皮，乃是說他穿駱駝毛；駱駝皮還有點整齊，但駱駝毛必然很雜亂。不僅如此，他的皮帶可能不很精緻。約翰真是『野。』然而這位真祭司卻是王的引薦者。

從施浸者約翰的時代直到今天，許許多多人已藉著約翰的職事被帶回歸神。每當我們勸人悔改時，我們就該想到施浸者約翰。

施浸者約翰的職事是在宗教和文化之外。約翰出生時，在耶路撒冷有兩樣主要的東西：希伯來宗教和希臘羅馬文化。然而，約翰沒有留在他父母所住的耶路撒冷。他離開耶路撒冷，到曠野去，那裏沒有宗教，也沒有文化，每樣東西都是天然的。他在曠野盡職事，帶人歸向神，並且把代表神的君王介紹給人。這有力的指明，在約翰的時候，時代已經轉變，從舊的經綸轉到新的經綸，從影兒和表號的時代轉到實際的時代。那些穿祭司袍，喫祭司食物，留在聖殿裏燒香，盡祭司功用的祭司，從未帶人歸向神。但這位『野的、』沒有宗教、沒有文化的約翰，卻帶許多人歸向神。他也把王介紹給他們。這位王就把神帶給悔改的百姓。

這位王被介紹給人，人也實在被帶回歸神的時候，國度立刻就來到了。君王同著百姓就是國度。國度在那裏，因為君王和百姓都在那裏。新約開始於真正的祭司職分引進真正的君王職分。真祭司引進真君王。這個引進帶進了國度。

約翰所傳的是：『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太三2。）眾人必須悔改，因為國度來臨了，因為王在那裏。我們也需要悔改，王纔能得著我們，我們纔能成為祂的子民。我們悔改之後，王就得著我們，我們也得著王。藉著王得著我們，我們得著王，我們和王就成了國度。國度緊接在王之後。假若你接受王，王也接納你作祂的子民，國度立刻就在這裏。為甚麼國度還沒有來臨？因為你還沒有接受王，王也還沒有得著你。因著你還遠離王，王就無法得著你。因此，國度還不在這裏。反之，國度在別處等著你悔改。你若悔改，王就要得著你，你也要得著王，國度就會在這裏。

今天很多在傳福音的基督徒，不曉得神經綸裏的神聖原則。我們若要作真正的傳福音者，首先必須是施浸者約翰。這就是說，我們必須是祭司，不是形式的祭司，影兒的祭司，乃是真正的祭司，實際的祭司。我們成為這樣的祭司之後，也必須是耶穌基督。這就是說，我們必須是把神帶給人的君王。我們到神面前去為人代禱時，我們就是把人帶給神的祭司。但我們從神的同在出來，到人面前時，我們就是把神帶給人的君王。我們若這樣作，他們就要向王悔改，王就要得著他們，國度也必來到。

今天正當的召會生活就是國度。我們都已經悔改了，王得著了我們，我們也接受了王。如今我們與王是一，國度就在我們這裏。阿利路亞，國度現今就在這裏！這一切都在於引薦者。

在本篇信息中，我的負擔是要強調引薦者的事。今天你是基督的引薦者麼？如果是，那麼你必須清楚，你是否還在宗教和文化裏面。我們都必須在曠野，在『野』的環境中，不在宗教或文化的環境中。正確的環境是在宗教和文化之外，但這環境滿了神的同在。

約翰在曠野時，他是吸引群眾的大磁石。因這緣故，馬太三章五節說，『那時，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並約但河四周全境的人，都絡繹的出去到約翰那裏。 』因著施浸者約翰的吸引力，許多人都去他那裏。我盼望到校園去的青年人，站在那裏像磁石一樣。你若是這樣一塊磁石，人會蜂擁到你這裏。首先，你是神所指派的祭司，把人帶到神面前。然後，你就能把屬天的王介紹給他們。那時，你不只把王介紹給人，事實上你就是王。因此，你要命令人，許多人也要歸向基督。這樣，基督就要得著人，人也要得著基督。於是國度立刻出現在校園裏。這是傳福音正確的路。

二　 引薦的地方

我們已經看見，引薦的地方不在聖城，也不在聖殿，乃在曠野。馬太三章一節說，施浸者約翰出來，在曠野傳道，三節說，『這人就是那藉著申言者以賽亞所說的，說，『在曠野有人聲喊著。』施浸者約翰是照著豫言，在曠野開始盡他的職事。這指明約翰引進神新約的經綸，不是偶然的，乃是神所計畫，並藉著申言者以賽亞所豫言的。這含示神定意要以全新的作法，開始祂新約的經綸。

你若追溯已過幾個世紀的歷史，你會看見每次大復興都是發生在某種『曠野。』兩個世紀以前，衛斯理約翰和懷特腓喬治被興起來作傳福音者，他們主要是在街頭傳講。按懷特腓喬治的傳記看，他當常在曠野的山腳傳道。然而，當時英國召會規定，不可在『聖所』（就是教堂）之外講解聖經。按照這些規定，任何人傳道或教導聖經，都必須在『聖所』裏。然而，神興起了懷特腓和衛斯理在『聖所』之外傳道。今天的原則必須是一樣的。但這不是說，我們應當在外面模倣施浸者約翰，乃是說，我們不該採取宗教或文化的方法。反之，我們必須採取滿了神同在的方法。我們不該在聖城或聖殿裏，而該在宗教和文化之外，在滿了神同在的地方。我盼望青年人要把這件事帶到主面前，禱告說，『主，使我們成為今日的施浸者約翰，帶我們到曠野，給我們看見如何作真祭司，把人帶到你面前，以及如何向人介紹你是他們的王。』

馬太福音與約翰福音完全不同。約翰福音是一卷生命的書，而馬太福音是一卷國度的書。在約翰福音裏，耶穌是生命，但在馬太福音裏，祂是君王。按照馬太福音，我們所接受的耶穌乃是王。我們來看馬太福音時，必須透徹並深刻的銘記，我們現今是在國度裏。這卷書所記的每件事都與國度有關。因此，我們必須從國度的角度查考這卷書，從國度的眼光來看每一章，甚至每一節。

三章悔改的呼召是為著國度。你必須悔改， 因為你不在國度裏，因為你不在神的權柄之下。你必須悔改，因為你還沒有服從基督的權柄，還沒有在祂的王權之下。你也許不覺得自己有罪，但只要你不在國度裏，你就是背叛的人。只要你與基督的王權無關，你就是在背叛裏，就必須悔改。要為著不在國度裏悔改！今天真基督徒都得救了，但許多人還不在國度裏。 因此，連這些基督徒也必須海改。 只要你不在基督的王權之下，你就必須悔改。你若不是實際的在諸天的國裏，不在屬天的管治下，你就必須悔改。你多屬靈、多聖潔、多善良，並不要緊，惟一要緊的乃是你是否在屬天的管治之下。若不是，就表明你不在國度裏，你必須悔改。你若不在國度裏，就在背叛裏。你認為自己是合乎聖經、正統、聖潔的，實際上卻是背叛的。甚至你的屬靈也是一種背叛基督王權的形態。你單顧自己的屬靈，不顧基督的王權，這指明你在背叛裏，不在國度裏。要為著你的背叛悔改！要為著不在國度裏，不在基督的王權和權柄之下悔改！這是馬太福音的基本思想。

不要以為馬太福音僅僅是為著不信的人、 局外人、或外邦人。我們很多人從未聽過馬太福音。我不曉得你聽過那一種福音，但我的確曉得你需要聽馬太福音－國度的福音，這福音要求你為著自己不在基督的王權之下悔改。我們都必須向主悔改，並且說，『主，赦免我。甚至今天我仍在背叛裏。我不在你的主權、你的權柄、你的屬天管治之下。主，我承認我一直只受自己的管治。主，叫我為著我的背叛，為著我不在你的權柄之下，有真實的悔改。』我們都需要悔改。讚美主，施浸者約翰和這祭司的職分仍在我們這裏。一面這祭司職分把我們帶到神面前；另一面這職分引薦那把神帶給我們的屬天君王。我們接受這位王，祂就得著我們，並且國度就在這裏。這就是馬太福音。

**第九篇　王的受膏（二）**

在舊約和新約裏，有兩種構成神國的基本職事－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在聖經裏還有第三種職事就是申言者的職事。然而，申言者的職事不是基本的職事，乃是對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的補充。當祭司職分或君王職分衰弱時，申言者就來加強。按舊約看，祭司職分是隨著利未支派。最終，舊約的祭司職分總結於施浸者約翰，他是利未支派的後裔。同樣的，耶穌是舊約君王職分的總結，而君王職分是隨著猶大支派。耶穌是猶大的後裔，來成為君王職分的總結。一面施浸者約翰和耶穌基督結束了舊約的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另一面他們帶進了新約的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換句話說，他們結束了舊約的經綸，開始了新約的經綸。

當祭司職分把人帶給神，君王職分把神帶給人的時候，就有屬天的掌權，屬天的管治。這屬天的掌權就是國度，就是今天正當的召會生活。今天的召會生活，就是有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的國度。這召會生活要一直持續到千年國。在千年國裏，仍然有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一面我們得勝者要作祭司，另一面我們要作君王。因此，在千年國裏，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要比今天更強。牠們將在地上維持神的國，使王能得著人，人也能得著王。在千年國以後就不再需要祭司職分了。在永世裏只有君王職分，因為在新天新地同新耶路撒冷裏，每個人都要在神面前。那時神要與人同在，因此，不再需要祭司職分把人帶到神面前。在永世裏，神的同在要結束祭司職分。然而，君王職分要存留，使那些在新耶路撒冷裏的人作王管理城周圍的列國。這是在祭司職分和君王職分的光中，聖經的概要。

前篇信息中，我們看過引薦者，就是施浸者約翰。本篇信息我們要來看約翰引薦的信息。

三　引薦的信息

１　為著諸天的國悔改

約翰引薦的信息很短，卻很重要，也很包羅。馬太三章二節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這節第一個重要的辭是『悔改。』約翰用這辭開始他的職事。悔改就是心思改變，生出懊悔而轉移目標。在希臘文裏，悔改這辭的意思是心思改變。悔改就是在我們的思想、人生觀、推理上有所改變。墮落之人的生活完全是照著自己的思想。他的一切所是和所作，都是照著自己的心思。從前你是墮落的人，在自己心思的指引之下。你的心思、推理、人生觀，管治你的生活方式。我們在得救之前，都在墮落心思的指引之下。 我們遠離神，我們的生活與神的旨意完全對立。我們在墮落心思的影響之下，離神越過越遠。但有一天我們聽見福音，告訴我們要悔改，要在我們的思想、人生觀和推理上有所轉變。

這就是我得救時的經歷。從前我像一匹小馬，朝自己的方向奔跑。其實我不是朝著自己的方向，乃是朝著魔鬼的方向，因為魔鬼藉著我墮落的心思指引我，驅使我遠離神。但有一天我聽見要悔改的呼召－要在我的人生觀上有所改變，要在我的推理和想法上有所改變。讚美主，我經歷了很大的改變！從前我朝一個方向前進，但我聽見悔改的呼召時，就轉身回頭。我相信我們都有過這樣的轉變，這叫作悔改。我們悔改時，就回轉背向已往，面向神。這就是悔改，經歷心思改變的意思。

二節的第二個關鍵辭是諸天。約翰說，要為著諸天的國悔改。『諸天』這辭是希伯來成語，不是指在性質上是複數的東西；乃是指最高的天，按聖經說是第三層天，天上之天。第三層天稱為諸天。諸天的國不是表明在空中的國，乃是表明在空中之上的國，天上之天的國，那裏是神的寶座所在之處。在這國裏有神自己的管治，掌權。因此，諸天的國就是在第三層天上神的國，神在那裏行使祂的權柄，管理祂所造的一切。這諸天的國必須降臨到地上 。這屬天的掌權必須降臨到地上，成為管理地的權柄。

二節的第三個關鍵辭是國。施浸者約翰所傳的悔改，開啟神新約的經綸，是為著諸天的國有一個轉變。這指明神新約的經綸，是以祂的國中心。為此，我們應當悔改，改變我們的心思，轉移我們人生的追求。我們追求的目標，向來是別的事物，現今我們必須轉向神和神的國；這國在馬太福音裏，特別並特意的稱為諸天的國。（參可一15。）照著整本馬太福音的經文看，諸天的國和彌賽亞國不同。彌賽亞國將是大衛復興的國，（大衛重新建造的帳幕－徒十五16。）由以色列人所組成，性質是屬地並屬物質的；而諸天的國是由重生信徒所組成，是屬天並屬靈的。

施浸者約翰的信息告訴人要為著國度悔改。他不是說悔改到天上，或悔改得救恩；他乃是說我們必須為著國度悔改。國度表明一種掌權，管治。在我們得救之前，我們不在任何管治之下。如果沒有警察、政府、或法院告訴我們該作甚麼，我們會為所欲為。然而，我們聽了福音，就從毫無管治的光景轉到滿了管治的光景。因此，我們現在是在國度裏。在我們得救之前，我們沒有王，但我們轉向主之後，祂成了我們的王。如今我們都位這位王的管治之下。有王就有王權，這王權就是國度。今天我們是在這位王的國度裏。

按照約翰在二節裏的話，『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這清楚指明，在施浸者約翰未來以先，諸天的國還沒有來到；甚至在約翰出來傳道時，諸天的國也還沒有來到，只是已經臨近了。到了主開始盡祂的職事，甚至差遣門徒出去傳道時，諸天的國仍然沒有來到。（太四17，十7。）因此，在十三章頭一個比喻，（太十三3~9。）種子的比喻（指明主的傳道）裏，主並沒有說，『諸天的國好比…，』直到第二個比喻，（太十三24，）裨子的比喻（指明五旬節那天召會的建立），主纔這樣說。馬太十六章十八至十九節，將召會和諸天的國這兩個辭交互使用，證明在召會被建立時，諸天的國就來到了。

施浸者約翰來的時候，諸天的國只是已經臨近了，靠近了，接近了，卻還沒有來到。這證明在舊約時代沒有諸天的國。甚至在摩西和大衛的時代，也沒有諸天的國。約翰說諸天的國在途中，他不是說已經來到了。主耶穌開始盡職事的時候，祂也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太四17。）這指明甚至主耶穌開始盡職事的時候，諸天的國也還沒有來到。施浸者約翰的信息告訴人要為著諸天的國悔改，當時這國還在途中。五旬節那天，諸天的國來到了耶路撒冷。這就是說，諸天的國在召會產生的時候來到。今天，任何人在他的人生觀上有所改變，並歸向神，就立刻在諸天的國裏。阿利路亞！我們在諸天的國裏！我們有君王，並且我們在祂的管治之下。

很多時候，我們裏面王的管治，使我們不需要受警察或法院的管治。這內住的王能使律師失業。然而，那些沒有悔改歸向神的人，不在這位王之下，反而一直違反法律。為這緣故，很多人被傳喚去法院。但我們國度子民卻在諸天之國的王之下。這位王已經進到我們裏面。此刻祂就住在我們靈裹。祂對我們說話時，主要的是說一個字：『不。』依照我的經歷，神最喜歡說的字就是『不。』在我們裏面有管治的『不。』我們要為這小小的字感謝主，因為牠拯救我們脫離許多的麻煩。裏面說『不，』就是王在我們裏面的管治。今天你也許已經多次聽見王說『不。』國度子民若不留意這個『不，』就會成為退後的人。因為我們在諸天的國裏，王就多半藉著說『不，』來管治我們。

現在我們來看，施浸者約翰如何能把人帶到國度裏。約翰的職事是要帶人歸向神。（路一16~17。）施浸者約翰是真祭司，從母腹裏就被聖靈充溢了。（路一15。）毫無疑問，他從嬰孩時代長大成人，到三十歲，一直是浸在聖靈裏。因為他被聖靈浸透滿溢，他就能放膽。要抵擋時代的潮流，是嚴肅的事。要這樣作，需要很大的勇氣。施浸者約翰如何能這樣勇敢，抵擋猶太宗教和希臘羅馬文化？這是因為他三十年之久都浸在聖靈裏。他是完全被那靈泡透的人。因此，他出來盡職事的時候，是在靈裏並帶著能力出來。不錯，他穿駱駝毛的衣服，表徵他廢棄了舊的經綸，但這不過是外面的記號。在他裏面還有實際，這實際就是那靈和能力。約翰裏面的實際不只是神的同在，更是神的靈。

約翰被聖靈浸潤、飽和、泡透，這自然而然使他成為大磁石。他能成為磁石，是因為他自己已經完全被充滿了。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他被聖靈所充滿。因此，在他的職事裏，他是強有力的磁石。約翰有靈和吸引力。所以，如路加一章十六節所說，他要使許多以色列人轉向主他們的神（這裏的主等於耶和華。）約翰使許多以色列人轉向主，這事實指明以色列國已經遠離神。他們若沒有遠離神，就不需要施浸者約翰使他們轉回。甚至那些在聖殿裏點燈燒香事奉神的祭司也偏離了神，遠離了神。新約別處告訴我們，許多祭司轉向神。（徒六7。）因此，連事奉神的祭司也需要轉向神。所以，施浸者約翰被用來使許多人轉向主。

２　性情需要改變

約翰對來到他那裏的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所說的話，啟示我們的性情需要改變。七節說，『約翰看見許多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來受他的浸，就對他們說，毒蛇之種，誰指示你們逃避要來的忿怒？』法利賽人是猶太人中間最嚴緊的教派，（徒二六5，）約成立在主前二百年。他們誇耀自己超凡的宗教生活、對神的虔誠、並對聖經的知識。其實，他們已墮入虛飾與假冒中。（太二三2~33。）撒都該人是猶太教的另一派，（徒五17，）他們不相信復活，也不相信有天使和靈。（太二二23，徒二三8。）施浸者約翰和主耶穌，都斥責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為毒蛇之種。（太三7，十二34，二三33。）法利賽人可視為正統派，撒都該人是古代的摩登派。

在八、九節約翰說，『你們要結出果子，與悔改相稱。不要自己心裏想著說，我們有亞伯拉罕作我們的祖宗。我告訴你們，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由於猶太人不肯悔改，本節和十節的話都應驗了。神已將他們砍下來，又興起相信的外邦人作亞伯拉罕信心的後裔。（羅十一15，19~20，22，加三7，28~29。）本節約翰的話清楚指明，他所傳的諸天之國，不是由亞伯拉罕肉身的子孫，乃是由亞伯拉罕信心的子孫所構成。因此，牠是屬天的國，不是屬地的彌賽亞國。

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是以色列人的首領。他們來到施浸者約翰那裏的時候，約翰以斥責的口氣稱他們為毒蛇之種。毒蛇就是有毒的蛇。約翰竟對猶太人，蒙揀選的族類說這話。以色列人不是外邦的豬。他們認為外邦人是豬，他們自己是聖潔的子民。可是這聖潔子民的首領來到約翰那裏時，約翰沒有說，『歡迎，你們來聽我講道太好了。你們這些以色列人的首領來探訪我，我真是感到太榮幸了。』約翰不像今天基督教裏的牧師那樣說話。他既不感謝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造訪，也不稱他們為首領；反之，他稱他們為毒蛇之種。以色列人，亞伯拉罕的後裔，蒙召的人，竟變成這樣邪惡，你能相信麼？

約翰也告訴他們不要自己想著說，有亞伯拉罕作他們的祖宗，因為神能從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約翰似乎說，『別妄想了！不要自己想著你們是以色列人，有亞伯拉罕作你們的祖宗。神能從這些石頭中興起子孫來。』約翰的話有力的指明，實際上也是豫言，時代已經改變了。因著時代已經改變了，就不再是天然出生的事，乃是重生，屬靈出生的事。你可能生來是無生命的石頭，但神能使你成為神活的兒女。阿利路亞，這正是祂對我們所作的！我們需要回想我們得救之前的光景。就著生命而論，我們是無生命的石頭。但就著罪而論，我們滿了罪，在罪裏很活躍。讚美主，在我們悔改那天，我們相信主耶穌，神使我們成為祂活的兒女。

藉著約翰這裏的話，我們看見神豫備要棄絕這毒蛇之種，就是祂古時所揀選的人，而尋找另一班人。神豫備要棄絕以色列人，轉向石頭，這些石頭主要的是外邦人。外邦人雖是無生命的石頭，卻命定要成為神活的兒女。這證明神的確能使每一無生命的石頭成為神的兒女。

在十節約翰對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說，『現在斧頭已經放在樹根上，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約翰似乎說，『毒蛇之種，現在砍伐的斧頭在樹根上了。你若是結好果子的好樹，就沒有問題。若不然，你就要被砍下來，丟在火裏。』我們會看見，這節所說的火，乃是火湖的火。

３　基督那施浸者

馬太三章十一節說，『我是將你們浸在水裏，叫你們悔改；但那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給祂提鞋也不配，祂要將你們浸在聖靈與火裏。』在這節約翰似乎說，『我來用水給你們施浸，把你們了結，把你們埋葬。但那在我以後來的，能力比我更大，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浸。祂要用聖靈或用火給你們施浸，在於你們是否悔改。你們若悔改，祂就要把你們浸入聖靈裏。但你們若仍是毒蛇之種，祂就必定要把你們浸在火湖裏。這就是說，神要把你們丟在地獄的火裏。』

根據上下文，這裏的火不是行傳二章三節的火，那裏的火與聖靈有關；這裏的火和十、十二節的火一樣，是火湖的火。（啟二十15。）不信的人要在火湖裏遭受永遠的沉淪。約翰在這裏對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所說的話，意思是他們若真正悔改信主，主就要把他們浸在聖靈裏，使他們得著永遠的生命；否則，主就要把他們浸在火裏，就是把他們丟在火湖裏受永火的刑罰。約翰的浸只是為著悔改，引導人信主。主的浸或是叫人在聖靈裏得著永遠的生命，或是叫人在火裏永遠沉淪。主在聖靈裏的浸開始了諸天的國，把信祂的人帶進諸天的國裏；神在火裏的浸要結束諸天的國，把不信的人丟進火湖裏。因此，主在聖靈裏的浸，基於主的救贖，是諸天之國的開始；主在火裏的浸，基於主的審判，是諸天之國的結束。所以，本節有三種浸：在水裏的浸、在靈裏的浸和在火裏的浸。約翰在水裏的浸，引人進入諸天的國。主耶穌在靈裏的浸，在五旬節那天，開始並建立諸天的國，且要使其延續，在這世代的末了達到完成。主在火裏的浸，照著白色大寶座前的審判，（啟二十11~15，）要結束諸天的國。

有些基督徒認為十一節的火，是指五旬節那天如火焰的舌頭，說主要用聖靈和火給相信的人施浸。但我們必須留意十一節的上下文。請注意在十、十一、十二節的火字。十節說，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當然，這火就是火湖。十一節的火也必定是指火湖，因為牠是前節所說的火進一步的解釋。按照十二節，主要用不滅的火把糠秕燒盡。收在主倉裏的麥子，就是那些浸在聖靈裏的人。然而，糠秕要用火燒盡。當然這火也是火湖。因此，十至十二節所說到的火，在每一事例中都是指同樣的火，火湖的火。約翰似乎對猶太首領說，『你們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也許能欺騙我，但你們無法欺騙主。你們若真悔改，祂就要把你們浸在聖靈裏。但你們若留在邪惡中，神就要把你們浸在火裏。』這是對這些經文的正確領會。

十二節說，『祂手裏拿著揚場的簸箕，要揚淨祂的禾場，把祂的麥子收在倉裏，把糠秕用不滅的火燒盡了。』那些由麥子所表徵的人，裏面有生命，主要把他們浸在聖靈裏，並把他們提去，收在空中的倉裏。那些由糠秕所表徵的人，如十三章二十四至三十節的稗子，裏面沒有生命。主要把他們浸在火裏，把他們扔到火湖裏。這裏的糠秕，是指不肯悔改的猶太人；十三章的稗子，是指掛名的基督徒。這兩班人永遠的定命都是一樣的，就是在火湖裏沉淪。（太十三40~42。）

君王耶穌使用兩種浸：在靈裏的浸和在火裏的浸。在靈裏的浸開始諸天的國，在火裏的浸要結束諸天的國。諸天的國開始於五旬節那天。那天君王耶穌把相信的人浸在聖靈裏。藉著在靈裏的浸，諸天的國就開始了。諸天的國要結束於白色大寶座前的審判。那時不信的人要受審判，並被丟在火湖裏，那就是在火裏的浸。這火浸要結束諸天的國。

約翰在水裏施浸是諸天之國的初步，是為著諸天之國的來臨作準備。很多掛名的基督徒在水裏受了浸，但他們有分於靈裏的浸，或遭受火裏的浸，就在於他們是否悔改。他們若真悔改了，主耶穌要把他們浸在靈裏。若不然，主耶穌是白色大寶座的審判者，要把他們丟在火湖裏。因此，在聖經裏有三種浸：水浸、靈浸和火浸。約翰的水浸是為著國度來臨作準備，靈浸是國度的開始，火浸將是國度的結束。我們不該繼續作毒蛇之種。我們不該是三章的糠秕，也不該是十三章的稗子。反之，我們必須成為麥子，神活的兒女。要成為神的兒女，你必須藉著水浸入靈裏。約翰三章五節說，你必須從水和靈生。首先，我們藉著水受浸，然後我們在靈裏受浸。這樣我們就蒙了重生。因此，有兩種積極的浸：在水裏的浸和在靈裏的浸。但我們不願與在火裏的浸有關。

四　引薦的方式

我們已經看過引薦者和引薦的信息，現在我們必須來看引薦的方式。

１　將人浸在水裏

約翰引薦的方式，第一面是將人浸在水裏。五、六節啟示，許多人承認著他們的罪，在約但河裏受他的浸。給人施浸就是把人浸入、埋在象徵死亡的水裏。施浸者約翰如此行，指明那些悔改的人一無用處，只配埋葬。這也象徵舊人的了結，使新的開始能在復活裏得以實化，這新的開始是由基督這賜生命者帶進來的。因此，接著約翰的職事，基督來了。約翰的浸不僅了結那些悔改的人，也把他們引到基督，好得生命。在聖經裏，受浸含示死與復活。浸入水裏就是置於死地，並且埋葬；從水裏上來，意思就是從死裏復活。

在約但河的水裏，曾有十二塊石頭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埋於其中，另有十二塊石頭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從其中復活被帶上來。（書四1~18。）因此，把人浸到約但河裏，含示他們舊人的埋葬和新人的復活。正如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就被引進美地，照樣，受浸乃是把人帶進真正的美地基督裏面。

每當人在施浸者約翰面前悔改時，約翰就將他浸入水裏。按照新約，將人浸在水裏，第一個意思是將人埋葬，第二個意思是使人復起。因此，受浸在消極方面表徵死與埋葬，在積極方面表徵復活。在約翰引薦的信息裏，他指明神要從死的石頭中興起活的兒女。約翰藉著給悔改的人施浸，指明他們和他們已往的一切都必須了結並埋葬。然而，埋葬不是結束，因為埋葬總是帶進復活。因此，埋葬一面是了結，但另一面也是新生的起頭。約翰在施浸時所了結的人要復活，但不是在約翰裏面復活，乃是在約翰之後要來的那一位裏面復活。約翰的施浸指明有一位要來叫死人復活。

受浸的意思是我們天然的所是和我們已往的一切都必須了結。我們的所是和已往只配埋葬。因此，約翰這位真祭司把人帶給神，並把王介紹給人時，就了結並埋葬凡來到他跟前悔改的人，因而指明那位復活者要使他所埋葬的人復起。這是引薦的方式，是把悔改的人帶給那要使他們復起之王真正的路。

新約有兩種職事：約翰的職事和主耶穌的職事。約翰的職事是藉著將人了結並埋葬，把人帶給神。這些被了結並埋葬的人，需要那惟有基督能給人的復活。因此，在約翰之後，基督來供應生命給死了並葬了的人。這就是我們需要重生，需要從水裏和靈裏受浸的原因。在水裏受浸，是了結我們天然的生命和我們的已往。在靈裏受浸，是因神聖的生命得著新生的起頭，而有新的開始。這新生的起頭只有藉著基督這賜生命的靈纔有可能。

凡歸向神的人，都必須在神面前被了結。就一面說，被帶到神面前是美妙的；但就另一面說，這意思是你必須被了結。你若沒有被了結，就會被殺死。因此，被帶到神面前既美妙又嚴肅，因為這就是說，我們不是被了結，就是被殺死。亞倫約兩個兒子，拿答和亞比戶，進到神面前卻被火燒死。（利十1~2。）我們若樂意在神面前被了結，意思就是我們豫備好得著新生的起頭、得著復活、有新的開始。這了結是真正引薦的方式。這是豫備帶我們到王面前，為要把王帶給我們，在復活裏賜給我們新的開始。馬太三章有厲害的了結，和得勝的新生的起頭。藉著這了結和新生的起頭，王就得著一班子民，這班子民也接受王。

２　豫備人接受基督

三節說，『這人就是那藉著申言者以賽亞所說的，說，「在曠野有人聲喊看：「豫備主的道路，修直祂的途徑。」』這節啟示施浸者約翰就是豫備主道路，修直祂途徑的人。豫備主的道路，修直祂的途徑，就是藉著為諸天之國的悔改，改變人的心思，叫人的心思轉向主，使人的心正確，讓主修直心裏的每一部分、每一通道。（路一16~17。）施浸者約翰豫備道路，修直途徑。這指明道路是崎嶇的，滿了山和谷。有些地方很低，有些地方很高。但約翰來鋪路，剷平山崗，填平深溝，並使道路平坦。約翰也修直滿了彎曲的途徑。約翰鋪平道路，修直途徑，這事實就是說，他的職事是對付心思和心。

想想你得救以前的光景，你裏面沒有崎嶇的道路麼？你心思裏的道路必定滿了許多山和谷。在我得救以前，我的心思滿了高高低低， 一點也不平坦。不但如此，在你思想、情感、意志和喜好的巷道上，有許多的彎曲。有一天你說你的妻子是天使，第二天你說她是魔鬼。這指明你的情感滿了彎曲。在你悔改之前，你裏面一切的途徑都是彎曲的， 一點也不正直。

施浸者約翰來的時候，命令人要悔改。真正的悔改乃是豫備道路，修直途徑。在我悔改之前，我的頭腦是崎嶇的。但藉著主的憐憫，在我悔改那天，我裏面的全人都成為平坦的。從我悔改之時起，我裏面的每一通路、巷道和途徑都被修直了。這就是豫備我們接受主，為主豫備道路，修直祂的途徑。豫備人接受主的方法，就是幫助他們悔改。施浸者約翰似乎說，『你們以色列人遠離主。你們的心思是崎嶇的道路，你們的情感、意志、喜好和用意是彎曲的途徑。你們需要悔改，修直你們裏面的每一通道，使主能進來。』很多人聽了約翰的話就悔改了，他們的道路鋪平了，他們的途徑修直了。因此，王能進來。這是真正的悔改。真實的悔改為主這位王豫備進來的路。我能見證，沿著這鋪平的道路，在這些修直的途徑上，我不斷享受主。我的道路是鋪平的，主耶穌在我裏面行走；沿著我修直的途徑，一直有主耶穌與我同在。這是豫備我們自己接受君王基督的路。

**第十篇　王的受膏（三）**

在本篇信息裏，我們來到王實際的受膏。（太三13~17。）

貳　受膏

一　藉著受浸

馬太三章十三節說，『當下，耶穌從加利利出來，到約但河約翰那裏，要受他的浸。』這節的兩個關鍵辭是加利利和約但河。這節不是說，耶穌從伯利恆出來，到耶路撒冷成聖；乃是說，祂從加利利出來，到約但河受浸。我們需要來看『從加利利出來，到約但河。』這句話的意義。我們不容易明白，為甚麼耶穌不從伯利恆出來，卻從加利利出來；又為甚麼不到耶路撒冷，卻到約但河。我們也需要明白，為甚麼祂到一個『野』人，約翰那裏，不到有文化的宗教徒，大祭司那裏。不僅如此，我們還需要知道，為甚麼神來是要受浸，不是要成聖。

１　從加利利出來

在新約裏，加利利是受藐視的地區，表徵棄絕。耶穌不是從伯利恆出來，因為當時伯利恆是受尊敬並歡迎的地方。你若是從伯利恆出來，人人都會尊敬你，並且熱烈歡迎你；但你若是從加利利出來，人人都會藐視你，棄絕你。耶穌從這樣一個受藐視並棄絕的地方出來。這地方不是神所棄絕的，乃是宗教和文化所棄絕的。所有來到主恢復裏的人，都不是來自伯利恆，乃是來自加利利。不要想從受尊敬並熱烈歡迎的地方來，乃要從受宗教和文化所藐視並棄絕的地方來。即使一個國家的總統走召會的路，他也必須是從加利利出來，到約但河的人。我曾多年留意、觀察，看見那些轉向召會之路的高階層人士，受今天的宗教和文化所藐視並棄絕。你若仍受今天的宗教和文化所尊敬並歡迎，我相當確信你並沒有在從加利利到約但河的路上。從加利利到約但河饞是召會正確的路。今天召會生活的路不是從伯利恆到耶路撒冷，乃是從加利利到約但河。

召會的路是窄路。即使每個基督教的組織對主的恢復都沒有反對，反而有很高的評價，轉向召會之路的人數仍會與今天大致相同，只因為召會的路是窄路。有些人想到召會，也許會說，『這是諸天的國，當然這條路必定很高。』這條路雖高，卻不是照著你的觀念。這乃是從加利利到約但河的高速公路。

２　來到約但河

我們曾指出，約但河是埋葬和復活的地方。因此，約但河表徵了結和新生的起頭。以色列人行經曠野約四十年，最終他們都被埋葬在約但河裏。因此，約但河了結了他們，結束了他們在曠野飄流的歷史，並且了結了飄流的時代。然而，約但河也給他們新的開始，因約但河給他們新生的起頭，把他們引進新的時代。約但河把以色列人帶出曠野，引進美地；美地就是基督。這就是約但河的意義。

今天在召會生活中，我們的路就是從加利利到約但河，從棄絕到了結和復活。我們都需要對那些藐視並棄絕我們的人說，『別了。我不尋求受你們的歡迎，我要到一個我能被了結並有新生起頭的地方。』在召會生活中沒有尊榮，卻有了結。一天過一天，我們被了結。在召會中，我們彼此了結。我們天天，甚至時時彼此了結。但被了結是一件美事。了結不是結束，乃是開始，因為了結總是導致新生的起頭。所以我們能見證，每次的了結都成為新生的起頭。

有時候姊妹們說，『李弟兄，召會生活很美妙，但對我們姊妹常常很為難。我們知道弟兄是頭，姊妹必須服從他們。弟兄們很好，但他們太強了，我們簡直無法接受。好多次他們幾乎把我們殺了。 』每當我聽到這話，我就說，『那不是很好麼？被了結是多麼的好！姊妹們被弟兄們殺了不是很好麼？』

幾年前，我應邀去某個召會，那裏的弟兄告訴我，姊妹很情緒化，並且滿了意見，他們發覺很難和姊妹有交通。他們簡直不知道如何處理這種局面。幾天以後，一些有問題的姊妹邀我共餐。她們這麼作，目的是要得著機會表達她們的意見。她們告訴我，她們的忍耐被耗盡了，因為弟兄們太強了。她們要我給她們往前的路。幾天之前，我因弟兄受壓，但現在我因姊妹受壓。我看見這樣對弟兄姊妹彼此都是嚴肅而可怕的了結。弟兄和姊妹都在被了結。但這種彼此了結是非常積極的。你不愛被了結麼？你在召會生活中若從未被了結，你自己就要豫備好。我能向你保證，在召會生活中，我們都要被了結，因為我們都在從加利利到約但河的路上。

新人進入召會生活的時候可能會說，『阿利路亞！我已經看見了召會生活！太美妙了！』每當我聽見這話，我裏面就說，『不錯，召會生活很美妙，但等著瞧，遲早這美妙的召會生活要把你了結。 』在召會生活中，我曾多次被了結。我至少經歷了十次大了結。在煙臺、上海、臺北、馬尼拉、洛杉磯和安那翰，我都被了結。奇妙的召會生活是了結的生活。美妙的召會生活把我們都了結了。要豫備好被了結。剛在召會生活中不久的人可能還在度召會蜜月。蜜月很甜美。但每對結了婚的夫婦都知道，蜜月最終轉為了結。幾乎每個丈夫都了結過自己的妻子，每個妻子也都了結過自己的丈夫。但這了結是非常積極的，因為這了結帶進新生的起頭。阿利路亞，了結產生復活！

召會生活誠然很美妙，但不是照著我們觀念的那種美妙。這種美妙的召會生活遲早要把我們全都了結。牠要把你了結，並使你有新生的起頭。我向你保證，你的一切所是、所有、所能，都要被了結。在召會中，可能需要十年之久來成就這事。那些在召會中已經十年的人能見證，他們這人的每一部分都已被了結。我們留在召會中越久，就越被了結。起初，被了結的經歷很苦，後來卻成為甜美的。今天對我而言，被了結是甜美的。在召會生活中多年經歷被了結之後，你會樂於被了結。起初，你在召會生活中被了結時，會覺得很羞恥。然而逐漸的，了結對你成為甜美的經歷。我們都在從加利利到約但河的路上，從棄絕之地到了結之地。

在這了結之地，我們遇見了王。召會生活乃是我們遇見祂的地方。從我進入召會生活的時候起，我就一再被帶到主面前。一天過一天，召會生活把我帶給基督，也把君王基督帶給我。最終，國度就在這裏。因此，召會生活就是國度。

我曾受弟兄會教導說，國度已虛懸起來，直到將來某個時候；我也受他們教導說，今天的召會不是國度。但我在經歷中逐漸領悟，每次我被了結，就把我帶給王，也把王帶給我。在我的經歷中，這就是國度的實際。藉著經歷我開始認識，召會生活就是國度。我的經歷告訴我，我從弟兄會所接受關於國度的教導是不準確的。按照我的經歷，我知道我是在國度裏。每次我被了結的時候，我就遇見王，國度就在那裏。這不是道理的事，乃是經歷的事。後來藉著進一步研讀新約，我得著了關於國度這事的亮光，我的經歷得了證實。現在我能放膽說，按照新約，今天國度就在這裏。有些基督教教師，因為還沒有被了結，就說國度已虛懸起來，直到將來某個時候。他們還沒有帶給王，王也還沒有帶給他們；因此，在他們日常的經歷中沒有國度。然而，你在從加利利到約但河的路上被了結之後，王和國度都會在這裏。

３　受約翰的浸

主耶穌從加利利出來，到約但河，要受約翰的浸。主耶穌以人的身分，照著神新約的作法，來受約翰的浸。四福音中只有約翰福音沒有記載主受浸的事，因為約翰見證主是神。馬太三章十三節不是說，耶穌到約翰那裏要成聖，乃是說祂來要受浸。每個基督徒都喜歡成聖，沒有人喜歡在被了結並埋葬的意義上受浸。受浸就是被了結。我若告訴你，召會不會使你成聖，卻會將你了結，你就會離開召會，並說，『我不要留在這裏。我要成聖。我要召會使我更聖別。』但召會首先不是使你聖別，乃是一再將你了結。召會首先不是使人成聖的召會，乃是給人施浸的召會。想想主耶穌的事例。祂是真牧人，牧人總是領頭。主耶穌是牧人－王，領頭從加利利走到約但河受浸。神不是到約但河來登寶座，乃是被置於死地，被埋葬。

４　盡全般的義

馬太三章十四、十五節說，『約翰想要攔住祂，說，我當受你的浸，你反到我這裏來麼？耶穌回答說，你暫且容許我罷，因為我們理當這樣盡全般的義。於是約翰容許了祂。』約翰不很明白，他希奇耶穌怎能受他的浸，他以為他當受耶穌的浸。這指明約翰多多少少還在他天然的生命裏。雖然他三十多年來一直浸透在聖靈裏，但一些天然的元素仍然存留。他在十四節的話是照著他天然的觀念說出來的。因此，主回答他時似乎說，『你必須容許我受浸，不要用你天然的觀念攔阻我。不要以為因著我能力比你更大，我就不需要受你的浸。容許我受浸罷，這樣我們纔能盡全般的義。』

義就是照著神所命定的作法生活、行事、為人，成為對的。在舊約裏，遵守神所賜的律法就是義。現在神差遣施浸者約翰來設立浸，人受浸就是盡了在神面前的義，意即履行了神的要求。主耶穌不是以神的身分，乃是以一個典型的人，一個真以色列人的身分，來到約翰這裏。因此，祂必須受浸，遵守神在這時代的安排，否則祂就和神不對了。

義就是和神是對的。假定神在屋頂上開了一個門，說這門是進入屋內的正路。任何人不從這門進入屋內，他就和神不對了。也許你會說，『我不願意從這門進入屋內。照我的觀念，這門是錯的，前門和邊門纔是對的。』你的作法在你眼中也許是對的，但在神眼中卻不然。義不是你的意見，乃是神的命定。

在施浸者約翰的時代，神命定受浸為一條路。任何人要進入諸天的國，必須經過約翰的浸這條路。連耶穌基督也不能例外，連祂也必須經過這條路。否則，祂就缺了經過這門的義。主這樣回答之後，約翰就明白了，並為祂施浸。

受浸是要在神眼中成為義的。我們這人的了結和新生的起頭，就是在神面前的義。人受了浸，已經被了結，並得著新生的起頭，和神就是對的。神的經綸就是要了結我們天然的人，並且用新生命使我們得著新生的起頭。我們若要和神是對的，就必須在我們天然的生命裏被了結，並且藉祂神聖的生命得著新生的起頭。了結和新生的起頭是最高的義。主耶穌這位屬天之國的王領頭被了結。這樣，在神眼中祂盡了義。因此，祂是建立諸天之國的正確人選。

主受浸不僅是照著神所命定的，盡了全般的義，也是讓自己擺到死與復活裏，使祂能彀不以天然的作法，乃以復活的作法來盡職。藉著受浸，祂甚至在實際死而復活的三年半以前，就在復活裏生活並盡職了。照著我們的領會，主耶穌是在十字架上被置於死地，第三天復活。但在神眼中，以及照著主的領悟，神在釘十字架約三年半以前，就被置於死地了。在祂開始盡職之前，祂已經被置於死地並且復活了。因此，祂不是以天然的作法盡職。祂的職事完全是在祂復活的生命裏。因此，祂進了義門，並且行走在義路上。祂在這路上所行的全都是義。

主耶穌再來的時候，許多人要對祂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在你的名裏豫言過，在你的名裏趕鬼過，並在你的名裏行過許多異能麼？（太七22。）主要對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行不法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23。）主似乎要說，『你是不法的人，我從不稱許你，也不贊同你所行的，因為你不是在復活裏行事。你所行的一切善事，都是以你天然的方式，並在你天然的生命裏行的。你是不義的，你是不法的。』主耶穌藉著受浸進入義門，然後一直行走在義路上。因此，祂是公平者，公義者。（徒三14，七52，二二14。）

二　為聖靈所膏

馬太三章十六節說，『耶穌受了浸，隨即從水裏上來，看哪，諸天向祂開了，祂就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祂身上。』耶穌不僅藉著受浸而受膏，祂也為聖靈所膏。

１　從水裏上來

受浸之後，主從水裏上來。這表徵祂受死並埋葬之後，從死人中復活。

２　諸天向祂開了

主受浸，盡了神的義，並被擺到死與復活裏，就得著三件事：諸天開了、神的靈降下、以及父說話。今天我們也該是一樣。

因為主耶穌受了浸，盡了神的義，諸天就向祂開了，聖靈就降在祂身上，並且父說到祂。祂受浸，盡了神的義，就使神喜悅。因此，祂的受浸開啟了諸天，帶下了聖靈，並開了父的口。藉著被了結，我們就能得著開啟的天、降下的靈、和父的說話。我們許多人能見證，每當我們被了結，諸天就開啟了。反之，每當我們受歡迎並受尊敬，諸天就關閉了。在召會生活中，每當我們被了結，諸天就開了。不僅如此，每次的了結都帶下聖靈，並且開了我們天父的口。那時父會說，『我親愛的。』我能見證，我聽見神說話的最甜美的時候，乃是被了結的時候。也許我被了結到流淚的地步，但我的被了結卻開了父的口，祂向我說甜美的話。祂只說，『我親愛的孩子，』這句簡單的話就殼了，這話滿了憐憫和恩典。祂說，『我親愛的孩子，』這是何等的安慰和力量！在召會生活中，我們有許多這樣的經歷。然而，在召會以外，很少經歷這樣的事。在召會生活中，我們被了結時，諸天就開了，那靈就來了，父也說話了。我們就得著開啟的天、施膏的靈、和說話的父。

３　神的靈降在祂身上

馬太三章十六節說，『祂就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祂身上。』主耶穌在神的靈降到祂身上以前，已經從聖靈而生，（路一35，）證明祂裏頭早有神的靈，這是為著祂的出生。現在神的靈降在祂身上，是為著祂的職事。這應驗了以賽亞六十一章一節，四十二章一節，和詩篇四十五篇七節的話，為要膏新王，並把祂介紹給祂的百姓。

鴿子是溫柔的，牠的眼睛一次只能看一樣東西。因此，鴿子表徵在眼光與目的上的溫柔和單純。因著神的靈彷彿鴿子降在主耶穌身上，祂就能專注於神的旨意，溫柔並單純的盡職。

主耶穌是由聖靈成孕。（太一18，20。）祂是由聖靈而生，由聖靈所構成。聖靈是祂的構成成分。然而，祂仍然需要聖靈的浸，聖靈的澆灌。祂在童女馬利亞腹中時，就由聖靈所構成。這就是說，祂是聖靈的構成。這是裏面的。在外面，祂還需要聖靈降在祂身上。

既然耶穌在受浸之前，聖靈就在祂裏面，為甚麼聖靈還要降在祂身上？難道有兩位靈麼？神的靈不是在耶穌裏面麼？的確是。那麼聖靈為甚麼還降在祂身上？難道祂裏面的靈和降在祂身上的靈不同麼？除了那已經在祂裏面的靈，難道還有另一位靈降在祂身上麼？若說這兩者是一位靈，我就要問，這兩位靈如何能成為一？那已經住在主耶穌裏面的靈，就是降在祂身上的靈。耶穌有靈麼？是的。祂有。那麼聖靈為甚麼還降在祂身上？我和你在這裏，既然我在這裏，我怎麼還能到你這裏來？雖然我在這裏，就不可能再到你這裏來，但對這位神聖的人物，這卻是可能的。主是奇妙的。祂能同時在這裏，又到這裏來。基督是在你裏面，還是在諸天之上？祂既在我們裏面，又在諸天之上。因此，主既在這裏，又到這裏來。

４　父對祂說話

馬太三章十七節說，『看哪，又有聲音從諸天之上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聖靈的降下，是基督的受膏；父的說話，乃基督是愛子的見證。這裏是一幅神聖三一的圖畫；子從水裏上來，靈降在子身上，父說到子。這證明父、子、靈同時存在。這是為了完成神的經綸。

**第十一篇　王的受膏（四）**

參　試驗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新任命的王所受的試驗。（太四1~11。）主受膏之後，就受試驗。神行政中的次序總是揀選、受膏、受試驗。在婚姻生活中有這事的例證。婚前，你一定作過選擇。你在許多可以婚配的人當中，選中了某人。選擇之後就是訂親；訂親之後，就是試驗。幾乎每對已婚的夫婦都無法通過婚姻的試驗。雖然我們順利的結了婚，卻通不過婚姻的試驗。

屬天的王受膏且被任命之後，就被聖靈引到曠野受試驗。祂不是自己去曠野，乃是降在祂身上的聖靈引導祂去曠野。在婚姻生活中，神也引導我們受試驗。許多青年弟兄姊妹向神抱怨說，『主，我在結婚前多方向你禱告，最終你告訴我，你的旨意是要我和這人結婚，這是你為我所豫備的人。主，你知道我起初並不感興趣，但在你主宰的權柄裏，你安排我們來在一起。但看看今天的情形，看看你所給我的人。這到底是你的錯，還是我的錯？』主沒有錯，你也沒有錯。這是主的試驗。

我相信一切的婚姻都是神所主宰的，連那些似乎是最錯誤的婚姻也是如此。沒有神主宰的允許，沒有一件事會臨到祂的兒女。我們曉得萬有都互相效力，叫我們得益處，（羅八28，）甚至包括了那似乎是錯誤的婚姻。有誰知道甚麼是對的婚姻？我在婚姻生活中有多年的經歷。四十五年前，我能確定、清楚、鄭重的告訴人，甚麼是對的婚姻。但今天你若問我這問題，我會說，『直到我們進入永世，我纔能曉得這事。在婚姻生活中這麼多年的經歷之後，我真的不曉得甚麼是對的婚姻。』但我知道在神主宰權柄之下的每對婚姻都是對的。因此，你們的婚姻都是對的。弟兄們，你們的妻子正是為著你們的。姊妹們，你們的丈夫也正是為著你們的。不論你相不相信，你都無法逃避你的境遇。青年人和中年人結婚幾年後，可能會下結論說，他們作錯了，若能再結一次婚，他們會有不同的選擇。我能向你保證，即使你能結婚多次，你仍會覺得自己作錯了。幾乎所有即將結婚的人，都認為自己選對了。但幾年之後，有時候他們就會覺得自己錯了。這是因為神把我們擺在婚姻生活的試驗中。

主不僅在婚姻生活中試驗我們，也在召會生活中試驗我們。我們剛進入召會生活的時候，經歷召會生活的蜜月。我們在享受榮耀的召會生活，每件事都是美妙的。然而，遲早我們要被擺在試驗中。每一位被擺在長老職分中的弟兄都受試驗，這試驗通常來自其他的長老。在你的所在地，也許起初你是惟一的長老，你尋找別人幫助你，後來加了兩位。幾個月之後，你們三個彼此都受試驗。主許可這事。在神的經綸裏，我們被任命作某事以後，總是會受試驗。倘若主耶穌需要受試驗，那麼我們如何？

多年來，我無法透徹領會這段話。雖然我聽過關於這段話的許多篇信息，但沒有一篇真正說到中心。為著透徹的領會，我們需要看見，在神的經綸裏，我們受膏且被任命作某件事以後，總是會受試驗。連主耶穌也不例外。我們會看見，所有的試驗在原則上都是一樣的。

一　被那靈引導

馬太四章一節說，『隨後，耶穌被那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誘。』為人的耶穌在水裏受浸，並受神的靈所膏之後，就照著那靈的引導行動。這指明祂乃是照著那靈，盡祂人性裏君王的職事。

首先，那靈引導受膏的王，受魔鬼的試誘。這試誘是個考驗，以證明祂有資格作諸天之國的君王。魔鬼，原文意控告者、毀謗者。（啟十二9~10。）魔鬼，就是撒但，在神面前控告我們，又在人面前毀謗我們。

二　禁食了四十晝四十夜

馬太四章二節說，主禁食了四十晝四十夜。這四十晝四十夜乃是試驗和受苦的時期。（申九9，18，王上十九8。）新受膏的王受那靈引導，禁食這樣一段時期，使祂可以進入祂君王的職事。

三　那試誘者的試誘

１　將石頭變成餅

第一個試驗是在人生活的事上，在謀生的事上。我們的親戚和姻親，尤其是長輩，總是關心我們如何謀生。他們也許會說，『愛主很好，但不要愚昧的愛祂。你必須顧到自己需要過好一點的生活。』一九三三年，主給我負擔，並且引導我放下職業，我的姻親就說，『你的工作很好，收入很高，可照顧你的家人，並且幫助別人。你可以在主日講道，週中晚上帶聚會，何必辭職？許多人切望尋找這樣的工作，但沒有機會得到，你卻要離職。我們不知道你如何能維持生活。我們不知道你將如何照顧你的妻子和孩子。』我沒有聽他們的勸告，他們不能阻止我辭職全時間事奉主。有許多次，我的姻親甚至叫他們的小女兒偷偷到我們廚房來，看看我們有沒有食物喫。他們擔心我們會挨餓。生活的事深深摸著我們，甚至主耶穌也在這事上受試驗。

主被引導禁食了四十晝四十夜，後來就餓了，那試誘者進前來，對祂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就叫這些石頭變成餅罷。』（太四3。）對這題議主回答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四4。）很多基督徒以為，因著主在這段時間禁食，祂沒有喫任何東西。然而這話啟示，在主耶穌禁食的時候，祂仍舊喫東西。祂在物質方面禁食，在屬靈方面卻進食。

在這裏我們看見一個重要的原則。在主的職事和經綸裏，我們若不懂得如何降低我們物質的需要，顧到屬靈的需要，我們就不彀資格為著主的職事。要彀資格在主的職事裏，我們必須受試驗。我們必須犧牲物質的需要。華屋、錦衣、玉食這種好的生活，都是次要的，喫靈食纔是首要的。主耶穌受浸之後，立刻被引到一個環境，在那裏祂能向全宇宙宣告，祂不是為著物質的需要，乃是單單顧到屬靈的需要。四十晝四十夜，祂放棄一切物質的食物，忘記物質的需要。然而，祂顧到屬靈的需要。雖然祂沒有進食滋養祂物質的身體；祂卻喫了很多靈食滋養祂的靈。撒但以為主耶穌在曠野的那些日子沒有喫東西，這完全錯了。祂沒有喫物質的食物，卻飽嘗屬靈的食物。這是在我們生活上的試驗。

很多作妻子的無法抵擋這試驗。每個作妻子的都非常關心自己的安全。她們渴望有錦衣、玉食、華屋。換句話說，她們渴望好的生活。這使許多弟兄感到為難。雖然這些弟兄有心走召會的路，但他們的妻子不願意跟隨他們，因為這條路不能擔保她們過好的生活。我們很多人能見證，我們剛開始走召會的路時，我們的妻子就說，『我們的將來如何？我們的生活如何？我們的食、衣、住如何？』我們若要走召會的路，走神經綸的路，這是我們必須面臨的試驗。

我們必須通過的第一個試驗，是關於我們生活的試驗。我們必須看重屬靈的食物，過於物質的食物。我們或生或死都是次要的，我們只關心我們的靈得餧養，我們的靈飽享神的話，飽享神自己。

有些牧師、傳教士和聖經教師看見了召會的路，和我透徹的談到這事。然而，他們領悟這條路是窄的，就顧慮若走這條路，他們的生活會如何。許多親愛聖徒的妻子不贊成丈夫走這條窄路。她們知道她們的丈夫若走召會的路，她們的生活水準就會降低。

四十五年前在中國，這條路的確是窄的，我們每天都受到生活的試驗。一次又一次，我們有些人只靠一塊錢免於挨餓。要走這條窄路，我們必須憑著在神裏面的信心而活。這雖然很艱難，但我們多年憑信活著。我能見證，在那些受試驗的日子裏，我們的生活水準大為降低時，我們卻飽享了神和神的話。我們的經歷和主耶穌在曠野裏的經歷一樣。祂去曠野不是自己的揀選，也不是憑自己的喜好，乃是受聖靈的引導。同樣，我們也被神引到召會生活的曠野。五十年前，召會真是在曠野裏，幾乎每天我們都為當晚要喫甚麼受到試驗。但那是我們飽享神話的時候。 一面我們沒有很多物質的食物可喫，但另一面我們卻飽享豐富的話。

今天在召會生活裏，原則是同樣的。我們走召會的路，所要遭遇的第一個試驗，就是降低我們的生活水準。這是在我們物質生活範圍裏的試驗。凡是走召會這條路的人，都要在日常生活的事上受試驗。我們要受試驗，好向全宇宙表明，我們不關心物質的食物，乃關心屬靈的食物。耶穌在曠野的那些日子裏，不關心物質的食物，乃關心屬靈的食物。祂在物質方面禁食，但祂喫神的話。祂在曠野裏不是單靠食物活著，乃是靠神的話活著。

ａ　受試誘放棄人的地位，自居是神的兒子

現在我們來到第一個試驗的重點。基督受浸的時候，父開啟了諸天，並宣告說，『這是我的愛子。』（太三17。）有聲音從天上宣告，這小小的拿撒勒人是父神的愛子。在這宣告之後，聖靈立刻把這人引到曠野受試驗，看看祂是關心物質的生活，還是會關心屬靈的生活。然後，那試誘者基於父神的宣告，進前來試誘這人，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就叫這些石頭變成餅罷。』（太四3。）撒但似乎說，『四十天以前，我們聽見父神宣告你是祂的愛子。你若真是神的兒子，現在就作些事來證明這點。你只要說，「石頭，我要你們變成餅。」你若是神的兒子，就必須作別人所不能作的事，藉以向自己、向我、並向全宇宙的每個人證明這點。』

新受膏的王是在祂的人性裏，站在人的立場上禁食。另一面祂也是神的兒子，就如父神在祂受浸時所宣告的。祂要為著諸天的國完成祂的職事，就必須以人的身分擊敗神的仇敵，就是魔鬼，撒但。祂必須以人的身分來作這件事。因此，祂站在人的地位上，面對神的仇敵。魔鬼知道這事，就來試誘祂，要祂離開人的地位，自居神兒子的地位。四十天以前，父神從天上宣告祂是父的愛子。那狡猾的試誘者，就以父神的宣告作根據試誘祂。如果祂在仇敵面前，自居神兒子的地位，祂就會失去擊敗仇敵的立場。

把石頭變成餅，必定是個神蹟。這是魔鬼所題議的試誘。許多時候，想在某種情況中行神蹟，乃是從魔鬼來的試誘。魔鬼對頭一個人亞當的試誘，與喫的事有關。（創三1~6。）現在對第二個人基督的試誘，也與喫的事有關。喫總是魔鬼用以陷害人的圈套，叫人受到切身的試誘。

ｂ　因著站在人的地位上擊敗那試誘者

馬太四章四節說，『耶穌卻回答說，經上記著，「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那試誘者試誘新王，要祂站在神兒子的地位上。但祂用經上的話回答說，『人…， 』指明祂是站在人的地位上對付仇敵。鬼稱耶穌為神的兒子，（太八29，）但邪靈不承認耶穌是在肉體裏來的，（約壹四3，）因為牠們一承認耶穌是人，就是承認自己失敗了。鬼雖然承認耶穌是神的兒子，魔鬼卻不讓人信祂是神的兒子，因為人一旦這樣信，就必得救。（約二十31。）

主耶穌對那試誘者所說的『人』字，乃是擊殺的字。主似乎說，『撒但，不要試誘我自居神的兒子的地位。我在這裏是人。我若只是神的兒子，就絕不會在這裏，也絕不會受你試誘。但因為我是人，所以我在受試誘。撒但，我知道你不懼怕神的兒子，但你懼怕人。神所創造要擊敗你，並完成祂旨意的頭一個人，被你擊敗了。因此，神差遣我為第二個人來擊敗你。現在你試誘我離開人的地位，自居神兒子的地位，但我告訴你，撒但，我是以人的身分站在這裏。』

鬼雖然喊著說，『神的兒子，』邪靈卻不承認耶穌是成為人來的。牠們承認祂是神的兒子，卻不承認祂是人。邪靈不要任何人信基督是神的兒子，原因是任何人這樣信就必得救。但邪靈不敢承認耶穌是人；因為牠們若承認，就會被擊敗。為了對付鬼，耶穌是人子；為了拯救我們罪人，祂是神子。我們相信祂是神的兒子，我們就得救了。但鬼若承認祂是人子，牠們就會被擊敗。因此，主耶穌堅強的站在人的地位上擊敗撒但。在這第一個試驗裏，因為耶穌站在人的地位上，撒但就被擊敗了。

新受膏的王不是用自己的話，乃是用經上的話，抵擋仇敵的試誘。祂引用了申命記八章三節。這話指明主耶穌取用經上神的話作祂的食物，並且靠此而活。馬太四章四節的『話，』希臘文，rhema，雷瑪，指即時的話，與logos，婁格斯，常時的話不同。在這試誘裏，主從申命記所引用的話，都是婁格斯，是經上常時的話。但主引用這些話時，這些話就成為雷瑪，成了應用到祂處境裏即時的話。

聖經都是神的呼出。（提後三16。）因此，經上的話就是神口裏所出的話。

２　從殿翼跳下去

ａ　受試誘顯揚神會保護祂

馬太四章五節說，『而後魔鬼帶祂進了聖城，叫祂站在殿翼上。』魔鬼對新王的第一個試誘，是在人的生活上。這試誘失敗了，魔鬼就把他第二個試誘轉向宗教，要新王從殿翼上跳下去，以證實祂是神的兒子。在六節魔鬼對祂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就跳下去罷；因為經上記著，「主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主耶穌不需要作這事。這不過是試誘，要祂表現自己是神的兒子，能行神蹟。凡想在宗教裏行神蹟的念頭，都是魔鬼的試誘。

第二個試驗是宗教的事。宗教裏最刺激的事就是神蹟。按人的觀念，任何沒有神蹟的宗教，都沒有能力，最有能力的宗教乃是有神蹟的宗教。因此，撒但把新王帶到殿翼上，試誘祂從殿翼跳下去，說天使會保護祂。不要以為你從來沒有作這種事的念頭。早期我就常常想作些事，給人看見我是超人，有超然的能力。在你的基督徒生活中，你沒有過這種念頭麼？有時候需要作些事，我們受試驗；有時候不需要作甚麼，我們也受試驗。在這事例中，耶穌不需要從殿翼跳下去。

有時候似乎的確需要神蹟。有一次我的妹婿病得很重，那時我就受試誘要藉著禱告使他得醫治，好顯揚自己。我想，『現在是我向親友證明我是了不起的人的時候。我只要禱告一次，我的妹婿就會得醫治。聖經豈不是說耶穌醫治人，又說祂昨日、今日、直到永遠是一樣的，還說我們必須為別人禱告麼？我若為我妹婿行這神蹟，我岳母就會確信我是超人。在她眼中我太宗教了，天天談論神、基督和信心。想想看，我若到我妹婿那裏說，「主耶穌，醫治他，」他就立刻起來，這會發生甚麼事！不但他要得醫治，我也要得顯明。在我岳母眼中，我會是怎樣了不起的人！』那是主的膏抹、主的引導和帶領，還是一個試誘？當然那是試誘。過去你沒有這樣的試誘麼？

很多年輕的基督徒有行神蹟的古怪觀念。有人可能會說，『既然我是跟從主的人，我有主的同在，祂是我的以馬內利，我就必須作點甚麼，給別人看見神與我同在。』我知道一位有這種想法的弟兄。他確信主與他同在，就求主在幾天之內給他二十萬元。他說，『主，你必須給人看見你與我是一。你必須給他們看見，無論我在你的名裏求甚麼，你就給我。主，我求你給我二十萬元。在幾天之內，你必須給我。』這位弟兄不食不眠，開始為這筆錢禱告，這是怎樣的禱告？這就是從殿翼跳下去，顯揚自己。原則上我們都多次這樣作過。每位基督徒都這樣受過試誘。

魔鬼若不在生活的事上試誘我們，就會在宗教的事上試誘我們。你也許渴望成為宗教裏的大漢，被公認為強人。別人必須從殿翼走下來，你是超人，比別人有能力，可以跳下去。你這樣作，就在基督教裏成為了不起的。所有的宗教『大漢』都向這試誘屈服。你若在基督教裏成為有名的，成功的成為眾所公認的超人，那麼你已經向這試誘屈服了。你已經被仇敵擊敗了。然而，你若渴望在這試驗中擊敗仇敵，就不可從殿翼跳下去，反而必須盡可能的慢慢走下來。讓別人以為你軟弱無能罷。但你必須告訴自己，『我不是在能力中行動，乃是在生命中行動；我不在意能力，我在意生命。』這話說起來很容易，作起來卻很難。機會一來，雖然你不會從殿翼跳下來，但你會跑下來，至少表明你是賽跑好手，能跑得比別人快。然而，我們若要擊敗仇敵，就必須成為算不得甚麼的人。絕不要作甚麼證明你是了不起的人物。讓別人以為你一無所是罷。事實上，我的確一無所是，我的基督纔是一切。你若站在一無所是的地位上，就會殺死仇敵。你會擊殺那試誘者。

ｂ　藉著不試探神，擊敗那試誘者

魔鬼試誘耶穌從殿翼跳下去時，耶穌對他說，『經上又記著，「不可試探主你的神。」』（太四7。）主耶穌第一次引用經言，擊敗了那試誘者，那試誘者就模倣祂，也引用經言試誘祂，不過引用得非常狡猾，我們從一方面引用經上的話，也要留意另一方面，好蒙保守，不至受那試誘者的欺騙。這是新王在這裏應付那試誘者第二個試誘的對策。許多時候，我們需要對那試誘者說，『經上又記著。』

在第一個試誘中，主耶穌引用經言擊敗了撒但。於是在第二個試誘中，那試誘者也引用經言。撒但似乎說，『耶穌，你引用聖經，我也懂聖經。讓我對你引用一節聖經。』但主耶穌卻說，『經上又記著。』『又』字非常有力。不要以為你會引用聖經，仇敵不會。撒但比你更懂聖經。因此，最好的防衛就是再引用神的話作平衡或印證。這樣，在第二個試誘中，仇敵也要被擊敗。

主耶穌對撒但說，『不可試探主你的神。』（太四7。）不可試探神。不可上到殿翼，從殿翼跳下去。你若發現自己意外的上了殿翼，必須找路下來。但你絕不可故意到那裏去。你若錯誤的到了那裏，要求主赦免你，並且幫助你一步一步走下來。不可跳下去顯揚。你算不得甚麼。主耶穌不接受那試誘者的題議試探神，藉此勝過了他。

３　敬拜魔鬼

ａ　受試誘得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

馬太四章八、九節說，『魔鬼又帶祂上到一座極高的山，將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都指給祂看，對祂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都給你。』魔鬼在宗教範圍裏所作的試誘失敗之後，又向新王題出他的第三個試誘，這次是在今世榮耀的範圍裏。魔鬼將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都指給祂看。那狡猾者的試誘總是按著這樣的次序：先是人的生活，其次是宗教，第三是屬世的榮耀。任何試誘都會有這三項。第三個試誘是屬世的榮耀、升遷、野心、地位以及有望的前途。這都是世上的榮耀。

路加四章六節說，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原是交付魔鬼的，因此他願意給誰就給誰。撒但在墮落之前，原是神所派管理世界的天使長，（結二八13~14。）因此他稱為這世界的王，（約十二31，）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都握在他手中。他把這些都擺在所受膏的王面前試誘祂，為要得著祂的敬拜。屬天的王勝過了這試誘，但那要來的敵基督卻不要勝過。（啟十三2，4。）

這試誘包含野心和升遷。即使在聖徒中間，也有人渴望作帶頭的。這就是渴望屬世的榮耀。你切望要作帶頭人，這就是你的野心，就是世上的榮耀。每當你這樣受試誘，你必須看見，在這試誘背後，那試誘者想要得著你的敬拜。撒但告訴主耶穌，祂若拜他，他就要將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耀都給祂。每一個野心的背後都有隱藏的偶像。你若野心勃勃要得著地位、升遷或名望，在那野心背後就有偶像。你若不拜偶像，絕不會實現你的野心。要有分於世上的榮耀，你必須拜偶像。不拜偶像，就不可能得著地位。每當你在尋求某個地位的時候，你裏面深處就曉得你在拜偶像。為這緣故，使徒說貪婪就是拜偶像。（西三5。）

假定有些弟兄晚你四年進入召會生活，他們成了帶頭人，你就覺得你被疏漏了。你若為此抱怨，問說為甚麼他們成了帶頭人，而你沒有，這就證明你在尋求世上的榮耀。也許在十位姊妹當中，有三位被指派在某項服事中領頭，其他七位若對這事沒有感覺，她們就已經得勝了。但她們若問說為甚麼指派那三位，這就指明她們在尋求虛榮，尋求今世的榮耀。在這件事上，我們都是較弱的。假如對野心和地位的貪求都能擠進召會生活中，那麼在別的事上我們多麼需要提防謹守！

ｂ　藉著敬拜神，單單事奉牠，擊敗那試誘者

在馬太四章十節主耶穌說，『撒但，退去罷！因為經上記著，「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撒但，來自希伯來文，意對頭。他不僅在神的國之外作神的仇敵，也在神的國之內作神的對頭，背叛神。新王斥責魔鬼的題議，並站在人的立場上敬拜神，單單事奉神，藉以擊敗魔鬼。為利敬拜或事奉神以外的任何事物，總是魔鬼的試誘，要取得人的敬拜。主似乎對撒但說，『撒但，我耶穌是人，我敬拜神，單單事奉祂。你是神的仇敵，我絕不敬拜你。我不在意世上的萬國或萬國的榮耀。撒但，離開我罷！』

我們若想想自己的經歷，會看見所有的試誘都包括在這三方面，生活的試誘、宗教神蹟的試誘、和屬世榮耀範圍裏的試誘。我們整天都在生活、宗教和屬世的地位這些方面受試誘。但主耶穌勝過了仇敵試誘的每一方面。祂能說，『我的生活是次要的，我不在意宗教的能力，屬世的榮耀也與我無關。我只知道神的話和神自己。我只要事奉神。』因此，主耶穌通過了試驗，祂有資格成為諸天之國的王。

四　結果

馬太四章十一節說，『於是魔鬼離開了耶穌，看哪，有天使進前來服事祂。』魔鬼對頭一個人亞當的試誘雖然成功了，但他對第二個人基督的試誘，卻完全失敗了。這指明魔鬼在新王的諸天之國裏，毫無地位。主耶穌擊敗撒但之後，天使進前來服事受試誘的王這受苦的人。（參路二二43。）

所有國度的子民也和王一樣，必須勝過日常生活、宗教能力、和屬世榮耀的事。我們若不能勝過這三個試誘，我們就在國度之外。我們若要成為國度的子民，這三件事必須在我們腳下。我們若擊殺這三個試誘，說，『我不在意我的生活、宗教的能力、或屬世的地位，』撒但對我們就無可奈何。

我們不該為日常生活罣慮。看看使徒保羅的榜樣。保羅說，『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富餘；或飽足、或飢餓、或富餘、或缺乏，在各事上，並在一切事上，我都學得祕訣。』（腓四12。）保羅似乎說，『貧富於我都無所謂。或缺乏或富足，我都能生活。我不憂慮日常生活的事。』

不僅如此，我們也不在意宗教的能力，反而我們該是軟弱的，正如耶穌基督在被捉拿和被釘時是軟弱的一樣。祂若不軟弱，誰能捉拿祂，把祂釘在十字架上？祂被捉拿、審問、釘十字架時。沒有展示祂的能力。祂拒絕顯示任何宗教的能力。反之，祂軟弱到極點。保羅說，基督『由於軟弱被釘十字架。』他又說，『我們在祂裏面也是軟弱。』（林後十三4。）許多邪惡的人向保羅挑戰說，『你若是基督的真使徒，就必須作些事證明這點。』但保羅下監時，主並沒有為他行任何神奇的事。

保羅的情況和施浸者約翰的情況一樣。施浸者約翰也下了監。他下監一段時期之後，打發他的門徒去向主挑戰說，『那要來者是你麼？還是我們該期待別人？ 』（太十一3。）約翰似乎說，『你若是那要來者，為甚麼不為我作些事？我是你的先鋒和引薦者，難道你不曉得我在監裏麼？你不是很有能力麼？你不是全能的基督麼？若是這樣，就為我作些事罷！』主回答說，『凡不因我絆跌的，就有福了。』（太十一6。）主似乎說，『是的，我甚麼事都能作。但我不要為你作甚麼。你雖是我的引薦者，我的先鋒，但我不願為你作甚麼。我寧願你被斬。約翰，你會因我絆跌麼？』倪弟兄的經歷就是這事近代的例證。他從一九五二年坐監，直到一九七二年離世，在那二十多年裏，主並沒有為他行任何神奇的事。

我們需要勝過這三種試誘：生活的試誘、所謂宗教能力的試誘、和虛榮的試誘。我們若征服這些事，就真是跟隨我們屬天之王的國度子民。阿利路亞，我們屬天的王勝過了那試誘者，在這三個試誘中擊敗了他！

**第十二篇　王職事的開始');**

我們現在來到馬太福音非常重要的一段，就是王的職事。（太四12~十一30。）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看職事的開始。（太四12~25。）主受膏之後，就受試驗證明祂是合格的，然後祂開始盡職事。

壹　職事的開始

一　在施浸者約翰下監以後

馬太四章十二節說，『耶穌聽見約翰下了監，就退到加利利去。』雖然施浸者約翰在曠野，不在聖城的聖殿盡職，但仍在猶太地，離所謂『聖』的事物不遠。由於人棄絕約翰，主耶穌就遠離聖殿與聖城，退到加利利去，開始祂的職事。這是神的主宰，以應驗以賽亞九章一至二節的豫言。

按人的觀念，耶穌應該從聖城耶路撒冷的聖殿開始盡職事。但消息傳來，祂的先鋒，施浸者約翰下了監。這向新王指明，耶路撒冷已經成了棄絕之地；因此，祂不該在那裏開始盡祂君王的職事。

在神的經綸裏，祂要有徹底的轉變，就是從舊的經綸轉到新的經綸。舊的經綸已產生外面的宗教、外面的殿、外面的城、和外面的敬拜體系。舊經綸裏的一切，都以外面的作法系統化。在神新的經綸裏，祂放棄了這一切，並有新的開始。在神主宰下的環境配合了在神經綸裏的這種轉變。因著耶路撒冷棄絕了新王的引薦者，主耶穌就知道祂不該在那裏開始盡職事。耶路撒冷並不歡迎祂。

雖然新王是神的兒子，也為神的靈所膏，但這裏沒有告訴我們，祂為著該去那裏盡職事而禱告；也沒有告訴我們，祂深深覺得受引導要往北方，遠離耶路撒冷。主乃是衡量了環境，從環境得著清楚的指明，祂該往那裏去。不要以為我們可以屬靈到不需要環境的指明。連屬天之國的王，為聖靈所膏神的兒子，也照著環境的指明行動。主的觀念既不天然也不宗教。不僅如此，祂的觀念也不照著過去的歷史。照著歷史，祂是受膏的王，該到京城耶路撒冷去，因為耶路撒冷是適合王的地方。然而，因為祂的先鋒，祂的引薦者下了監，祂就到加利利去。照著人的期待，新受膏的王離開京城，到受人藐視的地區去開始盡祂君王的職事，是荒謬的。祂甚至沒有往南去希伯崙，大衛登寶座之地；也沒有去別是巴，亞伯拉罕居住之地。祂去了加利利。

想想主在施浸者約翰下監之後的行動，我們就必須學習不要超然的屬靈。耶穌不是超然的屬靈。我們也必須學習不照著過去的歷史或人的領會而行。照著歷史和人的觀念，猶太人的王應當坐在耶路撒冷的寶座上。然而，耶穌不是完全照著屬靈的引導行動，也不是照著過去的歷史或天然的觀念行動，祂乃是照著與神經綸一致的環境行動。祂這樣作，自然而然應驗了以賽亞九章一、二節的豫言。雖然表面看來，主是照著環境，不是跟隨靈行動，但祂的行動應驗了聖經中的豫言。

我們在與主一起行動的事上，必須避免兩個極端。第一個極端是超然的極端。有些人宣稱不需要考慮環境，因為他們有靈。另一個極端是過於注意歷史和天然的傾向、領會。但在馬太四章，新王不是僅僅照著所謂屬靈的引導，也不是照著歷史或天然的傾向行動，神乃是照著環境的指明，同著 神的經綸而行動。祂到了加利利，西布倫地和拿弗他利地，作為大光照著那些坐在黑暗、死亡的境域和陰影中的人。（太四15~16。）

發生在施浸者約翰或主耶穌身上的事，沒有一件是偶然的。約翰三十歲出來盡職事時，非常勇敢。不久他下了監。你也許覺得很難相信，施浸者約翰會下監。這似乎是沒有理由的。他的下監也是由於環境。約翰是被希律王下在監裏，不是被猶太首領下在監裏。然而，宗教勢力和政治勢力，就是猶太宗教和羅馬政治通力合作，成就了神的旨意。施浸者約翰那時下監，乃是照著神經綸的主宰。因為時候到了，一切引薦的職事都必須停止。施浸者約翰若沒有下監，他就很難停下他的職事。因為約翰是引薦者，他的職事不該繼續。在約翰三章，我們看見施浸者約翰的門徒和新王的職事競爭。（約三26。）引薦者的職事和王的職事競爭。因此，引薦者的職事必須停止，最好的停止方法就是把約翰本人下在監裏，甚至讓他被斬。

你也許會說，神不會這麼殘忍，允許這事，但有時神允許這樣的事。毫無疑問，神生了你，豫備了你，構成了你，使你合格，然後大大使用你。但祂使用你之後，也許會說，『下監罷！在那裏等候被斬。』你能接受這事麼？你也許會說，『這全然不公平，神不該允許這事。』但過去神曾多次允許這事，我信祂還會允許。祂若允許這事發生在你身上，你只該說，『阿們。』不要打發你的一些門徒去向基督挑戰說，『你是基督，我所事奉的全能神麼？你若是基督，你為甚麼不作些事，搭救我出監呢？』王會說，『我不會拯救你，你必須死，你必須被了結。讓新王登寶座罷！』施浸者約翰和他的職事必須被了結，因為新王在那裏。新王在這裏，就不該有任何的競爭。

二　從加利利開始

新王在加利利，甚至在加利利海邊開始盡職事，不是在聖城或聖殿裏。祂的先鋒在河邊、在曠野盡職事，但祂在加利利海邊開始盡職事。加利利是猶太人和外邦人雜居之地，因此稱為外邦人的加利利，為正統的猶太人所藐視。（約七41，52。）這位新任命的王在這樣一個被藐視的地方，為著諸天的國開始祂君王的職事。這裏遠離莊嚴的京城耶路撒冷，和正統的宗教中心聖殿，含示新受膏之王的職事，乃是為著屬天的國，與大衛屬地的國（彌賽亞國）不同。施浸者約翰在河邊盡職事，因為他豫備把每個到他面前來悔改的人都埋葬了。新王在加利利海邊盡職事。在聖經中，約但河表徵埋葬和復活，了結和新生的起頭。但加利利海表徵被撒但所敗壞的世界。因此，約但河是埋葬的地方，加利利海是被敗壞的世界。

在這段話裏有耶穌所呼召的四個門徒：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你知道這四個人是在甚麼地方、甚麼時候得救的？這問題的答案在約翰一章。施浸者約翰盡職事的時候，安得烈被帶到主耶穌面前。（約一35~37，40。）然後安得烈找著他的哥哥彼得，領他到主面前。（約一40~42。）主見了彼得、把他的名字從西門改為磯法，磯法的意思是石頭。（約一42。）因此，在約翰一章，彼得和安得烈都遇見了主耶穌。我信那時他們在約但河邊就得救了。同樣的事也發生在雅各和約翰身上。約翰一章三十五節所題施浸者約翰的兩個門徒，其中一個就是使徒約翰。這位約翰也把他的兄弟雅各帶到主面前。所以，馬太四章所題的四個門徒，在約翰一章，已經在約但河邊被了結、得新生，並且得救了。然而，他們也許沒有清楚領會在他們身上所發生的事。

我信這一切都發生在主受試誘之前，當時施浸者約翰還在約但河邊盡職事。後來，他們回到加利利，繼續打魚維生。他們也許忘了在河邊所發生的事，就回到海邊重操舊業。但主耶穌並沒有忘記他們。主受試誘之後，開始盡祂的職事，祂就跟著他們。我們許多人也是這樣。我們第一次來到主面前時，祂對我們作了許多事，但我們不領悟這些事的意義。也許你的河邊是在加拿大或中國。你在河邊遇見主之後，來到加利利海邊謀生，從事打魚的工作，忘了主在河邊對你所作的事。我們很多人忘了從前主在約但河邊對我們所作的事，卻在我們的加利利海四周，就是邪惡、鬼魔、撒但所敗壞的世界，盡其所能的工作賺錢。但有一天，令我們大喫一驚，那位在河邊救了我們的，竟然以新任命之王的身分，特意來到我們的加利利海尋找我們。

三　作為照在黑暗中的大光

主來到加利利海邊尋找我們的時候，祂有些不同。在約翰一章，基督的引薦者宣告說，『看哪，神的羔羊！』施浸者約翰宣告基督是神的羔羊時，他的兩個門徒，安得烈和使徒約翰，跟從了主耶穌。至終我們看見，安得烈的兄弟彼得和約翰的兄弟雅各，也都被帶到主面前，並且得救了。雖然得救很美妙，但他們後來忘了自己的經歷。我們許多人也是這樣。也許你說，『在約但河邊發生了甚麼事？那真是可笑！我們被放進水裏，我們又遇見了一個拿撒勒人，稱為神的羔羊。但現在我們需要謀生，我們回去工作罷！我們有很多魚要打，也有很多網要補。』然而，王有祂的目標，祂需要你，正如祂需要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一樣。於是忽然間，神的羔羊出現在這四個人工作謀生的地方。但這次祂來不是羔羊，乃是大光。

馬太四章十六節說，『那坐在黑暗中的百姓，看見了大光；並且向那些坐在死亡的境域和陰影中的人，有光出現，照著他們。』施浸者約翰是點著且發亮的燈。（約五35。）但這位新王是光。事實上，祂不僅是光，還是大光。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並不領悟，他們在加利利海邊工作謀生的時候，是在黑暗裏。他們在死亡的陰影中。這就是今天光景的一幅圖畫。很多基督徒在河邊遇見了主耶穌，並且得救了。但後來他們不在意這經歷，反而在意謀生。所以他們到加利利海邊去謀生。他們不知道去加利利海邊謀生，就進入黑暗和死亡的陰影中。那些在大城市如洛杉磯、紐約和芝加哥奮鬥謀生的人，都是在黑暗中，在死亡的境域和陰影中。讚美主，新王沒有留在耶路撒冷！祂來到加利利海邊，今天祂仍舊來到加利利海邊，四處行走要得著我們。這次祂來不是小羔羊，乃是大光。彼得和安得烈向海裏撒網時，這大光照耀在他們身上。主站在那裏照耀他們時，祂也許說，『彼得、安得烈，你們在這裏作甚麼？你們不記得我在約但河邊曾遇見你們麼？彼得，你不記得我如何改了你的名字麼？』那天在加利利海邊，大光照耀在他們身上。

我們的經歷和他們的一樣。我們在約但河邊得救了，但後來我們忘了發生在我們身上的事，到加利利海邊去謀生。我們正在那裏為生活工作時，我們從前在約但河邊所遇見神的羔羊，作為大光來照耀在我們身上。祂照耀在我們身上時，問說，『你在那裏作甚麼？』我能見證，有一天這事曾發生在我身上。當我在加利利海邊工作賺大錢的時候，忽然光照耀在我身上，主說，『你在這裏作甚麼？你不記得在河邊發生的事麼？你也許不記得，但我記得。』然後呼召來了：『跟從我，』我就跟從了祂。原則上，我信我們很多人有過這種經歷。在河邊，神的羔羊拯救了你；但在加利利海邊，大光的照耀呼召了你。在河邊所發生的事可能很容易忘記，但你忘不了在加利利海邊，大光照耀在你身上的那個時刻。

雖然這段記載很簡單，實際的故事卻不是那麼簡單。主呼召你不是簡單的事。首先，祂必須在某個河邊遇見你；後來，祂必須在某個海邊臨到你。有一天，你正在工作時，你所在的房間被光照耀，大光照在你身上，主問你說，『 一天過一天，你在這裏作甚麼？』當這事發生在一些弟兄身上時，他們就丟下筆說，『我在這裏作甚麼？』然後主問說，『你不記得我在河邊對你所作的麼？現在你必須跟從我。』不要僅僅客觀的讀馬太四章的記載。我們必須主觀的讀這一章和整本聖經，並且應用在自己身上。讚美主，我們很多人有過河邊和海邊這兩地的經歷。

新王那為著諸天之國的職事，不是憑屬地的權能，乃是憑屬天的大光開始，這光就是王自己作生命的光，照在死亡的陰影中。主作光開始盡職事時，並沒有展示能力和權柄。神和普通人一樣行走在海邊。但祂在加利利海邊臨到那四個門徒時，像大光一樣照在他們身上，照在黑暗、死亡的境域和陰影中。那時，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蒙了光照，受了吸引。我們曾指出，施浸者約翰是大磁石。但主耶穌是最大的磁石。祂照在這四個門徒身上時，他們就受吸引，並且被俘擄。他們立刻撇下工作而跟從了這小小的拿撒勒人。

路加五章記載彼得蒙召時主行了神蹟，馬太四章卻沒有記載。然而在馬太四章，有吸引頭四個門徒的大光。這吸引不是來自主耶穌的所作，乃是來自神的所是。祂是大光，是大磁石，有吸引人、俘擄人的能力。祂這樣吸引並俘擄了頭四個門徒。因著主的所作而跟從主的人，沒有一個會是可靠或忠信的。可靠的人乃是那些被主的所是抓住的人。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在海邊被吸引、被俘擄，不是因看見主的所作，乃是因領悟主的所是。因著他們已經被吸引、被俘擄，他們就成為主耶穌忠信到底的跟從者。最終，他們都跟從屬天之國的王而殉道了。

不僅如此，主耶穌呼召這四個門徒時，祂不是開始一個運動或革命，乃是為著諸天之國的建立吸引門徒歸祂自己。

四　傳講為著諸天的國悔改

馬太四章十七節說，『從那時候，耶穌開始傳道，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新王開始盡職，是接續祂的開路先鋒，施浸者約翰所傳的，就是為諸天的國悔改，這是國度福音的初步。

五　呼召四個門徒

１　彼得和安得烈

馬太四章十八節說，『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看見兩個兄弟，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的兄弟安得烈，向海裏撒網；他們本是漁夫。』新王的職事，不是在京城，乃是在海邊。祂先鋒的職事開始於河邊，要埋葬宗教徒，了結他們的宗教。新王的職事開始於海邊，要得著一班住在海邊，不住在聖地，不是那麼宗教的人，使他們成為得人的漁夫，建立諸天的國。

馬太四章十九、二十節說，『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使你們作得人的漁夫。他們就立刻撇下網，跟從了祂。』我年輕時讀這段話，無法領會為甚麼一個拿撒勒人說，『跟從我， 』這些漁夫立刻跟從了祂。我想他們必定神經錯亂了。經過幾年研讀神的話，並思考自己的經歷，我纔開始領會。安得烈是施浸者約翰的兩個門徒之一。在此之前，他曾在約翰傳道的地方，把彼得帶到主的面前。（約一35~36，40~42。）那是他們第一次遇見主。這次在加利利海邊，是主第二次遇見他們。他們被主這一道照在死亡之黑暗中的大光所吸引，就跟從了祂，為要在生命的光中建立諸天的國。

主呼召彼得、安得烈時，他們正向海裏撒網。主呼召他們跟從祂，並且應許要使他們成為得人的漁夫。他們就撇下網，跟從了諸天之國的王，成了得人的漁夫。至終，彼得在五旬節那天，成了頭一個建立諸天之國的偉大漁夫。（徒二37~42，四4。）

２　雅各和約翰

同樣的事也發生在雅各和約翰身上。（太四21~22。）主呼召雅各和約翰時，他們正在船上補網。主呼召他們，他們就撇下船和他們的父親，跟從了祂。約翰和他的兄弟，同彼得和安得烈一樣，都是受了主的吸引，跟從了祂。至終，約翰成了真正的修補者，用他生命的職事修補召會的裂縫。（見約翰的三封書信和啟示錄二至三章。）

呼召四個門徒乃是新受膏之王君王職事的開始。這是為著建立諸天之國的根基。這四個門徒成了十二使徒中的頭四個。彼得和安得烈是頭一對，雅各和約翰是第二對。因此，主耶穌所抓住的頭四個門徒，成了神國的頭四塊基石，就是新耶路撒冷十二根當中的四個根基。（啟二14。）

六　吸引好多群眾

１　藉著走遍加利利

馬太四章二十三節說，『耶穌走遍加利利，在他們的會堂裏施教，傳揚國度的福音，醫治百姓各樣的疾病，和各種的症候。』耶穌藉著走遍加利利擴展祂的職事。

２　藉著在會堂施教

馬太四章二十三節說，耶穌在加利利的會堂裏施教。會堂是猶太人研讀聖經的場所。（路四16~17，徒十三14~15。）屬天的王抓住機會在那裏施教。

３　藉著傳揚國度的福音

屬天的王一開始盡職事，就傳揚國度的福音。福音在本卷書裏，稱為國度的福音，不僅包括赦罪（參路二四47）並分賜生命，（參約二十31，）也包括諸天的國，（太二四14，）有來世的能力（來六5）趕鬼並醫病。（賽三五5~6，太十1。）赦罪和分賜生命，都是為著國度。

４　藉著醫治各樣的疾病和鬼附的人

主走遍加利利時，醫治百姓各樣的疾病和症候。主耶穌作四件事，藉以擴展祂的職事：走遍各地、施教、傳揚且醫病。今天在福音的工作上，我們也必須走遍各地、施教、傳揚且醫病。這四項我們全都需要：我們不該忽略醫病的事，也不該輕看。我們不該跟從基督教基要派少有醫病的實行，也不該跟從基督教靈恩派過於強調醫病的實行，甚至有僅僅是表演的虛假醫治。我們不該跟從這兩個極端，而該照著主耶穌的腳蹤，走遍各地、施教、傳揚且醫病。不要以為我們不相信神蹟，我們的確相信神蹟。我們要跟從主的引導走遍各地、傳揚且醫病。

藉著作大光照耀，主俘擄了四個青年漁夫成為祂的門徒。這四個門徒在王施教、傳揚且醫病時，同著祂走遍加利利。結果有好多群眾為著諸天的國來跟著祂。（太四25 。）這是諸天之國建立的開始。這與世界的作法完全不同。主沒有開始政治運動或成立政黨，祂沒有進行任何一種運動。在傳福音的事上，我們不可跟隨政治的作法，或宗教的作法。我們必須跟隨主耶穌的作法，用我們的所是照耀別人、吸引別人。然後我們必須走遍各地、施教、傳揚且醫病。這會吸引群眾。

**第十三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五、六、七章所記載國度憲法的頒佈。歷年來，許多基督徒誤解或誤用了這三章。在關於這三章的信息中，盼望我們都會了解這段話的真實意義。

對信徒而言，最難領會的事之一就是諸天的國。諸天的國與任何天然或宗教的觀念都不相合。我們會看見，諸天的國是非常特別的。要領會諸天的國。我們都必須卸去從基督教背景所接受的傳統觀念。在我們的背景中所接受關於諸天之國的教訓，無一是照著神純正的話。五十多年來，我們一再的研究諸天的國這件事。一九三六年，我出版了第一本論到這主題的書籍。從那時起，我們一再說到這主題。因此，我們充分確信，關於諸天的國，我們在聖經中所看見的是正確的。然而，這與傳統對國度的觀念有些不同。所以，我們必須花相當的時間在這三章聖經上，好非常清楚的看見這事。

馬太五、六、七章可稱為諸天之國的憲法。每個國家都有憲法。馬太福音是一卷論到諸天之國的書，當然也必須有憲法。在這三章裏，新王所說作諸天之國憲法的話，給我們看見諸天之國屬靈生活和屬天原則的啟示。性質是單數的，但原則是多數的。諸天之國的憲法共七段：國度子民的性質；（太五1~12）國度子民的影響；（太五13~16；）國度子民的律法；（太五17~48）國度子民的義行；（太六1~18；）國度子民的財物；（太六19~34；）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太七1~12；）國度子民生活工作的根基。（太七13~29。）第一段（太五3~12） 描述九福 之下諸天之國子民的性質。這段揭示活在諸天之國裏的是怎樣的人。國度子民也必須影響世界。國度子民的性質，就是國度的性質，影響世界。國度子民必須有律法。這律法不是舊律法，摩西的律法，即十誡；乃是諸天之國的新律法。國度子民是那些有義行，並對財物有正確態度的人。因著國度子民仍在地上人群社會中，諸天之國的憲法就啟示出他們待人的原則。最終，在這憲法的末段我們看見，國度子民日常生活工作的立場，根基。國度子民的這些方面，在諸天之國憲法的七段裏都論到了。

壹　地點與聽眾

一　在山上

馬太五章一節說，『但祂看見這些群眾，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門徒到祂跟前來。』新王是在海邊呼召跟從祂的人，但祂是上了山，將諸天之國的憲法賜給他們。這指明我們需要同祂上到更高之處，以領略諸天的國。

諸天之國的憲法是在山上頒佈的，這很有意義。海表徵撒但所敗壞的世界。我們被主抓住時，是在撒但所敗壞的世界裏竭力謀生。但主抓住我們之後，祂就帶我們上到表徵諸天之國的高山。這指明諸天的國不是建立在海邊，乃是建立在山上。在聖經裏，山有時表徵國度。例如，照但以理二章三十四至三十五節，有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打碎了大像，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這山表徵千年國。因此，在聖經裏，山表徵國度，尤其是諸天的國。

不僅如此，被帶到山上也表徵我們若要聆聽諸天之國憲法的頒佈，就不能留在平原，乃要登上高山。我們必須在高水平上聆聽這憲法。在海邊，主只說，『跟從我。』但為著頒佈諸天之國的憲法，祂把門徒帶到山頂。跟從主也許相當容易，但為著建立諸天的國聆聽憲法，需要我們登上高山頂端。

二　對門徒

馬太五章一節說，『既已坐下，門徒到祂跟前來。』新王在山上坐下，祂的門徒（不是那些群眾）到祂跟前來，作祂的聽眾。至終，不僅信祂的猶太人，連歸從的萬民（外邦人－太二八19，）也都成了祂的門徒。後來，門徒又稱為基督徒。（徒十一26。）因此在五、六、七章，新王在山上論到諸天之國憲法的話，是對新約的信徒說的，不是對舊約的猶太人說的。

在一、二節我們看見，主是教導門徒，不是教導群眾。圍著祂的群眾是外圈，但祂的門徒是內圈。你也許在山上，但你還必須在內圈，因為憲法不是為著外圈的人，乃是為著內圈的人。

歷代以來，關於國度憲法是對誰頒佈的，是對猶太人，外邦人，或是對信徒頒佈的，一直有很大的爭論。按我們的研究，我們已看見國度的憲法不是對猶太人頒佈的，也不是對外邦人頒佈的，乃是對新約的信徒頒佈的。毫無疑問，憲法頒佈的時候，門徒是猶太信徒。然而，他們在山上聆聽國度憲法的頒佈時，不是代表猶太人，乃是代表新約的信徒。在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主告訴祂的門徒要去，使萬民，就是外邦人，作主的門徒。這就是說，萬民要悔改成為門徒。所以，猶太和外邦信徒都是門徒。山上的聽眾主要的是猶太人，代表所有的門徒。

貳　關於國度子民的性質

現在我們來到憲法的第一段，關於國度子民的性質。也許很少基督徒看見，馬太五章一至十二節啟示國度子民的性質。所有的基督徒都該是國度的子民。然而，今天的光景不正常。許多信徒不是在國度子民的高水平上。國度的子民是得勝者。在神的經綸裏，每個信徒都該是得勝者。作得勝者不是特別的，乃是正常的。所以，每個信徒都該是國度子民的一部分。

這些經節描述國度子民九方面的性質。他們靈裏貧窮，為當前的情況哀慟，以溫柔對反對，飢渴慕義，憐憫別人，心裏純潔，製造和平，為義受逼迫，因主遭辱罵，並且被毀謗。每一方面都開始於『有福』一辭。例如，三節說，『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有福』一辭沒有充分譯出希臘文的原意，因為希臘文是表達有福和快樂的雙重意義。有些譯本用『快樂』不用『有福。』然而，我們不該輕忽的使用『快樂』一辭。這裏的有福和快樂不是輕忽的，乃是相當有分量的。當你聽見『靈裏貧窮的人快樂了，』你不該喊叫，或跳上跳下。這些經節裏的快樂是很深的。

一　靈裏貧窮接受諸天的國

在馬太五章三節新王說，『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雖然許多人說到這些經節的福，但我沒有聽過人說到三節的靈。在國語和合本裏，三節的繙譯很差。牠繙成『虛心的人有福了。』一般而言，那時繙譯中文聖經的學者，繙得非常好，但他們沒有看見心和靈的不同。同章另一節（太五8）說到『清心。』因此，國語和合本說到虛心和清心。我們很多人進入召會生活之前，沒有看見心和靈的不同。諸天的國首先與我們的靈有關。

三節的靈，非指神的靈，乃指人的靈。，就是人最深的部分，是人接觸神並領悟屬靈事物的器官。靈裏貧窮的意思不是有貧窮的靈。我們的靈絕不該貧窮。有貧窮的靈是可憐的。但我們若靈裏貧窮就有福了。靈裏貧窮不僅是指謙卑，更是指我們的靈，我們人的深處，完全倒空，不持守舊時代的老東西，卻卸去舊有的，以接受諸天之國的新東西。人的這一部分，必須是貧窮的、倒空的、卸去舊有的，纔能領悟並得著諸天的國。這含示諸天的國是屬靈的，不是物質的。

我們需要倒空靈裏所充滿的一切老東西。靈裏最滿的人，就是回教徒。他們靈裏完全沒有空間。為這緣故，很難與他們談論福音。魔鬼完全充滿了他們的靈。因著回教徒的靈太滿了，他們很難相信主耶穌。猶太人的靈也是滿的，他們的靈完全裝滿了宗教的東西。希臘人的靈充滿了哲學。我曾經和一個希臘人一同工作，他誇耀希臘的語言和哲學。雖然希臘人的心思和靈是裝滿的，但照著我與希臘人相處的經驗，他們要卸去這些還算容易。希臘人遠不及回教徒那麼頑固。今天許多基督徒的靈也是裝滿的。你若和公會裏的人談談，就會發現他們的靈是裝滿的。今天幾乎各種基督徒的靈都充滿了神以外的事物。

當主耶穌來傳講，『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太四17，）很少人能接受祂的話，因為他們的靈充滿了其他的事物。主端出上好的飲料，但他們的器皿已經充滿了，因此他們不渴。我們的靈充滿時，甚至上好的飲料，我們的器皿也無法容納。所以，主在山上對門徒說話時，開頭就說我們必須靈裏貧窮；我們的靈必須倒空一切。

多年前，我曾訪問美國的一些弟兄會。我看到那些人時，我的心傷痛，我的靈破碎。他們真是死沉！每個人都是枯乾的。在我應邀去的第一個地方，我對他們說，他們不需要教訓。我告訴他們，他們有彀多的教訓了，他們所需要的是生命和靈。我的話得罪了他們。他們沒有聽見我所說關於生命和靈的話，只聽見我所說關於道理的話。信息一完，領頭的人立刻到我這裏來，當面責備我說，『李弟兄，你的教訓確實錯了。你剛纔告訴我們，我們不需要道理。我們實在需要道理！聖經不就是一本道理的書麼？』我一句話也不說，但是我想，『可憐的人，你若喜歡道理，就去搞道理，死在那裏罷！』後來我應邀對另一個弟兄會講道。兩處的光景和反應都是同樣的。在弟兄會裏的人有這樣的反應，是因為他們靈裏不貧窮。反之，他們的靈充滿了一切所謂弟兄會的道理。這一切道理就像死木頭，只適於叫他們死沉。

我們都需要留意主所說關於靈裏貧窮的話，並且說，『主，卸去我的東西，倒空我的靈。我不願我的靈積存任何東西。主，我願我靈裏所有的容量都為你所用。』

三節說，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很多基督徒渴望到天上，但幾乎沒有人渴望在諸天的國裏。渴望到天上是錯誤的。神的心不在諸天，乃在諸天的國。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

諸天的國是馬太所專用的辭，指明諸天的國與神的國不同。神的國在其他三卷福音書裏，是指神一般的掌權，從已過的永遠到將來的永遠，包括創世以前無始的永遠、蒙揀選的列祖（內含亞當的樂園）、舊約的以色列國、新約的召會、要來的千年國（內含其屬天部分諸天之國的實現，和其屬地部分之彌賽亞國）、以及新天新地同新耶路撒冷，直到無終的永遠。諸天的國在神的國裏是特殊的部分，只包括今世的召會，和要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因此，諸天的國是神國的一部分，在新約裏，尤其在其他三卷福音書中，也稱為神的國。一般的說，神的國在舊約已經同以色列國存在了；（太二一43；）特殊的說，諸天的國在施浸者約翰來時，還未來到，只是臨近了。（太三1~2，十一11~12。）

根據馬太福音，諸天的國有實際、外表和實現三方面。諸天之國的實際，乃是諸天之國屬天和屬靈性質上的內容，這是五、六、七章新王在山上所啟示的。諸天之國的外表，乃是諸天之國名義上的外狀，這是十三章王在海邊所啟示的。諸天之國的實現，乃是諸天之國在大能裏實際的來臨，這是二十四、二十五章王在橄欖山上所揭示的。諸天之國的實際與外表，今天都隨著召會。諸天之國的實際，就是正當的召會生活，（羅十四17，）是在諸天之國的外表之內，這諸天之國的外表，就是所謂的基督教國。、諸天之國的實現，乃是要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在十三章四十三節稱為父的國；千年國的屬地部分，乃是彌賽亞國，在十三章四十一節稱為人子的國，就是將來大衛重新修造的帳幕，也就是大衛的國。（徒十五16。）在千年國的屬天部分，就是在大能裏彰顯出來的諸天之國裏，得勝的信徒要與基督同王一千年；（啟二十4，6；）在千年國的屬地部分，就是在地上的彌賽亞國裏，得救的以色列遺民要作祭司，教導萬民敬拜神。（亞八20~23。）

我們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現今在召會時代，我們是在諸天之國的實際裏；將來在國度時代，我們要有分於諸天之國的實現。

根據四卷福音書的教訓，諸天的國和神的國有重大的不同。你若要領會馬太福音，必須區別諸天的國和神的國。神的國就是神聖的管治。神的管治是從已過的永遠到將來的永遠。因此，神的國是指神聖的行政，神的管治。在已過的永遠和將來的永遠之間，有列祖（內含亞當的樂園）、以色列國、召會和千年國。千年國分為屬天部分和屬地部分。屬天部分稱為父的國，屬地部分稱為人子的國，彌賽亞國，就是大衛復興的國。從亞當的樂園到新耶路撒冷的一切，都包括在神的國裏，這國從永遠延伸到永遠。

諸天的國是神國的一部分，正如加州是美國的一部分。因為諸天的國是神國的一部分，有時候諸天的國就稱為神的國。例如，加州是美國的一部分，有時候加州就稱為美國。有人從國外來到加州，可以說他來到了美國。雖然加州可以稱為美國，但美國不能稱為加州。照樣，諸天的國可以稱為神的國，但神的國不能稱為諸天的國。

馬太二十一章四十三節指明，神的國必從以色列人奪去。神的國要從以色列人奪去，指明神的國已經與以色列人並存。若是神的國沒有與以色列人並存，如何能奪去？雖然神的國已經在那裏，但施浸者約翰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太三 2。）一面，神的國在那裏；另一面，諸天的國還沒有在那裏。甚至在馬太二十一章，主對猶太人說到神的國必從以色列人奪去時，諸天的國還只是臨近了。直到五旬節那天，諸天的國纔來到。因此，在十三章的第一個比喻，撒種者的比喻裏，主耶穌沒有說，『諸天的國好比撒種的，』因為在五旬節那天以前，祂已經是撒種的。五旬節應驗了第二個比喻，裨子的比喻。因此，主耶穌引進那比喻時說，『諸天的國好比…。』藉這一切我們看見，諸天的國未來到以先，神的國已經存在了。

諸天的國由兩段組成：第一段是召會，第二段是千年國的屬天部分。今天所有的真基督徒都在召會裏；但只有得勝的基督徒要在千年國的上層部分，屬天部分。今天我們在召會生活裏所有的，是諸天之國的實際，不是實現。國度的實現要等到千年國。諸天之國的實現是在千年國的上層部分。

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請注意主不是說，『因為神的國是他們的。』我們靈裏貧窮，就豫備好接受屬天的王。祂一進來，就帶來諸天的國。我們接受屬天的王以後，立刻在召會裏，就是諸天之國的實際所在的地方。我們若是得勝者，主回來的時候，就要把我們帶進諸天之國的實現裏。得著諸天的國，首先是有分於正當、正常的召會生活；其次是承受千年國上層部分諸天之國的實現。這就是『諸天的國是他們的』這句話的意思。那些退後的基督徒，今世要失去諸天之國的實際，來世要失去諸天之國的實現。靈裏貧窮何等有福！我們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為著第一福和諸天的國，阿利路亞！靈裏貧窮何其美好！

**第十四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

諸天的國絕對與我們的靈有關。馬太五章的第一福，就是在我們靈裏的福：『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太五3。）因此，這一章所說諸天之國的第一面，與我們人的靈有關。

有些譯本把三節繙得很差，就如，『心思謙卑的人快樂了，』『虛心的人有福了。』主耶穌說到靈裏貧窮時，大多數的基督徒並不領會祂所說的是甚麼。不僅如此，他們也不認識諸天的國完全是在我們靈裏的事。我們若不認識自己的靈，對諸天的國就了了。因為諸天的國與我們的靈有關。

主耶穌在山上說話時，祂知道聽眾的真實光景。這些聽眾是加利利人，他們充滿了傳統的宗教觀念。在約翰四章，甚至那不道德的撒瑪利亞婦人也有許多宗教觀念。她和主耶穌的談話暴露了這事實。若是連這樣一個低階層的婦人都充滿了宗教觀念，那些加利利漁夫必然也充滿了宗教觀念。他們每年三次上耶路撒冷去過節，每次至少停留一星期。這一個事實給你看見，加利利的漁夫不是虛空的器皿。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所有的人，無論是猶太人、羅馬人、或希臘人，都是充滿的。猶太人充滿了他們傳統的宗教觀念、聖經知識和律法教訓。他們知道聖城、聖殿、以及祭司事奉的神聖體系。他們知道祭壇、祭物、節期、典章和規條，他們認為這一切都是外面的祝福。連這些站在主耶穌面前的猶太人都充滿了傳統的觀念，希臘人和羅馬人就不用題了。

主耶穌以新王的身分來開始新的時代。隨著新王的來臨，神開始了新的經綸。神的新時代與一個奇妙的人有關。就表號說，這新的經綸就是這個人。不要以為諸天的國是基督以外的東西。不，諸天的國就是基督自己。沒有王，我們就不會有國度。沒有基督，我們就不會有諸天的國。當法利賽人問主耶穌，神的國幾時來到，祂回答說，『看哪，神的國就在你們中間。』（路十七21。）主對法利賽人所說的話，指明祂自己就是國度。耶穌在那裏，國度也在那裏。國度就是王自己。所以，我們得著王，也就得著國度。

當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上耶路撒冷去過節時，施浸者約翰正在耶路撒冷以外的曠野盡職事。毫無疑問，這四個人被吸引到他那裏。至終，他們遇見了主耶穌，並且在約但河邊得救了。主耶穌和這四個門徒一樣，在約但河裏受了浸，並且在那裏受了膏。主耶穌受膏之後，接著有四十天之久受試驗。那四十天對這四個新得救的門徒也是試驗。主耶穌通過了試驗，但門徒失敗了。他們忘了在約但河邊得救的經歷，回到加利利海邊謀生。兩個從事打魚的工作，兩個從事補網的工作。他們回到加利利海邊打魚、補網，這事實證明他們被打敗了。雖然他們得救了，但他們回到老舊的光景裏。因此，他們失敗了。

新王被引到曠野，在那裏祂勝過了仇敵。新王戰勝撒但以後來到加利利海邊，令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大喫一驚。在加利利海邊，主耶穌第二次接觸他們。我們在第十二篇信息中看見，這四個門徒第一次被帶到主面前時，他們看見祂是神的羔羊。但第二次主是大光，給他們恩典的眷臨。聖經對這四個門徒的蒙召，描述非常精簡。彼得和安得烈正在打魚，雅各和約翰正在補網。忽然，他們在四十多天前遇見的那位，像大光一樣照耀在他們身上。他們領悟這是神的羔羊，他們也被吸引到祂那裏。然而，這次神的羔羊是照耀在他們身上的大光。新王照耀在他們身上以後，說，『跟從我，』這四個門徒就跟從了祂。至終，這四個人影響了別人跟從主耶穌，並且群眾被吸引到祂那裏。

當主耶穌上了山頂，門徒到祂跟前來成為內圈，就是新王頒佈憲法的直接聽眾。祂所說的第一件事就是『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這句話接續四章十七節主的傳講，在那裏祂曾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在主的傳講中，祂對付了心思，思想。祂似乎說，『你們必須悔改，你們在思想和心智上必須有所改變，你們的心思需要轉變。』毫無疑問，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在悟性上，都有真實的轉變。他們在內圈，作新王頒佈憲法的直接聽眾之時，他們的心思沒有問題。他們的思想已經改變了。

轉變我們的心思，就使我們能進入國度，國度也能進入我們裏面。心思不是接收器，也不是內室，心思乃是門。接收器，內室是我們的靈。因此，我們的心思是門，我們的靈是內室。在四章十七節主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在五章三節主說，人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我們必須把這兩句話擺在一起。轉變過的心思是諸天的國藉以進入我們裏面的門。國度進來，就栽種在我們靈裏。國度經由我們心思的門進來，達到我們的靈。接受國度且保留國度的，是我們的靈，不是我們的心思。所以，我們的靈是諸天之國的接收器和容器。

那些知道福音祕訣的傳福音者，傳講時首先對付人的心思，然後繼續對付人的靈。傳福音必須對付人的心思，對付人的思路，這使人悔改，在思想和生活方式上有所轉變。人一悔改，正確的傳福音者就會請他禱告，並呼求主的名。這不是對付心思，乃是對付靈。人運用靈禱告，並呼求主的名以後，主就立刻進入他的靈，主經過他心思的門，達到他的靈。

經由我們的心思進入我們靈裏的主耶穌，乃是王。國度是隨著祂的。王進入人的靈裏，意思就是國度也進入人的靈裏。從這時起，王和國度都留在人的靈裏。在今天墮落基督教的教訓裏，少有人指出，進入我們靈裏的基督，就是王帶著國度。祂進入你的靈，國度就與祂一同進來。如今，在我們靈裏不只有救主，也有王帶著國度。

歷年來，我們一直強調提後四章二十二節的重要性：『願主與你的靈同在。』我們總是把這話應用在生命的事上。然而，如今我們也必須看見，每當我們說主耶穌與我們的靈同在，意思就是國度與我們的靈同在。這位主耶穌不僅是救主和生命，也是王帶著國度。今天我們可以宣告說，『在我的靈裏有救主、生命、王和國度！』當我們悔改，相信主耶穌是救主、生命、和王帶著國度，祂就進入我們靈裏，栽種在我們靈裏。所以如今在我們靈裏有救主、生命、和王帶著國度。我們藉著心思悔改，靈裏貧窮，將這樣的一位接受到我們裏面。

當我遠離神，在墮落的光景中行事為人，我充滿了哲學和宗教。我不僅朝錯誤的方向行走，我也充滿了沒有價值的觀念和想法。當我聽見福音的傳講，我在心思裏有了轉變，我的心思改變了，然而，我還充滿了許多哲學和宗教觀念。因此，我不僅需要在心思裏轉變，還需要在靈裏貧窮。靈裏貧窮就是倒空我們的靈，從我們這人的深處敞開，卸去一切其他的東西，使主耶穌能進入我們靈裏。祂進入我裏面時，是以王的身分帶著國度進來。所以，你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是你的。也許你的生活已經回轉了，如今你和主面對面了，但你的靈如何？你的靈是向祂敞開的，還是充滿了許多其他的東西？你仍舊充滿了哲學和宗教觀念麼？也許希臘人充滿了柏拉圖的哲學，中國人充滿了孔子的教訓，猶太人充滿了摩西的教訓。為了讓王帶著國度進入你裏面，你必須靈裏貧窮。這就是說，你必須從你這人的深處敞開，並且丟棄一切充滿你的觀念、意見和想法。你倒空你的靈，王帶著國度就要進入你裏面，那麼諸天的國就是你的。

請仔細注意三節的動詞時態，不是未來式，乃是現在式。這一節不是說，『諸天的國將是他們的；』乃是說，『諸天的國是他們的。』你從全人深處，就是從你的靈敞開，並且卸去自己的東西，倒空你的靈時，王這位賜生命的靈，就要經由你悔改心思的門，進入你的靈裏，作你的王和國度。從那時起，國度就在你裏面，諸天的國就是你的。這是照著新約的救恩。

然而，今天墮落的基督教已失去了這個。當你接受主耶穌，你是否領悟有一種管治進入了你裏面？這管治就是國度的掌權。我們不僅有救主和生命，我們還有王。這位王從我們的靈裏行使祂的權柄。即使你今天剛得救，你裏面也已經有了這國度。雖然我是五十多年前得救的，但我沒有比剛得救的人多些甚麼。在我們裏面的那位是我們的救主，我們的生命，也是我們的王帶著國度。祂是何等豐富，何等高超！因著我們已經把祂接受到我們靈裏，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國度是我們的，國度就在我們靈裏。

現在我們應該領會三節的意義：『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我們需要更換代名詞，並且說，『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我們的。』一旦我們領會這一節的意義，就知道國度要虛懸到千年國的教訓是何等錯誤。這一節的『是』字證明諸天的國現在就是我們的。我們何等有福！靈裏貧窮何等有福！我們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你若將這話接受到你裏面，你絕不會依然故我。這一節勝過百篇信息。阿利路亞，諸天的國是我們的！我們真是有福且快樂。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快樂了，因為諸天的國是我們的。

二　哀慟的人得安慰

我們聽見我們今天就在諸天的國裏，雖然應當十分喜樂，但在下一節主耶穌告訴我們要哀慟。四節說，『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說哀慟的人有福了，快樂了，似乎不合邏輯。然而，我們若用充滿了王和國度的靈禱告一段時間，我們就會開始為今天消極的局面哀慟。世界的整個局面，向著神的經綸都是消極的。撒但、罪、己、黑暗和世界，轄制了全地的人。神的榮耀受羞辱，基督被棄絕，聖靈遭阻撓，召會荒涼，己敗壞，全世界都是邪惡的。因此，神要我們為這樣的局面哀慟。因為國度在我們裏面，我們就被內住的王征服、約束並管治。我們若在這管治之下，看看環境和今天的世局，我們就會歎息哀慟。

然而，這樣哀慟是一種福分，因為主說哀慟的人『必得安慰。』我們若照著神和神的經綸哀慟，就必因得著諸天之國為賞賜，受到安慰。我們會看見神屬天的管治，管理一切消極的局面。我曾多次經歷哀慟而得安慰。不要失望。我們必須哀慟，但我們滿了盼望。王就要來臨，仇敵要被打敗，這地要被基督收復。我們遲早要得安慰。在主的恢復裏，我們看見這麼多人尋求主和祂的國度，這豈不是一種安慰麼？這對我是何等的安慰！你若從未經歷靈裏哀慟，那你看見這麼多人只關心主的國度，就不能領悟這是何等的甜美和安慰。為這緣故，我們寶愛所有在主恢復裏的親愛聖徒。所有的召會同所有尋求的聖徒，對每個哀慟的靈都是真正的安慰。

三　溫柔的人承受地土

這些經節的次序非常有意義。首先我們靈裏貧窮，接受王帶著國度並且盛裝祂。然後我們為可憐的局面哀慟而得安慰。接著就說到溫柔的人。五節說，『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這裏的『地土，』是指將來被征服的世界。今天這地是在撒但統治下屬世的國。但日子將到，主這位王要收復這世界。啟示錄十一章十五節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祂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示錄十一章十五節所說的世界，就是馬太五章五節的地土。

在馬太五章五節主說，溫柔的人必承受地土。三節中靈裏貧窮的人，和四節中哀慟的人，就是五節中溫柔的人。許多基督徒不領會溫柔是甚麼意思。溫柔的意思不只是溫和、謙卑、柔順。溫柔的意思就是不抵抗世人的反對，甘心忍受。溫柔的意思就是不爭戰、不抵抗。我們若是溫柔，在今世甘心忍受世人的反對，來世就必承受地土，如路加十九章十七、十九節，和希伯來二章五至八節所啟示的。

今天，誰爭誰就獲得地土；你若不爭，就不會得著地土，這就是有這麼多戰爭的原因。國與國互相爭戰，要為自己得著更多的地土。世人是靠爭獲得地土，但諸天的國是藉著溫柔獲得地土。我們不需要爭，卻需要溫柔。有些青年人喊口號說要得地。但得地的方法不是靠著口號、喊叫或爭戰，乃是藉著溫柔。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你是爭的人，還是溫柔的人？你若要承受地土，就必須溫柔。主耶穌回來時，要收復這地。然而，祂被捉拿、審問、釘死在各各他時，卻是溫柔的。祂被釘在十字架上時，並沒有抵抗。在每一方面祂都是溫柔的，祂溫柔到底。至終，這地的收復不是靠爭的人，乃是靠溫柔的人。在幾星期以前，一個反對者告訴我們一位弟兄說，『我們要使你們銷聲匿跡。』時間會說明誰會銷聲匿跡。爭的人會銷聲匿跡，溫柔的人卻不會。反之，溫柔的人必承受地土。撒但總是在爭，但主耶穌從來不爭，反而祂是溫柔的。由此可見，神的經綸與人的經綸相對。你若要獲得地土，就應當溫柔。你若沒有得著地土，這也許指明你還不彀溫柔。青年人，你們在校園裏必須溫柔。我知道這是屬天的語言。但主耶穌不是說，『爭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獲得地土。爭的人必得地！』你們不要說，『我們要爭，好得著地土！』不，你們必須說，『讓我們藉著溫柔來得著地土。』你也許以為溫柔與物質的東西有關。然而，你若仔細思考這事，就會看見溫柔與外面物質的東西無關，卻與裏面的東西，與我們這人的所是有關。

四　飢渴慕義的人得飽足

在六節主說，『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這裏的義是指在行為上是對的。這義與我們裏面的所是有關。這由主告訴我們要飢渴慕義以得飽足的事實所指明。

我們要領會六節，也就必須來看二十節。二十節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絕不能進諸天的國。』在三節和二十節，我們看見諸天之國的兩方面。三節的動詞是現在式，二十節的動詞是未來式。一面，諸天的國現在就是我們的；另一面，我們將來要進諸天的國。我們若靈裏貧窮，諸天之國的實際今天就是我們的。但我們仍需要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裏。要記住諸天之國的兩方面：其實際在今天的召會裏，其實現在將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我們若真是靈裏貧窮，尋求基督，諸天之國的實際就是我們的。然後在千年國的時候，我們要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裏。然而，要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裏，我們需要超凡的義，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我們需要飢渴慕義，尋求這樣的義，纔能進入諸天的國。（太五6，10 ，20 。）我們若飢渴慕義，神就要將我們所尋求的義賜給我們，使我們得到飽足。我們若尋求這超凡的義，神就必賜給我們。

義乃是不僅與神是對的，與人也是對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相當低，因為這是照著律法而有的義。我們的義不可照著舊律法，而該照著新律法。我們會看見，新律法比舊律法高多了。舊律法說，『不可殺人。』但新律法說，凡向弟兄動怒的，難逃審判。』（太五22。）由這一個例子我們看見，我們的義必須在法利賽人的義更高的水平上。我們不僅不可殺人，甚至不可向弟兄動怒。這義是在最高的水平上。

我們天然的生命無法達到這義。這內在主觀的義必須是基督。只有基督能成全新律法的要求。我年輕時讀到馬太五章，我很失望，並且說，『我簡直作不到，我只好不幹了。』但我越長大，就越領悟我作得到，因為在我裏面有一個作得到的生命。在我裏面的王帶著國度作得到。然而，這位王需要我們的合作。我們用飢渴來合作，說，『哦，主耶穌，我飢渴要你。主，我要被你充滿。』你若這樣飢渴，就必得飽足。

六節的義就是基督。這是超凡的義，在最高水平上的義，只有基督能達到。因為這最高的義是祂產生的，所以我們必須尋求祂。我們需要禱告說，『主，使我飢渴，使我對你自己有胃口，賜我胃口尋求超凡的義。』你若這樣尋求義，就必得飽足。你所尋求的，你必得著。

五　憐憫人的人蒙憐憫

七節說，『憐憫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憫。』義是將人所當得的給人；憐憫是將人所不當得的給人。為著諸天的國，我們不僅需要是義的，還需要是憐憫人的。蒙憐憫是得著我們所不當得的。我們若憐憫別人，主就要憐憫我們，（提後一16~18，）特別要在祂的審判臺前憐憫我們。（雅二12~13。）

義是嚴格對待自己。我們對待自己必須是義的，不該給自己任何藉口。然而，我們對別人必須是憐憫的。我們若殷勤尋求超凡的義，最終就會憐憫別人。我們尋求時會發現，我們天然的人是軟弱的，很容易失敗。你若不領悟自己天然的人可憐的光景，就絕不會憐憫別人。別人失敗或跌倒時，你不會憐憫他們，反而會定罪他們。你定罪他們，原因是你不認識自己。你若認識自己，每當人跌倒的時候，你就會說，『主，憐憫我，也憐憫我的弟兄。我們都是軟弱的器皿，無法達到你的要求。主，即使我的弟兄得罪了我，我還要憐憫他。』你若從未失敗過，就絕不會憐憫人。你若在追求聖別和完全的事上，總是成功的，別人跌倒時，你就不會同情他們，你總會定罪別人。但你若曉得自己是多麼軟弱，並犯了多少錯誤，你就會憐憫別人。

七節有一個應許為著我們。這應許就是憐憫人的人必蒙憐憫。今天你若毫無憐憫的審判你的弟兄，在基督的審判臺前，你必不蒙憐憫。因為你毫無憐憫的審判別人，基督必毫無憐憫的審判你。但你若憐憫你的弟兄，主在祂的審判臺前必憐憫你。因此，國度的子民對待自己嚴格，對待別人卻富有憐憫。這並不是外面的事，乃是與我們裏面的所是有關的事。

六　清心的人看見神

八節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看見神。『義是對自己，憐憫是對別人，清心是對神。我們對自己必須嚴格，不容許任何的藉口。我們對別人應當憐憫，將人所不當得的給人。我們對神必須清心，在祂以外一無所求。清心的賞賜是看見神。神是我們的賞賜。沒有一種賞賜比神自己更大。我們對自己嚴格、公義，對別人憐憫，並且對神清心，就會得到這賞賜。

清心是目的專一，只有一個目標，要完成神的旨意榮耀神。（林前十31。）這是為著諸天的國。我們的靈是接受基督的器官，（約一12，三6，）我們的心是基督這生命種子生長的土地。（太十三19。）為著諸天的國，我們需要靈裏貧窮、倒空，使我們能接受基督；我們也需要心裏純潔專一，使基督能在我們裏面毫無攔阻的長大。我們若清心尋求神，就必看見神。看見神是清心之人的賞賜。這福分是為著今天的，也是為著來世的。

七　製造和平的人稱為神的兒子

九節說，『製造和平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背叛者撒但是一切背叛的煽動者。我們為著諸天的國，在其屬天的管治之下，在眾人中間必須是製造和平的人。（來十二14。）

在前面七福中我們看見，我們不該是爭的人，或製造麻煩的人；反之，我們必須是製造和平的人，總是與別人和睦。我們若是製造和平的人，就必稱為神的兒子。魔鬼的兒子製造麻煩，神的兒子卻製造和平。主耶穌是神的兒子，對神和人都製造和平。如今我們是神的眾子，就必須跟隨祂製造和平。這樣我們就必稱為神的兒子。

我們的父是平安（和平）的神，（羅十五33，十六20，）有和平的生命與和平的性情。我們是從祂生的，我們若要成為製造和平的人，就必須照祂神聖的性情，憑祂神聖的生命行事為人。這樣，我們就能彰顯祂的生命和性情，並得稱為神的兒子。

八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分於諸天的國

十節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整個世界都臥在那惡者裏面，（約壹五19，）充滿了不義。世界的每一面都是不義的。我們若是飢渴慕義，就要為義受逼迫。為了諸天之國的緣故，我們需要為所尋求的義付上代價。我們若是義的，就會遭受定罪、反對和逼迫。因此我們會遭受逼迫。許多聖徒竭力追求義，結果受到逼迫。在他們的環境、事業或職業中，有許多不義的事。因著他們想要在那樣的環境中公義，他們就受到別人的逼迫。

這節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我們若出代價尋求義，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現今在其實際裏，來世要得著其實現為賞賜。我們曾指出：按照二十節，我們要在諸天的國裏，就需要超凡的義，在最高水平上的義。要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裏，我們需要這樣的義。因此，我們需要飢渴慕義，並且為義受逼迫。

九　為基督的緣故被辱罵、逼迫、毀謗的人，得諸天之上的大賞賜

在十一節新王說，『人若因我的緣故，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十節的逼迫是為著義的緣故，因為我們尋求義；十一節的逼迫是直接為著新王基督的緣故，因為我們跟從祂。

我們為著諸天的國，憑其屬靈的性質，照其屬天的原則生活為人，就會遭受辱罵、逼迫和毀謗，這多半是從持守傳統宗教觀念的宗教人士來的。在諸天之國的初期，猶太宗教徒曾對使徒們行了這一切的事。（徒五41，十三45，50，林後六8，羅三8。）今天也是這樣。你若真尋求基督，公會裏許多人會起來反對你。這就是我們現今所受的苦。我們受辱罵、逼迫，邪惡的謠言環繞我們。因著我們不在意傳統，只在意基督和聖經純正的話，辱罵和逼迫就臨到我們。

在十二節，主耶穌向那些為祂受逼迫的人說了鼓勵的話：『應當喜樂歡騰，因為你們在諸天之上的賞賜是大的；原來在你們以前的申言者，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第九福的賞賜，指明前八福的結果也都是賞賜。這賞賜是大的，且是在諸天之上，是屬天而非屬地的賞賜。

**第十五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

要有好的國家或王國，就必須有好的人民。正當的國家需要正當的人民。因此，在屬天之國的憲法裏，主耶穌首先啟示出，那些活在諸天之國裏的是怎樣的人。

國度子民內在的所是

馬太五章三至十二節的九福都與國度子民的性質有關。我們是怎樣的人，決定於我們的性質。這九福的每一方面，主要的都是論到我們裏面的所是，不是論到外面物質的東西。這些經節不僅論到我們內在的所是，也多少論到一點外面的彰顯。以義為例，你若仔細讀這些經節，就會看見這裏的義不僅是外面的行為，更是我們裏面所是的流出，我們內在所是的彰顯。因此，國度憲法的第一段，（太五1~12，）論到國度子民內在的所是。

九個關鍵辭

我們來看這些經節所啟示國度子民的性質時，需要記住九福的每個關鍵辭：靈裏貧窮、哀慟、溫柔、飢渴慕義、憐憫、清心、和平、受逼迫、和受辱罵。這些辭啟示出國度子民該是怎樣的人。他們應當一直靈裏貧窮，為當前的情況哀慟、以溫柔對反對、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對神清心、對眾人和平、為義受逼迫、以及為基督的緣故受辱罵。這九個辭的總和，就會是國度子民的性質。

靈裏貧窮與哀慟

這些經節的次序非常有意義。首先我們必須靈裏貧窮，然後我們纔能哀慟。我們若不是靈裏貧窮，我們就沒有容量讓王進來，在我們這人裏面建立祂的國。如果屬天的國沒有建立在我們裏面，我們就不能領悟整個世界是何等消極、可憐。然而，當主耶穌能在我們裏面建立祂的國，並且我們全人的整個容量，甚至我們這人的深處，我們的靈都讓給祂，我們就會領悟這地是黑暗、敗壞的，並且充滿了罪。自然而然我們會為這可悲的情況哀慟。為這緣故，主耶穌不是先說到哀慟，然後說到靈裏貧窮。祂把靈裏貧窮這件事放在前面。只有當我們靈裏貧窮時，我們纔能哀慟。

哀慟與溫柔

我們若靈裏貧窮，並且為別人可憐的情況哀慟，我們自然而然就會是溫柔的。即使你岳母的光景很可憐，你也不要把這情形告訴她。在主眼中，連你親愛妻子的光景也可能不很積極。倘若她的心情和興趣不是為著主。並且她不關心主的國，她的情況就是可憐的。你有主耶穌帶著屬天的國度在你靈裏，但你的妻子如何？你也許在最高的天上，她卻可能在最深的地獄裏。不僅如此，想想你的兒女們。也許你愛主至極，他們卻絲毫不愛主。因此，你必須為你的岳母、妻子和兒女哀慟。你也必須為你的親戚、同事、鄰舍哀慟。真正為著主的人在那裏？看看今天世界可悲的光景，基督教的光景也是如此。商人只顧錢財，學生只顧教育，工作的人只顧升遷和地位。我們若靈裏貧窮，必然會為整個情況哀慟。我們要為我們的環境和我們周圍的人哀慟。

因著我們為他們哀慟，我們就絕不會和他們相爭。我們不會和他們相爭，反而會自然而然的以溫柔對他們。如果你對妻子還不是溫柔的，就顯示你還沒有被諸天的國得著。這指明別的事物仍然霸佔你。如果你裏面已經完全被屬天的國佔有，你就會為著你的妻子哀慟，並且以溫柔對她。你對每個可憐的人都會是溫柔的。如果你是學生，你就會以溫柔對你的老師和同學。你會對別人溫柔，因為你對他們可憐的情況有很深的感受。因著你一直哀慟的為他們禱告，每當你接觸他們時，你就會是溫柔的。

關於溫柔的話

讓我再說一點關於溫柔的話。新約告訴我們，我們不是與血肉之人爭戰，乃是與魔鬼，神的仇敵爭戰。我們必須晝夜與魔鬼，神的仇敵爭戰。然而，我們不要與人爭戰，甚至不要與那些反對我們的人爭戰。我們對眾人，包括敵對者和反對者，都必須是溫柔的。雖然我們與撒但以及空中掌權者爭戰，我們卻不與人爭戰，反而愛所有的人。青年人，不要到校園去與學生爭戰。絕不要說，『我們要打敗這些學生，並得著這地！』不要到校園去爭戰，到那裏要溫柔。我們需要溫柔到一個地步，即使逼迫者打我們的右臉，我們連左臉也轉給他。溫柔的意思就是不抵抗，不反擊。然而，我們把左臉轉給逼迫者時，我們該禱告說，『主，捆綁黑暗的權勢。』我們對別人溫柔時，必須與黑暗的權勢爭戰。仇敵不是人，乃是撒但和他的使者，就是空中邪惡的權勢。

飢渴慕義

我們對別人溫柔時，必須飢渴慕義。我們自己必須和每個人都是對的。我們和父母、丈夫、妻子、兒女、姻親、親戚、鄰舍都必須是對的。屬天之國的子民有這樣的義。不要以為我們若哀慟並溫柔，就可以鬆懈了。不，我們必須飢渴羨慕最高的義。

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

雖然我們必須對自己公義、嚴格，但我們必須學習對別人憐憫，不要求別人。基督徒要求別人是不對的。你若真對自己嚴格，那麼你就會曉得如何對別人憐憫。但你不先對自己公義，就不要想對別人憐憫。每個鬆散的人都憐憫別人，因為他已經憐憫自己了。如果他每天早晨睡得很晚，他就會非常憐憫那些睡得很晚的人。這種憐憫根本就不是憐憫；這完全是錯的。沒有一個鬆散的人知道如何憐憫別人。只有嚴格的人，公義的人，纔知道如何憐憫。你若要照著第五福憐憫別人，你就必須先照著第四福對自己公義。

我們對自己必須是公義、嚴格的，絕不要為自己找藉口。但別人得罪我們，因而暴露出他們的缺點時，我們必須憐憫他們。所有自義的人都定罪別人，不讓別人過去。主在山上所說的話和這個完全不同。我們對自己必須公義且嚴格，認真且清明。但我們對別人必須憐憫。神自己是公義的。然而，祂對待我們若公義至極，我們都會被擊殺。雖然神對自已是公義的，但祂對待我們卻滿了憐憫。我們是墮洛的罪人，實在需要神的憐憫。我們也必須學習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首要的不是外面的行為，乃是裏面的態度，裏面的所是。

身為帶頭的弟兄，無論是召會的長老，或是弟兄之家的弟兄，你會發覺很難對自己嚴格，卻對別人憐憫。假設每個人必須在某個時間回家；晚於那個時間回家，就是不義。同樣的，叫人不方便也不對。然而，有些青年人回家，喜歡把鞋隨處亂丟。我認識一位弟兄，是傳道人兼聖經教師，常把襪子亂丟，不管襪子掉在房間何處。有一次，這位弟兄和我在一個家裏作客，女主人相當在意，向我說到這位弟兄的鬆散。這對我真是羞恥！有些住在弟兄之家的弟兄，也許有同樣的舉動。

有些弟兄也許不喜歡別人叫他們洗碗盤，所以，他們可能清洗得不徹底；這是不義。佔別人的便宜，侵害別人的權利，絕不是義的。碗盤不洗乾淨就是佔別人的便宜。如果你是這樣的人，你就不是義人。你若是在弟兄之家帶頭的，對時間、閒談、喧嘩、洗碗盤、以及許多別的事，都必須嚴格對待自己。不要說這太過了。對你似乎太過了，但對活在你裏面的基督卻不為過。在你所行的每件事上，你都必須對自己嚴格。

然而，身為弟兄之家或召會生活某方面的帶頭人，你也必須富有憐憫。有時候，帶頭的人可能為洗碗盤的事警告一個鬆散的人說，『我第一次警告你，你不可以這樣洗碗盤。再警告兩次後，你就必須搬出去。』要記得主耶穌說到你必須赦免你的弟兄多少次。（太十八21~22。）即使某位弟兄在你對他說過多次以後，仍不徹底清洗碗盤，你還得憐憫他。不要把這樣一位鬆散可憐的弟兄趕走，反倒要憐憫他。這不是說，你走上另一個極端說，『我已經知道我必須憐憫這位弟兄，所以從現在起，我絕不會向他說到他怎樣洗碗盤了。他要怎麼洗就怎麼洗罷。為著把他留在這裏，我們只得容忍這事。』這種態度也不對。你需要天天照顧這樣一位鬆散的弟兄，讓他在洗碗盤的事上有所轉變。但每次他作不好的時候，你必須忍耐，並憐憫他。

我們很容易不是嚴格，就是鬆散。但我們必須學習一面嚴格，一面憐憫。如果我們嚴格待人，就必須立刻憐憫他們。這是長老要學習的重要功課。國度的子民既公義又憐憫。你公義時，必須絕對公義；你憐憫時，必須富有憐憫。儘管公義和憐憫是兩個不同的極端，但在你的經歷中，這二者必須兼備。你的公義必須和你的憐憫匯合在一起。

清心與看見神

照馬太五章裏九福的次序，清心是在向人顯示憐憫之後，這也與我們的經歷相符。你若對自己不公義，對別人不憐憫，你就會發覺很難對神清心。要對神清心，你必須嚴格待己，並且憐憫別人。就邏輯而論，這似乎沒有理由。但我們實際的經歷證實這事是如此。你若對自己不義，對別人不憐憫，你絕不會對神清心。我信在召會中，我們中間至少有一些人有我在這裏所說的經歷。歷年來，我們學了對自己嚴格，以及不為自己找藉口的功課。但我們也學習憐憫別人，尤其是憐憫那些較為軟弱的人。結果，我們就清心尋求神。我們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我們就看見神。但我們放鬆自己，定罪別人，我們的眼睛就完全瞎了，我們就不能看見神。你若原諒自己，卻要求別人，你的心就不清。對神清心惟有來自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

甚至在召會中，也有一些聖徒總是原諒自己，要求別人。例如，他們可能為著自己早晨睡得晚找藉口說，他們前一晚接了一通長途電話。但他們若聽說一位弟兄沒有來晨更，就會說『他為甚麼沒有來？他是弟兄之家的帶頭人，他應該早起。』這種人的眼睛是瞎的，這指明他的心不清。我們必須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別人若鬆懈、閒散或邋遢，我們可以適當的警告他們。然而，我們仍然必須憐憫他們。有時候，不論我們怎樣需要嚴格待人，我們仍然必須向人顯示憐憫。我們若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我們就會清心，就是對神有專一的心。清心的賞賜就是看見神。我能向你保證，你若操練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你就會看見神。

製造和平的人

你也會是和平的人。那些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並且對神清心的人，乃是製造和平的人。他們不喜歡得罪、傷害或破壞人，卻喜歡與人和睦。作製造和平的人，意思不是耍政治。耍政治是虛假和假冒為善。我們必須公義、方正，不可耍政治、圓滑。請記住，新耶路撒冷是方的，不是圓的。我們基督徒必須是這樣。雖然我們公義、方正，但我們仍對人憐憫。這樣就能使我們對神清心，並且看見神。我們若是這樣的人，自然而然就會是製造和平的人。我們不與人相爭，不傷害他們，並且一直與有關的人維持和睦。這就是作製造和平之人的意思。

神的兒子

那些製造和平的人必稱為神的兒子。這意思是我們周圍的人會說，『這些人不單是人的兒子，也是神的兒子。人的兒子都是彼此相爭，但神的兒子就像他們的天父一樣，是和平的，總是對人和平。』羅馬十二章十八節說，『若是可能，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然而，這樣保持和睦不該僅僅是外面的行為，那是耍政治。我們的和平必須發自我們的性質。我們有一種性質，使我們能對自己嚴格，對別人憐憫，對神清心。因著我們有這種性質，我們自然而然與別人保持和睦。這不是政治上的製造和平，乃是我們性情自然的流露。這會使別人說，『這些人真是神的兒子。』

為義受逼迫

我們若有符合這些經節所啟示的性質，社會上有些人就會逼迫我們。這逼迫有兩個原因：為義並為基督。第八幅說到為義受逼迫，（太五10，）第九福說到為基督受逼迫。（太五11~12。）為甚麼別人會為義並且為基督逼迫我們？就因我們靈裏貧窮，關切並哀慟今天消極的世局，溫柔對待攻擊者和反對者，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對神清心，並對眾人和平，邪惡的社會就不贊同我們。因我們飢渴慕義，他們就為義的緣故逼迫我們。因我們要真實、正直，他們就逼迫我們。

我們若為義受逼迫，諸天的國就是我們的。為義受逼迫是有分於諸天之國的條件。我們若不留在義中，就在國度之外。但我們若留在義中，就在國度裏；因為國度完全是義的事。在國度裏沒有錯誤、不公或黑暗的事，每件事都是公義和光明的。這就是國度的性質。我們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進入我們裏面。但我們留在義裏，諸天的國就留在我們裏面。在這兩種情形中，諸天的國都是我們的。我們若要得著諸天的國，就必須靈裏貧窮；我們若要諸天的國留在我們裏面，就必須留在義裏。但你若要留在義裏，就要豫備好面對逼迫。你要為義受逼迫。

為基督受辱罵

整個世界，不論是政治界、宗教界、教育界、商業界或工業界，都是和基督敵對的。因此，你若憑基督而活，為基督而活，與基督同活，你必定遭受辱罵和毀謗。人要散佈關於你的許多謠言。你也許在教育界工作，但有時你可能拒絕向那裏所發生的某些事妥協，寧願跟隨基督的路。有些人也許在經濟界或商業界，但他們工作的時候，憑基督而活，為基督而活，並與基督同行動。你那一界的人會起來逼迫你，說關於你的謊言和虛假的事。然而，你必須為基督受這苦。

基督帶著國度

九福裏的每一福都有賞賜。第一個賞賜是諸天的國；第二個是安慰；第三個是地土；第四個是飽足；第五個是憐憫；第六個是看見神；第七個是稱為神的兒子；第八個是諸天的國；第九個是基督。我們若有基督，就有諸天的國，我們若沒有基督，就沒有諸天的國。因此，真正的福就是基督帶著祂的國度。要有分於這福，我們需要靈裏貧窮，為消極的情況哀慟，以溫柔對反對，對自己公義，對別人憐憫，對神清心，對眾人和平，為義受逼迫，並且為基督受辱罵。這就是國度子民的性質。至終，國度子民就是國度的實際。這就是國度，就是今天的召會生活。今天的召會就是國度的實際。

**第十六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四）**

在本篇信息裏，我們來到國度憲法頒佈的第二段話，（太五13~16，）是關於國度子民對世界的影響。對敗壞的地，國度子民是鹽；對黑暗的世界，他們是光。

參　關於國度子民的影響

國度憲法啟示出國度子民的性質之後，接著論到他們的影響。這裏的次序很有意義。國度子民若沒有五章三至十二節所描述的性質，就無法對世界有任何影響。國度子民的影響出自他們的性質，出自他們的所是。我們國度子民，召會的人，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在我們這人的深處就會有地位。然後我們就會哀慟、溫柔、飢渴慕義、憐憫人、清心、製造和平、受逼迫、並且為基督受辱罵。我們若是這樣的人，必然會對我們周圍的世人有很大的影響，我們自然而然會影響敗壞的地和黑暗的世界。

因著缺了正當召會生活的影響，整個世界就是敗壞的，並且在黑暗裏。你若環遊世界，研究並觀察各國的情形，就會看見最敗壞的兩個地方是法國和瑞典，而這兩個國家就是沒有正當召會生活的影響。此外，由於天主教的橫行，中美洲和南美洲沒有別的，只有黑暗。凡天主教得勢之處，就有黑暗和敗壞。為了豫備主的回來，今天這些黑暗敗壞的國家迫切需要被帶到正當召會生活的影響之下。

在十三節主說，『你們是地上的鹽。』在十四節主說，『你們是世上的光。』按希臘原文，這裏的代名詞是複數。這兩節的『你們』不是指個人，乃是指團體的人。大多數的讀者把這些經節應用在個人身上。那些有三至十二節所說九福的人，乃是團體的人，不是個人。因此，主所說關於鹽和光的話，不是論到個人。就個人說，我們沒有一人能成為正確的鹽或正確的光。在十四節主把我們比喻為一座城，不是比喻為單塊石頭。這清楚啟示主在這裏的話不是指個人，乃是指同被建造在高水平之上團體的人。主不是說，『你們是世上的眾光。『祂乃是說，『你們是世上的光。』複數的『你們』就是一道光。

不要認為國度子民對世界的影響是個人的事。你若想要個人屬靈，你就不會成功。即使你達到某種個人的屬靈，那也是一種癌。所有個人的屬靈都是癌，將那給全身的養分吸收到自己裏面。癌不是病菌引起的，乃是身體的細胞與身體分開，只顧自己而引起的。你若想要個人屬靈，就會成為癌。我們都需要聽見這警告的話。

在已過的二十五年中，我看見了屬靈不是個人的事，屬靈完全是團體的事。以身體的健康為例。我們身體的健康不是單個肢體的事，乃是全身體的事。我們不是說耳朵很健康，乃是說身體很健康。如果你的耳朵不健康，那麼你的身體也必定不健康。因此，健康是整個身體的事。

我年輕時，以為主在這些經節中所說關於鹽和光的話，都是對著個人說的，我認為自己要成為鹽和光。但現在我看見，成為鹽是團體的事。我們需要有深刻的印象，國度子民是鹽和光，乃是團體的實體。如果我們脫離召會生活，我們就不再是鹽或光了。

鹽和光都是指團體的國度子民。今天召會的人就是國度子民。就著管治和操練說，我們是國度子民；但就著生命和恩典說，我們是召會的人。這些經節是論到管治和操練；因此這與國度子民有關。國度子民以整體而論，以團體的身體而論，乃是鹽和光。

在十三節主說到地，在十四節主說到世界。地和世界是有分別的；這兩個辭不是同義辭。神所創造的是地，藉著撒但的敗壞而進來的是世界。對神所創造的地，國度子民是鹽；但對撒但所敗壞的世界，他們是光。我們是地上的鹽，是世上的光。

一　是地上的鹽

１　在地上殺菌防腐

說我們是鹽，意思就是我們在神所創造的地上發揮影響，使這地保持原來的情況。神所創造的地已經墮落了。就某種意義說，地已經腐化並敗壞了。鹽能殺菌防腐。任何醫生都能告訴你，鹽能殺菌防腐，使東西保持原來的情況。鹽在性質上是一種殺菌防腐的元素。因此，藉著殺菌和保存的功能，鹽把地帶回到原來的情況，或使地保持原來的情況。因此，鹽的功能就是保守神所創造的。全地越來越腐化，所以我們必須在這敗壞的地上發揮影響。對敗壞的地，諸天之國的子民就是這樣的元素，防止地完全敗壞。

２　可能失了味

在十三節主說，『鹽若失了味，可用甚麼叫牠再鹹？既無任何用處，只好丟在外面，任人踐踏了。』國度的子民失了味，意思就是他們失去了鹽的功能。他們變得和屬地的人一樣，與不信的人毫無分別。失了味就是失去我們和屬世之人的分別，變得和屬世的人一樣。和屬世的人一樣，就是與三至十二節所啟示的性質相反。這就是說，我們靈裏不再貧窮，不再為消極的局面哀慟，不再溫柔，不再飢渴慕義，不再憐憫人，不再清心尋求神，不再製造和平，不再願意為義受逼迫，不再願意為基督受辱罵。這意思是我們的生活、行動、舉止都和世人一樣了。我們若是這樣的情形，我們就失了味，鹽就失去了功能。

羅得的妻子是這事的例證。（創十九26。）她變成了一根鹽柱，這指明鹽已失去了功能。鹽變成了鹽柱，就不能發生作用，主要的是因為鹽失去了味道。羅得的妻子變成一根鹽柱，對我們乃是有力的警告，叫我們不可失去和世界的分別。我們絕不該失去味道，卻該保持鹽的功能，殺菌防腐，使東西保持原來的情況，或把東西帶回到神創造的情況。

不論國度子民在那裏，他們對周圍的人都該發揮鹽的影響。我們對鄰舍必須發揮殺菌的功能。但我們若變得和屬世的人一樣，我們就失去功能，失了味道。因著我們失了味道，就不再有鹹味，也不能盡鹽的功能。我們若有那九福所啟示國度子民的性質，我們就真有鹹味。對於親人、姻親，我們是鹽。我們若靈裏貧窮、哀慟、溫柔、公義、憐憫、清心尋求神，我們就有鹽的功能。我們不需要責備別人，或指出別人的錯誤和過失。只要我們在場，他們就要被鹽醃。有時一些惡人會遠離我們，因為我們太鹹了。這就是在這腐化的地上殺菌的意思。

主的心意是要把這地帶回到原來的情況。雖然在這個時代我們看不見這事，但在下個時代卻要看見。當千年國來臨的時候，全地都要被鹽醃過。地上所有的病菌都要完全消殺，全地不僅被基督重新得著，也要被帶回到神創造的情況。這工作要由國度子民完成。

在十三節王說，失了味的鹽要丟在外面，任人踐踏。丟在外面，就是從諸天的國裏除去。（路十四35。）任人踐踏，就是被人當作無用的塵土。

二　是世上的光

１　是山上的城

十四節說，『你們是世上的光。』光乃是燈的照耀，光照在黑暗裏的人。對於這黑暗的世界，諸天之國的子民就是這樣的光，除去世界的黑暗。他們在性質上是醫治的鹽，在行為上是照亮的光。

國度子民是照亮的光，猶如城立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這城要終極完成於聖城新耶路撒冷。（啟二一10~11，23~24。）多年來，主所說城立在山上的例證很困擾我。在我進入召會生活以前，我一直無法領會如何能用建造的城作光的例證。我進到召會實際的建造裏之後，纔看見惟有建造在一起，國度的子民纔是立在山上的城。這城成了照亮的光。在安那翰，鄰近的聖徒聚集在一起。這實行若成為普遍的，這些小組的聖徒建造在一起，每一小組就是立在山上那照亮之城的一部分。

在這三章裏，主耶穌沒有用『召會』一辭。然而，這幾章多次用『國度』一辭，實際上就是指召會。馬太五、六、七章所題起的國度，乃是召會關於管治和操練的方面。召會是為著國度恩典和生命的方面；國度是為著召會管治和操練的方面。因此，這幾章主所說關於國度的話，實際上是指召會裏的操練和管治。

我們已經看見，許多基督徒把這幾章聖經領會到個人方面。大多數人沒有看見，這憲法不是為著個人，乃是為著團體的人。我們知道憲法的頒佈是為著團體的人，因為光不是單個的人，乃是建造的城。這指明國度的子民需要建造。如果你所在地之召會的聖徒不是建造起來的，乃是分散、分裂、分開的，那裏就沒有城。只要沒有城，就沒有光，。因為光就是城；光不是指單個的信徒。光是團體的城建造成一個實體，照亮周圍的人。今天在基督教裏不可能看見這樣的事；但在主的恢復裏，每個地方召會都必須是建造的城。

在啟示錄裏，召會是金燈臺。（啟一20。）城和燈臺的原則是一樣的， 二者都不是個人的，乃是團體的。燈臺和城一樣，不是單個的信徒，乃是召會。你若在召會之外，就不是燈臺的一部分。要成為燈臺的一部分，你必須被建造在地方召會裏。地方召會就是燈臺，主把她比喻為建造在山頂上的城。我們若在我們所在之地被建造，我們就會在山頂上。我們若是分散、分開、分裂的，我們就會在深谷中。每個地方必須只有一個燈臺，就是立在山上的一座城。為此，我們必須保守合一，並且保持是一個實體，一個團體的身體。這樣我們纔能照亮。但我們若是分裂的，我們就不能照亮。今天在基督教裏沒有照耀，因為基督教是分裂的。在基督教裏有許多分裂。然而，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必須回到獨一的合一，就是團體的身體。當我們真正建造在一起時，我們就是山頂上的城，照亮我們周圍的人。

２　是燈臺上的燈

十五節說，『人點燈，也不放在斗底下，乃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所有在家裏的人。』光的照亮有兩面。第一面，光被比喻為城，照亮外面的人。第二面，光被比喻為燈臺上的燈，照亮家裏的人。我們已經看見，城是建造的召會，但家是甚麼？你也許以為，這裏的家也是指召會。然而，我們不需要這樣解釋家。按上下文，主要的點是光的照亮有兩面：外在的一面和內在的一面。光好比山上的城，照亮外面的人；而燈臺上點著的燈，照亮家裏的人。就著城來說，光照在人身上；但就著家裏的燈來說，光照進人裏面。這指明我們對別人的影響不該只是外在的，也該是內在的。

要在外面照亮別人，我們就需要被建造。但要照在別人裏面，我們就需要沒有任何的遮蔽。如同山上的城，光是不能隱藏的；如同燈臺上的燈，光是不該隱藏的。

在十五節，主說到把燈放在斗底下。點著的燈放在斗底下，光就照不出來。國度子民既是點著的燈，就不該被與食物有關的斗遮蔽。關心食物叫人憂慮。（太六25。）我們絕不該被斗遮蔽；反之，我們必須在燈臺上。

主智慧的說到不要被斗遮蔽。古時，斗是量穀的器具，與喫有關，所以與謀生的事有關。因此，把燈藏在斗底下，指明為生活憂慮。我們基督徒若為生活憂慮，顧慮賺多少錢，這種憂慮就會成為斗，遮蔽我們的光。

國度子民首先是從外面，在外面對人發揮影響。然而，我們仍然需要從裏面影響人。當召會整體生活在一起，成為山頂上的城時，周圍的人就會在這樣一個建造之召會的照亮之下。但這僅僅是從外面的照亮。召會還需要發揮另一種影響，就是進到人裏面內在的照亮。因此，山上的城象徵來自外面的照亮，家裏的燈象徵來自裏面的照亮。我們的照亮不該只在人外面，也該在人裏面。要在外面照亮人，我們必須被建造成為山頂上的城。但要在裏面照亮人，我們需要從遮蔽之下出來。這指明國度子民的生活沒有憂慮，也沒有生存的罣慮。他們只注意基督和召會。 一天過一天，他們是喜樂的人，讚美的人，阿利路亞的人。當我們的鄰舍、親戚、同學接觸我們，他們能感覺到我們沒有憂慮。我們不憂慮生活，也不憂慮喫甚麼，穿甚麼。一天過一天，朝朝夕夕，國度的子民只關心基督和召會。

從經歷我們曉得，我們的無憂無慮能感動人。如果每次人接觸你，你都是喜樂的享受主，他會深受感動。屬世的人充滿了憂慮，被各樣的煩惱佔據，他們談論到失業的懼怕，或者和主管相處的難處。但國度子民，阿利路亞子民，卻不被斗遮蔽，只注意談論基督和召會。我們若是這樣的人，就能摸著人的心，照亮人的裏面。這種照亮要照透他們。

國度子民外面的照亮是一般的，社會大眾都能看見。社會大眾能看見一班被建造、立在山頂上、並且照亮的人。反之，裏面的照亮卻是特別的。你的表兄弟可能因著你的無憂無慮和你發光的臉受感動。無論何時他接觸你，他絕不會聽見你談論如何謀生；反之，他總是聽見你讚美主，述說召會生活多麼美好。這將是照透他全人，並且在他裏面照亮的光。藉著這光的照亮，他要被折服。這不是來自外面一般的照耀，乃是來自裏面特別的照耀。我們若是正確的國度子民，就會有這雙重的照耀。我們將是山頂上的城，照亮所有圍繞我們的人；在他們中間，我們將是阿利路亞子民，沒有今生的憂愁或罣慮，這要照進他們裏面。這種裏面的照亮要照透他們裏面的人，並且使他們信服。

３　榮耀在諸天之上的父

至終，我們這兩面的照亮要將榮耀歸給父。十六節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就榮耀你們在諸天之上的父。』父這稱呼，證明作新王聽眾的門徒，是神所重生的兒女。（約一12，加四6。）這裏的好行為就是國度子民的行事為人，藉此人能看見神，並被帶到神面前。因為我們的照亮彰顯神的所是，所以就榮耀父。榮耀父神就是將榮耀歸給祂。榮耀乃是彰顯出來的神。當國度子民在他們的舉止和好行為上，將神彰顯出來，人就看見神，並將榮耀歸給神。隱藏的神是神自己，但神彰顯出來時，那就是神的榮耀。我們國度子民若有這樣照亮的光，神就在這照亮中得著彰顯，我們周圍的人也都要看見榮耀，就是彰顯出來的神。別人在我們的照亮中看見神，那對神就是榮耀。

我們國度子民是世上的光。就著光來說，我們像山頂上的城，也像在家裏照亮的燈。我們裏外都照亮以彰顯神，讓神在人眼中得著榮耀。願我們對周圍的人發揮這樣的影響。

**第十七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五）**

關於諸天之國的教訓和傳講，開始於悔改。（太三2，四17。）悔改的意思就是心思的改變。因此，國度是從我們的心思開始的。從我們的心思起，國度進展到我們的靈。（太五3。）我們的心思需要悔改，我們需要靈裏貧窮，接著我們必須清心好看見神。（太五8。）心思、靈和心，乃是我們裏面的人三個主要的方面。我們若把四章十七節和五章三至十二節擺在一起，就看見有好幾項與諸天的國相關。我們已看見，頭三項就是心思、靈和心。然後我們需要有正常、正確、拔高的情感。這在哀慟的事上可以看出，（太五4，）哀慟乃是來自我們調整過的情感。我們也需要溫柔，溫柔需要剛強、正常、正確的意志。五章六節所說的飢渴慕義是純淨、正確的願望。為著國度，我們必須渴慕這種義。憐憫人與我們的態度有關。（太五7。）我們對別人的態度必須是憐憫的態度。我們若有正確的情感、意志、願望和態度，就能與人和平。因此，我們的全人－心思、靈、心、情感、意志、願望和態度，都需要為著國度的生活受操練。我們有這一切美德，就彀資格受逼迫。你若沒有這些美德，就不能抵擋逼迫。至終，那些因著有這一切美德而彀資格的人，不僅要為義受逼迫，還要為基督受辱罵。這就是國度子民的性質。

五章三至十二節的九福中，每個福都有賞賜。例如，你若靈裏貧窮，諸天的國就是你的。這是賞賜。你若哀慟，就必得安慰；你若溫柔，就必承受地土。因此，安慰和地土也是賞賜。按十二節，因基督的緣故受逼迫、被辱罵的人，他們的賞賜是大的。我們很難為這賞賜命名。我們若因基督的緣故被辱罵、受逼迫、遭毀謗，我們在諸天之上的賞賜就是大的，這超過我們的領會。希伯來十三章十三節和彼前四章十四節，都說到因基督的緣故受辱罵。希伯來十三章十三節說，『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彼前四章十四節說，『你們若在基督的名裏受辱罵，便是有福的。』在羅馬十五章三節也說到辱罵這件事。有大賞賜等著那些因基督的緣故受辱罵的人。我們需要成為具有這些經節所啟示之性質的國度子民，這樣我們纔能為基督忍受辱罵。

肆　關於國度子民的律法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五章十七至四十八節，王在山上所說的第三段話，論到諸天之國子民的律法。屬天之國的憲法必然涉及律法的問題。在主耶穌未來以前，以色列人有摩西的律法，也有申言者。申言總是律法的幫助。當百姓軟弱，不能成全律法時，就需要申言者來加強他們，使他們遵守律法。因此，律法的成全需要藉著申言者的加強。所以，舊約裏有律法和申言者。這就是主在十七節說到律法和申言者的原因。

一　不是要廢除律法或申言者，乃是要成全

十七節說，『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或申言者；我來不是要廢除，乃是要成全。』成全律法，在這裏有三方面的意義：基督在積極方面遵行了律法；基督在消極方面藉著十字架的代死，滿足了律法的要求；在這一段裏，基督以祂的新律法補充了舊律法。正如祂不斷的說，『但是我告訴你們』（太五22，28，32，34，39，44）所表明的。');

關於律法，有誡命與原則兩方面。律法的誡命，因著主來得了成全和補充；律法的原則，照著神新約的經綸為信仰的原則所頂替。

基督未來以前，有藉著申言者加強的律法。那為甚麼還需要諸天之國的律法呢？原因是舊律法的要求不彀高。舊律法的要求不完全。以殺人為例：舊律法吩咐我們不可殺人，（出二十13，）對怒氣卻隻字不題。你若殺了人，就會受到摩西律法的定罪。但不管你如何向人動怒，只要你沒有殺人，你就不會受到摩西律法的定罪。在這裏我們看見舊律法的缺欠、不完全。然而諸天之國律法的要求比摩西律法的要求高得多。按著諸天之國的律法，我們不可向弟兄動怒。在二十一、二十二節主說，『你們聽見有對古人說的話：「不可殺人；凡殺人的，難逃審判。」但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逃審判。』因此，諸天之國的律法比舊時代的律法高得多。

另一個例證是關於姦淫的律法。舊律法禁止人犯姦淫，但新律法禁止人看婦女而有意貪戀她。（太五27~28。）因此，諸天之國律法的基本原則是，牠比舊律法高。我們不是廢掉舊律法，乃是補充舊律法，使牠更高。為這緣故，主耶穌說，祂來不是要廢除律法，乃是要成全律法。

很多基督徒不彀了解十七節『成全』一辭的意義。經過多年的研讀、觀察和經歷，我們看見這節的『成全』一辭有三方面的意義。

１　在積極方面遵行律法

首先，成全的意思是基督在積極方面來遵行律法。當祂活在地上時，祂遵行了舊律法的每一方面。從來沒有人遵行過十條誡命，惟有主耶穌完全遵行了。祂非常積極的遵行了舊時代的律法。

２　在消極方面藉著十字架的代死，滿足律法的要求

因著基督遵行了律法，祂就成了完全的一位。祂的完全使祂有資格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這是消極方面的遵行律法，也是基督成全律法的第二種方式。我們眾人都干犯、違犯了律法。但我們的過犯藉著主的代死受了對付。祂在十字架上作我們的代替，為我們死，在消極方面滿足了律法的要求。

３　以新律法補充舊律法

成全律法也指基督用祂的新律法補充舊律法。這由祂說『但是我告訴你們』（太五22，28，32，34，39，44）所表明。基督遵行了律法，使祂有資格藉著祂十字架的代死，滿足律法的要求。基督藉著祂十字架的代死滿足了律法的要求，帶進復活的生命以補充律法，完滿的成全律法。舊律法，就是較低的律法，帶著要人遵行的要求，並人必須受懲罰的條件，已經過去。國度的子民是父的兒女，現在只需要憑著復活的生命，就是父永遠的生命，成全新律法，就是更高的律法。

基督的代死帶進了復活的生命。當這復活的生命進到我們裏面，這生命就能作完成律法的美妙工作。牠使我們能成全更高的律法。藉著我們裏面復活的生命，我們不僅能不殺人，甚至能不向人動怒、不恨人。這復活的生命比天然的生命高多了，因為牠實際上就是神聖的生命，永遠的生命，最高水準的生命。我們裏面這最高的生命能滿足最高律法的要求。

在新約中，先有馬太福音這卷國度的書，帶來要求；接著有約翰福音這卷生命的書，帶來生命以成全這些要求。憑著我們天然的生命，我們無法滿足馬太五章所題的要求。但在約翰福音有最高的生命，使我們能滿足最高的要求。所有的基督徒都喜愛約翰福音，但很少人喜愛馬太福音。我好像沒有聽過那個基督徒說，他喜愛馬太福音。你們有些人會說，馬太福音太麻煩了，約翰福音非常簡單。約翰說太初有話，話就是神，話成了肉體，豐豐滿滿的有恩典，有實際。（約一1，14。）約翰福音有很多金句，如約翰三章十六節。在這卷福音書中，要求很少，生命的供應卻很豐富。然而，在新約裏，先有的是馬太福音，不是約翰福音。我們不能越過馬太福音。然而，許多基督徒受教導這樣作。三十五年前，我就受教導說，初信的人不該讀馬太福音。我自己也囑咐初信的人不要先讀馬太福音。我說，他們若先讀馬太一章，他們的讀經會受到挫折，以為聖經太難讀了。因此，我告訴初信的人要從第四卷書，就是約翰福音開始讀起。然後我會告訴他們，要讀羅馬書或別卷書，不要讀馬太福音。但我們需要回到馬太福音。馬太福音需要約翰福音，約翰福音是為著馬太福音。馬太福音把國度最高的要求給我們，這些要求惟有藉著約翰福音所啟示神聖的生命纔能成全。要成全馬太福音所揭示諸天之國的要求，我們必須接受約翰福音中所看見的生命供應。

新王耶穌不是來廢除摩西的律法，乃是來提高舊律法的標準。要求既已大大提高，就不再是舊律法，乃是諸天之國的新律法了。基督用兩種方式提高舊律法的標準：藉著補充舊律法，並藉著改變舊律法。在十七至三十節，我們看見舊律法的補充。律法的改變開始於三十一節。在本篇信息裏，我們只能論到舊律法的補充。

十八節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即使到天地都過去了，律法的一撇或一畫，也絕不能過去，直到一切都得成全。』千年國之後，新天新地來到，舊天舊地就要過去。（啟二一1，來一11~12，彼後三10~13。）律法所論到的，只到千年國末了；申言者所論到的，則伸展到新天新地。（賽六五17，六六22。）這就是十七節題到律法和申言者，而十八節只題律法，不題申言者的原因。

律法的成全要持續到千年國末了，就是天地都要過去的時候。在這事發生之前，舊律法的一撇或一畫都不能廢掉。然而，申言者所論到的比千年國更久遠，一直到新天新地。

基督用三種方式成全律法。祂自己遵行律法。然而，因著我們沒有遵行，祂就為我們的違犯律法死在十字架上。祂的代死帶進了復活的生命，這生命已經分賜到我們這人裏面。藉著祂復活的生命，我們就能成全更高的新律法的要求。藉著這三個步驟，基督不僅僅成全了舊律法。祂遵行了律法，祂為我們死了，並且祂的死將復活的生命帶進我們裏面，加強我們，使我們成全新律法的要求。今天我們不是努力遵行較低的律法，乃是藉著我們裏面最高的生命遵行拔高的律法。如今我們能遵行最高的律法。

二　遵行一切誡命，是在國度裏為大的條件

十九節說，『所以無論誰廢掉這些誡命中最小的一條，又這樣教訓人，他在諸天的國裏必稱為最小的；但無論誰遵行這些誡命，又這樣教訓人，這人在諸天的國裏必稱為大的。』這裏的誡命是指十八節的律法。國度的子民不僅成全律法，也補充律法。因此，他們實際上並沒有廢掉任何律法的誡命，甚至最小的一條也沒有廢掉。我們在諸天的國裏是大是小，在於我們是否遵行律法的誡命，甚至最小的誡命也遵行。在這一節基督強調，我們若不遵行律法中所有最小的誡命，反而廢掉牠們，又這樣教訓人，我們在諸天的國裏就要成為最小的。換句話說，基督似乎說，『你若要在諸天的國裏為大，就必須有最高的道德標準。你的道德標準若達不到新律法的標準，你在諸天的國裏就是最小的。』其他人的道德沒有國度子民的道德這樣高。絕不要以為我們只顧生命，不顧道德。生命必須有生命的彰顯，最高的生命有最高的彰顯。道德不過是生命的彰顯。因此，你若有最高的生命，必然會有最高的道德作這生命的彰顯。我們需要禱告：『主，讓我有最高生命的彰顯。讓我有最高標準的道德。主，我們不僅是有道德的人，也是國度的子民。』

因為國度的標準高於道德的標準，所以我們所行的必須過於舊律法的標準。照著道德的標準，我們不該殺人或是犯姦淫。我們若不殺人，不犯姦淫，我們就是有道德的人。但這樣的標準比國度的標準低多了。照著諸天之國的標準，我們不該向弟兄動怒，或是看婦女而有意貪戀她。這不是道德的標準，乃是國度的標準，這比道德的標準高多了。道德的標準說，『以眼還眼，以牙還牙。』（出二一24，利二四20，申十九21。）但國度的標準告訴我們，要愛我們的仇敵，為那逼迫我們的禱告，不要抗拒惡人。（太五44，39。）若有人打我們的右臉，連另一面也轉給他。（太五39。）這標準比道德的標準高得太多了！

在這些經節中，基督所強調的要點是，國度的子民必須有最高的道德標準。我們若看見這件事，那麼我們就能領會五章十七至四十八節。我們有最高的律法、最高的生命、最高的標準。藉著最高的生命，我們成全最高的律法，並有最高的標準。

三　超凡的義是進國度的條件

在二十節王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絕不能進諸天的國。』在千年國時，超凡的義乃是進入諸天之國實現裏的條件。藉著遵行最高的律法達到最高的標準，就使我們履行了進入要來諸天之國實現裏的條件。

這裏的義，不僅是指救贖的基督，因我們相信接受祂，在客觀方面成為我們的義，使我們在神面前得稱為義；（林前一30，羅三26；）更是指內住的基督，從我們裏面活出來，在主觀方面作我們的義，使我們在今天活在國度的實際裏，並在將來進入國度的實現裏。這主觀的義，不是藉著僅僅成全舊律法，乃是藉著成全新王在這段話裏所賜諸天之國的新律法，以補充舊律法而得著的。國度子民照著國度新律法所得的這義，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照著舊律法所得的義。我們天然的生命，不可能得著這超凡的義。這樣的義，只能由更高的生命，就是基督復活的生命，產生出來。這樣的義，就是比作婚筵禮服的，（太二二11~12，）使我們彀資格，有分於羔羊的婚筵，（啟十九7~8，）並在諸天的國實現時承受諸天的國，也就是在將來進諸天的國。

進神的國，需要重生作我們生命的新開始，（約三3，5，）而進諸天的國，要求我們重生之後，在生活中有超凡的義。進諸天的國，意即今天活在諸天之國的實際裏，將來有分於諸天之國的實現。

四　關於殺人

１　舊律法－不可殺人

二十一節說，『你們聽見有對古人說的話：「不可殺人；凡殺人的，難逃審判。」』舊律法是吩咐人不可殺人。二十一、二十七、三十三、三十八和四十三節『你們聽見』的話，是舊時代的律法；二十二、二十八、三十二、三十四、三十九和四十四節『我告訴你們』的話，是國度的新律法，補充舊時代的律法。

２　補充的新律法－不可向弟兄動怒，不可蔑視弟兄，不可定罪弟兄

在二十二節王說，『但是我告訴你們，凡向弟兄動怒的，難逃審判。凡罵弟兄拉加的，難逃議會的審判；凡罵弟兄魔利的，難逃火坑的火。』舊時代的律法對付殺人的行為，國度的新律法卻對付怒氣，就是殺人的動機。因此，國度新律法的要求，比舊時代律法的要求更深，需要新造更高級的生命來應付。二十二節的弟兄一辭，證明王這裏的話是對信徒說的。

我們最難作到的就是控制自己的怒氣。有些人似乎很溫和，但他們發脾氣時，他們的怒氣就像一匹野馬。當我們的怒氣發出來，沒有人能勒住我們或控制我們。有相當的年日，我因著怒氣的問題，一直通不過這一章。

我們也很難不蔑視或定罪人。在二十二節，主說到不可罵弟兄『拉加』或『魔利。』拉加，意即愚蠢、廢物，一種輕蔑的說法。魔利，意即傻瓜，希伯來文定罪的說法，指背叛者。（民二十10。）這辭比輕蔑的說法『拉加』更為嚴重。不定罪弟兄，也不蔑視弟兄真是難！－也許你連一星期不蔑視或定罪人都挨不過。似乎我們每天不是蔑視人，就是定罪人。丈夫和妻子彼此蔑視並定罪。我不信有一個例外。每個妻子都蔑視並定罪過自己的丈夫，每個丈夫也同樣對待過自己的妻子。這是真實的問題。當你讀到這裏，你還能說自己是得勝者，是國度的子民麼？但不要失望，要受鼓勵。請記住，我們有得勝的生命。在你裏面沒有王麼？我們是國度的子民，我們裏面有王。這王是君尊、得勝的生命。不要看你自己。你若看自己，會完全灰心。忘掉自己，注視你裏面君尊的生命。乃是這生命使我們成為國度的子民。忘掉你天然的生命，跟隨這君尊的生命。

二十二節有三種審判。第一種是城門口的審判，這是區域的審判。第二種是議會的審判，這是較高的審判。議會是由祭司長、長老、律法師和經學家組成的議會，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路二二66，徒四5~6，15，五27，34，41。）第三種是神藉著火坑的審判，這是最高的審判。新王用猶太背景的表號，題到這三種審判，因為祂的聽眾全是猶太人。但對國度的子民（新約的信徒），這些審判都是指主在基督審判臺前的審判，如林後五章十節，羅馬十四章十、十二節，林前四章四至五節，三章十三至十五節，馬太十六章二十七節，啟示錄二十二章十二節，和希伯來十章二十七、三十節所啟示的。這清楚的啟示，新約的信徒雖然得了神永遠的赦免，但他們若干犯這裏所頒佈國度的新律法，還是難逃主的審判，不是叫他們滅亡，乃是叫他們受管教。然而，我們干犯國度的新律法時，若悔改認罪，就必得赦免，並蒙主耶穌的血洗淨。（約壹一7，9。）

在二十二節，新王說到火坑的火。火坑，希臘文，Gehenna，幾欣拿，等於希伯來文的Ge Hinnom，欣嫩谷，又稱為陀斐特；（王下二三10，賽三十33，耶十九13；）是耶路撒冷附近的一個深谷，是該城的垃圾場，各種污物和罪犯的屍體，都扔在那裏焚燒。由於那地的火不熄，就成了永刑之處，火湖（啟二十15）的象徵。這字也用於馬太五章二十九至三十節，十章二十八節，十八章九節，二十三章十五、三十三節，馬可九章四十三、四十五、四十七節，路加十二章五節，雅各書三章六節。

ａ　先去與你的弟兄和好，然後獻禮物給神

二十三、二十四節說，『所以你在祭壇前獻禮物，若想起你的弟兄向你懷怨，就要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與你的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祭物（如贖罪祭）是為著對付罪，禮物是為著與神交通。二十三節說到的祭壇，是放在聖殿外院（王上八64）的器具，（出二七1~8，）一切的祭物和禮物都獻在其上。（利一9，12，17。）因為王盡職於地上的過渡期間，舊時代的儀文律法還未終止，所以王在這裏頒佈國度新律法時，題起舊時代的禮物和祭壇。在四福音裏，主死而復活之前，凡與當時環境有關的事，主都根據舊律法，把門徒當猶太人看待：然而在關於靈和生命的事上，主卻照著新約的經綸，將他們看為構成召會的信徒。

二十三節的『向你懷怨』這話，必是指二十二節的動怒或斥罵。根據二十四節，我們必須先去與我們的弟兄和好，這樣，我們就不再想起我們的過犯，我們的良心纔不會有虧欠。然後，我們就能存著純潔的良心，前來獻禮物給主，與祂交通。國度的王絕不容讓彼此不和的弟兄，在國度的實際裏有分於國度，也不容讓他們在國度的實現裏作王。當你來接觸主的時候，若感覺到一位弟兄或姊妹向你懷怨，你就必須停下與主的交通，先去與那人和好，然後再回來繼續與主交通。雖然這是很微小的事，卻不容易作到。然而我們都必須這樣作。

ｂ　在你或你的對頭未死之前，或主回來之前

二十五、二十六節說，『你同告你的對頭還在路上，要趕緊與他和息，免得他把你交給審判官，審判官交給差役，你就下在監裏了。我實在告訴你，非到你還清最後一分錢，你絕不能從那裏出來。』我們需要趕緊與我們的對頭和息，免得我們或我們的對頭死了，或是主回來了，那時就沒有機會與我們的對頭和好了。在路上，表徵我們今生還活著的時候。交給審判官，交給差役，下在監裏，這事要在基督回來時，發生於祂的審判臺前。（林後五10，羅十四10。）審判官是主，差役是天使，監是懲治的地方。從那裏（監）出來，是指在來世千年國裏得著赦免。

二十六節說到羅馬的銅幣，等於四分之一大錢，一個大錢約等於美金一分。這裏的意思是說，甚至連最細微的事情，我們也需要清理乾淨。這顯示新律法是何等嚴格。

我們需要在我們或我們的對頭末死之前，或主回來之前，與我們的對頭和好。我們現在若不留意任何事，來世就必須對付這事。不要等下個時代，因為那時的對付會更麻煩。現今在你或你的對頭未死之前，就要留意每個問題。當你們都還活著時，你仍有機會與他和好。此外，你若等候，主可能在你們和好之前回來。一面，主的回來太美妙了。另一面，這是相當嚴肅的。因為主回來就關閉了今生對付問題的機會，而迫使我們在下個時代對付這些事。因此，在來世之前解決每個問題要好得多。這就是說，在我們或對方末死之前，或主回來之前，我們必須留意每個問題。

五　關於姦淫

１　舊律法－不可姦淫

二十七節說，『你們聽見有話說，「不可姦淫。」』這是舊律法－不可姦淫的誡命。（出二十14，申五18）

２　補充的新律法－不可看而有意貪戀

關於姦淫，補充的新律法是在二十八節：『但是我告訴你們，凡看婦女，有意貪戀她的，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舊時代的律法，對付姦淫的外面行為，而國度的新律法，對付心裏的內在動機。

ａ　想到這樣的罪對國度的嚴重性

我們必須想到這樣的罪對國度的嚴重性。主在二十九、三十節說到把眼睛剜出來丟掉，把手砍下來丟掉，就是指明這種罪的嚴重性。在這些經節中，主都說，『你肢體中的一個喪失了，強於你全身扔在火坑裏。』但這不該按字面遵行，只能按靈意實行，如羅馬八章十三節和歌羅西三章五節所啟示的。我知道有些人按字面應用這些話。有一個事例：有個賭徒讀過這段話之後，真的把手砍掉了。至終他發現，他的手雖然砍掉了，但他裏面還有一隻看不見的手想要賭博。他纔知道砍掉肉身的手並不管用，因為問題是在裏面的手。這話雖然不可按字面接受，卻啟示出這種罪的嚴重性。

按照主在二十九、三十節的話，得救的人有可能被扔在火坑裏。這就是說，甚至得救的人，也可能受第二次死的害。在啟示錄二章十一節，主耶穌說，『得勝的，絕不會受第二次死的害。』我們已經指出，火坑是火湖的象徵，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啟二十15。）在啟示錄二章十一節，主的話指明，信徒可能受第二次死的害。主在啟示錄二章十一節的話，符合祂在馬太五章二十九、三十節的話。你是得救的人，你若不嚴肅的對付這種罪，將來有一天你要受第二次死的害。正如主耶穌在這裏所說的，你要被扔在火坑裏。這不是說你要滅亡，乃是說你要受管教。此外，火坑的火不是指天主教的煉獄。但火坑這辭警告你，如果你今天不嚴肅的對付這種罪，當主耶穌回來時，祂就要在你身上施行審判。（關於受第二次死的害，見啟示錄生命讀經第十一篇。）

我們看過，二十二節說到的三種審判，都是指基督在神審判臺前的審判。這審判與未得救的人無關。未得救的人要在千年國之後的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啟二十12，15。）沒有一個未得救的人，在基督回來時有資格站在祂的審判臺前。所有出現在這審判臺前的，都是得救的人。信徒要在那裏受審判，不是為著得救或滅亡，乃是為著賞賜或懲罰。

主所說關於審判和扔在火坑的人裏，都是很嚴肅的話。這樣的話該使我們清明，使我們在對付這種罪的事上不鬆散。絕不要認為這種罪是微不足道的事。今天關於淫亂的情形很可悲。我們絕不可對這事放鬆。主自己的話給我們看見，這事是多麼嚴肅。我們必須清明，並且嚴肅的對付這事。然而，我們不是按字面對付我們的肢體，而必須靠著基督的十字架治死我們犯罪的肢體。正如羅馬八章十三節所啟示的，我們必須靠著那靈『治死身體的行為；』並且如歌羅西三章五節所說，必須治死我們『在地上的肢體。』這是對付我們犯罪肢體正確的方法。

ｂ　不惜任何代價除去這種罪的動機

二十九、三十節也指明，我們必須不惜任何代價除去這種罪的動機。主在這裏的心意是要使我們清明，使我們不僅除去這種罪的行為，也除去這種罪的動機。我們若不這樣作，當祂來的時候，就要把我們扔在火坑的火裏。這是很嚴肅的話。

**第十八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六）**

在本篇信息裏，我有負擔進一步說到律法。在基督教教師中間，對於律法這件事一直有許多爭論。這些爭論主要的是因為對律法缺少從聖經來的光。照著舊約的經綸，神是根據律法對待祂的子民。這是律法的原則。但在新約的經綸裏，神今天不是照著律法，乃是照著信仰對待祂的子民。因此，在舊約裏，律法是神對待祂子民的原則，而信仰是神在新約裏對待我們的原則。照著舊約的經綸，人要蒙神悅納，就需要遵行律法。但今天蒙神悅納是信仰的事。

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但律法的誡命沒有廢除。絕不要因為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就以為律法的誡命也廢除了，我們不需要孝敬父母或禁止偷竊了。不，律法的誡命並沒有廢除，反而提高了。雖然我們與神接觸不是基於律法的原則，但我們仍須遵行被提高之律法的誡命。

不需要守安息日

在這一點上，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的人會說，『不錯，我們必須遵守一切律法的誡命，其中一條就是守安息日。基於你所說，律法的誡命沒有廢除，我們告訴你，你必須守安息日。』雖然神的誡命沒有廢除，但其中一條誡命，就是關於守安息日的律法，與道德無關。這乃是儀式的律法。儀式是一種形式、影兒，是我們今天不需要再遵守的。例如，我們不需要獻動物的祭牲，不是麼？同樣的，我們也不需要再守安息日。在舊約影兒的時代，需要祭牲、節期和守安息日。但今天是實際的時代。我們的祭牲不是羊羔或山羊，乃是基督，就是一切舊約祭牲的實際。照樣，我們的安息也不是特別的日子，乃是基督。因為基督這實際在這裏，一切影兒就都過去了。因為守安息日的誡命是儀式的誡命，不是道德的誡命，所以我們今天沒有義務遵守牠。這誡命與道德無關，乃與如今已經過去的影兒、形式有關。

律法的原則

我們需要對律法的原則有深刻的印象。神對待祂的子民總是根據一個原則。例如，神對待亞伯拉罕是基於神的應許。神沒有賜給亞伯拉罕律法的誡命；神只賜給他應許。因此，神照著祂的應許對待他。神所賜給亞伯拉罕的應許，成了神對待他所依照的原則。後來，神藉著摩西將律法賜給以色列人。在西乃山上，頒賜的律法也就成了神對待以色列人所依照的原則。這樣，律法就成了神在舊約裏對待祂子民的原則。如今在新約裏，神是照著信，不再是照著律法對待信徒。這在羅馬書和加拉太書有完全的發展。你若讀這兩卷書，就會看見神不是照著律法，乃是照著信仰對待在基督裏的信徒。在舊約時代，神照著律法接納人。人若要被神接納，就必須達到律法的標準。但今天神接納我們不是照著律法，乃是照著我們是否相信基督。因此，今天神接納我們乃是基於信仰。

律法的誡命沒有廢除，反而提高

神不再照著律法的原則對待我們信徒，這不是說，舊律法的誡命已經廢除了。例如，舊律法的頭兩條誡命是論到不可有別的神，以及不可雕刻偶像。說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意思不是這些誡命已經廢除了。照著新約，這些誡命反而被強調、加強並且提高了。舊約告訴我們不可造物質的形像，但新約告訴我們，連貪婪都是一種拜偶像。（西三5。）貪心是一個偶像。由此可見，關於拜偶像的誡命提高了。不錯，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但律法的誡命沒有廢除。關於孝敬父母的誡命從來沒有廢除。在新約裏，也重申、加強並且提高這條誡命。今天我們必須比從前的以色列人更孝敬父母。

我們已經看見，主耶穌也提高了關於殺人和姦淫的誡命。因著舊約關於殺人和姦淫的誡命不充分，主就補充這些誡命。關於殺人的舊誡命，不包含仇恨或怒氣的事；因此，主補充關於殺人的舊律法說，凡向弟兄動怒的，難逃審判。主也補充了關於姦淫的誡命說，凡看婦女，有意貪戀她的，心裏已經與她犯姦淫了。由這些例子我們看見，道德的律法從來沒有廢除，反而提高了。十條誡命中，除了第四條誡命，守安息日的誡命之外，其餘的誡命在新約裏一直重申並且提高了。第四條誡命過去了，因為這與道德無關，乃是儀式的誡命。

更高標準的道德

現在來到我在本篇信息裏真正的負擔。不錯，在新約裏救恩是基於信仰的原則，與律法無關；我們都是藉著信，不是藉著遵行律法，蒙了拯救。但我們得救之後，必須過一種比舊律法的道德標準更高的生活。絕不要因為我們不是藉著遵行律法得救的，就以為我們可以自由、鬆散、隨便、甚至不道德了。不要因為神不是照著律法的原則，乃是照著信仰的原則對待我們，我們就不該留意律法的誡命了。凡有這種想法的人，已經被今天部分基督教裏的教訓麻醉了。我們必須清明。我再說，我們得救之後，需要過一種遠高於舊律法標準的生活。我們的標準必須高於律法的要求。律法要求我們不該殺人；但我們甚至不該向人動怒。即使我們罵弟兄『拉加』（一種輕蔑的說法），或罵弟兄『魔利』（指背叛者的定罪之辭），我們也會有受審判的危險。雖然我們不會殺弟兄，但我們若稱弟兄傻瓜或背叛者，我們就會發覺自己在嚴重的難處中。

脾氣和情慾的問題

在馬太五章，主耶穌說到殺人和姦淫。殺人指我們的脾氣，姦淫指我們的情慾。我們的脾氣和情慾一直破壞、困擾我們。我們若是石頭，就不會受這兩件事的干擾。無論你怎麼激動、侮辱或冒犯一塊石頭，牠絕不會有反應，因為牠沒有脾氣；此外，石頭也沒有情慾，因此，牠絕不會受情慾的試誘。但我們每天不是受脾氣的困擾，就是受情慾的試誘。我們多麼容易被激怒、冒犯！我們有些人也許一天至少被冒犯十次。你也許被你的丈夫、妻子、兒女、鄰舍、或姻親所冒犯，甚至被你的鞋子、爐子或水壺所冒犯。我知道有些姊妹被自己的廚房所冒犯。似乎她們的怒氣永無休止。有些人受情慾的困擾。為這緣故，我曾在創世記生命讀經的一篇信息中指出，你絕不該和一個異性單獨在一起。若是這樣，你就要被自己兇猛的情慾所試誘。

為了要活出比舊律法的道德標準更高的生活，你必須勝過你的脾氣和情慾。你也許說這不容易作到。不錯，這不容易。這就是你需要基督，需要另一個生命的原因。我多麼需要與基督同在！我們不只需要天天接觸祂，甚至需要時時接觸祂。因著我們裏面的脾氣和情慾，我們需要留在與祂不斷的交通裏。你必須認識你不是木頭，也不是石頭。你若是木頭或石頭，就不會關心脾氣和情慾的事。但因為你是個活人，你裏面就有這兩樣東西。難道你裏面沒有脾氣和情慾麼？我們隨時都可能被自己的脾氣絆跌，或者受自己的情慾試誘。要儆醒！要留意，並且為這兩個『鬼，』就是我們的脾氣和情慾禱告。我們照著信仰的原則得救之後，需要過更高的生活，有最高標準的生活。這種有最高標準的生活，就是勝過我們脾氣和情慾的生活。

關於信徒受審判的警告

一週又一週，許多人被基督教的教訓所麻醉。這些教訓既不警告基督徒，也不把真理告訴他們。許多人沒有受到警告說，他們若動怒，蔑視或定罪人，或放縱情慾，就會引起大難處。我們向弟兄表示一點蔑視，就難逃審判。（太五22。）這不是說我們會滅亡。不，得救的人絕不會滅亡，沒有一個失喪的人有資格站在基督的審判臺前。只有那些照著信仰的原則得救的人，纔有資格在那裏。但不要以為你在基督的審判臺前，就不可能有問題了。你也許告訴主：『我從未搶劫過銀行，也未殺過人。我不過是發發脾氣。』但僅僅發脾氣的行為，就會使你受審判。

根據猶太人的背景，五章二十二節用三種審判描述信徒在基督審判臺前的審判：城門口的審判，議會的審判，和火坑之火的審判。這三種審判都是指基督審判臺前的審判。我們這些照著信仰的原則得救的基督徒，不會在啟示錄二十章所說的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我們將在白色大寶座審判的前一千年，在基督的審判臺前受審判。白色大寶座的審判是為著不信的人，與他們永遠的滅亡有關。但基督審判臺前的審判是為著信徒，與他們得賞賜或受懲罰有關。

雖然你們很多人在基督教裏多年，但你們可能從未聽過這樣清明的信息。你們有沒有聽過一篇道告訴你們，雖然你們靠著恩典藉著信得救了，但你們仍須過一種比舊律法所要求的道德標準更高的生活？有沒有人告訴你們，你們必須過一種生活，絕不發脾氣，或看婦女而有意貪戀她？更高的律法，諸天之國的律法，不僅摸著外面的行為，也摸著裏面的動機。這律法的標準真是高！主論到這律法的標準而有的警告，是嚴肅的。這警告甚至說到被扔在火坑的火裏。我再說，這意思不是信徒會滅亡。可憐的基督教僅僅告訴人，他們不是上天堂，就是下地獄。但聖經清楚的說，我們照著信仰的原則得救之後，必須成全一切新律法的要求。這律法不再是我們得救所依照的原則，乃是要求我們遵守的道德標準。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但律法的誡命所要求的道德仍然存留，並且提高了。不要因為我們的得救不在律法之下，就以為我們不需要顧及道德。這完全是錯誤的觀念。主所頒佈之律法的要點是，我們不需要為著得救遵行律法，但我們藉信得救之後，我們的道德標準必須遠高於舊律法的標準。

被迫與基督同在

聽見這話之後，你也許說你無法履行。說我們作不到，這是好的，因為這樣就需要基督進到我們裏面。那位完全遵行了律法，並且替我們受死的，已經在復活裏進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主在馬太五章的警告，必定迫使我們與基督同在。我們必須恐懼戰兢的過日常生活。我們需要說，『我必須親近復活的基督。我必須與祂是一。我必須信靠祂，倚靠祂。因為諸天之國的道德標準太高了，我無法履行，我必須與主同在。即使我向弟兄發脾氣，都可能在火裏被焚燒。這是多麼嚴肅！』

有些基督教教師聽見這話也許說，『教導得救的人會在火裏被焚燒，乃是異端。』請再讀馬太五章。這一章不是對不信的人說的，乃是對門徒，得救的人，神的眾子說的。他們若不勒住自己的怒氣，就要被扔在火坑的火裏。有些人也許說，『這是火坑的火，不是火湖。』不要為這是甚麼火爭辯，因為連小小的火，也能叫我們非常痛苦。一個主日又一個主日，許多基督徒被糖衣的教訓所充滿。他們從未聽過馬太五章清明的話。為著主的憐憫和恩典，並為著祂所賜給我們，叫我們藉以得救的信仰，我們感謝祂。因信得救是多麼美妙！但我們既是得救的人，就必須聽嚴肅的警告！甚至我們向弟兄發脾氣，都會使我們在火坑的火裏被焚燒。

這種被火焚燒的思想，在林前三章和希伯來六章都可看見。林前三章十五節說，『人的工程若被燒燬，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只是這樣得救，要像從火裏經過的一樣。』雖然這樣的人要得救，但他要從火裏經過而得救。希伯來六章七、八節說，『就如田地，吸收了屢次下在其上的雨水，並且生產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就從神得享祝福；但若長出荊棘和蒺藜，就被廢棄，近於咒誼，結局就是焚燒。』這裏信徒被比喻為田地，可能生產蒙神悅納的菜蔬，或長出要被焚燒的荊棘和蒺藜。經過這樣的焚燒真是可怕！此外，在啟示錄二章十一節主說，『得勝的，絕不曾受第二次死的害。』這話含示失敗的基督徒要受第二次死的害，第二次的死就是火湖。（啟二十15。）受第二次死的害，就是受火湖的苦。當然我們沒有人願意受這火的苦。

時代的懲罰

信徒受審判和受火的害這件事，既不是喀爾文派（Calvinist），也不是阿米尼亞派（Arminian）。照著喀爾文派，一旦我們得救了，就永遠得救，不會再有問題。就一面說，喀爾文派是對的，因為一旦我們得救了，就永遠得救。然而我們不該說，我們不會有問題。我們有可能在火裏被焚燒。照著阿米尼亞派，有些人可能早晨得救了，當晚就失去了救恩。他們的救恩像電梯一樣上上下下。喀爾文派或阿米尼亞派都不是照著聖經純正的話。聖經啟示，我們永遠得救了，但我們得救之後，需要勝過每件罪惡的事，不然就要受管教，受懲罰。你若不悔改認罪，卻仍舊犯姦淫，在下個時代你就要被扔在火裏焚燒。這不是永遠的滅亡，乃是時代的懲罰。

逃避我們的脾氣和情慾

我們的時代是淫亂和姦淫的時代。每個國家都滿了不道德的事。關於這件事，很多人都被『大蒜』麻醉了，失去了對這種罪的感覺。願這話使我們清明！我們必須遠離今天的潮流。沒有一件事比淫亂更侮辱神，淫亂破壞了神照著祂的形像所造的人。我們都必須逃避我們的脾氣和情慾。逃避你的脾氣！逃避你的情慾！發脾氣或放縱情慾不是微不足道的事。沉緬於這些事，會使我們被焚燒。因此，我們需要留意這清明的話，這話會迫使我們親近基督。我們需要禱告說，『主，我裏面有脾氣和情慾。但是主，我感謝你，因為有你在我靈裏。主，我不要與我肉體的情慾或心裏的脾氣為伍。親愛的主耶穌，我要在我的靈裏與你同在。』這裏有我們的救恩，我們的解救，我們的聖別。我們必須日夜在我們的靈裏與主耶穌同在，注視祂，接觸祂，並信靠祂。

脾氣這個問題對每個基督徒就像地鼠，隱藏、狡猾、難纏。我們都必須防備牠。情慾也是一大問題。我很難過的說，甚至在聖徒中間，也有一些淫亂的事例。真是羞恥！沒有一件事比聖徒中間的淫亂或姦淫更羞恥。這破壞神所造的人、召會生活、和召會的見證。使徒保羅一再警告我們，沒有一個淫亂的人會有分於神的國。（林前六9~10，加五19~21，弗五5。）那些犯姦淫或淫亂的信徒，在諸天的國上是完全了了。國度的子民必須有最高標準的義。不要發脾氣，或看婦女而有意貪戀她。要謹慎！你需要認真思考這些事，並且對付動機的根源。這話不是威脅，乃是警告，迫使我們親近基督。

感謝主，我們有馬太福音，也有約翰福音。我們需要信靠約翰福音所啟示的生命。阿利路亞，我們有這樣的生命！這生命是復活的生命，得勝的生命。基督已經得勝，如今祂在復活裏活在我們裏面。這是我們藉以成全諸天之國最高要求的生命。

照著靈而行

我們必須非常清楚，我們實際上不是在遵行律法，乃是照著靈而行。羅馬八章四節說，我們照著靈而行，自然而然便成就律法一切義的要求。我們不是努力遵行律法，因為我們越努力遵行律法，就越干犯律法。這完全啟示並記載在羅馬七章。今天我們既不在律法之下，也無須遵行律法。我們從律法得了釋放，如今我們照著靈而行。在靈裏有君王基督，祂是我們復活的生命。我們照著靈而行，甚至成就最高律法的要求。

我信我們現在對律法都清楚了。我們能告訴別人，律法的原則過去了，但律法的誡命仍然存留，並且提高了。雖然我們無法達到這些更高要求的標準，但在我們靈裏有復活的生命。因此，我們不需要自己掙扎努力去遵行律法，但我們必須照著靈而行。我們照著靈而行的時候，自然而然便成就一切律法的要求，並且有最高標準的道德。這是耶穌的見證、召會的見證。這就是正當的召會生活，諸天之國的實際。

**第十九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七）**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五章三十一至四十八節；這一段論到四條律法。主在二十一至三十節，論到兩條補充的律法，關於殺人和姦淫的律法。但這一段的四條律法，關於休妻、起誓、抗拒惡人、以及愛我們的仇敵，都更改了。王在二十一至三十節所頒佈國度的新律法，補充了舊時代的律法；而王在三十一至四十八節所宣佈國度的新律法，更改了舊時代的律法。

六　關於休妻

１　舊律法－休妻要有休書

讓我們先看關於休妻之律法的更改。三十一節說，『又有話說，人若休妻，就當給她休書。』照著舊律法，人只要給妻子休書，就能休妻。因著百姓心硬，舊時代的律法制定了休妻的辦法，但這不是照著神起初的計畫。（太十九7~8。）王的新命令把婚姻恢復到神起初的計畫。（太十九4~6。）

２　新律法－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不可休妻

三十二節說，『但是我告訴你們，凡休妻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叫她犯姦淫了；無論誰娶這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婚姻關係只能因著死亡（羅七3）或淫亂而解除。所以，因著其他的理由離婚，就是犯姦淫。

照著主耶穌的話，離婚惟一的理由是淫亂。只有兩件事能解除婚姻關係：雙方有一方死亡，或淫亂、姦淫。若一方犯姦淫，婚姻關係就解除了。這是原則。所以主耶穌說，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不可休妻。但你不該僅僅因著一次淫亂的行為，就以此作為再婚的藉口。這也是動機的問題。若是可能，應該赦免犯錯的人。然而，有罪的一方若拒絕悔改，並且活在那種罪中，或與別人結婚，那就另當別論了。像這樣的事例，婚姻關係解除了，另一方就自由了。

神原初對婚姻的計畫，乃是命定一個丈夫有一個妻子。但由於以色列人的軟弱和心硬，當律法頒佈時，摩西就許可人用休書來休妻。但現在隨著諸天之國的來臨，關於休妻的律法更改了，婚姻的事恢復到神起初的心意。起初神並沒有為亞當造兩個或三個夏娃，使他能一次或多次休妻。不，只有一個丈夫，一個妻子。因此，主耶穌這屬天之國的王，把婚姻的事帶回到起初。

在這裏我要對青年人說一句話。在美國這裏，每年都有很多人離婚，有些人甚至結過好幾次婚。多麼可悲！神的兒女不該離婚。這是很嚴肅的。離婚和再婚，意思就是犯姦淫。在前一篇信息裏，我們看見姦淫是多麼嚴重的事。為這緣故，我要警告還沒有結婚的青年人：不要輕率的跳進婚姻裏。你必須禱告主，並且等候祂清楚的引導。絕不要受自己情慾或慾望的支配。你若這樣作，以後會後悔，因為情慾和慾望不會持久。結婚之前，你的雙眼必須睜開，把事情仔細的考慮。但結婚之後，雙眼就必須閉上。有句諺語說，愛情使你眼瞎，婚姻卻開啟你的眼睛。然而，我們需要更改這句諺語：婚前該睜開眼睛，婚後該閉上眼睛。青年人，結婚之前，要求主給你看見每一面的情形；但結婚之後，我必須閉上眼睛，成為瞎子。要作一個瞎眼的妻子或瞎眼的丈夫，常常認為你的丈夫或妻子是多麼可愛。你若這樣作，就不會離婚。

每當我聽到弟兄姊妹彼此認識不久就結婚了，我就感到驚奇。不要草率或匆促的結婚。沒有一個草率的婚姻是出於主的引導。若有甚麼事是需要禱告的，那就是婚姻。若有甚麼事是需要你把自己獻給主的，那就是你的婚姻。為著你們將來的婚姻，要把自己和對方獻給主，把自己當作燔祭，在祭壇上獻給主。你把自己獻給主之後，要尋求祂的引導，並且等候祂一段時間。我鼓勵你至少要等一個月，不要著急。我是一個經歷豐富的老年人，我勸你在這件事上要慢慢來。即使一年後結婚，也不會有多少不同。如果你和某人結婚是出於主，主會為你保留那人。你不需要匆忙行事。此外，不要有自己的選擇，自己的揀選，要滿足於主的旨意和主的時候。這會救你脫離離婚的可能性。

我再說，一旦你結了婚，就必須成為瞎眼的。瞎眼的丈夫和妻子有福了。想要看清楚自己丈夫的妻子會受苦，但不想要看清楚的人會享受生活。對她而言，天空蔚藍，陽光普照，空氣清新。她不想挑剔丈夫所有的過錯，她只會為自己的丈夫讚美主。

七　關於起誓

１　舊律法－不可背誓，所起的誓，要向主謹守

三十三節說，『你們又聽見有對古人說的話：「不可背誓，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這是關於起誓的舊律法。

２　新律法－甚麼誓都不可起

在三十四至三十六節，我們看見主關於起誓的新律法：甚麼誓都不可起。國度的新律法，禁止國度子民以任何方式起誓，不可指著天，指著地，指著耶路撒冷，或指著他們的頭起誓。因為天、地、耶路撒冷和他們的頭，都不在他們的支配之下，乃在神的支配之下。我們不該指著天或地起誓，因為天地不是我們的。同樣的，我們也不該指著耶路撒冷起誓，因為那是大君王的城，不是我們的領土。我們甚至不該指著我們的頭起誓，因為我們『不能使一根頭髮變白或變黑。』這一切東西－天、地、耶路撒冷、甚至我們的頭髮－都不在我們的支配之下。我們算不得甚麼，我們也不支配甚麼。

在三十七節主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國度子民的話需要簡單、真實：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不必用許多話說服別人。要作真實寡言的人。我們的話必須簡短、清楚。誠實的人不多言多語。要防備多話的人：他們可能是說謊者。說謊者非常愛說話，對事情總有許多理由和藉口。但誠實的人通常話很簡短。不僅如此，我們也必須領悟，在神面前多話並不使主喜樂。我們到主面前，必須誠實，簡要的把事情告訴祂。

在三十七節主說，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在這裏我們看見一個要點：在我們的說話中，那惡者可能在場。當我們說了超過需要的話，那些話就不是出於我們，乃是出於那惡者魔鬼。這指明在我們的說話中，那惡者與我們同在。在婚姻生活裏，這尤其真實。我們也許不會和別人說很多話，但夫妻之間很容易有過多的談話。你若要避免糟糕的婚姻，你們夫妻之間就不要饒舌。要儆醒！當你說話時，那惡者可能與你同在。這不是我的話，這是主的話。主在這一節的話，有力的指明那惡者在尋找機會，要藉著我們的饒舌表現他自己。不要說得太多，只要說需要的話，不要扯得太遠。如果你說得超過了需要，就會把那惡者表現出來。你若接受這勸告，就會是非常快樂的丈夫或妻子。然而，你若說得太多，就會有難處。這會打開無底坑的門，允許鬼出來。我們該學習只說需要的話。絕不要想用許多話說服別人。這樣說服的話不可靠，反而是出於那惡者的虛謊。

八　關於抗拒惡人

１　舊律法－以眼還眼，以牙還牙

現在我們來到主所更改的第三條律法，關於抗拒惡人的律法。三十八節說，『你們聽見有話說，「以眼還眼，以牙還牙。」』這是舊律法。

２　新律法－不要抗拒

在三十九節主說，『但是我告訴你們，不要抗拒惡人；反而無論誰打你的右臉，連另一面也轉給他。』新律法是不要抗拒惡人。在這一節主說，若有人打我們的右臉，我們該連另一面也轉給他。這樣作指明不抗拒。四十節說，『那想要告你，要拿你裏衣的，連外衣也讓給他。』若有人要拿你的裏衣，就是貼身的內衣（像襯衫），你連外衣也給他。這會證明你不抗拒。在四十一節主說，『無論誰強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連另一面也轉給打你的人，連外衣也讓給告你的人，甚至同強逼你的人走第二里路，證明國度子民有能力以受苦代替抗拒，不為自己的利益在肉體或魂裏生活行動，乃為國度在靈裏生活行動。

假定有人來向你要襯衫，你連夾克也給他。也許你能給他十件夾克。這裏的問題不是你的經濟狀況允不允許你把夾克給他，乃是你的脾氣允不允許你這樣作。若有人要你的襯衫，也許就會激怒你的脾氣。因此，這不是襯衫或夾克的問題，乃是脾氣的問題。右臉挨打或被強逼走一里路，原則上是同樣的。

要求以眼還眼來抗拒，意思就是你在放縱脾氣。主在這裏說，我們不能滿足自己的脾氣。不要放縱我們脾氣的『地鼠，』卻要殺死牠。不要對付要求你的人，乃要對付你的脾氣。問題不是你的對頭，乃是你的脾氣。主允許人要你的裏衣，這是一個試驗，暴露你在那裏，證明你脾氣的『地鼠』仍潛伏在你裏面。我們是屬靈的人，甚至是國度的子民，但我們的脾氣仍隱藏在我們裏面，並且需要被暴露。那些要求你的人暴露了這隻小『地鼠。』若有人要你的裏衣，你也許說，『我不欠你甚麼！你為甚麼來找我？』不要責備要求的人，他是主差來的，乃要殺死你脾氣的『地鼠。』不要發怒，要對那人說，『你既然要我的襯衫，我連夾克也給你。』這就證明你的脾氣被殺死了。所有國度的子民都該能說，『不論你對我有多少不公平的要求，我都不被激怒。我仍然愛你，並且願意與你分享我所有的。如果你要我的襯衫，我樂意連夾克也給你。』國度子民的態度總該是這樣。

我再說，這裏的問題不是錢的問題，乃是我們脾氣的問題。三十九至四十一節所題的一切事，都摸著我們的脾氣。百萬富翁能把數千元給出去，但他們常常只為著二十五分錢對計程車司機發脾氣。錢算不了甚麼，問題是脾氣。我們國度的子民必須超越我們的脾氣。

在四十二節主說，『求你的，就給他；向你借貸的，不可轉開不顧他。』給，以及不轉開不顧借貸的，證明國度子民不在意物質的東西，也不為其佔有。然而，真正的問題不是物質的財富。給求的人或借貸的人，都摸著我們這人。主不是說，我們應該沒有鑑別力，或愚昧的處置物質的財富。祂乃是告訴我們，我們必須超越物質的東西和我們的脾氣。我們絕不該被這樣的事激怒，也不該被物質的東西摸著。這是國度子民得勝的態度。這不是說，我們過分慷慨或隨便處理錢財。你花錢也許非當謹慎，但當四十二節所描述的時候臨到，你要超越物質的財富和你的脾氣。沒有一個要求會激怒你。舊律法沒有摸著人的怒氣或人的心，但新律法，更改過的律法，卻摸著我們的脾氣和我們的心。

九　關於仇敵

１　舊律法－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

現在我們來到主所更改的最後一條律法，關於仇敵的律法。四十三節說，『你們聽見有話說，「當愛你的鄰舍，恨你的仇敵。」』按法理說，舊律法是公平、公義的；因為好鄰舍當得我們的喜愛，仇敵當受我們的恨惡。因此愛鄰舍、恨仇敵是正確、公平的。

２　新律法－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

四十四節說，『但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又是摸著我們這人的事。你愛鄰舍，原因是按著你的感覺，他們很好。你的鄰舍符合你的感覺，仇敵卻不然。反之，仇敵會激怒你。所以愛仇敵乃是一個試驗。你若讀馬太五、六、七章，會看見這屬天的憲法，絲毫不容讓我們天然的人，牠殺死我們裏面每一個病菌。你恨仇敵，因為他不合乎你天然的選擇；你愛好鄰舍，因為他符合你天然的選擇。如果主只為你安排好鄰舍，你的舉止就會像天使，並且說，『主，感謝你給我這樣可愛的鄰舍。』但主絕不會只為你安排好鄰舍。在鄰舍中間至少有些人是麻煩的，主要用他們暴露你裏面的所是。祂也許問你愛不愛這些難辦的鄰舍。也許你會說，你發覺很難。難的原因是他們違反你這個人和你天然的感覺。這是一個試驗，要證明你是憑自己還是憑基督活著。有時候基督可能愛你的仇敵勝過愛你的鄰舍，你必須跟隨祂。然而，這不僅僅是外面的行為。

這些律法都摸著我們這人，並且把我們擺在十字架上。關於離婚的誡命，就足以把所有的丈夫和妻子釘在十字架上。再者，說是或不是的話，也把我們釘在十字架上。不抗拒惡人，尤其是不恨我們的仇敵，也是這樣。這些律法都殺死我們天然的人、天然的口味、和我們的脾氣。

ａ　行事為人像天父的兒子

四十五節說，『你們就可以作你們諸天之上父的兒子。』『你們諸天之上父的兒子』這稱呼，強有力的證明，國度子民（新王在山上頒佈命令時的聽眾），乃是新約重生的信徒。作為我們父的兒子，我們對待惡人和不義的人應該像對待好人和義人一樣，（太五45，）不單愛那愛我們的人，也愛那不愛我們的人，（太五46，）不單向弟兄問安，也向別人問安。（太五47。）

四十五節也說到父，『祂叫祂的日頭上升，照惡人，也照好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是在恩典的時代，但在要來的國度時代，必不降雨給不義的人。（亞十四17~18。）

在四十六節，主題出一個問題：『你們若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稅吏不也是這樣行麼？國度子民在國度的實際裏，遵行國度的新律法，就能在國度實現時，得著賞賜。賞賜與救恩不同，有些人可能得救了，卻沒有資格得賞賜。

ｂ　像天父完全一樣

四十八節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國度子民要完全，像他們的天父完全一樣，乃是指在他的愛裏完全。他們是父的兒女，有父的神聖生命和性情，因此能像父一樣完全。國度新律法的要求，比舊時代律法的要求高得多，這更高的要求，只能藉著父神聖的生命，不能憑著自己天然的生命達到。諸天的國乃是最高的要求，父神聖的生命也是最高的供應，以達到這要求。福音首先在馬太福音裏，題出諸天之國的最高要求，末了在約翰福音裏，給我們天父神聖生命的最高供應，使我們能過諸天之國最高的生活。在馬太五至七章所論國度新律法的要求，就是重生的國度子民裏面新生命（神聖生命）的彰顯。這要求開啟了重生子民裏面的所是，藉此給他們看見，他們能達到如此高的程度，能過如此高的生活。

這些更改過的律法一切的要求，啟示出我們裏面神聖的生命能為我們行多少的事。這些律法不僅僅是要求，也是啟示，給我們看見神聖的生命甚至能使我們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我們裏面有叫人完全的生命。我們有一個生命，帶著這樣一個神聖的性情，能使我們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根據四十五節，我們看見父叫祂的日頭上升，照惡人，也照好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父叫日頭上升，先照惡人，然後照好人。如果你是父，你會叫日頭上升，先照惡人，還是先照好人？當然你會叫日頭上升，先照好人。這一節也說，父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請注意，本節這部分約次序更改了。這指明在天父眼中，叫日頭先照惡人，再照好人；以及先降雨給義人，再給不義的人，都沒有差別。

讓我們把這個應用在對待兒女的事上。甚至在對待自己的兒女上，你也有自己的選擇。這指明你是多麼天然。假定你有三個兒女，其中一個很可愛，一個很頑皮，一個介於二者之間。一天過一天，這三個兒女把你暴露出來，顯示你多麼不喜歡那頑皮的，並且責怪他。雖然你不喜歡他，天父卻愛他勝過那可愛的。父差他來暴露你天然的口味。

在召會生活中，我們也有自己天然的口味。我們喜歡溫柔的弟兄，和藹的姊妹。我們希望所有的弟兄姊妹都是這樣。但這只是夢想，因為總有一些困擾我們的人。請想想長老缺乏的問題。很多弟兄和藹、溫柔，但他們不能作長老。然而，能幹的人也許相當苛刻。神用這事暴露你天然的選擇。

現在我們就領會三十一至四十八節主話的含示和意義。這不僅僅是在外面愛我們的仇敵。不，這是使我們天然的人暴露出來。我們被暴露之後，我們會說，『主，憐憫我。我多麼需要你的拯救！我要親近你，信靠你。然後我就要像我父一樣完全。』

不要把主的話當作你該如何行事為人的教訓。這樣沒有用。主的話是要摸著我們這人，我們天然的選擇，並且要暴露我們的所是和所在。當我們被暴露、被征服，我們就讓神聖的生命完全有機會活在我們裏面。這會使我們完全，甚至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我們不能效法父。我年輕時，基督教裏的人教導我，我們的天父愛壞人，我們應當愛我們的仇敵，正如我們的父一樣。雖然這聽起來很好，但事實上就像叫猴子學人一樣行動。你可以教猴子像仁慈的紳士一樣行動。然而，猴子無法這樣作，因為牠們不是那人的兒子。我們是天父的兒子，因此父的生命和性情在我們裏面。所有外面的仇敵、逼迫者、反對者都暴露我們的所是。因為他們暴露我們天然的人，我們就學習不再信靠自己，而仰望我們的父，並且看見祂的生命和性情在我們裏面。藉著這種暴露，我們就看見我們必須親近祂，並且憑著祂的生命和性情而活。這樣，我們就要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這就是國度的生命、國度的生活。

很多基督徒誤解了這些經節，把這些經節當作外面行為的指導。為這緣故，很多人感到失望，並且說，『這對我們太過分了。我們差得太遠了，我們無法達到。』這不是主耶穌所說平常的話，乃是屬天之國的憲法。因著我們是國度的子民，我們必能成全這些要求。我們裏面有國度的生命，我們能成全這些律法，不是靠著自己，乃是憑著父的生命和性情。所以，我們必須感謝神，因為祂差遣許多橫逆的事物進到我們的環境中，為要摸著我們這個人，並且暴露我們的所是，使我們完全被征服，轉向祂，親近祂，信靠祂，並憑祂而活。然後，我們就要成為真正的國度子民，有國度的生命，過正確的國度生活。這就是今天神在地上的國度，也就是正當的召會生活。

**第二十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八）**

歷代以來，基督徒對律法一直沒有清楚的領會。一面，羅馬書和加拉太書告訴我們，律法過去了。例如，羅馬十章四節說，『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的都得著義。』基於這點，許多基督徒以為他們可以忘掉律法。另一面，在馬太五章十七節主耶穌說，『不要以為我來是要廢除律法或申言者；我來不是要廢除，乃是要成全。』這話一直使許多基督徒感到困擾。我們讚美主，在這件事上神給了我們清楚的光。

律法的三方面

要領會律法這件事，我們必須認識律法的三方面：律法的原則、律法的誡命、以及律法的儀式。你若不區別這三件事，對律法絕不會有正確的領會。我們已經看見，律法的原則過去了。今天在恩典時代，神不是照著律法的原則對待我們，乃是照著信仰的原則對待我們。我們會不會得稱義、得拯救、並蒙神悅納，乃是根據信仰的原則，不是根據律法的原則。只要我們相信基督，我們就得神稱義，蒙神悅納，並且得救了。這就是在恩典時代，律法的原則在基督裏廢除了的意思。

雖然律法的原則已經廢除了，但律法的誡命沒有廢掉，反而這些誡命的標準提高了。因此，與道德標準有關的誡命沒有廢除，這些誡命要存留到永遠。甚至在永世裏，我們也不該拜偶像、殺人、偷竊或撒謊。在屬天的國裏，王以兩種方式提高了律法的標準：藉著補充較低的律法，並藉著將較低的律法更改為較高的律法。這樣，律法之誡命中的道德就提高到更高的標準。

這位君尊的救主在地上時，親自遵守了一切律法的誡命。然後祂上十字架為我們死。藉著祂的代死，祂在消極一面成全了律法。不僅如此，藉著祂的代死，祂把復活的生命釋放到我們裏面，現今在我們靈裏有這復活的生命。因我們能憑這復活的生命而活，我們就有力量、能力，能彀有最高標準的道德。當我們照著靈而行，（羅八4，）我們便成就律法義的要求，甚至超過律法的要求。所以，我們不是廢除律法，乃是以最高的方式成全律法。

律法的第三方面是律法的儀式。例如，獻祭牲和守安息日是律法外面的儀式。這些儀式也了結了，因為牠們是影兒、表號、和豫表之舊時代的一部分，這一切已經藉著基督作實際得了應驗。我們沒有義務再去遵守律法的儀式。因此，律法的原則和律法的儀式已經了結了，但要求崇高道德標準之律法的誡命卻沒有了結。反而這些誡命提高了。藉著基督作我們靈裏復活的生命，我們能成就諸天之國更高的律法所要求的道德標準。這話該使我們清楚律法的三力面：律法的原則、律法的誡命、以及律法的儀式。

憑著父的生命和性情而活

在馬太五章末了，主耶穌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48。）這話總結了關於憲法極高的這一段。我們讀過這一切要求之後都會說，我們不可能成全這些要求。然後我們來到四十八節，那裏告訴我們必須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這節指明我們裏面有父的生命和性情。我們已經從祂而生，我們是祂的兒女。因為我們是祂的兒女，有祂的生命和性情，我們就不需要效法祂或模倣祂。只要我們在祂的生命裏長大，我們就要和祂畢像畢肖。因此，諸天之國一切律法的要求，啟示出這神聖的生命和性情能為我們作多少的事。我們只需要被暴露，使我們放棄對自己的一切盼望。當我們被暴露的時候，我們就會領悟自己天然的生命毫無盼望。然後，我們就會棄絕自己天然的生命，轉向我們父的生命，而聯於神聖的性情。自然而然，這生命就要在我們裏面長大，並且成就這最高律法的要求。我們今天的需要，就是轉到靈裏，並且在靈裏行事為人。每當我們這樣作，我們就是憑著我們父的生命和性情而活；然後自然而然，我們便成就律法義的要求。我們領會這件事是很重要的，因為這與我們天然的觀念完全不同。

從經歷中我能見證，今天我不在律法的原則之下。阿利路亞，我在信仰的原則之下，並且有天父的生命在我裏面！這生命不是別的，乃是父的愛子。如今我憑著我靈裏這生命而活，並且照著靈而行。藉著我靈裏的生命，我自然而然成就諸天之國律法最高的要求。這不是我誇口，乃是我謙卑的見證，使榮耀歸與主。這不是說我能作甚麼，乃是說祂能，因為祂在我裏面是我的生命。祂也能在你裏面並為你作同樣的事。這事要成為你的經歷，你就需要有一個異象，就是對你天然的生命絕望。你天然的生命被挖透並暴露之後，你會領悟牠毫無盼望，你不該信靠牠，你必須轉向你裏面父的神聖生命和性情。你要轉到父的生命裏，聯於父的生命，並且憑著父的生命而活。你能簡單的轉到父的生命裏，因為此刻祂就在你的靈裏。只要照著你的靈而行，一切律法義的要求就要成就在你身上。

照著靈而行，藉以成就律法義的要求

在這一點上，我們需要來看羅馬八章的一些經節。羅馬八章三節說，『律法因肉體而軟弱，有所不能的，神，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並為著罪，差來了自己的兒子，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由於我們肉體的軟弱，我們不可能成就律法。我們甚麼都不能行。就律法而言，我們是毫無可能。因此，神，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並為著罪，差來了自己的兒子，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使『律法義的要求，成就在我們這不照著肉體，只照著靈而行的人身上。』（羅八4。）由於我們肉體的軟弱，律法不可能成就，所以神差來了自己的兒子，在積極一面遵行了律法，在消極一面為我們的軟弱而死。祂這樣作，目的是使律法義的要求成就在我們身上。四節的『我們，』是指那些不照著肉體，只照著靈而行的人。神差自己的兒子來遵行律法，並為我們而死，使我們在靈裏行事為人，成就律法義的要求。

我們的靈如何形成

羅馬八章十六節啟示出，我們的靈是如何形成的：『那靈自己與我們的靈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這節啟示出我們行在其中以成就律法義之要求的靈，乃是藉著聖靈與我們的靈同證而形成的。這指明神的聖靈已經進入我們靈裏。這發生在我們重生的時候；神的靈進入我們靈裏重生我們。從那時起，聖靈就與我們的靈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因此十四節說，『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不僅是神的造物，也是神重生的兒女

有這些經節在我們跟前，我們就能領會，為甚麼主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藉以總結祂在馬太五章的話。我們不僅是神的造物，也是祂重生的兒女，有祂的生命和性情。因此，我們不是神的造物，想要模倣並效法祂；我們乃是父的兒女活父的生命。我們如何成了神的兒女？乃是藉著神的靈進入我們靈裏重生我們，並且使我們的靈成為神自己的居所。（弗二22。）在我們的靈裏，我們成了神的兒女，有神的生命和性情。我們若照著這重生的靈而行，我們就是神的兒女，憑著神的生命而活。當我們在靈裏生活行動的時候，我們自然而然就會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想想有四個孩子的弟兄。這些小孩越長大，就越像他們的父親。這些孩子不是四隻猴子，想要模倣人。不，他們是父親的孩子，正在長成他們父親的形像。他們越長大，就越活父親的生命。照樣，我們不是猴子，我們乃是神的兒女。我們有些人也許相當幼稚或孩子氣，但我們正在長大。這些少年人也許很頑皮，但他們在長大。再等幾年，你就會看見這些頑皮的小孩都會完全，像他們的天父完全一樣。我真喜樂，所有在召會中的聖徒都不是猴子，乃是親愛的兒女。讓這些孩子頑皮一陣子罷！至終他們要長大。我們不是想要效法神，我們乃是父的兒女，在父的生命裏長大。這就是主耶穌說，我們要完全，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的原因。

現在我們就能領會，為甚麼在馬太五章，主說到我們是神的兒女或神的兒子。祂不是對不信的人，對僅僅是神造物的人說話；祂是對神的兒子說話。神不再僅僅是我們的創造主，祂也是我們的天父。因為祂是我們的父，我們就有神的生命和性情。至終，藉著我們在生命裏長大，我們就要和他畢像畢肖。再等一段時間，你會看見我們許多人會成為完全的，像父完全一樣。

神沒有時間的元素

有些人也許不解，那些在山上的門徒如何能得著重生。既然賜生命的靈還沒有進到他們裏面，怎麼能說那些門徒得了重生？請記住，神沒有時間的元素，祂只有原則。當主耶穌在山上對門徒說話，同他們頒佈國度的憲法時，祂是照著原則，不是照著時間的元素說話。神沒有時間的元素；祂作事是一次永遠的。在我們的心思裏有先後這樣的事，但在神的心思裏沒有。不錯，有一天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贖的工作，有一天賜生命的靈形成了。但在神眼中，很難斷定這些事是何時發生的，因為在神的經綸裏，這些是永遠的。十字架和賜生命的靈都是永遠的。因為那些在山上的門徒已經相信了主耶穌，並且定意跟隨祂，所以原則上，他們已經得了重生，主也把他們看作重生的人。

**第二十一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九）**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六章一至十八節，王在山上所頒佈國度憲法的第四段，論到國度子民的義行。

伍　關於國度子民的義行

一　原則－不可將義行在人前

在五章十七至四十八節，我們看見律法的補充和更改。在這些經節中，所有諸天之國的新律法，都挖出並暴露我們的脾氣、情慾和天然的人。因此，這些經節，不是對付我們外面的行為，乃是對付深深隱藏在我們裏面的怒氣、情慾和天然的人。

馬太六章一節說，『你們要小心，不可將你們的義行在人前，故意叫他們注視；不然，在你們諸天之上的父面前，你們就沒有賞賜了。』這裏的義是指義行，如二至四節所說的施捨，五至十五節所說的禱告，及十六至十八節所說的禁食。毫無疑問，這些經節說到國度子民的義行。然而，實際上，這些經節暴露己和肉體。我們裏面有些東西是比怒氣和情慾更壞的。人人都知道情慾是多麼醜陋，但甚至許多基督徒也不知道己和肉體是多麼醜陋。當然，這些經節沒有用『己』和『肉體』二辭，然而，己和肉體都在這裏暴露出來了。在這十八節中，主用了三個例證－施捨、禱告和禁食－啟示出我們是如何充滿了己和肉體。

人那尋求榮耀自己的肉體，總想在人前行善，得人稱讚。但國度子民在國度屬天的管治之下，活在倒空、謙卑的靈裏，以純潔、單一的心行事，就不可在肉體裏作甚麼，得人的稱讚；乃必須凡事行在靈裏，討他們天父的喜悅。

對於國度子民，神不僅是他們的神，也是他們的父；他們不僅是神所創造的，也是父所重生的；他們不僅有人受造的天然生命，也有神非受造的屬靈生命。因此，王在山上將國度的新律法頒佈給他們，用意是要他們不憑著人墮落的生命，乃憑著父永遠的神聖生命來遵行；不是要得人的榮耀，乃是要得父的賞賜。

在這三個例證當中，主都使用了『隱密』這辭。（太4，6，18。）我們必須在隱密中行義，因為我們的父是在隱密中。在四節主說，我們的父在隱密中察看。國度子民是天父的兒女，必須活在父的同在裏，並顧到父的同在。他們在隱密中為著父的國所作的，父都在隱密中察看。天父在隱密中的察看，必是他們在隱密中行義的激勵。在這節主也說，父必要報答我們。這可能發生在今世，（林後九10~11，）或在來世作為賞賜。（路十四14。）

在隱密中行義，結果乃是殺死己和肉體。今天如果不允許人在社會上顯揚他們的善行，他們就不幹了。只要人有機會公開炫耀自己的義行，他們就樂意去作。這是今天墮落基督教可悲的作法，尤其在捐款的事上，給捐款人大好機會來炫耀。公開的顯揚越大，人就願意捐更多的錢。當然，這樣的顯揚是出於肉體。為了顯揚你是多慷慨而施捨窮人，不是怒氣、情慾或天然之人的事，乃是己、肉體的事。這樣的顯揚不過是誇耀自己。因此，對我們國度子民而言，關於義行的基本原則是絕不要顯揚自己。盡可能隱藏自己、遮蓋自己、並在隱密中行事。我們該隱藏到一個地步，正如主耶穌所說的，左手不知道右手所作的。（太六3。）這就是說，我們不該讓別人知道我們所作的。例如，你若禁食三天，不要把臉裝得難看，或面帶愁容。反之，要叫人看不出你在禁食，使你的禁食行在隱密中。不要在人面前禁食，乃要行在天父隱密的同在中。這樣作就是殺死己和肉體。

我們鼓勵眾聖徒在召會的聚會中盡功用。然而，盡功用有一個危機，就是要顯揚自己。有一個危機，就是在人面前行事。你若想想自己的經歷，就會看見你的盡功用十次也許有九次是在人面前。這就是榮耀己和肉體。但屬天之國的憲法絲毫不給我們的脾氣、情慾或天然的人留地步，也不給我們的己和肉體任何地位。靠著主的憐憫和恩典，我們行事必須盡可能的隱藏。總要盡力隱密的行那些討神喜悅並對人公義的事。盡力不要讓別人知道這些事。你的義行要單單行在神的面前。

我們的父在隱密中察看。當你獨自在房間禱告的時候，別人看不見你，但你的天父看見了。不要在十字街口或會堂裏禱告，為要給人看見。要在隱密中禱告，給你在隱密中察看的父看見，這樣你也要在隱密中從他得著答應。我關心我們許多人只有在明處的經歷，沒有在隱密中的經歷。不僅父看見我們的經歷，其他的人也都看見了。這指明我們沒有拒絕己或棄絕肉體。我們行事總須不斷的拒絕己並棄絕肉體。若是可能，要在隱密中行每件事，不要把機會給你的己，或把地位給你的肉體。

雖然主說到賞賜，（太六1，5，）但這裏重要的事不是賞賜，乃是在生命裏長大。在明處長大的聖徒，不是健康的長大。我們都需要一些生命中隱密的長大，一些對基督隱密的經歷。我們需要隱密的禱告主、敬拜主、接觸主、並與主交通，也許連最親近我們的人，也不知道或領會我們在作甚麼。我們需要這些對主隱密的經歷，因為這樣的經歷殺死我們的己和我們的肉體。雖然怒氣和情慾很醜陋，但最阻撓我們生命長大的乃是己。己是最明顯的，牠喜歡公開在人面前行事。己喜歡在人面前行義。我們都必須承認，我們有這樣的己，沒有一人例外。那些行事總要公開顯揚的人，就是滿了己，滿了肉體。己喜愛得榮耀，肉體喜愛被人注視。也許你從未聽過一篇信息，說到這些經節是對付己和肉體。每當我們來到這段話時，我們必須領悟這段話乃是暴露我們的己和我們的肉體。

我再重複一次，這裏重要的事不是賞賜，乃是在生命裏長大。那些只知道顯揚己並炫耀肉體的聖徒，不會在生命裏長大。真正生命的長大，乃是除去己。那些已經除去己、對付過肉體的人，有時候也許會說到自己的行為。然而，我相當謹慎的說這話。顯露我們的義行乃是不健康的。反之，我們該多多禱告，但不要讓別人知道我們有多少禱告；這纔是健康的。你若天天禱告而不告訴別人，或者不讓別人知道，這表示你是健康的，並且你正在長大。然而，假定你一直告訴別人你有多少禱告，你若這樣作，不僅要失去賞賜，你也不健康，不會在生命裏長大。我們都必須承認，我們裏面有狡猾的己、詭詐的肉體。我們都有這樣的弱點。當我們獨自在房間禱告的時候，我們常常盼望別人能聽見。照樣，我們行義，用意是要別人能看見。這樣的願望和用意是不健康的；這些指明我們不是在生命裏長大。在人面前公開炫耀，絕不會幫助我們在生命裏長大。你若要長大，並且在屬靈的生命上健康，你必須在行義的事上殺死己。不論我們有怎樣的義行！給聖徒物質的東西、禱告、禁食、行討神喜悅的事－我們都必須盡力行在隱密中。你的義行若在隱密中，你就能確信自己是在生命裏長大，並且是健康的。但無論何時你在義行上顯揚自己，你就不健康。這樣的顯揚大大阻撓了你在生命裏長大。

宇宙指明神是隱藏的，神是隱密的。雖然祂作了許多事，人卻不知道祂作了那些事。我們也許看見了神所作的事，但我們沒有人見過祂，因為祂總是隱藏的，總是隱密的。神的生命屬於這樣隱密和隱藏的性質。我們若憑著自己的生命愛人，這生命就想要在人面前炫耀自己。但我們若憑著神的愛愛人，這愛就始終是隱藏的。我們人的生命喜愛炫耀、公開顯揚，但神的生命總是隱藏的。假冒為善的人就是有外面的表顯，裏面卻空無一物的人。他所有的一切僅僅是外面的表演，裏面沒有實際。這完全與神的性情和祂隱藏的生命相對。雖然神的內涵極其豐富，但表顯出來的只有一點點。我們若憑著這神聖的生命而活，也許會多多禱告，但別人不會知道我們禱告了多少。我們可能多多施捨，幫助別人，但沒有人會知道我們給了多少。我們可能常常禁食，但這也不為人所知。我們裏面可能有許多，但表顯出來的卻不多。這就是國度子民在行義一事上的性質。

這與屬世之人的性質迥然不同。當世人捐出一百元時，他們就大作廣告，好像他們捐了一筆很大的數目。但我們基督徒捐出一百元時，最好只讓別人知道我們捐了一角。我們所作的比別人所看見的多。我們在天然的生命裏，絕不能實行這樣的施捨，只有在神聖的生命，不喜歡顯揚的生命裏，纔可能這樣實行。這是本段話的重點。

我們若認真要成為國度的子民，就必須學習憑著我們父隱藏的生命而活。我們不可憑著自己天然的生命而活，這生命總是炫耀自己。我們若憑著我們父隱藏的生命而活，我們會作許多事而不公開顯揚。反之，我們所作的一切都會在隱密中，從人眼前隱藏。許多聖徒的傳記顯示他們在隱密中作了某些事，這些事常常到他們死後纔為人所知。這是正確的路。我知道好些親愛的聖徒，在隱密中為主、為召會、為聖徒作事。他們從來不盼望炫耀，或讓別人知道那些事是他們作的。這些行為乃是照著我們父的性情、照著祂隱密且隱藏的生命而作的。

二　關於施捨

１　不要吹號

二節說，『所以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前面吹號，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在會堂裏和巷道上所行的，為要得人的榮耀。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充分的得了他們的賞賜。』國度子民受諸天管治的靈，必然約束他們這種肉體的誇耀。

我從前在某一公會，那裏每主日早晨的崇拜都傳遞奉獻盤。當時是用銅幣和銀幣，不是用紙幣。有些人習慣用引人注意的作法，把他們的捐獻放在奉獻盤上。那是炫耀己。當然，他們沒有說甚麼，但他們卻叮叮噹噹的把錢幣丟在盤子上。他們這樣作，就是在人面前吹號。當捐獻公佈在公告欄上的時候，捐得最多的人列在第一，捐得最少的人列在末後。如果把捐得最多的人列在末後，他以後就可能不會捐得這麼多了。

為這緣故，我們在召會中沒有聖徒捐獻的記錄。將現金投在奉獻箱裏，己或肉體就沒有機會得榮耀。然而，使用支票多少有點問題。多年前，在中國召會生活的實行中，我們不常使用支票。但支票的使用，不是一件律法的事。每件事都在於我們的動機和態度。我不是說聖徒不該使用支票。原則是我們不帶著顯揚或從人得榮耀的目的來捐獻。反之，我們一切的事都作在隱密中，在我們的天父面前。在這件事上，你知道自己的動機和態度是甚麼。

２　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

三節說，『但你施捨的時候，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這話指明國度子民的義行，應當盡量保持隱密。他們在屬天的管治之下，在靈裏所作的，只為討父的喜悅，不該受他們貪求人榮耀之肉體的干擾。

３　在隱密中施捨

在四節王說，『好叫你的施捨可在隱密中，你父在隱密中察看，必要報答你。』國度子民的生活，乃是憑著父神聖的生命，照著他們的靈而有的。這就需要他們在隱密中行善，而不在明處。任何公開的顯揚，都不符合神聖生命那奧祕隱藏的性情。

三　關於禱告

１　不要公開顯揚

國度子民在禱告的事上，和在施捨的事上一樣，不要公開顯揚。五節說，『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因為他們愛站在會堂裏，並十字街口禱告，為要叫人看見。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充分的得了他們的賞賜。』要得人稱讚的禱告，雖可從人得著賞賜，卻不能從父得著答應，所以是徒然的禱告。

２　在隱密中禱告

我們的禱告該在隱密中。在六節王頒佈：『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密室，關上門，禱告你在隱密中的父，你父在隱密中察看，必要報答你。』國度子民必須有密室禱告的經歷，在隱密中接觸他們的天父，經歷對父隱密的享受，並從祂接受隱密的回答。

３　不可嘮嘮叨叨

我們禱告時，不可嘮嘮叨叨。七節說，『你們禱告，不可嘮嘮叨叨，像外邦人一樣；他們以為話說多了，就必蒙垂聽。』然而，這意思不是說，我們不該重複我們的禱告。主在客西馬尼曾三次重複祂的禱告，（太二六44，）使徒保羅也曾三次重複同樣的禱告，（林後十二8，）天上的群眾也重複的用阿利路亞讚美神。（啟十九1~6。）這裏的意思是說，我們不應當重複的說空洞的話、徒然的話。

八節說，『你們不可像他們，因為你們求祂以前，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雖然我們的父知道我們的需用，但我們仍需求祂，因為凡求的，就得著。（太七8。）

４　禱告的示範

在九至十三節，我們看見禱告的示範。然而，這不是所有禱告的示範。馬太六章這裏的禱告與約翰福音裏所教導的禱告完全不同。馬太六章沒有告訴我們要在主的名裏禱告，但在約翰十四至十七章，主耶穌一再告訴我們，要在祂的名裏禱告。這個不同的原因是，馬太福音這裏的禱告與生命無關，而與國度有關。在這禱告簡短的示範裏，至少兩次題到國度。十節說，『願你的國來臨，』十二節說，『因為國度…是你的。』反之，約翰福音裏的禱告與生命有關。在主的名裏禱告，不是國度的事，乃是生命的事。在主的名裏禱告，意思就是我們與主是一。同父禱告時，我們與主是一。所以我們在祂的名裏禱告。在主的名裏禱告，實際上就是在主的人位裏禱告。我們同祂在一個名裏和一個生命裏禱告。因此，我們與祂在生命裏是一，向父神禱告。但我們已經看見，馬太六章的禱告完全不同，因為這是國度的禱告。

你若要有一些在生命裏的禱告，你必須去讀約翰福音。你必須住在主裏面，並與祂是一。你必須留在你的靈裏，並與祂在一裏禱告。這就是在祂的名裏禱告的意思。但馬太六章的禱告論到國度。換句話說，這是爭戰的禱告，是為著神的國與神的仇敵爭戰的禱告。

九節開始於這樣的話：『所以你們要這樣禱告。』『要這樣』的意思，並不是要背誦。在行傳和書信裏，都沒有這樣背誦的例子。然而，今天在某些基督教的公會裏，每主日早晨的崇拜都背誦這禱告。我年輕時在公會裏，就常常背誦這禱告。這不是說，那些背誦這禱告的人不真誠。毫無疑問，有許多人重複這禱告時非常真誠。

ａ　禱告願神的名被尊為聖

在主所示範禱告的榜樣裏，頭三項的祈求含示神格的三一。『願你的名被尊為聖，』主要的是與父有關；『願你的國來臨，』主要的是與子有關；『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主要的是與靈有關。這要在今世逐漸得著成全，且要在要來的國度時代完全得著成全；那時神的名要在全地極其美，（詩八1，）世上的國要成為基督的國，（啟十一15，）神的旨意也要得著成就。

九節說，『我們在諸天之上的父，願你的名被尊為聖。』今天神的名沒有被尊為聖，反而受到褻瀆，成為凡俗。不信的人可能會問：『甚麼是神？誰是神？』人說到耶穌基督，就像說到柏拉圖和希特勒一樣。他們使主耶穌的名成為凡俗。但我們知道，日子將到，在千年國裏，神的名要被尊為聖。但在那時之前，我們父的名要在今天的召會生活中完全被尊為聖。我們不是隨便的呼求父，或題到主的名。反之，我們說『父』或『主』的時候，乃是尊這些名為聖。因此，我們需要禱告說，『父阿，願你的名被尊為聖。』

ｂ　禱告願神的國來臨

十節說，『願你的國來臨。』雖然今天國度在召會生活中，但國度的實現還沒有來臨。因此，我們必須為國度的來臨禱告。國度這件事明顯的與子神有關。

ｃ　禱告願神的旨意行在地上

十節也說，『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在撒但背叛之後，（結二八17，賽十四13~15，）地落到撒但霸佔的手中，於是神的旨意無法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因此，神造人的用意，乃是要為祂自己恢復這地。（創一26~28。）人墮落以後，基督來了，將屬天的管治帶到地上，使地為著神的權益得著恢復，使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這是新王同祂的跟從者，建立諸天之國的目的。國度子民必須為這事禱告，直到這地在要來的國度時代，為著神的旨意完全得到恢復。

當父的名被尊為聖，子的國來臨，並且靈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那就是國度實現的時候。但今天我們在國度實際裏的人，必須為這些事禱告。

ｄ　禱告願神賜給我們日用的食物

十一節說，『我們日用的食物，今日賜給我們。』這禱告乃是包羅一切的。這示範的禱告，首先顧到神的名、神的國和神的旨意，其次纔顧到我們的需要。這啟示在這爭戰的禱告中，主仍會眷顧我們的需要。照著十一節，我們『今日』求我們『日用的食物。』王不要祂的子民為明天憂慮，（太六34，）只要他們為今日的需用禱告。『日用的食物』一辭指明憑信而活。國度子民不該靠所積蓄的生活，只該憑信，靠父每日的供應生活。

ｅ　禱告使神能赦免我們的罪

十二節說，『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欠我們債的人。』這示範的禱告，第三是顧到國度子民在神面前的失敗，以及他們與別人的關係。他們應當求父免他們的債，赦免他們的失敗、過犯，如同他們也免了欠他們債的人，以保持和平。十二節指明在這爭戰的禱告中，我們必須承認我們有虧欠、錯誤、過失。我們欠別人的債，因此，我們必須求父赦免我們，如同我們為父的緣故赦免別人一樣。

ｆ　禱告神不叫我們陷入試誘，救我們脫離那惡者

十三節說，『不叫我們陷入試誘，救我們脫離那惡者。』這示範的禱告，第四是顧到國度子民脫離那惡者和邪惡的事。他們應當求父，不叫他們陷入試誘，救他們脫離那惡者魔鬼，和出於他的邪惡。請記住，王會被引到試誘中。這就是十三節裏『試誘』的意思。有時父把我們帶到受試誘的光景裏。因此，我們向父禱告的時候，必須承認我們的軟弱，說，『父阿，我真是軟弱，不要叫我陷入試誘。』這含示你承認自己是軟弱的。你若不承認自己的軟弱，也許不會這樣禱告。反之，你會覺得自己很剛強。那時父就要把你帶到試誘裏，給你看見你一點也不剛強。因此，我們的禱告最好向父指明，我們知道自己的軟弱。我們該說，『父阿，我完全領悟自己是軟弱的，請不要叫我陷入試誘。父阿，你不需要那樣作，因為我承認自己的軟弱。』絕不要對自己說，『不論發生甚麼事，我有信心能站住。』如果這是你的態度，你就要豫備好被引到曠野面對試誘。不要有這樣的態度，要禱告父不叫你陷入試誘，救你脫離那惡者。

ｇ　認識神的國度、能力和榮耀

照這禱告的示範，國度子民必須認識神的國度、能力和榮耀。十三節也說，『因為國度、能力、榮耀，都是你的，直到永遠。阿們。』國度乃是神運用祂的能力，使祂的榮耀得以彰顯的範圍。

５　禱告的條件－赦免別人的過犯

十四、十五節啟示出禱告的條件，乃是赦免別人的過犯。這兩節說，『因為你們若赦免人的過犯，你們的天父也必赦免你們；你們若不赦免人的過犯，你們的父也必不赦免你們的過犯。』『因為，』指明十四至十五節的話，乃是解釋國度子民為何必須免欠他們債的人。（太六12。）他們若不赦免人的過犯，他們的天父也必不赦免他們的過犯；因此，他們的禱告就會受到阻撓。

四　關於禁食

在十六至十八節王說到禁食。我們不該叫人看出我們在禁食，只該在隱密中禁食。十六節說，『還有，你們禁食的時候，不可面帶愁容，像那假冒為善的人一樣；他們把臉裝得難看，為要叫人看出他們在禁食。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充分的得了他們的賞賜。』禁食並不是克制喫喝，乃是因著負擔迫切為某些事禱告，以致不能喫喝。禁食也是一種降卑自己，尋求神憐憫的表現。施捨是將我們有權持有的給人，禁食是將我們有權享受的捨棄。

十七、十八節說，『但你禁食的時候，要油你的頭，洗你的臉，為要不叫人，只叫你在隱密中的父，看出你在禁食；你父在隱密中察看，必要報答你。』這指明我們的禁食像我們的施捨和禱告一樣，必須行在隱密中，不可行在人前。父在隱密中察看，必要報答我們。

**第二十二篇　國度憲法的頒怖（十）**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六章十九至三十四節，王所頒佈國度憲法的第五段，關於國度子民的理財。

陸　關於國度子民的財物

一　不要積蓄財寶在地上，只要積蓄財寶在天上

在十九、二十節王頒佈說，國度子民不要為自己積蓄財寶在地上，只要積蓄財寶在天上。積蓄財寶在天上，乃是將財物分給貧窮的人，（太十九21，）並顧到缺乏的聖徒，（徒二45，四34~35，十一29，羅十五26，）以及主的僕人。（腓四16~17。）

１　財寶在那裏，心就在那裏

二十一節說，『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裏，你的心也必在那裏。』國度子民必須將他們的財寶送到天上，使他們的心也能在天上。他們去那裏以前，他們的財寶和他們的心必須先到那裏。

２　眼睛若單一，全身就明亮

二十二節說，『眼睛乃是身上的燈。所以你的眼睛若單一，全身就明亮。』我們的兩眼一次只能注視一樣東西，倘若想要同時看兩樣東西，眼光就會糢糊。我們的眼睛若只注視一樣東西，眼光就會單一，並且我們的全身就明亮。我們若將財寶積蓄在天上，又積蓄在地上，我們的眼光就會糢糊。我們若要有單一的眼光，就必須將財寶積蓄在一處。

３　眼睛若邪惡，全身就黑暗

二十三節說，『但你的眼睛若不專，全身就黑暗。所以你裏面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的大！』不專，直譯，惡。同時看兩樣東西而不專視，會叫我們的眼睛變惡。（參太二十15，申十五9，箴二八22。）這樣，我們的全身就黑暗。我們的心若專注於那積蓄在地上的財寶，我們裏面的光就成為黑暗，並且那黑暗是大的。

二　不能事奉兩個主');

二十四節說，『沒有人能事奉兩個主；因為他不是恨這個愛那個，就是忠於這個輕視那個。你們不能事奉神，又事奉瑪門。』瑪門這辭是亞蘭文，指錢財、財富。這裏的瑪門與神對立，指明錢財或財富是神的對頭，奪取神子民對神的事奉。

三　不要為生命憂慮

１　生命勝於食物，身體勝於衣服

二十五節說，『所以我告訴你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喫甚麼，喝甚麼；也不要為身體憂慮，穿甚麼。生命不勝於食物麼？身體不勝於衣服麼？』在本節中，主告訴我們不要為生命憂慮。這裏的『生命』一辭，直譯，魂。指魂生命，其中有對飲食和穿著的慾望和嗜好。（賽二九8。）我們的生命勝於食物，身體勝於衣服。我們的生命和身體，不是因我們的憂慮，乃是因神而有的。神既然為我們創造了生命和身體，祂必定會顧念我們生命和身體的需要。國度子民不需要為此憂慮。

２　不要憂慮喫甚麼，喝甚麼，披戴甚麼

三十一節說，『所以不要憂慮，說，我們要喫甚麼？喝甚麼？披戴甚麼？』這裏我們來到十九至三十四節的重點。表面看來，在憲法的這一段，主說到國度子民的理財，事實上，祂論到憂慮的事。主是智慧的。祂摸過我們的脾氣、情慾、天然的人、己和肉體之後，就繼續摸我們的憂慮。在這些經節裏，『憂慮』這辭用了七次。（太六25，27，28，31，34。）主似乎也在摸我們的心，因為我們的財寶在那裏，我們的心也在那裏。然而，我們的心不只與財富有關，也與許多其他的事有關。

諸天之國的憲法是由父的生命和性情組成的。這幾章雖然沒有真正用『生命』和『性情』這些辭，但從上下文我們可以看見，沒有父的神聖生命和性情，這幾章就是白寫了。沒有父的生命和性情，就沒有一個人能滿足諸天之國的要求。每種憲法都是基於某種生命。假定你要為狗制定憲法，毫無疑問，這樣的憲法要基於狗的生命。這憲法若規定，每天早晨狗必須飛到空中守晨更，這就不合理，因為狗不能飛，牠們不能滿足這樣的要求。但憲法若告訴狗用吠叫守晨更，那就沒有問題。同樣的，主耶穌在山上新頒賜的憲法是給神的眾子，這乃是基於父的生命和性情。在五章有兩節指明這事實。九節說，『製造和平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四十八節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許多基督徒不領會這段話，因為他們還沒有看見這段話是基於神聖的生命和神聖的性情。甚至許多不信的人在他們的著作中，也引用這幾章的經節，認為這幾章是對全人類說的話。不，狗的生命怎樣不能飛，照樣人的生命也不能滿足諸天之國憲法的要求。這是基於神聖生命和神聖性情而有的憲法。

在神聖的生命和神聖的性情裏沒有憂慮。憂慮不屬於神聖的生命，乃屬於人的生命，正如吠叫屬於狗的生命，不屬於鳥的生命。我們人的生命是憂慮的生命，而神的生命是享受、安息、安慰和滿足的生命。對神而言，憂慮是陌生的辭，在他沒有憂慮這樣的事。你想神憂慮過麼？神受過憂慮的苦麼？雖然神有許多願望，祂卻沒有憂慮。反之，我們人的生命是由憂慮組成的，由憂慮構成的。從人拿去憂慮，結果就是死亡。死人沒有憂慮。蠟像館裏的人像，或天主堂前的雕像，都沒有憂慮，但只要你是活人，你就免不了憂慮。

我們若想想主在新約裏說話的風格，就會看見祂和使徒所說的迥然不同。使徒們，尤其是保羅，寫了很多卷屬靈的書信。雖然保羅說到許多神聖、屬靈、屬天的事情，然而，他的風格是屬人的。彼得和約翰的著作也是一樣。不論新約的作者說了多少屬靈、神聖的事情，他們的風格還是屬人的。但在新約裏，主說話的風格是獨特的，完全不可能描述。你若讀馬太五、六、七、十三、二十四、二十五章，以及約翰十四至十七章，你會看見主說話的風格是特別的。牠不是屬人或平常的；乃是深奧的，卻很簡短、簡單、中肯。這是帶著神聖風格的神聖說話。我年輕時，讀過一位法國大哲學家的著作，他說四福音若是虛構的，那麼寫四福音的人就有資格當基督了。我同意這句話。

在馬太六章，表面看來，主論到財物的事。然而實際上，祂在摸憂慮的事，就是我們為人生活的基本問題。正如我們所看見的，在六章一至十八節，表面看來，祂論到國度子民的義行，但事實上，他在摸己和肉體。我不是從書本上認識這事，乃是從召會生活的經歷中認識的。藉著我的經歷，我知道炫耀義行必是出於己並出於肉體。我們若留在十字架上，絕不會這樣炫耀。同樣的原則，六章十九至三十四節似乎是摸我們的錢財、財富；事實上，主在這裏的心意是要摸憂慮，就是我們日常生活問題的根源。全世界都被憂慮糾纏。憂慮是使世界活動的齒輪，牠刺激全人類的文化。我們的生活若沒有憂慮，就沒有人會作甚麼，反而人人都會閒懶。因此，主摸我們的憂慮，就摸著為人生活的齒輪。

青年人聽見這話，也許會說，『阿利路亞！因著主耶穌摸著了憂慮，就是為人生活的齒輪，我們就不需要努力讀書或工作了。我們若餓了，只要喫點剩菜剩飯就行了。』這觀念是錯誤的。在六章二十六節，主耶穌說，『你們看天空的飛鳥，牠們既不種，也不收，又不收積在倉裏，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牠們。』主耶穌若在這裏，我會問祂：『主，你把我們比喻為飛鳥。飛鳥既不種，也不收；牠們只在空中飛，甚麼也不作。主，這是不是說我們不該作甚麼？飛鳥靠人的勞苦維生。主耶穌，你的意思是我們該佔別人的便宜麼？我們該忘掉工作，只作空中的飛鳥，享受生活，享受別人的勞苦麼？』我也會問主說，『主，你也把我們比喻為百合花。百合花不作甚麼，卻披戴得比所羅門更榮耀。（太六28~30。）你是說我們不該作甚麼，只該享受空氣、陽光、土壤和水麼？』這是許多引用主耶穌這些話的青年人所持有的觀念。他們說，『讓我們作空中的飛鳥和谷中的百合花罷！』這就是領會主這一段話的難處。我再說，主若在這裏，我會問祂說，『你的意思是我們只該像鳥一樣飛翔在空中，享受別人的勞苦麼？他們種植穀物，我們只要來享受，這合法麼？這公平麼？似乎所有的飛鳥都是賊。我只有一個小院子，但飛鳥來利用我在院子裏所種的。你說我們該作同樣的事麼？我問這些問題，因為我曉得青年人的心理。他們求學多年之後，也許對讀書厭倦了。當他們從初中到高中，從高中到大學，再從大學到研究所，課程就變得更為艱難。許多青年人不願這麼辛苦的讀書，寧願像鳥一樣在空中飛翔。如果青年人誠實，他們會承認自己有這樣的觀念。

現在讓我們來看主在十九至三十四節的用意。主是要青年人完成學業，還是要他們中途退學，像空中的飛鳥一樣？憂慮是不對的，因為憂慮不屬於神聖的生命。神的生命沒有憂慮。然而主並不是說，我們不該盡自己的本分。當主把以色列人帶進美地時，他們都必須在那地工作，那是他們的本分。美地是否出產豐富的收成，在於好些事：天氣、陽光、適量的雨水、合式的溫度。這些事沒有一件在以色列人的支配之下，他們的責任就是在那地勞苦。他們不僅為自己勞苦，也為飛鳥勞苦。他們若不耕作，飛鳥就很難存活。盡自己的本分是對的，也是必需的，但憂慮就不對了。同樣的，今天我們必須盡自己的本分，但不要為我們的生活憂慮。你捨不得給人是因著你的憂慮。因著憂慮，你就喜愛物質的東西。你若沒有憂慮，就不會在意物質的東西。反之，你會讓別人得著那些東西。使我們困擾的乃是憂慮。

在神的經綸裏，我們都必須工作。我們和以色列人不同，因為我們不能按字面在美地工作。今天的青年人必須讀書，接受好的教育。讀書就等於耕地，大學畢業就等於有了收成。青年人，讀書是你們的本分，你們必須讀書。古時，以色列人必須勞苦，他們耕地、撒種、澆灌並收割，這是他們的本分。但他們有沒有收成卻在於神。他們的責任就是無憂無慮的工作。他們若是憂慮，就得罪了神，他們不需要憂慮。他們只須作神所要他們作的。例如，按照申命記，神要求他們分出十分之一為著祂，另外十分之一為著利未人，還有十分之一為著不同的用途。他們不可把所有的出產都留給自己享受。他們不必憂慮。他們若沒有憂慮，就能慷慨，樂意給人，並且把他們物質的東西擺在主手中。

我們需要在這樣的光中讀六章十九至三十四節。在神的主宰之下，以色列人必須在那地勞苦。在神的主宰之下，今天的青年人必須讀書，完成學業。我們若要有正當的召會生活，我們的青年人都必須大學畢業。不完成學業，就像撒種沒有收成一樣。今天謀生的要求和幾百年前迥然不同。今天青年人必須像耕地、撒種、澆灌農作物一樣的勤奮讀書，從高中和大學畢業。但他們不可因著憂慮這樣作。我們必須區別憂慮和本分。你的本分是完成你的耕作，就是從高中和大學畢業，否則就很難生活。要在這地上為神而活，你必須完成你的教育。但你在讀書並完成教育時，必須與世人不同。世人因著憂慮而讀書；你不該因著憂慮而讀書，乃要盡自己的本分。你若沒有看見這點，這段話對你就不過是律法。

大衛的先祖波阿斯，就是盡本分而沒有憂慮的例子。波阿斯是個富農，他的出產豐盛。然而，這人出產多不是因著憂慮，乃是因著盡本分。時候到了，主吩咐他給出一些，他就那樣作了。波阿斯的確寶貝天上的事物。藉著勝過憂慮，他積蓄財寶在天上。

幾年之後，我們許多青年人都將獲得學位。我信在主主宰的祝福之下，許多財富會進來。那時你需要記得，你進學校讀書不是因著憂慮，乃是要盡本分。因此，你帶進的財富不該為著你的憂慮使用，而該為著你的本分使用。你的本分就是給，就是積蓄財寶在天上。不要想當百萬富翁，不要竭力想有一百萬元的積蓄。反而要學習給，積蓄財寶在天上。要把你的財寶從地上轉到天上。這樣，你就不是地上的百萬富翁，乃是天上的百萬富翁。你的本分就是獲得學位，然後去賺錢。但不要想成為百萬富翁，卻要照著天父的生命和性情，作個樂意施捨的人。這乃是這段話的意義。

我在本篇信息中的負擔，就是要挖出這基本的點。我們都有自己應盡的本分。我們盡自己的本分時，不該因著憂慮作甚麼，因為我們有不知憂慮的神聖生命，並且我們有全能、包羅萬有的天父，祂在各方面都眷顧我們。今天的世界滿了憂慮，但國度子民不該為任何事憂慮。我們不能因憂慮使我們的身量多加一吋。（太六27。）關於道德，我們裏面有父的生命和性情，使我們能滿足最高道德的要求。關於我們的生活，有天父自己眷顧我們。然而，這不是說，我們不需要盡本分。雖然我們必須盡本分，但我們不該憂慮。就像以色列人一樣，他們足彀維持生活，就把一部分給出去為著各種的用途；我們也該有收成，並且樂意把一些給出去為著各種的用途。最終，我們所給的都會積蓄在天上的銀行裏，我們的財富都會在那裏。

這也與我們每天在生命裏長大有關。懶散和憂慮都會耽延我們在生命裏長大。沒有一個閒懶、不盡本分的人，會在生命裏長大。凡在生命裏長大的人，都是殷勤、奮發的。當然，這種殷勤和奮發會得到報酬，一些物質的財富會臨到你。這些財富都不可為著你的憂慮使用，而必須為著給出去。憂慮必須除去，不要讓憂慮霸佔你日常的生活。因為你裏面父的生命不懂得憂慮，你就不該有憂慮。你所得的任何盈餘都不該為著憂慮，卻要用來增加天上銀行的積蓄。你若這樣作，我保證你會在生命裏長大。只有殷勤卻不為著憂慮使用其盈餘的人，纔能在生命裏長大。你需要勤奮讀書，得著好成績，並且獲得最高的學位。然而，那些臨到你的財富不該為著你的憂慮使用。我們勞苦，盡我們的本分，但我們沒有憂慮。這是在父的生命裏長大的正確之路。

３　天父知道這一切需要

在三十二節主說，『因為這一切都是外邦人所急切尋求的，你們的天父原知道你們需要這一切。』國度子民有天父神聖的生命，作他們遵行國度新律法的力量。他們也有天父顧念他們物質的需要，使他們不需要為此憂慮。天父是他們力量和供應的源頭。因此，他們無需軟弱，也無需缺乏。

４　先尋求父的國和祂的義

三十三節說，『但你們要先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一切就都要加給你們了。』父的國是今天諸天之國的實際，（就是今天召會生活的實際，）也是來世諸天之國的實現；父的義乃是因遵行國度新律法而有的義，（就是國度子民所活出的基督，）如五章二十節所說的。因著國度子民先尋求他們天父的國和祂的義，不僅祂的國和祂的義要賜給他們，連他們一切的需用也都要加給他們。

５　不要為明天憂慮

最後，三十四節說，『所以你們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彀了。』國度子民絕不該活在明天，只該活在今天。『難處，』或譯作，邪惡；在此指煩擾、苦難。這指明國度的王已清楚指示國度子民，他們為著國度在地上所過的，將是煩擾、苦難的日子，而非安逸、舒適的日子。

**第二十三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十一）**

現在我們來到馬太七章一至十二節，王在山上頒佈國度憲法的第六段。

柒　關於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

表面看來，主在七章一至十二節的用意，是論到國度子民待人所依照的原則。實際上，主在這裏的用意是鼓勵我們忘掉自己，顧到別人。在前兩章，主已經挖出我們的脾氣、情慾、裏面的所是、己、肉體和憂慮。現在祂帶我們到一地步，我們必須學習顧到別人。當你審判別人時，必須照著你願意別人怎樣審判你來審判別人。這樣考慮問題，就是顧到別人。

在國度子民身上屬天的管治，要求他們顧到別人。五、六章雖然題起好些消極的點，但直到七章纔題起顧到別人的事。我們無論作甚麼，都必須想到別人。在這一面我們實在缺欠，因為在我們天然的生命裏，我們不會考慮別人。從始至終，我們只考慮自己。我們的思想和考慮都與自己有關。所以我們總是以自己為中心，從不考慮別人。我要請你回想已往的生活方式。考慮別人是你的實行麼？我們要批評或審判別人時，若考慮別人，我們就不會批評或審判了。我們審判別人，批評別人，原因是我們沒有顧到他們。我們若顧到別人，就會同情他們。

一　不要審判，免得你們用甚麼審判人，也必受甚麼審判

在七章一節主說，『不要審判，免得你們受審判。』審判，或譯作，論斷。國度子民在國度屬天的管治之下，活在謙卑的靈裏，總是審判（論斷）自已，不審判別人。主說不要審判，免得我們受審判，這話似乎不是說顧到別人。可是當我們深入這話，我們看見牠真實的意義就是顧到別人。當你要審判別人時，你必須顧到別人。

讓我們設法找出論到不要審判這句話的祕訣。我們怎麼能說這裏真實的意義就是顧到別人呢？你害怕受審判麼？你若害怕，那麼你應當領悟別人也害怕受審判。你是否覺得受人審判很不好？你若這樣覺得，那麼你應該曉得別人也覺得受你審判很不好。沒有人喜歡受審判。你若不喜歡受審判，那麼別人如何？你需要顧到他們。你若不喜歡受別人審判，你為甚麼審判別人？你若害怕受審判，那麼你就必須考慮別人，他們也害怕受審判。總要顧到別人。

二節說，『因為你們用甚麼審判審判人，也必受甚麼審判；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在國度屬天的管治之下，國度子民用甚麼審判人，也必受甚麼審判。他們若用公義審判別人，也要受主公義的審判；他們若用憐憫審判別人，也要受主憐憫的審判。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的。（雅二13。）不要常常審判別人，因為你怎樣審判別人，也必怎樣受審判。你若顧到別人，就不會受別人審判。

二節說，我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我們。這裏的原則和審判是一樣的。表面看來，在這些經文裏，主沒有囑咐我們顧到別人；但實際上，這些經文的意思就是，我們必須顧到別人。你害怕別人量你麼？若是這樣，你就必須顧到別人，因為別人也害怕你量他們。你若顧到別人，就不會審判他們，批評他們，或者量他們。

過去我認識一個基督徒團體，他們常常談到屬靈。就某種意義說，他們的談論是真實的；然而，這團體有一個弱點，就是量人的作法。似乎這團體裏的每個人，口袋裏都有一個小天平。每當他們邀請你用茶點，他們就用看不見的天平量你。以後他們會來在一起談論你。有的人會問：『你有沒有看出他是甚麼光景？』這就是說，『你量過他了麼？』我也曉得這團體完全不顧別人的感覺；他們只顧量別人。事實上，他們的量就是批評並審判。我要利用這個機會鼓勵你不要量別人，不要想斷定別人有多屬靈，多長進，或者他們生命的光景如何。你若不量別人，就不會批評別人，審判別人。這是基於顧到別人的原則。

我剛纔題到的這個團體裏的人很難幫助別人，他們不能幫助別人，原因是別人在他們測量、審判和批評之下。在幫助別人的時候，我們必須是眼瞎的。你若要在召會生活中幫助別人，你需要眼瞎。你若要作好丈夫或好妻子，就要瞎著眼照顧你的配偶。不要測量、審判或批評。不要量別人，這就是向人顯示憐憫的路。你若向別人顯示憐憫，就必蒙憐憫。但你若無憐憫的量別人，別人也必無憐憫的量你。你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

憐憫就是不測量。這就是說，憐憫是對人沒有要求。凡是需要測量的事就不是憐憫。憐憫不懂得數學！牠不懂得如何加或如何減，憐憫完全是眼瞎的。我這麼可憐，你為甚麼還對我這麼好？因為你憐憫我。

有時候，因著主的憐憫，我也對人有憐憫。後來我的孩子把情形看得一清二楚，就對我說，『爸爸，你不曉得這人多糟糕麼？為甚麼你對他那麼好？』我對他好，是因為我眼瞎。然而，我的孩子看得非常清楚。但是看得清楚的人不能憐憫人。你若要憐憫人，就必須像以撒，他瞎著眼祝福雅各。同樣的，我們國度子民也必須瞎著眼對待別人。若是這樣，我們就會憐憫別人，並且總是顧到別人。每當我的孩子問我，為甚麼我對那些不值得憐憫的人那麼好，我就回答說，『你們不曉得我在作甚麼。你們的眼睛太大太亮。為甚麼我那樣對待他？因為我體諒他。』這是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我們對待別人，必須考慮他們，同情他們，憐憫他們。國度子民對待別人時，必須顧到別人。

你若一再讀這些經文，你會看見在這裏所隱藏的基本原則，就是我們必須忘掉自己，顧到別人。你知道你為甚麼批評別人，審判別人麼？因為你太想到自己了。你忽略了別人的感覺，沒有顧到他們。你只顧自己的感覺。因此，你審判並批評別人。所以我們若要不審判別人，就必須顧到別人。這要求我們忘掉自己，考慮別人。我們若以自己為中心，不顧別人的感覺，我們就會批評他們。但我們若顧到別人，就不會審判他們。

１　看見你弟兄眼中的刺，想到自己眼中的梁木

在三節主說，『再者，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的刺，卻不想到自己眼中的梁木？』我們是國度的子民，在國度屬天的管治之下，活在謙卑的靈裏，每當我們看見弟兄眼中的刺，就必須想到自己眼中的梁木。我們弟兄眼中的刺，必須使我們想到自己眼中的梁木。

２　先從你眼中去掉梁木

四節接著說，『或者，你怎能對你弟兄說，讓我去掉你眼中的刺，而你自己眼中竟有梁木？』主在三、四節的話非常深。祂在這裏的心意不是囑咐我們顧到自己，乃是囑咐我們顧到別人。

五節說，『你這假冒為善的人，先從你眼中去掉梁木，然後你纔看得清楚，從你弟兄眼中去掉刺。』只要梁木還留在我們眼中，我們的眼光就模糊，不能看得清楚。我們指出弟兄的缺點時，必須領悟自己有更大的缺點。弟兄的缺點好比一根刺，我們的缺點好比一根梁木。因此，主的用意再次是要我們顧到別人。每當你要指出別人的缺點時，你也許顧到那個缺點，卻沒有顧到人。當你把某人的缺點看成像梁木那麼大時，就表明你只顧到他的缺點，沒有顧到他。你顧到弟兄，就不會只顧到他的缺點。反之，你會說，『他的缺點和我的比起來，不過是一根刺，我的缺點卻是一根大梁木。因此，我樂於寬容他的缺點。』

在七章一至十二節，主的用意是要我們顧到別人。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就是必須顧到別人。我們對待別人時，必須遵守這個原則。不要僅僅照著你的感覺行動，乃要顧到別人。這是基本的原則。

二　不要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珍珠丟在豬前

六節說，『不要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免得牠們用腳踐踏珍珠，並且轉過來撕裂你們。』聖物，必是指客觀的真理，那是屬於神的；你們的珍珠，必是指主觀的經歷，這是我們的。狗沒有蹄，也不倒嚼；豬雖分蹄，卻不倒嚼。因此，二者都是不潔淨的。（利十一27，7。）根據彼後二章十二節、十九至二十二節，腓立比三章二節所啟示的，這裏的狗和豬是指那些信奉宗教，卻不潔淨的人。

馬太七章六節也與顧到別人有關。許多時候你看見某個真理、教訓、或亮光時，你就告訴別人，不管他們是『狗，』是『羊，』或是『狼；』你只顧自己興奮的感覺。你也許說，『哦，我看見了關於召會生活的光！召會既榮耀又美妙！』你一興奮，可能就把這點與不對的人分享。這就是把聖物給狗。當你要把聖物給別人時，你必須考慮到聽話的人。你不該把聖物給狗，也不該把你的珍珠丟在豬前。當你和別人談到聖物或真理，以及珍珠或經歷時，你必須遵守顧到別人的原則。你必須斷定別人能否接受你所要分享的。你也必須察知他能接受多少。換句話說，你和別人談到屬靈的事時，不要照著自己的感覺或願望說；乃要照著他們能接受的度量對他們說。

很多時候，青年人出去，把他們所經歷的召會或一些屬靈的事告訴別人。他們只顧自己的感覺，不顧別人的感覺。不幸，好些時候那些人是狗或豬，不能接受他們所說的，反而轉過來攻擊分享的人，踐踏了珍珠，還想咬弟兄們。因此，每當我們看見了關於某些真理的光，或者經歷了主某些寶貴的事，並且渴望與別人分享時，我們必須顧到那些接受分享的人。我們必須問問自己：『這些人能接受我的見證麼？他們能接受我所要分享的麼？你若顧到別人，就不會與每個人分享每件事，也不會向某些人作見證。這是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

我們常常照著自己的感覺和別人交談，沒有顧到別人的感覺。也許有一天，你對召會生活和主的恢復非常熱心，但你的熱心得罪了一些『狗。』另有些時候，因著你對基督有些新鮮的經歷，你會說，『哦，基督真是美妙！基督是銅，是鐵，是打敗仇敵的武器。』你對自己的經歷十分興奮，你就告訴每個人。但有些人會轉過來攻擊你，說，『甚麼！我們從來沒有聽說基督是武器。你從那裏學來的？你怎麼能說基督是銅是鐵？這是褻瀆！』然而，你若顧到別人，你可能隻字不題對基督新鮮的經歷。反之，你待人會有智慧，考慮『狗』能接受甚麼，『豬』能領會甚麼。但你若興奮到只顧自己，不顧別人，你就會陷入麻煩，甚至引起麻煩。過去我們有些青年人到別處去聚會，因為只顧自己的熱心，就說了一些不智慧的話。他們是火熱的，但因為他們沒有顧到別人，徒然引起了麻煩。

國度子民必須是最有智慧的子民。每當我們接觸別人時，我們應當曉得他們的熱度，並且顧到他們的情形。我們應當行事得體，不該激怒狗咬我們，或者激怒豬攻擊我們。他們可能會轉過來撕裂我們。

三　求、尋找、叩門

七至十一節呈現一個難題，因為這些經文似乎不該擺在這裏。多年來，我都略過這些經文，從六節跳到十二節，因為十二節與一至六節相合。十二節說，『所以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申言者的總綱。』這一節是頭六節的延續和總結。然而在六節和十二節中間，有七至十一節，似乎是插進的話。這有甚麼意義？我們已經指出，七章一至十二節論到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我們已經看見，國度子民主要的必須遵守顧到別人的原則。我們審判別人或題到聖物時，必須顧到別人。現在讓我們來看七至十一節如何與這件事配合。

七、八節說，『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我們需要經歷來領會這些經文。我們在經歷的光中，一再讀這些經文，就能領悟牠的意思是我們對待別人時，必須仰望天父。我們必須求祂，尋求祂，向祂叩門。很多時候我們沒有這樣作。但這些經文指明，我們在接觸人，與人交往的時候，必須仰望主，說，『主，告訴我如何接觸這些人。主，指示我如何對待他們。』有時候光求不彀，我們必須尋找，甚至叩門。這指明接觸人是嚴肅的事。絕不要以為這是微不足道的事。我們國度子民必須嚴肅的處理這事，絕不要輕率隨便，或僅僅照著自己的感覺待人。我們對待別人，必須顧到別人。我們必須求一條路，尋找一條路，甚至為一條路叩屬天的門。因此我們必須求、尋找、叩門；然後我們纔會有正確的路接觸人。

在馬太福音中，接觸人正確的路就是照著國度的原則。主在九、十節用了兒子求餅、求魚的例子之後，接著在十一節就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把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諸天之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祂的人麼？』因為馬太福音是一卷論到國度的書，所以十一節的『好東西』無疑就是屬於國度的東西。然而，和馬太七章十一節平行的路加十一章十三節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把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上的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加十一章十三節的『好東西，』換成了『聖靈。』我們若把這兩節擺在一起，就看見國度子民接觸人最好的路，乃是照著國度並照著聖靈。國度和聖靈乃是接觸人的路。我們正確的接觸人，所需要的智慧是出於國度並出於那靈。我們與人交往時，必須求、尋找、叩門。最終，我們要照著國度並照著那靈，得著引導與人交往。因此，我們與別人接觸的支配原則，乃是國度和那靈。我們與別人的接觸若是基於這原則，我們就不會犯錯。

我們若回顧已往，就必須承認，在接觸人的事上，我們犯過錯。有些接觸對任何人都沒有益處。但如今我們在受國度的訓練。我們不是鬆懶的信徒，乃是認真、嚴格的國度子民。我們與別人的接觸是照著國度的原則，以及聖靈的原則。我們藉著求、尋找、叩門，得著我們接觸人所需要的引導。我們若求，就給我們；我們若尋找，就尋見；我們若叩門，就給我們開門。

按照我們人的想法，是先上路，再到達門。但聖經中神聖的觀念正好相反。首先我們經過門，然後沿著路走。主說，『叩門，就給你們開門。』這就是說，給我們開門，然後我們纔上路。我們若求、尋找、叩門，門就開了，路就擺在我們面前。這樣我們就知道如何接觸別人。要接觸別人，我們需要敞開的門和正直的路作我們的引導。我們只有藉著求、尋找、叩門，纔能得著這敞開的門和正直的路。無論是不信的人、聖徒還是眾召會，我們都何等需要找到正確、有助益的路來接觸他們！

我們都必須學習顧到別人，並且禱告說，『主，把路指示我。』首先你需要求。如果路沒有開通，你就必須尋找。如果路還是不通，你就必須叩門。叩門的意思就是親近你所尋找的那一位。你求的時候，也許還有距離；但你叩門的時候，就沒有距離了，你直接在你所尋找的那一位面前。因此，你需要花時間尋找主。在接觸別人時，我們需要求、尋找、叩門。這樣，門就開了，接觸人的正路就有了，我們的接觸就有益處，並且我們蒙拯救免於犯錯。我們也知道要防備狗和豬。這就是七至十一節插在六至十二節中間的意義。

我們在看十二節以前，需要對求、尋找、叩門，再說幾句話。求是普通的禱告，尋找是專一的懇求，叩門是最接近、最情迫的要求。八節的求和得著，適於國度子民為著遵守國度新律法而有的禱告。他們為此而求，就必得著。尋找和尋見，適於六章三十三節。國度子民尋求父的國和祂的義，就必尋見。叩門和給他開門，適於七章十四節。國度子民叩門，窄門就要向他們開啟。

十一節包含一個大的應許。這應許確保國度子民是在他們諸天之上父的看顧和供應之下。因此，他們足能成全國度的新律法，並活在國度的實際裏，使他們能進入國度的實現裏。

在九、十節，所求的餅和魚指明求者的需要。我們求、尋找、叩門時，總是有需要。我們的天父知道我們的需要，並且會把我們所需要的賜給我們。人間的父親絕不會兒女求餅反給他石頭，求魚反給他蛇，總會把好東西給兒女。我們的天父豈不更把祂所看為好的東西給我們麼！甚至在我們尋找接觸人的路時，祂就要把最好的路，我們所需要的路給我們。

四　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

現在我們來到十二節，這是國度子民待人原則的總結。這一節說，『所以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申言者的總綱。』國度的新律法並不牴觸律法和申言者；反倒成全，甚至補足。

**第二十四篇　國度憲法的頒佈（十二）**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王所頒佈國度憲法的最後一段，馬太七章十三至二十九節。

捌　關於國度子民生活工作的根基

我們看馬太七章十三至二十九節以前，讓我們復習一下在這憲法中所已經交通過的。諸天之國的憲法是基於國度子民神聖的生命和性情，我們對這事實必須有很深的印象。我們需要牢記，任何民族的憲法總是照著那民族的生命和性情。沒有人能成全這國度憲法的要求，除非他得著了重生，有天父的生命和性情。那些不信的哲學家和教師，引用馬太五至七章的經文，卻不領會所引用的話。這憲法不是頒佈給不信的人。因為牠是基於國度子民屬靈、屬天、神聖的生命和性情，所以只有國度的子民能照著這律法而活。不僅如此，國度子民若不照著他們裏面的神聖性情和神聖生命而活，連他們也不能成全這憲法的要求。這憲法不是照著國度子民的天然生命或屬人性情頒佈的。我再說，這憲法乃是照著神聖生命和神聖性情而形成的。

這憲法首先啟示國度子民的性質，如五章三至十二節裏九福所揭示的。那些描述國度子民該作甚麼，該如何行動的憲法各項，都符合國度子民的性質。凡國度子民所行的，都是他們性質的彰顯。他們的動作、舉止、言談、以及外面的行為，乃是他們神聖生命和性情的彰顯。他們裏面的所是表顯於外面的行為。因此，這憲法的第一段，論到國度子民的性質，是非常基本的。第二段論到國度子民對世界的影響。第三段論到諸天之國的律法。我們已經看見，所有補充和更改的律法都暴露我們的怒氣和情慾。從六章開始，屬天之國的憲法繼續論到國度子民義行的方式。這段憲法挖出己和肉體。接著，下一段告訴我們，國度子民該無憂無慮的活在地上。我們在這裏不是為著憂慮，乃是為著在天父的看顧之下盡我們的本分。祂要餧養我們，給我們衣服，並且供應我們一切的需要。然而，為著成就神的定旨，我們必須盡我們的責任，卻沒有憂慮。在七章一至十二節，這憲法啟示出我們對別人該有的態度，我們該如何對待別人，以及我們該如何顧到別人。到了七章十二節這裏，我們生活和行為的每一面幾乎都論到了。如今這憲法似乎是完備、完全、且包羅一切的。

然而，有一件事還需要論到，就是國度子民在地上乃要實行我們父神的旨意。因此，在最後一段沒有論到怒氣、情慾、天然的人、己、肉體、憂慮、或我們對別人的態度。在這一段，我們讀到進窄門，走狹路。（太七13~14。）我們也看見，我們必須蓋房子，並且實行天父的旨意。（太七24~27，21。）因此，屬天之國憲法的總結引我們進窄門、走狹路；這樣我們纔能實行天父的旨意，纔能蓋房子。

我們若整體的看諸天之國的憲法，就看見牠把國度子民的所是，他們該是甚麼，該作甚麼，完全啟示出來，也把他們在那裏，並往那裏去啟示出來。這憲法啟示出，我們在狹路上必須實行天父的旨意，並且照著屬天之王的話蓋房子。在這憲法的最後一段，沒有怒氣、情慾、己、肉體、憂慮、或我們對別人的態度，卻有四個重要的辭：門、路、旨意、房子。這裏有窄門、狹路、天父的旨意、以及蓋在磐石上的房子，這磐石就是屬天之王智慧的話。我們若不是九福裏所描述的子民，若不是成全那些補充和更改之律法的人，我們就不能進窄門，走狹路，實行天父的旨意，或把房子蓋在磐石上。因此，這最後的一段乃是憲法的完成。

一　進窄門，走狹路

十三、十四節說，『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毀壞的，那門寬，那路闊，進去的人也多；引到生命的，那門窄，那路狹，找著的人也少。』誰能進十三節所說的窄門？只有具備五章九福裏所描述之性質的國度子民纔能進去。進窄門的人必須靈裏貧窮、哀慟、溫柔、飢渴慕義、憐憫、清心、與眾人和平、願意為義受逼迫、並且願意為基督受辱罵。只有具備這種性質的人纔能進窄門。此外，進窄門的人必須遵行國度更高的律法，就是那些補充和更改的律法，並且他們不該憂慮自己的生活。他們必須相信天父在看顧他們。再者，他們不該懶惰、鬆散，而該殷勤、奮發。這些就是進窄門，走狹路的人。

這條路在每一面都是狹小、受限制的。那門窄，那路狹。因為國度的新律法比舊約的律法更嚴格，而且國度的要求比舊約的要求更高。那窄門不僅對付外面的行為，也對付裏面的動機。舊人、己、肉體、人的觀念、世界同其榮耀，都被摒除在外；只有合乎神旨意的，纔能進去。國度子民要先進這樣一道窄門，然後再走這樣一條狹路。不是先走路，再進門。進門不過是開始走路，這路乃是一生之久。

我們都很喜樂自己是在主的恢復裏，並且非常珍賞這恢復。但我要問你一個問題：你既是在主恢復裏的人，你是否走在狹路上？我們都必須能說，我們不是走基督教的路，乃是走狹路。我們在每一面都受限制。基督教裏的人在禮拜時，可以使用搖滾樂，或其他屬世的方法，但我們不能，因為我們的路是狹的。所有的青年人都渴望自由，就是擺脫所有的約束。青年人從高中畢業，就像籠中小鳥要得自由一樣。然而，許多人太自由了，以致沒有限制，沒有約束。反之，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在走狹路。甚至我們在實行禱讀時，也必須有一些約束。在禱讀時，我們不該像世人看球賽一樣沒有約束。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必須在靈裏行事為人。在靈裏生活，在靈裏行事為人，約束了我們。甚至我們愛人、歡樂、高興的時候，也必須在約束之下。我們不可像那些一興奮就拋棄所有約束的人一樣。反之，我們的興奮必須受靈的限制。聚會時更須如此。儘管我們可以充分釋放靈，但就著身體的活動而言，我們該受約束。在每件事上，我們都需要走狹路，不可走闊路。

在我們與弟兄們的交通中，我們必須受限制。你想要稱讚一位弟兄麼？你稱讚的時候，必須受限制。你要責備一位弟兄麼？你責備的時候，必須受限制。你正與一些弟兄交通麼？這很好，但你與他們交通必須受限制。有時候你一交通，就忘了所有的限制。你談了一小時又一小時，不顧喫飯或休息的需要。不僅如此，在你的交通中，你無所不談，從天使長米迦勒談到路德馬丁，談到召會中所有的弟兄姊妹。你毫不受約束的談到每個人。讚美主，我們真是自由，然而我們仍須受限制、約束並抑制。

想想約翰七章裏主耶穌的例子。祂的兄弟題議祂上猶太去，將自己顯明給世人看，主說，『我的時候還沒有到，你們的時候卻常是方便的。』（約七6。）主的話指明祂是受限制的，祂在走狹路。我們國度子民也必須走狹路。我們的路滿了限制、約束和抑制。但不要把任何限制看作阻撓。反之，限制會使我們走得更快。我們若拒絕受限制，我們的長進就會慢下來。然而，我們若願意受限制，受抑制，我們的速度就會增加。經過這憲法的前六段之後，我們在最後一段被引進窄門，走上狹路。

１　寬門闊路引到毀壞，進去的人也多

在十三節主說，『因為引到毀壞的，那門寬，那路闊，進去的人也多。』這裏的毀壞，不是指人的沉淪，乃是指人行為和工作的毀壞。（林前三15。）毫無疑問，今天的基督教把人引到毀壞。時間會證實這是真實的。靠著主的憐憫，我絕不走基督教的路，因為我裏面深處確信，那是引到毀壞的闊路。但窄門和狹路引到生命。你若走基督教的路，走闊路，你的靈立刻會發死。最終，你所作的一切都要毀壞，因為那闊路引到毀壞。這不是我的意見，乃是使徒保羅在林前三章的話。

保羅在林前三章十節說，他立好了根基，這根基就是基督，然後有別人在上面建造。保羅接著說，『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因為我們可能用金、銀、寶石，也可能用木、草、禾秸，在這根基上建造。在十三至十五節保羅說，『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是那一種的。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賞賜。人的工程若被燒燬，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只是這樣得救，要像從火裏經過的一樣。』在這些經文中，保羅似乎說，『你要謹慎怎樣建造。你若用金、銀、寶石建造，就要得賞賜。』這就是狹路上的工程，要引到生命裏活的賞賜。然而，保羅似乎也說，『你的工程若屬於木、草、禾秸，就要被火焚燒，你就得不著賞賜。』換句話說，這種工程的結局乃是毀壞。你可以自稱是基督教工人，但你用甚麼材料建造？從林前三章這些經文我們看見，不僅人蓋電影院和賭場要引到毀壞，蓋教堂和禮拜堂也是一樣。火要試驗你工程的性質。你的工程若屬於木、草、禾秸，那必是在引到毀壞的闊路上。

因為我們不在闊路上，乃在狹路上，有許多事我們就不能作。我寧願有一盎司黃金，也不願有許多磅木頭。我不要有一大堆木、草、禾秸，因為那結局不過是更大的火。我寧願有少量的金、銀、寶石。雖然我們要看見眾召會的擴增，但我們不要闊路上的擴增，我們乃要狹路上的擴增，金、銀、寶石的擴增。我們若有這樣的擴增，主就會有狹路上的見證。

２　窄門狹路引到生命，找著的人也少

十四節說，『引到生命的，那門窄，那路狹，找著的人也少。』這裏的生命是指國度永遠蒙福的光景，這國度充滿了神永遠的生命。這生命今天是在國度的實際裏，來世要在國度的實現裏。（太十九29，路十八30。）今天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乃是走引到生命的狹路。

二　從果子分辨假申言者

十五節說，『你們要提防假申言者，他們到你們這裏來，外面披著綿羊的皮，裏面卻是貪食的狼。』當我們走狹路時，我們必須分辨誰是假申言者。這就是說，在狹路上，我們必須留心各樣的虛假。關於假申言者，主說，『從他們的果子，你們就可以認出他們來。』（太七16。）我們不是從言行、傳講或工作，乃是從果子認出申言者。今天所有的基督徒都習於受人言談的影響。一個口若懸河的人，用動人的言辭，就能誘惑許多人。不要聽動人的口才或誘惑的言辭。要等一等，看所結的是怎樣的果子。這就是分辨真、假申言者的路。

召會在往前，主的見證也在全世界擴展。因著門是敞開的，有些自命的申言者也許想要進來，宣稱知道某些事，能作某些事。任憑他們怎麼說，我們要仰望主，從他們的果子證明他們。我們需要把這原則應用到每一個這樣的事例。不要聽動人的口才，只要看果子。凡是好樹都結善果，惟獨壞樹纔結惡果。凡不結善果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裏。（太七17~19。）

三　進諸天之國的條件

１　不僅呼求主，並且實行天父的旨意

二十一節說，『不是每一個對我說，主阿，主阿的人，都能進諸天的國，惟獨實行我諸天之上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這不是指今天諸天之國的實際，乃是指將來國度的實現。我們要進諸天的國，需要作兩件事：呼求主，並實行天父的旨意。呼求主彀叫我們得救，（羅十13，）但要進諸天的國，還需要實行天父的旨意。因此，不是每一個說主阿，主阿的人，都能進諸天的國，惟獨那些呼求主，且實行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

進諸天的國，既然還要實行天父的旨意，就顯然與藉著重生進神的國不同。（約三3，5。）進神的國是藉著神聖生命的出生，進諸天的國是藉著神聖生命的生活。

在二十一節，主不是說，『你們…父，』乃是說，『我…父。』這裏主似乎說，『我是人子，是神子，我一直實行我父的旨意。你們也是神的兒子，是我的弟兄。因此，你們必須是我的同伴，並走我所走的路。現在你們不是實行你們父的旨意，乃是實行我父的旨意。你們是我的弟兄、我的同伴、我的同夥。你們和我走同樣的路，實行同樣的旨意。你們照著我父的旨意與我同活。』在這憲法的最後一段，不再是論到消極的方面，諸如我們的脾氣、情慾、己、肉體和憂慮；而完全是論到積極的方面，就是實行天父的旨意。國度子民不是為著別的，乃是為著實行父的旨意。我們在這裏不僅僅是為著勝過我們的脾氣、情慾、己、肉體，也不僅僅是為著善待並同情別人。我們在這裏乃是為著成就天父的旨意。要實行父的旨意，我們需要走狹路。在屬世哲學家的教訓裏，既沒有神聖的生命、神聖的性情，也沒有神聖的路。但在這裏，諸天之國憲法的終極結果，乃是天父的旨意。這就是說，我們有一位天父，我們是父的兒子。在憲法的最後一段，不僅是生命的事，也是父旨意的事。我們的父有一個旨意要成就，但這旨意只能藉著祂的生命纔能成就。我們需要活在天父的生命裏，並且憑著這生命而活。這種生活乃是為著實行父的旨意。

在諸天之國的憲法裏，我們看不見到底甚麼是父的旨意。然而，這旨意清楚的啟示在十六章。父的旨意就是要把召會建造在子這塊磐石上。這在使徒行傳、書信和啟示錄裏得著充分的發展。新約啟示出神那神聖、永遠的旨意，就是要建造召會。

２　許多人在主的名裏豫言、趕鬼並行許多異能，卻不是照著天父的旨意

二十二節說，『當那日，許多人要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在你的名裏豫言過，在你的名裏趕鬼過，並在你的名裏行過許多異能麼？』那日一辭是指基督審判臺的日子。（林前三13，四5，林後五10。）在審判的日子，所有的信徒都要站在基督的審判臺前，許多人要對主說，他們在主的名裏豫言過、趕鬼過、並且行過異能，但他們要被主拒絕。

３　主不稱許他們，卻看他們為行不法的人

二十三節說，『那時，我要向他們宣告：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行不法的人，離開我去罷！』這裏的認識，意思是稱許。羅馬七章十五節將同一字譯為認可。在這一節保羅說，『因為我所行出來的，我不認可。』主從來不稱許那些在祂的名裏，卻不照著天父的旨意（太七21）豫言、趕鬼、並行許多異能的人。（太七22。）主不否認他們作了那些事，但祂認為那些事是不法的，因為不是照著天父的旨意作的，與神聖的旨意不一致。主似乎說，『你們在我的名裏豫言過，在我的名裏趕鬼過，並在我的名裏行過許多異能，但我從來不認可你們作那些事。我從來不稱許你們，因為你們不法的作那一切的事。你們在己裏，在自己的慾望裏，照著自己的心意，不照著我父的旨意作那些事。』因此，他們即使在主的名裏作了那些事，也不能進諸天的國，卻要『離開』主，就是在來世被拒於國度的實現之外，不能得國度的賞賜。

從主這裏的話，我們看見有些工作也許是在主的名裏作的，卻不是照著神的旨意作的。你在作這樣的工作，還是在實行神的旨意？我們談了許多去校園的事，但我們去那裏是作一種工作，還是實行我們天父的旨意？青年弟兄姊妹們，你們要怎麼回答這問題？你們去校園是實行天父的旨意麼？我們無論作甚麼，都必須確信我們在實行天父的旨意。否則，主耶穌會對我們說，『不法的工人。』甚至在主的名裏，卻不照著父的旨意豫言，也是一種不法。不僅如此，在主的名裏，卻不照著神的旨意趕鬼、行異能，在屬天的王眼中也視為不法。

無論那一種賽跑，跑者必須跑在正確的跑道上。你也許跑得比別人快，但你若跑出你跑道的線外，你就不被承認了。這種賽跑會被視為不法。你必須在跑道上賽跑，這就是說，你必須跑在狹路上。今天許多基督教工人的工作，不受屬天跑道的約束。在他們自己眼中，他們在主的名裏，並為著主作了許多的事。然而，在主眼中，他們的工作是一種過犯，違犯了屬天的跑道。因此他們的工作是不法。在七章二十一至二十三節，主的話對我們眾人是有力的警告，叫我們不該只看重豫言、趕鬼、或行異能。我們必須顧到屬天的跑道。在屬天的賽跑中，你這跑者若違犯了跑道，就會失去資格。在主的恢復裏，有限制的跑道，我們奔跑時必須受限制。我們若跑在跑道上，沒有跑出去，我們就要蒙主稱許。

我再說，諸天之國憲法的總結是要引我們進窄門，走狹路。現在我們在這狹路上奔跑。我們不該看重豫言、趕鬼或行異能。我們只該顧到實行我們天父的旨意。你也許不知道，我們如何能認識父的旨意？我們憑著我們裏面父的生命和性情，就能知道父的旨意。父的性情總是會告訴我們『是』或『不是。』你若照著神聖的性情，並且在跑道內奔跑，神聖的性情就會指明：『是，不錯，繼續往前。』但你若不照著神聖的性情奔跑，或跑出線外，神聖的性情就會說，『別跑這邊。』不需要任何人告訴你要作甚麼，因為規律、限制、神聖的性情就在你裏面。這性情告訴你，你在那裏。在賽跑時，因為跑者能看見跑道，就不需要別人告訴他是否跑在線內。同樣的，我們裏面也有限制的跑道，就是神聖生命和神聖性情的跑道，我們能說出我們在那裏。照著我們裏面神聖的性情，我們不能在聚會中使用搖滾樂。你也許嘗試各種屬世的方法，但神聖的性情不同意這一切方法，並且指明你犯規了。所有國度的子民，所有父所重生的人，他們裏面都有祂的生命和性情。父的生命和性情指明我們是否在狹路上。讓我們都照著父的性情來賽跑。

四　兩種根基上的兩種建築

１　照著主的話蓋在磐石上

在二十四節王說，『所以，凡聽見我這些話就實行的，好比一個精明人，把他的房子蓋在磐石上。』這裏的磐石不是指基督，乃是指基督智慧的話－那啟示祂諸天之上父旨意的話。國度子民的生活和工作，必須建立在新王的話上，以成就天父的旨意。這就是進窄門，走那引到生命的狹路。

二十五節說，『雨淋、河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是立基在磐石上。』雨，來自神，從諸天降下；河，來自人，從地上沖來；風，來自撒但，從空中吹來。這一切都要試驗國度子民的生活和工作。可能有雨淋、河沖、風吹，但蓋在磐石上的房子總不會倒塌，因為房子是照著狹路，照著實行父旨意的路而蓋的。蓋在磐石上不倒塌的房子，就像用金、銀、寶石建造的工程，能經得起試驗的火。（林前三12~13。）

２　不照著主的話蓋在沙土上

二十六節說，『凡聽見我這些話不實行的，好比一個愚拙人，把他的房子蓋在沙土上。』這裏的沙土，是指人的觀念和天然的作法。我們若照著人的觀念和天然的作法生活工作，我們的生活和工作就是蓋在沉陷的沙土上。這就是進寬門，走那引到毀壞的闊路。二十七節說，『雨淋、河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蓋在沙土上而倒塌的房子，就像用木、草、禾秸建造的工程，要被試驗的火燒燬。然而，蓋造的人自己要得救。（林前三12~15。）把我們的房子蓋在自己的意見和觀念上，就是把房子蓋在沉陷的沙土上。當雨、河、風試驗這蓋在沙土上的房子時，房子因沒有穩固的根基，就必倒塌。這就是主對諸天之國憲法的結論。

諸天之國憲法的基本觀念是，國度子民該對自己公義嚴格，對別人憐憫恩慈，並且對神隱密清心。

我無法告訴你，歷年來這憲法怎樣控制了我。我能見證，我的生活、行動和工作，乃是在這憲法之下。我盼望我們都會被引進這狹路，並且照著我們天父的旨意，把房子蓋在穩固的磐石上。

玖　話中的權柄

二十八、二十九節說，『耶穌講完了這些話，群眾都驚訝祂的教訓；因為祂教訓他們，像有權柄的人，不像他們的經學家。』基督這諸天之國的新王，頒佈國度的新律法時，話語帶著權柄。

**第二十五篇　王職事的繼續（一）**

在諸天之國的憲法裏，有四處經文告訴我們如何能進入諸天的國。第一處是馬太五章三節，這一節說，『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第二處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太五10。）這兩處經文都是指現在。我們今天若要在國度的實際裏，就需要靈裏貧窮，並且為義受逼迫。今天國度的實際主要的是在於義。我們因著靈裏貧窮，被引進國度的實際。我們的心思有了改變之後，我們就轉向主，我們的靈就倒空，這樣主就帶著祂屬天的國進到我們靈裏。從那一刻起，我們就開始活在國度的實際裏。我們因著是義的，就蒙保守在這實際裏。然而，我們若是不義，就在國度的實際之外。只要我們保持義，我們就蒙保守在國度的實際裏。要察驗你日常的生活。你若是很鬆散、太自由、不在乎義，你就立刻離開了國度的實際。我們今天若要在國度的實際裏，就必須靈裏貧窮，並且保守自己在義中，甚至願意為義受苦。

其他兩處告訴我們如何進入國度的經文，都是指將來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馬太五章二十節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絕不能進諸天的國。』這是指有分於國度的實現。我們若要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就需要超凡的義。因此，義不僅保守我們在國度的實際裏，也把我們帶進國度的實現裏。

最後一處是七章二十一節，這一節說，『不是每一個對我說，主阿，主阿的人，都能進諸天的國，惟獨實行我諸天之上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這節啟示，我們要進諸天的國，必須實行父的旨意。因此，將我們引進國度實現裏的，乃是義和實行父的旨意。義主要的是指我們的生活，實行父的旨意主要的是指我們的工作。我們的生活和工作都必須照著諸天之國的憲法。我們的生活若照著這憲法，就是義的。我們的工作若照著這憲法，就是實行神的旨意。這樣的生活和工作使我們合格進入國度的實現。所以，我們因著靈裏貧窮，被引進國度的實際；我們藉著義，蒙保守在這實際裏。因著超凡的義，和實行父的旨意，我們就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

主耶穌在山上頒佈了諸天之國的憲法之後，就下了山，繼續祂的職事。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來看王職事的繼續。（太八1~九34。）

壹　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

新王下了山之後，就執行祂君王的職事。祂作的頭一件事，就是潔淨污穢的人，醫治有病的人，並把鬼附之人身上的鬼趕出去，使他們可以成為諸天之國的子民。（太八2~17。）二至十七節所記載的神蹟，或表號，具有時代的意義。馬太八章二至十六節所記載四件事例的次序，不同於馬可一章二十九節至二章一節，以及路加四章三十八至四十一節，五章十二至十四節，七章一至十節中的次序。馬可福音的記載，表明耶穌是神的奴僕，其次序是按照歷史。馬太福音的記載，證明基督是諸天之國的王，其次序是按照道理，就是將某些事例擺在一起，以陳明一個道理。路加福音的記載，啟示耶穌是正確的人，來作人類的救主，其次序是按照道德。約翰福音的記載，見證基督是神的兒子，就是神自己，其次序多少也是按照歷史。因此在四卷福音書中，有三種次序：歷史、道理和道德。在馬太八章一至十七節的三個神蹟－潔淨患痲瘋的、醫治外邦癱瘓的僕人、醫治彼得的岳母，以及醫治許多的人；這些事例集合在一起，陳明一個有意義的道理，那就是說，牠們具有時代的意義。我們先來看醫治患痲瘋者的事例。（太八1~4。）

一　醫治患痲瘋的人

１　王下了山

一節說，『耶穌下了山，有好多群眾跟著祂。』王下了山，表徵屬天的王從諸天來到地上。祂來了，首先臨到猶太人，因為這裏患痲瘋的人無疑是代表猶太人。屬天的王從諸天下來，首先把救恩帶給患痲瘋的猶太人。照著羅馬一章，救恩是先給猶太人，後給外邦人。（羅一16。）

２　有一個患痲瘋的人前來拜祂，求祂潔淨

二節說，『看哪，有一個患痲瘋的人前來拜祂，說，主阿，你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患痲瘋的人來拜新王，稱祂為主，承認祂是主神。實際上，新王就是耶和華神。（太一21，23。）

在馬太八章所記載的事例中，得醫治的疾病是很有意義的，因為每種疾病都表徵一種特殊屬靈的疾病。蒙君尊的救主拯救，成為國度子民的頭一班人，是以患痲瘋的人為代表。按照聖經的事例，痲瘋來自背叛與不服。米利暗成了患痲瘋的，是由於她背叛摩西，神的代表權柄。（民十二1~10。）乃縵的痲瘋得了潔淨，是由於他的順從。（王下五1，9~14。）墮落的人類由於對神的背叛，在神眼中都成了患痲瘋的。痲瘋是背叛的表現。背叛是在裏面，痲瘋是背叛外在的表顯。現在君尊的救主來了，拯救人脫離他們的背叛，並潔淨他們的痲瘋，使他們成為祂國度的子民。

痲瘋是污穢的疾病。在舊約裏，患痲瘋的人必須從以色列人的營隔離，直到他得了潔淨。這指明在神的子民中間，任何人因背叛而成為患痲瘋的，就要從神子民的交通中剪除，直到他得了醫治。這裏患痲瘋的人代表猶太人。猶太人背叛了神，因此，在神眼中，他們是患痲瘋的。然而，屬天的王先臨到他們，不是要審判他們，乃是要醫治他們。正如主在馬太九章十二節所指明的，祂是醫生，來醫治有病的人。祂來了，首先臨到猶太人，要醫治他們，把救恩帶給他們。

３　王伸手摸他，要潔淨他

三節說，『耶穌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罷。他的痲瘋立刻潔淨了。』按照律法，患痲瘋的人因著他的不潔，應當從民中隔離，人不能摸他。（利十三45~46。）但這位是人，又是君尊救主的新王，卻摸了他。何等的憐憫和同情！祂一摸，患痲瘋的人立刻就潔淨了。何等奇妙的潔淨！

４　得了潔淨的痲瘋患者受王囑咐，獻上禮物作證據

四節說，『耶穌對他說，你要當心，不可告訴人，只要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並且獻上摩西所規定的禮物，對他們作證據。』新王告訴得了潔淨的痲瘋病人，為著自己的潔淨，仍要按照舊律法的規條行事，因為那時仍在過渡時期，舊律法還沒有藉祂救贖的死得著成全。

二　醫治百夫長的僕人

１　有一個百夫長到祂跟前來，懇求祂醫治他的僕人

主進了迦百農以後，『有一個百夫長到祂跟前來，懇求祂說，主阿，我的僕人癱瘓了，躺在家裏，極感痛苦。』（太八5~6。）百夫長是羅馬軍隊中管理一百名士兵的軍官。二至四節患痲瘋的人，代表猶太人；五至十三節的百夫長，代表外邦人。在神面前，猶太人因著他們的背叛、不服，成了患痲瘋、不潔淨的；外邦人因著他們的罪，成了癱瘓、死了功能的。君尊的救主先臨到猶太人，後臨到外邦人。（徒三26，十三46，羅一16，十一11。）相信的猶太人是因著祂直接的摸而得救，（太八3，）相信的外邦人是藉著信神的話而得救。（太八8，10，13。）

２　百夫長認識權柄，只求一句話

當主告訴百夫長，祂要去治好他的僕人時，『百夫長回答說，主阿，我不配你到舍下來，只要你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得醫治。』外邦的百夫長承認君尊救主的權柄，曉得祂的話帶著醫治的權柄；因此，他不僅相信君尊的救主，也相信祂的話，求祂不必親自去，只要說一句話就可以了。這是更強的信心，使救主覺得希奇。（太八10。）

３　王希奇外邦百夫長的信心，指明許多外邦人要有分於國度的享受

十節啟示主耶穌希奇百夫長的信心，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樣大的信心，我在以色列中，沒有遇見人有過。』因此，在十一、十二節主說，從東從西，將有許多人要來，在諸天的國裏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但國度之子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這指明外邦人要有分於國度的福音。（弗三6，8，加二8~9，羅一13~16。）十一節所題諸天的國，是指諸天之國的實現。在國度的實現裏，得勝的外邦信徒要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

十二節的國度之子，是指得救的猶太人，他們是好種，（太十三38，）但他們沒有強的信心，使他們能進窄門、走狹路。（太七13~14。）他們要失去在國度實現裏的筵席。（路十三24~30。）外面的黑暗，是指在諸天之國實現裏的光明榮耀以外的黑暗。（太十六28，二五30。）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被扔在外面的黑暗裏，不同於在千年國之後被永遠扔在火湖裏。（啟二十15。）

４　百夫長的僕人照著百夫長的信心得了醫治

十三節說，『耶穌對百夫長說，去罷，照你所信的，給你成就了。他的僕人就在那時得了醫治。』患痲瘋的猶太人因著王直接的摸得了醫治。王伸手摸他，患痲瘋的人就得了醫治。但百夫長的僕人不是因著王直接的摸得了醫治，乃是因著王的話得了醫治。外邦的百夫長相信這話，他的僕人就得了醫治。猶太人總是藉著王直接的摸而得救，但我們外邦人不是因著祂直接的摸，乃是因著祂說出拯救的話而得救。我們相信這話，並且得著醫治。我們外邦人沒有一個有過主直接的摸。我們藉著相信福音那點活人、重生人的話而得救。因此，百夫長的僕人代表所有外邦信徒。主沒有稱許痲瘋患者的信心，因為在那裏信心不是顯著的特徵，重要的乃是王的摸。但百夫長的僕人得醫治，信心是非常顯著的。因此主稱讚百夫長的信心。結果那僕人得著了醫治。

那僕人癱瘓了。癱瘓的意思就是身體失去功能。在我們外邦人得救之前，我們完全沒有功能。猶太人是患痲瘋的；但我們因著有罪是癱瘓的，失去功能的。我們需要屬天之王醫治的救恩。祂向我們說了一句話，我們也相信了這話，因此我們得了醫治，我們的功能得了恢復，現在我們能開始服事我們的主人了。我們就像那得了醫治，能再服事的僕人一樣。

三　醫治彼得的岳母

十四、十五節說，『耶穌到了彼得家裏，見他的岳母發燒躺著。耶穌摸她的手，燒就退了；她便起來服事耶穌。』彼得的岳母代表這世代末了的猶太人，他們要因接受君尊的救主而得救。那時，在大災難期間，猶太人在神的眼中是發燒的，（太八14，）熱中於神以外的事物。君尊的救主在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以後，要回到猶太遺民那裏，使他們得救。（羅十一25~26，亞十二10。）彼得的岳母是在彼得家裏得醫治的；彼得的家代表以色列家。在這世代的末了，所有的猶太遺民都要在以色列家中得救。他們也要藉著君尊救主直接的摸而得救，（太八15，）如同那患痲瘋的猶太人。（太八3。）

在這世代的末了，救恩要從外邦人回到猶太人。然而，救恩不是回到分散的猶太人，乃是回到以色列家中的猶太人。那時猶太人要發燒；甚至今天猶太人也是這樣。許多猶太人熱中於科學、經濟、教育、以及各種屬世的追求。但在神眼中，這一切都是發燒。今天猶太人熱中於政治、工業、農業及軍事的程度非常高，他們由彼得發燒的岳母所代表。但在他們的狂熱和熱中裏，他們既不信靠神，也不顧道德。主怎樣醫治了彼得的岳母，照樣，主在這世代的末了要再回來，醫治狂熱、焚燒、發燒的猶太人。神醫治他們不是藉著他們的信心，乃是藉著祂直接的摸。主第二次來臨時，猶太人要直接被祂的來臨所摸，並且要得救。

彼得的岳母得醫治之後，便立刻起來服事主。（太八15。）這表徵主回來時，猶太遺民得救之後，要在千年國裏起來服事主。

四　醫治許多的人－在千年國裏地上萬民的復與

１　到了黃昏

十六節說，『到了黃昏，有人帶著許多鬼附的到祂跟前，祂用一句話趕出那些靈，並且治好了一切患病的人。』『許多鬼附的』和『一切患病的，』代表千年國裏地上的萬民。千年國是舊天舊地最後的一個時代，因此被視為舊天舊地的『黃昏。』在這『黃昏』之後，就有新的一天，就是新天新地同著新耶路撒冷。

２　許多鬼附的和一切患病的都得了醫治－豫嘗來世的能力

在千年國裏，趕鬼、醫病的能力要達到極點。因此，一切鬼附的和患病的，都要得著醫治。以賽亞的豫言見證這事。（賽三五5~6。）那將是真正的復興。今世的趕鬼和醫病，不過是豫嘗來世廣泛的能力。在十六節，主醫治了彼得的岳母之後，到了黃昏，祂治好了許多鬼附的，以及一切患病的人。這指明基督回來，猶太人得救之後，千年國就要開始。在那段期間，所有的疾病都要得醫治。因此，二至十七節所記載的神蹟，具有時代的意義，是來世國度的小影。

３　應驗申言者的話

十七節說，『這是要應驗那藉著申言者以賽亞所說的，說，「祂親自取去了我們的軟弱，擔當了我們的疾病。」』一切成就在墮落之人身上的醫治，都是由於主的救贖。祂在十字架上取去了我們的軟弱，擔當了我們的疾病，就在那裏為我們成就了完全的醫治。不過，我們應用這神聖醫治的能力，在今世只能是豫嘗，到來世纔得全享。

貳　跟從王的路

一　王吩咐離開群眾

十八節說，『耶穌看見群眾圍著祂，就吩咐離開到對岸去。』照四福音的記載，主在盡職時總是離開群眾，不願好奇的人同祂在一起。祂不在意群眾，只顧念誠心尋求祂的人。

二　有一個經學家來跟從王

在十八至二十二節，我們看見跟從屬天之王的路。這條路藉兩個到王這裏來的人啟示出來。第一個是經學家，他對王說，『夫子，你無論往那裏去，我都要跟從你。』他說這話，並沒有考慮到代價。因此，王在二十節的答覆裏，引他考慮到代價的問題。

三　王向經學家揭示祂沒有安歇之處

在二十節，主對那要跟從祂的經學家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這裏主稱自己為人子。十六章十三至十七節以前，新王在盡祂君王的職事時，一直是站在人子的立場上。狐狸和飛鳥都有安歇之處，但國度的王，連安歇的地方也沒有。這證明祂所建立的國，不是物質的，沒有屬地的性質；乃是屬靈的，具有屬天的性質。主似乎對那經學家說，『你要跟從我麼？你低估了代價。你是經學家，是有學問、社會地位崇高的人；你必須領悟我一無所是，一無所有。我甚至比飛鳥和狐狸都不如，因為我沒有枕頭的地方。』我相信那經學家很失望，就沒有跟從祂。今天跟從主的原則也是一樣。我們必須考慮到代價。跟從這位王，就沒有物質的享受。

四　另一個門徒請求准他先去埋葬他的父親

二十一節說，『門徒中另有一個對祂說，主阿，准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這門徒不是經學家。他這樣說，是過度考慮跟從屬天國度之王所要出的代價。這門徒顯然受到第一個事例的警告，高估了代價。他似乎對主說，『我要跟從你，但我的父親死了。讓我先回去埋葬他，然後我要回來跟從你。』

五　王告訴這門徒跟從祂，讓死人埋葬死人

因為這門徒高估了跟從王的代價，所以王答覆時鼓勵他來跟從，放下代價的考慮，把埋葬他父親的事留給別人去作。主說，『讓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跟從我罷。』主耶穌是多麼奇妙！他故意叫第一個人失望，卻有意鼓勵第二個人。主對待人真有智慧。如果我是主耶穌，我聽到有一個經學家要跟從我，我會很興奮，並且我會鼓勵他這樣作。然而，主對他很冷淡，一點也不鼓勵他。反而，祂似乎說，『你要跟從我麼？你有好床，有舒適的安枕之所。但你若來跟從我，你會沒有枕頭的地方。我甚至比狐狸和飛鳥都不如。』這樣，祂勸阻了這個地位高的人。但對於受這事例警告，不輕率或隨便跟從主的門徒，主說了鼓勵的話。主的話鼓勵他忘掉他所作的一切準備，讓死人埋葬死人，他只管跟從主。

由這兩個事例我們看見，接觸人不容易。這兩個人今天若來到你這裏，你會如何對待他們？也許你兩個都會接受。可是主對待這兩個人很不同，祂勸阻一人，鼓勵另一人。

在這兩個事例中，我們看見跟從屬天之王的路。首先，我們跟從祂時，不該期待有任何物質的享受。第二，我們要跟從祂，必須不顧死人的需要。主告訴門徒，『讓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頭一個死人是指在靈裏死了的人，如以弗所二章一、五節所說的；第二個死人是指那門徒在肉身裏死了的父親。最終，靈裏死了的人要完成埋葬肉身死了之人的任務。藉著經歷我們學知，不該回去為死人盡義務。讓死人為死人盡這些義務。我們是活人，我們必須繼續跟從王。但不要期待任何物質的享受，因為你可能沒有窩，沒有巢，沒有枕頭的地方。如果你不期待任何物質的享受，並且把死的義務留給死人，你就能繼續跟從祂。

**第二十六篇　王職事的繼續（二）**

參　王的權柄

在馬太八章二十三節至九章八節，我們看見王的權柄。馬太福音的次序很奇妙。當王說話，指明祂一無所有，甚至沒有家，也沒有安息的地方，並且不許祂的跟從者盡死的義務之後，馬太福音的記載就啟示這位王的權柄。雖然祂一無所有，祂卻有權柄。在八章二十三節至九章八節，這權柄有三方面：管理風海的權柄；（太八23~27；）管理鬼的權柄；（太八28~34；）以及赦免罪的權柄。（太九1~8。）

一　管理風海

主的權柄表顯於管理風和海。這不是普通的權柄，這必定算是特別的權柄。主和祂的門徒在船上，『海裏起了大風暴，以致船被波浪掩蓋。』（太八24。）門徒害怕會喪命，就叫醒了主，（太八25，）主說，『小信的人哪，你們為甚麼膽怯？』（太八26。）信來自主的話，並在於主的話。（羅十17。）主在十八節吩咐他們離開到對岸去。他們若信這話，就不需要像二十五節那樣禱告了。他們對主的話領會得不彀，因此，他們的信心小。

二十六節說，『於是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當主和門徒在渡海趕鬼的途中，空中和海底有些活物就開始為難他們。空中有墮落的天使，水中有鬼。所以，主的命令實際上不是對風或海，乃是對空中墮落的天使和水中的鬼說的。斥責不是對無生命之物，乃是對有位格之物而發的。王斥責風和海，因為風裏有撒但的墮落天使，（弗六12，）海裏有鬼。（太八32。）空中墮落的天使和水中的鬼，合力阻止王渡到對岸，因為他們曉得祂要去趕出那邊的鬼。（太八28~32。）王一命令墮落的天使和邪惡的鬼止住時，他們立刻聽從，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大大的平靜與他們信心的度量小（太八26）相對。（太八26。）

二十七節說，『眾人都希奇說，這是甚麼樣的人，連風和海也聽從了祂？』實際上，聽從王權柄的不是風和海，乃是風上面的墮落天使，和海底下的鬼。因此，在二十三至二十七節，我們看見王超然權柄的表顯。祂沒有洞，沒有窩，沒有枕頭的地方；然而，祂有超然的權柄，管理自然的環境。祂完全合格作屬天國度的屬天君王。除祂以外，地上從來沒有一位王有這種特別的權柄。

二　管理鬼

主耶穌到了加大拉人的地方，有兩個鬼附的人迎著他。那兩個鬼附的人遇見主耶穌時，鬼就喊著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何干？時候還沒有到，你就來這裏叫我們受苦麼？』（太八29。）王自稱人子，（太八20，）但鬼稱祂神的兒子，試誘祂離開人子的地位。鬼問祂說，是否時候還沒有到，祂就來叫牠們受苦。『時候還沒有到，』這話含示神已經定了時候，叫鬼受苦。鬼也知道那時候，就是千年國以後，直到永遠。（見啟二十13註。）

鬼不願在時候還沒有到就受苦，牠們央求主耶穌說，『你若趕我們，就打發我們進入豬群罷。』（太八31。）鬼央求祂，這指明牠們是在王的能力和權柄之下。三十二節說，『祂對牠們說，去罷！鬼就出來，進入豬群；全群驟闖下山崖，投入海裏，死在水中。』『去罷！』這話是王帶著權柄的命令，鬼就聽從了。王答應鬼的央求，讓牠們進入豬群，因為在神眼中，豬是不潔淨的。（利十一7。）豬群受不了鬼附，就投入海裏。鬼同意，因為水是牠們的住處。（太十二43~44。）

主允許鬼進入豬群，用意並不是要損害養豬之人的事業。因為在神眼中，豬是不潔淨的，主耶穌毀壞他們不潔的事業，盼望那些受雇的人能得救，並轉向祂。這些神所定罪不潔淨的豬，不該在那裏。

關於豬群的報告傳到飼主那裏，他們就被激怒。三十四節說，『全城的人都出來，要迎見耶穌；既看見了，就懇求祂離開他們的境界。』他們求主耶穌離開，祂就離開了。（太九1。）城裏的人失去豬，就棄絕王。他們要不潔淨的豬，卻不要屬天國度的王。他們也許是外邦人。（加大拉在加利利海邊，在外邦人的加利利－太四15－對岸。）他們因著自己不潔的謀生方法，棄絕了屬天的王。

王來到這個區域，使一切井然有序。不僅鬼從兩個人身上趕出去，豬群也淹死了。所以整個區域得了清理，鬼也回到牠們的住處。這是主權柄的展示。

三　赦免罪

在馬太九章一至八節，我們看見王赦免罪的權柄。主來到自己的城，迦百農，就是祂當時所住的地方。（太四13。）其後有人把一個癱子抬到祂跟前。二節說，『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孩子，放心罷，你的罪赦了。』把癱子抬到主耶穌跟前的人，拆通了主所在房子的屋頂。（可二4。）主由此看出他們的信心。二節題到罪，這指明癱子患病，是因自己的罪。

三節說，『竟有幾個經學家心裏說，這個人說僭妄的話了。』經學家自以為認識聖經，認為只有神有權柄赦免罪；在他們眼中，耶穌不過是個人，所以聽見祂說，你的罪赦了，就認為祂褻瀆神。這指明他們不認識主就是神。他們說這樣的話，就棄絕了屬天國度的王。這是猶太宗教首領第一次的棄絕。按經學家看，主耶穌在妄稱自己為神，在褻瀆神。當然主耶穌根本沒有褻瀆神，因為祂就是神。祂既是神，就不僅有權柄管理自然的環境，管理鬼；祂也有充分的權柄赦免人的罪。

主在祂的靈裏（可二8）感悟經學家的心意。四、五節說，『耶穌知道他們的心意，就說，你們為甚麼心裏思念惡事？說，你的罪赦了，或說，你起來行走，那一樣更容易？』這裏的心意或作思考，思想，帶強烈感覺或邪情，惡意的臆測。經學家不必發表他們的心意，因為主耶穌藉祂靈裏的感悟，就能看出他們的心意，祂就為此問他們。主感悟經學家的心意，這指明祂真是神。祂若不是神，怎能知道這些事？請注意，主沒有說那一樣更難，因為在祂沒有一事是難的。在祂說你的罪赦了，比說你起來行走更容易，因為沒有人知道他的罪是否得了赦免；所以這樣說容易。但如果叫人起來行走，每個人都會知道。

主的救恩不僅赦免我們的罪，也使我們起來行走。不是先起來行走，然後罪得赦免，那是靠行為；乃是罪先得赦免，然後起來行走，這是靠恩典。

六節說，『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於是對癱子說，起來，拿你的臥榻回家去罷！』赦罪乃是一件在地上有關權柄的事。惟有這位為神授權，並要受死救贖罪人的君尊救主，纔有這樣的權柄。（徒五31，十43，十三38。）這權柄乃是為著建立諸天的國。（太十六19。）

主不僅叫癱子能行走，且叫他能拿臥榻行走。原先臥榻托著他，現在他拿著臥榻。這是主救恩的大能。這癱子被人抬到主跟前，卻自己走回家。這指明不是罪人能走到主跟前，乃是罪人因著主的救恩，能從主那裏走回去。

七節說，『那人就起來，回家去了。』癱子起來行走，證明他得了醫治；他得了醫治，證明他的罪得了赦免。這有力的證明主耶穌有權柄赦免人的罪。

這些事例所啟示給我們的，不是基督的能力，乃是屬天之王的權柄。當然，權柄由能力作後盾。然而，權柄高過能力。有些人也許有能力，卻沒有權柄。為著證明耶穌這位主是屬天的王，祂需要向祂的跟從者顯示祂的權柄。這權柄是要對付消極的事物，就是由邪靈、鬼和敗壞的罪所煽動的反對環境。基督是屬天的王，祂有充分的權柄對付這一切，並使這一切都服在祂的權柄之下。這就帶進祂屬天的國在地上的建立。

我們若把馬太八章一節至九章八節所記載的一切事例擺在一起，就清楚看見這位屬天的王是誰。祂是猶太人的救主，也是外邦人的救主。祂將是悔改之猶太人的救主，也將是千年國時要恢復全地的那一位。祂有權柄管理風、海和鬼，祂也有權柄赦免人的罪，並使這些人起來行走。我們若要跟從這位屬天的王，就不可期待任何物質的享受，也需要不顧死的規條和義務。對這段話的鳥瞰，給我們一幅生動的圖畫，好看見這位屬天的王究竟是誰。

**第二十七篇　王職事的繼續（三）**

肆　與罪人同歡

現在我們來到馬太九章九至十七節，這是馬太福音中非常細緻、甜美、親切的一段。王頒佈諸天之國的憲法，並且在許多場合裏表顯祂作王的權柄之後，在九章九至十三節我們看見祂與罪人一同坐席。

一　馬太蒙召

九章九節說到馬太蒙召。這一節說，『耶穌從那裏往前走，看見一個人名叫馬太，坐在稅關上，就對他說，跟從我。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馬太又名利未。（可二14，路五27。）他是個稅吏，因神的恩典，成了一個使徒。（太十2~3，徒一13，26。）他是馬太福音的作者。

馬太的蒙召與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的蒙召有些不同。彼得和安得烈蒙召時，他們正向海裏撒網；雅各和約翰蒙召時，他們正在補網。主呼召他們，他們就撇下工作，跟從了主耶穌。當主耶穌經過稅吏所在的稅關時，看見馬太，就呼召他，馬太就跟從了祂。根據九章九節的記載，這似乎是主第一次遇見馬太。主在祂的話語或外表上，必定有某種吸引力，叫馬太跟從祂。

跟從主包括相信主。人若不相信祂，就不會跟從祂。相信主是得救，（徒十六31，）跟從主是進窄門、走狹路、有分於諸天的國。（太七13~14。）

二　為王豫備筵席

十節說，『耶穌在屋裏坐席，看哪，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來，與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同坐席。』這節所說的屋子是馬太的家。（路五29，可二15。）身為這卷福音書的作者，馬太特意不說這是他的家，也不說是他為主大擺筵席。這是他的謙卑。但路加五章二十九節清楚的說，利未，就是馬太，『在自己家裏，為耶穌大擺筵席。』因此，馬太打開自己的家，為主和祂的門徒豫備了盛大的筵席。

三 有好些稅吏和罪人與王和祂的門徒一同坐席

十節說，『耶穌在屋裏坐席，看哪，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來，與耶穌和祂的門徒一同坐席。』這啟示出馬太是怎樣的人。他是有罪、受人藐視的稅吏，和許多罪人為友。他若不是這樣低賤的人，為甚麼只有稅吏和罪人，沒有高階層的人，在他屋裏與主耶穌一同坐席？馬太雖是這樣低賤的人，但他不僅成了門徒，更成了十二使徒中的一位。

稅吏是受藐視的人。幾乎所有的稅吏都濫用職權，假借名義，訛詐勒索。（路三12~13，十九2，8。）納稅給羅馬政府，令猶大人非常痛苦。百姓藐視那些從事收稅的人，認為他們絲毫不值得尊重，（路十八9~10，）因此將他們與罪人同列。（太九10~11。）我們真需要敬拜主，在神的憐憫之下，並藉著祂的恩典，甚至像馬太這樣一個低階層的人，也能成為使徒！馬太得救之後，極其感謝主，因此把家打開，為主和祂的門徒豫備了筵席。因此，這段話的開頭如此甜美、親切。

四　法利賽人定罪王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喫飯

十一節說，『法利賽人看見，就對耶穌的門徒說，你們的老師為甚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喫飯？』法利賽人是猶太人中間最嚴緊的教派。他們誇耀自己超凡的宗教生活、對神的虔誠、並聖經的知識。當主耶穌和所有的稅吏並罪人一同享受筵席時，法利賽人卻批評、定罪祂，並且問門徒，他們的老師為甚麼和這樣的人一同喫飯。這問題指明，自義的法利賽人不認識神的恩典。他們以為神只按公義對待人。他們這樣問，暴露他們對屬天的王有異議，因而棄絕了祂。這是對屬天君王之棄絕的繼續。猶太宗教的首領，從三節起，已經開始棄絕祂。

五　主啟示自己是醫生，是來呼召罪人的一位

主利用法利賽人題出問題的機會，非常甜美的啟示祂自己是醫生。在十二節，我們看見主回答法利賽人的問題說，『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纔用得著。』主告訴法利賽人，這些稅吏和罪人是病人，主對他們不是審判官，乃是醫生，是醫治者。屬天國度的王，在祂盡職為著國度呼召人跟從祂的事上，是作醫生，不是作審判官。審判官的審判是按著公義，醫生的醫治是按著憐憫和恩典。那些被祂作成屬天國度子民的人，乃是患痲瘋、（太八2~4、）癱瘓、（太八5~13，九2~8、）發燒、（太八14~15、）鬼附、（太八16，28~32、）患各樣疾病的、（太八16、）以及受人藐視的稅吏並罪人。（太九9~11。）若是祂作審判官，臨到這些可憐的人，他們就都會被定罪、被棄絕，沒有一個彀資格、被選上並蒙呼召，成為屬天國度的子民。然而祂來盡職是作醫生，醫治、恢復、點活並拯救他們，使他們能重新構成祂屬天的新公民，給祂用以在這敗壞的地上，建立祂屬天的國。主這裏的話，含示自義的法利賽人，不領會他們需要主作醫生。他們認為自己很強健，因此被自義蒙蔽，不曉得自己是有病的。

自義的法利賽人批評主耶穌，並且定罪所有不潔的人。但主似乎說，『這些人不是不潔的，乃是有病的。我來不是作審判官定罪他們，乃是作醫生，作他們可親、可愛、親密的醫治者。』主耶穌說這些話時，的確指明那些自以為義的法利賽人，實際上和其他的人一樣是有病的。

在十三節，主耶穌進一步對法利賽人說，『你們去研究，「我要的是憐憫，不是祭祀，」是甚麼意思；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自義的法利賽人，自以為知道一切關於神的事。為著使他們謙卑，主告訴他們要多研究。

憐憫乃是人從神所領受之恩典的一部分。但自義的人寧願獻東西給神，卻不肯從神領受憐憫或恩典。這違反了神經綸的法則。神願意向可憐的罪人施憐憫，照樣，祂也要我們憑愛向人施憐憫。（彌六6~8，可十二33。）

在這裏主說，祂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事實上，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羅三10。）所有的義人，都和法利賽人一樣，是自以為義的。（路十八9。）君尊的救主來，不是召他們，乃是召罪人。法利賽人誇耀自己的聖經知識，並且認為自己非常認識聖經。但在這裏，主耶穌告訴他們要去研究，研究『我要的是憐憫，不是祭祀』這話的意思。主似乎告訴法利賽人：『你們法利賽人是自義的，你們毫無憐憫的定罪這些人，但神要的是憐憫。現在我是他們的醫生，這是我向這些可憐的人施行神憐憫的時候。我在這裏不是作審判官，我在這裏乃是作可愛的醫生，照顧他們的問題，現今我正在醫治他們。』

你是義的麼？你若說，『不是，我不是義的，』你就有福了。不認為自己是義的，卻承認自己是有罪的人有福了。因為主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主可能對自義的人說，『你若自以為義，你就和我的來意不合，因為我來是為著罪人。不要認為自己是義的；你們必須領悟自己是多麼有罪。你們若認為自己是罪人，你們就適合讓我來。』

沒有這些經文所描繪的環境，主耶穌就沒有機會啟示祂自己是醫生。主不是僅僅告訴門徒：『你們必須知道我來不是作審判官，乃是作醫生。』這不過是道理。當主與所有有病的人一同坐席時，祂啟示自己是醫生。那些稅吏和罪人不是身體上有病，乃是屬靈上有病。當主耶穌與他們一同坐席時，祂就醫治他們。主告訴法利賽人說，『法利賽人哪，你們是審判官，我卻是醫生。身為醫生，我只能醫治有病的人。你們若覺得自己沒有病，那麼我就與你們無關，我就不能醫治你們。我來這裏是要召罪人，有病的人；不是召義人，健康的人。你們站在那一邊－義人的一邊，還是罪人的一邊？你們若站在罪人的一邊，那麼我在這裏就是你們的醫生。』

馬太福音所啟示的基督超過三十三方面，其中有一面說到基督是醫生。祂不只是我們的王，我們的救主，和我們的生命；祂也是我們的醫生。我們若有這異象，每當我們身體上、屬靈上或心理上有病時，我們就會對祂有信心，倚靠祂。我們需要信靠祂作我們的醫生。

馬太福音是一卷國度的書，但牠也是一卷滿了屬天君王之豐富的書。這位屬天的君王是我們的醫生，帶著醫治的權柄。祂的醫治不僅是能力的事，也是權柄的事。祂醫治我們，不需要直接摸我們；祂只需要說一句話，祂的權柄就會隨著祂的話而來。要記得百夫長的僕人得醫治的事例。百夫長對主說，『只要你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得醫治。』（太八8。）不僅如此，百夫長能說，『我也是一個在權柄之下的人，也有許多人在我以下；我只要說一句話，他們就順從，因為我的話帶有權柄。主阿，你不需要到舍下來，你只要說一句話，你的權柄就與你的話並行。』主的話醫治我們，不是用能力，乃是用權柄。基督徒常以為主醫治人是因為祂能醫治。這是天然的觀念。主的醫治不是能力的事，乃是權柄的事。祂只需要說，『疾病，去罷！』這就是權柄。祂也完全能用這同樣的權柄，吩咐精神上的疾病離去。因此，祂是用權柄醫治我們。

因著法利賽人熱心宗教，而且自義，主就對付他們。法利賽人以為稅吏和罪人是受棄絕的。主就利用法利賽人對自己宗教觀念的發表，啟示祂自己是醫生。祂似乎說，『法利賽人哪，你們這些宗教徒錯了。我在這裏不是定罪人的審判官，我在這裏乃是醫治人的醫生。你們若願意得醫治，我也要醫治你們。』這段話是多麼甜美、親切！

伍　與宗教難合

一　約翰的門徒和法利賽人');

馬太福音是一卷道理的書。牠在九章十四至十七節向我們陳明另一個事例：新郎不在就當禁食的事例。十四節說，『那時，約翰的門徒到耶穌跟前來，說，為甚麼我們和法利賽人常常禁食，你的門徒倒不禁食？』十至十三節記載主對付老舊宗教裏法利賽人的問題。現今，在十四至十七節，主對付新宗教裏約翰門徒的問題。施浸者約翰拋棄舊宗教，在宗教之外的曠野開始他的職事。可是過了不久，他的門徒形成了一個新的宗教，阻撓人享受基督，正如老舊宗教的法利賽人所作的。施浸者約翰的職事是把人引到基督，使基督成為他們的救贖主、生命和一切。然而，約翰的門徒中，有些人漂離了他的目標，就是基督，轉到一些作法上，使這些作法成了宗教。搞宗教，就是為神作事，卻沒有基督。即使作合乎聖經，也合乎基要道理的事，若缺少基督的同在，還是宗教。約翰的門徒，新宗教徒，和法利賽人，舊宗教徒，都常常禁食，卻沒有基督。他們沒有基督作新郎，卻使禁食成為宗教的事。另一方面，他們定罪基督的門徒。這些門徒雖然不禁食，卻有基督與他們同在，並且活在祂面前。

施浸者約翰生來就是祭司，但後來他完全放棄了宗教的東西。可是他下監後不到三年，他的門徒竟形成了一個新的宗教。宗教就是敬拜神、事奉神、作某些事討神喜悅，卻沒有基督。宗教就是你為神作事，而沒有那靈，沒有基督。法利賽人為神作了許多事，但基督不在其中。他們作了許多事來事奉神，卻沒有那靈。現在施浸者約翰的門徒禁食而沒有基督，沒有那靈。然而這種禁食是為著神的。因此，他們形成了另一個宗教。所以十四節有舊宗教，法利賽人的宗教，和新宗教，約翰門徒的宗教。

我們多麼容易搞出一個宗教來！不要以為只要丟掉老辦法，撿起別的辦法，你就能脫宗教。不論辦法新舊，只要其中沒有基督和那靈，就是宗教。你的新辦法可能就是你的新宗教。請記住甚麼是宗教：宗教就是離開基督和那靈而行事，要討神喜悅。

自義的法利賽人，舊宗教徒，因著基督與他們所定罪的稅吏和罪人為友，感到困擾。（太九11。）他們定罪祂與罪人一同坐席。禁食的約翰門徒，新宗教徒，因著基督和門徒坐席，感到為難，（太九10，）並且定罪他們不禁食。今天的情況也是一樣。宗教徒在每一面都定罪我們。那麼我們該作甚麼？我們該和『醫生』在一起。

二　新郎同在不要禁食

在新宗教的事例中，主不僅是醫生了也是新郎。在十五節主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伴友同在的時候，伴友豈能哀慟？但日子將到，新郎要從他們中間被取去，那時他們就要禁食。』醫生和新郎都是令人喜悅的。我很欣賞主的智慧。在法利賽人的事例中，祂將自己比喻為醫生。如今在約翰門徒的事例中，祂將自己比喻為婚禮中的新郎。主問，新郎和伴友同在的時候，伴友豈能哀慟？和新郎同在是喜樂的時候。但新郎被取去的時候，他們就會禁食。

『伴友』這辭是指主的門徒。主在地上盡職事的過渡時期中，祂的門徒是祂的伴友，以後他們要成為祂的新婦。（約三29，啟十九7。）新郎從伴友中間被取去，這發生在君尊的救主被取升天、離開門徒的時候。（徒一11。）從那以後，他們就禁食。（徒十三2~3，十四23。）

君尊的救主在對付舊宗教裏自義並持異議的法利賽人時，指明祂是醫生，要醫治有病的人。（太九12。）祂在對付新宗教裏禁食並持異議的約翰門徒時，啟示自己是新郎，要娶新婦。施浸者約翰曾告訴他的門徒說，基督是新郎，要娶新婦。（約三25~29。）現在基督，君尊的救主，將這事題醒他們中間的一些人。君尊的救主首先醫治跟從祂的人，然後使他們成為伴友，至終要使他們成為祂的新婦。他們不僅應當把祂當作醫生，好恢復他們的生命，也應當把祂當作新郎，好享受與祂同在的生活。他們乃是與祂同在喜樂的婚禮中，並不是參加沒有祂的悲哀葬禮。既是這樣，他們怎能在君尊的救主面前禁食而不宴樂？這異議的問題指明，約翰的一些門徒已經落到新宗教裏，並且也棄絕了君尊的救主。

約翰的門徒所問的，似乎是道理的問題，但主不以道理，卻以一個最令人喜悅的人，新郎，來答覆。宗教的人總是注意道理，在道理上問『為甚麼，』但基督只在意祂自己。跟從主之人的生活、行動，不該由任何道理，只該由主自己和主的同在，來規範並指引。

人在婚禮中禁食是可笑的。不僅如此，在別人享受婚筵的時候禁食，也是對新郎的侮辱。在此我們看見主的智慧。祂沒有和他們爭辯，但祂確實定罪了宗教徒。主似乎說，『你們宗教徒已經失去了目標。你們豈不知我是新郎，圍繞我的門徒都是伴友麼？他們不該禁食。他們必須與我一同坐席。』沒有這兩個事例，主耶穌絕不能被啟示為醫生和新郎。我們該為著法利賽人和約翰的門徒感謝主。我們甚至該為著所有的宗教感謝主，因為沒有宗教所提供的場合，主就不能在許多不同的方面被啟示出來。今天也是同樣的情形。

**第二十八篇　王職事的繼續（四）**

本篇信息繼續前一篇論到馬太九章九至十七節的信息。

三　不用未漂過的布作補帄補在舊衣服上

在九章十六節，主繼續說到更細緻、更甜美、更親切的事。祂說，『再者，沒有人用未漂過的布作補帄，補在舊衣服上，因為所補上的，會扯破那衣服，裂縫就更大了。』未漂過的，或，新的，生的，未加工的。原文是由『未』和『梳理羊毛』構成，因此，意即未梳理的、未蒸洗的、未作完的、未漂過的、未處理的。未漂過的布，象徵從成為肉體到釘十字架之前的基督，如同一塊未處理、未作成的新布；路加五章三十六節的新衣服，乃象徵基督，經過了釘十字架的處理，如同一件新衣服。（路五36的新，原文與太九17新皮袋的新同。）基督先是未漂過的布，為要作成一件新衣服；然後，祂藉著死而復活，就作成了一件新衣服，在神面前作我們的義，遮蓋我們，使我們能得神稱義，蒙祂悅納。（路十五22，加三27，林前一30。）把未漂過的布補在舊衣服上，所補上的布會因縮水的力量，扯破舊衣服，使裂縫更大。這是今天摩登派的人所嘗試的。他們只效法耶穌的為人，以改良他們的行為；他們不相信釘十字架的耶穌是他們的救贖主；也不相信復活的基督是他們的新衣服，在神面前作他們的義遮蓋他們。

十六節的舊衣服，表徵人靠著天然的舊生命而有的好舉止、好行為、和宗教的作法。主耶穌非常有智慧。在十六節祂沒有說，『你們約翰的門徒必須領悟，你們的衣服破舊且滿了破洞。你們禁食，實際上就是剪一塊未漂過的布，用來補你們衣服的破洞。』主耶穌沒有直接這樣說，祂乃是向約翰的門徒指明，他們沒有一件完美的衣服，並且指明他們的衣服有破洞，他們想要藉著禁食來補這些破洞。沒有人能說出像主耶穌在十六節所說的話。祂智慧的話裏滿了意義、責備、啟示和教訓。主對約翰的門徒說，『你們為甚麼問我禁食的事？你們的禁食是一種補破衣的作法。你們的禁食表明，你們知道自己的衣服有破洞，需要修補。你們的夫子約翰，指引你們都到我這裏來。現在你們利用我來補你們的破洞。這就是說，你們從我這未漂過的布剪一塊來補你們衣服的破洞。但我的布滿了縮水的能力，不要把牠補在你們破舊的衣服上。你們若這樣作，破洞會更大。』

路加五章三十六節的記述和馬太九章十六節的記述有些不同。路加五章三十六節說，『沒有人把新衣服撕下一塊作補帄，補在舊衣服上。』請注意，馬太福音是說『布，』路加福音是說『衣服。』主耶穌把自己比喻為一塊未漂過的布。這指出祂在成為肉體和釘十字架之間的所是。在這段期間，祂是未漂過的布，是從未蒸洗或處理的新布。藉著祂的死而復活，這新布經過了處理，並且作成了一件新衣服。主的心意不是要把祂自己當作一塊未漂過的布賜給我們，乃是要把祂自己當作一件完整、作成的衣服賜給我們，使我們穿上，作我們的義，好叫我們在神面前得稱義。祂死而復活之後，成了作好的衣服，給我們穿上，使我們可以參加祂的婚禮。因此，祂不僅是新郎，也是我們的禮服，使我們有資格參加祂的婚筵。

為甚麼主耶穌告訴我們祂是新郎之後，繼續說到新布、新衣？我們必須看得更深入，以領悟祂的意思。主告訴我們，新郎與我們同在。但看看你自己，你配得祂的同在麼？你認為在神眼中，你真實的光景配得上新郎的同在麼？我們都必須回答說，『不配。』我們的一切所有和所是，都不配得主的同在。我們要享受主的同在，就需要一些資格；我們需要在某種光景、某種情形中。我們生來的所是、天然的所是、我們所能作的、以及我們所有的，都不能使我們有資格在新郎的同在中。新郎就是基督，基督就是神自己。假定今天神向你顯現，你能呆坐在那裏麼？祂是聖潔的神、公義的神，這樣的一位就是新郎。請回想路加十五章浪子的故事。浪子回家了。毫無疑問，他父親深愛著他，但兒子的光景根本配不上父親的同在。因此，父親立刻吩咐僕人把那上好的袍子拿來給他穿，這樣就使他配得上父親的同在了。我們的新郎就是神自己。我們這些可憐的罪人，怎能享受屬天君王的同在？我們必須記得馬太九章這些經文的上下文：主耶穌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喫飯。我們是『稅吏』並罪人。我們不彀格；我們需要一些東西遮蓋我們，使我們能坐在主的同在中。這就是為甚麼主說到祂自己是新郎之後，就告訴我們需要穿上新衣服的原因。我們穿上新衣服，就配得上祂的同在了。浪子穿上那上好的袍子之後，立刻就能站在他尊貴的父親面前。上好的袍子使他有資格享受父親的同在。我們這些罪人和『稅吏』需要穿上新衣服，使我們能配得上新郎的同在。

我不喜歡只陳明教訓和道理－我比較喜歡實行、經歷。讓我與你們核對一下：基督既然在復活後成了新衣服，那麼我們如何能穿上祂？加拉太三章二十七節說，『你們凡浸入基督的，都已經穿上了基督。』我們必須穿上基督，而穿上基督的方法就是浸入祂。現在我們必須看見，我們如何能浸入基督。我們已經看見，基督復活之後成了一件新衣服；但聖經也告訴我們，祂復活之後成了賜生命的靈。（林前十五45。）基督若不是那靈，我們如何能浸入祂？藉著釘死、埋葬並復活，基督成了賜生命的紐瑪（pneuma），賜生命的氣，活的氣。祂是氣，祂就很容易進到我們裏面；祂是空氣，我們也很容易進到祂裏面。基督在復活裏成了靈。這賜生命的靈就是包羅萬有的一位。在這靈裏有基督一切的所是，和祂所成就的一切。這包羅萬有的靈就是包羅萬有的基督自己，這位是靈的基督就是給我們穿上的新衣服。因此，連衣服也是那靈。我們浸入是靈的基督－這樣我們就穿上了基督。基督是紐瑪，是包羅萬有的靈。我們浸入祂，就穿上祂。是靈的基督就立刻成為我們的衣服，我們的遮蓋，使我們合格。因此，我們必須穿上的新衣服，就是基督自己這包羅萬有的靈。

這就是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裏主話的意義，『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將他們浸入父、子、聖靈的名裏。』名的實際是在靈裏。將人浸入這名裏，意思就是將人浸入那靈裏，那靈就是基督這包羅萬有的紐瑪。基督成為肉體，在地上生活，被釘十字架，完成救贖，並且復活了。一切都成就之後，祂在復活裏就成了包羅萬有的紐瑪。成為肉體包括在這紐瑪裏；釘十字架和救贖包括在這紐瑪裏；復活、祂復活的大能和復活的生命，都包括在這紐瑪裏。我們浸入祂，就浸入這紐瑪。我們浸入祂，就穿上祂。我們必須穿上基督這新衣服，這新衣服就是包羅萬有的靈。基督不再是未處理的布；祂如今乃是作成了的衣服。在這作成的衣服裏，有救贖、復活的大能和神聖人位一切的元素。這新衣服不僅僅是一塊布，乃是神聖的紐瑪，包羅萬有的靈，包括基督的成為肉體、釘十字架、救贖的工作、復活以及祂復活的大能。如今祂是作成的衣服給我們穿上。阿利路亞！我們能穿上這樣一位基督。

四　不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

十七節說，『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不然，皮袋脹裂，酒瀉出來，皮袋也就壞了。人乃是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兩樣就都得保全。』這節的新，原文指在時間上是新的、新近的、新有的。這裏的新酒，象徵基督是新生命，滿有活力，激人振奮。新酒就是基督激勵人的生命。神聖的生命被比喻為那有激勵之力量的酒。我們接受祂的生命，這生命就終日在我們裏面作工，激動我們，振奮我們。這新酒加強我們，加力給我們，使我們十分快活。君尊的救主不僅是國度子民的新郎，作他們的享受，也是他們的新衣，在外面裝備他們，使他們有資格參加婚禮。此外，祂也是他們的新生命，在裏面激動他們，好享受祂作他們的新郎。祂這屬天的王乃是新郎，作國度子民的享受；祂屬天的國度也是祂的婚筵，（太二二2，）使他們能享受祂。他們要在國度的筵席上，享受祂作新郎，就需要祂在外面作他們的新衣服，並在裏面作他們的新酒。

再想想浪子的例子。浪子穿上那上好的袍子之後，仍然會說，『父親阿，上好的袍子使你滿足，但沒有使我滿足。我仍然飢餓，需要得飽足。』父親就立刻吩咐僕人把那肥牛犢宰了，並且說，『讓我們喫喝快樂。』因此，父親的供備不僅是為著外面的需要，也是為著裏面的需要。所以主說到新衣服之後，立刻繼續說到新酒。新酒不是為著外面需要的供備，乃是為著裏面的需要。我們需要一些東西遮蓋我們，我們也需要一些東西充滿我們。我們外面真是貧窮，裏面也真是虛空。為著父親的緣故，我們身上需要袍子；為著我們自己的緣故，我們裏面需要新酒。我們需要新衣和新酒。主對我們是新衣，也是新酒。祂是我們的遮蓋，也是我們的內容。祂不但使我們合格，祂也滿足我們。因此，祂是我們的資格和滿足，是為著我們外面需要的供備，也是為看我們裏面一切飢渴的供備。

在十七節主說，我們不該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舊皮袋象徵宗教的作法，就如舊宗教的法利賽人，以及新宗教的約翰門徒，所持守的禁食。一切的宗教都是舊皮袋。新酒裝在舊皮袋裏，由於新酒發酵的力量，會將皮袋脹裂。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就是把基督這使人振奮的生命，放在任何一種宗教裏。這就是今天所謂基要派和靈恩派所實行的。他們企圖把基督塞進他們不同模式的宗教儀文、形式和作法裏。國度子民絕不該這樣作，他們必須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

新酒需要皮袋、容器。新酒滿了發酵的力量，你若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新酒發酵的力量就會將舊皮袋脹裂。任何宗教的作法都是舊皮袋。在這節經文裏，基督似乎對法利賽人和約翰的門徒說，『禁食是舊皮袋。不要想把我生命的新酒裝在你們宗教的舊作法裏。這酒會將你們宗教的作法脹裂。我生命的新酒需要新皮袋。』

有些人的確得著了新酒，但他們企圖把新酒收回，倒在舊皮袋裏。四十多年來，我一直在觀察這種愚蠢的行為。許多人來到了地方召會，並且嘗到了新酒。他們說，『這實在太好了。這正是「我的召會」所需要的。』於是他們設法把這新酒帶回到那舊皮袋裏。你知道發生了甚麼事麼？舊皮袋脹裂了，新酒也瀉出來了。然而，你若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兩樣就都得保全。

我們已經看見，新酒屬於新皮袋。但今天所謂的靈恩運動，卻被帶進天主教的舊皮袋裏。甚至有些天主教裏也有靈恩的彌撒。靈恩運動與彌撒和敬拜馬利亞攙雜在一起。這是何等的混亂！這就是麵酵與細麵攙雜在一起。（太十三33。）換句話說，這就是新酒裝在舊皮袋裏。我擔心這酒不再是新酒，因為牠似乎沒有發酵的力量。若有的話，舊皮袋就會脹裂。若靈恩運動真是充滿發酵力量的新酒，牠就會脹裂天主教這舊皮袋。

五　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

在十七節主也說，『人乃是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兩樣就都得保全。』這裏的新，原文指在性質、品質和樣式上是新的；不習慣的、未使用的；因此是新的。新皮袋象徵地方召會的召會生活，是新酒的容器，這新酒乃是基督自己那使人振奮的生命。國度的子民是建造在召會中，（太十六18，）召會又是藉著他們所活在其中的地方召會得著彰顯。（太十八15~20。）他們是蒙了重生的人，構成基督的身體，成為召會。（羅十二5，弗一22~23。）這基督的身體乃是祂的豐滿，也稱為『那基督，』（林前十二12，直譯，）就是團體的基督。個人的基督是新酒，乃是裏面使人振奮的生命；團體的基督是新皮袋，乃是外面盛裝新酒的容器。對國度子民，不是禁食或其他宗教的作法，乃是以基督為內容的召會生活。基督來，不是建立儀式的屬地宗教，乃是建立生命的屬天國度；不是以任何死的宗教作法，乃是以祂自己這活的人位，作跟從祂之人的救主、醫生、新郎、未漂過的布和新酒，作他們完滿的享受，使他們能成為祂的新皮袋盛裝祂，並成為祂國度的構成分子。

我們看見新皮袋乃是召會生活。召會實際上就是基督的擴大。個人的基督是我們裏面的酒。這個人的基督擴大成為團體的基督時，那就是召會。這團體的基督就是皮袋、容器，要盛裝個人基督作我們的酒。絕不要認為召會是宗教；召會乃是滿了基督的團體實體，因為召會乃是擴大的基督。

基督不僅是我們的新衣和新酒，並且因著擴增，祂也是我們的新皮袋來盛裝酒。祂是我們外面的資格，祂是我們裏面的滿足；而且從團體方面說，祂是召會，身體，（林前十二12，）能盛裝酒。基督是一切。祂是新郎、新衣、新酒，也是團體的器皿，要盛裝我們對祂的享受。這裏的意義非常深奧。

我們需要多看一些關於基督是新皮袋的事。林前十二章十二節說，『就如身體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身體上一切的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體，基督也是這樣。』在這一節，我們不僅讀到肢體組合在一起就是一個身體，也讀到這身體就是基督。我們總認為基督是頭；我們幾乎沒有想到基督也是身體。從實際方面說，基督如何是身體呢？祂是身體，因為這身體是由許多充滿基督的肢體所組成的。基督在你裏面，基督在我裏面，基督也在我們每一個人裏面。我們裏面都有基督。在林前一章保羅說，基督不是分開的。在你裏面的基督與在我裏面的基督是一，在我們裏面的基督與在所有其他基督徒裏面的基督也是一。因此，基督乃是由許多充滿祂的肢體所組成的身體。這就是新皮袋，就是召會生活，要盛裝基督這新酒。

沒有皮袋，我們如何能裝酒？不要以為你自己個人是器皿。不，你只是器皿的一部分。杯子若打碎了，如何能裝水？這些碎片如何能裝水？這是不可能的。不要自以為了不起，你算不得甚麼。你只是身體上的一個肢體，是身體微小的部分。不錯，有些血液在我的小指頭裏，但這小指頭只是我身體的一部分。你若把小指頭從身體切除，這指頭的血流就立刻停止。這指頭不會盛裝血液，反而會失去血液。從你離開召會生活的那天起，你就開始失去基督；新酒就開始流出去。只有召會生活能盛裝我們所享受的基督。絕不要認為召會是微不足道的。

我們也必須領悟，皮袋不僅是酒的容器，也是飲酒的憑藉。我們許多人能見證，每逢我們來到召會的聚會中，就發現這裏的確是我們能喝基督的地方。在這裏我們喝到前所未嘗過的基督。召會生活不僅僅是容器，也是供我們暢飲的器皿。我們需要基督作新衣服，我們需要基督作新酒，我們也需要團體的基督作新皮袋。我們需要召會生活。我們不在意宗教、形式或儀文；我們只在意你裏面的基督和我裏面的基督。這就是新皮袋。

在這一點上，我要對青年人說一些話。青年人也許會說，『只要我們和年長的人在一起，我們就會在宗教裏。但我們若離開他們，我們就不宗教了。』這觀念是錯誤的。每件事都在於召會是不是基督的擴大。這不是年齡的問題。即使所有的嬰孩來在一起，他們仍然可能在宗教裏，因為他們沒有基督作他們的內容。年長的人若被基督充滿，被祂浸透，不論他們年紀多大，他們就是召會。請記得，宗教就是為著神而沒有基督的事物。但召會是擴大的基督；她是基督的擴大。而新皮袋乃是基督擴大成為團體的彰顯，這就是召會。召會不是為著神而沒有基督、沒有那靈的東西。召會乃是作基督擴大，且滿有基督的一個實體。召會充滿了基督，並且由基督所構成。不論我們的年齡多大，我們都必須充滿基督。然後我們來在一起時，我們將是召會在地方上的彰顯。這就是皮袋。不論在基督神聖生命裏有多大的發酵力量，牠絕不會將召會脹裂。

今天有四種基督徒。第一種稱為基督徒，但他們不真是基督徒。他們是摩登派的人，就是所謂的摩登派基督徒，他們只接受基督作新布。他們說，『請看耶穌如何生活：祂真是充滿了愛和自我犧牲。我們必須效法祂並跟從祂。』但這樣作只是剪下一塊新布，用來補舊衣服。摩登派的人試著拿主為人生活未漂過的布，用來補他們行為上的破洞。但這未漂過的布把洞扯得更大了。摩登派的人不相信基督為他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不相信基督是神，也不相信祂的復活。他們只相信他們該效法耶穌的為人生活。

基要派的人是第二種基督徒。他們相信基督是神，基督是他們的救贖主，基督為他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並且祂復活了。基要派的人接受復活的基督作他們的義。他們不是接受基督作一塊新布，乃是接受祂作已完成的新衣服。然而，他們很少認識裏面的生命，裏面的酒。他們穿上基督這外衣，卻沒有喝基督這裏面的酒。

第三種基督徒可稱為內裏生命的基督徒。他們不只穿上基督作他們的新衣服，也認識祂是他們內裏的生命。事實上，他們十分強調內裏的生命。內裏生命的基督徒是前兩班人的改進。然而，他們雖然很好，卻缺少一件事：他們缺少皮袋，就是召會生活。

第四種是召會人。召會人不是摩登派。不但如此，他們不僅僅是基要派，也不僅僅是內裏生命派。他們過召會生活，因為他們有新皮袋。

在末後的日子，主不僅在恢復新衣服，這是祂藉著路德馬丁在因信稱義這件事上所恢復的。主也不僅恢復內裏的生命，這是祂藉著蓋恩夫人、勞威廉、慕安得烈和賓路易師母等人所恢復的。為著這一切已經恢復的項目，我們感謝主。然而，在這世代的末了，主在恢復最後和終極的一項，就是召會生活。享受召會生活的人就是召會人。在召會人中間，新衣服、新酒和新皮袋全都恢復了。我們有團體的基督，作我們的召會生活。主沒有停在新衣或新酒。祂從新郎往前到新布，從新布到新衣，從新衣到新酒，並且從新酒到新皮袋。在皮袋，召會之後，就不再有甚麼了。召會乃是神終極的目標。我們達到召會，就在神定旨終極的完成裏。因此，在皮袋之後，主就沒有題起別的了。

讚美主，祂是我們的醫生！祂醫治我們之後，就成了我們的新郎。祂也是我們的衣服，使我們有資格；並且祂是我們的新酒，激動我們。我在聚會中看見弟兄姊妹的臉面，我能說他們被新酒激動了。我們何等讚美主，這新酒是在祂的擴大，新皮袋裏。基督對我們乃是一切！我們需要認識我們的主到這樣的程度。祂不只是我們的君王、我們的救主、和我們的生命。祂也是我們的醫生，這位親愛的醫生乃是我們可愛的新郎。並且這位新郎成了我們的衣服、我們的新酒，至終成了我們的皮袋。我們如今是在皮袋裏，在召會生活中，享受祂到這樣高的地步。為著基督與召會，阿利路亞！

**第二十九篇　王職事的繼續（五）以及王職事的擴大（一）**

王職事的繼續（五）

馬太九章啟示基督是醫生、新郎，甚至是未漂過的布、新酒和新皮袋。接著，需要對基督有進一步的啟示。這啟示需要一種環境，使基督能在另一面啟示出來。把基督向我們啟示出來，並不是道理的事。為了啟示基督，總是需要一種環境。在九章裏，啟示了基督許多甜美、可愛、令人喜悅的方面。在九章裏，乃是基督的職事產生了啟示基督所需要的環境。為了向我們啟示基督，必須有某種環境，這種環境總是來自基督的職事。基督在四章開始盡職事。祂在呼召頭四個門徒並吸引大批群眾以後，就上了山，在那裏頒佈了諸天之國的憲法。祂下山之後，繼續祂的職事。祂在山上頒佈憲法之前的職事，固然對憲法有益處，卻不足以進一步啟示祂是誰和祂是甚麼。為了啟示我們在九章所看見那些可愛的點，祂必須繼續祂的職事。這進一步的職事造出了環境，啟示祂不僅是王，也是醫生、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你若不是這樣看見這職事，你若看不見這職事為著啟示基督所造出的環境，看不見基督所是的一切項目，你就可能把馬太福音讀了一百遍，而沒有從其中得著甚麼。牠對你似乎是一卷故事或道理的書，但你絕不會從這卷書得著生命。你若要看見馬太福音的光，首先你必須看見屬天的王。祂受膏並受試驗之後，就開始盡祂的職事。祂的職事很重要，因為這職事對祂的啟示是絕對需要的。基督不願只告訴我們祂是醫生、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那就和神學院裏的教導一樣了。僅僅把一班人聚在一起，告訴他們基督是甚麼，那是何等可憐！我再說，要得著基督的啟示，就需要祂的職事所造出的環境。

在王職事的繼續裏，祂行了許多神蹟。祂醫治了患痲瘋的人，醫治了羅馬百夫長的僕人，也醫治了彼得的岳母。接著，祂治好了許多的人。這就是祂的職事。王職事的繼續與王職事的開始不同，因為王職事的開始沒有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祂乃是接觸人、吸引人、並得著人。因著有大批群眾跟從祂，祂就能頒佈諸天之國的憲法。

雖然馬太福音是一卷論到國度的書，但牠也是對基督的啟示。有一天，基督帶著門徒到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問他們說，『人說人子是誰？』（太十六13。）門徒回答了之後，祂問他們：『你們說我是誰？』（太十六15。）這指明國度的書啟示基督是誰。看見本書中基督的啟示是何等有福！一章裏基督的家譜乃是基督的啟示。牠啟示基督是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後裔，以及聯結大衛後裔兩條線之婚姻的結果。根據馬太一章，耶穌並不是那麼簡單。祂是耶和華救主，也是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基督是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後裔、女人的後裔、耶和華救主、以及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在二章，人尋訪祂這位王。因此，二章啟示祂是王。在三章，這位王受引薦並受膏。在四章，祂受試驗，合格並蒙稱許。接著，這位王受試驗之後，就進入祂的職事。藉著祂的職事，祂吸引了群眾。祂頒佈了諸天之國的憲法之後，就繼續祂的職事，行一些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這些神蹟表徵祂首先將救恩帶給猶太人，然後從猶太人轉向外邦人。這些神蹟也表徵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之後，基督要把救恩帶回給猶太人。然後在千年國時期，全地要復興。那時，所有的疾病都要得醫治。藉著王職事的繼續，就豫備了一種環境－筵席。這筵席來自基督的職事。藉著祂的職事，主得著一個罪人，就是名叫馬太的稅吏。他為主和祂的門徒豫備了盛大的筵席。馬太也邀請了許多朋友來赴席，他們也是罪人和稅吏。有句諺語說，看你的朋友，就知道你是怎樣的人。馬太是稅吏，他的朋友就是罪人和稅吏。馬太所豫備的筵席是適當的環境，讓主啟示祂自己是醫生、是新郎、是新衣服遮蓋我們，是新酒充滿我們，並且是新皮袋保全我們所領受的酒。藉著祂職事所產生的環境，基督在這一切方面都啟示出來了。

今天的情形也是一樣。沒有職事，基督的事和關於召會的事就不能啟示出來。我不能僅僅把一些人聚在一起，對他們演講。在那種環境裏，我簡直沒有甚麼可說。但在正確的環境裏，我就能告訴你關於基督的一項又一項。我們有何等一位基督！我們需要為著主的職事，以及藉著主職事所造出的環境感謝祂！甚至舊宗教的法利賽人和新宗教的約翰門徒，也為主所使用。舊宗教給主耶穌機會啟示祂自己是醫生，新宗教給祂機會啟示祂自己是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我們需要說，『法利賽人，謝謝你們；約翰的門徒，謝謝你們。沒有你們，我們不可能對基督有這樣的異象。我們絕不會知道屬天的王是醫生、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

我年輕時讀了馬太八、九章，甚麼也沒有看見。我讀了新布、新酒和新皮袋，但是對這些東西毫無印象。後來，在正確的環境裏，我的眼睛得開啟，看見主耶穌是何等甜美，何等令人喜悅！哦，祂是我們的新郎！何等令人喜悅！祂是新衣，遮蓋我們；祂是新酒，充滿我們。祂也是新皮袋，是容器。看見這些項目所指明的四種基督徒：摩登派、基要派、內裏生命派和召會人。我很喜樂，我是在召會人中間。我在新皮袋裏滿了享受。我有新衣服的遮蓋，我飲於新酒，我也在新皮袋裏享受新郎的同在。這是何等美妙！這就是我們的基督！今天，我們的確認識召會是甚麼。在主的恢復裏，基督是我們的新郎、我們的新衣服、我們的新酒和我們的新皮袋。

陸　重複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

馬太九章十八至三十四節，重複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這些經文描繪一幅今世和來世的簡圖。因此，本段記載也其有時代的意義，與八章一至十七節一樣。管會堂者的女兒代表猶太人，患血漏的女人代表外邦人。女兒死去時，女人得了醫治；女人得醫治後，女兒就活過來。接著，兩個瞎子和一個啞吧都得了醫治。這是豫表，表示猶太人被砍下時，外邦人便得救；等到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後，猶太人便要得救。（羅十一15，17，19，23~26。）接著，千年國就開始，其中所有的瞎子和啞吧，都要得著醫治。（賽三五5~6。）

一　管會堂者的女兒死了

十八節說，『耶穌正對他們講這些事的時候，有一個管會堂的來拜祂，說，我的女兒剛死了，但你去按手在她身上，她就要活了。』這裏管會堂的名叫睚魯，（可五22，路八41，）意即他要光照，或蒙光照，表徵主要光照外邦人，（徒十三46~48，）他們猶太人也要蒙光照。照著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的記載，這管會堂者的女兒十二歲了。這管會堂的人對屬天的王很有興趣，但他不像百夫長那樣有信心。百夫長告訴主耶穌，祂不需要到他家裏去，祂說一句話就彀了。如果這管會堂的人也有這樣的信心，她的女兒就會得著醫治。然而，他求主到他家裏，按手在他女兒身上。他的信心只達到這個地步，他沒有再大的信心。主耶穌憐憫他，便起來跟著他去。

二　醫治患血漏的女人

當主去管會堂者家的途中，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血漏，『來到耶穌背後，摸祂的衣服繸子。』這女人患了不正常的出血、流血或漏血。（利十五25。）肉身的生命是在血中；（利十七11；）因此，這種疾病表徵無法保存的生命。女人病了十二年，十二正是管會堂者死去之女兒的年齡。（路八42。）這女人來到耶穌背後，摸祂的衣服繸子；因為她心裏說，『我只要摸著祂的衣服，就必得拯救。』這裏的女人和八章五至十節的百夫長，都代表外邦人，他們同樣以信來接觸主。她在主去管會堂者家的途中得了醫治，表徵外邦人是在基督前往以色列家的途中得救的。

主的衣服，象徵基督的義行；繸子象徵屬天的管治。照著民數記十五章三十八至四十節，以色列的男丁必須在衣服邊上作繸子，釘一根藍細帶子。這意思是他們的生活、行動受到屬天限制的約束。當主耶穌在地上時，也許就是這樣穿著。衣服表徵人行為的美德。在主耶穌人性的美德裏，有醫治的能力。因此，當這有病的女人摸祂的衣服繸子，祂美德的能力就臨到了她，她便得了醫治。基督受諸天管治的行為所生出的美德，成了醫治的能力。（太十四36。）

醫治患血漏的女人，指明主往猶太人那裏去的時候，被外邦人遇見並且抓住了。照著歷史，外邦人生病了，猶太人在長大卻要死亡。換句話說，外邦人生病了，猶太人瀕臨死亡。猶太女孩十二歲，女人也病了十二年。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女孩長了十二年卻要死亡。這表徵外邦人因罪惡的事生病時，猶太人也在長大卻要死亡。女人得了醫治之後，主耶穌到了猶太管會堂者的家裏，這表徵當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後，基督就要臨到以色列家。

三　醫治管會堂者的女兒

二十三至二十六節說到管會堂者的女兒得醫治。這裏的閨女和八章十四至十五節彼得的岳母，都代表這世代末了的猶太人，他們因著主的來臨和祂直接的摸，在家裏得了醫治。這指明在這世代的末了，所有的猶太遺民都要因著主的來臨和祂直接的摸，在以色列家中得救。（羅十一25~26，亞十二10。）

耶穌到了管會堂的家裏，看見吹笛的人，和亂嚷的群眾，『就說，走開罷，這閨女不是死了，乃是睡了。他們就嗤笑祂。』（太九23~24。）主盡職事時，從來不在意群眾。二十五節說，『群眾既被攆出，耶穌就進去，握著閨女的手，閨女便起來了。』藉此我們看見，主耶穌要使猶太人復活，但他們沒有信心，這給外邦人絕佳的機會來接觸主，得著救恩。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後，主耶穌就要臨到以色列家，所有死了的猶太人就要得醫治。

四　醫治瞎子和啞吧

管會堂者的女兒復活之後，立刻有兩個瞎子和一個啞吧被帶到主面前。（太九27~33。）

１　醫治兩個瞎子

二十七至三十一節說到兩個瞎子得醫治。當主耶穌經過時，『有兩個瞎子跟著祂，喊叫說，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們罷！』瞎眼表明沒有視力，看不見神和有關神的事。（林後四4，啟三18。）這兩個瞎子稱主為大衛的子孫。在千年國，就是大衛重新修造的帳幕，（徒十五16，）彌賽亞國裏，猶太人要承認基督是大衛的子孫，他們的瞎眼就要得著醫治。兩個瞎子這樣承認基督，乃是豫表這事。兩個瞎子也是在屋子裏，因主直接的摸，得了醫治，（太九29，）如同管會堂者的女兒，（太九25，）和彼得的岳母一樣。（太八14~15。）瞎子的眼睛得開，表明裏面的視力得著恢復，看見神和屬靈的事物。（徒九17~18，二六18，弗一18，啟三18。）

２　醫治被鬼附的啞吧

在三十二至三十三節，我們看見被鬼附的啞吧得醫治。被鬼附而啞，表明人因拜啞吧偶像，（林前十二2，）沒有能力為神說話（賽五六10）並讚美神。（賽三五6。）啞吧說出話來，表明人在靈裏被主充滿，恢復了說話和讚美的能力。（弗五18~19。）

３　千年國的影兒

瞎子和啞吧得醫治，表徵千年國時期地上萬民的復興。因此，這些醫治乃是千年國的影兒。在千年國裏，所有的瞎子都要看見，所有的啞吧都要開口。以賽亞三十五章五、六節說，『那時瞎子的眼必睜開，聾子的耳必開通。那時瘸子必跳躍像鹿，啞吧的舌頭必能歌唱。』瞎子要看見神的榮耀，啞吧要述說神的榮耀。他們要不斷的讚美祂。因此，千年國將是恢復的時候，復興的時候。今天每當基督徒中間有了復興，瞎子的眼就睜開，啞吧的口就張開。在這樣的復興之前，許多基督徒是瞎眼的，無法看見神或神的事；他們也是啞吧，無法為神說話。今天若請公會裏的人禱告，許多人作不來，他們會回答說，『這不是我的工作，我的職業。請牧師禱告罷！』這指明他們被啞吧鬼所附。林前十二章啟示，我們不是服事不能出聲的偶像。因此，我們必須說話，不斷的說話。我們的眼得開啟，看見神的事；我們的口得張開，讚美祂並見證祂。我們都必須是這樣的人。這醫治乃是要來千年國的影兒，小影。

４　法利賽人棄絕王

三十四節說，『法利賽人卻說，祂是靠著鬼王趕鬼。』鬼王就是魔鬼，稱為別西卜。（太十二24。）法利賽人說這褻瀆的話，表明猶太教首領更強的繼續棄絕屬天的王。

王職事的擴大（一）

我們現在來到王職事的擴大。（太九35~十15。）

壹　牧養和收割的需要

九章中王職事的繼續產生另一種光景，使祂能啟示祂自己。患血漏的女人得醫治，女孩復活，兩個瞎子和一個啞吧得醫治之後，主就啟示自己是牧人和莊稼的主。

一　王走遍各城各鄉，施教、傳揚並施醫

三十五節說，『耶穌走遍各城各鄉，在他們的會堂裏施教，傳揚國度的福音，並醫治百姓各樣的疾病，和各種的症候。』這節裏各樣的疾病，各種的症候，表徵屬靈的毛病。

二　王對百姓動了慈心，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

三十六節說，『祂看見群眾，就對他們動了慈心，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這指明屬天的王認為以色列人是羊，祂自己是他們的牧人。基督第一次臨到以色列人時，他們如同患痲瘋的、癱瘓的、鬼附的、和各樣可憐的人，因為他們沒有牧人照顧。現今基督為著建立祂屬天的國度，在祂君尊的職事裏不僅作醫生，也作牧人服事他們，正如以賽亞五十三章六節和四十章十一節所豫言的。

在三十六節所描繪的光景中，主啟示祂自己是牧人。這是進一步的啟示。祂不僅是醫生、新郎，也是牧人。祂的職事若沒有進一步的繼續，這種環境就不會產生。因此，我們再次看見，基督要啟示給我們，我們必須有職事產生某種環境。稅吏和罪人所赴的盛大筵席是絕佳的機會，讓主啟示祂自己是醫生。不僅如此，許多人歡樂並一同坐席的環境，也給主機會啟示祂自己是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然後在三十六節，主因為看見百姓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就動了慈心，此時主就能啟示祂自己是牧人。

三　莊稼固多，工人卻少

在三十七節主對門徒說，『莊稼固多，工人卻少。』屬天的王認為百姓不僅是羊，也是莊稼。羊需要牧養，莊稼需要收割。雖然以色列民的首領棄絕了屬天的王，百姓中仍有相當數目需要收割。

四　祈求莊稼的主催趕工人收割祂的莊稼

屬天國度的王認為自己不僅是羊的牧人，也是莊稼的主。祂的國是用能長大並繁衍的生命之物建立的。祂是擁有這莊稼的主。我們是羊群，也是莊稼。羊群是由活的動物組成，莊稼是由活的植物組成。在主耶穌手下，沒有一樣是無生命的。祂不在意無生命之物，只在意活的東西。在這屬天之王照顧之下的一切，都是活的。

我們都需要看見主耶穌是莊稼之主的異象。在三十八節主告訴我們，要祈求莊稼的主，催趕工人收割祂的莊稼。首先，神在祂的經綸裏，有一個計畫要完成；然後，需要祂的子民為此祈求、禱告。祂要答應他們的禱告，成就他們為祂的計畫所求的。許多時候我們覺得需要工人，就發出求助的呼聲。但從現在起，每當你覺得需要工人，你必須先向莊稼的主禱告說，『主阿，這裏有你的莊稼。你是莊稼的主，我們呼求你催趕一些收割的人。主阿，差遣更多的人收割你的莊稼。』這樣禱告會不一樣。這樣禱告的意思是我們看見了異象，我們的基督，君王，牧人，乃是莊稼的主。每當你禱告主差遣人收割祂的莊稼，你就極其尊榮祂。反之，那是你的工作，不是祂莊稼。你成了那工作的主人，你不認為祂是莊稼的主。因此，我們需要呼求祂說，『主阿，你是莊稼的主，這工作是你的，這莊稼也是你的。我們為著你的莊稼呼求你。主阿，請差遣收割的人。』

最近有位弟兄告訴我，他所在之地的召會生活很美妙，我該去那裏訪問。雖然這位弟兄的談吐很好，但相當天然，沒有甚麼異象。這位弟兄不該邀請我，卻該禱告說，『主阿，我所在之地的召會乃是屬天之王的莊稼，莊稼的主，我呼求你差遣收割的人。』你所在之地的召會是你的莊稼，還是主的莊稼？既是主的莊稼，你就沒有權利邀請人去那裏作工。這樣作是侵犯主的尊榮。這樣作，就是認為你是主。祂是莊稼的主。你惟一能作的，就是求祂催趕收割的人。關於主這一面，我們需要進一步的啟示。

相信十二個門徒照著主的話禱告了。雖然聖經沒有告訴我們這事，但我相信他們的確禱告了。聖經的原則是，每當你為某事向主禱告，主就要差遣你去成就你所禱告的。十二個門徒禱告莊稼的主催趕收割的人，主就差遣他們出去，來答應他們的禱告。凡禱告的人都將是受差遣的人。例如，你也許為著缺少長老向主禱告。（然而，不要照著你的野心禱告，免得主不答應你的禱告。）你也許單單禱告說，『主阿，需要有長老。』一段時間之後，主也許就說，『你如何呢？』這就是原則。十二個人禱告，至終十二個人受差遣出去。

貳　選差工人

十章一至四節說到選差十二使徒。在十章以前，主單獨盡祂君王的職事。但從本章開始，十二位使徒加進來，以擴大、擴展職事。

一　給他們權柄趕鬼並醫病

一節說，『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給他們制伏污靈的權柄，可以趕逐牠們，並醫治各樣的疾病，和各種的症候。』這裏趕逐污靈和醫治疾病的權柄，乃是豫嘗來世，就是千年國的能力。（來六5。）在那裏所有的鬼都要被趕出，各樣的疾病也都要得醫治。（賽三五5~6。）

二　把他們兩個兩個的配對

二至四節題到十二使徒的名字。使徒就是受差遣的人。現在十二門徒（太十1）就要受差遣，因而成為十二使徒。主差遣十二使徒時，把他們安排成對：西門彼得和安得烈，雅各和約翰，腓力和巴多羅買，多馬和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和達太，熱烈派的西門和加略人猶大。我們需要牢牢記住這原則。我們都必須是成對的。尤其是青年人，沒有一人該憑自己到任何地方去。我們需要另一人與我們配合。看看你的眼睛、耳朵、鼻子、嘴脣、肩膀、胳膊、手、腿和腳；你的身體都是安排成對的。每當主給你負擔去某地，不要自己去，乃要成對的去。你若沒有另一人與你配合，就會失去祝福。要得著祝福，就必須是成對的。這不是我的意見，乃是主的經綸。因此，我們都必須學習成對，與別人配合。

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將馬太列在多馬之前。（可三18，路六15。）但本書的作者馬太，將自己列在多馬之後，顯出他的謙卑。在三節，馬太特別標明自已是稅吏，也許是懷著感激，記念他的得救。連一個受人藐視、有罪的稅吏，也能成為屬天國度君王的使徒。這是何等的救恩！

熱烈派的西門與出賣主的加略人猶大成對。熱烈派，出自希伯來文，kanna，克南，意熱烈的；不是指迦南地，乃是指加利利人的一派，人稱他們為熱烈派。（見路六15，徒一13。）加略，可能源於希伯來文，意加略人。加略在猶大境內。（書十五25。）因此，猶大是惟一來自猶太地的使徒，其餘的使徒都是加利利人。

參　擴展國度福音到以色列家的路

一　王差遣十二使徒只往以色列家去

十章五至十五節有擴展國度福音到以色列家的路。在五、六節，我們看見主耶穌囑咐十二使徒，外邦人的路不要走，撒瑪利亞人的城不要進，只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撒瑪利亞人是外邦人和猶太人的混血種。（王下十七24，拉四10，約四9。）

十二使徒受差遣往以色列家去，（太十6，）又受囑咐不要往外邦人或撒瑪利亞人那裏去。那些受主差遣的人，有主的權柄。當主差遣這十二人時，祂就賜給他們權柄。每當我們受差遣，我們就必須相信主的權柄與我們同在。

二　傳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

七節說，『且要隨走隨傳，說，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甚至在這時候，諸天的國還沒有來到，只是已經臨近了。

三　運用國度的權柄

使徒受差遣出去傳諸天的國時，得著權柄，醫治病弱的，復活死亡的，潔淨患痲瘋的，並且把鬼趕出去。（太十8。）他們該在他們的使命上運用這樣的權柄。

四　作工的配得食物

在九、十節主說，『你們腰袋裏不要帶金銀銅錢，行路不要帶口袋，不要帶兩件裏衣，也不要帶鞋和手杖，因為作工的配得食物。』十二使徒（受差遣往以色列家去，不是往外邦人那裏去）是工人，配得他們的食物，不需要隨身攜帶生活必需品。（然而，主的工人受差遣往外邦人那裏去，應當對外邦人一無所取－約參7。）等到主被以色列家完全棄絕時，這原則就更改了。（路二二35~38。）

五　把平安帶到他們所住的家

十二、十三節說，『你們進了那家，要向那家問安。那家若配得，就讓你們的平安臨到那家；若不配得，就讓你們的平安仍歸你們。』當主差遣我們的時候，我們有主的同在，有平安。每當我們受差遣，主的權柄、同在和平安就隨著我們。這就是主告訴使徒要尋找配得平安之人的原因。祂似乎說，『找找看，誰配得你們的平安。他們若不接待你們，你們離去的時候，你們的平安就與你們同去。』這很有意義。接待主所差遣的人，使徒，意思就是接待主的同在和平安。棄絕他們，意思就是棄絕主的同在和平安。受主差遣不是微不足道的事，因為我們受差遣的人，成了主的代表。我們有祂的權柄、祂的同在、和祂的平安。我們無論往那裏去，這些都隨著我們。凡接待我們的，就有主的同在和主的祝福。這樣，王的職事就得著擴展。

六　審判棄絕的人

在十四、十五節主說，『凡不接待你們，不聽你們話的，你們離開那家或那城的時候，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我實在告訴你們，在審判的日子，所多瑪和蛾摩拉地所受的，比那城所受的還容易。』這指明神審判的刑罰，有不同的程度。棄絕主的使徒和他們的話，要比所多瑪和蛾摩拉的罪，招來更重的刑罰。

這就是王職事得以擴大的路。從一位周遊各處擴展成十二位。這職事的擴展將產生另一種環境，進一步啟示屬天的王。我們在十章和十二章要看見這環境和這啟示。為著主的職事，主職事的繼續，尤其是主職事的擴展，我們感謝祂。乃是藉著職事產生一種環境，把君尊的基督啟示出來。

**第三十篇　王職事的擴大（二）**

在馬太十章，主的話是對受差遣的人說的。在十章十六節至十一章一節，許多事都明朗化了。我們看見這些事，就能領會今天我們所處的光景。

肆　逼迫和應付逼迫的路

在十六、十七節，主豫言逼迫要從猶太教臨到使徒。屬天的王在這裏說到使徒要受猶太教逼迫的豫言，指明祂藉著使徒傳福音所建立的國，要被猶太教所棄絕。這也證明祂的國不是屬地的，乃是屬天的。

一　使徒受差遣如同綿羊進入狼中間

十六節說，『看哪，我差遣你們去，如同綿羊在狼中間；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純真像鴿子。』主的使徒，如同綿羊在狼中間，雖不是蛇，卻需要靈巧像蛇，以逃避狼的傷害；但要純真像鴿子，毫不攙有任何惡意，絕不傷害別人。

二　被交給議會，並在會堂裏被鞭打

主的話啟示，全世界都在仇敵霸佔的手下，因而反對神的經綸。整個世界，無論是猶太世界或外邦世界，都反對神的國。十七節說，『且要提防人；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議會，也要在他們的會堂裏鞭打你們。』這節指明連猶太國都完全被神的仇敵侵佔了。當主耶穌在地上時，猶太國名義上屬於神，實際上卻不然。所以在十七節，主說到來自議會和會堂的逼迫。在以色列人當中，議會乃是最高的法庭，其功用是監督猶太人遵守舊約的律法。會堂是將神的話教導以色列人的地方。主暴露議會和會堂反對神的經綸，這是非常有意義的。祂說，祂的使徒，祂所差遣的人，要被交給議會，並且要在會堂裏被鞭打。會堂顯然不是戲院、賭場或偶像廟宇。就某種意義說，會堂是神聖的地方，是將神的聖言教導神子民的地方。然而主說，諸天之王的使徒甚至要在會堂裏被鞭打。藉此我們看見，會堂已成了何等邪惡的東西。雖然猶太人到會堂去學習神的話，但會堂裏的人卻逼迫了屬天君王的使徒。不僅如此，為著監督以色列人遵守聖經而組成的議會，也是反對屬天君王之使徒的地方。

今天的情形也是一樣。如果古代的議會和會堂反對王所差遣的人，那麼今天宗教的制度如何？我們若真是屬天君王所差遣的人，我們就會受今天的宗教組織所反對，正如使徒受猶太教反對一樣。古代的使徒主要的不是受外邦人的逼迫，乃是受議會和會堂裏所謂聖民的逼迫。在我們多年的經歷中，幾乎所有的逼迫、謠言、反對和攻擊，都是從宗教組織來的，不是從外邦人來的。

照著十六節，主耶穌把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的人比喻為狼，說祂差遣使徒去，『如同綿羊在狼中間。』你能相信，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解釋並教導神的聖言，又勸勉別人順從的人，是狼麼？如果這不是主耶穌親口說的，我的確不會相信。我會說，『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的人，可能會犯一些錯，但他們的確是神的子民，因為他們天天談論聖經，並且教導人敬畏神、敬拜神、尊敬神、榮耀神。他們並不是那麼壞。你怎麼能說他們是狼呢？』但主耶穌竟說他們是狼。那時候，十六節所說的狼，就是十七節所說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的人。

大數的掃羅，在大聖經教師迦瑪列腳前受教。迦瑪列是『眾百姓所敬重的律法教師，』（徒二二3，五34，）他是議會的一個首領。迦瑪列為著神麼？是的，他敬畏神，為著神，但他在完全敵擋神經綸的環境裏。他是議會！－抵擋神之系統－的一部分。歷代以來，直到今天，光景都是一樣。不論有些人多麼為著神，他們還是在反對神經綸的系統、組織裏。在啟示錄二章九節和三章九節，主耶穌說到『撒但會堂』的人。在馬太十章主指明會堂裏有狼，在啟示錄祂說到撒但的會堂。這指明會堂已經成為撒但的了。

主耶穌不是先來到外邦世界，乃是來到被公認為神的聖民的國家。這國家有聖經、聖城、聖殿、聖祭司體系、以及聖祭物。祂來到這國家的目的是要建立諸天的國。似乎這不該有甚麼困難。但這位屬天之王差遣祂的使徒去擴展祂職事的時候，卻警告他們說，祂差遣他們去，如同綿羊在狼中間。主似乎說，『那些在議會裏、重視聖經的人，要逼迫你們。那些在會堂裏、教導神話語的人，要鞭打你們。要謹慎！他們不是神的聖民，他們是狼。他們不是為著神；他們乃是敵擋神。』假定你在屬天之王所差遣的猶太人中間，你聽見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的人是狼，你不會喫驚麼？然而，這正是主在這裏所說的。主沒有說羅馬軍隊的士兵是狼，祂卻說那些在議會和會堂裏，持有神的話，並將其教導神子民的人是狼。原則上，歷代以來的情形都是一樣的。

在九章三十六節，主將百姓比喻為羊。在以色列人中間，有綿羊和狼。這些狼是在議會和會堂裏。他們是文化狼、文明狼、宗教狼。這些狼相當熟識聖經。他們雖然能引用經文，並且照著聖經敬拜神，但主耶穌不認為他們是綿羊，而認為他們是狼。因此，在馬太十章的時候，以色列人中間有一種複雜的情形，因為綿羊與狼攙雜在一起。只要綿羊與狼同行，就沒有問題。然而，牧人來了，並且差遣小牧人聚集綿羊。我們若仔細讀這幾章，就會看見聚集綿羊就是收割莊稼。所有的綿羊，莊稼，都分散在狼中間，並且與狼攙雜在一起。當綿羊渴望與牧人所差遣的小牧人同去，狼就起來說，『甚麼！你們在偷羊，你們在激動綿羊』這樣，狼性就暴露出來了，並且狼攻擊小牧人。因此主說，他所差遣的人如同綿羊在狼中間，他們必須靈巧像蛇，純真像鴿子。狼攻擊的時候，受差遣的人必須像蛇一樣靈巧的逃避，同時，他們也該像鴿子一樣不傷害人。

三　被送到官長和君王面前，為屬天的王作見證

十八節說，『並且你們要為我的緣故，被送到官長和君王面前，對他們和外邦人作見證。』毫無疑問，這是指外邦人。因此，主指明神的國不僅要受到猶太宗教世界的反對，也要受到外邦世俗世界的反對。最終，使徒被送到羅馬官長和君王面前。他們遭受逼迫，並且他們成了見證。這啟示宗教世界和政治世界同樣反對諸天的國，因為二者都在神仇敵霸佔的手下。屬天之王的心意是要在地上的宗教和政治領域裏，建立祂的國。這必定會引起反對和逼迫。

在十九、二十節主說，『但他們把你們交給人的時候，你們不要憂慮怎麼說，或說甚麼；因為在那時刻，自會賜給你們當說的。因為說話的不是你們，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裏面說話。』使徒不僅有屬天君王的權柄，（太十1，）也有他們父的靈。王的權柄對付污靈和疾病；父的靈對付反對者的逼迫。主囑咐受差遣的人，他們遇見逼迫的時候，不要憑自己說話。祂似乎說，『不要憂慮，也不要憑自己說話。你們父的靈與你們同在。』只要我們有主的靈，我們就有主的同在。這裏主的同在，就是為著說話的靈。我們應該學習不憑自已面對逼迫，學習轉到我們的靈裏，信靠內住的靈。我們必須相信父的靈與我們同在，並且祂要應付反對者和逼迫者。這件事不容易學。我們必須不憑自己面對逼迫和攻擊，而該轉到我們的靈裏，就是神的靈居住之處。我們必須信靠祂，讓祂引導我們，為我們說話。

四　被親人恨惡

主也告訴祂所差遣的人，他們要被親人恨惡。二十一節說，『並且弟兄要把弟兄，父親要把兒女，交到死地；兒女要起來與父母為敵，害死他們。』為傳揚國度的福音，而作屬天君王的使徒，必須忍受與最親密之人關係破裂的痛苦。

二十二節主繼續說，『你們還要因我的名，被眾人恨惡；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這裏的得救，意思不是蒙拯救不下地獄。這裏的得救，可以指蒙拯救脫離恨惡我們的人，但至終是指蒙拯救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裏；這是給得勝信徒的賞賜，是蒙拯救脫離千年國裏時代的懲罰，與以弗所二章八節所啟示永遠的救恩不同。

五　從這城逃到別城

二十三節說，『但幾時人在這城逼迫你們，就逃到別城去；我實在告訴你們，以色列的城邑，你們還沒有走完，人子就來了。』在基督釘十字架前，十二使徒傳福音時，這話還沒有應驗，乃是到大災難時纔應驗。（太二四21。）十七至二十三節所豫言的，和二十四章九至十三節很相似。在這裏，屬天的王差遣使徒向猶太人傳國度的福音。祂復活後，差遣使徒向外邦人傳福音。到外邦人得救的數目添滿了，祂要差遣使徒再向猶太人傳國度的福音。那時這話要應驗，祂就要來了。

六　不高過老師

在二十四節，王對祂所差遣的人說，『門徒並不高過老師，奴僕也不高過主人。』根據上下文，這話是指使徒在遭受逼迫的事上，不能高過主，因祂受的逼迫已到了極點。

二十五節說，『門徒和他的老師一樣，奴僕和他的主人一樣，也就彀了。人既稱家主為別西卜，何況他的家人？』別西卜意蒼蠅之王，是以革倫神的名。（王下一2。）猶太人由於蔑視，將這名改為巴力西卜，意糞堆之主，用以指鬼王。（太十二24，27，可三22，路十一15，18~19。）猶太宗教裏領頭的法利賽人，辱罵屬天的王，說祂是靠著鬼王趕鬼。（太九34。）這個最褻瀆的名稱，表達出他們最強烈的反對和棄絕。

七　不要怕逼迫者，乃要在房頂上宣揚屬天之王的信息

在二十六、二十七節，王告訴祂所差遣的人，不要怕逼迫者，乃要在明處講說，在房頂上宣揚。在二十八節祂說，『不要怕那些殺身體，卻不能殺魂的；惟要怕那能把魂和身體都滅在火坑裏的。』神是惟一能把人的魂和身體都滅在火坑裏的。這話含示，受主差遣的使徒若不忍受逼迫，將來就要受神的管教。這要發生在來世，基督審判臺前的審判之後，那時信徒要得賞賜或受責罰。（林後五10，啟二一12。）

在三十二、三十三節主說，『凡在人面前，在我裏面承認我的，我在我諸天之上的父面前，也必在他裏面承認他；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我在我諸天之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這話是屬天的王對祂所差遣去傳國度福音的使徒說的。祂豫言他們會受逼迫。（太十17，21~23。）若有人在受逼迫時不認祂，祂也要不認這人。這要發生於祂回來時。（太十六27。）那時被祂否認還是承認，要斷定祂的使徒是否配得賞賜，在來世進諸天的國。這裏王似乎說，『你若害怕這逼迫，在逼迫者面前不承認我的名；當我回來，千年國開始時，我在父面前也必不承認你的名。』這就是說，這樣的人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太二五30，）不會有分於國度的實現。

伍　王帶來的攪擾，與跟從祂的十字架道路

一　屬天的王來，不是給地上帶來和平，乃是帶來刀劍

在三十四節主耶穌說，『不要以為我來，是給地上帶來和平；我來並不是帶來和平，乃是帶來刀劍。』全地都在撒但的霸佔之下。（約壹五19。）屬天的王來呼召一些人脫離撒但的霸佔，這必然引起撒但的反對。撒但煽動在他霸佔之下的人，與屬天之王所呼召的人爭戰。因此，祂來不是帶來和平，乃是帶來刀劍。為著建立諸天的國，在諸天的國和世界的國之間必定有對抗，這兩國不能共存。因著屬天的王正在地上建立祂的國，這兩國之間的爭戰就不能避免。

在三十五、三十六節主說，『因為我來是叫人不和：兒子反他的父親，女兒反她的母親，兒媳反她的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霸佔人的撒但，煽動人與屬天之王所呼召的人爭戰。這爭戰甚至在他們的家人中間進行。屬天的蒙召者在家中要受親屬的攻擊，因那些親屬仍留在那惡者霸佔的手下。當有些人受到屬天君王的吸引，被祂抓住，定意要跟從祂時，他們家中也許就有人受到撒但的煽動，與他們爭戰，甚至殺害他們。

讓我告訴你們一位弟兄遭受不信妻子逼迫的故事。這位弟兄有很好的職業，在政府的海關上班，相當富裕。他被帶到主面前之後，妻子就開始逼迫他。有一天晚上，這位弟兄邀請我們幾個人到他家裏用餐。以前每逢丈夫邀請同事下班回家用餐，妻子都很高興，並且豫備了最好的菜。但現在丈夫信主了，邀請召會裏一些人到他們家裏。他邀請我們的那天晚上，她故意不作飯，只把冷的剩菜剩飯擺在桌上。那位弟兄眼中含淚看看我們。我們看看他說，『讚美主！這是可口的晚餐，我們都來喫罷！』於是我們把那些剩飯剩菜都喫了。這是遭受妻子逼迫的例子。

受主差遣的人必須領悟，逼迫等著他們。主耶穌沒有把我們留在黑暗裏。反之，祂非常清楚的告訴我們一切的情況。猶太國滿了反對者，甚至受差遣者的親人也要起來反對；他們甚至要殺害屬天君王的跟從者。

二　跟從屬天之王的路

１　不要愛親人過於愛祂

三十七至三十九節有跟從屬天君王的路，在三十七節主說，『愛父母過於愛我的，配不過我；愛兒女過於愛我的，配不過我。』我們的愛必須絕對為著主，我們不該愛別的過於愛主。祂是最配得我們愛的那一位，我們必須配得過祂。

２　背起十字架並跟從祂

三十八節繼續說，『不背起他的十字架，並跟從我的，也配不過我。』基督領取父的旨意釘了十字架。（太二六39，42。）當祂受浸時，祂已經算是釘十字架了。從那時起，祂就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實行神的旨意。祂所呼召的人是與祂聯合為一的。祂要求他們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並跟從祂；這就是要他們將自己擺在一邊，而接受神的旨意。這要求他們不惜任何代價，先把愛給祂，使他們能配得過祂。

３　為祂的緣故喪失魂生命

三十九節說，『得著魂生命的，必要喪失魂生命；為我的緣故喪失魂生命的，必要得著魂生命。』得著魂生命，就是讓魂得著享受，不讓魂受苦。喪失魂生命，就是使魂失去享受而受痛苦。跟從屬天君王的人，若讓他們的魂在今世得著享受，就會叫他們的魂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裏失去享受。他們若為王的緣故，在今世讓他們的魂失去享受，就會叫他們的魂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裏得著享受，就是與王同享治理全地的快樂。（太二五21，23）

陸　王與受差者是一

一　接待屬天之王的使徒，就是接待王

十章四十節至十一章一節說到與屬天君王聯合的事。四十節說，『接待你們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使徒為屬天的君王所差遣，既受了祂的權柄（太十1）與平安，（太十13，）並且有父的靈住在他們裏面，（太十20，）且在王的苦難（太十22，24~25）和受死（太十21，34~39）上與祂聯合，就與祂是一。因此，人接待他們，就是接待祂。我們要與屬天的王有這樣的聯合，就需要不惜任何代價，愛祂勝過一切，並走十字架的窄路跟從祂，如三十七至三十九節所啟示的。受差遣的人不僅有王的權柄、平安和父的靈，並且與王是一，與祂聯合。接待王所差遣的人，意思就是接待王自己，因為受差遣的人與王聯合。這對受差遣的人乃是鼓勵。在主的恢復裏，我們有權柄、平安、那靈，並且與我們的王聯合。我們與祂是一。凡接待我們的，就是接待王；凡棄絕我們的，就是棄絕王。這不是微不足道的事，乃是非常嚴肅的。我們都需要確信，我們有權柄、平安、那靈，並且與王聯合。這一切都是為著擴展王的職事。今天王仍在擴展祂的職裏，我們乃是帶著權柄、平安、那靈，並與王聯合的受差者。

二　接待申言者或義人的賞賜

四十一節說，『因申言者的名接待申言者的，必得申言者的賞賜；因義人的名接待義人的，必得義人的賞賜。』申言者是為神說話並說出神的人。義人是為著國度尋求義、實行義、並為義受逼迫的人。（太五6，10，20，六1。）屬天的王就是這樣一位受神差遣的申言者，（申十八15，）也是這樣一位義人。（徒三14。）祂所差遣的使徒既然與祂聯合為一，他們也就是這樣的申言者和義人。因此，凡接待他們的，就是接待祂，必要得著賞賜。接待申言者的，就聯於申言者的話；接待義人的，就聯於義人的義。因此，他們必得申言者和義人所得的賞賜。

王所差遣出去的人是申言者，也是義人。申言者總是帶著神的話而來，義人總是帶著義而來。你若接待申言者，就必得著神的話；你若接待義人，就必得著他的義。得著神的話和義是何等美好！這會幫助我們進入今天國度的實際，以及將來國度的實現。

三　把一杯涼水給小門徒喝的賞賜

四十二節說，『無論誰，因門徒的名，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裏的一個喝，我實在告訴你們，他絕不會失去他的賞賜。』這賞賜要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賜給人。（路十四14。）

柒　屬天的王在諸城中施教並傳道

馬太十一章一節說，『耶穌吩咐完了十二個門徒，就離開那裏，在他們的諸城中施教並傳道。』主選差了十二個人，差遣他們去擴展傳揚國度之後，祂自己就繼續盡職，在諸城中施教並傳道。

**第三十一篇　王對各面的風度**

在馬太十一章，我們看見王對各面的風度。十章的記載指明，王的職事以及藉著十二使徒而有祂職事的擴大，都被棄絕了。在十章主告訴使徒，他們甚至要遭受議會和會堂裏所謂聖民的逼迫和恨惡。祂警告他們，他們甚至要遭受親人的逼迫。在十一章我們看見，三種職事被棄絕：施浸者約翰的職事、王的職事、以及王所差遣十二使徒的職事。約翰被棄絕，主耶穌被棄絕，並且照著主對十二使徒的囑咐，他們的職事也要被棄絕。在十一章我們看見，王如何對待這棄絕。這一章主要的點是我們該如何面對棄絕。

壹　堅固被囚的先鋒

一　被囚的先鋒打發門徒去激動王

在二、三節我們看見，王被棄絕的先鋒，施浸者約翰的忍耐已被耗盡了。因此，約翰『就要他的門徒帶話去，問祂說，那要來者是你麼？還是我們該期待別人？』施浸者約翰在這裏的話，並不表示他對基督有所懷疑。他這樣問基督，是要激動基督拯救他。他曉得基督是那要來者，並曾強有力的將祂引薦給百姓。（約一26~36。）此後，他下了監，（太四12，）就等待、期望基督有所作為，救他出監。然而，基督並沒有為他作甚麼，雖然祂作了許多事幫助別人。約翰聽見這個，也許就要絆跌了。（太十一6。）因此，他打發門徒以這樣的問題激動基督。約翰的心思並不懷疑基督就是彌賽亞。他沒有打發門徒去問主，祂到底是不是彌賽亞。約翰想要激動基督救他出監。但要激動主耶穌非常困難。你越想要激動祂，祂對你就越冷淡。你絕對不能用挑問來激動祂。你若想要這樣作，祂就更不願意為你作甚麼。

二　屬天之王的回答

四至六節有主對約翰的回答。四、五節說，『你們去，把所聞所見的報告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患痲瘋的得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主首先題起瞎子看見，因為在舊約裏沒有這樣的神蹟。祂藉此給約翰清楚的證據，除了彌賽亞以外，沒有人能行這樣的神蹟。（賽三五5。）就屬靈的意義說，瞎子看見也是在先。在主的救恩裏，祂首先開啟我們的眼睛，（徒二六18，）然後我們纔能接受祂，並行走跟從祂。瘸子象徵不能在神道路上行走的人。他們得救以後，就能憑新生命行走。（太九5~6，約五8~9。）蒙潔淨的患痲瘋者象徵已經從背叛（痲瘋）中蒙了拯救，成為國度子民的人。聾子象徵不能聽見神的人。他們得救以後，就能聽見主的聲音。（約十27。）死人象徵死在罪中，（弗二1，5，）不能接觸神的人。他們重生以後，就能憑他們重生的靈與神交通。窮人象徵沒有基督、沒有神的人，他們在世上沒有指望。（弗二12。）他們接受了福音，就在基督裏成為富足。（林後八9，弗三8。）六節說，『凡不因我絆跌的，就有福了。』這話含示施浸者約翰也許會因主絆跌，因為主未照他的辦法為他行動。在這裏，主鼓勵他走主為他命定的路，使他蒙福。這福與有分於諸天的國極有關係。

在這些經文中，主似乎對約翰說，『毫無疑問，我就是彌賽亞。我是彌賽亞，並不在於我為不為你作甚麼事。我醫治了瞎子、聾子和有病的人。我甚至叫死人復活。但我不願意為你作任何事。不要對我有甚麼期待。我要把你留在監裏，直到被斬。凡不因我絆跌的，就有福了。』在主的恢復裏，我們需要學習這功課。每當主為我們行了積極的事，我們就很興奮。但許多時候主不願為我們作甚麼。祂不救約翰出監，原因是約翰若從監裏得釋放，他的職事就會與主的職事競爭。約翰的下監是出於主主宰的安排，為要結束他引薦的職事。引薦的工作完成後，他的職事就該結束。所以，神主宰的使約翰下監，好結束他的職事。

貳　稱讚先鋒

約翰的門徒向主所題的問題，可能使主的使徒對約翰有消極的印象。因此在七至十五節，主公開稱讚祂的先鋒。主對約翰的答覆，含蓄的指出約翰的錯誤。然而，主對群眾講論約翰的話，卻公開的為約翰作了見證。請記得，頭四個門徒是藉著約翰引薦的職事帶進來的。約翰曾宣告說，『看哪，神的羔羊，』約翰和安得烈就跟從了主耶穌。最終他們也把雅各和彼得帶到主面前。所以，頭四個門徒是藉著施浸者約翰的職事帶到基督面前的。

一　不是在曠野被風吹動的蘆葦，也不是穿細軟衣服的人

主耶穌公開稱讚施浸者約翰時，為他表白。在七節主說，『你們從前出到曠野，要看甚麼？被風吹動的蘆葦麼？』蘆葦象徵軟弱、脆弱的人。（太十二20，王上十四15。）施浸者約翰在曠野為基督作見證時，不像這樣一個軟弱的人。主耶穌是智慧、恩慈、憐憫的。我們若是主耶穌，就會被約翰得罪。因為主知道約翰多少有點軟弱，祂就鼓勵他。祂好像說，『約翰，要謹慎。似乎你為我至少有一點軟弱。』這是主對約翰所說之話的意義。但祂對群眾和其他門徒說話時，卻替約翰表白，指明他不是軟弱膽小的人，乃是剛強的見證人。在八節主問說，『你們出去，到底要看甚麼？穿細軟衣服的人麼？看哪，那穿細軟衣服的人，是在王宮裏。』施浸者約翰在曠野放膽為基督作見證，不像穿細軟衣服的弱者。主見證他既不是被風吹動的蘆葦，也不是穿細軟衣服的人。

二　比申言者大多了

九節說，『你們出去究竟為甚麼？要看申言者麼？我告訴你們，是的，他比申言者大多了。』主見證約翰比申言者大多了。他是偉大的申言者，比他以前所有的申言者都大。

三　是在屬天之王面前的使者，為祂豫備道路

神在基督面前差遣約翰為使者，為祂豫備道路，（太十一10，）使人能轉向神，並接受屬天的君王和屬天的國度。約翰的職事是要為國度鋪路。

四　大過所有在諸天之國以前出生的人，卻比在諸天之國裏的人小

在十一節主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浸者約翰的；然而在諸天的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雖然約翰大過所有的申言者，但他不在諸天的國裏。約翰比舊約的申言者大，卻比新約的人小。約翰在過渡時期，比他以前的人大，卻比他以後的人小。在約翰以前的眾申言者，不過豫言基督要來，但約翰見證基督已經來了。眾申言者期望基督，但約翰看見基督。因此，約翰比眾申言者都大。雖然約翰看見成為肉體的基督，並把祂介紹給人，但他沒有復活的基督住在他裏面，國度的子民卻有。約翰只能說，基督在這裏，國度的子民卻能說，我活著就是基督。（腓一21。）因此，在諸天的國裏最小的比他還大。一個人的大小，在於他和基督的關係。基督是決定性的因素。人與基督越近，他就越大。

眾申言者豫言基督的來臨，而約翰引薦那已經來到的基督。眾申言者說基督要來，而約翰說基督在那裏。儘管施浸者約翰和基督很親近，但他沒有我們這麼親近。因為我們有基督在我們裏面。基督在我們裏面，我們也在祂裏面。因為基督與我們調和，所以我們與基督的關係是最親密的。我們在基督裏面，基督在我們裏面，我們與祂調和，甚至與祂聯合。林前六章十七節說，『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有甚麼能比這個更近？我們和基督這親近的關係，使我們大過所有在我們以前的人。這是多麼大的福分！

我們需要領悟自己是活在甚麼時代。彼得、約翰、甚至保羅是在國度時代的初期，我們卻是在這時代的末期。你願意在那裏－初期、中期或是末期？路德馬丁是在中期，但我們不在初期，也不在中期，乃是在末期。像路德馬丁這些偉大的人物，是站在早期使徒的肩上，我們卻是站在路德馬丁以及其他偉人的肩上，所以我們比他們所有的人都高。即使我們中間最小的，也能剛強的見證客觀和主觀的因信稱義。不要把這個日子當作不重要的日子。

五十年前我尋求主時，情形相當可憐。我們花了很多錢買書，並且外出拜訪一些人。那時和今天的情形不能相比。今天你們都是埋首在財富裏。我只顧慮你們沒有好的胃口。我們天天坐席。我們不是在過渡時期，也不是在新約時代的初期或中期；我們乃是在這時代的末期。在末期凡事都更好、更高、更豐富。讚美主，我們和基督如此親近！你們聽到許多關於基督的信息，都是過去的人沒有聽過的。你們許多人多年在基督教裏，你們聽過包羅萬有的基督麼？你們聽過喫耶穌麼？但現在我們在喫祂並享受祂。所以我們是更大的。你敢說你是更大的麼？照著聖經的原則，後來的總是更大。在後的將要在前。因為我們是末後的，所以我們是最大的。

五　是以利亞

十四節說，『你們若肯接受，他就是那要來的以利亞。』瑪拉基四章五節豫言，以利亞要來。當施浸者約翰成孕時，就有話說，他必憑以利亞的靈和能力，行在主的面前。（路一17。）因此，約翰多少可以視為『那要來的以利亞。』（太十七10~13。）然而，瑪拉基四章五節的豫言，實際上要到大災難時纔得應驗。那時，那實際的以利亞，就是兩個見證人之一，要來堅固神的子民。（啟十一3~12。）

六　眾申言者和律法申言到約翰為止

十三節說，『因為眾申言者和律法申言，到約翰為止。』這證明舊約時代結束於約翰的來到。

七　從約翰直到現在，諸天的國是強力奪取的

十二節說，『可是，從施浸者約翰的日子直到現在，諸天的國是強力奪取的，強力的人就奪得了。』從施浸者約翰的日子直到現在，法利賽人竭力阻撓人進諸天的國。因此，那些想要進入的，必須強力進入。

八　需要有耳可聽

基督論到祂先鋒施浸者約翰的話，與祂自己和屬天的國有深切的關係。這話與任何老舊、傳統的教訓都不同；所以需要有耳可聽。（太十一15。）

參　歎責頑固不俊的世代

主稱讚約翰之後，就轉向棄絕的世代，並且責備他們。祂的稱讚題醒他們，約翰已經被棄絕。不論約翰有多大，因著那世代的棄絕，他仍下了監。

一　這世代對先鋒或屬天之王的傳講沒有反應

在十六、十七節主說，『但我可把這世代比作甚麼？好比孩童坐在市場上，招呼另一些孩童說，我們向你們吹笛，你們不跳舞；我們哀歌，你們不捶胸。』基督和施浸者約翰『吹笛』傳國度的福音，但猶太教徒不因救恩的喜樂而『跳舞。』約翰和基督『哀歌』傳悔改，但他們不因罪的憂傷而『捶胸。』神的義要求他們悔改，但他們不肯順從；神的恩典賜給他們救恩，但他們不願接受。

十八、十九節說，『約翰來了，不喫不喝，人就說，他有鬼附著。人子來了，也喫也喝，人又說，看哪，一個貪食好酒的人，一個稅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從她的行為得稱為義。』約翰來是要領人悔改，（可一4，）叫他們為罪憂傷，他沒有胃口喫喝；（路一15~17；）但基督來，是要把救恩帶給罪人，叫他們在其中喜樂，祂樂於和他們同喫同喝。（太九10~11）國度的子民不在規條之下，他們跟從神的智慧，專注於內住的基督，（祂是國度子民的智慧－林前一30，）並不注意外面的生活方式。

因著施浸者約翰的生活奇異獨特，不按常規喫喝，反對的人就說，他有鬼附著。但他們說基督是貪食好酒的人，是稅吏和罪人的朋友。基督不僅是救主，也是罪人的朋友，同情他們的難處，體會他們的憂傷。

在十九節主說，『但智慧從她的行為得稱為義。』智慧就是基督。（林前一24，30。）凡基督所行的，都是憑著神的智慧，就是祂自己。這智慧乃是從祂智慧的行為、智慧的行事，得稱義、得表白。這節的『行為，』有些權威古卷作，兒女。國度子民是智慧之子，他們稱義基督和祂的行為，且跟從祂，以祂為他們的智慧。國度子民稱義基督。他們曉得何時喫，何時不喫，他們知道吹笛，哀歌；他們曉得何時歡樂，何時悔改。我們國度的子民，智慧之子，有智慧分辨何時悔改，何時歡樂。但棄絕的世代完全是愚昧的。你若向他們吹笛，他們沒有反應；你若向他們哀歌，要他們悔改，他們也沒有反應。他們頑梗又愚昧，缺少智慧。

二　諸城不悔改

二十節說，『那時，耶穌開始責備那些祂曾在其中行過大多數異能的城，因為她們沒有悔改。』主繼續說，哥拉汛、伯賽大、迦百農，你們有禍了，因為一般說來，她們都棄絕了祂。祂說到迦百農：『你必墜落到陰間。』陰間乃是保存死人靈與魂的地方。（路十六22~23，徒二27。）祂也說到迦百農：『在審判的日子，所多瑪地所受的，比你所受的還容易。』（太十一24。）這指明迦百農比所多瑪更壞。

肆　以頌揚承認父的美意

一　歎責頑固不悛的世代時，在與父的交通裏回答父

二十五節開始於『那時，』這是指主責備諸城的時候。二十五節說，『那時，耶穌回答說，父阿，天地的主，我頌揚你。』當主責備那些大城時，祂回答說，『父阿，我頌揚你。』『回答』這辭很有意義。主回答誰呢？祂回答父。主一面責備諸城的人，一面與父交通。那時祂回答父，發出了以下對父的頌揚。

當主責備諸城時，有第三者在場。主是第一者，諸城是第二者，與祂同在的父是第三者。當主責備哥拉汛、伯賽大、迦百農時，父可能問祂說，『你喜歡這樣麼？』然後主回答說，『父阿，我頌揚你。』父可能對子說，『你在責備這些城，因為他們棄絕了你。你覺得這樣好麼？』主立刻回答，並且頌揚父這位天地的主。

有時你和妻子說話，第三者在場。你是第一者，你的妻子是第二者，主是第三者。也許你對妻子說，『昨天你沒有好好對待我；你的行為很差勁。』你說這些話時，站在旁邊的第三者可能會問說，『怎麼樣？你喜歡這樣麼？不錯，你的妻子昨天對你不太好。』這時，你能說，『父阿，我頌揚你』麼？這是我們不容易作到的事。但主耶穌卻能作到，說，『父阿，天地的主，我頌揚你。我承認你的權柄。倘若這不是出於你，就沒有一個城會棄絕我。甚至他們的棄絕也是出於你。父阿，我與你站在一邊。這個情形很好。我告訴你，我覺得這很好，我能為此頌揚你。』

二　以頌揚承認父的美意

二十五節的頌揚，直譯，以頌揚承認。主以頌揚承認父完成祂經綸的路。雖然眾人對祂的職事毫無反應，反倒毀謗祂，（太十一16~19，）幾個大城也都棄絕祂，（太十一20~24，）但祂頌揚父，承認父的旨意。祂不求工作的亨通，只求父的旨意；祂的滿足和安息不在於人對祂的了解和歡迎，只在於父對祂的認識。（太十一26~27。）基督相信諸城棄絕祂是出於父。今天我們的情形如何？我們遭受棄絕、反對、批評、攻擊、定罪時，我們能頌揚父麼？你有沒有說過：『父阿，為著父母和朋友的棄絕與反對，我頌揚你』？我們需要承認，這樣的棄絕是出於主的主宰，並且為此頌揚祂。

在主頌揚的話裏，父是指父和祂（子）的關係，天地的主是指神和宇宙的關係。當神的百姓被祂的仇敵擊敗時，祂就稱為天上的神。（拉五11~12，但二18，37。）然而，一旦有人在地上為神站住時，祂就稱為天地的主。（創十四19，22。）現在，主這位人子，也稱父為天地的主，指明祂是在地上為著神的權益站住。

１　父將對子和父的認識向智慧通達人藏起來

二十五節也說，父『將這些事，向智慧通達人藏起來。』這些事指認識子和認識父的事。（太十一27。）智慧通達人是指二十至二十四節，主所定罪那三座城的人，他們看自己是智慧通達的。父的旨意，就是將對子和父的認識，向這樣的人藏起來。

２　父將這些事向嬰孩啟示出來

主頌揚父，因父將這些事向嬰孩啟示出來。嬰孩是指門徒，他們是智慧之子。父樂意將子和父啟示給他們。認識子和父完全是父主宰的事。在十六章十七節，當彼得得著了啟示，認識耶穌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之後，耶穌就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不是血肉之人啟示了你，乃是我在諸天之上的父啟示了你。』因此，認識子是父啟示的事。

３　在父眼中看為美的

二十六節說，『父阿，是的，因為在你眼中看為美的，本是如此。』子遭棄絕乃是在父眼中看為美的。父樂意看見子遭受棄絕。我們很難相信這事。假如你的父母和親友對主恢復的看法與你是一，你就會很興奮並且頌揚主。但你經歷棄絕時，也必須頌揚主，說，『父阿，我頌揚你，因為你是天地的主。凡事都是出於你，我為這個情形頌揚你。』

４　父已將一切遺民都交付了子

二十七節說，『我父已將一切都交付了我。』一切，指父賜給子的一切遺民。（約三27，六37，44，65，十八9。）這話含示，智慧通達的人棄絕子，是因父不樂意將他們賜給子。然而，父已將一切遺民都交付了子。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乃是父所賜給子的人。主耶穌說，『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我絕不把他丟在外面。』（約六37。）今天我們在主的恢復裏，完全是出於父主宰的憐憫。我們需要為此敬拜父。在世界上眾多的基督徒當中，我們是在恢復裏。我裏面深深覺得：歷年來，主的恢復在這個國家裏，祂一直在收割莊稼。祂一直在基督徒中間招聚遺民。在洛杉磯艾爾登會所的那些年間，主就在招聚遺民。一月又一月，主將神的遺民從各城、各州、各國帶來。那是真正的招聚遺民。那些被招聚在一起的人都能見證，我們是父所交付的人。主的恢復不是普通的基督教工作，乃是招聚主的遺民，在召會生活中恢復神的國。今天主還在作招聚祂遺民的工作。

５　除了父，沒有人認識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也沒有人認識父

在二十七節主說，『除了父，沒有人認識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也沒有人認識父。』這節的認識，不僅是客觀的知識，乃是完全的認識。關於子，只有父有這樣的認識；關於父，也只有子和子所啟示的人，纔有這樣的認識。因此，要認識子，就需要父的啟示；（太十六17；）要認識父，也需要子的啟示。（約十七6，26。）二十五節所題的這些事，天然的人很難領會。主的恢復和仇敵黑暗的國完全相對。毫無疑問，那惡者不願意讓人認識父、子、和主恢復的事。因此，需要父主宰的憐憫。我們已經看見一些事，並且被帶進其中，這是主的主宰。雖然別人定罪這些事，但我們卻因著見這些事而歡樂。我們能看見，不是由於我們的通達，乃是由於父的憐憫。父已經給我們看見這一切事。

伍　呼召負重者來得安息，與得安息的路

一　呼召

在二十八節，主發出一個呼召：『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必使你們得安息。』主似乎是說，『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這裏來得安息。你們宗教徒和屬世的人，凡勞苦擔重擔的，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心使你們得安息。』這真是恩典的話！二十八節所題的勞苦，不僅是指為了遵守律法誡命和宗教規條而努力的勞苦，也是指為了工作成功而奮鬥的勞苦。凡這樣勞苦的，總是擔重擔的。主頌揚父，承認父的道路，並宣告神聖的經綸之後，便呼召這樣的人到祂這裏來得安息。安息不僅是指從律法與宗教，或工作與責任的勞苦並重擔中得著釋放，也是指完全的平安和完滿的滿足。

二　路

１　負屬天之王的軛

二十九、三十節有得安息的路：『我心裏柔和謙卑，因此你們要負我的軛，且要跟我學，你們魂裏就必得安息；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負主的軛就是接受父的旨意。這不是受律法或宗教義務的規律或支配，也不是受任何工作的奴役，乃是受父旨意的約束。主過這樣的生活，並不在意別的，只在意祂父的旨意。（約四34，五30，六38。）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太二六39，42。）因此，祂要我們跟祂學。神的旨意就是我們的軛。因此，我們不能為所欲為；我們乃是負軛的。青年人，不要以為你們是這麼自由逍遙。在主的恢復裏，我們都負了軛。負軛是何等美好！主的軛是容易的，祂的擔子是輕省的。主的軛是父的旨意，祂的擔子是將父旨意實行出來的工作。這樣的軛是容易的，不是痛苦的；這樣的擔子是輕省的，不是沉重的。容易，原文表明合用；因此是美好、親切、柔和、溫良、容易、愉快，與艱難、嚴酷、尖銳、痛苦相對。

２　跟祂學

在二十九節，主告訴我們要跟祂學。祂心裏柔和謙卑。柔和，或，溫柔。意即不抵抗任何反對。謙卑，意即不重看自己。在一切的敵對中，主是柔和的；在一切的棄絕裏，祂心裏是謙卑的。祂將自己完全降服於父的旨意，不為自己作甚麼，也不盼望為自己得甚麼。因此，無論環境如何，祂心裏都有安息；祂完全以父的旨意為滿足。

主說，我們若負祂的軛，且跟祂學，我們魂裏就必得安息。負主的軛，跟主學，就叫我們的魂得安息。這是裏面的安息，不是任何僅僅在本質上是外面的事物。');

我們盡職事遭受反對時，我們若抵抗，就沒有平安。但我們若不抵抗，而降服於父的旨意，見證反對是出於父，我們魂裏就會得著安息。施浸者約翰不認為他的下監是出於父，所以他沒有安息。他若領悟他的下監是由於父的旨意，即使在監裏，他也必得著安息。基督這位屬天的君王，總是降服於父的旨意，接受神的旨意作祂的分，不抵抗任何事，所以祂一直有安息。我們必須跟祂學，也必須接受這樣的觀點。若是這樣，我們魂裏就會得著安息。

**第三十二篇　對王棄絕的建立（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對王棄絕的建立。（太十二1~50。）

壹　棄絕的因由－干犯安息日

對王棄絕的因由是干犯安息日。（太十二1~14。）

一　安息日在麥地掐麥穗喫

１　屬天的王和門徒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門徒就掐起麥穗來喫

馬太十二章一節說，『那時，耶穌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祂的門徒餓了，就掐起麥穗來喫。』『那時』一辭將十二章聯於十一章。正當主呼召人來得安息，不需努力遵守律法和宗教規條之時，祂在安息日從麥地經過，祂的門徒掐起麥穗來喫，似乎干犯了安息日。請記得，馬太福音的記載，是將一些事實擺在一起，以陳明一個道理。其他福音書的記載和馬太的記載不盡相同。『那時』一辭非常重要，指主呼召人進入祂安息的時候。那時，祂的門徒都餓了。每當我們餓了，我們就沒有安息。安息包含滿足。你滿足了，就安息了。但你若沒有滿足，就沒有安息。

當主呼召人進入安息時，祂的門徒餓了。因這緣故，祂把他們帶到那長著麥子的麥地。毫無疑問，祂知道這些田地相當成熟，滿了可喫的麥穗。主耶穌特意這樣作。祂曉得門徒餓了，就帶他們到麥地得安息，這是一個表號。十一章說到主要人到祂這裏來得安息，這呼召是在安息日發出的。這由十二章開頭的『那時』一辭得著證明。安息日是安息的日子。在安息日主呼召人進入安息。祂似乎說，『你們這些人一面遵守安息日，一面還在勞苦掙扎遵守律法，並擔負著所有律法、儀文、形式和規條的重擔。儘管你們在外面遵守安息日，實際上你們沒有安息。你們需要到我這裏來。你們為了遵守律法而勞苦擔重擔。你們到我這裏來，就必得安息。』彼得、約翰也許說過了『我們餓了，無法安息，我們需要東西喫。』但那天是安息日，實際上所有的活動都停止了。所以，門徒很難找到東西喫。主耶穌知道了，就帶他們到麥地去。

幾年前，我不能領會主耶穌為甚麼這樣作。現在我纔領會，祂這樣作是因為祂已經在安息日呼召人進入祂的安息。祂知道門徒餓了，也知道那天是安息日，很難找到東西喫。他們不能買東西，不能作甚麼，也不能去那裏。門徒可能說，『主耶穌，我們怎麼辦？你已經呼召我們到你這裏來得安息；但我們餓了，我們似乎無法取得東西喫。我們這麼餓，怎能安息呢？』門徒在遵守安息日規條的重擔之下。這些規條對飢餓的門徒成了重擔。因此，主耶穌領頭不守這些規條，把門徒從遵守規條的環境帶進麥地。主這麼作，用意是要釋放門徒脫離遵守安息日的規條。當他們進入麥地時，人人都得了釋放，脫離這重擔，並且得著了滿足。人人都進入了安息。這是在十二章主被棄絕的背景。門徒應當挨餓遵守安息日，還是忘掉安息日找東西喫，好叫他們的飢餓得著飽足？主領頭把飢餓的門徒帶到麥地，在那裏他們都找到東西喫。

２　法利賽人看見並定罪

二節說，『法利賽人看見，就對祂說，看哪，你的門徒在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法利賽人，安息日的巡邏者，捉住了主耶穌和祂的門徒。他們必定一直在監視主，否則當安息日他們怎麼會在麥地？法利賽人必定一直故意跟著祂，偵察祂。

法利賽人定罪主的門徒所作的，說那是安息日不可作的事。安息日是為著叫猶太人記念神完成創造的工作，（創二2，）守住神與他們立約的證據，（結二十12，）並記念神給他們的救贖。（申五15。）因此，在宗教的法利賽人眼中，瀆犯安息日是非常嚴重的事。對他們來說，那是不可作的事，是不合乎聖經的。但他們沒有充分的聖經知識。他們按著自己貧乏的知識，只顧遵守安息日的儀式，卻不顧人的飢餓。遵守虛空的儀式，真是愚昧！

３　王的辯護

這環境給主耶穌機會，更多啟示祂自己。對法利賽人來說，耶穌已被捉住了。但對主耶穌來說，這是祂向法利賽人和門徒啟示祂所是的機會。到這裏為止，祂已經啟示祂是醫生、新郎、牧人和莊稼的主。主被法利賽人捉住之後，至少在五個主要的方面把自己啟示出來。

ａ　大衛和跟從祂的人進了神的殿，喫了陳設餅

按照三、四節，主問法利賽人說，『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作的，你們沒有念過麼？他怎樣進了神的殿，他們且喫了陳設餅，就是他不可喫，跟從他的人也不可喫，惟獨祭司纔可喫的。』法利賽人說主的門徒在麥地掐麥穗喫是不可以的，定罪他們的所行違反了聖經。但主回答說，你們沒有念過麼？主向他們指出，聖經的另一面稱義祂和祂的門徒。這定罪法利賽人對聖經缺少充分的認識。主耶穌似乎說，『你們照著聖經來這裏捉我。不要以為你們很懂得聖經，你們只是很膚淺的懂得局部。你們從來沒有摸著聖經的深處。你們可能讀過聖經卻不領會。讀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作的。他們喫了殿裏的陳設餅，照著利未記的規條，他們不該喫這餅。你們法利賽人以為我作了不合法的事。但你們沒有念過大衛和跟從他的人作了同樣的事麼？』我們必須讚賞主對聖經的認識。

主在這裏的話，含示祂是真大衛。古時，大衛和跟從他的人，在被棄絕時，進了神的殿，喫了陳設餅，似乎干犯了利未記的律法。如今真大衛和跟從祂的人也被棄絕，並且門徒有掐麥穗喫的行動，似乎干犯了安息日的規條。大衛和跟從他的人怎樣不算為有罪，基督和祂的門徒也不該被定罪。這兩個事例都與喫有關。大衛王是基督的豫像，基督是真大衛。大衛有跟從者，基督這真大衛也有門徒作祂的跟從者。大衛王及其跟從者被人棄絕，真大衛及其跟從者也被棄絕。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餓了，照樣，基督和祂的門徒也餓了。再者，大衛和跟從他的人，以及基督和跟從祂的人，都沒有東西喫，但有一個地方有東西喫。對大衛來說，那是神的殿；對基督來說，那是麥地。這一切含示大衛和跟從他的人，是基督和祂門徒的豫表、影兒。

此外，主在這裏的話也含示，從祭司職分到君王職分時代的轉換。古時，大衛的來，轉換了時代，將祭司時代轉到君王時代，叫君王在祭司之上。在祭司時代，百姓的首領應當聽從祭司；（民二七21~22；）但在君王時代，君王是在祭司之上，祭司應當服從君王。（撒上二35~36。）因此，大衛王和跟從他的人所作的並不違法。現今，藉著基督的來，時代也轉換了，這次是從律法時代轉到恩典時代；這時基督是在一切之上，凡祂所作的都是對的。遵守安息日屬於舊律法時代。但在恩典時代，是基督下斷案。這不是律法的問題，乃是基督的問題。因此，主似乎對法利賽人說，『你們不該定罪我或我的門徒。現在不再是律法下斷案，乃是我基督給你們下斷案。我是真君王，真大衛。我也是帶進恩典時代的基督。因此，凡我所說或所作的，纔是最後的裁決。』法利賽人自以為懂得聖經，但在這裏他們顯然輸了。主的辯護是多麼有力！

ｂ　當安息日，祭司在殿裏瀆犯了安息日

在五節主問法利賽人說，『再者，律法上記著，當安息日，祭司在殿裏瀆犯了安息日，還是沒有罪，你們沒有念過麼？』主向法利賽人指出經上的另一事例，暴露他們對聖經的認識是何等少。祂指出，當安息日，祭司在殿裏無論作甚麼都沒有罪。

ｃ　屬天的王比殿更大

然後在六節主宣告說，『但我告訴你們，在這裏有比殿更大的。』主多麼大膽！祂是個拿撒勒人，但祂站在法利賽人面前時，祂似乎說，『看看我，我比殿更大。』法利賽人必定被嚇到一個地步，說不出話來。

主向法利賽人啟示，祂比殿更大。這是另一個轉換，就是應驗豫表的轉換，從殿轉換到一個人。大衛的事例，是從一個時代轉換到另一個時代；但這事例，就是關於祭司的事例，乃是從殿轉到一位比殿更大的人。既然祭司當安息日在殿裏作事沒有罪，主的門徒當安息日在那比殿更大的主裏面作事，怎能算為有罪？頭一件事例是君王干犯了利未記的規條，第二件事例是祭司干犯了安息日的規條。在聖經裏，二者都不算為罪。因此，主在這裏所作的，按聖經說是對的。

表面看來，祭司瀆犯了安息日，但實際上他們並沒有瀆犯安息日，因為他們是在殿裏。在那範圍裏，每個日子，每件事物都是聖的。在殿外一切都是俗的。但一樣東西一旦被帶到殿裏，就因殿成聖。同樣的，每個日子都因殿成聖。在殿外有俗日和聖日，但在殿裏，沒有這樣的分別。殿裏的每樣東西、每個日子、每件事情和每個人都是聖的。然而，殿是影兒，不是實際。基督纔是實際，祂是更大的殿。主似乎說，『我是更大的殿，真正的殿。在我裏面，彼得、約翰和所有加利利的漁夫都成聖、聖別了。在我裏面，天天都是聖日。倘若祭司當安息日可以在殿裏自由行動，從事各種活動，那麼這些親愛的人在我裏面豈不更能自由行事麼？殿保護祭司，而我這更大的殿，保護我所有的門徒。法利賽人哪，不要攪擾我。讓我的門徒自由，因為他們都在更大的殿裏面。』這是從豫表到實際的轉換。主的辯護太深了，法利賽人無法辯駁。他們沒有甚麼可反駁主的辯護。因此，他們閉口無言。

ｄ　神要的是憐憫，不是祭祀

接著主說，『還有，你們若明白甚麼是『我要的是憐憫，不是祭祀，』就不會定無罪的為有罪了。』（太十二7。）藉此，主指出法利賽人所作的不是照著神的心意。他們在規條上嚴格，卻忽略了神的憐憫。但神要的是憐憫，不是祭祀。

ｅ　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末了，在八節主說，『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主耶穌是多麼大膽！他贏了這案件，受到驚恐的法利賽人閉口無言。他們沒有甚麼可說的。主告訴法利賽人，祂是安息日的主，就好像今天有人對高速公路的巡邏員說，他是高速公路的主人一樣。假定高速公路的巡邏員把你攔下來，你就告訴他：『不要攪擾我。我是高速公路的主人，這高速公路是屬於我的。你不過是我雇來的巡邏員。身為高速公路的主人，我可以改變所有的規則。不錯，我曾給你一些高速公路的指示，但現在我改變這些指示。因為我是高速公路的主人，我不需要通知你。』

在八節主指明第三個轉換，就是維持主權的轉換，從安息日轉到安息日的主。祂是安息日的主，有權更改安息日的規條。因此，主給定罪人的法利賽人三重的判決。祂是真大衛、更大的殿、安息日的主。所以當安息日，無論祂喜歡作甚麼，祂都能作；並且無論祂作甚麼，都是祂所稱義的。祂是在一切儀式和規條之上。既然祂在這裏，人就不該注意任何儀式和規條。

二　安息日在會堂裏醫治一個手枯乾的人

１　屬天的王進入會堂

九節說，『於是耶穌離開那裏，進了他們的會堂。』主耶穌勝過了法利賽人之後，就進了他們的會堂。這發生在另一個安息日。（路六6。）主耶穌的確是製造麻煩的人。照著馬太福音的記載，祂在麥地惹出麻煩，擊敗『安息日的巡邏者』之後，祂和門徒就到會堂去惹出更大的麻煩。

２　有一個人枯乾了一隻手

在會堂裏，有一個人枯乾了一隻手。法利賽人問主在安息日可否治病，祂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有一隻羊，若在安息日掉在坑裏，不把牠抓住拉上來？人比羊貴重多了；所以在安息日可以行善。』（太十二11~12。）在此我們看見主的智慧。這次祂沒有引用經文，只題到他們的實行。換句話說，在第一個事例中，祂引用聖經；在第二個事例中，祂訴諸歷史。他們的口再次被堵住。

３　枯乾的手復原

十三節說，『於是祂對那人說，伸出手來。他一伸，手就復了原，像另一隻手那樣的康健。』主對那人說，伸出手來。在主的話裏，有點活人的生命。那人接受主賜生命的話，把手一伸，他枯乾的手就因著主話裏的生命復了原。

帶領門徒進入麥地，指明主顧到自己是身體的頭。祂是頭，祂是一切；祂乃是真大衛、更大的殿、安息日的主。使枯乾的手復原，表明祂顧念祂的肢體。祂治好了一個人枯乾的手，祂把這人比喻為一隻羊。手是身體上的肢體，羊是羊群的一分子。主為著治好祂的肢體，為著拯救落坑的羊，甚麼事都肯作。不管是不是安息日，主關心的是治好祂身體上死的肢體。對祂來說，規條是無關緊要的，惟獨拯救他落坑的羊纔是一切。

不要把馬太福音當作故事書或僅僅道理的書來讀，我們必須進入這卷書的深處。把這兩個事例擺在一起，我們就看見在第一個事例中，基督顧到自己是頭；在第二個事例中，祂顧念祂身體上的肢體。手是身體上的肢體，羊是羊群中的一分子，羊群也是指身體。在第一個事例中，主耶穌顧到祂作主、作頭的身分。在第二個事例中，祂顧念一個軟弱、有病的肢體。祂不在意安息日，只在意祂作頭的身分，以及祂身體上的肢體。所以，我們必須下結論說，主只顧念基督與召會。主能說，『安息日算不得甚麼，我不在意這個。我在意我作頭的身分和我身體上的肢體。因為我是頭，是主，所以凡我所說的都是對的。我在意我作頭的身分，我也在意我的肢體。我要點活我的肢體。我要拯救他們，拔高他們，並醫治他們。我不在意這一切道理、宗教的實行。我只在意我的肢體剛強且活躍。』在這位屬天君王心裏的，不是安息日，不是任何道理，不是任何規條，乃是祂作主的身分。我們必須看見祂是主，祂在安息日之上。安息日不過是祂所使用的工具，祂自已乃是安息日的主。主也顧念祂的肢體，包括祂身體上有病、軟弱或在難處中的肢體。祂要為那肢體作些事，來解救他，醫治他，並點活他。我仰望主使我們都看見這點。

今天的原則也是一樣。只要我們為著基督和召會同所有的肢體，一切就沒有問題。沒有重擔或規條。當安息日，十二個使徒滿足了，安息了；當安息日，枯乾了一隻手的人也安息了。因此，對門徒和枯乾了一隻手的人來說，這些是真正的安息日，因為他們從基督得著了滋養，或從基督得著了醫治。他們所需要的，都從祂得著了。今天也是這樣。

４　法利賽人商議要除滅屬天的王

十四節說，『但法利賽人出去，商議怎樣抵擋祂，為要除滅他。』在宗教的法利賽人眼中，主干犯安息日就是毀壞神與以色列民所立的約，也就是破壞神與以色列人的關係。因此，他們商議怎樣抵擋祂，為要除滅祂。干犯安息日，使猶太宗教徒棄絕屬天的王。法利賽人，合乎聖經的人，圖謀要為神殺害耶穌！這真叫人難以相信。但他們被宗教所蒙蔽。他們既看不見基督和召會，也看不見頭和肢體。宗教完全弄瞎、蒙蔽、遮蓋了他們。按他們的領會，主耶穌必須被除滅，他們為這目的聚集商議。最終，他們真的把基督釘在十字架上；然而，他們是照著神的主宰作這事。

到十二章十四節這裏，宗教對基督的棄絕達到頂點。宗教完全棄絕了屬天的君王，並且圖謀要除滅祂。

貳　棄絕使王轉向外邦

一　王離開棄絕的人

這棄絕使王同王的救恩從猶太人轉向外邦人。（太十二15~21。）十五節說，『耶穌知道了，就離開那裏。』

二　王醫治一切有病的人

十五節也說，『有許多人跟著祂，祂把他們都治好了。』照著十六節，祂『囑咐他們，不要顯揚祂。』祂這樣囑咐他們，因為法利賽人圖謀要除滅祂。所以，從那時起，主耶穌就盡所能的隱藏自己。

三　以賽亞關於王轉向外邦的豫言

十七、十八節說，『這是要應驗那藉著申言者以賽亞所說的，說「看哪，我的僕人，我所揀選，我所愛，我魂所喜悅的；我要將我的靈放在祂身上，祂必將公理宣佈與外邦。」』這清楚指明，由於猶太人的棄絕，屬天的王連同祂屬天的國要轉向外邦；外邦人要接受祂，並信靠祂。（太十二21。）

１　不爭競，不喧嚷

十九節也是引自以賽亞書，說，『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這指明祂不再自由公開的盡職事。反之，祂必須隱藏自己。祂被棄絕的原因，和祂需要隱藏的理由，乃是干犯了宗教的規條。這是由於祂顧到祂作頭的身分和祂身體上的肢體。因此，棄絕達於極點。今天原則上也是一樣。我們越不在意宗教的規條，越顧念基督和祂的身體，反對就越強烈。

２　壓傷的蘆葦不折斷，將殘的火把不吹滅

二十節乃是進一步的引用以賽亞書，說，『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火把，祂不吹滅，直到祂施行公理，至於得勝。』基督是被靈所膏的一位，祂不僅在街上默默無聲，並且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火把，祂不吹滅。這指明祂被棄絕並反對時，仍然滿了憐憫。反對祂的猶太人就像壓傷的蘆葦，將殘的火把。猶太人習慣用蘆葦作笛子。當蘆葦壓傷了，他們就折斷。他們也用麻燃油作火把。油用盡了，麻冒煙，他們就吹滅。主的百姓有些就像壓傷的蘆葦，不能吹出樂音；有些就像冒煙的火把，不能發出亮光。然而，主不折斷壓傷的蘆葦，也不吹滅冒煙的火把。雖然主被棄絕，但祂還是滿了憐憫。甚至那些成為壓傷之蘆葦的人，祂也不折斷；那些成為將殘之火把的人，祂也不吹滅。反之，祂仍願向他們眾人敞開憐憫和恩典的門。今天，在祂的跟從者和信徒中間，許多人成了壓傷的蘆葦，不能再吹出樂音。通常，這些壓傷的蘆葦該被折斷、丟棄。但基督不這樣作，此外，許多信徒不再像明光焚燒。按常例說，祂該把他們全部吹滅、扔掉。但祂也不這樣作，反而滿了憐憫。不論有多少的反對、逼迫和攻擊，這位屬天的君王總是滿了憐憫。祂是滿了憐憫、君尊的救主。今天你也許棄絕祂，可是祂還是憐憫你。明天你若說，『主耶穌，我悔改，』祂就會慈愛的對待你。祂是何等一位憐憫的救主！祂絕不折斷壓傷的蘆葦，也不吹滅將殘的火把。祂會等待你接受祂的憐憫和恩典。

四　外邦人都要仰望祂的名

二十一節說，『外邦人都要仰望祂的名。』由於猶太宗教徒的棄絕，屬天的君王連同祂的救恩就轉向外邦人。現在外邦人都寄望於祂的名，相信祂，並接受祂作他們君尊的救主。

這段話啟示出主一面是勇敢的，另一面是憐憫的。一面，祂是剛強的；另一面，祂是憐憫、柔和的。這就是建立諸天之國的王；這是祂建立祂國的路。不要以為在十二章主被擊敗了。那是錯誤的觀念。祂沒有被擊敗；祂在建立祂的國。今天我們也是一樣。不要說，『有這麼多攻擊和反對，許多抵擋我們的謠言在散佈，主的恢復太難了，這恢復會失敗。』這是錯誤的。儘管我們人數少，似乎所有的基督教都起來反對我們，但事實上我們沒有錯。誰比我們更愛聖經，更懂聖經？我們豈不是活在神面前，並且愛主耶穌麼？一天過一天，我們豈不是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麼？那麼為甚麼許多親愛的基督徒反對我們，不反對別人呢？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如何，我們今天也如何。雖然祂是個小小的人，但神的仇敵知道祂是那要擊敗他，並要建立諸天之國的一位。今天的原則也是一樣。仇敵知道這是主的恢復，並且這恢復要擊敗他，且建立諸天的國。絕不要認為主的恢復是普通的基督教工作。越有反對、逼迫、批評和攻擊，我們就越得著印證。不要期待反對減少。若沒有人反對我們，就表明我們錯了，我們失去了見證。但只要我們遭受反對、攻擊，就指明我們是對的。攻擊沒有叫我們失去甚麼，反而叫我們得著。這是建立諸天之國的路。諸天的國是藉著攻擊、逼迫和批評建立的。在馬太十二章，主耶穌沒有輸掉這場爭戰，祂贏了。今天也是一樣。讚美主，我們不是用人的方法，乃是用主耶穌的方法爭戰。祂受攻擊的時候，贏得了勝利。同樣的，這恢復越受攻擊，諸天的國就越得著建立。毫無疑問，這國正建立在我們中間，在主的恢復裏。讚美祂！

**第三十三篇　對王棄絕的建立（二）**

我們已經看見，馬大福音是一卷論到國度道理的書。馬太在他的福音書裏沒有給我們歷史的記載；他乃是擷取歷史的事實，把牠們擺在一起，啟示出國度的道理。到目前為止，我們已經看見基督出生、受膏、受試驗、開始盡職事、吸引群眾、頒佈屬天的憲法、並繼續祂的職事。祂的職事產生一種環境，使祂能在許多方面啟示祂自己。此外，祂的職事使那邪惡的世代完全棄絕祂。我們也已經看見，主呼召勞苦擔重擔的人到祂那裏得安息。祂給他們看見，得安息的路就是棄絕宗教的規條，顧到頭和身體上的肢體。藉著這一切，諸天的國得以建立在地上人間。我們都需要對這樣清楚的觀點有深刻的印象。

現在我們必須看見，諸天的國要得著建立，就需要有屬靈的爭戰。在十二章二十二至三十七節含示了這爭戰。在國度建立時，一場爭戰在激烈的進行。雖然我們已經題過許多事，但我們還沒有看見，國度的建立需要屬靈的爭戰。基督這屬天的君王，在地上人間建立屬天的國時，祂是在爭戰。然而，人沒有看見這場爭戰。他們只看見祂外面所作的，但他們不曉得裏面所發生的。因此，馬太選擇了另一個歷史的事實，指出王建立屬天的國時所進行的爭戰。

在十二章二十二至三十七節的時候，主的職事不再是公開的。祂沒有公開的盡祂的職事，反而相當謹慎、冷靜的盡職事。然而，主在二十二節醫治一個鬼附的人，卻是一個不能隱藏的歷史事實。

一　一個鬼附的人被帶到屬天的王那裏，王就治好了他

二十二節說，『當下，有一個鬼咐、又瞎又啞的人，被帶到耶穌那裏；耶穌就治好了他，以致那啞吧又說話，又看見。』又瞎又啞的人，表徵沒有視力，看不見神和屬靈的事物，以致無法讚美神，也無法為神說話的人。這是所有墮落的人真實的光景。這樣一個人被帶到王那裏，王把鬼趕出去，那人就能看見，也能說話。他將所看見的說出來。這無疑是個神蹟和表號。在舊約裏，沒有記載瞎子神奇的得著視力。瞎子得著視力乃是很大的神蹟。

二　所有的群眾都驚奇，料想王是大衛的子孫

二十三節說，『所有的群眾都驚奇，說，莫非這是大衛的子孫麼？』醫冶又瞎又啞的人所行的神蹟震驚了群眾，他們說，『莫非這是大衛的子孫麼？』這乃是承認基督是他們的彌賽亞，是他們的王。

三　法利賽人說王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

雖然群眾很驚奇，但法利賽人被激怒了，不能容忍主耶穌藉著不尋常的神蹟得著所有的群眾。所以，這些法利賽人必須說些話來處理這局面。照著二十四節，他們說，『這個人趕鬼，無非是靠著鬼王別西卜。』這是反對的法利賽人對屬天之王最大的褻瀆。別西卜的意思是蒼蠅之王。猶太人由於蔑視，將這名改為巴力西卜，意糞堆之主，用以指鬼王。（可三22，路十一15，18~19。）糞堆是最污穢的地方，滿了蒼蠅，糞堆之王就是撒但。因此，在古代猶太人眼中，別西卜是指撒但，他是鬼王，是糞堆上污穢的蒼蠅之王。說基督靠著別西卜趕鬼，意思是祂靠著撒但趕鬼。這樣指控屬天的王是何等的褻瀆！

四　屬天之王的回答

法利賽人的指控給基督機會啟示進一步的事。祂的職事再度產生一種局面，使祂能啟示一些事，不然我們就無法看見這些事。表面看來，主把鬼趕出去了；實際上，那不只是趕鬼，那也是爭戰。

１　若撒但趕逐撒但，他的國就不能站住

二十五、二十六節說，『耶穌知道他們的心意，就對他們說，凡國自相分爭，必至荒涼；凡城或家自相分爭，也難站住。若撒但趕逐撒但，他就自相分爭，他的國怎能站住？』主似乎對法利賽人說，『我怎能靠著撒但趕鬼？我若這樣作，那麼撒但就攻打撒但，他的國就不能站住。』二十六節在全本聖經中是獨特的，聖經沒有別的經文揭開撒但有他的國這個祕密。撒但是這世界的王，（約十二31，）也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弗二2。）他有他的權勢（徒二六18）和他的使者，（太二五41，）就是他的從屬，是這黑暗世界的執政者、掌權者和管轄者。（弗六12。）因此，他有他的國，就是黑暗的權勢。（西一13。）撒但的國是建立在地上人間。但屬天的君王已經來了，也要在地上人間建立屬天的國。所以，這兩國有了衝突。撒但的國是舊的國，但屬天的君王即將建立新的國，即諸天的國。藉此我們看見，一場爭戰在激烈的進行。

２　法利賽人的子弟靠著別西卜趕鬼

在二十七節，主告訴法利賽人：『我若是靠著別西卜趕鬼，你們的子弟又是靠著誰趕呢？這樣，他們就要審判你們了。』實際上，靠著別西卜趕鬼的是法利賽人的子弟，不是主耶穌。主這話指明法利賽人與鬼王撒但是一。

３　王靠著神的靈趕鬼，使神的國臨到

二十八節說，『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神的靈乃是神國的能力。神的靈在那裏掌權，那裏就有神的國，並且那裏鬼就沒有地位。藉著主這裏的話，我們看見為著國度的爭戰，不是僅僅靠著人自已爭戰，乃是靠著人同著神的靈爭戰。在二十八節主說，祂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了。無論在那裏，神的靈施行權柄管理反對的局面，那就是神的國。

主說話總是很謹慎。在二十八節祂題到的是神的國，不是諸天的國。甚至到這時，諸天的國還沒有來到。然而，神的國已經在那裏了。

４　捆綁那壯者，進他的家，搶奪他的家具

二十九節啟示，在主趕鬼之前，祂先和撒但爭戰。這一節說，『人怎能進壯者家裏，搶奪他的家具？除非先捆綁那壯者，纔能洗劫他的家。』這裏的家表徵撒但的國，壯者就是那惡者撒但。家具，或，工具，器具。因此是貨品、物品。墮落的人在撒但的轄制之下，乃是供他使用的器皿、工具。他們是他的貨物，存在他的家、他的國裏。捆綁那壯者，這話指明主趕鬼時，先捆綁撒但。人只看見趕鬼，沒有看見捆綁撒但那壯者。因此，主利用法利賽人非難所提供的機會，啟示出屬靈爭戰的祕密。表面看來，主只是在趕鬼；實際上，祂是在爭戰，捆綁那壯者。這給我們看見，今天我們若要建立國度，就必須先捆綁那壯者。

捆綁那壯者的路就是禱告。當我們來到十七章，就會看見門徒來到主那裏問祂說，為甚麼祂能把鬼趕出去，而他們不能。在十七章二十一節，主告訴祂的門徒：『至於這一類的鬼，若不禱告禁食，牠就不出來。』你若不禱告、禁食，你就不能趕出這一類的鬼。主對門徒所說的話，指明祂在趕鬼之前，必然先禁食禱告。我們要捆綁那壯者，就必須禁食禱告。主隱密的禁食禱告；門徒沒有看見這事。我們必須向主學習，在隱密中禁食，在隱密中禱告。我相信主耶穌在地上時，常常禁食禱告，為要爭戰並捆綁那壯者。今天我們都必須在同樣的靈裏。我們的靈每天都必須是禁食的靈，禱告的靈，好叫我們天天都能捆綁那壯者，就是撒但，黑暗之國的王。

撒但在地上有黑暗的國，並且全地都在他的霸佔之下。要從撒但手中得著一個人很困難。每個墮落的人都是撒但家裏的家具。撒但的家就是他的國，在他的家裏有許多家具，就是許多墮落的人。我們要從撒但家裏得著一個墮落的人，必須藉著禁食禱告捆綁那壯者。這就是為著建立諸天之國的屬靈爭戰。

馬太十二章在新約裏佔有特殊的地位，因為這一章啟示出撒但有一個國，撒但就是那壯者，霸佔一切神所創造的人；若要從他霸佔的手中得著人，就需要捆綁他。捆綁那壯者的路就是藉著禁食禱告。十二章所揭示的爭戰，我們在前十一章裏沒有看見。在那些章節裏，我們看見安息，以及為著頭和身體上的肢體干犯規條。但我們沒有看見黑暗的國。在地上有兩個國：一個是黑暗的國，另一個是在光中諸天的國。如今這兩國在地上互相對立，所以需要爭戰。我們都必須禁食禱告，捆綁那壯者，這樣我們纔能洗劫他的家。

這是真正的啟示。很少基督徒這樣讀馬太十二章，因為他們沒有看見國度。對他們而言，國度不過是道理的說法，或是虛懸到將來的東西。但我們領悟，今天主對我們所作的一切，都是為著建立屬天的國。我們是國度的子民。今天在這兩國之間，爭戰激烈的進行。主職事的繼續產生了進一步啟示的機會。

５　不與王相合的，就是敵王的；不同王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在三十節主說，『不與我相合的，就是敵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當時法利賽人不與屬天的君王是一，所以他們是敵王的；他們不同祂收聚，乃是和祂分散的。因此，他們完全與王分離，而與祂的仇敵－撒但－聯合。

６　褻瀆那靈不得赦免

在三十一節主對法利賽人說，『人一切的罪和褻瀆，都能得赦免；惟獨褻瀆那靈，不能得赦兔。』褻瀆那靈和褻慢那靈（來十29）不同。褻慢那靈是故意不順從祂，許多信徒都是這樣。他們若認這罪，就必得著赦免，並蒙主的血洗淨。（約壹一7，9。）但褻瀆那靈乃是毀謗祂，如法利賽人在二十四節所作的。主靠著那靈趕鬼，法利賽人看見，卻說主是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這就是褻瀆那靈。因著這樣的褻瀆，法利賽人棄絕屬天的王達到極峰。

主似乎對法利賽人說，『你們的褻瀆不可赦免，我靠著神的靈趕鬼，你們卻說我靠著鬼王撒但趕鬼。你們這樣說太離譜了。你們已經說了那不可赦免的褻瀆話。你們不僅僅褻慢那靈或不順從那靈，你們更褻瀆了那靈。祂是神的靈，甚至是神自己。我靠著神自己，就是靠著那靈趕鬼；你們卻說這位神是撒但，是鬼王，是糞堆污穢的蒼蠅之王。你們這樣說，就犯了不可赦免的罪。』

７　說話抵擋聖靈，今世或來世都不得赦免

在三十二節主繼續說，『並且無論誰說話抵擋人子，他都能得赦免；但無論誰說話抵擋聖靈，無論在今世，或是在來世，他都不能得赦免。』在三一神的經綸裏，父構想祂救贖的計畫，（弗一5，9，）子按照父的計畫完成救贖，（彼前二24，加一4，）那靈臨到罪人，實施子所完成的救贖。（林前六11，彼前一2。）倘若罪人褻瀆子，像大數的掃羅一樣，那靈還有地位在他身上作工，使他悔改、相信子，好得著赦免。（見提前一13~16。）但罪人若褻瀆那靈，那靈就沒有地位在他身上作工，也就沒有甚麼能使他悔改相信了。因此，這樣的人不可能得著赦免。這不僅按理由說是合乎邏輯的，就是按神行政的原則說，也是合乎管治的，正如主的話在這裏所啟示的。

在神管治的行政裏，祂的赦免是有時代講究的。為著祂的行政，祂計畫了不同的世代。從基督第一次來一直到永世的這段時期，在時代上分為三個世代：今世，現今的世代，從基督第一次來，到祂再來；來世，千年國，就是復興和屬天管治的一千年，從基督再來，到舊天舊地結束；永世，新天新地的永遠世代。神在今世的赦免，是為了罪人永遠的得救。這赦免是給罪人，也是給信徒的。神在來世的赦免，與信徒時代的賞賜有關。倘若信徒得救後犯了罪，不肯在他死前或主回來前，藉著認罪和主血的洗淨（約壹一7，9）清楚對付，這罪在今世就不得赦免，乃要留到基督的審判臺前受審判。（林後五10。）他不能得著國度為賞賜，不能在諸天的國實現時，與基督一同有分於榮耀和喜樂，卻要受管教，以清除這罪，而在來世得著赦免。（太十八23~35。）這種赦免要保持他永遠的救恩，但不會使他彀資格有分於要來國度的榮耀和喜樂。

８　樹憑果子認出來

在三十三節主說，『或說樹好，果子就好；或說樹壞，果子也壞；樹總是憑果子認出來的。』樹是憑果子認出來的。法利賽人的惡行就暴露他們是惡的。

９　心裏充滿了惡，口裏就說出惡來

三十四、三十五節說，『毒蛇之種，你們既是惡的，怎能說出善來？因為心裏所充滿的，口裏就說出來。善人從他所存的善，發出善來；惡人從他所存的惡，發出惡來。』法利賽人心裏充滿了惡，所以他們的口就說出他們心裏所存的惡。

１０　在審判的日子，每句閒話都要供出來

三十六節說，『我還告訴你們，人所說的每句閒話，在審判的日子，都必須供出來。』閒字原文意不工作。閒話就是沒有作用、無效的話，是沒有積極功用的、無用的、無益的、不結果的、不生育的。說這種話的人，在審判的日子，必須把所說的都供出來。既是這樣，我們惡毒的話豈不更要句句供出來！

主似乎告訴反對者：『你們說話要謹慎。每句閒話，每句不重要的話，都要受審判。將來必有審判的日子，那時凡你們所說的，都要受審判。』這是非常嚴肅的事。

１１　人憑著話語被稱義或定罪

在三十七節主下結論說，『因為要憑你的話，稱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這真是一個警告！我們必須學習管制並約束自己的說話。

反對的法利賽人不僅被擊敗，也被征服了，他們輸定了。每當主耶穌回答時就不再有爭辯了。

**第三十四篇　對王棄絕的建立（三）**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來看馬太十二章三十八至五十節。

肆　對棄王世代的神蹟

一　棄王世代求看神蹟

因為法利賽人無法和主耶穌辯論，他們就改變話題，表面上是從消極方面轉到積極方面。三十八節說，『當時有幾個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應聲對耶穌說，夫子，我們願意你顯個神蹟給我們看。』因為他們不能用辯論擊敗主耶穌，為著挽回面子，就把話題從一件事轉到另一件事；他們向主求一個神蹟。這是詭詐的題議。神蹟，直譯，表號，兆頭。指帶著屬靈意義的神蹟。猶太人總是尋求神蹟。（林前一22。）這又給主機會，向全宇宙進一步啟示關於祂自己的事。

二　除了王死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們

三十九節說，『耶穌回答他們說，邪惡淫亂的世代尋求神蹟，除了申言者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牠。』你若是其中一個法利賽人，你難道不會被主的回答搞糊塗麼？法利賽人似乎說，『我們要你顯個神蹟給我們看，你卻稱我們為邪惡淫亂的世代。先前，你稱我們為毒蛇之種。我們承認你是良善的夫子。夫子，顯個神蹟給我們看；顯個有意義的神蹟給我們看。』主耶穌似乎說，『是的，你們會看見一個神蹟。雖然你們不是誠實的世代，也不是純潔的世代，乃是邪惡淫亂的世代；但有一個神蹟，約拿的神蹟，是為著你們的。』

主耶穌繼續把約拿神蹟的意義告訴他們。在四十節祂說，『因為約拿怎樣三日三夜在大魚腹中，人子也必照樣三日三夜在地心裏。』這對他們是非常有意義的神蹟。地心稱為地的低下之處（弗四9）和陰間。（徒二27。）這是主死後所去的地方。陰間有兩部分：受苦的部分和得安慰的部分。（路十六23~26。）得安慰的部分是樂園，就是主同得救的強盜，在十字架上死了之後所去的地方。（路二三43。）因此，地心、地的低下之處、陰間和樂園，都是同義辭，指主在受死後、復活前，停留三日三夜的地方。

在四十一節主繼續說，『在審判的時候，尼尼微人要同這世代站起來，並要定這世代的罪，因為他們聽了約拿所傳揚的，就悔改了。看哪，在這裏有比約拿更大的。』四十一、四十二節的更大，指質更好、量更多；因此，更大。與六節的更大不同，那是指外部的尺寸或度量更大。基督是神差遣到祂百姓那裏的申言者，（申十八15，18，）比申言者約拿更大。約拿是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的申言者，曾被放在大魚腹中。他在那裏停留三日，出來後成了那世代叫人悔改的神蹟（兆頭）。（拿一2，17，三2~10。）這豫表基督要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並要埋在地心裏三日三夜，然後從死人中復活，成了這世代叫人得救的神蹟（兆頭）。

在四十一節主似乎說，『尼尼微人因著約拿的神蹟悔改了。可是你們邪惡淫亂的世代，看見人子三日三夜埋在地心裏這樣的神蹟，卻不悔改。』主在四十、四十一節的話不是普通的話，乃是一個豫言。主埋在地心裏之前，就這樣豫言，告訴法利賽人祂要三日三夜在地心裏。我相信主耶穌是在祂的憐憫裏告訴他們這事。祂似乎說，『我向你們豫言我的死和埋葬。這對你們將是一個神蹟，正如約拿對尼尼微人是一個神蹟，叫他們全都悔改。我現在豫言這事，好使你們看見時可以悔改。』然而，他們並沒有悔改。藉此我們看見，法利賽人是多麼頑梗。

三　王在復活裏是更大的所羅門

在主和法利賽人的交談中，突然出現了另一個神蹟（兆頭）：所羅門的神蹟（兆頭）。四十二節說，『在審判的時候，南方的女王要同這世代起來，並要定這世代的罪，因為她從地極來，要聽所羅門的智慧話。看哪，在這裏有比所羅門更大的。』基督這位大衛的兒子，乃是君王，比所羅門王更大。所羅門建造神的殿，並說智慧的話，外邦女王曾來見他。（王上六2，十1~8。）這也是基督的豫表。祂建造召會作神的殿，並說智慧的話，尋求祂的外邦人都轉向祂。

這兩個豫表指明，基督無論是神所差的申言者，或是神所膏的君王，都要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如十八、二十一節所豫言的。

按照歷史，所羅門王在申言者約拿之前；但按照屬靈的意義，約拿在先，如馬太所記載的。這也證明馬太的記載不是按歷史的次序，乃是按道理的次序。按照道理，基督必須先死而復活，然後建造召會，並說智慧的話。這對這世代，無論猶太人或外邦人，都是真實的神蹟（兆頭）。（林前一22，24。）

藉著主在四十至四十二節的話，祂完全豫言到祂的死、埋葬和復活。約拿豫表基督的死和埋葬，所羅門豫表基督的復活。法利賽人若不是頑梗的，就會領悟這樣的話不是隨便說的。反之，主的話非常嚴肅、重要、並且有意義。法利賽人不該認為這些話無關緊要。我們若在那裏，聽見這些話，我們必然會認為這些話是嚴肅、有分量、並且滿了意義的。法利賽人若接受主的話，在主釘十字架、埋葬並復活後，他們就會悔改相信。主回答法利賽人時滿了憐憫。看起來祂似乎在責備他們，但祂的憐憫多於祂的責備。祂將約拿和所羅門的神蹟告訴他們，指明祂即將受死、埋葬並復活。祂的死和復活對這時代和那世代要成為獨一的神蹟。在二十世紀的今天也是這樣，基督的死和復活對這時代仍是獨一的神蹟。祂的死和復活的確滿了意義。然而，代表那邪惡淫亂世代之頑梗的法利賽人卻不在意。

主所說關於約拿和所羅門的話，也指明從那時起，祂不會再為猶太人行任何神蹟。直到祂死而復活，祂不會給他們任何神蹟。祂的死和復活對所有頑梗的猶太人成了真正的神蹟。這是對那世代獨一的神蹟。

伍　棄王世代每下愈況

四十三至四十五節指明，那棄絕王的世代要每下愈況。四十三節說，『污靈從人裏面出來，在無水之地蕩來蕩去，尋找安歇之處，卻尋不著。』污靈，就是鬼，（太十二22，）在無水之地尋找安歇之處，卻尋不著，因為神在創世記一章二節用水審判以後，鬼的住處就是海。鬼既無法在乾旱之地尋著安歇，就回到原先所附的人體內，住在那裏。（太十二44~45。）

四十四、四十五節繼續說，『便說，我要回到我所出來我的屋裏去。到了，就見裏面空著，打掃乾淨，裝飾好了。於是去另帶了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靈來，一同進去，住在那裏。那人末後的景況，就比先前更壞了。這邪惡的世代，也要如此。』在道理上，四十三節是接著二十二節。這兩節之間記載猶太人棄絕基督，基督也放棄他們。這裏，主將棄絕祂的猶太人這邪惡的世代，比喻為鬼附的人。在主眼中，棄絕祂的猶太人就像鬼附的人一樣。約拿和所羅門的兩個神蹟，指明外邦人要悔改；但鬼附之人的事例，指明棄絕祂的猶太人不肯悔改。他們只肯掃除污穢，增添飾物以美化自己，卻不肯接受基督來充滿。他們寧願仍然虛空，仍然空著。這就是今天猶太人的真實光景。將近這世代的末了，他們被鬼附的情形要加重七倍，景況就比先前更壞了。

主耶穌把那邪惡的世代比喻為鬼附的人；有一個鬼從他身上出來。因為那人不肯悔改接受基督，所以他仍舊是虛空的。雖然鬼被趕出去了，但基督不能進來，所以那人就像空著的屋子。主耶穌說，這世代就像這樣一個人。主用三個辭描述這屋子：空著、打掃乾淨、裝飾好了。這話也是豫言，是已經應驗，且仍要應驗的豫言。那些歸回形成以色列國的猶太人，是打掃乾淨，裝飾好了，並且空著的。今天整個以色列國已經打掃乾淨了，也把許多東西扔掉了。不僅如此，他們還裝飾了各種美物；猶太人在科學和其他範圍都很傑出。然而，以色列國仍然空著。主在這些經節裏的話，乃是豫言今天猶太人頑梗的世代。

我愛以色列人，但我必須照著神的啟示說話。最近我們訪問以色列時，看見猶太人打掃乾淨，裝飾好了，但他們是空著的。我同意主的話。當鬼曉得這人裏面空著，就帶了七個比自己更惡的靈來，都來佔有那空屋。這指明年復一年，以色列國要越過越成為鬼魔的。越過越多屬鬼的東西要在那裏被發現。猶太人就像乾淨的屋子，但他們不肯把基督接受到他們裏面，他們仍然空著。看看今天的以色列國。猶太人的目標是甚麼？很多人會說，他們除了維持國家的生存以外，沒有別的目標。但那不該是他們的目標。以色列國存在與否不在於猶太人的奮鬥，乃在於神的憐憫。我不關心以色列國的存在。神已經使她復國，就沒有人能把她廢除。阿拉伯人所作的都是徒然的，因為復興以色列國乃是神的工作。然而，今天以色列國沒有目標；所以她是空著的。

在四十五年多以前，我就清楚了關於以色列的這段話。當然，那時我沒有看見以色列的復國，或耶路撒冷的收復。我永遠忘不了在上海報上得知以色列復國的那個日子，我也忘不了一九六七年聽到耶路撒冷歸回以色列的日子。毫無疑問，以色列國必要存留到主回來。然而，我關心以色列國仍然是空的。為甚麼猶太人不肯接受他們的彌賽亞？為甚麼他們不讓基督佔有他們？今天他們仍然空著，他們的光景要每下愈況。

陸　棄絕導致王的放棄

此後，主耶穌還對群眾說話的時候，祂的母親和兄弟站在外面，要找祂說話。有人對祂說，『看哪，你的母親和兄弟站在外面，要找你說話。』（太十二46~47。）這種環境也給主機會啟示一些事。主說，『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就伸手指著門徒說，看哪，我的母親，我的弟兄！因為凡實行我在諸天之上父旨意的，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太十二48~50。）這指明屬天的王放棄了祂和猶太人肉身的關係。在這一章裏，猶太人棄絕基督達到極峰，以致基督完全放棄他們。此時，他們開始與基督決裂，而與基督隔絕了。（羅十一17，19~20。）基督與猶太人決裂以後，就轉向外邦人。此後，祂與跟從之人的關係，不再是在肉身裏，乃是在靈裏。凡實行祂父旨意的，就是幫助祂的弟兄，同情祂的姊妹，以及柔和慈愛的母親。

在四十六至五十節我們看見一大轉換，甚至是時代的轉換。從此以後，耶穌與人的關係不再是基於天然的出生，乃是基於屬靈的出生。凡實行在諸天之上父旨意的，就是耶穌的親屬。換句話說，在十二章末了，主有力的指明，祂已經放棄了整個以色列族。此後，祂與人的關係必須基於屬靈的事。所有實行父旨意的人，都是他的親屬。阿利路亞，我們不僅是基督的親屬，也是祂的肢體！我們是祂的肢體，不是憑著天然的血緣或天然的出生，乃是憑著我們靈裏屬靈的出生。那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林前六17。）如今我們不僅是祂的弟兄姊妹；我們也與祂是一靈，在祂裏面是一個身體，在祂裏面是一個新人。

在十二章末了，主耶穌向全宇宙明確的宣告，按著天然的血緣說，祂和以色列人的關係結束了。因此，羅馬十一章說，以色列人被折下來了。這個折下來發生在馬太十二章末了。羅馬十一章也說，外邦人被接上去了。這也發生在馬太十二章末了。在下一篇信息中，我們要看見國度的奧祕。在那一章裏，我們不再看見以色列人，卻看見被接上去成為召會的外邦人。

**第三十五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十三章。要領會這一章，我們必須記住馬太福音論到國度的道理。凡馬太福音中所記載的，都是照著國度，並照著國度的歷史。在這卷書中，道理的次序乃是照著國度的歷史。

我們需要記住馬太福音前十二章的要點。一章論到基督的家譜和出生。二章論到外邦星象家尋找並敬拜基督，基督逃往埃及，以及祂回到以色列，在拿撒勒長大。在三章我們看見引薦和受膏；在四章有試驗，以及王開始盡職事，得著群眾；在五、六、七章有諸天之國憲法的頒佈。八章包括王職事的繼續，醫治患痲瘋的人、百夫長的僕人、和彼得的岳母，以及主管理風、海和鬼的權柄。九章論到王赦罪的權柄；馬太的蒙召；啟示主是醫生、新郎、新布、新酒和新皮袋的筵席；具有時代意義的神蹟；以及求主打發工人收割莊稼的禱告。十章有選差十二使徒，十一章說到約翰想要激動王，王的回答和祂對約翰的稱讚，祂責備頑梗的世代，並呼召人來得安息。最後，十二章論到干犯安息日的規條，表明主是頭，並且祂顧念祂身體上的肢體，為著國度的爭戰，對王棄絕的極峰，豫言世代每下愈況，放棄猶太世代並轉向信徒。

當主繼續祂的職事時，國度的建立已達到相當的程度。然而，因著猶太世代完全棄絕祂，祂就被迫從他們轉向信徒。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從照著天然出生的關係轉向靈裏的關係，這是嚴肅的行動。所以，十二章末了是馬太福音的分界線。

我們已經看見，五、六、七章啟示國度內在的實際。我們已經指出，這憲法分為七段：國度子民的性質；（太五1~12；）國度子民對世界的影響；（太五13~16；）國度子民的律法；（太五17~48；）國度子民的義行；（太六1~18；）國度子民的理財；（太六19~34；）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太七1~12；）以及國度子民生活工作的根基。（太七13~29。）在這七段裏，我們看見國度屬天和屬靈的實際。這不是行為，或僅僅外面的生活；這乃是在實際裏諸天的國。十三章主要的是啟示諸天之國的外表。內在的實際是一件事，外表是另一件事。

歷代以來，只有少數基督徒看見國度內在的實際和外表的不同。郭維德（Robert　Govett）和他的學生潘湯（D. M. Panton）看見了這事。弟兄會中間的教師蘭格（G. H. Lang），也多多少少看見了這事，但他沒有郭維德和潘湯看得那麼正確、清楚。我們從郭維德和潘湯的著作得著了相當多的幫助。但感謝主，在這件事上，祂已經引導我們向前。我們更詳細、更深入的看見了諸天的國。我能見證，特別在已過的十五年裏，這件事對我而言是十分清楚的。一九三六年，我出版了第一本關於這題目的書。從那本小書出版之後，這四十多年來，我對諸天的國越來越清楚。

關於國度基本的點，就是需要區別國度內在的實際和國度的外表。你若不區別這兩件事，你就無法領會這卷論到諸天之國的書。

除了五至七章關於國度實際的一段，以及十三章關於國度外表的一段以外，還有第三段在領會諸天之國的事上是同等的重要，就是二十四章所記載主在橄欖山上的豫言。國度的實際是在山上啟示的，國度的外表是在海邊啟示的，國度的實現也是在山上豫言的。啟示出國度實際的山，不是在政府行政中心的區域，乃是在與謀生有關的區域，因為實際與我們的日常生活密切相關。這不是行政或政府的問題。

以色列地的地理特徵很有意義。行政中心在聖地中間的山區。在山區頂端及其中心是首都耶路撒冷。君王在這地區執掌行政。北方和南方兩區是耕地，為著謀生。上次我們去那裏，我清楚的看見這事。南方的別是巴，滿了小麥和大麥，指明那是富庶的耕地。耶路撒冷北方的土地，相當靠近撒瑪利亞，是富庶、青綠的平原。這也是人可以謀生的耕地。在這兩區中間是政府行政區。我們已經指出，國度的實際不是在行政區域，乃是在謀生區域啟示的。然而，這是在山上啟示的。國度的實現是在靠近首都行政區的山上豫言的。這很有意義，因為實現與行政、政府有關。不要認為這件事沒有意義。主耶穌特意到這些地方去講論國度的實際、外表和實現。你若對國度這三方面印象深刻，你就會領會馬太福音。

感謝主，我們已經看見國度的實際。現在我們必須看見國度的外表。在五、六、七章，沒有假冒，一切都是純潔、真實、屬天、屬靈的，並且多多少少是神聖的。在這幾章，我們看見國度子民的性質，和他們對世界的影響。他們是地上的鹽，世上的光。我們也看見國度子民拔高的律法，和國度子民的義行。這些行為是純潔、真實且實際的，行在隱密中，沒有外面的顯揚。此外，我們看見國度子民對財物的態度，以及他們沒有錢財的思慮。最後，我們看見國度子民待人的原則，和他們生活工作的根基。關於國度實際這一段，一切都是實際、純潔、屬靈且屬天的。

十三章論到國度的外表，這一章的情形完全不同。這一章有稗子，（太十三25~30，）和不再從其類的大樹。（太十三31~32。）在創世記一章，神創造每樣東西都是各按其性質，尤其是植物。例如，桃樹是按桃樹的性質，香蕉是按香蕉的性質。但在馬太十三章，芥菜種成了大樹。這指明牠的性質改變了，不再按自己的性質。所以在這一章，我們看見有外表而沒有實際的表面東西。隨著稗子和大樹，還有麵酵。（太十三33。）這一切東西都在國度的外表裏，使國度的外表成為攙雜品。

在今天的基督教國很容易看見這樣的攙雜。今天的基督教國正符合馬太十三章諸天之國外表的圖畫。在基督教國裏，有無數的稗子、龐大的外表、和腐敗的酵。然而，在五、六、七章看不見這些東西，那裏的每樣東西都是實際、純潔、屬靈且屬天的。但在十三章我們看見何等的攙雜！

當我們來到論到國度實現的二十四章，我們會看見實現比實際更嚴格，正如考試時期比平常的學習時期更嚴格一樣。學生週中在上學的實際裏努力讀書，但週末他們可能去玩、去跳舞或看電影，那就像國度的外表。學生不該這麼高興快樂，因為他們必須想到要來的考試。此外，他們必須想到畢業，那將是實現的時期。藉著這三件事－實際、外表和實現－我們就能領會馬太福音這卷書。

在馬太十二章末了，以色列人被折下來了，外邦人被接上去了。在這一點上，有些教師，包括司可福博士（Dr.Scofield）在內，犯了很大的錯誤。他們說在十二章以後，由於以色列人的不信，國度就虛懸起來了。他們沒有看見，國度並沒有虛懸，乃是轉給了另一班人。主沒有說，『從現在起，我再沒有弟兄、姊妹或母親了。』祂若這樣說，那麼國度就虛懸起來了。主所作的乃是從一班人轉向另一班人。主似乎說，『凡實行我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父所生，且憑祂生命而活的人，他們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因此，國度沒有虛懸，乃是從一班人轉移給另一班人。

壹　國度初步的工作

一　屬天的王從屋子裏出來，坐在海邊

馬太十三章一節說，『那一天，耶穌從屋子裏出來，坐在海邊。』對大多數的基督教教師來說，這一節並不重要。我年輕時讀這一節，這話對我毫無意義。但現在我領悟這一節非常有意義。在十二章末了，屬天的王既被猶太教首領完全棄絕，就和他們決裂了。那一天，祂從屋子裏出來，坐在海邊，這是很有意義的。屋子象徵以色列家，（太十6，）海象徵外邦世界。（但七3，17，啟十七15。）王從屋子裏出來，坐在海邊，表徵祂和猶太人決裂以後，就放棄了以色列家，而轉向外邦人。此後，祂在海邊講論關於國度奧祕的比喻。這表徵國度的奧祕啟示在召會裏。因此，本章所有的比喻都是對門徒說的，不是對猶太人說的。

十三章前三個字『那一天』將這一章聯於十二章，正如『那時』一辭將十二章聯於十一章。『那一天』是指主宣告祂放棄了以色列人，折下以色列人，並接上外邦信徒的日子。那一天，祂從屋子裏出來（屋子象徵以色列家），到海邊去（海象徵外邦世界）。從屋子到海邊這舉動符合了祂的宣告。祂已經宣告說，祂和祂天然的親屬不再有任何關係，祂已經轉向相信的外邦人。現在正照著祂的宣告行動。所以，我們看見這一節非常有意義。

二　有好多群眾在海邊聚集到王那裏

二節說，有好多群眾聚集到祂那裏；但這不是說，這些群眾都成了祂的親屬。

三　王上了船－召會

二節也說，『祂只得上船坐下，群眾都站在岸上。』船在海裏，卻不屬於海，表徵召會在世界裏，卻不屬於世界。海是外邦世界，船是在外邦世界裏的召會。屬天國度的王放棄猶太人，而轉向外邦人後，就在船上，在召會裏，用比喻將國度的奧祕啟示出來。阿利路亞，我們今天不是屋子，也不是海，我們乃是船！我們是有王同在的船。有一天，王上了我們的船。如今有王在我們的船上，船就是召會。但群眾站在岸上。你是站在岸上，還是與王同在船上？我能見證，我不是站在海邊，我是在船上。

四　王用比喻對群眾說話

三節說，『祂就用比喻對他們講許多事。』祂在海裏的船上講這些比喻。你要明白國度的奧祕麼？你若要，就必須離開屋子，也不可站在岸上，而須上到船上靠近主。這是惟一能領會國度奧祕的地方。哦，我們是在召會裏，在船上！召會既不是以色列家，也不是外邦人的海；召會乃是信徒的船。所有國度的奧祕都在召會裏向我們啟示出來。

要明白國度的奧祕，我們必須學習解釋比喻的技巧。你若不懂得如何靈然解聖經，你就無法解釋比喻。例如，船是一個比喻。你若不懂得如何靈然解，你怎能解釋船呢？所有的反對者都需要跟隨這作法，這樣他們纔會明白聖經。然而，因為他們無法靈然解聖經，他們就不明白聖經。因為我們有法子靈然解聖經，我們就明白屋子、海和船的意義。此外，我們也明白所有的比喻。能明白比喻真叫我喜樂！

五十年前，當我讀馬太十三章時，我被許多東西搞糊塗了。在這一章，我發現許多不能回答的問題。我買了一些關於馬太十三章的書，但都沒有價值。這些書甚至說，麵酵是指今天基督教的能力，大樹是基督教奇妙宏大的組織。但我讀這些書時，我裏面沒有舒暢的感覺；我不相信他們所說的。然而，我無法領會這一章。所以我寫信給倪弟兄，告訴他我渴望逐字明白聖經，請他推薦最好的書，在這件事上幫助我。他回信告訴我，最好的一套書是達祕（John Nelson Darby ）所著的聖經略解（Synopsis of the Bible）。然而，他指出達祕的聖經略解極其難懂。幾年之後，當我讀這套書的時候，我發現倪弟兄是對的。我簡直無法領會達祕的著作。說實在話，就著領會馬太福音而言，我沒有從達祕的略解得著任何幫助。但在明白比喻上，我藉著倪弟兄本人得著了極大的幫助。現在我能有充分的確信說，我們明白馬太十三章的比喻。沒有一事向我們隱藏。國度的奧祕對我們不再是奧祕，因為這些奧祕都已經向我們開啟了。

１　諸天之國的奧祕向群眾是隱藏的，向門徒卻是解開的

在我們看馬太十三章的比喻之前，我願意用這一章的一些警告加深你們的印象。十、十一節說，『門徒進前來，對祂說，你對眾人講話，為甚麼用比喻？祂回答說，因為諸天之國的奧祕，只給你們知道，不給他們知道。』屬天國度的王用比喻啟示國度的事，（太十三34，）為要使國度的事，對那些反對並棄絕祂的猶太人成為奧祕，叫他們明白不來。從王來撒種，到祂回來收割莊稼，每一件關於國度的事，對天然的心思都是奧祕。惟有服從之人的心中，蒙了光照的心思，纔能明白這些奧祕。

當門徒問主，為甚麼用比喻講論國度時，主似乎說，『為了讓你們知道，不讓他們知道。每件事都在於你們和他們，不在於我。你們能不能領會我用比喻所說的，就在於你們。』在十二節主繼續說，『因為凡有的，還要給他，他就充盈有餘；凡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從他奪去。』凡有的，是接受並跟從屬天君王的人。關於國度的啟示，要充盈有餘的賜給他們。凡沒有的，是反對並棄絕主的猶太人，屬天的王所說、所行的，要從他們奪去。這是猶太人今天真實的光景。他們對於諸天之國的事毫無認識，諸天的國對他們完全是未知的奧祕。

十三、十四節說，『所以我用比喻對他們講，因為他們看卻看不見，聽也聽不見，也不領悟。在他們身上，應驗了以賽亞的申言，說，「你們聽是要聽見，卻絕不領悟；看是要看見，卻絕看不透。」』

十五節說，『因為這百姓心蒙脂油，耳聽不靈，眼睛閉著；恐怕他們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領悟，回轉過來，我就醫治他們。』那頑梗的世代不能領悟，原因在於他們心蒙脂油。脂油表徵有了甚麼而驕傲。那頑梗世代的人，心是驕傲的。那是法利賽人真實的光景。因為他們的心蒙了脂油，他們的眼睛和耳朵就受了影響。他們能看見，卻不領會；能聽見，卻不領悟。結果，國度的奧祕對他們毫無意義。因著他們的驕傲，所有的比喻都是奧祕。

這正是今天的情形。如果某些基督教教師和領頭人聽見這樣的信息，他們會定罪、批評並拒絕這信息。他們會聽，卻不領會；他們會看，卻不領悟。他們不能領會或領悟，原因是他們心裏有東西就驕傲了。倘若弟兄會的教師聽見這信息，他們會說，『不，國度已經虛懸起來了。這不是國度時代；這是召會時代。國度時代將在千年國，在來世的一千年。』這指明他們心蒙脂油，他們有東西就驕傲了。這驕傲使人不能領會並領悟。我們必須學習諸天之國憲法裏的第一個功課：『靈裏貧窮的人有福了。』（太五3。）我們靈裏貧窮，心裏就沒有驕傲。我們不為任何事驕傲。反之，我們是卸去舊有的，虛空的，並且豫備好接受從主來的新東西。我們都需要豫備自己，接受這一章所啟示的。

我相信主已經給我們看見這一切比喻真實的解釋。多年來，我從不懷疑我們對這些比喻的領會。事實上，這些日子我研讀馬太福音，更加證實我們有正確的解釋，因為我們的解釋符合召會的歷史和我們的經歷。因著今天基督教的情形，我們都需要明白這重要的一章，這一章比五、六、七章更重要。我們需要關於這一章的光照，好叫我們不致發酵、受到誤引或敗壞。

２　門徒是有福的

主也說，祂的門徒是有福的。按照九節，他們是有福的，有能聽的耳。此外，十六、十七節說，『但你們的眼睛是有福的，因為看見了；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為聽見了。我實在告訴你們，曾經有許多申言者和義人，渴想要看你們所看的，卻沒有看見；要聽你們所聽的，卻沒有聽見。』看見並聽見諸天之國的奧祕，是何等有福！

**第三十六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二）**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十三章三至八節，和十八至二十三節所論到國度的第一個奧祕。

在關於國度奧祕的七個比喻中，主在第一個比喻的開頭，沒有說『諸天的國好比…，』如祂在另外六個比喻中所說的，（太十三24，31，33，44~45，47）因為諸天的國開始於第二個比喻。在第一個比喻裏，主出去只是為國度撒了種，那時種子還沒有長成莊稼，形成國度。正如主在那時傳道所說的，國度還沒有來到，不過是已經近了。（太四17。）

五　撒種者的比喻－王為著國度初步的工作

當主耶穌來時，祂來為著國度的建立作初步的工作。在祂整個為人生活中，從祂出生到祂復活，諸天的國仍沒有來到。祂一生所作的，乃是為著諸天之國的建立而豫備。

１　撒種的撒了種

三、四節說，有一個撒種的出去撒了一些種子。在祂為著建立諸天之國所作的初步工作中，主耶穌來作撒種的人。主耶穌好幾次被稱為夫子，但在這裏，祂不是將自己比喻為夫子，乃是比喻為撒種的人。三節裏那撒種的乃是主自己。（太十三37。）實際上，主不是來施教，乃是來撒種。種子是甚麼？種子是國度的道，（太十三19，）在這道裏有主作生命。種子也是國度之子，國度子民。（太十三38。）我們若核對自己的經歷，就會領悟主耶穌撒進我們人性裏的種子，就是祂自己這生命，使我們成為國度的種子。這裏有三樣東西彼此相關：國度之道、國度之子、以及在種子裏面作生命的基督自己。這三樣不能分開。國度的道其實就是基督自己這生命的話。這種子最終產生國度之子，就是信徒。所以，種子是指國度的道，指基督自己這生命，也指我們這些國度之子。藉著基督作生命的活話撒在我們這人裏面，我們就成為國度之子。

在這比喻裏，我們看見基督建立諸天的國不是藉著爭戰或施教，乃是藉著把祂自己當作生命的種子撒在相信的人裏面，好叫諸天的國可以長大。諸天之國的建立完全是在生命裏長大的事。建立國度就是長出國度。國度的建立不是藉著外面的工作，乃是藉著裏面的長大。我們需要一再強調這件事。因為許多基督教工人沒有看見這事，他們仍然以為召會是藉著工作與勞苦建造的。但召會的產生只能藉著把基督當作種子撒在人性裏。這種子要在人裏面生長，並且產生召會。生命的種子－在話裏的基督自己－撒在人性裏，就會長出召會。召會不是藉著工作產生的；召會完全是藉著在生命裏長大而產生的。因此，諸天之國的產生不是藉著教訓或工作，乃是藉著把基督當作生命的活話撒在人性裏。這種子要生長，其中的生命要產生國度。國度完全是已經長大的生命的事。國度的源頭是基督這生命的種子。願我們對國度是生命的事都有深刻的印象。

在這清楚描繪國度初步工作的比喻裏，基督來作撒種者。凡撒過種的人都曉得，種子裏面若沒有生命，甚麼事都不會發生。沒有生命，就不可能生長。在這比喻裏，基督既不是作大申言者來申言，也不是作大能的君王來治理。不錯，祂是申言者，是君王；但在這比喻裏，祂不是以申言者或君王的身分，乃是以撒種者的身分出現。祂手裏沒有權杖來治理或行使權柄，卻有種子來產生生命。祂來是作撒種的人，把自己當作種子撒出去。哦，願我們都看見這事！這異象要更新我們的觀念和我們基督徒的工作。我們若看見這異象，就不再信靠我們所作的，因為我們曉得國度是生命的事，召會是那撒在我們人性裏生命種子生長的事；所以我們會完全信靠生命的長大。那些多年和我們在一起的人能見證，我沒有教訓人該作甚麼，沒有給他們行為上的指導。但在一次又一次的聚會、特會和訓練中，我一直供應基督這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我們所供應的，始終是基督、生命、那靈和召會。

我們都需要看見這基本的異象：國度就是生命在我們裏面長大。對校園有負擔的青年人必須看見這異象。青年人，你們若去校園作工，那就沒有意義。你們不該去那裏作工，而該去撒種，作撒種的人。我在中國與倪弟兄在一起的年間，我看他不是在作工，乃是在撒播基督這種子。他告訴我，和受恩（M．E．Barber）教士不是來中國作工，她在中國乃是撒播基督，甚至是在基督裏把她自己撒出去。她是一粒種子撒在中國那地區。至終，從那粒種子長出了東西。今天主的恢復就是和教士與倪弟兄所撒的種子產生出來的。不要以為我們的工作很有意義。不，我們的工作毫無意義。你若再讀福音書，就會看見第一個基督徒工人就是基督自己。然而，祂沒有作多少工作，祂乃是在撒種。

在撒種者的比喻裏，主給我們一幅祂來作甚麼的圖畫。祂來作撒種的人。這比喻對那些驕傲的人是個奧祕。法利賽人可能會說，『這一切我們都知道，我們不想聽。我們知道甚麼是撒種的人。我們知道撒種的人只是撒種，並且這種子落在各種土裏。這是基本的。我們想聽深奧的事，富有哲理的事。對我們講摩西的律法罷！耶穌，你沒有讀過摩西和詩篇麼？我們想要聽這個。我們不要聽種子落在路旁、石頭地上、荊棘裏和好土裏。你只是幼稚園的老師。』但對那些靈裏貧窮、清心的人，這比喻比摩西的教訓和所有的詩篇深奧多了。為著撒種者、種子和好土阿利路亞！這完全是生命的事。我們需要更多說到撒種者、撒種、種子和生長的詩歌。我再說，國度是長出來的，不是藉著我們的勞苦建造的。不要想去建造召會，因為召會所需要的是長大。一天過一天，我們需要撒播基督。

最近，一個反對者告訴一位弟兄：『我們要使你們銷聲匿跡。』他說他們正在計畫使主的恢復銷聲匿跡。反對者若想要這麼作，就會發現他們自找麻煩。不要摸生命的東西，因為你越摸牠，牠越繁增。你若不去管牠，牠可能一直是靜止的。但你若摸牠，牠就會長大。假定你對一粒種子說，『種子，我要阻擋你，我要把你埋在土裏。』那對種子是何等美好！但你若把種子放在檯子上，欣賞牠們，觀看牠們，寶貴牠們，那將是阻擋牠們最有效的作法。但你若把種子埋在地裏，想要了結他，種子就會生長。反對者簡直不知道甚麼是主的恢復。主的恢復不是工作、教訓或神學，乃是種子，就是活的基督這粒種子。我有把握向全宇宙宣告，包羅萬有的基督這賜生命的靈，已經撒在千萬的美國人裏面。不要摸他們。你若想要逼迫他們，或埋葬他們，一粒麥子就要繁增成為許多子粒。誰能阻擋主的恢復？種子已經撒下去了。主來到地上作撒種者，把祂自己撒出去。阿利路亞，耶穌已經撒在人性裏！今天在主的恢復裏，原則是一樣的。主的恢復就是生命的種子，已經撒在美國、歐洲、巴西和許多其他的地方。無人無物能阻擋牠。主的恢復不是運動，乃是基督自己這生命的種子撒在我們這人裏面。撒種者是基督，種子也是基督，基督在話裏撒在我們裏面，使我們成為國度之子。

照著這比喻和主自己的解說，這種子是撒在我們心裏。（太十三19。）過去我們曾指出，我們的心不是接收的器官，乃是愛的器官，接收的器官是我們的靈。我們根據以西結三十六章這樣說，在那裏神應許要賜給我們新靈和新心。新靈是要接受神，新心是要愛神。在這裏主耶穌沒有題到靈的事；但祂的確說種子撒在心裏。沒有一樣東西，不先經過我們的心，就能進入我們的靈。在彼前三章四節，我們的靈稱為心裏的人。這指明我們的靈被我們的心包圍。心的三個主要部分是心思、情感和意志。我們相信主耶穌時，不覺得自己在運用靈，但我們的確領悟，自己用心相信祂。換句話說，我們相信祂時，就敞開了我們的心。然而，結果是祂進入了我們靈裏。當我們敞開心相信祂，祂就進入我們靈裏。但我們的靈不是生長基督的地土。地土是我們的心。這比喻完全指明我們的心是土，是地，是種子撒播並生長的地方。所以，在這比喻裏，主不是對付我們的靈；祂主要的是摸我們的心。

２　有的種子落在路旁

四節說，『撒的時候，有的落在路旁，飛鳥來喫盡了。』路旁就是路邊的地，給路上的交通弄硬了，使種子難以落進去。這種路旁，象徵有的心為屬世的交通往來所硬化，無法敞開以領悟、領略國度的道。（太十三19。）飛鳥象徵撒但那惡者，他來把撒在硬心裏國度的道奪了去。

你若比較諸天之國的憲法和撒種者的比喻，就會看見這比喻是基於憲法的觀念。憲法說到靈裏貧窮和清心。那些在路旁的人，不能接受種子，因為他們靈裏不貧窮，也不清心。路旁是耕地的一部分，因為靠近交通要道，就為交通往來所硬化，這使種子不可能落進去，因此種子仍留在路旁地面上。這表徵那些靈裏不貧窮或不清心的人，因為他們有許多屬世的交通往來。教育、商業、政治、科學、事業、和其他各種屬世的交通，在他們的心思、情感和意志裏來來去去。他們為升遷、地位和野心所霸佔。因這緣故，要向那些政界裏的人傳福音很難，政治家裏面有太多屬世的交通往來。那些在政界裏尋求進展的人，野心勃勃要得著地位，或要凌駕別人。同樣的，要向那些華爾街的人傳福音也很難。他們太硬了，不能把話接受到他們裏面，除非主把他們打倒。他們日夜都被數字、錢財、事業所霸佔，他們無法靈裏貧窮或清心。華爾街的交易使他們心裏剛硬。你想把種子撒在他們裏面，種子卻落不進去。他們裏面沒有空間容納這種子。在教育界，特別是在攻讀博士學位的人中間，也是這樣。他們心裏已經有許多的交通往來，以致他們的心硬化了，正如主比喻中的路旁。他們也許聽見基督的福音，但沒有一個字能進入他們心裏。

我們感謝主，在祂的憐憫裏，當福音傳給我們時，我們靈裏貧窮，並且清心。在我蒙主拯救的那天，我對祂說，『如果全世界都能成為我的，我也不會接受。我不要世界，我也不喜歡世界。主，我要為你保留我的心。我不喜歡我心裏有任何屬世的交通往來。』在耕地上有交通往來並不好，沒有一個農夫許可這事。你是路旁的一部分麼？不要靠近路旁，要留在耕地中央，然後屬世的交通往來就不會摸著你。

３　有的落在土淺石頭地上

五、六節說，『又有的落在土淺石頭地上，土既不深，立刻發苗；等日頭一出來，就曬焦了，又因沒有根，便枯乾了。』土淺石頭地，象徵有的心接受國度的道是膚淺的，因為深處有石頭，就是隱藏的罪、個人的慾望、自私和自憐，阻撓種子在心的深處扎根。日頭及其炙熱象徵患難或逼迫。（太十三21。）這日頭的炙熱將生根不深的苗曬乾了。苗只要深深的扎根，日頭的熱就使莊稼長大並成熟。但由於苗扎根不深，日頭那助長成熟的熱，反成了莊稼致命的打擊。

石頭所象徵的東西，符合諸天之國憲法裏補充的律法所論到的。（太五17~48。）第二種地符合脾氣、情慾、己和肉體，這些隱藏在我們心裏的東西。我們中間也許很少人是路旁的部分，但我很關心有好些人可能是士淺石頭地。表面看來他們和別人一樣，因為土在表面上。但他們不深，仍有情慾、脾氣、己和肉體。這一切都是隱藏在土下面的石頭。所以，第一種土符合那些靈裏不貧窮，也不清心的人；第二種土符合那些在表面之下有脾氣、情慾、罪、己和肉體的人。你們有些人也許仍然隱藏著情慾、自私和肉體。你在聚會中也許呼喊阿利路亞，但你沒有甚麼深度，反而有石頭。這些石頭遲早都要被暴露，因為撒在你裏面的話，不能在你裏面扎根。你也許很高興喜樂，呼喊讚美主，但你裏面沒有根。因此，當患難和逼迫臨到時，你就枯乾了，好像沒有根的植物，在日頭的炙熱之下枯萎了。願主憐憫我們，挖出所有隱藏的石頭。願主挖出我們的脾氣、情慾、己、肉體和其他消極的事物，好使我們的心有空間，讓種子在我們裏面深深扎根。

４　有的落在荊棘裏

七節說，『還有的落在荊棘裏，荊棘長起來，就把牠擠住了。』荊棘象徵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這荊棘把道全然擠住了，使道不能在心裏長大並結實。荊棘，就是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符合憲法中論到國度子民對財物的態度那一段。（太六19~34。）在憲法的那一段，好幾次使用『憂慮』這辭。主告訴我們，不要為我們的生活憂慮，喫甚麼，喝甚麼，或穿甚麼。第三種土不像第二種那麼壞，但因著思慮和錢財的迷惑，種子還是很難在其中生長。這一切荊棘都必須連根拔除。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若能從我們心裏根除，種子就會生長。

撒種者的比喻似乎很簡單，實際上卻很高深奧妙。這比喻把我們心裏真實的光景暴露在屬天君王的面前，凡在我們裏面的都被暴露了。這比喻說到因屬世的交通往來而剛硬；隱藏的情慾、己和肉體；以及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這些就是路旁、石頭和荊棘。只要你是路旁，是有隱藏的石頭的地，或是有荊棘的地，國度就不能在你裏面生長。換句話說，召會不能在那幾種土地上生長。召會要生長，種子必須落在好土裏。

５　有的落在好土裏

八節說，『但有的落在好土裏，就結果實，有的一百倍，有的六十倍，有的三十倍。』好土象徵好的心，沒有為屬世的交通往來所硬化，沒有隱藏的罪，也沒有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這樣的心讓出每一寸的地土，接受主的話，使主的話可以長大，結出果實，甚至結了百倍。（太十三23。）好的心沒有屬世的交通往來，沒有石頭，也沒有荊棘。好的心沒有隱藏的罪、自私、情慾或肉體，也沒有今世的思慮或錢財的迷惑。這種心真是純潔，與靈配合。這樣的心是生長基督的好土。基督這生命的種子，只能在這樣的心，這樣的土裏生長。這是能生長國度的土。

美國有無數的基督徒。最近有一份雜誌說，在這個國家裏有五千萬重生的基督徒。只有主知道其中有多少真基督徒。雖然有這麼多基督徒，但我懷疑有多少是好土。有多少人沒有屬世的交通往來，沒有隱藏的罪、肉體、情慾或己，沒有思慮或錢財的迷惑？有多少人靈裏貧窮並且清心？這樣的基督徒很難找到。我們周圍也許都是基督徒，但我們很難找到一個真正靈裏貧窮並且清心的人。你如何呢？你心裏還有屬世的交通往來麼？你真是靈裏貧窮並且清心麼？你裏面深處有任何隱藏的石頭麼？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呢？雖然我們必須思想這些問題，但我們不該沮喪，反而該受鼓勵。沒有甚麼能阻擋神的經綸。至少有一些人是好土。照著主的比喻所指明的百分比，有百分之二十五的信徒是好土。甚至只有百分之五的信徒是好土，我也會很喜樂。在所有的真基督徒當中，若有百分之五靈裏貧窮，清心，沒有隱藏的己、肉體或罪，並且沒有思慮或錢財的迷惑，那是何等美好！若有百分之五是純潔的，讓基督在他們裏面長大，那是何等美妙！在許多大城市中，主要到處尋見好土。主是滿有憐憫的。我們也許有過太多的交通往來，但主拯救我們脫離路旁，把我們放在耕地中央。我知道主在許多弟兄姊妹裏面，挖出了所有隱藏的事物，根除了所有的荊棘，使他們的心成為好土。為著這事讚美主！毫無疑問，我們當中有許多人是好地，好土。國度和召會都在這裏生長。在召會生活這裏，我們生長基督，並且生長國度。國度的來臨不是藉著我們的工作。國度的來臨惟有藉著基督在我們裏面的長大。願我們都有深刻的印象，今天在主的恢復裏，主正把祂自己撒在人裏面，使祂能得著好土，把祂自己長到國度裏。這是第一個比喻，也是為著建立諸天之國初步的工作。

**第三十七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三）**

在上篇信息中我們看見，好土就是遵照諸天之國憲法的人。憲法完整的描述好土，就是靈裏貧窮，清心；裏面沒有屬世的交通往來，不剛硬；裏面沒有脾氣、情慾、己和肉體等隱藏的石頭的人。這一切都符合國度憲法的要求。那些是好土的人，沒有荊棘，沒有生活的憂慮，也沒有錢財的迷惑。所以他們成了種子能在其中生長的好土。這好土就是照著諸天之國憲法生活的人。換句話說，他們的生活完全符合憲法。

諸天的國是藉著種子的繁增建造的。撒種的人撒種，種子生長並繁增，最終種子的繁增成了國度的構成成分。這啟示出國度的建造不是藉著任何一種工作，乃是藉著撒種的人所撒種子的繁增。基督作撒種的人，祂把自己這生命的種子撒出去。這生命的種子進入人性裏，結出果實，就是國度之子。這就是種子的繁增。國度是藉著這繁增建造的。所以，國度是撒種之人所撒種子的繁增。撒種者自己是種子，種子的繁增就是撒種者的繁增。因此，國度是由基督的繁增建造的。國度是基督的擴大，是基督這種子撒在我們裏面的繁增。我們若看見這個，就會曉得我們該過怎樣的生活，該處於怎樣的環境，使我們能有分於國度。看過了這件事，現在讓我們繼續來看第二個比喻。（太十三24~30，36~43。）

貳　國度的建立及假冒的成分

一　諸天的國好比人撒好種

二十四節說，『諸天的國好比人撒好種在他的田裏。』從第二個比喻，主開始說，諸天的國好比，因為當五旬節召會建造時，（太十六18~19，）諸天的國纔開始建立，第二個比喻纔開始應驗。從那時，就是召會建立以後，稗子（假信徒）便撒在真信徒（麥子）中間，成為諸天之國的外表。

諸天的國開始於第二個比喻。這就是主用『諸天的國好比』這句話的原因。在第一個比喻裏，主沒有說這句話，因為那時諸天的國尚未來到。那比喻乃是論到諸天之國初步的工作。但在第二個比喻時，諸天的國已經來到了；因此主說，諸天的國好比人撒好種在他的田裏。

二　屬天的王撒好種在祂的田裏

稗子的比喻很容易領會。在第一個比喻裏，撒種的人所撒的種子就是國度的道。這在十九節說得很清楚。但在第二個比喻裏，我們看見種子已發展成國度之子。（太十三38。）首先，這就是說，種子是撒在人性裏的話；其次，這種子已長到國度之子裏面。在前一篇信息中我曾指出，種子是有基督在其中作生命的道。照著第二個比喻，這種子長到我們國度子民，國度之子裏面。所以，麥子是國度之子，真信徒，憑神聖生命重生的人。

三　仇敵來將稗子撒在麥子中間

二十五節說，『及至人們睡覺的時候，他的仇敵來了，將稗子撒在麥子中間，就走了。』人們是奴僕，（太十三27，）指主的奴僕，主要的是使徒。當主的奴僕睡覺，不儆醒時，主的仇敵魔鬼，便來把假信徒撒在真信徒中間。

二十五節說，仇敵將稗子撒在麥子中間。稗子是一種毒麥，是類似麥子的雜草，種子有毒，叫人昏睡、嘔吐、痙攣，甚至死亡。稗子的芽和葉看起來與麥子一樣，必須到吐穗的時候，二者纔能分辨出來。麥穗呈金黃色，稗穗呈黑色。

舊約把神國裏的以色列人，比作長在葡萄園的葡萄；（太二一33~34；）但新約把諸天之國裏的國度子民，比作長在田裏的麥子。葡萄園是圍起來的，只限於猶太人；但田是遍及世界的、開放的，不限於任何民族。

這比喻揭示，藉著召會的建造，國度得著建立後不久，諸天之國的情形就起了變化。國度是由國度之子，麥子，建立起來的，但惡者之子，稗子，長起來改變了情形。於是，諸天的國及其外表就產生了差異。國度之子，麥子，構成了國度；惡者之子，稗子，形成了國度的外表，就是今天所謂的基督教國。

麥子是國度之子，是憑神聖生命重生的真信徒。稗子是惡者，魔鬼之子。稗子成長的初期，顏色和形狀看起來與麥子一模一樣，在吐穗之前，甚至專家也分辨不出差異。稗穗和麥穗差異很大，因為稗穗呈黑色，麥穗呈黃綠色。國度之子是神的眾子，他們裏面有神聖的生命；惡者之子是假信徒，只是掛名的信徒，他們裏面沒有神聖的生命。

四　王的奴僕想要薅集稗子，但王讓稗子與麥子一齊長，直到收割

當王的奴僕想要薅集稗子時，（太十三28，）祂說，『不，免得薅集稗子，連麥子也一齊帶根薅出來。』稗子和麥子一齊長在田裏，田乃是世界。（太十三38。）假信徒和真信徒都活在世界裏。從田裏薅集裨子，意思是將假信徒從世上除去。主不要祂的奴僕這樣作，免得將假信徒從世上除去的時候，也將真信徒從世上除去。天主教就是作了不少這樣的事，殺害了許多真信徒。

許多基督教教師謬解了田地，說田地就是召會。照著這種解釋，在召會中便有假信徒和真信徒。但主在三十八節清楚的說，田地就是世界。稗子和麥子可以一齊長在世界裏，卻不是一齊長在召會裏。照著書信，甚至犯罪的人也不可留在召會裏。在林前五章，使徒保羅囑咐在哥林多的召會把犯罪的人趕出去。若是連犯罪的真信徒也必須被趕出去，何況假信徒呢？召會裏不可容忍假信徒，但假信徒和真信徒都可以一齊長在世界裏。要清楚田地是指世界。在世界裏，有真信徒和假信徒，但在召會裏不可這樣。

主告訴祂的奴僕，不要把麥子與稗子分開，要讓他們一齊長，直到收割。否則，麥子會和稗子一齊帶根薅出來。這就是說，必須讓假信徒和真信徒一齊生存在世界裏。在過去幾世紀中，天主教曾犯了嚴重的錯誤，他們想要把所認為的稗子拔出來。但天主教所除去的，多半是真信徒，甚至是最好的信徒。這就是主耶穌不讓他的奴僕作這種事的原因。

五　收割的時候－這世代的終結

三十節說，『讓這兩樣一齊長，直到收割。在收割的時候，我要對收割的人說，先薅集稗子，捆成捆，好把牠們燒了，麥子卻要收到我的倉裏。』收割的時候就是這世代的終結，收割的人就是天使。（太十三39。）在這世代的終結，主要差遣使者，先薅集一切的稗子，就是一切絆跌人的事，和行不法的人，將他們捆成捆，用火湖的火焚燒。（太十三30，40~42。）然後麥子，義人，要一齊收到王的倉裏，就是他們父的國裏，發光如同太陽。（太十三30，43。）

在加拉太二章四節和林後十一章二十六節，保羅題到假弟兄，說他曾遭假弟兄的損害。這指明在保羅的時代，稗子就存在了。當然，從康士坦丁使基督教成為國教之後，就有更多的稗子進來了。

在這比喻裏，主指出審判稗子這件嚴肅的事。這將是特別的審判，因為稗子要捆成捆，丟在火爐裏，就是火湖裏。頭兩個被丟在火湖裏的是敵基督和假申言者。接著，在主回來時，稗子要被丟在火湖裏。對稗子的審判這麼嚴重，是因為他們混亂、阻撓並破壞神的經綸。在神眼中，稗子極其邪惡。

今天的摩登派是邪惡的。他們褻瀆主，說祂是私生子。他們也說主耶穌不是救贖主，祂的死是殉道者的死，祂的死不是為著救贖。他們也否認基督復活了。此外，一些摩登派的人對神也很模糊，我們很難斷定他們對神的信仰。如果你問他們關於神、基督或那靈的事，他們會回答說，那全是定義的問題。這回答很狡猾，也實在邪惡。所以在這世代的終結，使者要把稗子捆成捆，丟在火湖裏。他們不需要經過白色大寶座的審判。藉這審判我們能看見，在主眼中，稗子是何等邪惡。

雖然稗子引起了混亂、阻撓和破壞，但有些所謂的基督教團體竟然誇耀他們中間有稗子，並且定罪我們沒有稗子。

主耶穌來的時候，沒有撒稗子，只有撒麥子。祂在建立國度的初步工作中，所撒的只是祂自己。祂非常謹慎的作這件事，祂只撒一種種子。當主的奴僕睡覺時，仇敵那惡者撒但，進來撒別的種子，就是稗子。五旬節那天召會建立後不久，這事就發生了。使徒行傳指明，有些沒有把基督接受到裏面作生命的假信徒，裝作真信徒的樣子進來了。但他們是稗子，不是麥子。在第四世紀初期，康士坦丁大帝使基督教成為羅馬帝國的國教；那時成千成萬的假信徒進入基督教。康士坦丁為了使人民基督教化，就鼓勵他們受浸。許多浸入基督教的人得到銀子或衣服等物質的賞賜。這是惡者撒稗子的大好機會。那時稗子和麥子也許是十比一。這種情形一直繼續到現在。在基督教裏，有無數的基督徒，但其中許多不是真信徒。');

讓我從自己的經歷舉例說明。我的母親是南浸信會教徒，她以聖經故事教導我們；然而，當時她雖然為著基督教，但她自己確實還沒有得救。在基督教中有許多稗子，很難找到麥子。在我就讀的那所美國長老會的專科學校裏，有位教世界歷史的教授是來自猶太教背景。他是個假信徒，既不相信聖經，也不相信基督的復活。然而，長老會卻派遣他作差會教師，到這專科學校當教授。在中國有些傳教士是摩登派。在美以美會和長老會中間，摩登派傳教士教訓人說，聖經是一本神話故事。他們說紅海實際上不是神分開的，乃是以色列人行過部分被風吹淺的海水。到現在，摩登派甚至已經滲透南浸信會的神學院。紐約聯合神學院把宋尚節當作精神病患。宋尚節得救之後，在主裏忘形，但那些神學院裏的人認為他是精神病患，把他送到精神病院。後來宋尚節回到中國傳福音，成了佈道家，他可能是中國最偉大的佈道家。在今天的基督教國裏，有成千成萬的稗子。

在馬太十三章，我們看見一幅諸天之國外表的圖畫。（見508~509頁附圖。）神的國包括了從已過永遠到將來永遠的每件事。在這兩個永遠之間有時間，分為幾個世代或時代。第一個是法前時代。亞當被造之後，被安置在沒有罪或黑暗的園子裏。從他開始，延伸到摩西，是列祖時期。這段列祖時期就是我們所知道的法前時代。然後是律法時代。接著是兩個重要的時代，一個是恩典時代，召會時代，另一個是國度時代，即千年國。我們已經指出，諸天的國只包括這兩個時代。在恩典時代很複雜，因為諸天的國有三方面：實際、外表和實現。只要召會是正常的，就是國度的實際。在正常的情形裏，召會等於國度的實際。國度的第三方面，就是實現，是在千年國的屬天部分，較高部分。較低部分、屬地部分是彌賽亞國，即彌賽亞的國，但屬天部分是諸天之國的實現。在十三章四十三節，這屬天部分也稱為父的國，而在馬太十三章四十一節，屬地部分稱為人子的國。所以人子的國就是彌賽亞的國，父的國就是諸天之國的實現。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論到國度的外表。在圖上我們已經用虛線標明國度的外表。似乎基督教國和世界不同，但實際上根本沒有分別。諸天之國的外表就是今天的基督教國。牠是黑暗、鬼魔、甚至地獄的，我們都必須定罪牠。你在那裏？你在國度的外表，還是在國度的實際裏？從前你在世界裏，但如今你在召會裏。但召會不再是正常的，她已經變得不正常了。所以在召會裏需要有虛線。正常的召會是實際，但虛線內的範圍指明不正常的召會。所有的真基督徒都在召會裏，但其中有些基督徒變得不正常、失敗了。你也許說你不在世界裏，也不在基督教國，就是國度的外表裏，你乃是在召會裏。但你是在光景正常的召會裏，還是在光景不正常的召會裏？那些是荊棘地的信徒乃是不正常的。他們是真基督徒，但種子的生長被荊棘擠住了，以致不能結實。果實表明繁增和彰顯。但那些在諸天之國憲法水平上的信徒是正常的。他們靈裏貧窮、清心；所有的脾氣、情慾、己和肉體都對付了；沒有思慮；也不受錢財的迷惑。他們是把基督長到國度裏的好土。所以他們在正常的召會裏，這就是諸天之國的實際。

當主耶穌回來時，你會在那裏？我們若忍耐到底，就是保守自己在靈裏到底，我們就要得救，並且要在諸天之國的實現裏，就是在千年國的屬天部分。在那裏的人，要與基督一同掌權。按照十三章四十三節，他們『在他們父的國裏，要發光如同太陽。』這是真正的倉，在那裏所有的麥子都要發光照耀列國。那種照耀就是作王治理、掌權。

我們需要看見，今天的基督教是在黑暗裏。許多人不知道自己在那裏，自己該在那裏，或要往那裏去。但在聖經中有光，景象也非常清楚。我們所看見的完全不是照著人的觀念，乃是照著神聖啟示的話。這圖上的每件事都在聖經裏得到證實。在主恢復裏的每個人，都必須對這圖有深刻的印象。我們處在複雜的時代。基督已經來了，並且撒了種；但仇敵也來了，並且作了事，造成複雜的情形。所以在今世有世人；有麥子，國度之子，神的兒女；也有在神兒女中間的稗子，假信徒，掛名的基督徒，惡者之子。許多國度之子墮落了，並且落在標準之下。因此，他們是不正常的。

在此有四等人：正常的信徒、不正常的信徒、假信徒、世人。一天過一天，我們夾在這四類人中間。在你工作的地方，這四等人可能都有代表。我們需要以對今日世代的清楚眼光面對這種情形。我們不願和世界站在一起，也不願成為基督教國的一部分。此外，我們也不願作不正常的真信徒。反之，我們要作正常的真信徒，真國度之子，照著諸天之國的憲法而活。我們要照著憲法過生活，好生長基督。凡我們所生長的，都將是一種繁增，這繁增就是諸天之國的構成成分。所以，今天我們不僅在實際裏－我們就是實際。然後主耶穌這位王再來時，我們就要在諸天之國的實現裏，發光照耀世界，與基督一同作王掌權，並且享受千年國的屬天部分。

**第三十八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四）**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繼續來看諸天之國的外表。正如稗子的比喻所啟示的，國度的構成分子是國度之子，他們裏面有神聖的生命。然而，稗子，惡者之子，卻進來了。因著這些假信徒在構成分子中間，國度在外表上就成了基督教國。從前純粹是神的國，如今卻成了有真假信徒的基督教國。許多人談論基督教時，其實是在談論基督教國。諸天的國沒有基督教國那麼大，因為國度比基督教國小，似乎在基督教國裏面。國度是真實的，是由國度之子，神的眾子，這些真正的構成分子組成的。可是撒但所撒的稗子已經在諸天之國的外表，就是基督教國裏，所謂的基督徒中間造成了攙雜。

參　國度外表畸形的發展

主將馬太十三章長的比喻，次序安排得非常好。首先有撒種者的比喻。撒種的人撒種，產生諸天之國的構成分子。然後有仇敵所撒稗子的比喻。假信徒在構成分子中間，使諸天的國成了基督教國。在稗子的比喻之後，接著有芥菜種的比喻。（太十三31~32。）

一　諸天的國好像一粒芥菜種

三十一節說，『諸天的國好像一粒芥菜種。』頭兩個比喻的麥子，和這裏第三個比喻的芥菜，都是作食物的。這指明國度的子民，就是國度和召會的構成分子，都該像莊稼一樣出產食物，讓神和人同得滿足。麥子和芥菜都好作食物。事實上，喫塗上芥末的麵包，是非常健康且營養的。然而，在第二和第三個比喻裏，我們看見那惡者的思想，撒但的狡詐。那惡者進來，將稗子撒在麥子中間。任何農夫都能告訴你，稗子大大阻撓麥子的生長，因為稗子耗盡了土壤的養料，這養料原是要滋養生長的麥子。因為土壤已被稗子耗盡、磨損了，麥子就長不好。我們可以把這個應用在我們當前的環境裏。許多假基督徒阻撓了真基督徒的成長。凡有許多假信徒的地方，真信徒就很難在生命裏長大。這是仇敵的狡詐。我們將看見，仇敵在芥菜種上的狡詐，就是使牠長成大樹，不再好作食物。

二　屬天的王把一粒芥菜種種在祂的田裏

一面，主所撒的是一粒麥子；但另一面，是一粒芥菜種。麥子和芥菜種都表徵基督在不同方面作我們的食物。祂是麥子，也是芥菜，作我們的滋養。

三　芥菜種長起來，比別的菜都大，且成了樹

三十二節說，芥菜種長起來以後，『卻比別的菜都大，且成了樹。』召會是國度的具體表現，該像菜蔬一樣生產食物，卻成了樹，作飛鳥的宿處，其性質和功用都變了。（這違反神創造的律，植物必須各從其類－創一11~12。）這事發生在第四世紀初葉，康士坦丁大帝把世界攙入召會時。他把成千成萬的假信徒帶進召會，使其變成基督教國，而不再是召會了。因此，這第三個比喻相當於啟示錄二、三章裏，七個召會的第三個－在別迦摩的召會。（啟二12~17。）芥菜是一年生的菜蔬，樹是多年生的植物。召會按其屬天、屬靈的性質，該像芥菜一樣寄居地上。但召會的性質改變了，像樹一樣深深扎根、定居地上，其事業繁茂如同枝條，許多惡人、惡事棲宿其上。這形成了諸天之國外表的外在組織。

芥菜種成了樹，這違反神在創造裏為生物所命定的原則－植物必須各從其類。這是創世記一章所說的，那裏告訴我們，每種生命都各從其類生長。桃樹按桃樹的種類生長，蘋果樹按蘋果樹的種類生長。這原則不僅適用於植物生命，也適用於動物生命，甚至適用於人的生命。每一種生命都必須各從其類發展。牛必須是牛，驢必須是驢，馬必須是馬。騾是一種不從其類之動物的例子。騾既非馬，也非驢；乃是馬和驢之間的雜種。如果一種植物的生命不從其類，那就是畸形的，並且違反了神在創造裏所命定的原則。要符合這原則，芥菜就必須從其類，樹也必須從其類。芥菜違反神的原則，成了樹，這是畸形的。但芥菜竟長成了樹，違反了這原則。這種生長是畸形的，違反了神的規律。假定人的生命沒有規律的發展，有些中國人長成牛，有些日本人長成馬，有些美國人長成象，這會是多麼古怪！感謝神，在祂的創造裏，祂已經把管治的原則放在每一種生命裏。然而，當主撒芥菜種時，這種菜卻長成了樹。這種發展是多麼畸形！

我年輕時讀過幾本書，都說這大樹是正面的東西。但這樹雖然很大，卻一點不是正面的。假定人長成了象，這是正面的，還是反面的？我們都會被這種畸形的發展嚇壞了。今天的基督教國很龐大，並且如魔鬼般的畸形。牠不僅是樹，並且是大樹。藉此我們看見，不僅國度構成分子的性質改變了，國度的身量也成為畸形的。如果菜蔬要適合作食物，就不該長得太大。菜蔬長得過大，就不再柔嫩可口，好作食物。在神的經綸裏，神要祂的兒女像麥子或芥菜一樣，越小越嫩越好。此外，我們該是一年生的，像麥子和芥菜一樣，牠們存留不超過一年。召會人必須是一年生的，而非多年生的。我們不該長久、深深扎根在地上，因為主的心意是要我們在地上成為寄居的。只要我們是一年生的，像麥子和芥菜一樣，我們就要產生最好的糧食，麥子作成餅，芥末拌餅。這供給人最好的食物，作他們的滋養和滿足。然而，仇敵卻使芥菜成為多年生的樹，不出產任何糧食。

四　天空的飛鳥來棲宿在樹枝上

三十二節也說，天空的飛鳥來棲宿在這樹的枝上。這樹不出產糧食，卻是飛鳥的宿處。飛鳥在第一個比喻中既象徵那惡者撒但，（太十三4，19，）天空的飛鳥就必是指撒但的邪靈，和邪靈所煽惑的惡人和惡事。他們棲宿在大樹的枝條上，就是基督教國的事業裏。飛鳥是指惡者、惡人、惡事和惡物－簡單的說，就是指與惡者有關的一切邪惡。在今天的基督教國裏，有許多惡人、惡事和惡物。基督教國成了不結果子的大樹，並且成了許多邪惡事物的宿處。

當主說這比喻的時候，這比喻是豫言；但今天牠已成了歷史。在梵諦岡我們看見這比喻的應驗。梵諦岡甚至是獨立的國家，是墨索里尼和教皇協議成立的。從那時起，梵諦岡和世界各國互換大使。這進一步指明，基督教已成了大樹。今天世界上約有八億天主教徒，也許是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都在教皇的權柄之下。這麼多人在教皇制度之下。儘管基督教已成了大樹，但在路加十二章，主耶穌卻稱祂的召會為『小群。』我們不該在大樹裏，而該留在小群裏。

你若訪問梵諦岡，你會看見那是大樹，是充滿許多飛鳥的宿處。在美國的天主教和大的公會裏，我們看見同樣的事。在天主教和公會裏，很難找到一粒麥子或芥菜種。沒有食物，卻有飛鳥的宿處。這是今天的光景，是諸天之國的外表。

肆　國度外表的內在腐敗

一　麵酵的比喻

國度的外表有三項：改變的性質，稗子；改變的外表，表面，大樹；以及內在的腐化和腐敗，麵酵。這把我們帶到麵酵的比喻。

１　諸天的國好像麵酵

三十三節說，『祂對他們另講一個比喻說，諸天的國好像麵酵，有婦人拿去藏在三斗麵裏，直到全團都發了酵。』酵在聖經裏象徵邪惡的事（林前五6，8）和邪惡的教訓。（太十六6，11~12。）

２　有婦人（背道的天主教）把麵酵拿去藏在三斗麵裏

三十三節說，有婦人把麵酵拿去藏在三斗麵裏。召會既是實行的諸天之國，有基督，那無酵的細麵為內容，就必是無酵的餅。（林前五7~8。）然而，由這裏婦人所象徵，那在第六世紀完全且正式形成的羅馬天主教，採取了許多異教的作法、異端的道理和邪惡的事物，將其攙到關於基督的教訓裏，使基督教的全部內容都發了酵。這第四個比喻相當於啟示錄二、三章裏，七個召會中的第四個，在推雅推喇的召會。（啟二18~29。）這成為諸天之國外表的腐敗內容。

麵是為作素祭，（利二1，）象徵基督是神和人的食物。三斗乃是作一全餐所需之量。（創十八6。）因此，把酵藏在三斗麵裏，象徵天主教暗中使一切關於基督的教訓都發了酵。這是羅馬天主教真實的光景，完全違反了聖經，聖經是嚴禁在素祭中攙酵的。（利二4~5，11。）

酵的比喻啟示出攙雜的事。三斗麵是指麥子所作成的細麵。細麵總是用來作素祭，就是神祭司的食物。作祭司事奉神的人以素祭中的細麵為食物。素祭不僅為著滿足神的祭司，也為著滿足神自己。因此素祭是給祭司和神的食物。素祭是基督在神人性裏的完全豫表，其中有表徵基督的細麵。當主向亞伯拉罕顯現時，亞伯拉罕告訴他的妻子撒拉，要用三細亞細麵豫備一全餐。所以在聖經中，三斗麵是指一全餐。婦人使三斗麵發了酵，這事實指明與基督有關的每樣東西，都給這邪惡的婦人發了酵。

馬太十三章的婦人就是啟示錄二章的耶洗別。按照歷史，推雅推喇表徵背道的羅馬天主教。背道的羅馬天主教就是馬太十三章的婦人，和啟示錄二章的耶洗別。最後這邪惡的婦人要成為大淫婦，就是啟示錄十七章所說的大巴比倫。因此，馬太十三章，啟示錄二章、十七章的女人，乃是背道的羅馬天主教。教皇制度建立以後，許多已經被帶進來的異教作法，為該制度所認同。這記載在希斯錄亞歷山大（Alexander　Hislop）所著『兩個巴比倫』（The　Two　Babylons）一書中。

３　全團（基督教）都發了酵

照著十三章三十三節：『全團都發了酵。』全團指明基督教，已經發了酵，並且腐敗了。『兩個巴比倫』一書是為著暴露羅馬天主教的酵而寫的，作者自稱為牧師，指明他自己沒有完全把酵除淨。你若讀基督教的歷史，就會看見其中每樣東西都發了酵。例如，在梵諦岡有一幅表明神聖三一的畫像。在畫像上，代表父的老人和代表子的青年當中，有一年輕女子，稱為子神的母親。在這三者上面，還有表明聖靈的鴿子。照著這幅圖畫，馬利亞被列在神格之中，三一成了四一。這是何等的酵！

羅馬天主教使一切與基督有關的事都發了酵。他們的確有基督，有麵，但他們已經把酵放在麵裏。他們也有金杯，但杯中盛滿了可憎之物。（啟十七4。）羅馬天主教無疑有一些金杯所表徵神聖的東西，但這些東西卻攙雜了可憎之物和各種鬼魔的東西。這就是今天的基督教國。基督教國裏的一切都是攙雜品，沒有例外。看看新靈恩運動，牠已經被帶進天主教裏，甚至和敬拜馬利亞攙雜在一起。許多天主教靈恩派的人以為自己很屬靈，但他們還是敬拜馬利亞。在羅馬天主教堂中也有所謂的靈恩彌撒。

凡是不屬於那靈或基督的，都是酵。酵是加在食物裏，使食物容易喫的東西。麵包沒有酵，就會很硬，很難喫，也很難消化。羅馬天主教以此作為使用酵的藉口。他們說他們必須使人容易接受基督。羅馬天主教說，基督是奧祕、屬靈並抽象的，人需要祂的像好來領略祂。我們天然的人喜歡用一些方法，使屬靈的事物較容易理解。這就是聖經所說的酵，我們必須謹防牠。我們必須將一切的酵除淨。

不僅羅馬天主教接受了酵，更正教各公會團體也接受了。搖滾樂和戲劇也是一種酵，用來使屬靈的事物較容易為人所接受。當我在中國時，我知道在某一組織裏，有些年輕人把籃球和傳福音攙雜在一起。用籃球傳福音也是酵。我懷疑有多少人是藉此得救的。基督教青年會的整個原則都是酵，因為他們的目標是把屬天的標準降到屬地的水平，用世俗的作法把福音傳給世俗的社會。基督教裏的許多東西都是酵，包括聖誕節、復活節、偶像、肖像、雕像、搖滾樂、戲劇、以及整個基督教青年會的制度。我們必須謹慎，不要把基督以外的任何事物，當作神的目的，因為在祂以外的任何事物都是酵。哦！那狡猾者正在附近潛伏，等候擄物！我們很容易就會成為他的擄物，因為我們人性裏有個願望，要使人容易經歷屬靈的事物。但無論你用甚麼幫助人摸著屬靈的事物，都是一種酵。要傳揚福音，並且帶人歸向基督，純潔且聖別的作法，乃是禱告並供應神的話。不要用別的作法。如果在禱告並供應神的話之後，人還不接受福音，那是主的事。人接受不接受我們的話，是父的旨意。我們不要耍任何花招，幫助我們傳福音。每種花招都是酵。我們不是為著工作或運動，我們乃是為著耶穌的見證。

諸天之國的外表有三樣東西：稗子，國度構成分子改變的性質；大樹，假冒的表面；以及酵，內在的腐敗和腐化。我們可以把這幅圖畫應用到今天的基督教。在整個基督教裏，我們可以看見稗子、畸形的生長、以及酵所引起的腐敗。在今天的基督教裏，幾乎每一部分都有腐敗。雖然有一些真理，卻和酵攙雜在一起，沒有純淨，卻有攙雜。那些反對且批評我們的人，宣稱要護衛真理；他們必須對付這一切東西。讚美主，我們已經從外表被呼召出來，脫離了酵！然而我們必須儆醒，不讓別種酵進來。要謹慎，不要接受基督以外的事物。在建造召會並擴展主的見證上，惟一的路是禱告並傳講純正的話。在神眼中，任何花招－在基督、神的話、禱告和那靈以外的任何事物－都是酵。我們必須禱告到我們的傳講是在那靈的權能裏，我們也必須禱告到我們的見證充滿了基督的豐富。這是作神和人食物的純淨的麵。這是今天主所要的。

我相信主說這一切比喻表明國度的奧祕，原因是要幫助使徒和早期的門徒領悟這就是諸天的國。我們必須看見，國度實際和國度外表之間的區別。實際對神是寶貴的，但外表對神是可憎的。所以我們必須寶貴實際，棄絕外表。我們不喜歡稗子、大樹、或腐敗。我們注重純淨的麵粉和小芥菜，這兩者都好作食物。這就是召會的見證，是神和人的食物。那些飢餓、尋求者若不來到主的恢復裏，他們就找不到純淨的食物，作他們屬靈的飽足。我們很多人都能見證，我們飢餓了多年，然而我們一旦進入召會，就得著飽足。我們的靈告訴我們，在召會這裏有食物。這裏沒有花招或酵，卻有細麵同芥菜。這是主的恢復，也是筵席。這是主的見證，沒有稗子、大樹或酵。

二　屬天的王只用比喻對群眾說話

三十四節說，『耶穌用比喻對群眾講說這一切的事，若不用比喻，就不對他們說甚麼。』因著人的棄絕，屬天的王就不用明言對他們說話，只用比喻，為了使國度對他們是隱密的。國度不揭示出來，對他們就成了奧祕。

屬天的王所作的，乃是應驗豫言說，『我要開口用比喻。』（詩七八2，直譯。）祂這樣作，就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說出來。國度的子民乃是神在創世以前所揀選的，（弗一4，）但國度的奧祕是創世以來所隱藏的。這些隱藏的事就是關於國度的事。這些事由屬天的王說出來，然而是用奧祕的方式說出來的，為要使這些事對人仍是隱密的。

**第三十九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五）**

在聖經裏，七這數字是由六加一，三加四，或四加三組成的。啟示錄二、三章的七個召會是由三加四構成的。但馬太十三章的七個比喻是由四加三構成的。前四個比喻是在船上露天說的。這四個比喻就是撒種者、稗子、芥菜種和麵酵的比喻。後三個比喻是在屋裏私下對門徒講論的。前四個論到國度外表的比喻，是屬天的王在船上公開對群眾講說的；（太十三2，34；）以下三個比喻，是祂在屋裏私下對門徒講論的。（太十三36。）這指明，後三個比喻所論到的事較為隱藏。

前四個比喻中，每一個都有與喫有關的東西。由此可見，前四個比喻是論到食物的事。神的心意是要在地上得著一班人，作他國度的構成分子，這些人必須像適合滿足神和人的食物。但仇敵進來，把稗子撒在麥子中，阻撓麥子生長，並且破壞麥子。然而有些麥子長大並且繁增。因此，在第四個比喻中有麵。細麵是由麥子作的。主耶穌撒麥子的原因，是神渴望得著細麵。雖然神的仇敵撒但，把稗子撒在麥子中間，阻撓麥子生長，神卻不會被擊敗。有些麥子長大，結出子粒，子粒磨成細麵作餅。當這事進行的時候，撒但就使原來要作食物來源的芥菜，畸形的長成大樹，因而失去出產食物的功用，反而成了邪惡的宿處。這是今天基督教國的一幅圖畫。我們在各種基督教的組織裏，看見很大的建築物、辦公室和複雜的階級制度。我們看見大樹的枝子，卻看不見細麵或芥菜。照著第四個比喻，撒但又進一步把酵加在細麵裏，在這裏我們看見撒但的狡詐。首先，他把稗子撒在麥子中間，阻撓麥子生長；其次，他使芥菜畸形的生長，失去其功用；第三，他看見有些麥子產生出來，要磨成細麵，作滿足神和人的餅，就把酵加在麵裏。

前四個比喻都與耕地有關。在林前三章九節保羅說，『你們是神的耕地，神的建築。』在這一章裏，我們看見神的耕地最終產生了金、銀、寶石。何等奧祕，神耕地的出產成了金、銀、寶石，就是為著神建造的材料。神的耕地出產生命的東西，這些生命的東西成了為著神建造的材料。因此，神的耕地是為著神的建造。

馬太福音的前四個比喻有生命的長大，下一個比喻有藏在田地裏的寶貝。寶貝必是由金、銀、寶石，可能主要是由寶石構成的。在下一個比喻中，我們看見珠子。新耶路撒冷是用金子、寶石和珍珠建造的。金是城本身的材料，寶石和珍珠是為著神的城其他兩種建造的材料。在前四個比喻中，主啟示出將基督長成國度的生命。在以下兩個比喻中，祂啟示出為著建造而有的變化。這把我們帶回到聖經的基本思想－生命和建造。馬太十三章的比喻啟示生命和建造的事。生命就是基督自己那撒在我們人性裏的種子。這生命在我們裏面長大，將基督長成國度。這生命的長大最終產生寶石和珍珠。

我在馬太十三章上花了許多時間之後，發現其基本思想和林前三章一樣，這兩章都有神的耕地和神的建築。前四個比喻與神的耕地有關，要將基督長成國度。以下兩個比喻與變化有關，要為著神的建造產生寶貴的材料。如果我們對這事印象不深刻，我們就無法領會第五和第六個比喻。

我們曾查考好些關於馬太十三章的書，但沒有一本摸著這一章的深處。那些書的解釋都不能叫我們滿意。連潘湯（D．M．Panton）也說，藏在田地裏的寶貝是國度，珠子是義，因為六章三十三節告訴我們，要先尋求神的國和祂的義。弟兄會中間所流傳的教訓沒有進入這一章的深處。雖然潘湯看見藏在田地裏的寶貝是指國度，但他對珠子卻不清楚。在本篇信息中，我們需要明確的來看這兩個比喻。

伍　藏於神所創造之地的國度

四十四節說，『諸天的國好像寶貝藏在田地裏，人找到了，就藏起來，歡歡喜喜的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買這田地。』藏在田地裏的寶貝，必然有金子或寶石，這些乃是建造召會和新耶路撒冷的材料。（林前三12，啟二一18~20。）召會既是今天實行的國度，而新耶路撒冷又是來世實現的國度，所以寶貝藏在田地裏，乃是表徵國度隱藏在神所創造的地裏。

一　諸天的國好像寶貝藏在田地裏

四十四節的田地是地，表徵神為著祂的國所創造的地。（創一26~28。）在聖經裏，地表徵神所創造的地，海表徵撒但所敗壞的世界。地也表徵以色列，猶太國，因為以色列是神所揀選、神所分別、神置於特殊情況裏的。所以，猶太人站在神面前，就如神所創造的地一樣。基於同樣的原則，海也表徵外邦世界，因為外邦人是撒但所敗壞的人。所以在聖經裏，地和海分別代表兩件事。

馬太十三章的前四個比喻，提供一幅所謂基督教的清楚圖畫。主說出這些比喻之後，就私下對門徒說到藏在田地裏的寶貝，和出於海的珠子這兩個比喻。我們若領會聖經中地的意義，就會曉得藏在田地裏的寶貝必定是國度，產自海中的珠子必定是召會。國度對主的確是寶貝，在祂看來是何等可貴！召會對祂也是貴重的珠子。主一直在尋找兩樣東西：寶貝－國度；珠子－召會。以弗所五章二十七節說，基督要將沒有斑點、皺紋、或任何這類病的榮耀召會獻給自己。這就是召會，是產自外邦世界的美麗珠子。

創世記一章說神創造地，並且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要人運用神的管治權管理走獸、飛鳥和魚。這是地上的國。然而，人失敗了。但詩篇八篇接著有一個豫言，一節說，『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當地受神管治時，祂的名就要被尊為聖，並且在地上極其美！論到人，詩篇八篇六節說，『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以上的經文啟示出人有管治權，管理田野的獸、空中的鳥和海裏的魚。希伯來二章啟示出，詩篇八篇所描述的人，首先是基督。基督就是那把神的管治權帶到地上，並使神的名在地上極其美的人。然後這人是基督的身體。這就是地上的寶貝－國度。

但以理二章指明，地要在各種屬世的權勢之下，但基督將是那從天而來的石頭，要砸碎這些屬世的權勢。（但二34~35，44~45。）這塊石頭最終要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這塊石頭就是基督，大山是基督在地上擴大成為宇宙的國。這一切都與地裏的寶貝有關。啟示錄十一章十五節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祂基督的國，祂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這要發生在千年國的時候，那時全地要成為基督的國。這必然是藏在田地裏的寶貝。

四十四節說，諸天的國好像寶貝藏在田地裏，『人找到了，就藏起來，歡歡喜喜的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買這田地。』這裏的人是指基督，他在四章十二節至十二章二十三節，找到了諸天的國；在十二章二十四節至十三章四十三節，就藏起來；在十六章二十一節，十七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二十章十八至十九節，二十六章一節至二十七章五十二節，歡歡喜喜的上了十字架，為國度變賣祂一切所有的，買這塊地，就是贖回受造卻失去的地。當基督出來盡職時，宣告說，『你們要悔改，因為諸天的國已經臨近了。』祂先找到了寶貝。當猶太人對主的棄絕達到極峰時，祂丟棄了他們；從那時起，祂就把寶貝藏起來了。然後祂上了十字架，不僅買了寶貝，也買了田地，因而贖回了神所創造的地。

基督上了十字架，贖回神所創造的地，因為這地裏有國度，就是寶貝。為著國度，為著這寶貝，基督贖回了神所創造的地。祂為了得著地上的國，必須贖回這地，因為這地已經被撒但的墮落和人的罪所污染並破壞。主變賣祂一切所有的，買了這地；這就是說，祂為著國度這寶貝，在十字架上犧牲了祂一切所有的，贖回這地。毫無疑問，這國度在召會生活中得著實化。但國度的實現與被贖的以色列國有關。在千年國時期，這地要成為基督的國。那時以色列國要成為基督之國的中心。所以，國度主要的是與以色列國有關，並與以色列人有所牽連。

陸　產自撒但敗壞之世的召會

一　諸天的國好像商人尋找好珠子

四十五、四十六節說，『諸天的國又好像一個商人，尋找好珠子，尋到一顆珍貴的珠子，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買了這珠子。』四十五節的商人也是基督，祂為著國度尋找召會。在十六章十八節和十八章十七節，祂尋到後，就為著國度上十字架，變賣祂一切所有的，買了這珠子。

二　屬天之王的工作

在四十六節我們看見，屬天之王在得著一顆珍貴珠子上的工作。祂在十字架上變賣了祂一切所有的，買了那珠子。珠子也是建造新耶路撒冷的材料，乃是活蚌（活的基督）在死水（滿了死亡的世界）裏為小石子（罪人）所傷，分泌出生命的汁液，包住那叫牠受傷的石子（信徒）而產生的。珠子既出於那象徵撒但所敗壞之世界的海，（賽五七20，啟十七15，）就必是指召會，這召會主要的是由外邦世界中重生的信徒所構成，乃是『珍貴的。』

主不僅尋找國度；祂也渴望一個美麗的召會，就是珠子。我們已經指出，照著啟示錄二十一章，新耶路撒冷乃是用寶石和珍珠建造的。換句話說，新耶路撒冷是寶貝和珠子的結合。在馬太十三章，田地裏的寶貝和出自海的珠子是兩樣東西。但在啟示錄二十一章，這兩樣東西結合在一個實體裏。新耶路撒冷是國度，又是召會。在馬太十六章，召會和國度二辭交互使用。首先主說，『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然後祂說，『我要把諸天之國的鑰匙給你。』這兩個辭交互使用的事實，意即召會等於國度，國度等於召會。最後在新耶路撒冷裏，國度和召會成為一個實體。

在這一點上，有人也許會問以下的問題：既然國度就是召會，召會就是國度，二者之間有甚麼不同？這把我們帶到難以領會的事上。要探討這事，我要請問，我們在主的恢復裏是在召會裏，還是在國度裏？說我們在召會裏，也在國度裏，這是正確的。但我們必須曉得，在甚麼意義上我們是召會，在甚麼意義上我們是國度。換句話說，我們必須曉得，在甚麼意義上我們是寶貝，在甚麼意義上我們是珠子。就著國度說，我們屬於神所創造、基督所贖回的地；就著召會說，我們出自撒但所敗壞、神所定罪的世界。象徵國度的寶貝，隱藏在地裏。所以，寶貝完全與地有關。但象徵召會的珠子，與地毫無關係。牠是產自海中的東西。從撒但所敗壞、神所定罪的海，產生出如此美麗的珠子。就著召會說，我們是從世界產生的，但我們不再與世界有任何關係。雖然我們是出自海中的珠子，但我們不再在海中。我們已經蒙了重生，成了美麗的珠子。我們在另一個範圍，已經與這腐敗的世界沒有關係。就著國度說，我們與撒但所敗壞的世界無關，但我們與神所創造、基督所贖回的地有關。一面，我們和世界已經了了；另一面，我們正在地上建造一樣東西。我們不是在建造巴別塔；我們乃是在建造諸天的國。就如馬太六章十節所說，『願你的國來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神的國不能建立在海中，神的旨意也不能行在撒但所敗壞的世界。神的旨意必須行在神所創造的地上，神的國必須建立在基督所贖回的地上。我們乃是同時在召會和國度裏，在珠子和寶貝裏。

當新耶路撒冷來臨時，就不再有海，地也要被更新。（啟二一1。）在那新地上，將有寶貝和珠子，國度和召會的結合。在新耶路撒冷裏，寶貝不再藏在田地裏，乃是建立在田地的表面。在寶貝和珠子的結合裏，寶貝要和珠子同被建造。你若有這異象，就會看見甚至今天在我們中間，國度和召會就是建造在一起的。我們沒有兩個實體，我們只有一個實體。一面，這實體是寶貝－國度；另一面，牠是珠子－召會。

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中間不該有海。我們該有更新的地，不該有海。假定你訪問在安那翰的召會，你在許多人的家裏只聽見閒談，這就表徵海仍在那些弟兄姊妹中間。雖然充滿閒談的召會仍是召會，但她卻是在海水中的召會。這樣的召會不能成為國度。她是珠子，卻不是寶貝。但假定在安那翰的召會所有聖徒的家裏沒有閒談、批評或閒話，只有對基督和召會的經歷。在這樣的情形中，就不會有海，反而有生命、亮光和變化。這樣的召會就是為著國度更新的地。在每個家裏，你看見正確的人性，你立刻覺得那裏不再有海，只有更新的地。在這更新的地上，有珠子和寶貝所組成的新耶路撒冷。這不僅是召會，也是國度。在這樣的召會裏，你有田地裏的寶貝和出自海的珠子。

由這例證，我們看見召會可以是珠子和寶貝。當我們是珠子時，我們是出自海，出自世界。當我們是國度時，我們是在地上。然而，我們在地上不是被征服的，乃是掌權的，因為我們在地上是屬天的國。這對我們不該僅僅是道理，這必須是我們每天真正的實行。我們的談話若充滿屬世的事物、錢財或電影，就表徵我們充滿了撒但所敗壞之世界的事物。這是海。但我們中間若沒有閒談或批評，只有基督、召會和變化，就表徵我們是新地。在安那翰這裏，我們中間有新地。在這新地上，我們有寶貝，國度，和正確的為人生活。甚至今天，這寶貝就不再是隱藏的，乃是在地面上。對屬世的人和不信的猶太人而言，這寶貝是藏在地裏。讚美主，在更新的地裏，我們有這樣的寶貝！沒有一個局外人或不信者領會這事。有時他們說，『我們不了解那些人。我們不懂得他們在作甚麼。然而我們知道他們是好人。』這就是寶貝，證明我們在神所創造、基督所贖回的地上過正確的為人生活。在千年國時，全地在神眼中將是寶貝。

在馬太十三章的前四個比喻中，我們只看見生命的長大，我們沒有看見變化。在這些比喻中有麥子、子粒、芥菜和細麵。為著以下兩個比喻讚美主！我們不僅有四個關於生命長大的比喻，還有兩個關於變化的比喻。變化使我們成為珠子和寶石，就是為著召會的珠子，和為著國度的寶石。一面，我們是從世界出來的，與敗壞的世界無關。另一面，我們活在地上是正確的人。對我們而言，不再有海，只有神所創造、基督所贖回的旱地。現今我們在這地上生活行動。這不僅是召會，就是珠子；也是國度，就是寶貝。讚美主，我是珠子和寶貝的一部分。我是珠子的一部分，與這腐敗的世界無關。但我也是寶貝的一部分，對這地很感興趣。我不渴望到天上，我寧願在這美地上；這裏不再有海。我們是珠子，我們也是寶貝。我們從世界出來，但我們仍在地上。這就是對這兩個比喻正確的解釋。

**第四十篇　國度奧祕的揭示（六）**

在我們來看網的比喻之前，我要再說到寶貝和珠子。在聖經裏，七這數字是由四加三，三加四，或六加一組成的。聖經裏首次題到七這數字，是由創造的六天加上安息日的一天所組成的。在啟示錄裏，七個召會是由三加四組成的。七印首先是由四加三，然後是由六加一組成的。七號和七碗也是同樣的原則。在馬太十三章，七這數字首先是由四加三，然後是由六加一組成的。前四個比喻都與食物有關，但第五和第六個比喻與為著建造的變化有關。雖然連最硬的麵包也會發酵，但珠子和寶石卻不會發酵。不但如此，餅或硬麵包可能被澆在其上的水毀壞，但寶石或珠子卻不會。

主在馬太十三章的話，不僅僅是豫言或道理，也是今日基督教關於召會和國度實際情形的一個景象。主論到國度奧祕的話並不是理想或飄渺的，乃是可實行的。因此，我們若要領會這些比喻，必須仰望主給我們一些實際的應用。我們對比喻的領會必須配合實際的情形。

你若看今天的基督教國，就會看見真基督徒是麥子，假基督徒與真基督徒攙雜在一起，阻撓真基督徒長大。在世界各地，尤其是歐洲，我們看見假基督徒多於真信徒。在義大利和巴西這樣的天主教國家裏，很難在許多所謂的基督徒中間找到一個真基督徒。所以，把稗子解釋為假基督徒，不僅是道理的，照著歷史和當前的情形來看，也是實際的。此外，大樹立在我們面前。每天我們都看見基督教國巨大的外表。這不是道理，也不僅是豫言，在我們眼前有豫言實際的應驗。我們也到處都看見酵。在基督教國裏，每樣事物都有酵。基督教國的每一方面和每一角落都發了酵。倘若有一點真理，就有大量的酵加進去。這是今天真實的光景。

我們可以實際的解釋前四個比喻，並且實際的應用牠們。如今對第五和第六個比喻，我們也必須如此。最近主給我們看見領會這些比喻實際的路。我們要實際的領會任何豫言，就需要事實。只有看見事實，我們纔能實際的領會這些比喻的豫言。在主的恢復裏，我們有寶貝和珠子。在前四個比喻中，有麥子、稗子、芥菜和酵。我們不是稗子；我們是麥子和細麵。然而，在主的恢復裏，僅僅作麥子和細麵並不彀。我們若只是麥子或細麵，就不會滿足。在主的恢復裏，也有珠子和寶貝，就是寶石。在主的恢復裏，祂必須得著像珠子那樣純淨、堅實、真正的召會。在這樣的珠子裏，沒有任何攙雜或不透明。反而牠是全然純潔且明亮的。你若要知道在主恢復裏的召會是甚麼，就看珠子。你看珠子，就會知道召會該是甚麼。雖然我們還不完全滿意，但我們能說，在主恢復裏的召會就像珠子一樣。不論麵包多麼堅實，還是可能發酵。但召會成了珠子，就不會再發酵了。誰能把酵放在珠子或寶石裏？

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必須一面像珠子，另一面像寶石。說到生命，我們是珠子；說到生活，我們是寶貝，寶石。看看新耶路撒冷：所有的門都是珍珠，牆卻是用寶石建造的。珍珠門是為著進入，為著開始；牆是為著彰顯。召會是我們的生命，國度是我們的生活。我們是召會，已經從撒但所敗壞的世界蒙了重生。但我們不僅是為著開始、進入的珍珠，我們也是為著彰顯的寶石。這表徵我們的生活是在屬天的管治之下。這就是國度。就著召會說，我們是珠子，有生命，新開始，入口。就著國度說，我們是寶貝，寶石，立在那裏，是建造起來的，在屬天的憲法之下彰顯基督。這是我們的生活，和我們的彰顯。

有些教師說，國度與以色列有關；但可能沒有人說，珠子與召會有關。那些把國度與以色列連在一起的人，太注重道理和時代，一點也不實際。我們不僅需要在道理或時代方面應用寶貝和珠子的比喻，也需要在實際方面應用。我們要實際的應用，就必須看見，在基督教國存在的時期，主在作工要得著寶貝和珠子。基督教國繼續與麥子、稗子、大樹和麵裏的酵在一起。但主不僅講了四個基督教國的比喻，也講了兩個真實且正當召會生活的比喻。主恢復裏的召會是在第五和第六個比喻中。今天主恢復裏的召會是寶貝和珠子。就著生命說，我們是珠子；就著我們的生活說，我們是寶貝。為著生命，我們是珍珠門；為著我們的生活，我們是用寶石建造的牆。後者是國度生活，就是在神管治權之下的召會生活。

這使我們能對新耶路撒冷有更完滿的領會。十二個珍珠門表徵召會是入口；用寶石建造的牆表徵國度，彰顯在屬天管治之下的生活。當你說，『主耶穌，我何等感謝你，我有神聖的生命。』這就是珠子。然而當你說，『主阿，賜給我更多的恩典，使我靈裏貧窮並且清心，使我在你的管治之下，使我受你對付，以致我裏面沒有任何石頭或荊棘，並且活在屬天的憲法之下。』這樣你立刻就成為寶貝。一面，我們是珠子；另一面，我們是寶貝。

第五個比喻說到人找到了寶貝，第六個比喻說到商人尋找珠子。為著國度，基督是那人；為著召會，祂是商人。這符合整本聖經的觀念。國度需要人。要在地上得著神的國，就需要一個人。基督來作這人，祂不是作第一個人，乃是作第二個人。首先，這人找到了國度。然後，因著以色列人的棄絕，神就把國度向猶太人藏起來。為著召會，基督是商人，總是在尋找，要得著珍貴的東西。為著國度，那人買了田地，就是地。祂買地的原因是國度在地裏。然而，商人要得著珠子，沒有把海買下來，他只買了珠子。基督直接買了珠子，但祂沒有直接買寶貝，祂乃是直接買田地。雖然基督贖回了召會和地，但祂沒有贖回國度。國度不需要贖回或購買的人。然而，失去的地，就是神所創造，然後失去的地，需要贖回的人。此外，召會是神所揀選且豫定的人，也需要一個買主，因為這些人失喪了。所以，國度只需要一個人，但召會需要商人和贖回的人。

柒　永遠的福音及其結果

四十七節說，『還有，諸天的國好像網撒在海裏，聚攏各樣的水族。』這比喻相當於二十五章三十二至四十六節所說的。這裏的網不是象徵召會時代所傳恩典的福音，乃是象徵大災難時，要向外邦世界所傳那永遠的福音。（啟十四6~7。）撒網的海象徵外邦世界，各樣的水族象徵萬民，所有的外邦人。（太二五32。）

許多世紀以來，網的比喻一直被誤解並誤用。許多人說，網象徵恩典的福音。他們把這比喻比作稗子的比喻，說稗子的比喻裏有真信徒和假信徒，網的比喻裏有好人和壞人。他們宣稱好人是麥子，壞人是稗子。倘若這是真的，那麼主耶穌就不太智慧，因為祂用了兩個比喻說到同樣的事。

我們需要再來看七這數字如何構成。首先，牠是由六加一組成的。馬太十三章的前六個比喻與召會有關。在召會中有不正常的信徒，在召會周圍有假信徒。因此，前六個比喻直接或間接與召會有關。但在召會之外的人，在世界裏的人如何？當然這需要一個比喻說到他們。如果馬太十三章的七個比喻只說到召會，那麼就沒有一個比喻說到萬民了。這樣，馬太十三章就不完全了。第七個比喻，網的比喻，與召會無關，卻與世界，萬民有關。

那些與召會有關的人分為三組：正常的真基督徒，得勝者；不正常的真基督徒，失敗者；以及假基督徒。主回來的時候，假基督徒，稗子，要捆成捆，丟到火爐裏，就是扔在火湖裏。那將是稗子的定命。正常的真基督徒，得勝者，要遷到國度的實現裏，與基督一同作王。不正常的基督徒要被擺在一個地方，受懲治、管教並刑罰。這六個比喻使我們清楚看見真基督徒和假基督徒。第七個比喻，網的比喻，說到世人的定命。

這裏的網不是恩典的福音，乃是在啟示錄十四章六、七節所傳永遠的福音。（見啟示錄生命讀經第四十七篇。）大多數基督教教師忽略了這福音。在大災難期間，反對所有宗教的敵基督，要逼迫基督徒和猶太人。基督將視這些受逼迫的基督徒為自己的弟兄。因著敵基督要逼迫猶太人和基督徒，就有一位天使要奉差遣傳永遠的福音。永遠的福音和恩典的福音在內容上完全不同。恩典的福音是傳悔改並相信主耶穌。然而，永遠的福音要說，人應當敬畏神、敬拜神，牠沒有觸及悔改的問題，也不需要信心。因著敵基督要自封為神，設立自己的像，並且強迫人拜那像，永遠的福音就告訴人要敬拜那創造天、地、海的神，不要敬拜敵基督的偶像。此外，永遠的福音吩咐人要敬畏神，因為敵基督要領他們逼迫並殺害神的子民。那些殺害神子民的人必定聽見，神要來替他們伸冤。所以他們都必須敬畏神。

聖經說，基督是神所設立，要審判活人和死人的那一位。（徒十七31，提後四l。）基督回來時要審判活人，這要發生在千年國之前。除了猶太人和基督徒，歷代還有許多不信的人，他們多半在主回來之前死了。但祂再來時，有些人仍然活著。這些活著的人將是萬民。基督回來時，祂要向他們執行審判。祂不是照著摩西的律法，也不是照著恩典的福音，乃是照著基督回來之前三年半所傳永遠的福音審判他們。在聖經裏，摩西的律法和恩典的福音，都是神審判的根據。在啟示錄十四章所傳永遠的福音，將是基督審判列國活人的根據。

馬太二十五章說，基督回來時，要聚集萬民。這段話沒有說到猶太人或信徒，卻說到萬民。有些人爭辯說，萬民不可能是主的羊。但詩篇一百篇啟示，普天下的人都是主的羊。因此，在主眼中，地上的萬民都是祂的羊。祂回來時，要把他們都聚集在祂榮耀的寶座前，在那裏祂要根據永遠的福音審判他們。照著馬太二十五章，王要照著他們對待他小弟兄的方式審判萬民。在大災難期間，猶大人和基督徒要大大受苦。他們將缺乏衣食，並且生病下監。那些聽見永遠的福音，並且敬畏神、敬拜神的人，將隱密的幫助信徒，給他們一些財物或物質的援助。王視那些善待信徒的人為綿羊，卻視那些不善待信徒的人為山羊。山羊要被扔在永火裏，綿羊卻要遷到千年國，作地上的公民。

前六個比喻說到與召會有關的各方面。網的比喻說到屬世的人。召會是出自海中的珠子。召會從海中被呼召出來之後，留在海中的就是要活在外邦世界裏的萬民。主回來時，要差遣天使收集所有海中的東西。他們聚集在主榮耀的寶座前之後，將照著他們在大災難期間對待信徒的方式被分開。善待信徒的要視為綿羊，好人；惡待信徒的要視為山羊，惡人。好人要遷到那從創世以來（不是在創世以前）為他們所豫備的千年國。這些好人將成為要來國度裏的公民，惡人卻要被扔在永遠的火湖裏。這就結束了這世代。

馬太十三章給我們清楚的異象。在這一章裏，我們看見七個比喻結束了這個世代。主要照著前六個比喻對待召會，並且照著最後一個比喻對待世界，萬民，藉此結束這個世代。在這些比喻中，我們看見了諸天之國奧祕的各方面。有這幅清楚的圖畫在我們面前，我們就曉得我們在那裏，以及我們要去那裏。我們也曉得不信的人在那裏，他們要去那裏，以及他們的定命是甚麼。

捌　新舊東西的庫藏

在本章末了，主說了一個附加的比喻。五十二節說，『祂又對他們說，因此，凡經學家作諸天之國門徒的，就像一個作家主的人，從他庫裏拿出新舊的東西來。』主說了七個關於國度奧祕的比喻之後，把作門徒的經學家比喻為家主，這家主有一個庫藏，就是新舊東西的豐富貯藏。這些新舊的東西，不僅象徵聖經的新舊知識，也象徵在國度裏生命的新舊經歷。

這附加的比喻論到一個作了諸天之國門徒的經學家。經學家就是舊約裏的學者，懂得摩西和申言者書的人。在這比喻中，主不是用『相信』這辭，乃是用『作…門徒』這辭。這樣一個有學問的人，作了諸天之國的門徒。從前他是舊約時代的學者，但如今他作了諸天之國的門徒。這就是說，他已受教進入神新的經綸。他曉得神舊的經綸，但如今他已受教進入神新的經綸。為這緣故，他被比喻為一個作家主的人，從他庫裏拿出新舊的東西來。新東西和舊東西放在一起，就有寶貴的東西。使徒保羅就是這樣的人。他原是舊約的經學家，有一天他受教進入神新約的經綸。因此，保羅能拿出新舊的東西來。這使他有資格寫希伯來書。在這卷書中，保羅拿出許多舊東西，用新東西作解釋。

主說這比喻時，期待祂的聽眾裏有些會成為經學家，而不都是像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那樣的漁夫。主耶穌是智慧的，在新經綸轉彎的時候，祂必須到加利利去尋找沒有學問的漁夫。但在轉彎之後，就需要一些有學問的人實現所有的奧祕。儘管那些加利利人聽見主講說一切的奧祕，但他們不是經學家。彼得在他的著作裏沒有題到許多舊約的事，約翰也沒有。但保羅不是加利利漁夫，他是作國度門徒的經學家。因此他有豐富的貯藏，豐富的庫藏。

主的恢復不僅需要無學問的加利利人，也需要經學家。主對加利利漁夫講說國度的比喻之後，說了另一個關於經學家作諸天之國門徒的比喻。主似乎說，『你們加利利漁夫必須聽這話。你們不足以實現神新約的經綸。我能用你們轉彎，但轉彎之後，你們就不彀了。我需要一些經學家。我需要像在迦瑪列腳前受過教的大數掃羅那樣的人。』在這件事上，我們看見主的智慧。青年人，你們需要進最好的大學，得著學位，然後你們就會成為經學家。今天主不僅需要加利利漁夫來轉彎；祂也需要經學家。

門徒聽見關於國度奧祕的比喻時，也許非常喜樂，並且說，『阿利路亞，我們加利利漁夫，知道一切國度的奧祕！』但主也許說，『你們很喜樂，但我仍然需要一些經學家。真遺憾，你們沒有一人是經學家。彼得，你會適合於五旬節那天，適合於撒網並捉住許多人。但這麼多人被帶進召會以後，你要怎樣對待他們？你們加利利漁夫沒有能力作這事。我需要一些滿有知識的經學家，一些受教進入我經綸的經學家。這些經學家要從他們的知識和經歷中拿出新舊的東西來。』因著保羅在宗教上的精深，他能寫加拉太書。然而彼得無法寫這樣一卷書。這由彼得後書的話得著證實。（彼後三15~16。）在撒網的事上，也許他是帶頭的漁夫，但他在猶太宗教上並不精深。彼得不像大數的掃羅那樣認識利未記和詩篇。因此，所有的加利利漁夫都被經學家的比喻征服了。我們若把這比喻應用在保羅身上，我們就看見他有何等豐富的庫藏。他能從他庫裏拿出新舊的道理和新舊的經歷。我盼望有些青年人會成為經學家。為著主今天的恢復，我們需要漁夫，也需要經學家。

**第四十一篇　寶貝和珠子**

在本篇信息中，我有負擔再說一點關於寶貝和珠子的話。（太十三44~46。）歷代以來，這兩個比喻一直沒有被人恰當並透徹的領會，也沒有被人正確的應用。我不要在道理方面，乃要在應用方面探討這些比喻。

歷史的事實

首先我們需要記住，馬太十三章論到諸天之國的奧祕。這些比喻中所揭示的奧祕，包含了整個基督教的歷史。換句話說，諸天之國的奧祕包含了主第一次來和第二次來之間基督教歷史的要點。要恰當的解釋這些比喻，我們需要注意歷史的事實。否則，我們所說的就只是想像的，不是實際的。例如，我們要解釋但以理二章所記載尼布甲尼撒的夢，就不能忽視歷史的事實。我們需要明白那一段歷史的事實，符合尼布甲尼撒夢中所見大像的金頭、銀胸臂以及其他的部位。啟示錄六章也說明，要解釋聖經，需要明白歷史的事實。這一章有四匹馬：白馬、紅馬、灰馬和黑馬。許多人曾題出對這四匹馬的解釋，然而沒有一個解釋令我們滿意，因為那些解釋並不符合歷史的事實。照著歷史的事實，從基督升天的時候起，就有白馬所代表福音的傳揚，喜信的擴展。接著，有紅馬所表徵的戰爭，黑馬所表徵的饑荒，以及灰馬所表徵的死亡。

基督教國完整的圖畫

我們記住這原則，來到馬太十三章。我們已經指出，前四個比喻啟示基督教一般的情形。麥子表徵真信徒；稗子象徵假信徒；大樹代表基督教國及其龐大的組織；婦人加在麵裏的酵，代表背道召會邪惡的教訓和異教的作法。我們看過，在聖經裏，細麵象徵基督是神和神子民的食物。這一切項目擺在一起，就有基督教國完整的圖畫。

得勝者

寶貝藏在田地裏和珠子出自海的比喻，很令人困惑。有甚麼歷史的事實符合這些比喻？真信徒是麥子的應驗；假信徒是稗子的應驗；基督教國是大樹的應驗；背道的召會是婦人的應驗；異教的惡事和各種異端的教訓是酵的應驗；基督作神和人的食物是麵的應驗。但在歷史上，有甚麼可視為寶貝和珠子的應驗？當我在主面前思想這件事時，祂給我看見，在歷史上，除了真信徒、假信徒、基督教國、背道的召會、異端和異教的作法、並基督作食物之外，還有得勝者，他們在神眼中比麥子更堅實、真實、寶貴且有價值。在神眼中，這些得勝者被比喻為藏在田地裏的寶貝，和出自海中的珠子。從第一世紀直到現在，在許多麥子所代表的真基督徒中間，有少數更堅實的人，就像藏在田地裏變化過的寶石。今天更是這樣。在主的恢復裏，有許多愛主、撇棄了世界、並且不憑天然生命活著的聖徒。儘管他們有些失敗，但他們仍然喜歡活在靈中，花時間在主面前，留在主的旨意中，實際的與祂是一。這樣的人不僅僅是體積大、數量多的麥子；乃是數量少，並且藏在地下那變化過的寶石。很少人能看見他們，但主卻看見他們。

減縮且成為堅實的

在主的恢復裏，許多信徒能見證，他們不僅是麥子，也是更堅實、有價值且寶貴的東西。有些弟兄姊妹在進到主的恢復之前是麥子，外表相當龐大顯眼。但他們在主恢復裏的這些年間，受到限制並減縮。他們年年變小。你是龐大的，就輕柔像棉花，一點點水就很容易把你毀壞。但你受到減縮、限制、變化之後，就確信你對主是更寶貴的。我們許多人能見證這事。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不像已往那麼龐大。我們乃是不斷的被減縮、變化、成為更堅實的。你成為像寶石那樣堅實時，連洪水也無法損壞你。水不會損壞寶石，只會使牠更潔淨、更有價值。

我們若查考基督教的歷史，就會發現屬於寶貝和珠子那一類的人。寶貝和珠子的比喻是指歷代的得勝者。主用種子撒在田地裏，長出麥子的例子，作真信徒的例證。然而，這是對真基督徒一般的例證。主用別的例證描述召會中的得勝者。他們從前是無生命的砂粒，但他們傷了基督，就是活在死水中的蚌，並且留在基督的傷處，在那裏有分於基督生命的分泌。這不僅使他們能得著重生，也使他們成了珠子。這不僅僅是種子撒在田地裏，產生麥子；乃是藉著基督生命的分泌成為寶貴的東西。

召會和國度

我們已經指出，寶貝毫無疑問是指寶石。新耶路撒冷是召會生活和國度生活的終極完成，因為在這城裏，召會生活和國度結合在一起。新耶路撒冷的建造主要的是珍珠門和形成牆與根基的寶石。這一切都建立在支持整座建築的精金根基上。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專注於珍珠門和寶石牆。珠子是指召會，寶貝是指國度。

馬太十三章用比喻奧祕的說到召會和國度。但在十六章，主對祂的門徒清楚的說到召會和國度。在十六章十八節，主說，『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下一節說，『我要把諸天之國的鑰匙給你。』在這些經文裏，我們看見召會和國度。要領會馬太十三章的寶貝和珠子，我們必須看馬太十六章的召會和國度。你若禱讀這兩章，自然而然會看見寶貝就是國度，珠子就是召會。寶貝和珠子都在新耶路撒冷裏。

照著馬太十三章，主耶穌變賣了祂一切所有的，買了珠子。行傳二十章二十八節說，主用自己的血買了召會。這就是說，祂在十字架上變賣了祂一切所有的，買了召會。這一節有力的證明，馬太十三章的珠子就是召會，因為商人買了這珠子。毫無疑問，商人就是主。

國度的生活

我們藉著重生，再生，進入國度的範圍。（約三5。）重生與珠子有關，因為珠子是由重生的原則產生的。藉著重生，我們進入神的範圍，國度的領域。我們蒙了重生之後，開始憑祂而活。因著我們愛祂，我們就願留在祂的管治之下，受祂的約束。我們許多人經歷過在各方面受約束。我們不是受人的限制，乃是受裏面那看不見的東西－屬天管治下的生命－的限制。也許我們想要作某些事，但我們受到一種奧祕、看不見、內在的管治所約束，不去作這些事。我們的親人、同學能自由作那些事，但我們不能作。有個看不見的東西對我們施行內在的管治，並且我們活在這管治之下。這就是寶貝，國度的生活。

在我們成為基督徒以前，我們是砂子。但我們已蒙了重生。這就是說，有個活的東西進到了我們裏面。當更多生命的汁液分泌出來包裹我們，我們就成為寶貴的，並且開始活在奧祕的管治之下。這就是對珠子和寶貝的經歷。

在主恢復裏的地方召會是珠子。但在主眼中，這召會也必須是向世界隱藏的寶貝。屬世的人或基督教裏的人都不曉得我們在作甚麼。但在我們深處，我們曉得我們在過珠子的生活，在看不見的管治之下的生活。我們乃是珠子和寶貝。

十三章的前四個比喻，沒有完全包括我們。我們不僅是麥子或細麵。我們比這個更寶貴、堅實、真實。我們是珠子和寶貝。這是在主恢復裏的召會生活同國度生活。我們若沒有第二組的比喻，就不曉得我們該在那裏。我很喜樂的說，我不再在第一組，我在第二組。你能這樣說麼？你是僅僅有一點點基督的信徒麼？倘若這是你的光景，那麼你必是在基督教國裏的真基督徒。感謝主，我們不在基督教國裏。讚美主，我們許多人是在主恢復裏的珠子和寶貝！

謹慎如何建造

珠子和寶貝的比喻符合七章十三至十四節所說，『你們要進窄門；…引到生命的，那門窄，那路狹，找著的人也少。』寬門和闊路引到毀壞。在這一點上，我們需要參考林前三章，在那裏保羅警戒我們，要謹慎如何在基督這根基上建造。我們是用金、銀、寶石，還是用木、草、禾秸建造？金、銀、寶石是經得起火試驗的材料，但木、草、禾秸要被燒燬。在今天的基督教裏，有許多的木頭和乾草，金子卻很少。在今天的基督徒中間，很難找到金子、珍珠和寶石。這些材料不大，都很小。看看基督教，到處都是木、草、禾秸；但金子在那裏？寶石在那裏？基督教的路是闊路，主恢復的路是狹路。有時候仇敵會企圖引誘我們離開這狹路，進入外表龐大，由木、草、禾秸作成的事物裏。然而，在新耶路撒冷裏，將沒有木頭的東西，沒有可燃燒或燒燬的東西。在新耶路撒冷裏，每樣東西都要存到永遠。沒有甚麼能損壞金子、珍珠和寶石。我們的工作和見證必須像這樣。

我有負擔使我們都看見，我們既不在基督教國裏，也不在闊路上。我們是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不是在前四個比喻中，乃是在第五和第六個比喻中。在主的恢復裏，量少，質卻更高、更堅實，因為這裏有寶貝和珠子。

留在狹路上

儘管基督教作了許多工作，但這一切工作會蒙主稱許麼？在諸天之國憲法的末了，主說，『當那日，許多人要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在你的名裏豫言過，在你的名裏趕鬼過，並在你的名裏行過許多異能麼？』（太七22。）但主耶穌要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行不法的人，離開我去罷。』（太七23。）主也許說，『我從來不稱許你們；我從來不允許你們作這些事。在我眼中，你們所作的一切都是不法。』我不相信基督教的工作會蒙主稱許。但我們如何？我們需要得加強，留在狹路上。我們沒有一人該留在第一組的比喻中，我們該往前到第二組的比喻中。讓別人得著龐大的人數，完成偉大的工作罷！我們寧願留在珠子和寶貝裏，在那裏受約束。

因著許多基督徒發了酵，他們就成為巨大、龐大的。從我們轉向主恢復的那天起，我們就開始受約束。我們都能見證這事，特別是那些在基督教裏多少有些名氣的人。在主的恢復裏，沒有甚麼使我們更大。反之，許多事發生，要減縮我們。基督會約束我們到一個地步，使我們小得可以放進一個小瓶子裏。但在這瓶子裏會有寶貝。因為我們的路是狹路，主的恢復就是祂的見證。在今天的基督教國裏，甚至在天主教裏，主能找到許多的麥子和少許的麵。但在基督教國裏，祂找不到多少的珠子和寶貝。

我們不是驕傲，但我們領悟我們在主的恢復裏是不同的。我是個罪人，我的性情比你更壞。但我能作見證，主也能為我作見證，因著我裏面有約束的生命，許多事情我就不能作。一天過一天，這生命對我想作的一些事說『不。』這就是羅馬十四章十七節所題的國度生活。因為我們在國度裏，並在管治之下，許多事別的基督徒能自由的作，我們就不能作。這就是在主眼中寶貴、貴重、可愛的寶貝。祂在十字架上犧牲了一切，買了珠子，和藏著寶貝的田地。祂買田地和珠子，啟示出祂是為著國度和召會。我們在主的恢復裏，並不是因著我們的作為。我們在這裏，是因著主把我們聚在一起，作祂活的見證。毫無疑問，在主眼中，寶貝和珠子是在祂的恢復裏。

在前四個比喻中，主一般的說到基督教國；在以下的兩個比喻中，祂特殊的說到祂的得勝者。第七個比喻，網的比喻，說到萬民。主回來的時候，地上會有三班人：在基督教國裏的人、在主恢復裏的人、和在萬民中間的人。在網的比喻中，萬民被比喻為海裏的魚。這些『魚』被帶到主面前，主就對他們施行審判。主回來時，這將標明世代的終結。這一切都包括在七個關於諸天之國奧祕的比喻裏。我們既不在前四個比喻裏，也不在第七個比喻裏，乃是在第五和第六個比喻裏。我們是寶貝和珠子。這些寶貝和珠子的比喻是最寶貴的。何等的特權，我們能成為這些比喻的應驗！

**第四十二篇　達到榮耀的路（一）**

因為馬太福音是一卷論到諸天之國的書，所以這卷書啟示基督是屬天的君王。在其他的福音書裏，啟示祂是人（路加福音），是奴僕（馬可福音），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

馬太福音前十三章論到許多與基督有關的重要項目。一章有基督的家譜和基督的出生。二章有基督幼年的記載。在三章，基督藉著在水裏受浸且為那靈所膏，由施浸者約翰所引薦。在四章，祂受試驗，並開始盡職事。基督在被引薦、受膏、受試驗之後，就進入祂的職事。祂開始盡職事時，在五、六、七章頒佈了諸天之國的憲法。祂頒佈憲法之後，就下了山，繼續盡祂的職事。祂的職事給祂絕佳的機會，在許多方面向人啟示祂自己。在九章，基督啟示祂自己是醫生。我們墮落的人都病了，需要醫生。因為我們需要主的醫治，祂就首先揭示祂自己是我們的醫生，我們的醫治者。此後，祂揭示祂自己是新郎，是最令人喜樂的人；是我們的牧人，是照顧我們的一位；並且是神莊稼的主。在十二章，基督揭示祂自己是真大衛、更大的殿、安息日的主、更大的約拿、以及更大的所羅門。我們若把這一切名稱擺在一起－醫生、新郎、牧人、莊稼的主、真大衛、更大的殿、安息日的主、更大的約拿、以及更大的所羅門－我們就領悟，基督這屬天的王，對我們是何其豐富。

除了這一切對基督的啟示之外，在九章，基督啟示祂是未處理的新布，要作新衣，這新衣也是祂自己。此外，祂還是新酒，甚至是新皮袋。你不渴望享受基督作新布和新衣麼？你不願享受祂作新酒，並且將你的享受保存在祂這新皮袋裏麼？我的確渴望這樣。

我們已經指出，作救主和君王的基督是我們的醫生。你是否病了，甚至快要死了？我擔心有些讀本篇信息的人，可能快要死了。但基督是我們的醫生，我們的醫治者。任何生病或垂死的人都能說，『主耶穌，感謝你。你是我的醫生，我的醫治者。我相信你會給我完全的醫治。』我確信我們都在祂的醫治之下。所以我們是健康、健全的。何等美妙，基督是我們的醫生！

基督對我們是如此豐富。祂是我們的新郎。最令人喜樂的人就是新郎。我們有特權與基督，我們的新郎，一同享受上好的婚姻生活。基督是我們的牧人，祂曉得我們的需要，也顧到我們的需要。因此，我們可以忘記我們的需要，因為祂是我們的牧人。基督是神莊稼的主。祂也是真大衛，我們是祂的跟從者。此外，祂是更大的殿，我們是在祂裏面事奉、敬拜並盡職的祭司。我們不是在宗教裏盡職，乃是在那為更大的殿的人位裏盡職。基督也是安息日的主，安息的主。因此，我們不僅有安息，也有安息的主。我們不需要尋找安息，因為我們有主。至終，基督是我們更大的約拿，和更大的所羅門。祂是申言者，告訴我們要作甚麼，引導我們，並且帶領我們；祂也是我們裏面奇妙的王，親愛的所羅門。哦，這是我們的基督！

祂的職事最終這樣把祂揭示出來，但祂的職事受到完全的棄絕。在十二章末了，這棄絕達到頂點。基督被猶太宗教徒那無可救藥的世代完全棄絕了。十二章的棄絕暴露了一個事實，就是那世代棄絕的性質是無可救藥的，並且就一面說，在今世和來世都不得赦免。因著猶太人棄絕屬天的王到這樣的地步，祂就放棄了他們。祂放棄了和猶太人天然、肉身的關係，否認祂和祂親屬天然的關係。在十二章末了，我們看見猶太人先棄絕了主，然後他們的棄絕導致王放棄他們。

在十三章，王上了海上的船，這表徵祂進到召會裏。在召會裏祂揭示神國的奧祕。換句話說，祂啟示了召會的奧祕；召會乃是國度的命脈，實際。因為國度的奧祕是用比喻講說的，只有那些愛祂、跟從祂、與祂是一的人纔能領會這奧祕。我們已經看見，主在山上向門徒頒佈國度的憲法。但在十三章，祂向跟從祂的人揭示國度的奧祕。

看過主自己和神國奧祕的揭示之後，我們跟從祂的人需要知道跟從祂的路。彼得、安得烈、雅各、約翰、和所有其他的門徒，都知道主是醫生、新郎和牧人。他們領悟了祂所是的許多方面。此外，他們也聽見了國度的奧祕。現在他們需要知道跟從祂的路。所以，在十三章末了，開始啟示跟從這位被棄絕之王的路。

祂被棄絕之後，祂的跟從者如何能跟從祂？請記住，馬太福音不是一卷歷史的書，乃是一卷道理的書。馬太福音的記載不是照著歷史的事實，乃是照著道理的次序。馬太在他的福音書裏陳明關於屬天的王、以及祂的家譜、出生、幼年、引薦、受膏、試驗、職事、對祂自己和國度奧祕的揭示等道理。看過這一切之後，我們也許會說，『多麼美妙！我們知道這麼多關於王和國度的事。我們還需要甚麼？』我們所需要的是跟從祂的路。祂是美妙的，國度也是奇妙的；但我們需要知道，我們如何能進入這國並跟從祂。因此，在這卷道理的書中，從十三章末了到十七章中間，這一大段給我們一幅清楚的地圖，指明跟從被棄絕之王的路。

我們若對祂誠實忠信，就必須在這條路上跟從被這世代棄絕的基督。今天你在那裏？你也許會說，你在主的恢復裏。但主的恢復就是跟從被棄絕之屬天君王的路。這位王已經被這世代棄絕，如今仍然被這世代棄絕。雖然如此，我們卻願意跟從祂，寧願有分於祂所受的棄絕。阿利路亞，我們有分於對祂的享受，也有分於祂所受的棄絕！祂是被棄絕的王，我們是被棄絕的跟從者。祂領先被棄絕，如今仍是這樣，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從祂。這條路的起點沒有別的，只有棄絕；然而，這條路的終點卻有榮耀，就是國度的實現。

在本篇和以下幾篇信息中，我有負擔要給你們看見，如何走這條達到榮耀的路。雖然你在跟從基督，但你也許不曉得如何走這條路。為了走這條路，你需要一幅地圖。在這幾篇信息中，我們要學習如何看這幅地圖。我們正在跟從被棄絕的王，我們的目的地是榮耀。我們真要感謝馬太，在這卷道理的書中，不僅包括了國度的圖表，也包括了路程圖，使我們能進入國度。從十三章末了到十七章中間，有清楚的地圖給我們看見，我們跟從親愛的王進入榮耀時，如何走這條路。

壹　棄絕的增加

我們在這條路上首先面臨的事，就是棄絕。因著基督是被棄絕的一位，我們也必須被棄絕。我們沒有選擇的餘地。不要期待受歡迎，因為在榮耀未到之先，沒有人會歡迎你。反之，你必須甘願被棄絕。在十三章五十三節至十四章十三節，我們看見棄絕的增加。我們許多人多少都經歷過，被那些反對我們進入召會的人所棄絕。但我需要告訴你，這棄絕不會減少，只會增加，會有棄絕加上棄絕。你們要為此豫備好。

一　家鄉人的棄絕

１　按著肉體認識祂，為自己天然的知識所蒙蔽

屬天的王首先被猶太宗教徒棄絕。宗教首領棄絕基督到了極點，因為他們完全為宗教霸佔、據有並蒙蔽。因為宗教是他們的一切，他們就無法認識這位屬天的王。他們為宗教的帕子蒙蔽，就棄絕了祂。主在宗教中心耶路撒冷被棄絕之後，轉到一個不太宗教的地區－加利利，那是祂出生並長大的地方。加利利相當靠近外邦境界。然而，祂甚至在加利利也不受歡迎。雖然加利利人沒有反對祂，但他們因著天然的知識棄絕了祂。他們看見祂，聽見祂說話，就說，『這不是那木匠的兒子麼？他母親不是叫馬利亞麼？祂兄弟們不是雅各、約西、西門和猶大麼？祂妹妹們不也都在我們這裏麼？祂這一切是從那裏來的？』（太十三55~56。）在這裏我們看見，加利利人認識祂，是按著肉體，不是按著靈。（林後五16。）他們自以為知道關於祂的每件事，為自己天然的知識所蒙蔽。他們看見祂所行的神蹟奇事，卻為自己天然的觀念所霸佔。宗教徒為自己的宗教和宗教的觀念所霸佔，加利利人為自己天然的知識所霸佔。

我們若要認識基督，並且跟從祂，就需要領悟宗教和天然的知識都是帕子。有些反對我們的人輕視我們，說我們沒有受過神學訓練。但主耶穌這位木匠的兒子，自己並沒有受過神學訓練。幫助我最多的倪弟兄，也沒有受過神學訓練。宗教和天然的知識是阻撓人認識基督的兩大障礙。你若跟從宗教，就會留在耶路撒冷；你若跟從天然的知識，就會在加利利。但基督既不留在耶路撒冷，也不留在加利利。我們將看見，祂前往野地。因為耶路撒冷充滿了宗教的觀念，加利利充滿了天然的知識，主就到野地去。你是在耶路撒冷，還是在加利利？或者是在野地？野地沒有宗教、文化或神學訓練。耶路撒冷有宗教，加利利有天然的知識，但野地有基督的同在。哦，在野地我們有基督！這是我們的誇耀和享受。我們沒有宗教或知識，我們有基督。

因著我們不重視知識，我們就被定罪，被指控為彎曲心思者（mind　benders）。但我們的心思並沒有彎曲，我們的心思乃是從天然和宗教的知識中得以更新。我們必須放膽宣告說，我們不再是宗教或天然的。我們沒有天然和宗教的知識，卻有基督作我們的智慧，就是超越知識的智慧。

想要憑天然的知識認識基督，結果就是棄絕基督。按著天然的知識，基督是木匠的兒子，祂的母親是平凡的女人。祂的同鄉知道祂一切外面的特徵，但他們沒有看見神在祂裏面。在林後五章十六節保羅說，他曾隨別人按著肉體認過基督。當保羅是大數的掃羅時，他按著肉體認過基督；他以為耶穌僅僅是小小的拿撒勒人，他不曉得耶穌裏面有神。但有一天在往大馬色的路上，主耶穌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掃羅問主，祂是誰？主回答說，『我就是…耶穌。』掃羅在往大馬色的路上，領悟了拿撒勒的耶穌如今乃是在諸天之上。耶穌似乎說，『我不僅是肉體－我是神，因為那位神就在我裏面。掃羅，你是按著肉體，不是按著裏面的靈認識我。』

今天也是一樣。我們需要不按著外面的事物，不按著人的國籍、語言、家世、教育、外表或資格認識其他的基督徒。我們若按著這些事物認識基督徒，就是按著肉體認識他們。但我們該按著靈認識基督徒，因為基督在他們裏面。幾個月前，有個反對者應邀到我家喫飯。我們在一起三個多小時。到了某一點時，他說，『你們中間沒有學者，我們卻有一百多位學者。』雖然人看我們中間沒有學者，但至終我們刊在報紙上的文章，卻叫反對者無言以對。他們因這許多木匠的兒子感到困擾。

當我們在主的恢復裏跟從祂時，我們不該按著肉體認識人，或按著肉體評估人。我們該按著一件事，按著基督的身量，認識他們。知識、才智、和外表算不得甚麼。也許某位弟兄講得不好，文法也很差，但每當他開口的時候，基督就出來了。甚至你坐在他面前，也領悟基督與他同在。在主恢復裏的召會生活中，我們不在意外表，我們只在意裏面的靈，就是基督所在之處。這就是認識基督的路，認識其他基督徒的路，以及跟從主的路。

２　使屬天的王不在他們中間多行異能

五十八節說，『因為他們不信，祂就不在那裏多行異能了。』法利賽人的棄絕，叫屬天的王放棄他們。加利利人的不信，叫主不在他們中間多行異能。因著加利利人天然的知識，主基督不能在他們中間作甚麼。加利利人沒有說，『耶穌，我們不要你，離開這裏罷！』他們只問說，『這不是那木匠的兒子麼？祂這智慧和異能是從那裏來的？』這些問題就彀了！屬天的王就不能再留在那裏，他們就不能再享受神恩典的異能。因此，祂就離開他們，到野地去；野地沒有文化，沒有宗教，也沒有我們現在所要看的政治。

二　外邦王的棄絕

在十四章一至十三節，我們看見外邦王的棄絕。政治總是隨著宗教和文化。照著馬太福音的敘述，在宗教和天然知識的棄絕之後，有政治的棄絕。分封的王希律代表政治的棄絕。這是十四章一至十三節的基本原則。

希律使施浸者約翰在監裏被斬首。在十二章二十四節，猶太教首領，代表全猶太國，棄絕屬天的王到了極點，這迫使祂放棄與他們之間天然的關係。（太十二46~50。）接著在十三章五十三至五十八節，祂也被加利利人棄絕。現在到了十四章，馬太照著他在道理上的安排，向我們揭示外邦政治如何對待王的先鋒。外邦政治是邪惡的，滿了腐敗和黑暗。到此為止，馬太繪出了一幅完整的圖畫，給我們看見猶太人、加利利人和外邦人，如何棄絕諸天之國的職事。

１　外邦政治與猶太宗教一致

首先，宗教的棄絕達到頂點；接著，由於天然知識的棄絕隨之而來。政治的棄絕與宗教和天然知識的棄絕一致。那些宗教徒、有天然知識的人和政客，並沒有開會商議要棄絕主耶穌，然而，他們一致棄絕祂。宗教、天然知識和政治，都一起棄絕基督。

２　政治的黑暗被暴露

在十四章，我們看見政治上的黑暗、腐敗和不公。我們的眼睛需要得開啟，看見宗教並不歡迎我們屬天的王。在天然的知識或今天腐敗、黑暗的政治裏，也沒有祂的地位。在這世代裏，沒有屬天之王的地位。宗教、文化和政治都一致棄絕屬天的王。為著馬太福音的記載，我何等感謝主！你若讀前十三章，你會看見猶太宗教裏的欺騙，你也會看見天然的知識對人造成很大的破壞。此外，你還會看見羅馬政治的腐敗和黑暗。羅馬政治是當時地上主要的政治制度。但甚至在最好的政治制度裏，也沒有別的，只有腐敗和黑暗。

３　使屬天的王返到野地

到此為止，我們已經看見達到榮耀之路的頭兩站。第一站是天然知識的棄絕，第二站是政治的棄絕。文化和政治的棄絕迫使屬天的王退去。祂聽見施浸者約翰被處死，『就上船，從那裏獨自返到野地去。』（太十四13。）由於一切宗教、文化和政治人物的棄絕，屬天的王就離開他們，獨自退到野地去。這指明祂從此要獨自在野地，在沒有文化的地方，避開宗教、政治和文化的人。祂在船上這樣作，含示祂要藉著召會這樣作。由於文明世界的棄絕，主藉著召會，總是獨自隱藏在沒有多少文化的範圍裏，避開宗教和政治的圈子。

十四章十三節下半說，『群眾聽見，就從各城步行跟隨祂。』雖然各種人都棄絕屬天的王，但仍有好些人跟隨祂。他們離開各城來跟隨祂。不是王到各城去訪問他們，乃是他們離開文化的城市，往野地去跟從祂。歷代以來，真正跟從基督的人，都是離開文化的範圍，在文化世界之外跟從他們屬天的王。我們就在那些跟隨祂的人中間。祂在那裏，我們就去那裏。我們經過各樣的棄絕，跟隨祂到野地。

**第四十三篇　達到榮耀的路（一）**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十四章十四至二十一節，主在曠野神奇的使群眾喫飽的記載。

貳　在必需之物上的缺乏

一　黃昏時在荒涼的野地

許多時候我們經歷了棄絕，並且通過了棄絕之後，我們很喜樂，很釋放。但經歷這釋放之後，我們領悟自己有所缺乏，沒有甚麼可賴以維生。我們缺乏必需的東西。這就是跟隨主到野地之群眾的情形。

我相信那些跟隨屬天的王到野地的人，在享受喜樂、美好的時光。他們也許十分喜樂，以致忘了喫飯。十五節說，『到了黃昏，門徒到祂跟前來，說，這是野地，時候已經晚了，請解散這些群眾，他們好往村子裏去，為自己買食物。』彼得也許領先題醒耶穌，他們在野地，時候已經晚了，群眾需要東西喫。也許是他題議主解散這些群眾，他們好往村子裏去，為自己買食物。門徒似乎說，『主，你看現在是黃昏了，不要把群眾留在這裏，解散他們罷！』這不是一番好心好意麼？今日的彼得都有好心。在召會生活中，好心的人常常有所題議。不要作這樣的彼得。

二　學習顧到別人的需要

我們讀馬太福音時，需要顧到這卷書中道理的安排。許多讀者認為馬太福音是故事書或歷史書。但牠不是歷史書，乃是道理的書。因此，主在十六節的話很有意義，祂說，『不用他們去，你們給他們喫罷。』門徒求主解散群眾，好叫他們去為自己買食物；主卻叫門徒給群眾喫。門徒的觀念是要人作事，這是律法的原則；但主的觀念是要給人享受，這是恩典的原則。門徒所題議的，完全是根據律法的原則。

在十六節，主耶穌制止門徒。福音書曾多次記載彼得被制止。他在說話被制止的事上很有經歷。他在山上題議搭三座棚時，被神制止。他告訴收半舍客勒殿稅的人說，他的老師納稅時，被主制止。主耶穌總是制止好心的人。你若沒有這樣的好心，主不會制止你。但你若有好心，就要豫備好被祂制止。你的好心需要被制止，因為那是天然的。主耶穌制止門徒說，『你們給他們喫罷。』主似乎說，『不要要求群眾作甚麼纔得到東西，那是律法。你們應當給他們東西喫，這是恩典。我在這裏不是摩西，告訴人要作甚麼纔得到東西。我乃是耶穌基督，帶著恩典而來。我總是給人東西。律法是藉著摩西來的，恩典卻與我同來。因此，你們必須給群眾東西喫。你們這些門徒完全錯了，因為你們仍在律法之下，告訴人要作某些事。群眾餓了麼？他們的確餓了。我知道這事。但我到如今還沒有作甚麼，為要暴露你們。我等候黃昏來臨，好暴露你們。我若為著他們的需要作些甚麼，你們絕不會被暴露。』在主的恢復裏，這樣的事常常發生。主特意作某些事，要用盡天然人的忍耐。然而，好心的人無法忍受這事。他們常常在最後幾分鐘有所題議。他們若再等幾分鐘，他們的愚昧就不會暴露出來。雖然如此，我們必須學習脫離律法的規條和誡命。我們必須學習認識恩典，運用恩典，並且照著恩典的原則給人。

主耶穌告訴門徒給群眾東西喫時，門徒說，『我們這裏除了五個餅兩條魚，再沒有別的。』（太十四17。）當你要運用恩典時，你會看見自己一無所有。你若僅僅向人發號施令，就不會領悟自己多麼貧窮。你也許以為自己非常聰明，對自己說，『我真聰明！沒有一個人注意黃昏到了，但我知道一切。我甚至能指導耶穌。在主的恢復裏，我是最聰明的。我能告訴人作這作那。我知道時間，我知道環境，我知道要說甚麼，我知道要作甚麼，我知道一切。甚至我知道如何吩咐主耶穌。』然而，主告訴我們要運用恩典時，我們會說，『當我在律法之下時，我是瞎眼的，不認識自己。在律法之下，我的貧窮沒有暴露出來。但如今主耶穌說恩典的話，叫我給他們東西喫。這恩典的話暴露我的貧窮。我立刻看見自己一無所有，我只有一個吩咐的口。我能吩咐，我能指示，我能教導，但我沒有東西給人。』律法沒有暴露我們那麼多。但每當我們要運用恩典時，我們的貧窮就暴露出來。我們看見自己沒有東西給人，甚至沒有東西給自己喫飽。

願主憐憫我們！不要以為這僅僅是說到主耶穌用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加上婦女孩子喫飽的故事。你也許很熟悉這神蹟的故事，但你也許仍缺少牠所包含的啟示或亮光。但今天我們在主的光照之下。我們都是彼得。我們以為自己知道要作甚麼，也能告訴人要作甚麼，我們就是在律法之下的彼得，不是在恩典之下的人。在恩典之下的人總會說，『主，我沒有東西給人。需要很大，但我無法應付。我曉得今天是恩典時代，不是律法時代。然而，我沒有東西給人。恩典暴露了我。』你是在恩典之下，還是在律法之下？你若在律法之下，就仍會覺得自己有可誇的－你聰明的頭腦、遠見、知識和教導人的能力。但主把你擺在恩典之下時，你的貧窮和無有就會暴露出來，你必須承認自己沒有東西給人，甚至沒有東西給自己喫飽。這裏我們清楚看見律法的原則和恩典的原則。

三　將一切獻給屬天的王

主在十八節說到十七節所題的餅和魚說，『拿過來給我。』我們需要把從主所得所領受的拿給主，使其成為多人莫大的祝福。主常用我們所獻給他的，供應多人的需要。今天祂也是這樣應急的供應跟從祂的人所需要的。

你也許說你沒有甚麼可獻給主，但你至少有你自己。讚美主，我們都能把自己獻給他！我們也許一無所有，只有貧窮、醜陋的自己，但我們能將我們自己獻給祂。甚至病人也能把自己獻給主。讓我們把自己一切的所是獻給祂。主需要我們的奉獻。我們所有的若被據為己有，就一無所有；若從我們手中交在主手中，就要成為莫大的祝福。把你自己獻給主，把你的所有獻給祂，然後主就會有路祝福許多人，你也會包括在那祝福裏。

我們都必須看見這段話裏的道理。這道理就是我們不可在律法之下，而須在恩典之下。恩典暴露我們的貧窮和無有。但我們有一樣東西－我們自己－可獻給主。不論我們所有的是何等少，我們都需要把牠獻給主。我們若把自己所有的擺在祂手中，就要成為莫大的祝福。

四　屬天的王用神奇的祝福顧到一切需要

１　給人喫飽

十九節說，『於是吩咐群眾坐在草地上，就拿著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便遞給群眾。』主餧養人，將生命的供應服事給人。祂吩咐群眾坐在草地上，使眾人有秩序。這顯出主的智慧和有條不紊。屬天的王望著天，指明祂的源頭是諸天之上的父。然後祂祝福了餅和魚，就擘開。這指明凡我們所拿給主的，都必須擘開，好成為別人的祝福。

凡獻給主的，主都要擘開。這就是說，我們把自己獻給主之後，祂會把我們擘開。然而，我們很多人曾禱告說，『主，憐憫我，不要把我擘開。主，你知道我的妻子在破碎我。求你使我完整，救我脫離她擘開的手。』許多姊妹也曾禱告，要蒙拯救脫離丈夫擘開的手。但你越這樣禱告，就越被擘開。然而，我們像餅，更像橡皮。要擘開餅很容易，但要擘開橡皮卻很難。所以，對我們而言，擘開不彀。有時候主也必須切我們。我不是說笑話，因為我知道自己的情況。然而，你一切的所是和所有必須獻給主。你若這樣作，沒有一樣東西在祂手中會保持完整。反之，每樣東西都要被擘開。凡擺在祂手中的，主都要擘開。我們若不被擘開，我們的奉獻就算不得甚麼，也沒有果效。惟有我們被主擘開，我們的奉獻纔有用。

主擘開餅之後，就把餅遞給門徒。餅是從門徒來的，他們把餅拿給主。這些餅經過主祝福、擘開之後，又遞給門徒，分給群眾，成為他們極大的滿足。這指明門徒不是祝福的源頭，他們不過是主所使用的管道；主纔是使人滿足的源頭。擘開的餅遞給門徒，門徒就把餅分給群眾。這擘開的餅成了所有飢餓之人的飽足，那裏有極大的祝福。今天的原則是一樣的。毫無疑問，主在美國的恢復一直有很大的祝福。然而，我們必須領悟，有些親愛的聖徒把他們自己獻給了主。他們在主手中都被擘開了，那些擘開的碎塊帶進了祝福。

２　在復活裏

約翰六章九節告訴我們，這五個餅是大麥餅。按表號，大麥乃表徵復活的基督。（利二三10。）因此，大麥餅象徵基督在復活裏作我們的食物。餅屬於植物的生命，象徵基督生命生產的一面；魚屬於動物的生命，象徵基督生命救贖的一面。我們要滿足屬靈的飢餓，不僅需要基督救贖的生命，也需要祂生產的生命。這兩面是由餅和魚這兩種小東西象徵的。這指明屬天的王今世到跟從祂的人這裏，不是作大君王統治他們，乃是作小塊食物餧養他們。

３　是滿溢的

二十節說，『眾人都喫，並且喫飽了。他們拾起剩下的零碎，裝滿了十二籃子。』滿滿十二籃的零碎，不僅指明復活的基督是無限量、無窮盡的，並且指明祂給我們的供應是豐富的，能綽綽有餘應付我們一切的需要。除了婦女孩子，（太十四21，）五餅二魚約使五千人喫飽。我們獻給主的也許很少，但祝福卻是大的，並且是滿溢、富餘的，要比我們所獻上的還多。我們所獻給主的是不會用盡的，反而會被主用來豐豐富富的祝福別人，甚至有餘，以證實這是主奇妙的作為。在這段神蹟的記載中，聖靈啟示的用意是要指出，跟從屬天君王之人真正的需要，乃是正確的食物，以滿足他們的飢餓。基督的門徒不知道這需要，跟隨的群眾也不知道，屬天的王卻知道，並且要行一個神蹟，使人對於他們真正的需要，和祂對這需要的供應，有深刻的印象。他們惟一的需要，乃是祂復活的生命，以滿足他們屬靈的飢餓，就如這神蹟所表明的。

屬天君王所行的，也有力並清楚的指明，當人在這棄絕主的世界跟從祂時，祂要供應他們的需要。這符合祂在屬天憲法中所說，國度子民不需要為飲食憂慮的話。（太六31~32。）');

我們跟隨被棄絕的王時，必須經過多種的棄絕。在這些棄絕之後，我們會缺乏，並有某些需要。但不要為你的需要憂慮或罣心，因為主顧念你的需要，甚至黃昏在野地，主也有辦法滿足你的需要。只要把你的所是和所有獻在祂手中，讓祂擘開，並且讓擘開的東西給飢餓的人喫飽。你若這樣作，就會享受飽足，並且會有剩餘。

被棄絕的王在十四章十四至二十一節所行的，不僅僅是一個給人喫飽的神蹟。這裏的神蹟指明，基督這位被棄絕的王，有充分、足彀、豐富的生命供應，給跟隨祂的人。祂不僅顧到我們身體和物質的需要，祂也賜生命的供應，滿足我們的飢餓。我們許多人能見證，經過棄絕之後，我們進入缺乏的環境。然而，主顧念我們，我們一無所缺。最終，我們不在意物質的供應，只在意生命的供應，滿足我們屬靈的飢餓。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隨被棄絕的王時，我們能見證，我們在享受生命的供應。不僅如此，我們也在餧養別人。這樣享受之後，還有滿滿十二籃生命的供應。

現在我們能說，這條路真好。儘管這裏有棄絕和缺乏，但祂是我們生命的供應。祂顧到我們身體的需要，並且賜給我們豐富，甚至滿溢的生命供應，以滿足我們屬靈的需要。因此，我們能說，『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我們不僅沒有缺乏－我們是豐富的，我們是滿足的，並且有滿滿的十二籃。有祂，我們就得著物質的供應和生命的供應。當我們跟隨祂，甚至在野地，我們也享受祂作供應的源頭。因此，我們甚麼都不懼怕。因為祂與我們同在，我們必不至缺乏。只要有祂同在，一切都沒有問題。我們歡迎棄絕，並且就一面說，我們甚至歡迎缺乏的環境，因為我們有祂。我們的需要給祂絕佳的機會來為我們作事。

**第四十四篇　達到榮耀的路（三）**

參　途中的風暴

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隨主時，首先經歷棄絕，然後遭遇日常所需的缺乏。此後，我們經歷途中的風暴。（太十四22~33。）馬太十四章的風暴指明，在我們跟隨被棄絕之王的路上，總是會有難處。從十三章末了到十六章末了，有許多消極的事。按人來說，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隨被棄絕的王，沒有一件美好的事，似乎每件事都是難處。你喜歡棄絕麼？你喜歡缺乏日常生活所需要的東西麼？你欣賞海上的風暴麼？倘若在我們的路上沒有棄絕，沒有日常所需的缺乏，或風暴，就指明我們實際上不是在這條路上。我們若真在達到榮耀的路上，就會有難處和艱苦。

一　門徒乘船（召會）渡海

二十二節說，『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在祂以先到對岸去，等祂解散群眾。』主突然催門徒離開祂，然而，祂沒有與他們同去。主催門徒離開，祂好有更多的時間獨自禱告父。就如二十三節所指明的，祂上山去禱告。在主打發門徒離開以前，他們有分於對主供應的享受。因著必需之物的缺乏，產生了令人非常喜樂的經歷。門徒在享受主的供應，他們很喜樂。我們若在那裏，必定會很歡樂。我相信彼得談論了許多主所作的事。他也許會說，『約翰，這不是很奇妙麼？你看主用五個餅和兩條小魚作了甚麼事！』然後主似乎說，『別談了。上船罷！在我以先到對岸去。我曉得你們很喜樂，但現在你們必須走了。』門徒可能說，『主，你與我們同去麼？』然後主可能回答說，『不，你們自己去，我要上山去禱告。』許多時候，我們喜樂的享受主之後，主突然要我們到海上，然後祂離開我們。這就是今日光景的一幅圖畫。主已經上了山，到了諸天之上。然而，祂囑咐祂的召會先到海上；海上常常有逆風和風暴。

二　屬天的王在山上禱告

二十三節說，『既解散了群眾，祂就獨自上山去禱告。到了晚上，只有祂單獨在那裏。』屬天的王，父的愛子，（太三17，）站在人的地位上，（太四4，）需要獨自禱告祂在天上的父，好叫祂在地上為著建立諸天之國，無論作甚麼，都能與父是一，並有父與祂同在。祂不是在野地，乃是在山上禱告；祂離開群眾，甚至離開門徒，為要獨自與父接觸。

三　門徒的船因風不順，被浪折磨

二十四節說，『這時船在海中，因風不順，被浪折磨。』主必然留意船被風暴折磨。當祂催門徒上船，在祂以先離去的時候，祂就豫知風暴將來臨。然而，祂沒有與他們同去，反而上山去禱告。今天主耶穌在山上，就是在諸天之上，（羅八34，來七25，）召會在海上。我們天天都面對逆風。從我們來到安那翰的頭一天起，逆風就一直吹襲，沒有一天寧靜。這條召會船不斷的被折磨。然而，這是我們的定命。主在諸天之上為我們禱告的事實，對我們乃是安慰和鼓勵的源頭。我們不在意逆風有多大，因為我們曉得主在山上為我們禱告。風暴不在反對的控制之下，乃在主的腳下。

不要怕逆風，我們不需要受逆風的攪擾。別人能為我作見證，不論發生甚麼事，我都不懼怕。我的妻子能作見證，每天晚上我都睡得很熟，每天下午我也睡得很好，無憂無慮。有時我的妻子很驚奇我不受難處的困擾。我有許多事要作，好好休息是我的責任。因為我們的定命是在主手中，我們就沒有理由懼怕甚麼。逆風和反對是在祂的腳下。主在高山上為我們禱告，為我們代求。祂知道風有多大。但祂嘲笑風，祂似乎說，『小微風，你對我算不得甚麼，你想要作甚麼？你不能對我的召會作甚麼。船上的人是我的跟從者。事實上，他們就是我。雖然我在諸天之上，但我也與他們同在。』這是何等奇妙的一幅圖畫：高山、困擾的海浪和逆風、以及海上的小船！風浪都互相效力，叫我們得益處。你不相信反對是為著我們得益處而效力麼？當然是。在安那翰，我們已經看見反對為我們成就了多少的益處。

有些人定罪我，說我不相信耶穌基督在諸天之上，他們指控我太內在了，總是告訴你們不要仰望諸天，只要注視你們裏面的基督。事實上我們需要朝兩個方向看。首先，我們必須注視裏面的主，說，『哦，主耶穌，你樂意住在我裏面麼？你喜歡這地方麼？』我們都需要看見基督在我們裏面。要享受祂，我們必須曉得祂住在我們裏面。祂若是遠離的，我們就不能享受祂。其次，要信靠主，我們必須仰望諸天之上的主；祂帶著權柄坐在那裏，並且為我們代求。不久祂就會起程到我們這裏來。阿利路亞，祂在我們裏面，也在諸天之上為我們代求！我們若看見這點，就不會被任何風暴折磨、困擾或攪擾，因為我們確信這船是祂的船，召會是祂的召會。海不能毀壞船。反之，海為船效力。我們會看見，風浪使彼得學了許多功課。

四　屬天的王在海上向門徒走去

『夜裏四更天，祂在海上向他們走去。』（太十四25。）羅馬的警衛，夜哨分四更，每更三小時，從日落到日出。頭一更在傍晚，第二更在半夜，第三更在雞叫時，第四更在早晨。（可十三35。）夜裏四更天，大約是從凌晨三時至六時。

二十五節說，主在海上向門徒走去。門徒被浪折磨時，主行走在海上。這證實祂是宇宙的創造者和管理者。（伯九8。）

五　屬天的王用祂的同在帶給門徒鼓勵

門徒以為主是鬼怪，由於懼怕，就喊叫起來。（太十四26。）『耶穌連忙對他們說，放心，是我，不要怕。』（太十四27。）屬天的王用祂的同在帶給門徒鼓勵。當門徒誤以為祂是鬼怪，幽靈時，祂就說，『是我，』以鼓勵他們。

六　門徒學習在風暴中不憑眼見，只憑信心而行

二十八節說，『彼得回答說，主，若是你，請吩咐我從水上到你那裏去。』當主說，『來罷。彼得就從船上下去，在水上向耶穌走去。』（太十四29。）只有彼得敢這樣作。我不信我們中間有人會像彼得那樣大膽。彼得能走在水上是個神蹟。他憑信走在海浪上。信心乃是我們照主的話行動。有信心不是說我們能作事；也不是說我們定意要往某個方向去。信心的意思是我們也許非常軟弱，但我們敢照主的話行動。主對彼得說，『來罷。』彼得就接受這話，照這話行動，並走在海浪上。不要察驗你有沒有信心。你若察驗自己，你的信心會立刻消失。不要問自己：『我的信心強麼？我的信心彀麼？』你若這樣問自己，就會立刻沉到海浪下。

三十節說到彼得：『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著說，主阿，救我！』彼得相信主的話，就從船上下去，在水上行走；（太十四29；）只因見風甚大，信心就消失了。他不該看環境，（憑眼見，）只該憑著相信主的話而行走。跟隨主，只該憑信心，不該憑眼見。（林後五7。）當彼得呼救時，『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對他說，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太十四31。）主既對彼得說，來罷，（太十四29，）彼得就該站在主這話上，毫不疑惑。因此，主責備他。信心來自主的話，並且站在主的話上。我們只要有主的話，就該簡單的相信，毫不疑惑。

不要受任何風暴的困擾，因為我們在船上，在主的召會裏。即使我們看不見主，或不覺得祂與我們同在，我們仍可確信祂在山上為我們代求，也許祂正向船走來。不論祂在山上為我們代求，或在海浪上朝我們走來，我們都不該受攪擾。有時候我們不僅裏面有平安，並且得著從祂來的話，走在海浪上。當我們得著這樣的話，我們就該走在風暴的海上。不要因反對和逼迫感到困擾。有主的話，我們就可行走去見祂，甚至行過並超越所有的反對。這就是信心。

我們不該責備彼得小信。在船上所有的門徒當中，彼得是頭一個享受主同在的人。我們有些人太慢，太膽怯。不要批評別人太快，有時你自己需要快。你喜歡像彼得，還是像多馬？彼得很大膽，但多馬很膽怯，很謹慎。在召會中有許多小心、謹慎的人。然而彼得不是謹慎的人。他一聽見從主來的話，就從船上下去，走在水上。然而，謹慎的人也許說，『彼得必須呼求主救他，我們不需要求救，我們在船上很安全。』不錯，你在船上很安全，但你不在主的同在裏。你不像彼得，他是頭一個進入主同在的人。

彼得惹了許多麻煩。快的人總是製造麻煩，而膽怯的人從不會引起難處。膽怯的人雖然不惹麻煩，但也不會帶進主的同在。對謹慎的人而言，似乎沒有事情發生；年復一年的過去，一切都保持寧靜。但像彼得那樣的人總是搞出事情來。他們也許惹了麻煩，但他們蒙主拯救，因而被帶進祂的同在裏。你們有些謹慎的人需要激起一些麻煩，然後向主求救，並進入祂的同在。你認為誰更享受主，是謹慎的人，還是快的人？答案當然是快的人。然而，膽怯的人也許說，『讓我們睡覺罷！遲早主耶穌會來。我們不需要跳進水裏，惹麻煩，然後求救。我們不需要這樣迅速進到主的同在裏。我們若輕鬆、安靜，主必要來。』就一面說，謹慎的人是對的，像彼得那樣的人是錯的。然而大膽的人比膽怯的人更享受主。但最終，主不僅與彼得同在，也與船上所有的門徒同在。

七　因著屬天之王的同在，風暴就止住了

三十二節說，『他們上了船，風就止住了。』這是個神蹟。這神蹟不僅證實主是天地的管理者，也證實祂顧到跟從祂的人路上的艱難。當我們有主在船上，風就止住了。本章所記載的兩個神蹟，含示基督被宗教及政治人物棄絕時，祂和跟從祂的人是在荒涼的野地並在風暴的海上。然而，祂能供應他們的需要，並帶他們渡過難關。

主的同在叫風暴止住了。我曾多次經歷這事。我無法告訴你，在已過五十年間，我經過多少的風暴。但至終每場風暴都止住了。沒有一場風暴持續三至五年以上。三至五年的確不是長時間，這對主只是幾分鐘，因為在祂千年如一日。不要驚慌，每場風暴都會止住。

八　敬拜屬天的王，認出祂是神的兒子

主使風止住之後，『船上的人遂都拜祂說，你真是神的兒子。』（太十四33。）認出主是神的兒子，就是認識祂與神平等。（約五18。）因此，這指明門徒承認主的神性。（太一23，三17。）

在十四章二十二至三十三節，我們看見自己的一幅圖畫。我們有些人像彼得，有些人像多馬。有些人很快，很大膽，總是惹麻煩，作錯事；有些人很膽怯，很謹慎，很鬆懶。膽怯的人也許抱怨大膽的人說，『某某弟兄太快了，我不贊同。他完全錯了，但我恨慢，很謹慎。』對於召會中快的人和謹慎之人的情形，我非常清楚。我知道大膽、惹麻煩的人，也知道謹慎、從不惹難處的人。我欣賞所有謹慎的人；然而，我不贊同他們。因為他們很謹慎，他們從不激動任何人，也不激起任何事。人需要被激動，走在海浪上，使他們能進入主的同在。這樣作的人會把主帶到船上。沒有一個謹慎、膽怯、緩慢、小心的人，曾經把主耶穌帶到船上。在謹慎之人的事例中，主必須自己來到船上。主若這樣作，祂會發現謹慎的人睡著了，沒有一人會等候祂。慎謹的人睡醒後會說，『主，你在這裏。這相當美好。為此讚美主！現在是回去睡覺的時候了。』緩慢、謹慎的人從不引起麻煩或難處。我們需要又快又大膽。然而，迅速、大膽的從船上下去，走在海上時，我們必須留意四件事：第一，我們是照主的話行動，不能沒有聽見祂的話；第二，我們的方向是朝著主自己；第三，我們進入主的同在；第四，我們回到船上。我們若留意這四件事就對了，即使看起來是錯的。

肆　醫治的能力

耶穌和門徒來到革尼撒勒之後，那地方的人就把一切有病的帶到主那裏。三十六節說，『求祂讓他們只摸祂的衣服繸子，凡摸著的，都完全得了拯救。』（太十四36。）醫治的能力不是出自基督內裏的所是，乃是出自祂的衣服繸子。主的衣服，象徵基督的義行；繸子象徵屬天的管治。（民十五38~39。）基督受諸天管治的行為所生出的美德，成了醫治的能力。照著民數記十五章，衣服繸子象徵神子民的美德，他們照著神的規則而行。繸子是用藍色帶子作的。這啟示出他們日常的行事為人受神屬天的管治所規律，如藍色，屬天的顏色所指明的。當耶穌在地上為人時，祂就是這樣行動。祂日常的行事為人受神屬天的誡命所規律。所以祂能流露出一種美德醫治別人。

召會生活裏的醫治，主要的不是來自主耶穌內裏的所是，主要的乃是來自主為人生活的美德。在召會生活裏，在逆風的海上，我們經歷主與我們同在。祂的同在豫備了道路，讓祂的美德流露出來臨及有病的人，並且醫治他們。這種醫治不同於藉神聖的能力神奇的醫治。耶穌的衣服不是象徵祂的神性，乃是象徵祂人性的義行。祂的人性帶著藍細帶子，就是受屬天的管治所規律的標記。這產生一種美德，能醫治有病的人。這種美德惟有藉著耶穌同在的正當召會生活，纔能得著彰顯。

啟示錄二十二章二節說，生命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在豫表上，生命樹的果子代表主神聖的生命，葉子代表主屬人的行為。果子，主神聖的生命，是為著滋養我們；葉子，主屬人的行為，是為著醫治別人。在新天新地裏，生命樹的葉子是為著醫治萬民，也就是說，基督人性的美德要醫治人。在馬太福音裏，船到達目的地之後，主屬人行為的美德極有能力，以致各種疾病都得了醫治。同樣的，我們今天有主同在的正當召會生活，我們中間就有耶穌拔高的人性。這拔高的人性有基督衣服繸子所象徵的美德。我們這些召會人若有正當的召會生活，並且憑基督活著，我們就會活出祂拔高的人性。在這種生活中，將有帶著能力的美德，醫治我們周圍的人。

船靠岸之後，主所訪問的那地在豫表裏乃是千年國的表號。在千年國裏，將有許多的醫治。然而，我們今天應當經歷千年國裏的醫治。召會人該豫嘗千年國。我們必須活出耶穌拔高的人性，好有美德能醫治我們周圍的人。叫人得醫治，意思就是他們敗壞的性格得著改變。在召會生活周圍的人，都在黑暗和敗壞裏。但召會人若活出基督拔高的人性，就會使醫治的能力流進他們裏面，甚至別的基督徒也要得著醫治。

**第四十五篇　達到榮耀的路（四）**

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隨主時，經歷棄絕、必需之物的缺乏、以及海上的風暴。此後，我們面對從宗教來的控告。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看見主如何對付傳統宗教徒的控告。（太十五1~20。）

伍　遠離宗教的傳統

一　被宗教徒控告喫飯的時候不洗手

馬太十五章一、二節說，『那時，有法利賽人和經學家從耶路撒冷來到耶穌跟前，說，你的門徒為甚麼違犯古人的傳統？因為他們喫飯的時候不洗手。』雖然主放棄了棄絕祂的宗教徒，他們仍不停止對祂的煩擾。他們從宗教的中心耶路撒冷來到祂跟前，為要找祂的毛病。然而他們的煩擾卻給主另一機會，啟示真正潔淨的真理。（太十五10~11，15~20。）法利賽人和經學家問主耶穌，祂的門徒為甚麼違犯古人的傳統。這啟示門徒跟從主，並不遵守老舊的傳統；他們不顧別的，只顧屬天君王的同在。

二節所說的古人，不是民中的長老，乃是古代的人，已過時代的人。古時，有些宣稱為著神的人有某些作法，他們的作法至終成了主耶穌在地上時，猶太人所遵守的傳統。例如，某些古人喫飯時有洗手的規矩，在主耶穌的時代，這是一種傳統。然而，這不是聖經中的誡命。神所吩咐的事絕不會成為傳統，因為神的話是常新的。反之，傳統乃是人所發明或發起的東西。

有些反對者說，我們該回到所謂歷史的召會，並跟隨傳統的作法。最近，有一班所謂基要派的基督徒甚至發表了一篇文章，呼籲基督徒回到歷史的召會。但歷史的召會已經採用了許多完全不合聖經的規矩，並且對於聖經中沒有的事作了許多決定。例如，敬拜馬利亞就是以弗所會議所認可的。今天基督教國的傳統，此主耶穌在地上時的猶太教傳統還多。今天傳統在基督教國裏非常得勢。慶祝聖誕節的傳統，就是一個例子。有一個批評我們的人說，聖誕節的起源不是異教的。他甚至否認聖誕樹是異教的事實。聖誕樹是異教、邪惡、拜偶像的。在主活的見證和傳統的召會之間不能一致。今天我們這些跟從主的門徒，因著不願遵守這些傳統而遭受反對。

二　宗教徒的假冒為善

１　因著傳統違犯神的誡命

三節說，『祂就回答他們說，你們為甚麼因著你們的傳統，違犯神的誡命？』猶太的宗教徒控告主的門徒違犯傳統，主卻定罪他們因著傳統違犯神的誡命。他們顧到傳統，卻忽略神的誡命。原則上，今天宗教的人也作同樣的事。羅馬天主教和大多數更正教的公會，也因著他們的傳統，使神的話失去效力。

在四節主繼續說，『原來神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要被處死。」』主在這裏對付法利賽人和經學家，不僅定罪他們因著傳統使神的話失去效力，也含示人應當孝敬父母。神在人中間的行政，命定人應當孝敬父母。祂在十條誡命中，把這點列為人與人關係的頭一條。（出二十12。）可是人墮落的天性總想忽視父母，也就是說，總想背叛神的行政。主這屬天的王，要帶人回到神的行政裏，就強調人應當孝敬父母。這符合諸天之國的憲法中，關於成全律法的話。（太五17~19。）因此，使徒也非常強調這件事。（弗六1~3，西三20。）我們這些國度的子民，必須孝敬父母，不可像猶太宗教徒那樣為自己找藉口。任何藉口，都指明我們不是在屬天的管治之下，乃是隨從墮落的天性和這世代背叛的潮流。

在主耶穌和法利賽人的對抗中，主不顧傳統。反之，祂將神的話指示他們。原則上，我們今天在作同樣的事。人仍然藉著他們的傳統，使神的話失去效力，我們今天也被控告為不遵守傳統。最近，有一個反對我們的人曲解帖前五章二十三節，這一節說到人的三部分－靈、與魂、與身子。他說這一節的『與，』原文也可譯作『就是。』但在這一節，我們若將這連接詞譯作『就是，』靈、魂、身子就彼此相等了。這就像醫生說，人的腿與胃相同，胃與心臟相同，那是怎樣的醫學謊言！在基督教國裏，許多人仍堅持傳統，在所謂的召會中，這些傳統非常得勢。但主卻興起了我們，回到祂純淨的話上。我們不顧人的傳統、教訓或作法。這得罪了一些人，我們就被控告為破壞『召會。』但人控告我們所破壞的『召會，』實際上並不是召會，乃是傳統的召會，公會，宗派。

為著馬太十五章的記載讚美主！這記載的所有方面都和我們今天的情形相符。主耶穌和祂的跟從者受傳統主義者的控告，我們今天也受宗教徒的控告。主回答那些控告祂門徒的人時似乎說，『你們法利賽人控告我的門徒破壞你們的傳統。你們需要看見，你們因著固守傳統破壞了神的誡命，並且你們還繼續破壞。』這樣主就把他們帶回到純淨的話上，告訴他們甚麼是神的誡命，甚麼是人的傳統。今天也是一樣。人控告我們不跟隨歷史的召會，就是不跟隨傳統。我們回答說，我們必須回到純淨的話上，不顧歷史召會的傳統。在歷史召會的各種會議和信條上，沒有題到七靈。這就是說，我們若跟隨傳統對三一的觀念，就會忽略七靈。批評我們的人說，『你們不尊重古時明確陳述關於三一信條的會議。』我們回答說，『我們不跟隨信條。那些是人的教訓和傳統。我們回到純淨的話上。我們在聖經裏所找到的，比信條上所包括的更多，因為聖經題到七靈，你能在信條上找到關於七靈的話麼？』這僅僅是一個例證，說明主的恢復與傳統基督教之間的缺隙。這缺隙存在是因為主的恢復完全基於神純淨的話，而基督教充滿了傳統。

２　用嘴脣尊敬神，心卻遠離祂

在七、八節，主耶穌說，『假冒為善的人哪，以賽亞指著你們所申言的是對的；他說，「這百姓用嘴脣尊敬我，心卻遠離我。」』國度屬天的管治，所要求的不是僅僅外面的作法，乃是裏面的實際；所對付的不是嘴脣的發表，乃是內心真實的光景。法利賽人的傳統是外面的，主所關切的卻是裏面的東西。今天宗教裏有些人反對我們，因為他們是為著外面的東西。他們不懂得裏面的生命或主觀的真理。有些人宣稱，因為基督在諸天之上，祂就不能實際的住在我們裏面，僅僅由聖靈代表祂在我們裏面。這指明他們沒有主觀的基督，只有客觀的基督。但在主的恢復裏，我們有客觀的基督，也有主觀的基督。那些人說基督僅僅有個代表在我們裏面，他們這樣教導是因為他們相信父、子、靈在神格裏是三個分開的個體。他們堅持說，因為子在諸天之上，祂就不可能在我們裏面。這樣爭辯的人，實際上是三神論者。他們相信一而三，卻不相信三而一。然而，聖經中並沒有題示，指明神格裏的三者是分開的。反而主耶穌對腓力說，『我在父裏面，父在我裏面，你不信麼？』（約十四10。）在同一節主繼續說，『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我從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這一節啟示，子說話時，就是父作工。

約翰七章二十九節說，『我卻認識祂，因為我是從祂來的，是祂差了我來。』約翰十五章二十六節說，『但我要從父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實際的靈，祂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這些經文和約翰六章四十六節的介系詞『從，』原文有『從…同…』的意思。子不僅從父而來，也同父而來。在約翰十五章二十六節主說，祂要差遣靈從父且同父而來。按照人的觀念，靈是從父差來的，父留在諸天之上。然而，實際的靈為子從父所差，不僅從父而來，且同父而來。保惠師從父且同父而來。父是源頭。這靈從源頭而來，並不是離開源頭，乃是帶著源頭同來。這靈為子所差，且與父同來，要為子作見證。神格的三乃是三而一。父、子、靈不是三位分開的神，乃是一位獨一的神。這是照著神純淨的話對三一神正確的領會。然而，那些持守傳統三一觀念的人，實際上是講說三位神。

說基督不在我們裏面的人，對基督不能有主觀的經歷。他們若不信基督今天是住在我們靈裏賜生命的靈，怎能主觀的經歷祂？因著他們對基督缺乏主觀的經歷，他們就控告我們為異端。此外，他們否認彼後一章四節所啟示的事實，就是信徒有分於神的性情。他們教導說，這一節裏『神的性情，』意思不是神的性情，乃是神的美德。他們還宣稱，有神的性情就是成為神自己。不僅如此，他們還控告我們教導進化為神。不錯，我們的確說我們有神的性情，因為我們從我們的神而生。說兒子沒有父親的性情，這是何等荒謬！因為我們已從神聖的父而生，我們當然有祂的生命連同祂的性情。但這不是說，我們成為或正在成為神自己。按照純淨的話，我們也說，今天的召會就是神顯現於肉體。（提前三15~16。）因為我們照著聖經這樣說，我們又被控告為使自己成為神，並且教導進化為神。他們真的控告我們使召會成為神格的第四者！這個控告是何等邪惡！

一九七七年十月，在臺北舉行了一次國際特會。從那年正月我就開始尋求主，那次特會中我該講甚麼主題。到十月一日，我還不知道主題是甚麼。別人問起時，我只能說，『我不知道。』但在一九七七年十月二日，有個很大的集會發表了反對我們的言論。我們有許多弟兄姊妹參加了那次集會，並且給了我們有關的報導。我一聽見他們的報導，立刻領悟我該說到對基督主觀的經歷。我知道那些反對我們的人，對主觀的經歷基督毫無所知。他們只顧聖經、基督、和召會的客觀知識和道理。因此，我有負擔告訴特會中眾召會的代表，我們需要主觀的經歷基督。

法利賽人與主耶穌和跟從祂者之間的問題，是法利賽人只顧外面的傳統、儀式和作法，例如，洗手。他們絲毫不顧裏面的實際。所以，主耶穌向他們指出人裏面心的問題。主似乎說，『不要顧到外面洗手的作法，需要潔淨的污穢是在你們裏面。』今天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同樣不顧外面的事，卻顧到裏面的實際。

一九六八年，洛杉磯有許多聖徒被激動，在水裏埋葬。結果，好些反對者就定罪我教導再浸。然而，我沒有這樣教導。但我樂於看見覺得自己老舊的聖徒，在水裏埋葬自己。當然這比去賭場好多了。香港有些基督徒搓麻將，牧師並不定罪這事。然而，有人跳進水裏埋葬自己時，牧師卻說這是異端。今天許多在水裏埋葬過的人都滿有主的同在。主在意裏面的實際，不在意外面的作法。我對那些批評再受浸的人說，『以色列人過紅海，這清楚的豫表受浸。（林前十1~2。）但後來他們過約但河，那不是埋葬麼？以色列人必須過約但河，因為他們已經老舊了。他們經過紅海之後，若對主忠信，並且進了美地，就不需要過約但河了。但因著他們的不信，以及在曠野飄流的年日，他們變得老舊了。所以，他們需要經過約但河，藉以埋葬老舊，並且得以更新。十二塊石頭埋在河中，代表老舊的以色列人；十二塊石頭從河中取出，立在地上代表更新的以色列人。不錯，你多年前受浸了，但從那時起你一直在曠野飄流。你需要埋葬且更新。』主不在意外面的儀式或規條，祂只在意裏面的實際。

因為主在意裏面的實際，我們就不關切外面的聚會方式。聚會大聲或安靜都算不得甚麼。我們只在意裏面對基督的經歷，在意裏面的實際。我們的手髒不髒無所謂；要緊的是我們裏面各部分的光景。

八節說，『這百姓用嘴脣尊敬我，心卻遠離我。』跟隨傳統的人也許外面用嘴脣尊敬主，心卻遠離神。外面傳統的作法似乎是為著神，然而事實上，許多跟隨傳統之人裏面的所是並不是為著神。你相信大多數基督徒是為著神過聖誕節麼？表面上也許是；事實上在聖誕節的習俗中，許多人的心並不是為著神。他們有外表，卻沒有裏面的實際。他們外面有表白信仰的嘴脣，心卻遠離主。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不是只談論，卻沒有裏面的實際。我們說話若沒有實際，就太可憐了。傳統就是嘴脣發表，心裏卻沒有實際。

３　敬拜神也是徒然，因為將人的吩咐（傳統）教導人

九節說，『他們敬拜我也是徒然，因為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教訓教導人。』這啟示出，有些對神的敬拜可能是徒然的，主要的原因乃是將人的吩咐當作教訓。我們必須照著神的話，就是照著真理，敬拜神。許多定罪我們聚會太吵的人，無心為著神。我再說，在神眼中，不是外表的問題，乃是裏面實際的問題；不是我們的所說，乃是我們的所是。看看在所謂基督教的禮拜中，美麗的青年女子穿著短裙獨唱。許多聽她們的人心在那裏？也許是在淫亂裏。為甚麼獨唱的不是年長的婦女，乃是吸引人的青年女子？這是敬拜神麼？不，這對聖別的神是可憎的！但我們的吵鬧對祂不是可憎的。讓我們從靈裏向主歡呼。（詩一○○1。）我們喜歡呼喊：『讚美主！阿們！耶穌是主！』我們不在意外表，我們在意裏面的實際。

三　真正污穢人的東西

在十一節主說，『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乃能污穢人。』在諸天的國裏，污穢不是物質方面的，乃是道德方面的。屬天的管治與物質的東西無關，卻與道德的事有關。一切從心裏發出來的惡，都證明我們不在屬天的管治之下。

四　假冒為善的宗教徒

１　不是天父栽種的

在十三節主說，『祂就回答說，凡不是我天父所栽種的植物，必要連根拔出來。』屬天的王這話指明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不是天父栽種的。他們因棄絕屬天的王，就從諸天的國裏連根拔出來。

２　瞎子的瞎眼領路者

十四節說，『任憑他們罷，他們是瞎子的瞎眼領路者；若是瞎子領瞎子，兩個都要掉在坑裏。』自義高傲的宗教徒，以為他們清楚事奉神的路，卻不曉得自己是瞎子的瞎眼領路者。他們的眼睛為宗教及其傳統所蒙蔽；因此，他們看不見神經綸的實際，就不能進諸天的國。他們的瞎眼，使他們掉在坑裏。

跟隨傳統的人是瞎子的瞎眼領路者。今天也是這樣。許多反對者也是瞎子的瞎眼領路者。他們也許宣稱懂得聖經，實際上卻完全瞎眼，毫無亮光。所以他們使人盲目無知。我對所有被誤引的人感到很傷痛。我向你們的良心呼籲，並且題出這問題：你們能否認在主的恢復裏有一些實際麼？在這恢復裏，一直給人真實的幫助，幫助你們主觀的經歷基督並享受祂。我想你們都能從良心說，你們以前在別處從未這樣得著幫助，享受基督。然而，好些人在反對我們。但他們失去了祝福和享受。正如主耶穌所說，這些瞎眼領路者不是父所栽種的。他們是自居的，不是神栽種的。他們的瞎眼會使他們連根被拔出來。他們的愚昧、欺騙和錯誤，會叫他們連根被拔出來。

我們再次看見，我們在跟隨主耶穌和門徒所走同樣的路。他們遭受棄絕，經歷必需之物的缺乏，面對風暴的海，並且受傳統派和宗教徒的控告。今天我們也是這樣。這就是達到榮耀的路。

**第四十六篇　達到榮耀的路（五）**

我們曾多次指出，馬太福音不是一卷歷史的書，乃是一卷道理的書。馬太把某些歷史事實擺在一起，目的是要啟示一個道理。你若比較四卷福音書，就會看見馬太福音陳明歷史事實的次序，不同於馬可福音或約翰福音。馬可福音和約翰福音是照著歷史的次序寫的。然而，在馬太的記載中，事實的安排不是照著歷史，乃是照著道理，因為馬太福音向我們陳明關於國度的道理。因此，馬太不注重歷史的次序，乃注重道理的次序。

在馬太十五章，緊接著洗手的辯論以後，就記載從耶穌得餧養。（太十五21~28。）你讀十五章時，也許沒有發現如何將一至二十節與二十一至二十八節連接起來。但這兩段的確是並行的。在聖經的原文裏，沒有段落或章節。因此，第二段緊接著第一段。馬太把這兩段擺在一起，有明確的理由。他的目的是要顯示，主所要的不是洗手，乃是喫祂，接受祂作食物。祂不要我們只在外面洗手；祂要我們喫祂，把祂接受進來。無論我們洗多少次手，我們仍會飢餓。十五章二十一至二十八節沒有洗手的事；我們看見喫東西的髒狗。主不在意洗手。你外面髒不髒，對祂都算不得甚麼。真正對主重要的，乃是你的飢餓得飽足。主耶穌沒有對迦南婦人說，『是的，你有權利喫我，但你太髒了。先把你自己洗淨，然後回來喫。』不，外面的洗淨是在前一段，不是在這一段。這裏我們看見喫的事。在這一章裏，我們看見主所重視的不是外面的作法，乃是裏面的光景。我們不該只在外面洗去污穢，我們乃需要從裏面被潔淨。

問題是我們如何能在裏面被潔淨。要從裏面被潔淨，必須有些東西進到我們裏面，喫就是惟一的路。主耶穌是滋養的食物，祂是最好的潔淨元素。祂進到我們裏面作食物時，不僅滋養我們，也在裏面潔淨我們。祂不是洗淨我們的手，乃是洗淨我們的組織，我們的全人。藉著喫耶穌而有裏面的潔淨，這件事是聯結十五章前兩段的環結。

在今天的宗教裏，所教導的多半就像洗手。一個主日又一個主日，所講的道主要的是關於外面的洗淨。然而，人所需要的不是外面的洗淨，乃是裏面的潔淨，就是在生命和性情上的潔淨。他們需要一種能進入他們組織，甚至進入他們血輪裏潔淨的元素。他們不需要外面的洗手，乃需要由正確的喫而來的裏面的洗淨。耶穌不僅是滋養的食物，也是潔淨的元素。我能見證，一天又一天，主耶穌進到我裏面，從裏面潔淨我。祂在洗淨我裏面的人。在召會生活中，我們不是外面被潔淨；反之，我們是裏面被潔淨，被煉淨。

許多聖徒都願意從裏面被煉淨。他們常常禱告說，『主耶穌，進入我裏面。我要更多被煉淨。主，我不僅恨惡罪和世界，我也恨惡自己、天然的生命、和天然的性情。主阿，我被我的性情所污染。我何等渴望從這玷污得潔淨！』我們這樣禱告時，自然而然就喫了主耶穌，祂就進入我們裏面，作我們滋養的食物和潔淨的元素。我們能從良心深處見證，當我們在召會生活中享受主，即使我們無意被煉淨，我們也被煉淨了。只要我們享受主，我們就從裏面被煉淨。所以，我們所有的不是洗手，乃是我們這人被潔淨。在這些日子裏，有人誣告我們洗腦。然而，我們沒有實行洗腦，但我們的確經歷我們的性情得洗淨。不僅我們的心思，連我們的全人，都需要被潔淨。主能為我作見證，我常常禱告說，『主，我仍是污穢的。主，我覺得自己仍是太天然，太在自己的性情裏。主，我愛你，我要憑你而活。但甚至到今天，主，我還在自己天然的性情裏。主阿，因著我的性情污穢，我需要你的潔淨。』這就是我們所需要的潔淨。這不是外面的洗手，要炫耀我們有多乾淨。這是來自喫耶穌而有裏面的潔淨。我們都需要這種從主而來裏面的潔淨。

陸　憑信心從基督得餧養

一　在宗教範圍之外

二十一節說，『耶穌離開那裏，退到推羅、西頓的境內去。』加利利人的不信，使主耶穌不在他們中間多行異能；（太十三58；）希律的棄絕，使祂退到野地去。（太十四13。）在十五章一節，宗教徒從耶路撒冷下來，要偵察主耶穌，並找祂的毛病。棄絕王的宗教徒，進一步反對屬天的王，使王更遠離他們，甚至退到推羅、西頓境內，外邦人之地。加利利人的棄絕使主不在他們中間多行異能。希律的棄絕使祂離開文明的城市，退到野地去。如今，宗教徒的反對使主離得更遠，甚至到了外邦世界。

二　正確的認識基督

１　錯誤的稱祂為大衛的子孫

二十二節說，『看哪，有一個迦南婦人從那地區出來，喊著說，主阿，大衛的子孫，可憐我！我女兒被鬼附得很苦。』由於猶太教徒的棄絕，接觸屬天君王的機會就臨到外邦人，甚至臨到一個軟弱的外邦婦人。迦南婦人稱主耶穌為主，為大衛的子孫。『主』這稱呼含示基督的神性；『大衛的子孫』這稱呼含示祂的人性。一個外邦婦人稱基督為主是正確的。然而，她沒有權利稱祂為大衛的子孫；只有以色列人有特權這樣稱呼祂。

迦南婦人的喊叫困擾門徒，他們就求主打發她走。這指明他們又在教導主，告訴祂要作甚麼。這也是律法的原則。門徒似乎說，『主，她在喊叫，困擾我們。主，你甚麼也不作麼？請打發她走罷！』這時主說，『我奉差遣，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太十五24。）你若仔細讀福音書，就會看見主耶穌從不接受門徒的話。當他們有所題議時，主總是拒絕考慮。但每當門徒不願意作某件事時，主就會告訴他們去作。同樣的，我們要作某事時，主就說不。但我們不願作某事時，主卻說去。這目的是要訓練我們不照著己或天然的觀念生活行動。彼得可能對主說，『主，你若是要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那你在推羅、西頓這裏作甚麼？你為甚麼到這裏來？但彼得若這樣對主說，主仍會有辦法征服他。沒有人能打敗主耶穌。門徒輸了，就閉口不言。

雖然主奉差遣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但在十五章二十一至二十八節時，祂是在外邦境內。這給外邦人機會，有分於祂的恩典。這具有時代的意義，表明基督首先臨到猶太人，但由於他們不信，救恩便轉向外邦人。（徒十三46，羅十一11。）

２　正確的稱祂為主並且拜祂

在二十五節，外邦婦人正確的稱耶穌為主，並且拜祂，說，『主阿，幫助我！』第二次她只稱基督為主，而不稱祂為大衛的子孫，因她曉得自己不是以色列人，乃是外邦人。

三　從主得餧養

在二十六節，主回答迦南婦人說，『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小狗。』屬天的王在盡職探訪時，總是製造機會，將祂自己進一步啟示出來。在九和十二章所造出的局面裏，祂得著機會啟示自己是醫生、新郎、新布、新酒、牧人、真大衛、更大的殿、莊稼的主、更大的約拿、和更大的所羅門。這裏祂又造出另一個機會，啟示自己是兒女的餅。迦南婦人認為祂是主，是神聖的人物，並且是大衛的子孫，是王室的後裔，偉大尊高來作王的。主卻向她啟示自己是小塊的餅，好作食物。這含示屬天的王管治祂的子民，是藉著以祂自己作餅餧養他們。惟有以祂作食物滋養我們，我們纔能成為祂國度裏正確的子民。喫基督作我們的供應，乃是在國度的實際裏作國度子民的路。

主說兒女的餅不該丟給小狗，這指明外邦人在主眼中都是狗，狗在神眼中是不潔淨的。（利十一27。）

你不相信主耶穌對門徒說到這迦南婦人時，祂已經有意要餧養她麼？當然主豫知祂必須餧養這婦人。那麼祂為甚麼不立刻這樣作呢？雖然這婦人來呼喊祂，但祂起先保持靜默，一言不答，似乎在裝聾作啞。祂的沉默使門徒懇求祂為她作些事，並打發她走。主耶穌沒有立刻這樣作，原因是要抓住機會教導祂的門徒。門徒來到祂面前時，祂說祂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裏去。那婦人來到祂面前時，祂向她指明，祂是來作兒女的餅。把兒女的餅丟給小狗是不合法的。

１　站在對的地位上－是主人桌子下的外邦小狗

主耶穌說迦南婦人是小狗時，她說，『主阿，是的，就是小狗也喫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太十五27。）迦南婦人沒有被主的話激怒，反倒承認自己是外邦的狗。她認為基督既被兒女猶太人棄絕，就成了桌子下的碎渣，作了外邦人的分。以色列人的聖地是桌子，其上有基督這屬天的餅，作以色列子民的分；但他們把祂扔到桌子下，落在地上，就是外邦人之地，因此主成了碎渣，作了外邦人的分。當時這外邦婦人有這樣的領悟，真是了不起！難怪屬天的王稱讚她的信心。（太十五28。）

外邦婦人似乎說，『主阿，是的，我是外邦的髒狗。但是主，不要忘記，甚至狗也有牠們的分。狗的分不像兒女的分在桌子上。兒女的分在桌子上，狗的分卻在桌子下。主，你現在不在桌子上，不在以色列地。你在桌子下，在外邦世界。你在我所在的地方。你不在兒女所在的桌子上，你如今在狗所在的桌子下。主，狗可以喫桌子下的碎渣。』迦南婦人很機伶，主耶穌被她捉住了。

２　憑著信心

二十八節說，『於是耶穌回答她說，婦人，你的信心真大！照你所願的給你成全罷。從那時候，她的女兒就得了醫治。』這話指明迦南婦人與主的應對乃是憑著信心，並且她的信心真大，勝過外面的情形。

因為我在道理的事上很謹慎，我曾希奇為甚麼主耶穌不告訴迦南婦人洗淨自己，然後回來喫。如果我是主，我會說，『是的，你是狗，你有你的分。但你不領悟自己有多髒麼？你若要喫我這碎渣，就需要洗淨自己。』按著道理，這婦人的確需要被洗淨，但主耶穌為甚麼不要求她在喫祂之前，先洗淨自己？主若這樣作，就否定了祂在前面經文輕看外面洗淨的事時所說的話。在這裏主強調喫的事。但這不是說，我們不需要被洗淨。血是豫備好的。我們可以灑血，喫羊羔。但為了不把事情混淆，主在關於喫的這一段，沒有說到洗淨的事。我相信主耶穌這樣作，是特意要給門徒看見，他們只需要一件事，就是喫。即使我們像外邦的狗那樣髒，我們仍有權利和地位喫耶穌。哦，我們需要成為沒有節制的喫者！不要等到你洗淨了，就照著你的本相到主這裏來喫祂。如詩歌所說，『照我本相，我來。』我們需要說，『主，我照著我的本相來。我不需要改變或被潔淨。主，我需要你，我到你這裏來喫。即使我是髒狗，我也照我本相來就你。』喫是主要的，喫也是一切。

迦南婦人來到主面前不是因為她餓了，乃是因為她女兒病了。但主把這局面轉到喫的事上。主沒有說，『我是醫生，來到以色列人這裏，我不能醫治外邦人，我不能醫治狗。』主似乎說，『我來是作兒女的餅。把兒女的餅丟給狗是不對的。』雖然那婦人的懇求與喫無關，主卻特意把她的情形聯於喫的事，好給我們看見，我們所需要的不是外面的洗淨，乃是為著裏面的滋養而喫。在道理的安排上，馬太把這些事擺在一起，使我們領會，為著諸天的國，我們不需要外面的潔淨，我們所需要的乃是讓基督進入我們裏面。你軟弱有病麼？你有某些難處麼？不要想在外面對付這些事，乃要在裏面藉著喫耶穌對付這些事。事實上，你該把那些事都忘掉。你所需要的不是外面的洗淨，乃是基督進入你裏面。主似乎對迦南婦人說，『你不需要醫治，你需要我！你外面不需要我；你裏面需要我。你需要喫我。我是餅來給人喫、消化、吸收。我要進入你這人裏面，進入你全人、血輪和組織裏。我要進入你的構成成分裏面，並且成為你。因此，你需要喫我。不要在外面對付事情，乃要藉著把我接受到你裏面，在裏面對付每件事。只要我能進入你裏面滋養你，每個問題都要得著解決。』

我們不需要外面的儀式或作法。在今天的宗教裏，人遵守外面的作法。但神的經綸不是外面的事；乃是基督進入我們裏面的事。為此，我們需要藉著喫基督，把祂接受進來。

我帶著使命和負擔，帶著從諸天所領受的東西來到美國。在你們進入召會之前，你們從未聽過喫耶穌，因為宗教裏所有的教訓都是關於外面的洗手，不是把可喫的耶穌給人。但這職事卻帶著使命來到這裏，把可喫的耶穌服事給信祂的人。我不在意反對和攻擊。我知道我在作甚麼。有些人認為我太大膽，也許會說，『這人為甚麼這樣大膽？美國不是有許多學者，有來自一流神學院的博士麼？』我不在意那些學位，我只在意我的負擔。我深信我從諸天得著出於主的東西，是在今天的宗教裏找不到的。我不是在這裏施教或傳道，我乃是在供應可喫的基督。這是今天主的子民所需要的。你們不需要宗教的洗淨。忘掉這樣的事！我們是髒狗，我們需要喫耶穌。我們需要把耶穌接受進來。阿利路亞，今天耶穌不是在桌子上！祂乃是在桌子下。祂已被以色列人從桌子上拋棄，如今祂在外邦世界。我們眾人，包括我在內，都是外邦的髒狗。然而，我們能讚美主，我們是狗，因為來自諸天的生命之餅，如今在狗所在的地方。如果餅在桌子上，我們就喫不到了。但今天餅在狗所在的桌子下。我們需要可喫的基督，祂現在與我們十分相近。

我何等珍賞馬太福音這一段！這一段啟示出我們必須忘掉外面的洗淨，並且要喫主耶穌。不要想改變自己，糾正自已，或改良自己。我們所需要的，乃是喫耶穌。

柒　治病為榮耀神

十五章二十九至三十一節有治病為榮耀神的記載。由於猶太宗教的棄絕，主就留在外邦的加利利作醫治的光，不去猶太人的宗教中心耶路撒冷，叫他們得著醫治。（太十三15。）按照十五章所記載道理的安排，醫治是在喫之後。換句話說，正確的醫治來自裏面的喫。營養學家說，人若喫得正確，就不會有疾病。疾病來自不正確的喫，醫治卻來自充分、正確的喫。這是這段話中關於醫治這個道理的點。

捌　需要之物再得供應

一　因著屬天的王動了慈心

在十五章三十二至三十九節，有給四千人喫飽的神蹟。因為主對曠野裏的群眾動了慈心，祂不願意叫他們餓著散去。（太十五32。）基督不讓跟從祂的人，在跟從祂的路上飢餓困乏。

二　因為需要學習信心的功課

門徒曉得主要供應食物給人時，他們對祂說，『我們在這曠野，那裏有這麼多的餅，叫這麼多的群眾喫飽？』（太十五33。）即使在荒涼的曠野，無論有多少人跟從祂，主都能供應他們，叫他們得著飽足。先前在十四章十五至二十一節，門徒經歷過這事，但他們好像沒有學會信心的功課。他們注視環境，卻不看主。然而，主的同在勝過豐富的貯存。

三　門徒把所有的獻上，帶進滿溢的祝福

主問門徒說，『你們有多少餅？』這指明主總是要用我們所有的，祝福別人。三十六節說，祂『拿著這七個餅和幾條魚，祝謝了，擘開，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群眾。』我們若把一切所有的獻給主，祂就要拿去擘開，再遞給我們，去分給別人，成為他們飽足並滿溢的祝福。（太十五37。）我們所獻給主的，無論多麼微小，都要因祂祝福的手得以繁增，滿足廣大群眾的需要，（太十五38，）而成全祂的心意。（太十五32。）

在十五章三十二至三十九節，我們看見集體的喫。馬太給我們兩段幾乎相同的記載，（太十四14~21，十五32~39，）我年輕時因這事實感到困擾。然而，你若仔細讀這兩段，就會看見其目的各不相同。給五千人喫飽這一段的目的是要我們看見，當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跟隨被棄絕的王時，祂能照顧我們。但給四干人喫飽這段記載的目的是要我們看見，我們不該僅僅作髒狗，個別的喫耶穌這碎渣。我們也需要與許多人一同集體的喫祂。讓我們眾人一同喫祂。在這集體的喫上，我們不是喫碎渣，乃是喫整塊餅，並且有剩餘。今天在召會生活中，我們不再是喫碎渣的髒狗，乃是集體喫祂的正確之人。每次召會的聚會都是集體喫的時間。我們剛進入召會生活時是髒狗，並且我們在桌子下喫。但如今我們不再在桌子下，乃在桌子上。雖然我們在曠野，然而我們卻在坐席。這就是集體的喫、完整的喫。這完全的餅是在得救之人的桌子上。

**第四十七篇　達到榮耀的路（六）**

馬太福音這卷書常常把一些表面看來不相關的事聯在一起。我們在十五章末了和十六章開頭看見這點。為甚麼十六章一節說主耶穌受試誘？這事和十五章末了有甚麼關聯？十五章所說的最後一件事是集體的喫。七個餅和幾條小魚給四千人以及婦女孩子喫飽。似乎十六章一至十二節與十五章毫無關係。然而，我們深入探討馬太福音所啟示的道理，就看見這兩段話有關聯。

玖　提防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

說到喫的事，我們必須謹慎，不可喫任何的酵。在十六章一至十二節，重要的不是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所題出的試誘，乃是酵。隱藏在對主耶穌試誘裏的，乃是酵。酵母是發酵的媒介，用來作麵包。然而，我們所看見的不是酵，乃是麵包。我們喫麵包時，也許不曉得我們也在喫酵，因為酵藏在麵包裏，因而看不見。雖然沒有人能看見藏在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所題試誘裏的酵，然而酵隱藏在裏面。

我們已經看見，十五章論到喫的事。從十五章一節至十六章十二節，馬太的記載很著重的說到喫的事。喫不潔之物會污穢我們。（太十五1~20。）我們所需要的不是外面的洗淨，乃是裏面的喫。喫是使我們有分於基督的路，（太十五21~28，）並且喫使外邦的狗成為神的兒女，甚至成為正確的人。藉著喫，我們得享基督那無限量、無窮盡的豐富供應。（太十五32~39。）馬太十五章結束於集體喫的記載。然而，我們必須提防，不喫酵，（太十六5~12，）尤其是隱藏在宗教徒，如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裏面宗教的酵。法利賽人是古代的基要派，撒都該人是古代的摩登派。感謝主，聖經兩者都題到。今天的宗教也有基要派和摩登派。第一組，就是基要派，有健全、合乎聖經的信仰。第二組，就是撒都該人，否認聖經所說的。

在馬太十六章，基督以餅出現，但宗教徒有隱藏、破壞的酵。我再說，基督是餅，但在古代基要派和摩登派的宗教徒身上，卻有酵。在宗教的狡詐裏，酵想要偷偷進到餅裏。請記得麵酵的比喻。（太十三33。）基督是細麵，要餧養神的子民，使神滿足。但那婦人，即背道的羅馬天主教，卻把麵酵拿去藏在細麵裏。表面上酵使細麵更容易接受；實際上酵產生腐敗。在十五章，我們看見餅不僅是為著外邦的狗豫備的，也是為著曠野裏的人。在十六章，主警告祂的門徒，主似乎對他們說，『要注意你們的喫。喫我是對的，但你們必須提防宗教的酵。』在主的時代有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今天仍然有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這些宗教徒，無論是基要派或摩登派，都有一些隱密、隱藏的酵。

現在我們能看見十五和十六章的關聯了。我們也能看見馬太在記載集體的喫以後，立刻題到酵的原因。要謹慎。當你們在享受集體的喫時，酵很容易偷偷進來。最終，酵的確偷偷進到召會裏。召會對這事不很謹慎，在五旬節之後不久，酵就進來了。召會所享用的餅，完全發酵了。因此，主在十六章六節和十一節的話，不僅是警告，也是豫言。

到十五章末了，門徒得了幫助，領悟主耶穌來成為神兒女的餅。起先，外邦人是髒狗，但喫了基督之後，他們就蒙了重生，因而成為神的兒女，成為正確的人，集體享受基督。門徒清楚這一切之後，必定很喜樂。然而，主似乎說，『你們喫我，並享受集體的喫，都很好。但有宗教徒會假借神的名，以敬拜神為掩飾，假裝為著榮耀神的目的，把酵帶進來。他們會被仇敵利用，偷偷帶進某種破壞且腐敗的東西。你們必須提防這事。』

主耶穌來作餅給罪人喫，使他們得蒙重生成為神的兒女，並且變化成為正確的人，集體從基督得餧養。雖然這很美妙，但有從宗教徒而來宗教酵的危機。在基督教裏，宗教徒非常受尊重。但我消極的說到他們，因為我知道宗教徒總是有某種酵。他們假借宗教的名義，帶進某些事物，腐化並敗壞神的東西。所以，我們享受基督作屬天的餅時，必須學習提防酵。

這酵總是來自宗教，來自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馬可八章十五節也說到希律的酵。馬太沒有題到這種酵，因為他的目的是要顯示，從基督得餧養時，有接受宗教事物的危機。任何宗教的事物都可能含有酵。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就是他們的教訓。（太十六12。）沒有一個法利賽人用明顯敗壞人的方式施教。他們若這樣作，沒有人會聽他們。撒都該人也是一樣。他們若不給人一個印象，說他們的教訓會幫助人，就沒有人會聽他們。今天的原則也是一樣。在今天的基督教國裏，教訓加上教訓。每種教訓似乎都幫助人。沒有一個人會告訴你，他將要給你的教訓會破壞你，或把你引入歧途。反之，每個帶著某種教訓的人都假裝說，他的教訓是好的，是有益的。這就是人喜歡教訓的原因。但我們需要領悟，酵可能常常隱藏在宗教教訓的外衣之下。

基督是神所差遣、從神而來屬天的餅。然而，酵是撒但所差遣、從撒但而來的東西。因此，神差遣餅，神的仇敵差遣酵。神盡力把基督放在祂的子民裏面，仇敵在神的兒女接受基督時作工，把酵攙進來。在今天的天主教裏，這原則很明顯。以聖誕節為例，基督的出生和基督的成為肉體，是作我們食物的細麵，聖誕節卻是酵。基督的出生是純淨的。神成為肉體是何等純淨！但看看今天聖誕節的作法是何等污穢且敗壞。甚至有聖誕舞會這樣的事。聖誕節這件事有何等的酵！聖誕節滿了酵，很難找到甚麼細麵。

我們幾乎可以把這原則應用在今天基督教國的每件事上。例如，作神的僕人並沒有錯，但人為甚麼要用牧師這稱呼？自稱牧師就是把酵帶進來。用公會的名稱，如路德會、浸信會，也是酵。這些名稱都是酵。此外，歌頌主是純淨的，但有獨唱者就是加了酵。雖然我們享受集體的喫耶穌，但我們需要提防隱藏、宗教的酵。甚至在主恢復裏有些親愛的聖徒，也可能疑惑在聚會中有獨唱者有甚麼錯。哦！我們何等必須提防各樣的酵！要明辨隱藏在餅裏的酵並不容易。

一　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試誘

１　求一個神蹟

馬太十六章一節說，『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進前來，試誘耶穌，求祂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把酵帶進來的人想要看神蹟奇事。沒有甚麼比神蹟更欺騙人了。假定敵基督出現了，把他的像立在你面前，並且假申言者能叫這像對你說話。你可能很容易受騙，並且說，『這太奇妙了。如果這不是神蹟，他怎能使像說話？』酵總是藉著神蹟的狡詐偷偷的進來。十六章一至十二節的兩個關鍵辭是神蹟和酵。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這些宗教徒來見主耶穌，求祂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然而，主耶穌拒絕顯這樣的神蹟給他們看。純淨的餅，純淨的基督，不行神蹟。我們要看見，他自已就是獨一的神蹟。

２　不能分辨這時期的神蹟

在二、三節，主向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指明，他們知道分辨天色，倒不能分辨這時期的神蹟。這時期的神蹟乃是：一面這世代是邪惡淫亂的，另一面基督要為那邪惡的世代死而復活。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不能分辨這些事。

３　只有約拿的神蹟給邪惡淫亂的世代

四節說，『邪惡淫亂的世代尋求神蹟，除了約拿的神蹟以外，再沒有神蹟給他。耶穌就撇開他們走了。』約拿是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的申言者，曾被放在大魚的腹中。他在那裏停留三日，出來後成了那世代叫人悔改的神蹟（兆頭）。（拿一2，17，三2~10。）這豫表基督是神差遣到祂百姓那裏的申言者，（申十八 15，18，）要從以色列人轉向外邦人，並要埋在地心裏三天，然後復活，成為這世代叫人得救的神蹟（兆頭）。主這裏的話含示，祂對這邪惡淫亂的世代，就是猶太和宗教的世代，不願作甚麼，只願死而復活，成為他們的神蹟（兆頭），就是最大的神蹟，叫他們只要相信，就必得救。說到約拿的神蹟，主似乎說，『你們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不需要神蹟。你們需要分辨這世代是邪惡的，並且需要相信我，把我這釘十字架且復活的一位接受到你們裏面。你們需要悔改，像尼尼微人一樣，並且你們需要相信，我要為你們的罪死而復活，好把我自己分賜到你們裏面作生命。這就是給這世代的神蹟，此外沒有別的神蹟。我就是給你們的神蹟，釘十字架且復活之基督的神蹟。你們需要悔改，把我接受到你們裏面作你們的餅。』

二　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

就在此時，主帶進了酵的事，說，『你們要當心，提防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太十六6。）我們已經指出，這酵就是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太十六12。）法利賽人的教訓是假冒為善的，（太二三13，15，23，25，27，29，）撒都該人的教訓就像今天摩登派的教訓，否認復活、天使和靈。（徒二三8。）因此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都是不純淨、邪惡的，並且被比作酵，就是不可在神的子民中間見到的。（出十三7。）

我再說，神蹟和酵乃是這段話中的兩個關鍵辭。任何沒有基督釘十字架和復活的素質在其中的神蹟，我們都不該相信。我看過五旬節運動中所謂的神醫。然而，實在說來，那裏有大量的酵，缺少基督釘十字架和基督復活生命的素質。每個神蹟，每個兆頭，都必須基於釘十字架和復活的原則。約拿的神蹟，即釘十字架且復活之基督的神蹟，必須伴隨每個真正的神蹟。否則，神蹟不過是一種酵。許多基督徒因著神蹟發了酵。今天所謂的說方言已經成了一種酵，並且許多說方言的人因著這種作法發了酵。有些人來到聚會中，只注意說方言，不管方言是真是假。只要有『方言』的顯明，他們就喜樂了。這表明他們是多麼的發酵。他們無心為著純淨的餅，為著有基督釘十字架和復活之素質的純淨神蹟。反之，他們發了酵。我再說，要提防各樣的酵。

拾　領受關於基督與召會的啟示

在十六章十三至二十節，我們來到馬太福音關於基督與召會之啟示的一段。在我們來看這一段的細節以前，我們需要先看這一段和前一段（太十六1~12）的關聯。

一　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

十三節說，主耶穌和門徒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就在那裏問他們說，『人說人子是誰？』似乎這與酵的事無關。該撒利亞腓立比在聖地北部，靠近邊界的黑門山腳；主是在這山上變化形像。（太十七1~2。）這地遠離聖城和聖殿。在聖城和聖殿那裏，每個人的思想都被老舊猶太宗教的氣氛充滿，沒有絲毫餘地留給新王基督。主特意將門徒帶到這樣一個氣氛清明的地方，使他們的思想能脫離聖城和聖殿宗教環境的影響，並使祂能給他們一些關於那是祂屬天國度命脈的基督與召會新的啟示。乃是在這裏，『你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這異象，臨到彼得。（太十六16~17。）也是在這裏，首次啟示並題到召會乃是帶進諸天之國的憑藉。（太十六18~19。）

幾個月前，有些弟兄和我訪問耶路撒冷和該撒利亞腓立比。耶路撒冷的宗教氣氛污濁可怕。在物質、精神和屬靈上，氣氛令人窒悶。我們在那裏所看見的，令我們厭惡。有一天，我們開車往北到該撒利亞腓立比。那裏的空氣真是清新！我們看見一股泉水，是約但河三個源流之一。我們在那裏逗留片時，享受午餐，十分愉快。主耶穌把門徒帶到該撒利亞腓立比，原因是要清除他們那種耶路撒冷和猶太宗教濃霧般的宗教氣氛。主帶門徒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之後，祂纔開始問他們關於祂是誰的問題。該撒利亞腓立比是向門徒啟示主耶穌的正確地方，那也是啟示召會的正確地方。

然而，我們還沒有看見這兩段話的關聯。這關聯是：如果我們還在宗教酵的影響之下，我們就絕不會清楚基督或召會。要清楚基督與召會，你需要除去一切的酵。你不僅需要離開宗教中心，離開聖城和聖殿，以及窒悶、污濁、充滿宗教觀念的氣氛，還需要除淨宗教的酵。若是你裏面仍然有酵，你就被帕子蒙蔽，你的眼睛就無法看見基督與召會。要看見基督與召會，你需要離開宗教中心，和一切所謂的聖物、聖地、聖人，並且需要除去各樣的酵。

雖然有些基督徒有心為著神，但他們仍然不能看見召會，他們也不能純淨真實的看見基督，因為他們被宗教的酵所浸透。現在我們就能看見馬太把十六章頭一段直接放在集體的喫之後的原因。在喫的事上，我們需要提防酵。此外，我們若要看見基督與召會，我們就不該有任何宗教的酵。我們需要晴朗的天空和晴朗的氣氛；我們也需要清明的心思和清明的悟性，這悟性不在宗教酵的影響之下。如果我們仍然持守聖誕節和公會沒有甚麼錯的觀念，就指明我們的悟性被宗教隱藏的酵所浸透。這酵製造的不是外面的霧，乃是裏面的霧。我們裏面若有這樣的霧，我們的異象就會糢糊。有些聖徒裏面的光景就像這樣，他們充滿了霧。但偶爾有個小洞出現，就能看見一片晴朗的天空。然而，不久霧就把晴朗的地方遮蓋了。有些聖徒可能說，『南浸信會這名稱有甚麼錯？公會不是賭場，不是麼？』你若這麼想，你的異象就會糢糊。這樣的問題指明你仍然持守發酵的宗教觀念。

我們許多人從出生時就發了酵。整個童年時代，我們都一直在酵的影響之下。儘管你對基督一無所知，但你熟悉聖誕老人、聖誕襪、以及五彩燈泡所裝飾的聖誕樹。你的思想、感覺完全發了酵。對你而言，召會就是有高塔和鐘的平房。這表明你不知不覺並在潛意識裏發了酵。此外，你越在學校裏接受教育和訓練，酵就越浸透你的全人。因此，我們需要離開宗教中心，遠至北方，到該撒利亞腓立比境內，那裏的天空是睛朗的。我們也需要在裏面對主說，『主耶穌，煉淨我各樣的酵。我不要裏外都有酵。我要在晴朗的天空之下作一個清明的人。』

我再說，基督教國裏的餅不純淨，這餅發了酵。今天的宗教所傳揚並教導的基督已發了酵。看看在傳揚基督和教導召會的事上有多少的酵。召會的『餅，』就是關於召會的真理，尤其發了酵。最近，我聽到一些基督教傳道人，呼召基督徒回到所謂歷史的召會，我感到很傷痛。難道他們不知道歷史召會的會議作成許多邪惡的決議麼？以弗所會議（主後四三一年）作成一項決議，就是許可敬拜馬利亞。正如你們所知道的，新靈恩運動已經滲入天主教，甚至已經與敬拜馬利亞的事攙雜在一起。那些有過靈恩經歷的人怎能容忍這樣的拜偶像？但今天有些人說，甚至透過廣播說，天主教裏沒有拜偶像。在柏克萊有一個團體想盡辦法要研究我們。我希奇他們為甚麼不研究天主教。他們為甚麼不去梵諦岡看看那裏的異教、偶像和異端？他們不研究天主教而研究我們，這事實暴露他們邪惡的企圖，就是要壓制我們，除滅我們。在今天基督教國的每一角落都有隱藏的酵，那裏沒有一樣是純淨的。整個基督教國都發了酵。這不是我的話，乃是主耶穌在馬太十三章三十三節的豫言，在那裏主說，『全團都發了酵。』然而，我們和酵對立，並且見證純淨的耶穌。雖然這得罪許多人，但我們也只好這樣。我們必須見證純淨的基督，並且和所有的酵對立。

二　領受關於基督的啟示

在十三節，主問門徒一個問題：『人說人子是誰？』為人的基督是個奧祕，不僅對那世代的人如此，對今天的人也一樣。

１　基督不是施浸者約翰、以利亞、耶利米或申言者中的一位

十四節說，『他們說，有人說是施浸者約翰，另有人說是以利亞，還有人說是耶利米，或申言者中的一位。』人最多只能領會基督是申言者中最大的一位。若沒有屬天的啟示，無人能認識祂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太十六16。）

２　基督，活神的兒子

主要門徒說他們認為祂是誰之後，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活神的兒子。』（太十六16。）基督，意即神的受膏者，是說到主的使命；活神的兒子，指三一神的第二者，是說到主的身位。主的使命是要藉著祂的釘死、復活、升天和再臨，完成神永遠的定旨；祂的身位具體的表現父，並終結於那靈，使三一神得著完滿的彰顯。

活神與死宗教相對。主是活神的具體表現，與死宗教無分無關。

３　是血肉之人所啟示的，乃是天父在祂的祝福下所啟示的

十七節說，『耶穌回答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不是血肉之人啟示了你，乃是我在諸天之上的父啟示了你。』血肉之人指受造而墮落之天然的人。惟有父認識子，（太十一27，）因此惟有父能將子啟示我們。

三　領受關於召會的啟示

在十八節主說，『我還告訴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父對於基督的啟示，只是基督與召會這極大奧祕（弗五32）的前半；因此，主還需要向彼得啟示這極大奧祕的後半，就是召會。

１　召會的建造

ａ　藉著基督

在十八節主說，『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主建造祂的召會，開始於五旬節那天。（徒二1~4，41~42。）然而，主在這裏的豫言，甚至到了二十世紀，還沒有完全應驗。由背道的羅馬天主教和更正教各宗派所組成的基督教國，不是主所建造的召會。這豫言是藉主的恢復得著應驗的，真正召會的建造是在主的恢復裏纔得以完成。

召會，希臘文，ekklesia，艾克利西亞，意即召出來，用以指召出來的會眾，所以最好譯為召會。『我的召會』指明召會是屬於主的，不屬於任何人事物；召會不像宗派那樣，以某人或照某事來命名。

ｂ　在磐石上

主告訴彼得說，祂要把祂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這磐石不僅指基督，也指彼得從父所領受關於基督的啟示。召會乃是建造在基督和這關於基督的啟示上。

羅馬天主教宣稱十八節的磐石是指彼得，而大多數基要派信徒說那是指基督。雖然說磐石指明基督並沒有錯，但甚至這種領會也不彀。這裏的磐石不僅是指基督，更是指關於基督的啟示。在這一章裏，父從諸天之上向彼得啟示了一樣東西。從父而來這屬天的啟示就是磐石。召會建造在基督和關於基督的啟示上，這不是微不足道的事。公會不是建造在這磐石上。例如，南浸信會是建造在受浸的啟示上，不是建造在基督的啟示上。同樣的原則，長老會是建造在長老治會的道理上。同樣的，新靈恩派的團體也不是建造在這關於基督的啟示上，乃是建造在對靈恩之事的知識和經歷上。因此，四方福音會是建造在四方福音的啟示上，不是建造在基督的啟示上。

建造在關於基督之啟示上的召會，纔是真正的召會，她不是宗派。今天的問題是基督徒喜歡照著他們的觀念和見解形成團體或所謂的召會，但他們的觀念不是關於基督的啟示。召會必須建造在『這磐石』上，也就是建造在基督的啟示上。我們若看見這個，就要蒙拯救脫離分裂。只有一樣東西是建造在基督的啟示上，那就是召會。任何建造在道理、見解、作法或觀念上的團體，都不是建造在關於基督之啟示上的召會。關於基督的啟示，乃是主耶穌把祂的召會建造在其上的磐石。

ｃ　用石頭

十八節的『彼得，』希臘字也可譯作『石頭，』是神建造的材料。所有的信徒都需要像彼得一樣，被變化成為石頭，以建造召會。（彼前二5。）

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

在十八節主也說，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祂的召會。陰間的門乃是指撒但黑暗的權勢或能力。（西一13，徒二六18。）基督啟示祂自己，並以這啟示為磐石，又以彼得這樣經過變化的人為石頭，建造真正的召會，這樣的召會是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的。主這話也指明，撒但黑暗的權勢要攻擊召會；因此，召會（神的國）和撒但的權勢（撒但的國），二者之間進行著屬靈的爭戰。

幾個月前，我們在羅馬參觀了聖彼得大教堂。那裏的圓頂上寫著馬太十六章十八節的話：『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然而，這節的下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沒有寫上去。也許這指明，陰間的門已經完全勝過了天主教。然而，主恢復裏的召會的確是建造在關於基督的啟示上，陰間的門不能勝過這召會。

２　召會就是諸天之國

十九節題到諸天之國。這裏『諸天之國』與前節的『召會』交互使用，有力的證明，真正的召會就是今世的諸天之國。羅馬十四章十七節證實這點，那裏所說神的國，指正當的召會生活。

ａ　鑰匙給了彼得

在十九節，主對彼得說，『我要把諸天之國的鑰匙給你。』根據歷史，這裏的鑰匙共有兩把：在五旬節那天，彼得用了一把，為猶太信徒開了進諸天之國的門；（徒二38~42；）在哥尼流家裏，他用了另一把，為外邦信徒開了進諸天之國的門。（徒十34~48。）

ｃ　在地上捆綁並釋放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並釋放的

在十九節，主也對彼得說，『凡你在地上捆綁的，乃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凡你在地上釋放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馬太福音論到的諸天之國，與權柄有關；這卷書所啟示的召會，代表掌權的國度。因此，捆綁和釋放的權柄，不僅在這裏給了召會的使徒彼得，並且給了召會本身。（太１十八17~18。）凡召會的人在地上捆綁或釋放的，都該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或已經釋放的。我們只能捆綁或釋放在諸天之上所已經捆綁或已經釋放的。

四　關於基督與召會的啟示要保持隱密

二十節說，『於是耶穌囑咐門徒，不可對人說祂是基督。』關於基督同祂召會的啟示，向宗教的人總是隱藏的。

**第四十八篇　達到榮耀的路（七）**

我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遭遇棄絕、必需之物的缺乏、海上的風暴、以及來自宗教的控告，然後我們學習如何喫基督。喫基督的結果就是治病為榮耀神。接著，有集體的喫、關於酵的警告、以及關於基督與召會清楚的啟示。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看達到榮耀之路的終站：十字架的路。只有當人學會如何喫基督，提防宗教的酵，並在晴朗的天空之下，纔能得著基督與召會的啟示。我們許多人能見證，在我們來到這樣的地方以前，基督與召會的啟示沒有臨到我們。只有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這啟示纔臨到。我們不僅享受基督這碎渣，也集體的享受基督這豐富、無限量、無窮盡的生命供應。惟有如此，我們纔能看見基督與召會的啟示。因此，有三件重要的事：我們知道如何從基督得餧養，並享受基督無窮盡的豐富供應；我們除去一切宗教的酵；我們在該撒利亞腓立比晴朗的天空之下，在這裏霧消散了。我們不能停留在有宗教霧的環境。我們若留在那樣的地方，就不會看見在該撒利亞腓立比所給的啟示。阿利路亞，我們有豐富的供應，我們有晴朗的天空，並且我們沒有霧！所以，我們看見基督與召會的異象。

拾壹　走十字架的路

許多基督教教師看見了馬太十六章十三至二十節和十六章二十一至二十八節的關聯，就是關於基督與召會以及十字架的路這兩段話的關聯。要經歷基督，並將召會建造在基督上，我們需要走十字架的路。基督是走十字架之路的先驅，先鋒。這是基督得釋放惟一的路，也是召會用基督建造，並建造在基督上惟一的路。

一　基督往耶路撒冷去，受釘十字架的苦並要復活

二十一節說，『從那時候，耶穌纔指示祂的門徒，祂必須往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和經學家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關於基督與召會這極大的奧祕啟示出來之後，基督的釘死與復活也揭示了出來。基督要建造祂的召會，就必須往宗教的中心去，經過釘死並進入復活。在二十一節，主首次向門徒揭示祂的釘死與復活。在這時之前，他沒有題過這些事。主啟示基督與召會之後，就向祂蒙光照的門徒啟示祂的釘死與復活。這很有意義。我們看見基督與召會之後，必須豫備好走十字架的路。你也許不知道甚麼是十字架的路。走十字架的路就是不保留己的任何東西。無論你多麼美好、正直、有用，你都需要被釘死。為著享受基督，為著建造召會，我們必須被釘死。我們這人沒有甚麼應當保留。

在二十一節，主耶穌說到祂的釘死與復活。然而，門徒聽進了釘死的事，卻忽略了復活的事。門徒聽見主要被殺，卻似乎沒有聽見祂要復活。然而，主的確說祂第三日要復活。他們不領會主這段話，因為他們沒有復活的觀念。他們裏面害怕主耶穌會被殺。因此，主說到祂的復活時，門徒並不領略。今天我們也是這樣。凡和我們觀念相符的，我們立刻接受；但若有某件事和我們裏面已有的觀念不符，我們就不接受。有些人不明白，為甚麼我說話時一再重複一些事。雖然我一再重複某些事，但有些人仍然沒有聽進去。我再說，主耶穌雖然說到兩件事，釘死與復活，但門徒領會前者，卻不領會後者。

二　撒但藉著彼得天然的觀念阻撓基督

二十二節說，『彼得就拉祂到一邊，責勸祂說，主阿，神眷憐你，這事絕不曾臨到你。』彼得的話啟示，天然的人絕不肯背十字架。彼得很勇敢，並且向主有一番好心。如果沒有彼得，我們不會得著這麼多啟示；因著彼得勇於犯錯，我們就得著好些啟示。在這裏彼得大膽的責勸主，彼得責怪主的時候，他的表情可能是撒但的表情。彼得的話－『主阿，神眷憐你，』聽起來很美好，實際上卻是責勸。主說祂要被殺，把彼得激怒了。因著他完全在自己裏面，他的確是責勸主耶穌。

在二十三節，我們看見主的回答：『祂卻轉過來，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面去罷！你是絆跌我的，因為你不思念神的事，只思念人的事。』基督看出，阻撓祂背十字架的不是彼得，乃是撒但。這啟示我們，那不肯背十字架天然的人，與撒但乃是一。當我們不思念神的事，只思念人的事時，我們就成了撒但，在主完成神定旨的路上，成了絆跌主的。

三　藉著否認己並背起十字架跟從基督

二十四節說，『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否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並跟從我。』這裏主說到否認己。否認我們的己，就是喪失我們的魂生命，天然的生命。（太十六26，路九25。）

在二十五節，主繼續說，『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必喪失魂生命；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必得著魂生命。』在二十三至二十五節，有三件東西彼此相關，就是心思、己和魂生命。心思是己的發表，己是魂生命的具體表現。魂生命具體表現在己裏面，並藉著己活出來，而己又藉著心思、思想、觀念和意見發表出來。我們若不思念神的事，只思念人的事，我們的心思就趁機活動，表現自己。這就是在彼得身上所發生的。因此，主接下去的話指明，彼得必須否認他的己，並且不要救他的魂生命，乃要喪失他的魂生命。喪失魂生命乃是否認己的實際。這就是背起十字架。

事實上，在這些經文裏，有四件東西是相關的：撒但、心思、己和魂生命。本篇信息主要的是論到這四件事，開始於心思，終結於撒但。心思是己的發表，己是魂生命的具體表現。魂生命藉著己活出來，己藉著心思發表出來。心思所思想或考慮的就是意見、主意或觀念。心思的意見、觀念或主意，是己的發表，魂生命的具體表現。魂生命具體表現在己裏，正如父具體表現在子裏一樣。魂生命就像父，己就像子，心思就像靈。因此，這裏有心思、己和魂生命的三而一。

魂生命是源頭，具體表現在己裏，己在心思裏發表出來。也許你以前從不認為你的心思是己的發表。你若看見這個，可能就不會這麼用心思了。你的意見就是己的發表。要提防你的意見，因為牠不是正面的東西。天然的意見、觀念、主意和思想，是反面的東西，因為牠們是己的發表。魂具體表現在己裏面，並藉著己活出來，而己又發表在意見上。當己藉著心思發表為意見時，那就是撒但。

我已學會害怕我的意見。這許多年間，我蒙了光照，看見天然的意見或觀念乃是撒但的化身。若不是這樣，主耶穌怎麼會責備彼得，稱他為撒但？我第一次讀這段聖經時，我很震驚。在二十三節，在彼得自私的意見裏，彼得與撒但已成為一。彼得的意見就是撒但。我再說，魂生命具體表現在己裏，而己藉著心思發表出來。當心思發表為意見時，那就是撒但的化身。

你曾否察覺你的意見常常是撒但的發表？我懷疑你曾否這樣領會事情。看見我們天然的意見是撒但的化身，乃是很重要的。沒有甚麼比意見更破壞你基督徒的生命。天然意見的發表是撒但激發的產物。因為天然的意見來自撒但的激發，所以你需要提防。你若過度使用心思，主耶穌會稱你為撒但。你若過於運用心思，你會成為撒但的發表，主耶穌會對你說，『撒但，退我後面去罷！』

要走十字架的路進入榮耀，我們就需要不在天然裏使用心思。我們必須否認己、背十字架、並跟從基督。我不相信在天然裏運用心思的人能成為基督好的跟從者。當我們過於運用心思，我們就不會跟從基督。基督不在我們的心思裏，乃在我們的靈裏。你若察看這些經節的上下文，就會看見心思是己的發表，己是魂生命的具體表現，這一切都必須放在十字架上。

在二十四節主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否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並跟從我。』十字架不僅是受苦，也是殺死。十字架殺死並了結罪犯。基督是先背十字架，然後釘十字架；今天我們這些信祂的人，是先與祂同釘十字架，然後背十字架。對我們來說，背十字架乃是留在基督之死的殺死裏，以了結我們的己、天然生命和舊人。我們這樣作就是否認己，使我們能跟從主。

許多基督徒對十字架有錯誤的觀念。他們以為十字架僅是叫人受苦。然而，在這段話裏，十字架不是指明受苦，乃是指明殺死。十字架終極的目的不是要使你受苦，乃是要了結你、殺死你。主這裏的話沒有受苦的觀念；祂對十字架的觀念乃是殺死。

主耶穌是先背十字架，然後被釘在十字架上，被了結了。主耶穌背十字架時，就一直被殺死，不是一直受苦。僅僅把十字架與受苦相聯，乃是錯誤的觀念。主耶穌在受浸之後，立刻開始背十字架。受浸的意思是人被治死、了結並埋葬。從祂受浸的那一刻，主耶穌就一直把祂自己擺在十字架上，並且使自己留在那裏。祂是一直把自己置於死地的人。在祂身上，背在先，殺死在後。我們正好相反，因為我們先與祂同釘十字架，然後背十字架。

我年輕時，人教導我說背十字架就是受苦；這種錯誤的觀念來自天主教。我再說，馬太十六章裏背十字架的觀念不是受苦，乃是被置於死。我們要背十字架，必須領悟我們已經被釘十字架。我們已經與基督同在十字架上被殺死了，現在我們必須留在這殺死之下。我是已經被殺死的人。我的己生命、心思、天然生命、以及我的全人都已經被殺死了。現在我需要留在這殺死之下。這就是背十字架的意義。

我年輕時，聽過某種勸勉人背十字架的話。妻子受到丈夫的苦待，就有人告訴她要背十字架。換句話說，人告訴她，忍受丈夫的苦待就是背十字架。但受苦並不能建造召會。然而，真正背十字架卻建造召會，因為這治死己、魂生命和天然生命。我們都已經被埋葬、受浸並了結了。現在我們需要留在這了結裏；這就是走十字架的路。

死人沒有意見。死人不可能彎曲他的心思，因為他的心思不再有功能了。倘若你的心思可以被彎曲，意思就是牠仍然是活躍、活動並進取的。你若想要彎曲那些埋在墳墓裏之人的心思，而他們也能說話，他們會說，『你來錯地方了。我們都是死的，我們心思的功能已經停止了。你不需要來彎曲我們的心思。』我們若背十字架，就要像那些埋在墳墓裏的人。我們要留在了結的情形裏，並且躺在死之下。這是背十字架的正確意義。

在馬太十六章，彼得非常活躍、進取。一面，因著進取搞出事情來是很好；然而，所有快的弟兄都需要被殺死。我喜愛那些快速、膽大、難辦的人，因為他們搞出事情來。主的恢復裏若沒有這樣的弟兄，就沒有人會惹出麻煩來。因著這樣的弟兄，在恢復裏總是有麻煩。若沒有這些麻煩，主耶穌就不能被啟示到這樣的地步。然而，主最終稱彼得這個快的人為撒但。所有快的彼得都必須被了結。他們需要被殺死，並且留在十字架的殺死之下。否則，召會就無法得著建造。

走這條達到榮耀的路，終極的意義就是把我們自己置於死地。在這條路上我們不僅遭受棄絕，經歷必需之物的缺乏，面對海上的風暴，遭遇宗教的控告，學習喫主耶穌這無窮盡的生命供應，受警告提防酵，並且看見基督與召會的異象。除了這一切之外，我們還需要被了結。達到榮耀之路的終站就是了結自己。馬太福音所呈現的景象真是奇妙，其中論到棄絕、需要、風暴、來自宗教的控告、酵、撒但、己、心思和魂生命。你若不知道如何面對這些事，你就很難進入榮耀。進入榮耀之前的最後一步是了結自己。僅僅經過棄絕，或經歷主供應我們物質的需要並不彀。忍受風暴的海，對付外面事物的宗教控告，從基督得餧養，並提防酵也不彀。最終，達到榮耀的路乃是被了結。

你也許認為撒但是在棄絕、風暴或控告裏。事實上，撒但不在這些事情裏，只有鬼在那裏。鬼在棄絕、風暴和宗教控告的背後，鬼王撒但卻在你的心思、己和魂生命裏。因此，你必須恨惡你的己，過於恨惡你被棄絕。路德馬丁曾說，他害怕自己過於害怕教皇，因為他曉得他裏面有最強的教皇，就是己。那狡詐、隱藏的仇敵，甚至對頭，就是我們的己。因此，在達到榮耀的路上，最後要對付的就是這己。

我們已經看見，己藉著我們的心思，很活躍的發表在意見、觀念和看法上。今天基督徒因著不同的意見相爭、分裂。為這緣故，使徒保羅說，我們都要說一樣的話。（林前一10。）因此，走這條達到榮耀的路，最終要對付我們的己。

我相信我們都看見了清楚的異象，背十字架不是受苦，乃是把己留在死的了結之下。基督的十字架是了結的死，我們必須留在這了結之地。留在那裏就是背十字架。我在背十字架，因為我把自己擺在基督的了結之下。所以，因著我已被了結，我就沒有主意，沒有觀念，沒有意見。靠著主的恩典，我希望終生留在了結之地。

了結之後就是復活。當我們把自己留在基督的了結之下，我們靈裏自然會有反應。這反應就是復活。復活乃是建造召會所需要的。經歷了結和復活，就是享受基督並建造召會的路。在二十四節，主告訴我們要跟從祂。在主釘十字架之前，門徒是在外面跟從祂。但從祂復活之後，我們是在裏面跟從祂。因為祂在復活裏已經成了賜生命的靈，（林前十五45，）住在我們的靈裏，（提後四22，）我們就能在靈裏跟從祂。（加五16~25。）

１　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必喪失魂生命，凡為基督喪失魂生命的必得著魂生命

在二十五節主說，『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必喪失魂生命；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必得著魂生命。』跟從主時，我們不該救自己的魂生命；也就是說，我們不該讓魂得著享受。我們若在今世救自己的魂生命，在來世就必喪失魂生命。但我們若為基督喪失魂生命，我們就要在來世國度的享受裏得著魂生命。

２　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魂生命，毫無益處

在二十六節主問說，『人若賺得全世界，卻賠上自己的魂生命，有甚麼益處？人還能拿甚麼換自已的魂生命？』今天魂生命的享受與世界繫在一起。為著魂的享受賺得世界，就要在來世國度的享受中喪失生命。即使我們為著魂生命在今世的享受賺得全世界，而喪失魂生命在來世的享受，也毫無益處。沒有甚麼值得與魂生命在國度裏的享受交換。

四　國度的賞賜

二十七節說，『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榮耀裏，同著眾天使來臨，那時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本節開頭的『因為』一辭，指明二十七節所說，主回來時對於跟從祂者的賞賜，乃是照著二十五至二十六節所說，他們是喪失自己的魂，還是救自己的魂。這個報應是照著我們如何背十字架。這在於我們是否把自己留在十字架的殺死之下，在於我們今世是救自己的魂生命還是喪失自己的魂生命。

１　當基督在父的榮耀裏來臨時

當主在祂父的榮耀裏來臨時，祂要審判。我們若在今世喪失魂的享受，確實背十字架跟從祂，祂就要以國度裏魂的享受賞賜我們。

２　照信徒的行為

在二十七節主說，『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也就是說，照著我們是否在今世喪失魂生命的享受。這與永遠的救恩無關，然而與主對我們時代的賞賜很有關係。

３　在基督的審判臺前

基督回來時，每個人都要在基督的審判臺前受報應。（林後五10，啟二二12。）這指明這要發生在空中，在所有的信徒被提到主的同在裏之後。

４　在國度實現時得著享受');

主的賞賜就是進入國度，那是在國度實現時。主在二十八節說到國度的實現：『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有人還沒有嘗到死味，必看見人子在祂的國裏來臨。』這應驗於主在山上的變化形像。（太十七1~2。）祂的變化形像，就是祂在祂國裏的來臨。祂的三個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看見了這事。在下篇信息中我們要指出，基督的變化形像，就是國度實現的小影。在千年國裏，國度的實現要成為跟隨基督者的賞賜；他們在達到榮耀的路上，一直留在十字架的殺死之下。凡這樣跟隨基督的親愛聖徒，必要得著國度實現的賞賜。

**第四十九篇　國度實現的小影**

馬太十三章五十三節至十七章八節的記載，描繪出跟從屬天君王，從祂被棄絕到進入國度實現的路。跟從祂的人不僅與祂同受猶太人的棄絕，（太十三53~58，）並且被外邦政治迫害，甚至殉道。（太十四1~12。）所以，他們與主同在曠野，處境貧困，然而卻從主得著豐富的看顧。（太十四13~21。）當他們在風暴的海上，頂著逆風時，祂行走在海上，平靜了風浪，帶他們渡過。（太十四22~34。）當時，許多病人因著摸祂，得了拯救；（太十四35~36；）但假冒敬拜神的人卻來質問祂，因為跟從祂的人違犯了他們的傳統。（太十五1~20。）接著，門徒跟從祂到了外邦境內，在那裏一個鬼附的外邦人得了醫治。（太十五21~28。）以後，他們跟從祂經過加利利海邊，上了山，在那裏患各樣疾病的人都被治好；並且在荒涼的曠野，跟從祂的人和群眾的需要，再次得著豐富的供應。（太十五29~39。）接著，當日的基要派和摩登派的人，都來試誘祂，祂就指明祂要受死，成為他們惟一的神蹟（兆頭）。（太十六1~4。）然後祂吩咐跟從祂的人，要提防基要派和摩登派的酵。（太十六5~12。）經過這一切之後，祂將跟從祂的人帶到聖地邊界，靠近外邦之地，使他們得著基督、召會和十字架的啟示，作他們進國度的路。（太十六13~28。）最後，在國度的實現裏，祂將他們帶進榮耀。（太十七1~8。）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看見，主的變化形像乃是國度的小影。（太十六28~十七13。）

如果我們把上面所題到的一切事和我們的經歷比較一下，就會看見我們今天的路，和十三章五十三節至十七章八節所啟示的路一模一樣。在達到榮耀的路上，我們面臨棄絕、風暴和控告。我們經歷喫，我們提防酵，並且得著基督與召會的啟示。此外，我們走十字架的路，並且否認己和魂生命。這些乃是達到榮耀之路的步驟。

馬太十三章五十三節至十七章八節乃是關於道理奇妙的一段。三十四年前，我在上海曾釋放關於這段話的信息。當時我剛到那裏，在工作上是倪弟兄新進的同工。有一個主日早上，我應邀釋放信息；於是我接受負擔，講達到榮耀的路這個題目。我請會眾讀三章以上的馬太福音，從十三章末了至十七章首段。然後我釋放了關於這幾章的長篇信息。那篇信息所有的點，幾乎都和這幾篇達到榮耀之路的信息中所說的一樣。雖然我還沒有看見喫的事，但信息的結構和這幾篇的相同。在達到榮耀的路上真是美妙！我能見證，在已過的四十四年間，我走過這條路上的每一步。我經歷了棄絕、物質需要的缺乏、風暴以及控告。此外，我也看見了關於基督與召會的啟示。因著我走這條路這樣長久，就一面說，我已經進入了榮耀。我們中間其他的人或是在榮耀裏，或是很接近榮耀。雖然我們有些人可能在榮耀裏，但我們仍在達到更大榮耀的路上。我們都需要繼續走在這條路上，直到主回來。

壹　國度已經來臨

馬太十六章二十八節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有人還沒有嘗到死味，必看見人子在祂的國裏來臨。』這應驗於主在山上的變化形像。（太十七1~2。）祂的變化形像，就是祂在祂國裏的來臨。祂的三個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看見了這事。

貳　基督在高山上變化形像

馬太十七章一節說，『過了六天，耶穌帶著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約翰，暗暗的領他們上了高山。』十六章主啟示基督與召會，是在黑門山腳；過了六天，主就變化形像。因此，這裏的高山必是黑門山。我們要得著基督與召會的啟示，必須遠離宗教的環境；但要看見變了形像之基督的異象，就需要上到高山，遠超過地平。

二節說，『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臉面發光如日頭，衣服變白如光。』很少基督徒領悟，基督的變化形像，就是祂在祂國裏的來臨。已往我們曾指出，主的來臨不會突然發生，乃會逐漸來臨。就一面說，主將從天上回來；但就另一面說，祂將從我們裏面出來。祂自己完全從我們裏面活出來，那就是祂來臨的時候。照著馬太十七章一節和十六章二十八節，祂的來臨就是祂的變化形像，祂的變化形像就是祂的得榮耀。當祂變化形像時，祂就得了榮耀。

現在我們必須看見得榮耀的意義。基督這位神成了人時，祂的神性化身在祂的人性裏。祂是獨一兼有神性和人性的人。祂的神性隱藏在祂的人性裏。祂外面是人，裏面卻是神。神隱藏、包含、隱匿在這人裏面。榮耀就是神得著顯明，神得著彰顯。榮耀一點不差就是神得著顯明，被人看見。隱藏在耶穌人性裏的神，就是榮耀。因此，榮耀神聖的元素隱藏在耶穌人性的元素裏。祂在地上行走時，沒有人能看見祂榮耀的神性。許多人看見了神蹟，領悟祂是不尋常的人，但在祂變化形像之前，從來沒有人看見過隱藏在祂裏面的榮耀。有一天，祂把三個最親密的門徒領到高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主耶穌變化形像，意思就是祂的人性被祂的神性所浸透、飽和。我們可以說，祂的人性被神性所浸潤。這個變化形像，就是祂的得榮耀，等於祂在祂國裏的來臨。這指明基督在祂國裏的來臨，聯於祂的變化形像。祂的變化形像在那裏，國度的來臨也在那裏。國度的來臨乃是主的得榮耀，主的變化形像；祂的得榮耀就是祂的人性被祂的神性所浸透。這就是變化形像的意義。因著主已經變化形像，祂現今就在榮耀裏。

當基督變化形像時，祂的人性得了榮耀；祂的人性被帶進神的榮耀裏。在那時之前，神在祂裏面，但祂的人性不在神的榮耀裏。當祂變化形像時，祂的人性完全被祂榮耀的神性所浸透。在將來國度的實現裏，基督就是這樣。祂將是兼有神性和人性的基督，但祂的人性將被祂的神性所浸潤。

日子將到，那時我們不僅要看見，也要親身經歷這事。現今我們裏面有神聖的生命同神聖的性情。然而，我們仍有天然的人性。不論我們多屬靈，多聖別，我們的人性仍是天然的，還沒有被神聖的榮耀所浸透。但在國度實現的時候，我們的人性將要因著我們裏面榮耀的神性而得著榮耀。

反對者也許會指稱這是進化到神裏面。但這並不是進化到神裏面－這乃是得榮耀。反對者需要讀羅馬八章三十節：『祂所豫定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我要問反對者，他們認為得榮耀是甚麼意思。難道他們認為得榮耀僅僅是進入榮耀的範圍麼？這是對得榮耀非常膚淺的領會。得榮耀就是被神的榮耀所浸透。那就是變化形像，不是從外面來的，乃是從裏面來的。有一天我們要使不信的人大喫一驚。帖後一章九節說，『在那日，當主來，在祂聖徒身上得榮耀，並在一切信的人身上顯為希奇的時候。』不信的人會因著我們得榮耀感到震驚。因為我們的人性和不信的人一樣，他們無法看見我們和他們的不同。但日子將到，他們要看見榮耀的不同，因為我們的人性要被神性所浸透，並且我們要成為榮耀的子民。我們不僅是屬靈、聖別、純淨、清潔的，我們也是榮耀的。這就是國度的來臨。我們等待著這事發生。

參　代表舊約得勝者的摩西和以利亞要在國度的實現裏

三節說，『看哪，有摩西和以利亞向他們顯現，同耶穌談話。』摩西和以利亞代表要在國度實現裏的舊約得勝者。他們二人顯現在國度的來臨裏，也就是出現在國度的實現裏。

肆　代表新約得勝者的彼得、雅各和約翰要在國度的實現裏

在這國度實現的小影裏，不僅有舊約的得勝者，還有彼得、雅各和約翰所代表新約的得勝者。在這實現裏，我們瞥見將來國度完滿的實現。

伍　代表律法和申言者的摩西和以利亞，被錯誤的與基督同列

摩西死了，神將他的身體藏起來；（申三四5~6；）以利亞是活著被神提到天上。（王下二11。）神特意作這兩件事，使摩西和以利亞能與基督一同顯現在變化山上。他們也是神所保留的，要在大災難時，作那兩個見證人。（啟十一3~4。）摩西代表律法，以利亞代表申言者。律法和申言者是舊約的構成成分，作基督完滿的見證。（約五39）。這時摩西和以利亞顯現出來，照著舊約所說基督的死，（路二四25~27，44，林前十五3，）與祂一同談論。（路九31。）

我們已經指出，神將摩西的身體藏起來，並且以利亞被提到天上。然而，以利亞不是被提到三層天上。行傳二章三十四節指明，除了基督以外，沒有人升到天上。因此以利亞並不是在三層天上。神將摩西的身體藏起來，並且保留以利亞，直到基督變化形像那天。當基督變化形像時，這兩個人與祂一同顯現。

在四節彼得說，『主阿，我們在這裏真好；你若願意，我就在這裏搭三座帳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這表明彼得認識摩西和以利亞。也許你希奇彼得怎麼會認識他們。在主與摩西和以利亞的談話中，必定有些指明他們的身分，使彼得能認識他們。彼得可能說過，『這是摩西，這是以利亞！我真高興見到你們！哦，在這裏真好！』

一　彼得天然的觀念

彼得興奮的題出荒謬的建議：搭三座帳棚，一座為主，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彼得荒謬的題議，將摩西和以利亞擺在與基督同等的地位上，意思就是使律法和申言者與基督平等。這完全違反神的經綸。在神的經綸裏，律法和申言者只是基督的見證，不該擺在與基督同等的地位上。

二　父的啟示

五節說，『他還說話的時候，看哪，有一朵光明的雲彩遮蓋他們；看哪，又有聲音從雲彩裏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父表白子的這個宣告，第一次是在基督受浸上來之後，那浸是表徵祂從死裏復活。這次是父第二次宣告同樣的事，在子的變像中表白子，這變像是要來之國度的豫表。在神的經綸裏，基督來了以後，我們就當聽祂，不該再聽律法和申言者，因為律法和申言者都在基督裏，並藉著基督得了成全。

三　不見一人，只見基督

門徒聽見有聲音從雲彩裏出來，『就面伏於地，極其害怕。』（太十七6。）主耶穌進前來，摸他們，叫他們起來，不要害怕，其後他們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太十七8。）彼得題議把摩西和以利亞，就是律法和申言者，與基督一同留下，但神取走了摩西和以利亞，只留下耶穌一人。律法和申言者是影兒和豫言，並不是實際；實際乃是基督。現今基督這實際在這裏，就不再需要影兒和豫言。在新約裏，只該留下耶穌一人。耶穌是今日的摩西，將生命之律分賜到信祂的人裏面；耶穌也是今日的以利亞，在信徒裏面為神說話，並說出神。這就是神新約的經綸。

神取走了摩西和以利亞，因為祂不容忍祂的兒女，將任何人與祂的兒子耶穌基督列在同等的地位上。因此，當門徒看見主耶穌時，他們不見一人，只見耶穌。這對他們是一個功課。在國度裏，神不會容許人使律法或申言者與基督平等。既然國度來臨了，除了基督以外，就不該有別的。

今天在神的經綸裏，基督乃是活的立法者。祂是那賜生命之律者，已將自己分賜到我們這人裏面。因此，基督是我們的真摩西；摩西是基督的豫表，影兒。摩西所頒的律法不是真律法，乃是死字句的律法。真律法乃是生命的律法，惟有基督纔能將這律法賜給我們。因著祂已將生命的律法賜給我們，祂就是真立法者。再者，在神的經綸裏，基督也是真申言者。以利亞也是基督的豫表，影兒；基督是真申言者。（徒三22。）基督在我們裏面，不僅將生命之律分賜到我們這人裏面，也為神說話。基督說出神。因為我們有基督作真摩西、真以利亞，在神新約的經綸裏，我們就不需要其他的摩西或以利亞。

我們等候國度來臨的時候，必須學習不要把摩西、以利亞、或其他的人與基督列在同等的地位上。反之，我們需要學習經歷基督作我們的摩西和以利亞。祂是將生命之律分賜到我們裏面的一位。換句話說，祂是我們現時、真實、主觀的摩西，從裏面規律我們。此外，祂也是我們現時且主觀的以利亞，不斷在我們裏面為神說話，並且說出神。我們必須聽祂。

主在門徒面前變化形像之後，彼得可能覺得又喜樂，又傷痛。他也許因著受責備而覺得難過。在這樣榮耀的光景裏受責備乃是嚴重的事。當人人都很高興的時候，彼得說了胡話，為此他受責備。也許雅各和約翰對他說，『彼得，你總是作這樣的事，也許現在你學了功課。當我們和主耶穌在山上歡喜快樂時，你說了胡話，也受了責備。可是彼得，我們和你一同受到震驚。若不是你先受震驚，我們也不會受震驚。但請你別再那樣作了。』

陸　國度的實現要保持隱密

九節說，『他們下山的時候，耶穌吩咐他們說，人子還沒有從死人中復活，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所看見的，直譯，這異象。若不在基督的復活裏，沒有人能看見這位變化形像、得著榮耀之耶穌的異象。這裏我們看見一個原則：國度的實現只能在復活裏啟示出來，凡不在復活裏的人，就沒有資格看見這實現。即使國度的實現尚未來臨，我們若相信復活，並活在復活裏，我們就必在榮耀裏。當我們在復活裏生活行動，我們就覺得自己在榮耀裏，且能看見國度榮耀的實現。因此，國度的實現只能啟示給那些在復活裏的人。為這緣故，主耶穌囑咐門徒不要談論祂在祂國裏的來臨。

柒　施浸者約翰是在國度以前來臨的以利亞

在十節，主的門徒問祂說，『那麼，經學家為甚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以利亞先來，乃是根據瑪拉基四章五至六節。在十一節主回答說，『以利亞固然要來，並要復興萬事。』這話要應驗於大災難時，那時以利亞是兩個見證人之一，（啟十一3~4，）如瑪拉基四章五至六節所豫言的。在十二節主繼續說，『只是我告訴你們，以利亞已經來了，人卻不認識他，反而任意待他；照樣，人子也要受他們的苦害。』這是指施浸者約翰。（太十七13。）他有以利亞的靈和能力，（路一13~17，）卻遭棄絕、（太十一18、）被斬首。（太十四3~12。）

門徒有個神學的問題。他們似乎對主說，『主耶穌，你的國已經來臨了，我們也看見了。但經學家告訴我們，以利亞將在國度來臨以前出現。我們看見你在你的國裏來臨，以利亞卻沒有出現。怎麼會這樣？』門徒因著有一些聖經道理的知識，而受到攪擾。我若是他們當中的一人，我會問相同的事。門徒的問題合乎邏輯，與彼得在山上荒謬的題議相對。我們常常在榮耀的光景裏，作荒謬的事。但我們清楚、清醒之後，我們就很合乎邏輯。

主耶穌告訴門徒，以利亞要來，並要復興萬事。（太十七11。）這話指明國度尚未完全來臨。將來會有國度完滿的實現。在這之前，以利亞要來。一面，以利亞已經來了，但另一面，他還沒有完全來臨。施浸者約翰是以利亞，但他並不完全是以利亞。以利亞完全來臨要發生在將來。已經來臨的那位以利亞被棄絕，並且被殺。門徒領會主是說施浸者約翰。正如基督變化形像就是國度的來臨，但不是完全的來臨；照樣，施浸者約翰的來臨就是以利亞的來臨，但也不是完全的來臨。在國度完全來臨之前，以利亞要完全來臨。

聖經中豫言的應驗常是這樣。首先有局部的應驗，然後有完全的應驗。我們經歷在榮耀裏，原則上也是一樣。在已過的年間，我經歷了在榮耀裏，但這經歷並不完全。當基督的國度完全實現時，我們都要完全進入榮耀。但今天我們在基督的變化形像裏，看見將來國度實現的小影。這小影向我們保證，完滿的實現必要來臨。

**第五十篇　關於基督之啟示與異象的應用**

主在山上變化形像之後，緊接著有醫治鬼附之人的記載。（太十七14~21。）此後，主第二次向門徒說到祂的釘死與復活。（太十七22~23。）然後有關於納殿稅的事。（太十七24~27。）我們讀十七章時，也許很難領會這一切事情的關聯。我們若要領會馬太福音，就需要記得馬太把不同的事實擺在一起，啟示一個道理。儘管代表其他門徒的三個門徒已經在國度實現的小影裏，但仍然需要三件事：對付鬼附的人，啟示主的釘死與復活，以及納殿稅給收稅的人。

壹　國度之外的黑暗權勢

我們已經指出，在十六章二十八節至十七章二節，國度的來臨並不是國度完全的來臨，只是小影、豫嘗。關於國度實現的豫言還未完全得著應驗。當我們離開變化形像的範圍，離開國度實現的氣氛，我們就面臨國度之外的黑暗權勢。鬼附表徵黑暗的權勢。在主變化形像的範圍裏有榮耀，但在這範圍之外有黑暗的權勢。當我們在山頂上享受變化形像時，別人卻在山谷中遭受鬼附之苦。在激勵人的特會或訓練中，我們也許覺得自己在變化山上。然而，我們回到家裏，就領悟黑暗的權勢仍圍繞著我們。要對付黑暗的權勢，就需要運用屬天君王的權柄。（太十七18。）我們只能藉著禱告和禁食運用這權柄。主是屬天的君王，他有這樣的權柄，但我們需要禱告，甚至用禁食，執行主的權柄。

貳　基督的釘死與復活

在十七章二十二、二十三節，主對祂的門徒說，『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他們要殺害祂，第三日祂要復活。』門徒聽見這事，『就極其憂愁。』在山頂上的變化形像，不是完全的變化形像；基督還必須經過釘死，並且進入復活。馬太特別說，門徒『極其憂愁。』按照彼得、雅各和約翰的觀念，已經在山頂上變化形像的基督，不需要被釘死。因此，他們可能說，『基督已經變化形像了，為甚麼祂還需要經過釘死與復活？』因著門徒有錯誤的觀念，他們就因主的話憂愁。

我們也可能有幾次豫嘗變化形像。然而，此後我們仍需要下山，在我們的丈夫或妻子面前背十字架。不論變化形像的經歷多麼好，我們仍需要留在十字架的殺死之下。藉著背十字架，我們經過釘死，進入復活。這就是馬太福音這三段話的關聯。

參　關於基督之啟示與異象的應用

我們若不是從主得著亮光，就很難看見一至二十三節與二十四至二十七節的關聯。在十七章二十四至二十七節，有納殿稅給收稅之人的事。這是一個試驗，要斷定我們是否曉得如何應用關於基督的啟示與異象。在十六章，彼得從天父得著關於基督是活神兒子的清楚啟示。從那時起，彼得確信基督就是活神的兒子。接著，他在山頂上看見基督顯現為活神兒子的異象。因此，他得著了這啟示，也看見了異象。人可能有啟示，而沒有異象。在十六章，彼得從天父所得著的僅僅是啟示。在十七章，他看見神的兒子藉著拿撒勒人耶穌顯現，並彰顯出來。沒有甚麼能比這個啟示和異象更清楚了。

然而，關於啟示與異象的應用，彼得必須受試驗。得著啟示並看見異象是一回事，但實際的應用是另一回事。例如，我們也許都從加拉太二章二十節得著啟示，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並且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甚至我們當中最軟弱的也可能得著了這啟示。然而，當你的丈夫或妻子為難你，你還能說，『不再是我，乃是基督』麼？當你和妻子或丈夫相處時，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並且基督活在你裏面的啟示可能就消失了。很少得著這啟示的人，把這啟示應用在日常生活中實際的事上。彼得也許就是這樣。他也許說過：『我得著了耶穌是活神兒子的啟示，我也在山上看見祂變化形像。我很清楚這事。也許你們沒有看見這異象，但我看見了。』彼得得著啟示並看見異象是美妙的，但現在他必須受到收丁稅之人的試驗。

一　彼得天然的觀念

二十四節說，『他們到了迦百農，有收殿稅的人前來對彼得說，你們的老師不納殿稅麼？』殿稅是猶太人為聖殿所納的丁稅，等於猶太幣半舍客勒。（出三十12~16，三八26。）彼得被問到這問題時，他立刻說，『納。』彼得不曉得如何應用啟示與異象，他被暴露了。彼得在變化山上，聽見從天上來的聲音，吩咐他要聽基督。（太十七5。）他若還記得在山上所發生的事，就會將問題轉問基督，聽祂怎麼說。但他沒有聽基督說甚麼，就回答了。彼得在山上聽見父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那時彼得說了太多話，為此他受了責備。如今收丁稅的人問他，主納不納殿稅，他仍然說得太多，並且毫不遲疑的回答。如果他學了功課，他會說，『先生，讓我去問祂，並且聽祂。我需要問祂納不納殿稅。我沒有權利說甚麼。』然而彼得沒有這樣回答，他被這試驗暴露了。今天我們也是一樣。在特會或訓練之後，我們可能宣告說，我們絕不一樣了。但我保證你回家後，會依然故我。然而，不要讓這事令你們沮喪。

二　基督的改正

二十五、二十六節說，『等他進了屋子，耶穌先向他說，西門，你怎麼看？地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或丁稅？向自己的兒子，還是向外人？彼得一說，向外人，耶穌就對他說，既然如此，兒子就可以免了。』收丁稅的人來找彼得，因為他很突出，就像我們臉上的『鼻子。』快的人，大膽的人，就是召會生活裏的『鼻子。』每當召會經歷試驗，『鼻子』就是受傷的部位，因為鼻子先碰到東西。因著彼得太突出，就陷入了麻煩。彼得告訴收稅的人主耶穌納殿稅之後，就進了屋子。但二十五節說，耶穌『先向他說。』彼得很快，但主是主宰一切的，祂不給他說話的機會。在山頂上，彼得被天上來的聲音打斷了；在屋子裏，他被主制止了。彼得講話越了分，因此主不等他開口，就盯住他、改正他。

主問彼得，地上的君王是向自己的兒子，還是向外人徵收關稅或丁稅。君王的兒子總是免納關稅或丁稅的。半舍客勒是神百姓納給神殿用的。基督既是神的兒子，就可以免納。因此，這與彼得對這事的回答相反。

彼得已經得到關於基督是神兒子的啟示，（太十六16~17，）也看見了神兒子的異象。（太十七5。）如今在應用時，他被收丁稅之人的問題擺到試驗中。他在回答時失敗了，因他忘了他所得著的啟示和所看見的異象。他忘了主是神的兒子，不必納丁稅給他父的殿。

當主問彼得說，地上的君王是向自己的兒子，還是向外人徵稅時，彼得回答說，『向外人。』在道理和神學上，彼得答對了。當主對他說，『既然如此，兒子就可以免了，』彼得必定目瞪口呆。主似乎說，『彼得，你忘了我是神兒子的啟示麼？在山頂上你看見我是神的兒子。』殿稅不是納給世上的政府。徵收殿稅的目的，乃是應付神殿（神在地上的居所）的花費。根據出埃及三十和三十八章，每個以色列人都必須納殿稅顧到主的居所。因為耶穌是神的兒子，祂就不必納這稅。主說兒子可以免了，指明祂是神的兒子，免納丁稅。彼得聽見這話之後，不知道該說甚麼。他可能同意說，『是的，兒子免稅。你既是神的兒子，就可以免稅。主阿，很抱歉，我那樣回答。我忘了啟示與異象。我得著了你是神兒子的啟示，也看見了你是神兒子的異象；但試驗來了，我就把這一切忘了。主阿，請赦免我。』

三　因著基督這位頂替摩西的活立法者而有的彈性

二十七節說，『但為免絆跌他們，你要到海邊去釣魚，拿起先釣上來的魚，開牠的口，就必找到一塊錢，可以拿去給他們，作你我的殿稅。』主說服彼得，祂不用納殿稅之後，這位新約的立法者，今日的摩西，就吩咐彼得去替祂納稅。主特意這樣作，為要教導彼得，在神新約的經綸裏，祂是那獨一的一位；摩西、以利亞、彼得或其他任何人，都沒有說話和下命令的地位。

四　藉著基督這位頂替以利亞的活申言者所豫言的神蹟而有的應用

主封住彼得的口以後，這位新約的申言者，今日的以利亞，就告訴彼得去釣魚，好找到一塊錢。這豫言果然應驗了。不過彼得必須去釣魚，並且等候一條口含一塊錢的魚出現；毫無疑問，這使他受到難為。當主改正並教導彼得時，仍然顧念他的需要。主對付我們的方式總是這樣。

當彼得回答『納』時，主卻說『不；』但彼得被說服，主不必納稅時，主就告訴他說，祂要納稅。也許彼得就要去追收丁稅的人，告訴他們主不必納稅。主囑咐彼得去釣口含一塊錢的魚，用以納稅時，彼得可能一直在考慮這事。為免絆跌人，就必須納稅。我們不能征服主耶穌。凡祂所說的總是對的，凡我們向祂所題議的總是錯的。基督是今日的摩西，祂制定律法。當祂說是，答案就是是；當祂說不，答案就是不。我們所說的算不得甚麼，祂所說的纔算數。山頂上的異象，意思是我們該聽主耶穌，不該聽其他任何人，包括我們自己在內。那說是或說不的乃是基督，不是摩西。同樣的事，主可以對別人說是，對你說不。祂若這樣作，不要與祂爭辯。

彼得為了找到一塊錢，必須去釣魚時，他學了一個功課。你不認為彼得因著必須去釣魚而感到困擾麼？他的確是這樣。儘管主耶穌是仁慈憐憫的，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火把祂不吹滅，但祂有時很嚴厲的對付我們。當主向彼得指明祂要納殿稅時，祂並沒有從口袋中掏出一塊錢給彼得。祂若那樣作，就對彼得太寬容了。主已經豫備了一塊錢，但彼得必須為此去釣魚。我不知道彼得感覺如何。他想哭還是想笑？我相信彼得釣魚時很不快樂，也很困擾。如果我是彼得，我可能對主說，『主，既然你能從魚口中豫備一塊錢，為甚麼你不從口袋中掏出一塊錢給我？為甚麼你這麼麻煩？現在我必須到海邊去釣魚，也許釣魚時風暴會來臨。主，你若要行神蹟，何不現在就行呢？』然而，彼得學了許多；這次他一句話也不說，就去作主所告訴他的事。

我不相信魚立刻就來了。我相信主運用祂主宰的權柄使魚遠離了一段時間。因此，彼得在等候，而沒有任何魚出現的跡象。他在等候時，也許自責說，『我為甚麼回答得那麼快？我不該面對那些收稅的人。雅各和約翰沒有陷入麻煩；但因著我這麼大膽，這麼快，就使自己陷入了麻煩。』最後，口含一塊錢的魚來了。這就足以顧到主和彼得了。

這裏的記載很簡單，但故事的含意很豐富。牠含示基督乃是申言者，因為祂告訴彼得去釣魚，並且先釣上來的魚口中會有一塊錢。那不是豫言麼？主的豫言很實際，並且正如祂所說的應驗了。因此，這裏彼得的經歷證明主是真以利亞，並且我們該聽祂。這故事也含示主是今日的摩西。說是或說不，這不在於我們，乃完全在於祂。我們只需要照祂所說的去作。此外，祂沒有告訴我們去作的，我們就不該作。

彼得藉著這件事受到試驗，使他曉得如何應用關於基督的啟示與異象。藉著這經歷，他知道了『聽祂』是甚麼意思。他領悟他不必聽摩西或以利亞，只要聽祂。今天對我們而言，基督就是我們的摩西和以利亞。祂是我們現時、活的立法者，也是我們的申言者。凡祂所說的就是律法，就是生命的律法。此外，祂所說的就是今日的豫言，應付我們當前、實際的光景。這不僅僅是個故事；這對彼得和我們都是一個功課。

**第五十一篇　國度裏的關係（一）**

十八、十九、二十章，是馬太福音論到國度子民之間的關係很清楚的一段話。在前面的章節，我們已經看見王新頒佈國度的憲法、王的職事、和國度奧祕的啟示。我們也已經看見達到榮耀的路，以及在主變化形像之後實際的問題。現在我們必須看見國度子民之間的關係，就是在國度裏彼此的關係如何。這是實際的問題。不像國度的憲法，僅僅是道理的；也不像國度的奧祕，是豫言的。十八章特別論到在諸天的國裏應當怎樣生活行動：變成像小孩子一樣；（太十八2~4；）不絆跌人，也不立下絆跌人的事；（太十八5~9；）不輕看信主的一個小子；（太十八10~14；）聽召會，不要被召會定罪；（太十八1，5~20；）無限度的赦免弟兄。（太十八21~35。）這一切指明，我們要進入諸天的國，必須謙卑、不輕看任何信徒，卻要愛弟兄、赦免弟兄。

在看十八章一至二十節之先，我們需要對論到五件事的這三章有全面的眼光。第一是驕傲。我們若要在國度裏和人有正確的關係，我們的驕傲就需要被對付。我們需要謙卑。我們沒有一個人是謙卑的。每個墮落的人都是驕傲的。已過某些弟兄姊妹曾告訴我，他們的妻子或丈夫是謙卑的。後來這些弟兄姊妹不得不承認，他們的妻子或丈夫不是那麼謙卑。有些弟兄告訴我他們的妻子絕不會為難他們，後來卻流著淚來告訴我他們和妻子所有的難處。謙卑的人就沒有這樣的事。

在國度裏是團體的事，不是個人的事。但每當我們一班人來在一起時，就會有難處。這就是某些青年人不願結婚的原因。儘管這會引起難處，但青年人需要結婚。因著一班人在一起不容易，馬太就在這幾章裏論到我們彼此的關係。我們在這件事上沒有選擇餘地。我若有自己的選擇，我就寧願自己獨處，用全部的時間專心禱告，獨自等候國度來臨。但我們已經被豫定要在一起了。然而，我們在一起，驕傲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是我們不能赦免人。赦免的事是十八章下半所論到的。我們都必須學習赦免人；我們沒有人喜歡這麼作。在我們內心深處，我們不願赦免人。

根據聖經，赦免就是忘記。對我們而言，赦免人也許就是說，我們不在意某種冒犯，然而，我們還記得。要忘記人對我們的冒犯是何等的難！沒有主的憐憫和恩典，我們甚至在永世裏都會記得別人的冒犯。但神赦免時，就就忘記了。希伯來十章十七節說，『我絕不再記念他們的罪和不法。』完全赦免某件事，就是忘記這事。我們在天上的父看我們如同未曾犯過罪，因為祂已經赦免並忘記我們的罪。但我們赦免某種冒犯，卻常常題醒人。例如，一位姊妹可能說，『長老待我非常不好，然而我已經赦免他們，但讓我告訴你一點所發生的事。』真正的赦免是說，我們忘記人的冒犯。

我們不願赦免人的根源在於我們個性的怒氣。不論你多好，你仍有個性的怒氣。你被激怒的原因就是你有這樣的脾氣。我可以一再敲打椅子，椅子卻不會被激怒，因為椅子沒有個性。可是我若打你，你就會被激怒，因為個性的怒氣隱藏在你裏面。我們都受制於個性的怒氣。有時我冒犯了弟兄，他說他不在意。事實上，我們被冒犯時都很在意。外面的反應和表情也許不同，但隱藏在我們個性裏的怒氣卻是一樣的。因著我們個性的怒氣，我們很難赦免人。

這個性的怒氣表現在丈夫和妻子之間。我勸青年姊妹們絕不要冒犯自己的丈夫，不然她們的丈夫會很難忘記那件事。你的丈夫也許說他赦免了你，但他裏面深處卻不是這樣。每個男人都有一種個性，使他很容易被激怒，特別是容易被妻子激怒。女人向自己的丈夫抱怨是很容易的。分居和離婚這麼多，原因就是女人抱怨，而男人不容易赦免。姊妹們，要盡你所能不要向自己的丈夫抱怨。他若晚歸，就忘了罷。不要把這事當作問題。弟兄們，我勸你們不要在意妻子的抱怨。我勸姊妹們不要抱怨，勸弟兄們不要被激怒。

我們已經看見驕傲和不能赦免人的事，現在我們來到十九章所指明情慾的問題。在諸天之國的憲法裏，徹底講過情慾。在關於諸天之國奧祕的十三章，也題過情慾。情慾對國度子民是很大的問題。許多分居和離婚與情慾有關。因此，主耶穌在十九章題到情慾這件事。離了主的恩典，我們沒有一個人能勝過情慾。

第四個問題是財富的問題。財主很難進諸天的國，比駱駝穿過鍼的眼還難。財富對國度生活是很大的阻撓。這在諸天之國的憲法和十三章撒種者的比喻中也題過。

最後一個問題乃是二十章所說的野心。西庇太的妻子野心勃勃的要她兩個兒子在國度裏享受高位，就對主說，『請叫我這兩個兒子在你國裏，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坐在你左邊。』（太二十21。）主告訴她說，她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馬太記載西庇太的妻子為兩個兒子祈求的故事，但約翰沒有記載，因為約翰的福音書不是論到國度的福音書。馬太記載這件事，因為國度裏有為著地位的野心問題。

無論在東方或西方，野心始終是個問題。許多時候召會中選立長老，弟兄們就被激怒了，因為選立了別人，沒有選立他們。雖然一個召會至多需要三、四位長老，但自命為長老候選人的可能超過十五位。那些弟兄們有沒有為他們被選立為長老禱告，我不知道。但我相當確定他們期望被選立。當他們知道他們沒有被選立為長老時，他們就開始消極的說到召會；只因為他們沒有得著他們渴想的地位。我們在人數超過兩萬的臺北市召會中就曾遭遇這問題。每次開闢新的家聚會，就需要選立兩三位領頭的弟兄姊妹處理家聚會實際的事務。幾乎每次領頭人被選立，就有姊妹被激怒，因為不在被選立的人中間。她們因著被激怒，就有一段時間停止來聚會。這暴露出野心的問題。

實際上這三章說到五件事，徹底的論到驕傲、個性的怒氣、情慾、財富和野心。這些問題都在我們裏面。我們若要進入這幾章的深處，我們必定會被摸著。譬如，我們會看見我們是滿了驕傲的人，並且有怒氣隱藏在我們的個性裏。不論我們多想要忍耐，或謙讓宜人，怒氣仍深深扎根在我們的個性裏。這就使我們很難赦免人。不僅如此，我們也為情慾和財富所困擾，這兩者都破壞國度的生活。最後有野心的問題。馬太特意在他的福音書中說到這五個問題，表明我們要在國度裏，就必須留意這些問題。驕傲、個性的怒氣、情慾、財富和野心，都是『蠍子。』我們需要神聖的殺蟲劑，殺死這些『蠍子。』在神的默示之下，馬太選擇了不同的事例，將牠們擺在一起，為要暴露這些事。現在我們需要一一的來看。

壹　需要謙卑

在國度的生活裏需要謙卑。（太十八1~4。）原則上，所有的國度子民都必須是小孩子。謙卑就是像小孩子。我們若不謙卑，不是被人冒犯，就是冒犯人；也就是說，我們不是被人絆跌，就是絆跌人。所有絆跌的事都是因著驕傲發生的。我們若不驕傲，就不會被絆跌。我們會被絆跌，就證明我們是驕傲的。小孩若被激怒，幾分鐘之內就忘了。然而大人一旦被激怒，他們就因著驕傲被絆跌。不僅如此，我們使人絆跌也是由於我們的驕傲。

貳　除去絆跌的事

絆跌人是嚴重的事。六節說，『凡絆跌一個信入我的小子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掛在他的脖子上，沉沒在深海裏。』在這些經文裏，主警告我們要對付這件事。若是手、腳或眼使我們絆跌，我們就必須認真的對付這些絆跌的原因。否則，我們就不會成為正確國度生活裏的人。要在正確的國度生活裏，我們需要謙卑。那麼我們就不會被絆跌，或成為絆跌人的原因。所有絆跌的事都必須除去。

參　天父顧念小子

不論我們多微小，我們在父眼中都是可愛的，並且祂顧念我們。祂不喜歡看見任何人被絆跌。我們容易冒犯父所顧念的小子，我們自己也是小子，容易被絆跌。我們若要避免被人絆跌，並絆跌人，我們就需要謙卑。謙卑會拯救我們。

肆　對付得罪你的弟兄

一　藉著直接的責備

十五節說，『再者，若是你的弟兄犯罪得罪你，你要去，只在你和他之間指出他的過錯。他若聽你，你就得著了你的弟兄。』在這一段，我們也看見如何對付得罪人的弟兄。若有弟兄犯罪或得罪我們，我們首先必須在愛裏到他那裏去，指出他的過犯。

二　藉著兩三個人的見證

十六節說，『他若不聽，你就另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見證人的口，句句都可定準。』弟兄若不聽你，你不該放棄。反之，你應當同一兩個見證人到他那裏去，盼望弟兄會聽你們而得救。

三　藉著召會

十七節說，『他若不聽他們，就告訴召會。』若是一個弟兄犯罪得罪我們，我們對付他，需要首先在愛裏，（太十八15，）然後憑兩三個見證人，（太十八16，）最後藉著召會使用權柄。（太十八17。）

四　藉著斷絕交通

十七節下半說，『他若連召會也不聽，就把他當作外邦人和稅吏。』若有信徒不聽召會，他就會失去召會的交通，像那些在召會交通之外的外邦人（異教徒）和稅吏（罪人）一樣。外邦人或稅吏就是不在國度生活或召會生活交通裏的人。把人當作外邦人或稅吏，意思不是把他革除，乃是把他當作與召會交通斷絕的人。林前五章題到革除的事。召會必須把行淫亂和拜偶像的人趕出去。但是犯罪的弟兄，不聽兩三個人，也不聽召會，也許不需要革除。他的光景雖然不好，卻和淫亂或拜偶像的一類不同。斷絕他與召會的交通，好叫這失去的交通能激勵他悔改，並恢復他與召會的交通。

五　藉著運用國度的權柄

要對付這樣一個犯罪的弟兄，我們必須運用國度的權柄。召會今天因著軟弱，並不領悟她需要運用這權柄。這段話所題到的弟兄首先犯罪，然後背叛。首先他犯罪得罪某人。然後因著他不聽他所得罪的人，不聽兩三個見證人，甚至不聽召會，他就成了背叛的。因著他背叛召會，召會就必須運用她的權柄捆綁並釋放。當他背叛時，就捆綁；當他悔改時，就釋放。在十八節，捆綁的意思是定罪，釋放的意思是赦免。因著這樣一個背叛的弟兄不聽召會，召會就必須運用國度的權柄捆綁他，直到他悔改。但他悔改時，召會就必須運用國度的權柄赦免他，並恢復他與召會的交通。

六　藉著和諧一致的禱告

對付犯罪的弟兄必須藉著和諧一致的禱告來執行。十九節說，『我又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間若有兩個人在地上，在他們所求的任何事上和諧一致，他們無論求甚麼，都必從我在諸天之上的父，得著成全。』嚴格說來，十九節的求是指禱告，用以對付那不聽召會的弟兄。我們若照著主的應許禱告，我們的禱告就要得著答應，犯罪的弟兄就會回轉。

七　在主的同在中

這一切都該作在主的同在中。你若想要運用國度的權柄，卻沒有祂的同在，就沒有果效。二十節指出需要主的同在：『因為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被聚集到我的名裏，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

伍　地方召會的揭示

一　在地方上的召會

十七節說，『他若不聽他們，就告訴召會。』十六章十八節所啟示的召會是宇宙召會，乃是基督獨一的身體；這裏所啟示的召會是地方召會，乃是基督獨一的身體在某一地方的彰顯。十六章論到召會宇宙的建造，十八章論到召會地方的實行。二者都指明召會代表諸天的國，有捆綁和釋放的權柄。

要實際的在諸天的國裏，我們需要在地方召會裏。照著十七節的上下文，國度的實際和實行都在地方召會裏。在論到國度裏之關係的一章，主最後說到召會。這證明今天國度的實行乃是在地方召會裏。沒有地方召會，就不可能有國度的生活的實行和實際。今天許多基督徒談到國度的生活，但若沒有實行的地方召會生活，這種談話就是徒然的。

在十六章，主啟示出宇宙召會。但宇宙召會需要地方召會的實行。若沒有地方召會，宇宙召會就不能實行，反而會成為虛懸在空中的東西。地方召會乃是國度和宇宙召會的實際。

二　與兩三個人在主的名裏聚集不同

許多基督徒以為只要兩三個人在主的名裏聚集，並且有祂的同在，他們就是召會，召會的實際就在那裏。然而，你若仔細讀這段話，就會看見二十節所題的兩三個人不是召會。這兩三個人乃是十六節的兩三個人。他們可以被聚集到主的名裏，但他們不是召會；因為若有某種問題，他們需要告訴召會。（太十八17。）倘若那兩三個人是召會，他們就不需要把問題帶到召會。他們需要『告訴召會，』這事實證明他們不是召會，乃是召會的一部分。他們屬於召會，他們是召會的肢體，但他們不就是召會。

不要以為兩三個人在主的名裏聚集，有主的同在，就是召會。我若相信這個，那麼有三百人的召會就可能分裂為一百個召會，每兩三個人的團體就以為那是召會。這會是多麼混亂！兩三個人可以在主的名裏聚集，主也真在他們中間，但這不是說，他們就是召會。

三　是帶著屬天權柄的國度

召會有權柄，我們必須聽召會，並且服從召會。我們若不服從召會，就與國度無關，因為國度的生活乃是服從召會的生活。

四　有主的同在作其實際

馬太十八章的上下文指明，召會的實際乃是主的同在。主的同在就是召會的權柄。召會必須確定她有主的同在作其實際；否則，她就沒有真正的權柄。召會實際和實行的權柄乃是主的同在。若有人不聽召會，就是背叛主的同在。召會有立場在主的同在裏對任何背叛的事件運用權柄。

在召會中引起麻煩的基本因素是驕傲。驕傲使一個弟兄觸犯在愛裏來找他的弟兄，使他不願聽兩三個人，甚至不聽召會，並且使他背叛召會。我們都必須殺死驕傲的『地鼠。』讓我們降卑自己，總是聽召會並且服從召會。願主為這事憐憫我們。

**第五十二篇　國度裏的關係（二）**

馬太十八章似乎不是很深的一章，二十三至三十五節的比喻也很淺顯。事實上，這一章所啟示的非常深。大多數基督徒讀馬太福音，並不曉得這卷書不僅論到國度的道理，也論到實行的國度生活。我們若要領會馬太福音任何一段，就需要記住這事實。我年輕時，不喜歡讀馬太十八章，因為我沒有看見這一章論到國度的生活。你以前雖然讀過這一章，但你也許沒有看見這一章真正論到的事。你也許以為這一章僅僅與基督徒的行為有關，僅僅說到赦免我們的弟兄。因著我們天然的觀念，我們沒有看見這一章與國度生活有深切的關係。

一節證明這段話論到實行的國度生活：『當時，門徒到耶穌跟前來，說，誰在諸天的國裏是最大的？』進入諸天的國，意思就是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因此，這一章和十九、二十章論到國度的生活。

我們要留在國度的生活裏，就必須謙卑。我們若謙卑，就不會得罪人，也不會被人得罪。我們不會絆跌人，也不會被人絆跌。所有絆跌的事，不論出於我們自己或別人，都是來自驕傲。我們需要恨惡驕傲，並且對待牠如同必須殺死的『地鼠。』否則，驕傲的『地鼠』會毀壞國度的生活。

在十八章，我們看見如何對付得罪人的人。若有弟兄得罪我們，我們應當在愛裏直接到他那裏去。他若不聽我們，我們應當再同一兩個見證人到他那裏去。他若在見證人面前，仍不聽我們，我們就該把這事告訴召會，讓召會對付他。他若不聽召會，召會就該把他當作外邦人或稅吏，斷絕他與召會的交通。雖然這話是告訴我們如何對付犯罪得罪人的弟兄，但這話也指明得罪人是嚴重的事。由斷絕與召會交通的危機，看出這事的嚴重。與召會的交通斷絕，意思就是被擺在國度生活之外。這是很嚴重的。

主說到對付犯罪弟兄的話，與國度的權柄有關聯。十八節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捆綁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凡你們在地上釋放的，必是在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若有人得罪弟兄，背叛召會，諸天就要捆綁他。請注意十八節說，召會捆綁在諸天之上已經捆綁的。這指明犯罪和背叛使諸天捆綁那犯罪的人。你若棄絕召會，背叛召會，諸天就要捆綁你。因為諸天已經捆綁你，召會就執行諸天已經捆綁的。你若思考十八節的上下文，就會看見背叛召會不是微不足道的事。召會只跟隨諸天，捆綁諸天已經捆綁的。召會的捆綁乃是執行諸天的捆綁。召會說，『主，我們捆綁這背叛的弟兄』之先，他已經在諸天之上被捆綁了。

關於悔改也是一樣。為著你的背叛向召會悔改是意義重大的事。你若向召會悔改，諸天會立刻釋放你，然後召會也要釋放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背叛召會是很嚴重的，向召會悔改是很有意義的。藉此我們看見馬太十八章論到國度的生活。

這裏所看見的不僅僅是得罪人或聽召會的事，乃是我們會不會在國度裏的事。我們若背叛召會，諸天要在召會背後支持召會。因此，你若背叛召會，諸天會說，『我捆綁你。』然後召會就會起來捆綁諸天已經捆綁的。但你若悔改，諸天就會說，『你被釋放了。』然後召會就會執行諸天之上已經釋放的。不論我們背叛召會或向召會悔改，都是嚴肅的。二者啟示出我們與弟兄並與召會的關係，都與國度生活有重大的關係。

陸　因著蒙赦免而赦免人

一　赦免得罪你的弟兄到七十個七次

聽主說到國度生活的話之後，彼得問主一個問題：『主阿，我的弟兄得罪我，我當赦免他幾次？到七次麼？』（太十八21。）彼得不是替別人問這問題；他既快且大膽，他按著他裏面的所是發問。快的人都常常得罪人。我們越活躍、越快速、越大膽，就越得罪人。但謹慎、緩慢的人，很少得罪人。為甚麼不是約翰問這問題？關心主所論到得罪弟兄的乃是彼得。因著彼得常常得罪人，他就很關心，並且問主關於赦免的事。

二十二節說，『耶穌對他說，我不是對你說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七十個七次，意思是我們必須不計其數的赦免人。不需要數算或記錄你赦免人的次數。一次一次又一次，你需要赦免他們。

二　赦免人如同主赦免了我們

１　我們欠主的不可能還清

在二十三至三十五節，主用一個比喻作例證。二十三、二十四節說，『因此，諸天的國好比一個作君王的人，要和他的奴僕算賬。纔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萬他連得銀子的來。』照著這比喻的上下文，這裏的算賬是指主在今世對付我們，藉著像重病或某些大患難這樣的事，叫我們領悟我們欠主多少，並且求祂赦免我們。照著二十四節，一個奴僕欠他一萬他連得銀子，數目如此之大，指明欠債的人不可能把債務償清。這是指我們得救後，得罪主所累積的重債。

２　主因著祂的憐憫而赦免

那奴僕求王寬容他，直到他把債務還清，『那奴僕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並且免了他的債。』（太十八27。）這是指在我們失敗的基督徒生活中，我們的債得赦免，好恢復我們與主的交通。

３　別人欠我們的，比起我們欠主的是何等的少

二十八節說，『但那奴僕出來，遇見一個和他同作奴僕的，欠他一百銀幣，便揪住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所欠的，都要償還。』這明確的指今世發生的事。這節所說的一百銀幣，比一萬他連得銀子的多少萬分之一還少，這是指我們得救作了主的奴僕之後，弟兄得罪我們的罪。弟兄欠我們的，比起我們欠主的是何等少！

４　我們不願赦免人

然而，我們也許不願赦免人。二十九、三十節說，『那和他同作奴僕的，俯伏央求他說，寬容我，將來我必還你。他卻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裏，等他還清所欠的債。』被得罪的弟兄，不願赦免人的人，的確得救了。因此，在這比喻中，主不是對付罪人，乃是對付信徒，得救的人。祂對付一個被得罪卻不願赦免人的弟兄。

５　弟兄們因我們不願赦免人，就甚憂愁

三十一節說，『那些和他同作奴僕的，看見所發生的事，就甚憂愁，去把一切所發生的事，都完全告訴他們的主人。』我們若不赦免得罪我們的弟兄，這會使別的弟兄憂愁，將這事帶到主面前。

６　因著我們不願赦免而受主刑罰

三十四節說，『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直到他還清了一切所欠的債。』這是指主在回來時，對付他的信徒。我們若不赦免得罪我們的弟兄，就要受主管教，直到我們從心裏赦免他；這乃是說，直到我們還清一切所欠的債，主纔會赦免我們。這是國度裏的赦免。這含示我們今天若不從心裏赦免弟兄，來世就不得進國度。

許多基督徒不領會這段話。三十四、三十五節指明，不從心裏赦免弟兄的，要在掌刑者的手下，直到他赦免一切。這樣的人必定是得救的人。然而，他被交給掌刑者一段時間。但這不是說他被永遠下在監裏，乃是說他要受苦，直到他把債還清，也就是說，直到他從心裏赦免他的弟兄。

今天大多數的基督徒相信只要他們得救了，將來就不會有問題。但在這比喻中，那不赦免和他同作奴僕的人，不是假基督徒，乃是真基督徒。你需要領悟，有一天真基督徒可能被交給掌刑的。也許你會說，『主耶穌不會這樣待我。我從未搶過銀行。我一向公義，沒有苦待人。』但主可能說，『不，你沒有搶銀行或損害人，但你沒有從心裏赦免你的弟兄。』你以為這樣一個不赦免人的弟兄，真是實際的在國度裏麼？照著神的數學，赦免就是忘記。然而，你也許不願赦免那些得罪你的人。這是嚴重的事。你若宣稱你實際的在國度生活裏，那麼你為甚麼不願從心裏赦免人？你不願赦免，就使你失去國度的生活。

十五至二十節強調得罪人的弟兄需要悔改。但這比喻強調被得罪的人需要赦免。我們不願悔改和不願赦免，都會使我們在國度之外。我們若得罪人，卻不願悔改並求赦免，我們就會在國度之外。同樣的原則，我們若被得罪，卻不願赦免，我們也會在國度之外。我們常以為我們在國度裏，但照著神的數學卻不然。這乃在於我們是否願意一面悔改並求赦免，另一面從心裏赦免人。

歷年來，我在召會生活中一直觀察這兩個問題。某些弟兄得罪人，不願悔改並求赦免。結果，他們就在召會生活之外。因著在召會生活之外，他們就在國度之外。我也看見那些被得罪，卻不願赦免那得罪他們的人。他們也在召會生活之外。表面看來，不悔改和不赦免人的人在國度裏。事實上，照著神的算法，他們不在國度裏。

每當召會新建立時，召會就經歷蜜月。在蜜月期間，一切都很美妙。弟兄和姊妹說，『在召會裏真好！我們從前在公會裏慣於離散並分裂，但如今被擄的都回家了。讚美主帶我們回來。』然而，當時間過去，就會有得罪的事。在召會生活中，我們無法避免彼此得罪的事，因為我們每天彼此密切的接觸。我們可能在無意間得罪人。從我開始盡職事的那一天直到如今，我無意要得罪人。我甚至求主給我智慧，知道如何在主的子民中間出入。但不論我為這事禱告主多少次，我仍不知不覺、無意之間得罪了人。婚姻生活也是這樣。我不信夫婦之間會沒有得罪的事。得罪的事是難免的。

這些年間，我曾訪問一處又一處的召會。每個在新召會裏的人都很喜樂，所有的臉都在微笑。但兩年之後我訪問同樣的召會，在那裏看見許多不愉快的臉。我私下和一些似乎最不喜樂的人接觸，並問他們發生了甚麼事，為甚麼他們在聚會中閉口無言。他們告訴我彼此得罪的事，以及對長老或對別人不愉快的感覺。每當我聽到這事，我就迫切為這召會禱告，說，『主阿，召會這樣簡直不能往前。』然後我和長老接觸，問他們這光景。有時長老說，『李弟兄，別題那人了。雖然他是這裏召會生活的一位先鋒，但他幾乎得罪了每個人。』聽見這話，我就問長老是否願意赦免他。在許多事例中，他們不願這樣作。因此，一方不願悔改，另一方也不願赦免。這種情形若繼續下去，召會生活就完了。聖徒也許仍來在一起，唱一些詩歌，卻因著過犯、論斷、以及不願悔改或赦免，那地就沒有國度的生活。鑒察一切的神，曉得隱藏在召會生活表面之下的東西。我們可以聚集如同召會，但我們中間可能沒有真正的國度生活。因著不願悔改並赦免，國度生活就消失。

三　國度裏的赦免

１　今世的赦免

在神管治的行政裏，祂的赦免是有時代講究的。為著祂的行政，祂計畫了不同的世代。從基督第一次來，一直到永世的這段時期，在經綸的安排上分為三個時代：今世，現今的世代，從基督第一次來，到祂再來；來世，千年國，就是復興和屬天管治的一千年，從基督再來，到舊天舊地結束；永世，新天新地的永遠世代。神在今世的赦免，是為了罪人永遠的得救。（徒二38，五31，十三39。）倘若信徒得救後犯了罪，不肯在他死前或主回來前，藉著認罪和主血的洗淨，（約壹一7，9，）清楚對付，這罪在今世就不得赦免，乃要留到基督的審判臺前受審判。他不能得著國度為賞賜，不能在諸天的國實現時，與基督一同有分於榮耀和喜樂，卻要受管教，以清除這罪，而在來世得著赦免。這種赦免要保持他永遠的救恩，但不會使他彀資格有分於要來國度的榮耀和喜樂。

２　國度時代的赦免

若有人得罪召會且不願悔改，或是被得罪卻不願赦免那得罪他的人，那麼今世和來世，他都要在國度之外。這就是說，他不會有分於國度的實現。不要聽那些錯誤的教訓說，基督徒在來世不會有問題。有些人會有重大的問題，並且要在千年國時期，被排除在得勝者與主耶穌同享的榮耀和喜樂之外。此外，他們還可能被交在掌刑者的手下。今天你若被召會當作外邦人或稅吏，那麼在國度實現時，你會遭遇甚麼？得罪聖徒或召會，以及背叛召會，是非常嚴重的事。你若留在這種光景裏，當國度實現時，你會在那裏？那些不願赦免得罪了他們之人的，又如何呢？不錯，某些人也許得罪了你，但你需要記得父神赦免了你多少。為甚麼你為人不像父的愛子，赦免人如同祂赦免了你一樣？我們在這點上都有軟弱，因為我們都不願赦免人。你若仍記得弟兄得罪你，就指明你還沒有從心裏赦免他。如果這是你的光景，當國度來臨時，你就會被交給掌刑的。

從前你也許沒有聽過這樣嚴肅的話，並且在這件事上受到誤引。許多基督徒不知道如何解釋這段話，因為他們沒有看見神時代的行政。他們不曉得神命定了三個時代：今世，來世和永世。照著馬太十二章三十二節，某些罪在今世或是在來世都不能得赦免。這指明其他的罪在今世或是在來世能得赦免。你若得罪召會，背叛召會，你就犯了罪。但你若向召會悔改，這罪在今世就會得赦免。然而，你若不向召會悔改，這罪在今世就不會得赦免。反之，你需要等到要來的國度時代，這罪纔得赦免。在國度時代，你要在神的管教之下。然後你要悔改，並要得著赦免。在來世你也許會受管教，且被神對付，但你不會失喪。你被對付之後，會悔改並應用血。然後，在那世代你會得著赦免。我們對這件事需要很嚴肅。你得罪過人麼？若是有的話，你就需要悔改。有人得罪過你麼？若是有的話，你就必須靠著主的恩典赦免這事，並且忘記。我們若這麼作，我們中間就不會有衝突。一切得罪的事，就要因我們的悔改和赦免而除去了。

我們若不實行悔改和赦免，我們留在召會生活中越久，得罪的事就會越多。得罪的事會堆積起來，直到像山一樣高。這會廢掉國度生活，並使我們喪失召會生活。願主給我們需要的恩典。我若得罪你，我需要去向你悔改。你若得罪我，我需要仰望主的恩典，從心裏赦免你。一旦我赦免了某一過犯，我就該忘記，絕不再題起。我們若這麼作，就會有正確的國度生活，然後我們會有分於國度的實現。否則，在千年國時，我們會在神的管教之下，使我們為自己的過犯悔改，或赦免那得罪我們的人。

**第五十三篇　國度的要求**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十九章一至二十二節；在這段話裏，馬太把基督生平中的某些事件擺在一起，以表明國度的要求。在十九章三至十二節，法利賽人試誘主，問祂關於休妻的事；在十九章十六至二十二節，有一個財主問祂關於永遠生命的事。約翰福音沒有題這兩個事例。但在馬太福音中，不僅記載這些事例，並且被擺在同一段。在十九章，我們看見休妻和貪財的事。在這兩件事當中，有接待小孩子的事。（太十九13~15。）表面看來，這三件事沒有關係，但我們深入這些事的意義，就會看見這些事都與進諸天的國有關。因此，這些事乃是國度的要求。

壹　在猶太境內約但河外以醫治的大能所揭示

馬太十九章一、二節說，『耶穌說完了這些話，就離開加利利，來到猶太境內，約但河外。有好多群眾跟著祂，祂就在那裏治好了他們。』由於猶太人的棄絕，屬天的王就離開他們，到北方的加利利去。現在祂要回到耶路撒冷，成就祂的死與復活，如祂在十六章二十一節和十七章二十二、二十三節所豫言的，以建立國度。祂仍帶著醫治的能力回來，指明祂是屬天之國的王，祂有權柄管理那些破壞神創造的反面事物。

貳　從成文律法回到神從起初的命定

一　對付情慾

我們若為國度對主認真，就必須對付情慾、驕傲和貪財。約翰福音沒有題到對付情慾，因為約翰福音是一卷生命的書。但因著馬太福音是一卷關於國度的書，就說到對付情慾及其他的事。國度是操練的事，這種操練多半與各種對付有關。情慾、驕傲和貪財，使我們不能進國度。貪財無疑與已有關。我們天生都為自己貪愛錢財。然而，我們若要進諸天的國，就必須對付貪財。馬太福音一再對付情慾。在屬天之國的憲法中，王明白的題到對付情慾。馬太五章二十九、三十節說到剜出眼睛或砍下手，表明我們在這事上必須何等的嚴格並認真。否則，就無法進諸天的國。今天的基督徒忽略了徹底的對付情慾。馬太五章和十九章關於情慾這樣嚴肅的話，少有基督徒聽過。因著這個缺欠，在今天的基督徒中間就沒有真正的召會生活或諸天的國。主在地上何等需要一個見證！為著祂的見證，主必須有一個恢復。我們並不在意眾多的人數。在以利亞的時代，主只有七千人。主在這個國家若有七千人，祂就會有得勝的見證對抗一切姦淫的事。

馬太十九章三節說，『有法利賽人到耶穌跟前來，試誘祂，說，人因任何緣故，都可以休妻麼？』宗教徒不放過主，一再的來試誘祂。然而，他們的試誘，總是給主機會，揭示祂自己和神的經綸。在這裏，宗教徒的反對給主機會暴露休妻的嚴重。休妻的根源乃是情慾。若沒有情慾，就不會有休妻的事。

主在十九章四至六節的話，不僅承認神創造人，並且證實神命定人的婚姻，就是一男一女聯合、結合在一起，成為一體，人不可分開。婚姻乃是一男一女的結合。這是神的命定，非常嚴肅，人不可干犯。神這裏的命定不僅包含物質的事，也包含屬靈的事；因為一男一女在婚姻上的結合，象徵基督與召會的一。正如一個妻子只有一個丈夫，照樣，一個召會只有一位基督。一個丈夫不該有一個以上的妻子，一個妻子不該有一個以上的丈夫。若是一個基督和許多召會；或是一個召會和一個以上的基督，那是多麼嚴重！神的命定乃是只有一個基督和一個召會。就表號和影兒說，必須一個妻子只有一個丈夫。這是神在創造裏的命定，清楚的記在聖經裏。

在七節法利賽人問主說，『這樣，摩西為甚麼吩咐給妻子休書，並休她呢？』這條誡命不是基本的律法，乃是律法的補添，是摩西傳的，不是按著神起初的命定，乃是因著人的心硬暫時給的。

主不與法利賽人爭辯，卻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纔准你們休妻，但從起初並不是這樣。』關於休妻，摩西的誡命偏離神原初的命定；但屬天的王基督，為著諸天的國，將人的婚姻恢復到起初。這指明諸天的國，與神起初的命定一致，不許人離婚。

在八節，我們看見恢復的原則。恢復的意思就是回到起初。存在的東西也許不能追溯到起初。我們需要回到起初。起初，神命定一個丈夫、一個妻子，那時沒有休妻。因著人的心硬，摩西纔容忍休妻的事，並准人給妻子休書就可休妻。主問法利賽人是顧念神的命定，還是顧念他們的硬心。每個尋求神的人都該說，『主阿，憐憫我，叫我顧念你原初的命定。我不顧念我的硬心。我定罪、棄絕我的硬心，並回到你原初的命定。』這就是恢復的意義。

今天許多基督徒為某些事爭辯。因著墮落之人的心硬，主就容忍一些事。我們該同意這種容忍和人的心硬麼？當然不該。反之，我們必須接受主的恩典，回到神原初的命定。我們必須回到起初。

九節說，『我告訴你們，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因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淫亂，直譯，賣淫，比姦淫更壞。這裏主的話明確指出，除了淫亂，沒有別的能斷開婚姻的關係。（當然，死亡自然就斷開這關係。）因此，除了淫亂，沒有離婚的理由。

二　藉著神的恩賜

十節說，『門徒對祂說，人和妻子的事既是這樣，倒不如不結婚。』現在門徒領會，按著神的命定，婚姻是最嚴緊的約束。人一旦結婚，就完全受了約束，除了配偶犯淫亂或死亡外，無法得著釋放。門徒有了這樣的領會，就認為不結婚更好；但這是由不得他們的。

在十一節主對門徒說，『這話不是眾人都能接受的，惟獨賜給誰，誰纔能接受。』不是眾人，惟獨得著這恩賜的人，纔能不結婚。沒有神的恩賜而想獨身，會遇見試誘。

十二節繼續說，『因為有的閹人從母腹生來就是這樣，也有的閹人是被人閹的，並有的閹人是為諸天之國的緣故自閹的。』這些為諸天之國的緣故自閹的，是得著神的恩賜，為諸天的國不結婚的人。保羅就是這樣的人。（林前七7~8，九5。）

我們憑自己不能遵守神原初的命定，為此我們需要恩典，我們需要神的恩賜。只有得著了恩典之恩賜的人，纔能接受主論到神原初命定的話。

閹人是徹底對付情慾的人。要成為這種屬靈的閹人，我們需要恩典。只有恩典能給我們力量和供應，對情慾有徹底的對付。情慾在我們的生活裏是很大的問題。因著我們憑自己無法對付這『蠍子，』我們需要仰望主，並禱告說，『主，憐憫我，給我需要的恩典。』靠著恩典，就可能對付那破壞我們生活的狡猾、邪惡的情慾『蠍子。』

情慾不僅破壞國度生活和召會生活，也破壞人的生活。情慾毀壞婚姻和社會；破壞靈、心思和身體。凡受情慾『蠍子』管轄的人，正確的為人生活、家庭生活、社會生活、召會生活、和國度生活，都要被毀壞。情慾破壞了每一種生活。今天社會的敗壞主要的是來自情慾。情慾受了對付，這種敗壞多半就會消失。我們在召會生活中必須認真的對付情慾。為此，我們需要靠主的恩典。

宗教徒在這裏的試誘，給主機會進一步啟示關於諸天之國的事。十八章啟示，我們必須怎樣對待弟兄，纔能進諸天的國。十九章啟示，婚姻生活（太十九3~12）以及我們對錢財的態度，（太十九16~30，）都與諸天的國有關。婚姻生活涉及情慾，我們對錢財的態度涉及貪婪。諸天的國排除我們每一絲的情慾和貪婪。

參　來自謙卑的國度福分

當門徒責備那些帶著小孩子來見主耶穌之人的時候，祂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諸天之國正是這等人的。』（太十九14。）祂就給他們按了手。這裏主再次強調，我們要有分於諸天的國，必須像小孩子。

表面看來，十九章十三至十五節似乎論到微不足道的事。事實上，這些經文論到驕傲。主似乎對門徒說，『你們不該拒絕這些小孩子。反之，你們自己必須變成小孩子。驕傲隱藏在你們裏面。你們必須定罪並棄絕你們的驕傲。你們若棄絕驕傲，變成小孩子，你們就會在諸天的國裏。』

馬太把對付驕傲擺在對付情慾和財富之間。這個安排很有意義。每個屬肉體、貪財的人，都是驕傲的人。驕傲總是在情慾和貪財之間。

肆　比律法更高

十六節說，『看哪，有一個人到耶穌跟前來，說，夫子，我該作甚麼善事，纔可以得永遠的生命？』馬太福音所說得永遠的生命，不同於約翰福音所說得永遠的生命。馬太是論到國度，約翰是論到生命。約翰所說得永遠的生命，是指人因神非受造的生命而得救，使人能憑這生命活著，從今時直到永遠；馬太所說得永遠的生命，是指在今世憑著神永遠的生命，有分於諸天之國的實際，並在來世有分於諸天之國的實現，得以更豐滿的享受神永遠的生命。

在約翰福音裏，永遠的生命主要的是為著重生，為著新生。藉著重生，我們成了神的兒女。此外，約翰福音啟示，藉著我們裏面永遠的生命，神的生命，我們能結果子。因此，約翰福音裏永遠的生命是為著複製。但在馬太福音裏，永遠的生命不是為著新生，乃是為著國度。許多基督徒把約翰福音裏永遠的生命和馬太福音裏永遠的生命混為一談。約翰福音和馬太福音裏永遠的生命是一樣的，目的卻不一樣。我再說，在約翰福音裏永遠的生命是為著新生，但馬大福音裏永遠的生命是為著國度。沒有神永遠的生命，就沒有人能有國度的生活。

一　認識只有神是善的

在十七節，主回答那問祂該作甚麼善事纔可以得永遠生命的人說，『你為甚麼以善問我？只有一位是善的。』這一位是神，只有神是善的。這不僅指明那發問的青年人不是善的，也指明主耶穌是神，祂是善的。祂若不是神，祂也不會是善的。

二　遵守律法的誡命

主也對這青年人說，『你若要進入生命，就要遵守誡命。』這裏主說到進入生命。進入生命，意即進諸天的國。（太十九23。）諸天的國乃是神永遠生命的範圍。因此，我們進諸天的國，就是進入神的生命，與得救不同。得救是神的生命進入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進諸天的國是我們進入神的生命，享受神生命的豐富。得救是我們蒙救贖，並由聖靈重生，得著神的生命；進諸天的國是我們憑神的生命生活行動。一個是生的問題，一個是活的問題。

照著約翰福音，得永遠的生命就是把永遠的生命接受到我們裏面。但照著馬太福音，得永遠的生命就是進入永遠的生命。永遠的生命進入我們裏面，給我們新生，成為神的兒女。然後我們進入永遠的生命，過國度的生活。因此，在約翰福音裏永遠的生命包含了救恩，但在馬太福音裏永遠的生命與救恩無關。

主對那青年人說，『你若要進入生命，就要遵守誡命。』遵守誡命不是得救的條件，乃與進諸天的國有關。照著諸天之國的憲法，我們要進入諸天的國，不僅需要達到舊律法的標準，還需要達到王所補充新律法（太五17~48）的標準。得救只需要信心，進諸天的國卻需要超凡的義，這義是遵行舊律法和屬天君王所補充的新律法，所產生的結果。

在二十五節，門徒問：『這樣誰能得救？』這問題指明他們以為進諸天的國與得救相同。今天許多基督徒有同樣的觀念。他們只知道得救，對諸天的國一無所知。四十多年前，我們首次傳講國度，就宣告得救的確據。儘管傳教士在中國已經一百多年了，但他們沒有向中國聖徒指明得救的確據。因此，無論我們到那裏，我們都盡力幫助信徒確定他們的得救。當我們傳講得救的確據時，許多牧師反對我們，定罪我們驕傲。有些人說，『我們作了多年的牧師，但甚至我們也不敢說自己得救了。你們怎能宣稱你們得救了？你們太驕傲了。我們都必須相信主耶穌，自己作好，直等到我們死了，到主那裏。那時主會告訴我們是否得救了。』但我們為得救的確據爭戰，我們給人一處又一處的經節，證明我們能知道自己已經得救了，不需要等到我們死了去見主。幾年的爭戰之後，我們得了勝利。

贏了這場爭戰之後，我們就傳講國度的賞賜。我們開始對人說，『不錯，你們無疑已經得救了。但得救是一回事，得著國度的賞賜是另一回事。』雖然這話沒有得罪許多牧師，卻得罪了許多粗心大意的基督徒。我們傳講得救的確據時，所有粗心大意的基督徒都很喜樂，並且說，『阿利路亞，我們得救了！聖經這樣告訴我們。只要我們相信主耶穌，我們就得救了。』但他們的喜樂不會持續很久，因為對他們傳講得救確據的同一班人告訴他們說，他們也許有一個問題，就是失去國度的賞賜，並且要受管教。沒有一個粗心大意、屬世的基督徒願意聽見這話。有一次，一個富有的女子聽了關於國度的信息之後，對我說，『李弟兄，你所說的與我上天堂有關麼？我不在意別的，只要我能在天堂門口作個看門的，我就滿足了。』許多基督徒有這觀念。只要他們得救，能進天堂，他們就喜樂了。說這話的人都被麻醉了，他們只在意得救和天堂。但在馬太十九章，主說到進諸天的國。也許你得救了，但你仍有進不了諸天之國的危機。主說駱駝穿過鍼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這話必定與得救無關。這話與諸天的國有關。貪財的人很難進諸天的國。

三　藉著積蓄財寶在諸天之上並跟從基督而得以完全

那青年人告訴主，一切的誡命他都遵守了，主就對他說，『你若想要完全，就要去變賣你的家業，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諸天之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太十九21。）即使那青年人遵行了舊律法的誡命，如他所自以為的，他還是不完全，沒有達到補充之新律法所要求的標準；因他不肯照國度憲法的要求，變賣他所有的，將財寶積蓄在天上。（太六19~21。）跟從主就是愛主勝於一切。（太十37~38。）這是進諸天之國最高的要求。

二十二節說，『那青年人聽見這話，就憂憂鬱鬱的走了，因為他有很多產業。』愛物質的產業過於愛主，叫人憂鬱；但那些愛基督勝於一切的人，家業喪失仍然喜樂。（來十34。）

富人有兩種：有許多物質產業的人，和夢想致富的人（雖然事實上他們並不富有）。已往，我們有些人也許曾夢想成為百萬富翁。就夢想發財的意義說，每個人都是財主。有些青年女子的願望就是嫁給財主，這是她們的夢。你若不是第一種富人，那麼你就可能是第二種。

主說，貪財的人進國度比駱駝穿過鍼的眼還難。這個例證啟示，貪財就國度而論的嚴重性。貪財是進國度最大的攔阻。

主在十九章很智慧的對付那青年人。他到主跟前來問主，他該作甚麼纔能得永遠的生命，也就是活在國度裏。主知道那青年人的心，就告訴他要遵守誡命。他問主是那些誡命，主就列舉六條誡命：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當孝敬父母，又當愛鄰舍如同自己。（太十九18~19。）然後那青年人說，『這一切我都遵守了，還缺少甚麼？』主就豫備好要回答他，並告訴他要作甚麼纔能完全。主在祂的回答中似乎說，『即使你遵守了一切的誡命，你仍不完全。按照摩西的律法，你也許是完全的，但按照諸天之國的憲法你卻不是完全的。按照國度的憲法，你要完全，就必須變賣你的家業，分給窮人，並且還要跟從我。』這是殺死人的話。主題到六條誡命時，那青年人很受鼓勵，因為他是遵守律法的人。但主告訴他要根除對錢財的貪愛，並且還要跟從主時，他就憂憂鬱鬱的走了。

我年輕時，主在十八章所說關於赦免的話很困擾我。我認為那是嚴肅的話，我也認真的接受。我自問是否願意赦免每個人。我讀到十九章時，自問是否能根除對錢財的貪愛。我那時很窮，就像大多數的中國學生一樣。但即使是窮學生，也會夢想致富。那時我沒有膽量說，『主阿，是的，我能根除對錢財的貪愛。』我曉得我可能不會成功。貪財暴露出今天許多基督徒離這功課有多遠。馬太福音對他們是一卷故事書。他們讀的時候，似乎沒有甚麼摸著他們。但主在馬太十九章關於國度要求的嚴肅話語必須摸著我們。為著主的國度，你對主認真麼？若是如此，那麼貪愛錢財如何？在你裏面仍有空間為著貪愛錢財麼？這是嚴肅的事。

只有憑著神聖的生命，我們纔能達到國度的要求。我們若有恩典這麼作，就很容易達到這些要求。憑著我們人的生命這是不可能的，但憑著神聖的生命帶著神聖的恩典卻是容易的。事實上，這是一種喜樂。將財寶積蓄在諸天之上是何等的喜樂！

我們國度裏的子民與屬世的人完全不同。我們甚至與基督教裏的人也不同。我們的心已經被摸著，我們為著主的國對主是認真的。財富和物質的產業對我們算不得甚麼。憑著我們天然的生命，對財富很難有這樣的態度。但憑著神聖的生命帶著神聖的恩典，我們能說，將財寶積蓄在諸天之上對我們是一種喜樂。

我們已經看見進諸天之國的三個要求：對付情慾，對付驕傲，並對付貪財。對付貪財就是對付己。貪財的人這麼作是為著兩個原因：為著安全，並為著享樂。這個國家裏的人為他們的安全憂慮。他們急切為著他們的未來和老年而豫備。其他的人為著錢財帶給他們的享樂而貪財。他們喜歡數算銀行裏存有多少錢。安全和享樂都與己有關。因此，貪財是己的問題。對付貪財就是對付己，雖然己是間接受對付。

主論到國度要求的嚴肅話語，對我們不該僅僅是道理。我們需要認真的接受主的話，並且在關於情慾、驕傲、以及為著己而有的隱藏貪財這些事上向主敞開。願主憐憫我們，為著諸天的國，讓我們對這些事有徹底的對付。

**第五十四篇　國度的賞賜與國度賞賜的比喻**

馬太十九章一至二十二節有國度的要求，十九章二十三至三十節有國度的賞賜。馬太二十章一至十六節是國度賞賜的比喻。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看國度的賞賜和國度賞賜的比喻。

壹　財主不可能進國度

二十三、二十四節說，『於是耶穌對門徒說，我實在告訴你們，財主進諸天的國是難的。我又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鍼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二十三節用『諸天的國，』二十四節卻用『神的國。』在主說這話的時候，諸天的國還沒有來到，但神的國已經在那裏，因此主用神的國這辭。

主說駱駝穿過鍼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這話指明我們憑著天然的生命，不可能進神的國。

貳　在神，不可能的變為可能

二十五節說，『門徒聽見了，就極其驚訝，說，這樣誰能得救？』門徒和今天多數的基督徒一樣，把得救與進諸天的國混為一談。主對這青年人所說的話，是關於進諸天的國，門徒卻以為是說到得救。他們對得救的觀念相當天然、凡俗，並沒有領會主對進諸天之國的啟示。

在二十六節主對他們說，『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我們憑著人的生命不能進諸天的國，但憑著神的生命卻能。這生命就是基督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使我們能過國度的生活。我們憑著基督，就能履行國度的要求；祂給我們能力，使我們凡事都能作。（腓四13。）

參　國度的賞賜

在二十七節彼得對主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了你，這樣，我們將來要得甚麼？』彼得似乎說，『不論進國度有多難，我們卻像駱駝一樣，已經穿過鍼的眼。我們既已撇下所有的跟從你，我們將來要得甚麼？』彼得的觀念相當商業化。主就像平常一樣清楚明確的回答他。

一　在今世得著百倍

國度的賞賜有兩部分。第一部分在今世，第二部份在來世。國度賞賜的第一部分主要的是與物質的事物和天然的事物有關。我們若是為著國度，或為著主的名，撇下這一切事物，主會賞賜我們百倍。在二十九節主說，『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親、母親、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且要承受永遠的生命。』得著百倍的房屋、田地、親族，是在今世得著賞賜。（可十30。）這是指今天享受主裏的弟兄姊妹，連帶也享受他們的所有。我能見證，我已經撇下了一切跟從主，包括撇下我的親人。我在地方召會之外，幾乎沒有朋友。但我有許許多多的弟兄、姊妹、母親。在召會生活裏，我們都有許多的母親、弟兄、姊妹。從某種意義說，在召會生活裏的人愛我勝於我的親人。這就是賞賜。我們需要相信主的應許，我們若將一切撇在背後跟從祂，我們甚至在今世就要得著賞賜。

二　在來世承受永遠的生命

在二十九節，主也題到承受永遠的生命。承受永遠的生命，乃是在來世諸天之國的實現裏，得著神聖生命比在今世更豐滿的享受為賞賜。（路十八29~30。）在國度的實現裏，我們將與主耶穌一同有分於千年國裏永遠生命的享受。這要大於我們在今世所得著國度賞賜的第一面。

三　在復興的時候與基督同王

在二十八節主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這些跟從過我的人，在復興的時候，當人子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復興的時候是指主再來以後，要來國度時代的復興。（徒三21。）在要來的國度裏，得勝者要坐在寶座上，治理全地。（啟二十4。）頭十二位使徒，包括彼得在內，要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而其他得勝的人，要轄管列國。（啟二26。）

四　不是律法的事

聽了主的回答之後，彼得無話可說。他的口被封住了。但主繼續說，『然而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太十九30。）許多基督徒使用這一節，但多半都用錯了。我關心我們許多人沒有正確的領會這一節。有些人說，剛得救卻有相當經歷的人，就是在後的成了在前的例子。這是天然的解釋。另有人說，在後的青年人成了在前的，我們年長的人跟不上而成了在後的。這也是天然的領會。主曉得我們會用天然的方式接受祂的話，就給我們二十章一至十六節的比喻，來解釋這一節的意思。二十章一節開頭的『因為』一辭，指明這比喻是十九章三十節的說明。此外，在二十章十六節主又說，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這也證明這比喻是解釋十九章三十節裏主的話。

要領會十九章三十節和二十章一至十六節的比喻，我們需要看見彼得有商業的頭腦。他的商業頭腦表露在十九章二十七節，他問主說，『我們將來要得甚麼？』換句話說，彼得說，『主，我們付了代價。現在你要給我們甚麼？』我們在超級市場裏付了價錢，並得著相當價格的東西。我們為著甚麼付款，就得著甚麼。這就是彼得的觀念。他說他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了主，也就是說，他們付了完全的代價。現在他想知道他付了代價，會得著甚麼。主耶穌很公平，祂在十九章二十八、二十九節清楚的回答了彼得。主似乎說，『當我坐在我榮耀的寶座上，你們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彼得，你們就是為此付了代價。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親人的，將得著兩部分的賞賜，第一部分是在今世，第二部分是在來世。在今世你要得著百倍，頂替你所撇下的物質事物。在來世你要得著永遠生命的完滿享受。』主的回答清楚且公平，我相信彼得非常滿意。

然而，主沒有讓彼得過去，因為他需要進一步的功課。所以主說許多（但不是全部）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這指明許多人和彼得一樣，他們原是在前的，卻要最後得著賞賜。主這麼說是要革新彼得商業的頭腦。主似乎對彼得說，『那些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我說這話是要叫你們看見，我所給你們的不是基於你們的商業意識。儘管你們要得著國度的賞賜必須付代價，但得賞賜不是商業的事。事實上，你們所付的代價算不得甚麼。』

當然，我們今天也是這樣。我們所丟棄的算不得甚麼。即使美國總統為了得著國度的賞賜放棄他的職位，也算不得甚麼。然而，主所給的含意非常豐富。你若在百貨公司為一樣東西付一塊錢，你就得著價值一塊錢的東西；你若付一百元，你就得著價值一百元的東西。但在主眼中，我們為賞賜所付的代價只是幾分錢，但祂所給的賞賜卻值好幾百萬。我們能付出甚麼以得著永遠生命的全享？在國度實現裏永遠生命的全享是無價的。我們所付的代價不能與我們所要得著的賞賜相比。得著賞賜不是商業的交易，不是付出多少就得著價值相等的東西。

事實上，我們所付出的是糞土。（腓三8。）在基督以外的一切都是糞土。主似乎對彼得說，『彼得，在國度裏，你要坐在寶座上轄管以色列子民。這是王權。彼得，你為了得著這個所丟棄的一切乃是糞土。你想你能用糞土買到王權麼？你若想要付給我糞土，我不會接受。反之，我會叫你除去那些東西。你付的代價雖是糞土，我卻要用王權賞賜你。』具有商業頭腦的彼得，需要主耶穌再教育。主很智慧，對他也很忍耐，並說了很長的比喻，解釋他所說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的意思。

肆　家主為他的葡萄園雇工人

一　清早

馬太二十章一、二節說，『因為諸天的國好像一個作家主的人，清早出去，為他的葡萄園雇工人，和工人講定一天一個銀幣，就打發他們進他的葡萄園去。』家主指基督。這裏的清早，約在早晨六時，指召會時代的最早期，那時基督來呼召門徒進國度。工人指門徒，葡萄園指國度。二節所說的講定，指主在十九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所講定的。銀幣，指主在十九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與彼得所講定應許給他的賞賜。

二　約在上午九時

三、四節說，『約在上午九時，他又出去，看見市場上另有閒站的人，就對他們說，你們也進葡萄園去，所當給的，我必給你們。他們就去了。』上午九時，直譯，第三時。希伯來時間。馬太、馬可、路加、行傳四書同。上午九時，指召會時代的第二期。『閒』字指明，凡不在諸天之國裏作工的，就是在市場所指的世界裏閒站的。

三　約在正午和午後三時

五節說，『約在正午和午後三時，他再出去，也是這樣行。』正午，直譯，第六時。正午十二時，指召會時代的中期。午後三時，直譯，第九時。午後三時，指召會時代的第四期。

四　約在午後五時

六、七節說，『約在午後五時，他出去，看見另有人站著，就對他們說，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他們說，因為沒有人雇我們。他說，你們也進葡萄園去。』午後五時，直譯，第十一時。午後五時指召會時代的第五期。在午後五時被雇的人說，他們閒站是因為沒有人雇他們。在神的國之外，沒有一個人是神所雇用的。雖然時候晚了，主仍打發他們進葡萄園去。甚至接近召會時代的末期，主仍在呼召人。

伍　家主賞賜工人

一　在黃昏

按照八節，家主賞賜工人是在黃昏，就是午後六時。這指召會時代的末期。

二　從後來的開始，直到先來的為止

八節說，『到了黃昏，葡萄園的主人對管事的說，叫工人都來，給他們工錢，從後來的開始，直到先來的為止。』主從後來的開始，直到先來的為止，這與天然和商業的觀念相反，指明後來的工人得工錢，不是按他們作的工，乃是按葡萄園主人恩典的意願。

三　後雇的與先雇的得著同樣的賞賜

九、十節說，『那些約在午後五時雇的來了，每個人都領了一個銀幣。那些先雇的也來了，他們以為必要多領，但他們也是各領一個銀幣。』這裏我們看見後雇的與先雇的得著同樣的賞賜。十節所題先雇的工人，包括彼得在內。他曾在十九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和主討過價。

四　先雇的照著律法埋怨

先雇的人非常驚訝，後雇的人竟先得賞賜，雖然他們只作了一小時，而且不是在一天最熱的時候。因此，那些先雇的看見後雇的領了一個銀幣，他們就期望多領。然而，他們也是領一個銀幣。十一、十二節說，『他們領了之後，就埋怨家主說，那些後來的作了一小時的工，你竟叫他們和我們這些整天勞苦受熱的一樣。』那些先雇的人並不知道羅馬九章十四至十五節和二十節。在主並沒有不義，祂要向誰施憐憫，就向誰施憐憫。他們是誰，竟向主頂嘴？但彼得天然的觀念，代表所有信徒的觀念，是商業化的；他不知道主恩典的意願。因此，他照著律法埋怨主。');

五　家主的回答表明照著他的願望而有的恩典

十三節說，『家主回答他們其中的一個說，朋友，我沒有對你不義。你不是與我講定一個銀幣麼？』主說的其中一人，必是指彼得。這節的『講定』，是指主在十九章二十七至二十九節，與彼得所講定的。這裏主似乎說，『彼得，我們簽過合同了。我不欠你甚麼，因為我已經把我所應許的給你了。我要給你看見，我的賞賜不是商業的事，乃是恩典的事。你需要學習恩典的功課。賞賜是照著我的願望而有的恩典。由於恩典，我願意把我所應許給你的同樣賞賜，給那些後雇的人。這有甚麼不對？』

十四節繼續說，『拿你的走罷；我願意給那後來的，正如給你的一樣。』這是主給彼得有力的答覆，指明主已把彼得所認為當得的給了他。主有權柄照著自己的意願和喜悅，不按作工的原則，乃按恩典的原則，將同樣的工錢付給後來的工人。這粉碎並改正彼得天然和商業的頭腦。

十五節說，『難道我不可隨我的意思，用我的東西麼？還是因為我慈善，你就眼紅了麼？』彼得在十九章二十七節與主講條件時，他的觀念全然是商業的，不按著恩典的原則，乃按著作工的原則。主答覆彼得時有力的指明，祂對跟從祂者的賞賜，不是商業的，乃是按著他的意願和恩典。門徒要得著諸天的國，就需要撇下一切並跟從主，但主所要給他們的賞賜，超過他們所當得的。這不是按著商業的原則，乃是按著主的喜悅。這對跟從祂的人是個激勵。

六　不是律法的事，乃是恩典的事

在十六節，主給這比喻下結論說，『這樣，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了。』在後的，是最後來的工人；在前的，是最早來的工人。作工時，最早來的人在前，但得賞賜時，在後的成了在前的。主就這樣使在後的成了在前的，在前的成了在後的。因此，賞賜不是律法的事，乃是恩典的事。

我們不該有商業的心思。救恩是基於恩典。主耶穌為我們作了一切，我們不需要作工。然而，國度的賞賜是按著我們的工作，按著我們所付的代價。我們若付代價，主就會給我們賞賜。似乎賞賜是用我們的工作買來的。我們若這麼想，就像帶著商業頭腦的彼得。我們需要再受教育，看見甚至賞賜也是基於恩典。得著賞賜的路不是付代價，乃是享受恩典。

得救就是領受恩典，得賞賜就是享受我們已經領受的恩典。我們相信主，就領受了恩典，並且得救了。領受恩典之後，我們必須學習享受恩典。將萬有撇在背後並跟從主不是出代價；乃是享受我們已經領受的恩典。不要以為你犧牲了甚麼。你所犧牲的只是糞土，是虛空的虛空。日光之下凡事都是虛空。你的教育、地位和前途都是虛空。糞土不能視為代價。將萬有撇在背後乃是卸下重擔並且得釋放。你一直在地位、財富、對前途憂慮的重擔之下。因此，你需要卸下重擔，卸下的路就是享受恩典。恩典使我們卸下重擔。然而藉著享受恩典，卸下重擔不是付代價。我們不是在這裏付代價。我們乃是在享受自由。阿利路亞，我已經得著釋放！我已經從我的親人、名譽、地位、前途和一切，得著釋放；我是完全自由的。我不是在付代價，我是在享受恩典。

我們都需要丟棄商業的頭腦。有些聖徒曾說，『我已經為召會撇下一切。我受了很多苦，現在我一無所有。』每當我聽到這種怨言，我就在深處說，『你不能得著甚麼，因為你不是在正確的靈裏丟棄萬有並且受苦。你若在對的靈裏，你會感謝、喜樂，並讚美主使你不再背重擔。』我們若在正確的靈裏為主丟棄萬有，我們會說，『主阿，我感謝你，我不再背地位、野心或對前途憂慮的重擔。所有屬世的人事物都在重擔之下。但是主，我讚美你，我已經卸下重擔，並且得著釋放。我不是在付代價，我乃是天天在享受恩典。主，你所給我的不是補償，乃是對你自己進一步的享受。』

我信我們是午後五時被雇的最後一班工人。但我們會先得賞賜，雖然我們不會像彼得、雅各、約翰、和保羅作工那麼久；他們作工將近二十個世紀了。他們整天勞苦受熱，而我們只勞苦了這麼短的時間，最多纔幾年。也許我們得賞賜時，彼得會對約翰說，『看，這些人比我們先得賞賜。』但那將是主話的應驗，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也許約翰會對彼得說，『彼得，要忍耐。倘若這些後來的人得這樣的賞賜，我們所得的必然要多得多。』然而，彼得和約翰也許會驚訝和我們這些後雇的人得著同樣的賞賜。但主會對彼得和所有先雇的人說，『我不是與你們講定的麼？我的應許不叫你們滿意麼？不要埋怨，接受你的賞賜，去登寶座罷。我難道沒有權利照我的意願行事麼？我慈善不對麼？』有一天，我們要得著和彼得同樣的賞賜，並且要先得著。彼得的賞賜將是一個銀幣，我們的也是一樣。這一個銀幣是指國度實現時在榮耀裏對神聖生命的全享。這將是我們的賞賜。

**第五十五篇　國度寶座與十架苦杯**

在主說到國度的要求與國度的賞賜之後，祂仍關心跟從祂者的屬靈光景。因此，祂給門徒國度賞賜的定義之後，又對他們說到要來的釘死與復活。主也知道我們今天真實的光景。我們也許不認為我們需要進一步的話語或進一步的啟示，但主知道我們的需要。

壹　認識基督的釘死與復活

在馬太二十章十七至十九節，主第三次啟示祂的釘死與復活。第一次是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祂變化形像之前。（太十六13，21。）第二次是在加利利，祂變化形像之後。（太十七22~23。）這一次是在往耶路撒冷的途中。這啟示是個豫言，對於門徒天然的觀念是完全陌生的；然而這豫言的每一細節，不久都按字面應驗了。

在國度賞賜的定義之後，主會再次揭示祂的釘死與復活，我認為相當不尋常。表面看來這沒有意義。然而，你若深入這卷書，就會看見這是非常有意義的延續。我們要得著國度的賞賜，就需要經歷十字架與復活。我們也許知道關於國度的每件事，但我們對主的釘死與復活仍需有正確的領略。若不經歷主的十字架與復活，就不可能為著國度的賞賜經歷主的生命。在腓立比三章保羅說，他為基督已經將萬事看作糞土。然後他說，他渴望認識基督、並祂復活的大能，使他能模成基督的死。保羅對主的死與復活有充分的領會。這領會是叫我們為著國度經歷基督作生命。為著國度的賞賜，我們需要經歷主的釘死與復活。因此，二十章十七至十九節是前一段的延續。

主第三次啟示祂的釘死與復活，也是向著祂的門徒。當祂上耶路撒冷去的時候，祂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告訴他們要來的釘死與復活。主這麼作必定有特別的目的。主特意告訴十二個門徒，祂需要上耶路撒冷去，被交給祭司長和經學家，被定死罪，被交給外邦人，被戲弄、鞭打、並釘十字架，第三日復活。祂詳細的對門徒說到祂的死與復活。

貳　國度寶座

門徒對主釘死與復活的完全揭示反應如何？他們沒有說，『主阿，阿們。第一次和第二次我們沒有看見這事。主，感謝你，這次你把我們帶到一邊，特地告訴我們這事。現在我們領悟你必須經過死與復活。這無疑包括我們眾人。最終，我們也要經歷這奇妙的死與復活。』門徒的反應的確不像這樣。反之，二十、二十一節說，『那時，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同他兒子們進前來拜耶穌，求祂一件事。耶穌就對她說，你要甚麼？她說，請叫我這兩個兒子在你國裏，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坐在你左邊。』西庇太兒子的母親是主的姨媽，祂母親的姊妹；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是祂的表兄弟。因此，他們和主之間有天然的關係。主第三次揭示祂的死與復活之後，雅各和約翰的母親立刻來求祂叫她兩個兒子在祂國裏，坐在祂的右邊和左邊。儘管主已經說到釘死與復活，他們的心思卻置於寶座上。我們常常就和雅各、約翰一樣。他們一再聽到釘死與復活，但他們和他們母親裏面卻渴望寶座。這是對地位的野心。雅各和約翰的母親可能對自己說，『有一天主登寶座的時候，也許我的兩個兒子一個坐在祂右邊，另一個坐在祂左邊。這是何等的榮耀！』這就是他們對主說到祂死與復活的反應。

參　十架苦杯

在二十二、二十三節主回答說，『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我將要喝的杯，你們能喝麼？他們說，我們能。耶穌說，我的杯你們必要喝，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賜的；乃是我父為誰豫備的，就賜給誰。』我們若要在國度裏坐寶座，就必須豫備好喝苦杯。忍受十字架乃是進國度的路。（徒十四22。）約翰和雅各的母親自私的懇求，給主機會啟示進國度的路。

主回答約翰和雅各的母親說，『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賜的；乃是我父為誰豫備的，就賜給誰。』（太二十23。）這些話指明主有服從的靈。祂沒有僭取甚麼，乃是把地位交給父。主是站在人的地位上完全服從父，不擅自用權，在父之外作甚麼。我們都需要學習把一切交給主。我們沒有資格說任何關於地位的話。

肆　門徒屬肉體的私圖好爭

在二十四節，我們看見門徒屬肉體的私圖好爭：『那十個聽見，就惱怒這兩個兄弟。』門徒不僅生氣，還惱怒了，似乎害怕沒有甚麼會留給他們。十二個門徒都充滿了對地位的野心，關於主的死與復活的事一點也沒有進到他們裏面。何等可憐的光景！倘若這事發生在第四章，我們也許會同情他們。但在國度憲法的頒佈、許多關於基督的啟示、國度奧祕的揭示、以及在達到榮耀的路上經歷了許多反面的因素之後，他們的反應竟是這樣。在這一切之後，十二個門徒仍完全被地位的事所霸佔。路加二十二章二十四節說，門徒中間起了爭論，他們中間那一個可算為大。彼得、安得烈、雅各、約翰、和其他的門徒都在爭大。

馬太題起門徒中間的私圖好爭，為要暴露今天同樣隱藏在我們裏面對地位的野心。即使我們是在召會裏，有些人野心勃勃要作長老或執事。他們若不能作長老或執事，至少也切望作小組帶領人。

伍　國度生活的操練

有時候聖經似乎自相矛盾。例如，在馬太二十三章主說，我們不該受師尊的稱呼。但在以弗所四章保羅說，基督賜下一些教師。此外，馬太二十三章說我們不該有任何帶領人。但書信告訴我們，在召會中有帶領人。（來十三17，24。）然而聖經並不矛盾。我們需要看見，主的心思裏所想的與我們天然的心思完全不同。在主的心思裏，長老或帶領人不該控制別人。在召會生活裏不該有任何的控制。但這不是說沒有管治，沒有治理。治理是一回事，控制是另一回事。在召會中所有的帶領人都必須清楚這事。在主的召會中，我們需要治理，卻不需要控制。

在這一點上，我們需要讀林前十二章二十八節：『神在召會中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申言者，第三是教師；其次是行異能的，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幫助的，治理的，說各種方言的。』這節所題『幫助的，』是指執事的服事。這些幫助的列在治理的之前；治理的是指長老的功用。因此，新約中有一節告訴我們，長老的治理低於執事的幫助。你發現這事實可能會很驚奇。按照我們天然的觀念，長老比執事高多了。但使徒保羅在神的感動之下，把長老的功用列在執事的功用之後。在這節裏，保羅特意將長老和執事的次序交換，把長老的職任列於末項，就是說方言之先。當保羅從以弗所寫這卷書時，哥林多是五旬節運動的溫床。寫本書時，他特意降低說方言的重要性，將其列為末項，並將長老的功用列於執事的功用之後。

被擺在長老職分裏的人，都成了奴僕。長老不是王；長老乃是奴僕。我是在主職事裏的人，我也是奴僕。別人可以享受他們的自由，但我沒有自由，因為我已經賣身為奴僕了。照樣，每位長老都是奴僕。在世界上，有地位的意思就是有榮耀。但在召會中，有地位的意思就是作奴僕。在天主教裏，有階級制度：祭司、主教、大主教、樞機主教和教皇，他們都在平信徒之上。這是虛榮。在召會中沒有這樣的虛榮；反而有為奴的。

有些人為得尊崇和榮耀，對地位有野心，這是羞恥。這是爬進召會生活裏的『蠍子。』若不是為著盡功用，我不願坐在前排。不要以為坐在前面是榮耀的。我寧願坐在後面。然而，若是長老開始坐在後面，在你們眼中，後排的座位就是最尊榮的。這指明問題不是長老坐在那裏，前面或後面，因為他們座位的尊榮只存在我們的心思裏。哦，我們的心思何等需要更新！為著新人，我們需要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並丟棄屬地獄的地位觀念。

我與倪弟兄在一起的那些年間，我觀察到沒有一個渴望作長老的人被選立為長老。為著國度的生活，我們必須消殺對地位的野心。談地位，談誰比誰高，乃是羞恥。在召會生活裏尋求地位不是榮耀，乃是羞恥。

關於對地位的野心，有兩件事是清楚的：首先，在林前十二章二十八節，保羅把長老的功用列於執事的功用之後；其次，作長老就是作奴僕。帶領的人就是奴僕，這符合主在二十章二十五至二十七節的話：『耶穌叫了他們來，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也有大臣操權管轄他們。但你們中間不是這樣；反倒你們中間無論誰想要為大，就必作你們的僕役；你們中間無論誰想要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奴僕。』這與天然、自私的心思完全相反。長老的職分就是奴僕的樣式。每個帶領的人都必須是奴僕。因此，我們中間不該有階級制度。反之，我們都是在同樣水平上的弟兄。十個門徒的惱怒，也給主機會啟示在國度裏生活的路，就是不轄管別人，寧願作僕役，甚至作奴僕服事人。

二十八節說，『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在這卷論到國度的書裏，主總是站在人的地位上。諸天的國雖是由神聖的生命所構成，卻是在人性裏實行出來的。

看見治理和控制的不同很有幫助。控制別人的意思就是替別人下斷案，告訴他們作甚麼或不作甚麼，也就是把別人擺在你的指引之下。在主的恢復裏，我們必須恨惡這種控制。沒有人該施行控制，因為我們都在一位主之下，並且有一位靈活在我們裏面，引導我們。然而，有治理的需要。若在聚會中有人告訴聖徒要作甚麼，那就是控制。但在聚會中必須有些治理。例如，假定有人拜偶像，並且宣稱有自由這樣作；這就必須除去。甚至在決定聚會的次數上，我們也需要某種治理。我們若是民主的，沒有治理，有些人也許堅持在早晨四點半聚會，而有些人也許要在下午同樣不方便的時間聚會。因此，長老需要在禱告中到主面前去，和聖徒交通，並用他們屬靈的鼻子分辨聖徒的感覺，這樣就能斷定甚麼時間聚會最好。然後長老該作決定。這不是控制，這乃是治理。

作長老不簡單。要作長老，你需要有很好的屬靈鼻子，聞出聖徒的光景。你也需要有活潑、敏銳的靈同靈敏的直覺，明白神的旨意，然後你纔能下正確的斷案。有時候長老按著自己的方便決定聚會的時間。這就錯了。決定聚會的時間不該按著長老的方便，而該按著聖徒的光景。為此，你必須對神運用你的直覺，知道祂所要的。

像這些事是由長老決定，因為治理是在他們手中。但不要以為治理高於幫助。我們對這事的觀念需要革新。關於召會的事，我們需要有屬靈的領會和屬天的觀念。聖經中所啟示的與我們天然的領會完全不同。不要以為作長老就是居高位。我再說，作長老就是作奴僕。當一位弟兄被立為長老時，他應當說，『我被徵召為長老了，我沒有別的選擇。我不願作長老，但我對這事無可奈何。主徵召了我，並且立我為長老。』那些丈夫作長老的姊妹應當說，『我的丈夫成了長老時，就成了奴僕。但我很喜樂，主以這樣屬天的方式徵召他。』我們的觀念徹底更新時，纔能除去對地位這野心的羞恥。

在馬太二十三章主耶穌說，我們中間不該有師尊或帶領人，我們都該是弟兄。但使徒保羅題到教師和帶領人的時候，意思不是君王或階級制度。因此，主耶穌和使徒保羅都說同樣的事，聖經並不矛盾。我很感謝保羅在林前十二章二十八節的話，以及主所說帶領的該成為奴僕的話。因著對地位的野心消殺國度的生活，我們就需要擊殺對地位和階級制度的觀念。

陸　瞎眼需要得醫治

二十章二十九至三十四節有二瞎得醫的記載。這件事緊接著雅各和約翰母親的記載，指明雅各和約翰是瞎眼的。他們也許以為他們在跟從基督，事實上，他們卻在路旁，因為他們還沒有看見路。他們對主的釘死與復活沒有正確的領會，反而仍在尋求地位。因著他們是瞎眼的，他們就需要得醫治。

根據舊約，瞎眼得醫治與千年國有關。在新約裏原則也是一樣。行傳二十六章十八節說，『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轉入光中，從撒但權下轉向神。』這指明瞎眼得醫治是為著國度。沒有一個瞎眼的人是在通往國度的路上。表面看來，雅各和約翰在路上；事實上，他們是瞎眼的，並且在路旁。他們的眼睛還沒有得開啟，看見十字架的路。

在二十章十七至三十四節，我們看見三件事：十字架與復活的揭示，門徒因著對地位的野心而有的可憐反應，以及二瞎得醫。凡有野心的人都是瞎眼的。只要我們有野心，我們就在路旁，需要醫治。兩個瞎子一復明，就在路上跟從主。這指明我們看見十字架與復活，就在跟從主的路上。兩個得醫治的瞎子開始跟從主耶穌時，他們就在路上，不再在路旁。從這兩個瞎子得醫治的時候，雅各和約翰就開始跟從主。

主曾問他們，祂將要喝的杯，他們能喝麼，他們說能。（太二十22。）這裏主的話可視為豫言。喝十架苦杯，意思就是成為殉道者。雅各是十二個門徒中第一個殉道的，約翰是最後一個。

十字架與復活對我們含意豐富，但對地位的野心必須除去。我們若有野心，就仍是瞎眼的，並且在路旁；我們就不在跟從基督的路上。因著我們是瞎眼的，我們就需要得醫治。我們在主的恢復裏不是要得地位；我們在這裏是要跟從祂上十字架。我們不談論寶座，卻寧願喝十架苦杯，豫備好要殉道。

**第五十六篇　對屬天之王的熱烈歡迎，潔淨聖殿並咒詛無花果樹**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二十一章一至二十二節，這裏論到三件事：對溫柔之王的歡迎；（太二一1~11；）潔淨聖殿；（太二一12~17；）以及咒詛無花果樹。（太二一18~22。）

十六章是馬太福音中重要的轉折點。在這章之前，主耶穌曾多次去耶路撒冷。但在十六章，祂把門徒帶到北方，遠離便雅憫境內，聖地中心的耶路撒冷。在十六章之後，主逐漸從北方返回耶路撒冷。

在十六章十三節至二十三章三十九節，馬太記載了主被棄絕的途徑。在這一段，我們看見主在各地區的活動：去猶太之前；（太十六13~十八35；）到猶太境後；（太十九1~二十16；）在往耶路撒冷的路上；（二十17~二一11；）以及在耶路撒冷。（太二一12~二三39。）因此，馬太二十一章一節說，『耶穌和門徒將近耶路撒冷，來到伯法其，橄欖山那裏。』十九章一節，他們從加利利動身；二十章十七節，他們在旅途中；二十章二十九節，他們經過耶利哥。現在二十一章，他們來到橄欖山，就是耶路撒冷城外，在該城近郊。這一章標明主在地上最後一週的開始。

主特意回耶路撒冷，不是要盡職、傳講、施教或行神蹟，乃是要將祂自己當作神的羔羊獻上，被宰殺，並且釘十字架。

壹　對溫柔之王的熱烈歡迎

一　溫柔的王來到

照著四福音書，主耶穌沒有作一些事以確保自己受到熱烈的歡迎。反之，祂總是豫備好被棄絕。但在二十一章一至十一節，祂作了一些豫備，好受到熱烈的歡迎。

１　在主的主宰權柄之下

這裏給主的歡迎乃是在祂的主宰權柄之下完成的。在二、三節，主告訴祂的兩個門徒：『你們往對面村子去，立刻就會看見一匹驢，帶著驢駒拴著；你們解開，牽來給我。若有人對你們說甚麼，你們就說，主需要牠們；他必立刻打發牠們來。』我若在那裏，我會說，『主，你怎麼知道會有一匹驢帶著驢駒拴在那裏？並且你怎麼知道那人會讓我們牽來？』這裏我們看見主的無所不知和主宰權柄。祂要祂的門徒知道祂是主宰一切、擁有一切的王。因此，驢和驢駒都屬於祂。主也向他們指明祂是無所不知的，因為祂不必身在某地，就能把事情看得很清楚。在運用祂作王的權柄上，主是無所不知、主宰一切的。

２　應驗豫言

四、五節說，『這事成就，為要應驗那藉著申言者所說的，說，「要對錫安的女兒說，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是溫柔的，騎著驢，騎著驢駒，就是負重牲口的崽子。」』王進入耶路撒冷的方式，應驗了撒迦利亞九章九節的豫言。二十一章五節裏錫安的『女兒』這辭意指耶路撒冷的居民。（參詩一三七8，四五12。）這豫言向他們應驗了。

３　騎著驢，騎著驢駒

五節說，王『騎著驢，騎著驢駒，就是負重牲口的崽子』來了。這表徵天國的王所甘願留於其中，謙遜卑微的情形，以呈現祂自己。主沒有吩咐他的門徒找一輛馬車，只要驢和驢駒。祂甚至沒有揀選騎馬，卻騎小驢。我曾花了相當時間要找出主為甚麼騎驢和驢駒。祂是騎驢，還是騎驢駒？為甚麼主耶穌需要驢和驢駒，幼驢？驢駒必是幼驢，因牠稱為負重牲口的崽子，這負重的牲口必是驢。驢可能是母的，驢駒可能是母驢生的。母驢和驢駒一同工作來背負王，因為祂騎著驢和驢駒。也許主先騎驢，將近城時改騎驢駒。馬可和路加只題到驢駒，沒有題到驢，（可十一1~10，路十九29~38，）而約翰說到小驢，驢駒。（約十二14~15。）因此，四福音書所強調的似乎是驢駒。

驢和驢駒在一起，給人溫柔謙卑的印象。主若只騎驢，溫柔的印象就不會這麼顯著。假定一個很小的姊妹抱著小嬰孩站在我們面前，會使我們對微小有深刻的印象，因為小嬰孩會加強微小的印象。主騎驢的意義不是微小，乃是溫柔。屬天的王不是高傲顯赫的來臨，乃是溫和、謙卑、溫柔的來臨。這溫柔的印象因驢駒伴著驢背負溫柔的王而得著加強。主沒有驕傲的騎著馬進耶路撒冷。祂乃是騎著小驢，甚至騎著驢駒而來。沒有一個屬地的王會這樣作。主似乎告訴門徒：『把驢和小驢駒牽來。我要騎負重的牲口，但驢駒也必須同行，以表明我的溫柔。這會幫助人看見屬天的王是何等溫柔。』

主耶穌來不是要爭戰或爭競，乃是要作溫柔的王。幼驢的出現證實主不願與任何人爭戰或爭競。反之，祂是謙卑溫柔的。我信這是主耶穌要向人傳達的印象。不錯，祂是屬天的王，但祂無意來作與人爭戰或競爭的偉大君王。反之，神來作溫柔的王，不與任何人爭戰或爭競。

二　群眾熱烈的歡迎

１　把衣服鋪在路上

我們在七節看見門徒把自己的衣服搭在驢和驢駒上面，八節說，『群眾多半把自己的衣服鋪在路上。』衣服象徵人行為的人性美德。門徒把自己的衣服搭在驢和驢駒上面，讓主騎上，藉以尊崇這位卑微的君王；群眾也把衣服鋪在路上，讓主通過，藉以尊崇祂。人用他們的衣服，就是用他們所有的尊崇主。不論人多貧窮，他至少有些用以遮蔽自己的衣服。我們需要用我們所是的，尊崇主這位溫柔的王。不論我們的光景如何，我們都有些東西用以尊崇祂。我不信搭在驢上、鋪在路上的衣服是榮美、華麗的。然而，人乃是使用他們所有的。儘管我們是有罪的、可憐的、甚至是邪惡的，主卻喜歡我們用我們所是的尊崇祂。甚至罪人若有心尊崇主，他們也能用他們所是的尊崇祂。

２　把棕樹枝鋪在路上

八節也說，『另有人從樹上砍下枝子鋪在路上。』這是棕樹的枝子，（約十二13，）象徵得勝的生命，（啟七9，）以及享受這生命的豐富出產而有的滿足，如住棚節所豫表的。（利二三40，尼八15。）群眾用自己的衣服和棕樹枝，慶賀卑微君王的來臨。象徵得勝生命的棕樹，深深扎根在隱密的泉水裏，並且茂盛的長入空中。這象徵得勝的生命。人用他們所是的尊崇溫柔的王，認識祂是有得勝生命的一位。

３　喊著和散那歸與大衛的子孫

九節說，『前行後隨的群眾喊著說，和散那歸與大衛的子孫！在主名裏來的，是當受頌讚的！至高之處的和散那！』和散那，希伯來文，意求你拯救。（詩一一八25。）大衛的子孫，是卑微君王的君尊名稱。人熱烈歡迎屬天之王的時候，喊出引自詩篇一百一十八篇的話：『在主名裏來的，是當受頌讚的。』（詩一一八26，直譯）照著詩篇一百一十八篇，只有在主的名裏來的一位，纔有資格這樣受頌讚。因此，在主的主宰之下，人自然的頌讚指明這位溫柔的王，不是在自己的名裏來的，乃是在主的名裏來的。那些歡迎王的人藉著他們的頌讚指明，祂是主所差來的一位，因而是在主的名裏來的一位。

４　仍認祂為加利利拿撒勒的申言者

當屬天的王進了耶路撒冷，全城都震動了，但群眾仍說，『這是從加利利拿撒勒來的申言者耶穌。』（太二一11。）一面，群眾讚美祂是大衛的子孫，是在主名裏來的一位；另一面，有些人仍天然的認為祂是來自被藐視之城的申言者。

貳　潔淨聖殿

十二節說，『耶穌進了殿，趕出所有在殿裏作買賣的人，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主進了耶路撒冷城，所作的第一件事就是潔淨聖殿。任何一個屬地的王進了京城，都會立刻登上寶座。但主沒有這麼作，因為祂不是為著自己的權益，乃是為著神的權益。祂的心不是為著祂的國，乃是為著神的家。

在原則上今天我們也是一樣。我們把主迎接到我們裏面作王的時候，祂不是立刻登寶座；祂乃是進入我們靈裏，將其潔淨。我們許多人經歷過這事。我們接受主作生命的時候，也接受祂作王。祂進入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和君王的那天，祂不是自己登寶座，乃是潔淨神的殿，這殿今天就是我們的靈，神的居所。（弗二22。）

一　潔淨、醫治並讚美

我們的靈該是禱告的殿，但因著墮落，卻成了賊窩。但耶穌進入我們裏面，趕走了眾賊，並潔淨了我們靈的殿。潔淨之後，主就醫治了殿裏的瞎子和瘸子。（太二一14。）這指明祂的潔淨聖殿，叫人有視力看見，並且有力量行動。今天我們也是一樣。十五節說，小孩子『在殿裏喊著說，和散那歸與大衛的子孫。』馬太福音至少有幾次題到小孩子，因為這卷書強調國度的子民需要成為像小孩子一樣。只有那些成為小孩子的人纔會讚美神。這事在瞎子和瘸子得醫治之後。當我們的瞎眼和瘸腿得醫治，我們也會像小孩子一樣讚美主。

二　宗教徒被激怒

頑固的祭司長和經學家，即使看見卑微君王所行的奇事，還是非常惱怒；他們的惱怒是由於自己的驕傲和嫉妒。這使他們看不見關於屬天君王的異象。

三　屬天的王離開耶路撒冷，宿於伯大尼

十七節說，『於是撇開他們，出城到伯大尼去，在那裏住宿。』主末次上耶路撒冷，只有白天在那裏盡職，每晚祂都離開，往伯大尼去住宿。伯大尼在橄欖山東坡，（可十一19，路二一37，）馬利亞、馬大和拉撒路的家，以及西門的家都在那裏。（約十一1，太二六6。）主在耶路撒冷，被猶太教的首領棄絕；但在伯大尼，卻受愛祂的人歡迎。

主耶穌進入我們裏面，並潔淨我們的靈之後，我們也許覺得祂離開了我們，正如祂潔淨了聖殿之後，就離開耶路撒冷往伯大尼去一樣。也許主進入你裏面，潔淨你的靈，就是神的殿，就離開你往別處去了。也許你會說，『這不是我的經歷。我的經歷是主耶穌潔淨了我的靈之後，就與我同住。』倘若這是你的經歷，那你必定是愛耶穌的馬利亞、馬大、拉撒路或西門中的一位。然而，許多基督徒把基督接受到他們裏面，並經歷祂潔淨他們的靈之後，他們並不愛祂。因此，在他們的經歷裏，主離開他們宿於別處，這地方稱為伯大尼。

照著新約，伯大尼是愛主之人的地方。在新約中我們讀到伯大尼的兩個家：馬利亞、馬大和拉撒路的家，以及患痲瘋的西門的家。這些親愛的聖徒都是愛主耶穌的人。當祂在地上生活的最後一週，祂每天都上耶路撒冷去，但每晚祂都離開耶路撒冷，宿於伯大尼。耶路撒冷是祂被察驗、試驗並宰殺的地方；但伯大尼是祂住宿的地方。

十分明確的說，今天的宗教對主耶穌就是耶路撒冷；那不是祂住宿的地方。愛基督的人不在耶路撒冷，乃在伯大尼。你是在耶路撒冷，或是在伯大尼？我們不該是耶路撒冷的人，而該是伯大尼愛主的人。你若是在耶路撒冷人中間，耶穌會來受你的試驗並察驗。但你若是在伯大尼愛祂的人中間，祂會來與你同住。倘若主耶穌進入你裏面，並潔淨你的靈，但你仍不愛祂，這意思就是你留在耶路撒冷人中間。你不是在伯大尼愛主的人中間。雖然祂潔淨耶路撒冷的聖殿，祂卻不住在那裏。反之，祂出城宿於伯大尼。這是多麼有意義！

參　咒誼無花果樹

一　基督餓了

十八節說，『早晨回城的時候，耶穌餓了。』這表徵主渴望從以色列子民得著果子，使神滿足。

二　無花果樹－以色列國－沒有果子，只有葉子

十九節說，『看見路旁一棵無花果樹，就走到跟前，在樹上找不著甚麼，不過有葉子。』正如鷹是美國的象徵，照樣，這裏的無花果樹，是以色列國的象徵。（耶二四2，5，8。）主所看見的這棵無花果樹滿了葉子，卻沒有果子，表徵當時以色列國滿有外面的表現，卻沒有甚麼能滿足神。照著聖經，葉子是外面的表現，果子卻是真實、扎實的東西，使神和人滿足。當時，主耶穌從神來到以色列，渴望得著一些果子，滿足神的飢餓。然而，祂找不著果子，不過有葉子。

三　無花果樹受咒詛

十九節也說，『就對樹說，你不再結果子，直到永遠。那無花果樹就立刻枯乾了。』這象徵臨到以色列國的咒詛。從那時候，以色列國就真的枯乾了。照著歷史，從主耶穌在地上的末後幾天，咒詛就一直臨到以色列國。正如我們所要看見的，二十四章再次題起無花果樹，那裏的無花果樹象徵以色列國的復興，這事發生在一九四八年。

照著我們的經歷，我們能見證，溫柔的王首次進入我們裏面，我們歡迎祂。然而，祂進來不是要登寶座，乃是要潔淨神的殿，因為祂顧念神的家。祂也顧念神的滿足，因此祂渴望從神的子民得著果子。但大多數的子民不能給祂甚麼果子。結果，他們就枯乾了。我們許多人經歷過這事。溫柔的王進入我們裏面，我們歡迎祂，並且祂潔淨了神的殿。但因著我們不結果子，我們就枯乾了。也許你會說，『主不是滿了憐憫和恩典麼？既然祂滿了憐憫和恩典，祂怎能這樣咒詛我們？』然而，當我們不結果子，我們就枯乾了。

今天大多數基督徒都枯乾了。雖然他們迎接了屬天的王，祂也潔淨了他們的殿，他們卻沒有果子使神滿足，於是他們就枯乾了。今天有多少基督徒是活的，並且在結果子？很少。每當人枯乾了，他的靈就不盡功用。因此，沒有殿，沒有果子，沒有正確的敬拜，沒有可滿足神的。

溫柔的王所關切的是神的家和神的滿足。祂潔淨我們，使我們能向神獻上正確的敬拜；神也對付我們，使我們能結果子，叫神滿足。今天在召會裏，在實行的國度生活中，必須歡迎基督作王。然後祂必須潔淨神的殿，也就是說，祂必須煉淨我們的靈。然後我們這些國度的子民，纔會結果子使神滿足。否則，我們必受咒詛，直到復興的日子。這是主在地上時以色列國的光景，這也是今天基督徒中間的光景。因著以色列國枯乾了，國度就從他們奪去，賜給別人。我們若不在我們靈裏得潔淨，把正確的敬拜獻給神，並結果子使祂滿足，國度也會從我們奪去，賜給別人。

四　信心的禱告挪開阻擋的山

二十至二十二節指明，主憑著信心咒詛無花果樹。信心的禱告能挪開阻擋的山。

**第五十七篇　屬天的王受試驗（一）**

壹　在祂地上生活的最後一週

馬太二十一章的事件，發生於主在地上生活的最後一週。（約十二1。）在這段期間，祂甘願將自己交給以色列人作徹底的察驗。

貳　是逾越節的羊羔，在逾越節前受察驗

我們已經看見，主耶穌末次上耶路撒冷不是去作工，乃是將祂自己交給那些要宰殺祂的人。在二十一章二十三節至二十二章四十六節，主受到試驗並察驗。照著出埃及十二章，逾越節的羊羔必須受察驗足足四天。在猶太曆裏，四天也可視為六天，因為一天的一部分就算為一天。因此馬太說，過了六天基督上了變化山，路加卻說八天之後。（太十七1，路九28。）在基督生平最後的一週，祂受察驗六天。然後祂在逾越節那天被釘在十字架上。這指明祂是真逾越節的羊羔；出埃及十二章的羊羔乃是豫表。

參　受祭司長和民間長老的試驗

一　問祂關於祂權柄的來源

首先主受祭司長和長老的察驗。馬太二十一章二十三節說，『耶穌進了殿，正施教的時候，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到祂跟前來，說，你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給你這權柄的是誰？』祭司長代表宗教的勢力，長老代表民間的勢力。兩種勢力一起來試驗基督；祂是逾越節的羊羔，站在他們面前，受以色列人的察驗。這些猶太首領問主從那裏得著祂的權柄，給祂這權柄的是誰。主耶穌沒有直接回答他們，卻用另一個問題回答他們。

二　基督問他們關於約翰的浸

在二十四節我們看見主的回答：『我也要問你們一句話，你們若告訴我，我就告訴你們，我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約翰的浸是從那裏來的？是從天上來的，還是從人來的？』這是祭司長和長老難以回答的問題。他們若說約翰的浸是從天上來的，主就會問他們，為甚麼他們不信他。但因為他們怕群眾，群眾都認為約翰是申言者，所以他們不敢說約翰的浸是從人來的。

三　祭司長和長老向祂撒謊

祭司長和長老告訴主耶穌，他們不知道約翰的浸是從天上來的還是從人來的。（太二一27。）他們的回答是謊言。小孩子常常撒謊說不知道。這是逃避控告最好的方法。沒有人教小孩子這樣撒謊，他們自然這樣作。因此，祭司長和長老就像小孩子撒謊說不知道。

四　主回答他們，暴露他們的謊言，並避開他們的問題

二十七節說，『耶穌也對他們說，我也不告訴你們，我仗著甚麼權柄作這些事。』這指明主知道猶太首領不願把所知道的告訴祂，所以主也不願答覆他們所問的。他們向主撒謊，說他們不知道。但主用智慧對他們說實話，暴露了他們的謊言，並避開了他們的問題。這樣，主耶穌通過了第一個試驗，在祂身上找不著缺點。

五　兩個兒子的比喻

主耶穌這樣智慧的對付了祭司長和長老之後，就告訴他們一個人有兩個孩子的比喻。（太二一28~32。）這人吩咐大兒子去葡萄園裏作工。他首先拒絕，後來懊悔，就去了。這人吩咐小兒子作同樣的事，他說要去，至終卻沒有去。主耶穌就問聽眾，兩個當中，那一個完成了父親的心意。他們說，大的，主就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稅吏和娼妓要在你們以前進神的國。』（太二一31。）

在路加十五章一至二節、十一至三十二節，主將猶太教的首領比喻為大兒子，將稅吏和罪人比喻為小兒子。但在這裏，主以相反的次序比喻他們。這指明猶太人是神的長子，（出四22，）有長子的名分；但因著他們不信，長子名分就轉移給成了神長子的召會。（來十二23。）因此，這裏主的話含示長子名分的轉移。在神的經綸裏，長子的名分從以色列人奪去，賜給另一班人，就是由得救的罪人和稅吏所組成的一班人。這就是說，神的長子名分已經從以色列人轉移給召會。

三十二節說，『因為約翰在義路中來到你們這裏，你們不信他，稅吏和娼妓倒信他。你們看見了，後來還是不悔改去信他。』主似乎說，『你們祭司長和長老是小兒子。表面上你們順從神，實際上卻不順從祂。在神眼中，罪人、稅吏和娼妓比你們好多了，因為他們接受了施浸者約翰的傳講。因著他們接受了約翰的義路，他們就要進入諸天的國，你們卻要被關在門外。』這就是說，長子名分從以色列人奪去，賜給得救、悔改、蒙赦免、構成召會的罪人。

三十二節題到義路。馬太福音這卷論國度的書，強調義的問題，因為國度生活是一種嚴格義的生活，這種義是我們必須尋求的。（太五20，6，六33。）施浸者約翰在這樣的義路中來，主耶穌就甘願受約翰的浸，盡這樣的義。（太三15。）

六　葡萄園的比喻

１　一個家主栽了一個葡萄園，租給園戶

在三十三至四十六節，主繼續說到另一個關於神國轉移的比喻。三十三節說，『有一個作家主的人，栽了一個葡萄園，四周圍上籬笆，裏面挖了一個壓酒池，蓋了一座樓，租給園戶，就往外國去了。』作家主的人乃是神，葡萄園是耶路撒冷城，（賽五1，）園戶是以色列人的首領。（太二一45。）

２　家主一再打發奴僕去收果子，但園戶打了並殺了他們

家主打發奴僕到園戶那裏去收果子時，園戶打了他們，並且殺了他們。（太二一34~36。）這些奴僕是神所差遣的申言者。（代下二四19，三六15。）三十五節所題到的打、殺、用石頭打死，是舊約申言者所受的逼迫。（耶三七15，尼九26，代下二四21。）

３　後來家主打發他的兒子去，但園戶把他推出葡萄園外殺了

後來，家主打發他的兒子去。這兒子當然就是基督。園戶看見那兒子，就說，『這是承受產業的；來罷，我們殺了他，得他的產業。』（太二一38。）這話指明，猶太教的首領妒忌基督的主權，想要保留自己虛偽的地位。因此，他們『拿住他，推出葡萄園外殺了。』（太二一39。）這是指基督在耶路撒冷城外被殺。（來十三12。）

４　家主除滅那些惡園戶，將葡萄園另租給別的園戶

四十、四十一節說，『這樣，葡萄園的主人來到的時候，要怎樣處治那些園戶？他們說，他必兇惡的除滅那些惡人，將葡萄園另租給那按時候交果子的園戶。』四十一節應驗於主後七十年，羅馬太子提多和他的軍隊毀滅耶路撒冷時。這一節所說別的園戶是眾使徒。

５　基督是猶太匠人所棄的房角石

在四十二節主耶穌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這是主所作的，在我們眼中看為希奇。」你們在經上從來沒有念過麼？』這裏的石頭是為著神的建造的基督；（賽二八16，亞三9，彼前二4；）匠人是猶太首領，他們原該為著神的建造而工作。在這節主說，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原文，房角之首）。基督不僅是基石（賽二八16）和頂石，（亞四7，）也是房角石。

６　神的國已從猶太人奪去賜給召會

四十三節說，『所以我告訴你們，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神的國早已在以色列人中間，但諸天的國只是已經臨近了。（太三2，四17。）這證明諸天的國和神的國不同。在這節主說，神的國必賜給別的百姓，就是召會。

７　猶大人因基督而絆跌並且跌碎

四十四節上半說，『那跌在這石頭上的，必要跌碎。』這是指因基督而絆跌，並且跌碎的猶太人。（賽八15，九32。）

８　基督是神建造的石頭，要掉在外邦列國之上

四十四節下半說，『這石頭掉在誰身上，就要把誰砸得粉碎，簸散如糠紕。』這是指基督回來的時候所要砸碎地上的列國，就是外邦人。（但二34~35。）對信徒而言，基督是他們所信靠的基石；（賽二八16；）對不信的猶太人而言，祂是絆跌人的石頭；（賽八14，羅九33，）對列國而言，他將是砸人的石頭。

在這個比喻的末了，主耶穌不僅指明國度要從以色列人奪去，賜給召會；祂也說到神的建造。今天少有基督徒清楚神的建造。也許你多年在基督教裏，聽過基督是神的兒子，是救主，是救贖主，甚至是你的生命，但你可能從未聽過基督也是神建造的石頭。我們已經指出，祂是匠人所棄的石頭。猶太首領聽到基督是石頭，必定很驚訝。基督和他們談到葡萄園，因而指明祂是葡萄園主的兒子，最終說到祂自已是匠人所棄的石頭。今天，幾乎沒有基督徒有這種觀念；我們的救主是為著神的建造的石頭。

在行傳四章十、十一節，彼得說到拿撒勒的耶穌基督是匠人所輕棄的石頭。然後在十二節祂說，『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基督徒傳福音時常常使用行傳四章十二節，但他們很少（若是有的話）告訴人基督不僅是救主，也是石頭。我們的救主是石頭，這啟示出一個事實：神的救恩是為著神的建造。救主與救恩有關，石頭與建造有關。但今天的基督徒沒有充分看見這件事。神在地上的心意不是僅僅要得著一個葡萄園，乃是要得著一個建造。古時，以色列國是一個葡萄園；然而，今天召會不僅僅是一個葡萄園，也是一個建造。召會是產生神建造材料的耕地。（林前三9。）這耕地所生長的，乃是為著建造。雖然這件事一直被猶太人和基督徒所忽略，但在末後的日子，光臨到了我們，使這真理得以恢復。我們已經認識基督不僅是救主，也是石頭。

在啟示錄生命讀經裏，我們看見基督是獅子－羔羊－石頭。祂是得勝的獅子，救贖的羔羊，和建造的石頭。就一面說，猶太人和基督徒都看見救贖的事。然而，他們沒有往前看見建造。今天基督徒簡直不領悟基督是石頭。在四十二節主說，匠人所要棄絕的是石頭，不是救主。最終，在復活裏，這被棄絕的石頭成了房角石。我們在行傳四章，論基督復活的一章，清楚看見這事。

房角石就是聯結牆的石頭。基督是房角石，連接猶太人和外邦人。藉著基督作房角石，猶太信徒和外邦信徒被帶在一起，成為神的一個建造。因此，基督不僅是基石支持這建造，也是房角石聯結兩堵主要的牆。

在四十四節我們看見，基督不僅是建造的石頭，也是絆跌人的石頭。凡跌在這石頭上的，必要跌碎。在羅馬九章三十二節保羅說，猶太人『碰跌在那絆腳石上。』棄絕主耶穌的猶太人已經跌在這石頭上，並且跌碎了。

在四十四節主也說，這石頭掉在誰身上，就要把誰砸得粉碎，簸散如糠紕。因此，主對外邦人也是砸人和簸散人的石頭。但以理二章三十四、三十五節說，『你觀看，見有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打在這像半鐵牛泥的腳上，把腳砸碎，於是金、銀、銅、鐵、泥，都一同砸得粉碎，成如夏天禾場上的糠秕。』這些經文指明，基督第二次來時，祂將是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從諸天之上掉在這大像上。但以理二章三十五節也說，『打碎這像的石頭，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大像表徵從巴比倫至復興之羅馬帝國的十國屬世的權能，這十國將存到基督回來的時候。基督將是砸人的石頭，要把所有砸碎的列國簸散如糠紕。然後祂要變成一座大山，就是神在地上的國。

因此，基督對三種人是石頭：對信徒，祂是建造的石頭；對棄絕祂的猶太人，祂是絆跌人的石頭；對外邦人，祂是砸人的石頭。你若相信祂，祂對你將是建造的石頭。你若是猶太人，棄絕祂，並且被祂絆跌，你就要經歷祂是絆跌人的石頭，並且要跌碎。你若是不信的外邦人抵擋神，有一天，你要認識祂是砸人的石頭，因為祂要把你砸碎，把你簸散，如同被風吹散的糠紕。

作為信徒，基督對你是建造的石頭。但你實際上經歷了多少建造？雖然我們是信徒，基督是建造的石頭，但我們可能沒有多少建造。有些真信徒甚至也因基督絆跌。一面，他們相信基督；但另一面，他們說他們不能接受基督的路，並且向祂搖頭。換句話說，他們因祂絆跌。因此，他們沒有被基督建造起來，卻被祂絆跌了。此外，有些真信徒已被基督砸碎，像糠紕被吹散。真正被建造在一起的真信徒不多。這樣的建造無法在今天的基督教裏找著。你若在天主教裏尋找，你會找著可憎之物和淫亂，卻找不著建造。在公會裏也無法找著建造。反之，今天的基督教滿了絆跌和跌碎的事。不錯，在天主教和公會裏，許多人被帶到主面前，但他們被帶到主面前之後，就被破壞了。他們沒有被建造，卻被絆跌或砸碎。

我們需要察驗自己，並問在我們中間有多少建造。馬太是福音書四位作者當中，惟一清楚記載基督是石頭的。他的記載很完整。我們無法找著聖經別處以三方面陳明基督是石頭：建造的石頭、絆跌人的石頭、和砸人的石頭。這三方面都在論國度的馬太福音中找著。

召會是國度的命脈。這就是說，正如脈搏停了，身體就死了；照樣，國度完全在於召會。而召會又完全在於建造。若沒有建造，就沒有實行的召會生活。召會生活不僅僅是聚在一起，或是有點交通。我們無論在甚麼地方，都需要被建造。為此，我們必須享受並經歷我們的基督作石頭。祂不僅是托住我們的基石，也是把我們聯結在一起的房角石。我們在祂裏面並藉著祂被建造在一起。

沒有這樣的建造，召會就是空的；沒有召會，國度就沒有生命。召會是國度的生命，召會的實際是建造。我們何等需要經歷基督作建造的石頭！祂是建造的元素，建造的生命。基督作我們的生命不僅是為著得勝，更是為著建造。內裏生命派的人已經談了很多關於基督是得勝的生命。但我從未聽過他們有人釋放信息說基督是建造的生命。祂不僅是得勝的生命，也是建造的生命。你若僅僅藉著基督作生命經歷得勝，你的經歷還不彀。你必須經歷基督建造的生命。最終，基督在我們裏面作生命，乃是為著神的建造。你也許是得勝的，卻仍未被建造。我們需要被建造。我們被建造，就會有召會生活的實際，召會將是國度的命脈。然後國度就要實際的在這裏。

我再說，國度的現實就是召會，召會的實際就是國度。換句話說，國度在於召會，召會在於建造。我們需要看看我們經歷基督作建造的石頭到甚麼程度。我相信在要來的日子裏，主會給我們看見更多關於建造的事。這建造與新人息息相關。一面，新人已經被創造了，但另一面，新人正在被建造。要得著這新人，我們需要經歷基督作建造的石頭。

９　猶太首領想要捉拿屬天的王

在這樣奇妙的啟示之後，猶太首領想要捉拿屬天的王，好將祂殺了。（太二一45~46。）這指明這些匠人完全棄絕基督作神建造的石頭。

**第五十八篇　屬天的王受試驗（二）**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看馬太二十二章一至十四節婚筵的比喻。這比喻是主回答祭司長和民間長老的延續。在祂回答關於祂權柄的問題時，祂說了三個比喻：長子名分轉移的比喻、葡萄園的比喻、以及婚筵的比喻。長子名分轉移的比喻啟示原屬於以色列國的長子名分，已經被奪去並賜給召會。葡萄園的比喻指明神的國即將從以色列人奪去並賜給召會。因此，這兩個比喻是互相平行的。你若沒有長子名分，就不能有分於國度。藉此我們看見長子名分和國度並行。頭兩個比喻在消極一面說到以色列人，因為長子名分和國度都從以色列人奪去了。

主的回答若停在這裏就不完全；只論到消極一面，沒有積極的結果。我們來到二十一章末了，就領悟必定有更多的東西。因此，在前兩個比喻之後，主加上婚筵的比喻，完成祂的回答。祂說這比喻時，從消極一面轉到積極一面。

七　婚筵的比喻

１　一個王為他兒子擺設婚筵

馬太二十二章二節說，『諸天的國好比一個作王的人，為他兒子擺設婚筵。』二十一章葡萄園的比喻指舊約，其中有神的國；（太二一43；）這章婚筵的比喻指新約，其中有諸天的國。這裏的王是神，兒子是基督。

主在前一個比喻中，（太二一33~46，）說明猶太人在神的國裏，要如何受懲罰，以及神的國要如何從他們奪去，賜給國度的子民。祂需要用另一個比喻，說明國度子民在諸天的國裏，要如何受嚴格的對付。這兩個比喻都指明，國度是嚴肅的事。

前一個比喻將舊約比作葡萄園，主要的重點是律法下的勞苦；這一個比喻將新約比作婚筵，主要的重點是恩典下的享受。葡萄園主要的不是為著享受，乃是為著勞苦。但在婚筵裏沒有勞苦，卻有完滿的享受。沒有人為著勞苦的目的參加婚筵；全是為著享受參加的。因此，葡萄園的比喻描述律法下的勞苦，婚筵的比喻描述恩典下的享受。在主的恢復裏，我們不是在律法下勞苦，乃是在恩典下享受。這兩個比喻是何等的對比！今天，我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我們不是在勞苦，乃是在享受。這是領會這些比喻的基本原則。

２　王一再打發奴僕去召那些被召的人來赴婚筵

三節說，『他打發奴僕去召那些被召的人來赴婚筵，他們卻不肯來。』這節所說的奴僕是新約的頭一批使徒。四節繼續說，『他又打發別的奴僕去，說，你們要告訴那些被召的；看哪，我的筵席已經豫備好了，公牛和肥畜已經宰了，各樣都齊備，請來赴婚筵。』這裏的奴僕是主後來差遣的使徒。這節說到公牛和肥畜，二者都是指基督。祂被殺，使神的選民可以享受祂作筵席。基督有許多方面給我們享受。祂是公牛和肥畜，已經被殺，並且豫備好給我們享受。雖然各樣都齊備了，奴僕也一再出去，人卻不肯來，甚至抓住奴僕，凌辱他們，把他們殺了。（大二二5~6。）

３　王發兵除滅那些兇手，燒燬他們的城

七節說，『王就動怒，發兵除滅那些兇手，燒燬他們的城。』這些是提多手下的羅馬軍兵，他們在主後七十年毀滅了耶路撒冷。這裏的軍兵被描述為王的軍兵，這事實指明地上所有的軍兵都是主的。因此，羅馬帝國的軍兵事實上乃是神的軍兵。神差遣羅馬軍兵作祂的軍隊，成就祂毀滅耶路撒冷的目的。

在舊約和新約的過渡時期裏，新舊重疊一起。在葡萄園的比喻裏，園主除滅那些惡人，因為他們棄絕、逼迫並殺了他的僕人。他們甚至殺了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婚筵的比喻說，神要毀滅那城，因為他們殺了基督之後，也殺了奉差遣去召他們赴婚筵的使徒們。神沒有在他們殺了祂的兒子之後立刻除滅他們。他們因著殺了基督，有助於為筵席豫備肥畜。但在使徒們被棄絕、被殺之後，主就差遣提多手下的羅馬軍兵毀滅耶路撒冷城。提多殘暴無情，拆毀聖殿，燒燬那城。正如主耶穌所說的，聖殿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此外，提多殺了許多猶太人，特別是首領。這就是主在這比喻中豫言的完全應驗。

４　王打發奴僕往岔路口去，召人赴婚筵

耶路撒冷毀滅之後，神就從猶太人轉向外邦世界。八、九節說，『然後對奴僕說，婚筵已經齊備，只是所召的人不配。所以你們要往岔路口去，凡遇見的，都召來赴婚筵。』因著猶太人棄絕福音，他們就不配享受新約。（徒十三46。）所以新約的傳揚就轉向外邦人。（徒十三46，羅十一11。 ）這裏的外邦世界由岔路口所表徵。歷代以來，儘管有一些反對和棄絕，但福音在外邦世界的傳揚仍然很成功。

５　許多人不論善惡都來赴婚筵

十節說，『那些奴僕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見的，不論善惡都聚集了來，婚筵上就滿了坐席的。』因著宣揚十分得勝，婚筵上就坐滿了被召與受邀的人。

６　見有一個沒有穿婚筵禮服的

十一節說，『王進來觀看坐席的，見那裏有一個沒有穿婚筵禮服的。』那沒有穿禮服的人必定是已經得救的人。人怎能答應神的呼召，卻沒有得救？只要我們答應了神的呼召，我們就得救了。在十四節，主耶穌說到被召的多；在以弗所四章一節，保羅指出我們得救的人就是蒙召的人。我們已經蒙召得救。雖然十一節的那人已經蒙召且得救了，然而他仍缺了婚筵的禮服。

婚筵的禮服是詩篇四十五篇十四節的錦繡衣服所豫表的，也是啟示錄十九章八節的細麻衣所象徵的。這就是馬太五章二十節，得勝信徒超凡的義。那沒有穿婚筵禮服的人是得救的，因他已來到婚筵中。他已接受基督作他的義，使他在神面前得稱義；（林前一30，羅三26；）但他並沒有活出基督作他主觀的義，（腓三9，）使他能有分於諸天之國的享受。他已經蒙召得救了，但他沒有被選上享受諸天的國，那是單單為著得勝信徒的。

婚筵的禮服象徵我們參加婚筵的資格。新約至少兩次題到這婚筵，就是在馬太二十二章和啟示錄十九章。照著啟示錄十九章，那些被請赴婚筵的穿著潔淨的細麻衣。啟示錄十九章裏潔淨的細麻衣，就是馬太二十二章裏婚筵的禮服。這潔淨的細麻衣象徵超凡的義。馬太五章二十節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絕不能進諸天的國。』這使我們有資格有分於來世國度實現的超凡的義，乃是在詩篇四十五篇裏所豫表的，那裏告訴我們，王后有兩件衣服。我們信徒也該有兩件衣服。我們都有了第一件衣服，就是使我們有資格得救的衣服。這衣服是客觀的基督，我們接受祂作我們在神面前的義。基督是我們的義，在祂裏面我們已經得稱義並且得救了。但接受基督之後，我們需要活出祂。我們需要憑基督活著，使基督能成為我們主觀的義。這主觀的義，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從我們活出的基督，就是潔淨的細麻衣，是第二件衣服，也是使我們有資格參加婚筵的婚筵禮服。

在葡萄園的比喻裏，主對園戶很嚴格，要求他們的工作達到某一標準。我們需要丟棄一個觀念：因著我們在恩典之下，主對我們就不嚴格。許多人誤解主，並錯用祂的恩典。大多數基督徒以為主對我們不嚴格；只要我們有祂的恩典，一切都沒有問題。然而，主對那些在恩典之下的人更嚴格。葡萄園的比喻和婚筵的比喻都啟示主嚴格對付祂的子民，不論是在律法之下的猶太人或是在恩典之下的信徒。不要以為因我們已被召來赴婚筵，我們就可以隨便。反之，主會進到筵席中，挑出你這沒有第二件衣服的人。不錯，你已經接受基督作你的義，在神面前得稱義。但你憑基督活著麼？祂是你主觀的義麼？

第二件衣服的要求是嚴格的，超過遵守一些誡命或規條。一天過一天，我們需要憑基督活著，並要活出基督。這不是作的問題，乃是活的問題。在新約的經綸裏，神主要的不是對付我們的作為，乃是對付我們的生活，我們憑誰並怎樣活著。我們日常生活中的小事暴露我們是否憑基督活著。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們，乃是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要領會這道理很容易。但我們有沒有在日常生活中經歷這個作實際？每當我們在日常生活中隨便，我們就不是憑基督活著。我們若鬆散、隨便的生活，就不是有婚筵禮服的人。

關於我們的救恩沒有問題，因為我們已經蒙召並得稱義了。但在基督的審判臺前你的光景會如何？你會有資格進入婚筵麼？你若相信福音的第一部分，也必須相信第二部分。我們何等需要仰望主的憐憫！我們需要禱告說，『主，憐憫我。主，我已經接受你，但我需要更多的恩典憑你活著。主，因為你是我的救主，我知道我永遠得救了。但我需要你的恩典，使我能憑你作我的生命活著。』我們需要憑基督說話，甚至我們生氣也必須照著基督。我們即將發脾氣時，該想想我們是否憑基督發脾氣。我們若這樣作，就會憑基督過正確的基督徒生活。

第二件衣服一直為今天的基督徒所忽略。路德馬丁幫助我們認識第一件衣服，就是基督作我們的義，使我們得神稱義。這真理在四百多年前得以恢復。但在主今日的恢復裏，我們已來到第二件衣服。我們需要客觀和主觀的義。這是馬太福音裏重要的事，因為這是國度的要求。

７　沒有婚筵禮服的人被扔在外面黑暗裏

十二、十三節說，『朋友，你沒有穿婚筵的禮服，是怎麼進到這裏來的？那人無言可答。於是王對僕役說，把他的手腳捆起來，扔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十三節所說的僕役必定是天使。（太十三41，49。）被扔在外面的黑暗裏，並不是滅亡，乃是受到時代的對付，因沒有憑著基督過得勝的生活，以致在千年國時期，沒有資格有分於國度的享受。那時，得勝的信徒要與基督一同在國度光明的榮耀裏，（西三4，）但失敗的信徒要在外面的黑暗裏受管教。

因著沒有穿婚筵禮服的人被丟在外面黑暗裏，許多基督教教師就說他是假信徒。但假信徒怎能獲准參加基督在空中的婚筵？許多基督教教師說這人是不信者，原因是他們不相信得救的人會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受懲罰。然而，按照馬太福音，信徒可能要受時代的懲罰，這主題在本福音書中不只一次題到。很少基督徒相信得救的人會有這種懲罰。但四十多年來，我們一直教導說，我們需要作得勝者。那些非得勝者在千年國時期要被排除在國度的享受之外，並且可能要受懲罰。

我們已經看見，沒有婚筵禮服的人被扔在外面黑暗裏。請注意，主耶穌不是只說黑暗，乃是說外面黑暗。聖經清楚的說，主耶穌回來時，祂要在榮耀裏來。因此，必有一個榮耀的範圍，領域，所有的信徒都要在祂的榮耀裏被提到祂那裏。主要在空中設立審判臺。信徒受審判之後，失敗者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這是指主榮耀範圍之外的黑暗。為這緣故，主用『外面』一辭描述那黑暗。

被扔在外面黑暗裏，並不是指永遠的滅亡。新約啟示人一旦得救了，就永遠得救，絕不會滅亡。然而，所謂的阿米尼亞派神學教導說，人可能得救了，然後又失喪。然而，這與聖經相悖。雖然我們不會失喪，但神可能叫我們受時代的對付。已往有些人與我爭辯這事說，『被血洗淨並蒙救贖的人怎麼仍會受神懲罰？』我回答說，『你被主血洗淨並蒙救贖之後，難道沒有因過錯經歷神的懲治麼？神沒有懲罰過你麼？』他們知道神會懲治那些得救後犯罪的人，就無話可說了。其他的人爭辯說，神只在今世，當我們在肉體裏的時候懲治我們；他們以為當主回來，我們被提以後，就不會有問題了。對此我說，『請不要持守這觀念。不要以為復活被提之後就不會有問題了。罪人死了並復活之後，要被帶到白色大寶座前受審判。這證明復活並不能解決所有的問題。不要以為死與復活會自動的拯救你免於將來的問題。你復活之後，神仍會對付你。不要受騙。』今天大多數基督徒拒絕關於對信徒時代懲罰的教訓。這就是許多人在日常生活中鬆散、隨便的原因。他們不怕神時代的管教，反而說，『我得救了，血已經洗淨我。我若作錯事，主會稍微糾正我。但將來我不會有問題。』持守與神純正話語相反的觀念，是何等的誤引！當我們回到純正的話上，我們就看見沒有婚筵禮服來赴婚筵乃是嚴重的事。

我們需要用清明的心思讀馬太這卷書，並且認真思考其中的教導。雖然這卷書被埋沒了許多世紀，主卻向我們打開了。有些人也許爭辯說，我們沒有充分認識神的愛，我們把神介紹為過於嚴厲並殘忍的一位。但神若照著他們的觀念愛人，祂怎會派遣軍隊去毀滅耶路撒冷城？在羅馬十一章，保羅說神是恩慈的，但祂也是嚴厲的，因此我們需要對祂認真。當神恩慈時，祂真是恩慈；當祂嚴厲時，祂非常嚴厲。神對猶太人一向很嚴厲，祂對我們也將是嚴厲的。

今天在基督教裏有許多糖衣的教訓。有些傳道人不敢將他們在聖經中所看見的教導人，因為他們擔心失去聽眾或得罪人。因此，他們把許多教訓包上糖衣。但我們必須剝除糖衣，回到純正的話上，並看看主要說甚麼。我們需要馬太福音裏所記載清明的話。要記住，有一天你要受察驗，看看你有沒有第二件衣服，使你有資格赴婚筵。為此你要豫備好，豫備第二件衣服，潔淨的細麻衣，超凡的義。願主為此憐憫我們。

在本篇信息中，我的負擔不是要威脅你們；乃是要打開純正的話，給你們沒有糖衣的健康藥劑。我們都有責任讀主的話，並且詳加考量。主在二十二章一至十四節的比喻非常有意義。任何用比喻說的事都很重要。倘若在其中所表達的不重要，主就不會說這比喻了。

８　被召的多，選上的少

在十四節主下結論說，『因為被召的多，選上的少。』被召，是接受救恩；（羅一7，林前一2，弗四1；）選上，是得著賞賜。信徒都已經被召了，但將來選上得賞的不多。得勝者，選上的，要得賞賜，並有資格參加羔羊的婚筵。

**第五十九篇　屬天的王受試驗（三）**

肆　受法利賽門徒和希律黨人的試驗

主耶穌受祭司長和民間長老關於祂權柄來源的察驗之後，法利賽門徒同希律黨人問祂關於納稅給該撒的事。（太二二15~22。）希律黨的人袒護希律王的政權，協助他把希臘、羅馬的生活方式滲透到猶太人中間。平常他們站在撒都該人一邊，與法利賽人敵對。但在這裏，他們卻與法利賽人聯合，陷害主耶穌。

希律黨人反對法利賽人，因為法利賽人非常保守；而希律黨人很摩登，與在思想上也很摩登的撒都該人站在一起。然而，在這場合中，希律黨人卻與法利賽人共謀陷害主耶穌。他們期望祂落入他們的陷阱。在十七節他們對主說，『請告訴我們，你怎麼看，納稅給該撒，可以不可以？』這問題實在是個陷阱。當時猶太人都反對納稅給該撒。主若說可以這樣作，就會得罪所有以法利賽人為首的猶太人；祂若說不可以，就會叫支持羅馬政府的希律黨人，得著有力的根據控告祂。納稅給該撒對猶太人是非常不愉快的事；他們恨惡這個。法利賽人尤其反對這事。然而，希律黨人卻同意納稅給羅馬政府。因此，兩派中有一派反對，另一派贊成。照著他們的觀念，不論主耶穌如何回答他們的問題，祂都會落入他們的陷阱。

然而，主耶穌是智慧的，祂知道如何應付各種人和各種局面。在十九節祂說，『拿一個上稅的錢給我看。』他們就拿一個銀幣給祂。主耶穌沒有拿出羅馬錢幣，卻叫他們拿一個給祂看。他們持有羅馬錢幣，所以被主捉到了。因著有羅馬錢幣，他們就已經輸了。

二十、二十一節說，『耶穌說，這像和這號是誰的？他們說，是該撒的。耶穌說，這樣，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把神的物歸給神。』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這是按該撒政府的規定，納稅給該撒。把神的物歸給神，這是按出埃及三十章十一至十六節，將半舍客勒銀子納給神，並按神的律法，將所有的十分之一獻給神。猶太人在兩種權柄之下，就是在羅馬政治的權柄以及神屬靈的權柄之下。在耶路撒冷不僅有羅馬政府，還有神的殿。因這緣故，猶太人必須納稅給兩種制度，給羅馬政府，也給神的殿。所以主告訴他們，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把神的物歸給神。這回答震驚了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並且他們被打敗了。

伍　受撒都該人的試驗

在二十二章二十三至三十三節，我們看見主在撒都該人手中受試驗。撒都該人是古代的摩登派，不相信有天使或復活。（徒二三8。）他們就像今天不相信聖經、天使或神蹟的摩登派和高等批判者。這些古代摩登派的人來問主關於復活的事。他們似乎很聰明。他們告訴主有一個嫁過七個兄弟的婦人，並且問祂說，『在復活的時候，她是這七人中那一個的妻子？因為全都娶過她。』（太二二28。）從人的觀點說，這是困難的問題。毫無疑問，法利賽人，古代的基要派，會發覺這問題很難回答。然而，主耶穌給撒都該人有力的回答。

二十九節說，『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錯了，因為不明白聖經，也不曉得神的大能。』明白聖經是一回事，曉得神的大能是另一回事。二者我們都需要。這裏的聖經是指舊約關於復活的經文，神的大能是指復活的大能。主回答撒都該人時作了四件事：首先，祂定罪他們；其次，祂責備他們；第三，祂教導他們；第四，祂籠住他們的口。祂定罪他們，告訴他們說，他們受了欺騙。每個摩登派的人都受了欺騙。為此，他們需要被定罪。今天的摩登派否認復活、天使和神蹟，因此他們必須被定罪。我年輕時，這樣的教訓在中國傳佈。例如，摩登派說，紅海的水沒有分開，百姓也沒有走乾地。他們宣稱紅海的淺水被大風吹開了，這使百姓能行在陸上。這真是鬼魔的教訓！古代的摩登派就像今天的摩登派，自以為聰明，但事實上他們受了欺騙。因此，主責備他們說，他們不明白聖經，也不曉得神的大能。

主定罪並責備撒都該人之後，就教導他們。在三十節祂說，『在復活的時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樣。』這就是說，在復活裏沒有男，沒有女。因此，沒有嫁娶。這將因著神的大能發生。那些否認復活的人不曉得神的大能。

為了幫助撒都該人明白聖經話語中所含示真理的深奧，主就說，『關於死人復活，神向你們所說的，你們沒有念過麼？祂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並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神既是活人的神，且稱為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這三個已死的人就必要復活。這是主耶穌解經的方法－不是單憑字句，乃是憑字句中所含的生命和大能。

我很欣賞主對聖經的解釋。祂說神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若沒有要來的復活，那麼神就必須是死人的神。神是活人的神，祂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這事實證明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都必復活。他們若不復活，那麼神怎能是活人的神？這是對聖經真正的、誠實的、活的、可靠的說明。主給撒都該人這樣的回答，就籠住了他們的口。

陸　受法利賽人之律法師的試驗

法利賽人知道主籠住了撒都該人的口，就聚集商議下一步的行動。然後他們中間有一個律法師，試誘主，問祂關於律法上最大的誡命這個問題。律法師是精通摩西律法的人，是解釋舊約律法的專家。主說，全心、全魂並全心思愛主，是最大的，且是第一條誡命。（太二二37~38。）然後祂繼續說，『其次也相仿：「要愛鄰舍如同自己。」一切律法和申言者的教訓都繫於這兩條誡命。』這兩條誡命，不論愛神或愛人，都是愛的問題。愛是神誡命的靈。

在這一切試驗裏，主耶穌被問到四件事：宗教、政冶、信仰和律法。關於宗教，祂被問到在宗教活動裏權柄的來源。關於政治，祂被問到納稅給羅馬政府。關於信仰，祂被問到對復活的信仰。關於律法，祂被問到那一條誡命最大。那些從這四個方向試驗主耶穌之人的口都被籠住了，再也無話可說。

柒　用問中之問籠住所有試驗者的口

主耶穌被詢問之後，就問法利賽人一個問題。四十一、四十二節說，『法利賽人聚集的時候，耶穌問他們說，論到基督，你們怎麼看？祂是誰的子孫？』從二十一章二十三節至二十二章四十六節，基督末次上猶太教的中心耶路撒冷時，被祭司長、長老、法利賽人、希律黨人、撒都該人和律法師所包圍。他們竭力用難解、詭詐的問題陷害祂。首先，代表猶太宗教權柄的祭司長，和代表猶太人權柄的長老，問祂關於權柄的問題。（太二一23。）這是根據他們宗教的觀念而有的問題。其次，基要派的法利賽人和熱心政冶的希律黨人，問祂關於政治的問題。第三，摩登派的撒都該人，問祂關於基本信仰的問題。第四，自以為是的律法師，問祂關於律法的問題。祂用智慧回答了他們一切的問題後，就問他們一個關於基督的問題。這是問中之問。他們的問題牽涉到宗教、政治、信仰和律法；祂的問題乃是關於基督，祂是萬有的中心。他們懂得宗教、政治、信仰和律法，卻忽略了基督。因此主問他們：『論到基督，你們怎麼看？這問中之問，每個人都必須答覆。

今天人有許多問題，但所有的問題都可歸為宗教、政治、信仰和律法這四類。正如古時一樣，今天人關心這些事，卻不關心基督。他們對祂簡直毫無概念。但神所關心的是基督，基督所關心的是祂自己。因此祂問說，『論到基督，你們怎麼看？祂是誰的子孫？』這個問題摸著基督的身位，這是一個奧祕，是宇宙中最難解的問題。

基督論是對基督身位的研究。從第二世紀起，基督教教師就一直為基督論彼此相爭。今天我們和反對者的爭戰也與這事有關。例如，一個帶頭的反對者教導說，基督不在我們裏面，只是由聖靈代表祂在我們裏面。照他所說，基督在三層天上神的右邊，聖靈代表祂在我們裏面。這種觀念與三神論有關，三神論是以神格三者為分開之個體的教訓。那些人教導說，基督僅僅由聖靈代表在我們裏面，實際上他們有三位神。許多基要派的基督徒在裏面深處，在潛意識中有這種觀念。最近，有些反對者說，基督的神性在信徒裏面，但祂的人性在天上。真荒唐！現在有些人不僅有三位神，還有兩位基督，一位物質的基督和一位屬靈的基督。這些怪異的觀念是來自我們墮落的心思。將基督的神性和他的人性分開，是何等可怕的事！這例證說明關於基督的問題，仍是今天的問中之問。

主問法利賽人這問題時，他們回答說，基督是大衛的子孫。（太二二42。）毫無疑問，照著聖經，這回答是正確的。然後主說，『這樣，大衛在靈裏怎麼還稱祂為主，說，「主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把你的仇敵，放在你的腳下？」大衛既稱祂為主，祂怎麼又是大衛的子孫？』（太二二43~45。）這裏的問題是，曾祖父怎能稱曾孫為主？這是法利賽人不知如何回答的一個問題。基督是神，在祂的神性裏，祂是大衛的主；基督也是人，在祂的人性裏，祂是大衛的子孫。關於基督的身位，法利賽人只有一半的聖經知識，只知道主按著祂的人性，是大衛的子孫。他們缺少另一半的知識，就是基督按著祂的神性，是神的兒子。四十三節題到靈，指明我們只有在靈裏，藉著神的啟示，纔能認識基督。（弗三5。）

四十六節說『他們沒有人能回答祂一句話；從那一天，再也沒有任何人敢問祂甚麼了。』基督以關於祂奇妙的身位，這問中之問，籠住了所有反對者的口。法利賽人讀過舊約，他們也清楚看見基督將是大衛的子孫。但他們沒有看見基督也是神的兒子。

甚至那些承認基督是神的兒子，又是大衛子孫的人，也爭辯祂的兩種性情是分開的，還是調和的。我們不該爭辯基督的身位，我們該說，『阿利路亞，我們有一個榮耀且奧祕的人位！祂太奇妙了，我們無法充分領會祂。』看看以賽亞九章六節：『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祂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我們需要用永世來領略這一節。基督是嬰孩，但祂是全能的神。祂是子，但祂稱為永在的父。不要以為我們今天能充分領會基督。不，祂太奇妙了，遠過於我們所能領略的。我們甚至不能完全領會我們自己，更何況是基督。你知道你的靈在那裏，或你的魂在那裏麼？你能為你的心定位麼？你越分析自己，就越發覺自己在迷宮裏。我年幼時，自以為認識自己非常透徹，但我活得越久，就越領悟自己所知道的何等少。我們若不能領會自己，怎能充分領會基督這位三一神的具體化身？

基督何等奇妙！祂是神，也是人；是神的兒子，也是大衛的子孫。此外，祂在諸天之上，也在我們裏面。祂在裏面，也在外面；祂在頂上，也在底下；祂是最大的，也是最小的。哦，基督是一切！我們需要認識祂到這地步。然後我們要說，『主耶穌，我無法徹底認識你。主，惟有你是配。若有神，這神必定是你。若有真正的人，這人必定是你。主，你是救主、救贖主、生命和光。』我們今天必須認識，主耶穌是大衛的子孫和神的兒子，祂真是無窮無盡。對祂的經歷和對祂的認識都是無窮無盡的。因著基督是包羅萬有的一位，對祂的享受就是無窮無盡的。

不要被引入為基督身位爭辯的魔鬼網羅裏。你以為你懂得關於基督身位的一切，就指明你已經陷入網羅。儘管我們能認識基督，我們卻無法透徹領會祂。我們認識耶穌基督是子，祂也稱為父，因為聖經這樣告訴我們；但我們無法充分領略這點。我們也認識基督是神子和人子，在一個身位上兼有神聖的性情和屬人的性情。因此，祂是一個身位帶著兩種性情和兩種生命。但我們無法透徹領會這事。我們單單相信聖經所說的，並讚美祂是如此奇妙！我們需要敬拜祂、接受祂、享受祂並經歷祂這奇妙的一位。

**第六十篇　對猶太宗教徒的責備並耶路撒冷連其聖殿的被棄**

主被宗教首領察驗並試驗之後，用智慧籠住了他們的口。至終，到了一個地步，祂不再對他們說話。然而，在二十三章，祂向他們說了未了的話。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來看主對猶太宗教徒的責備並耶路撒冷連其聖殿的被棄。

壹　對猶太宗教徒的責備

一　他們的假冒為善

主責備猶太宗教徒時，首先責備他們的假冒為善。（太二三1~12。）

１　坐在摩西的位上，說而不行

在二、三節主說，『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是坐在摩西的位上，所以，凡他們所告訴你們的，不論是甚麼，你們都要遵行、謹守；但不要照他們的行為去行，因為他們說而不行。』經學家和法利賽人說了一些關於律法的事，但他們不遵行。為這緣故，主告訴門徒要遵行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所說的，因為他們所說的是照著聖經。然而，祂告訴門徒不要跟隨他們所行的，因為他們的行為是假冒為善的。

２　把沉重難擔的擔子捆起來，放在人的肩上，但自己連一個指頭也不肯動

四節說，『他們把沉重難擔的擔子捆起來，放在人的肩上，但自己連一個指頭也不肯動。』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把律法的擔子擱在別人的身上，但自己連一個指頭也不肯動。

３　所作的一切事，都是為要給人看見

五節主說，『他們所作的一切事，都是為要給人看見。』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所作的每件事，都是外表的顯揚，使別人能看見。他們這樣作，是因著他們的驕傲，並要得著人的稱讚。

４　將佩戴的經文匣作寬了，衣繸也加長了

五節也說，『他們將佩戴的經文匣作寬了，衣繸也加長了。』佩戴的經文匣，是根據申命記六章八節和十一章十八節，將律法的一部分寫在羊皮紙上，戴在額上作飾物，並繫在左臂上。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將其作寬，當作迷人的裝飾。他們將其作寬，也為著要炫耀他們何等喜愛律法，為著律法，並遵守律法。這啟示出他們何等渴望在別人眼中維持美好的外表。

律法要求以色列人在衣服的邊上，用藍色帶子作繸子，表徵他們的行為（由衣服所象徵）是受屬天管治的規律（由藍色帶子所指明，）並題醒他們要遵守神的誡命。（民十五38~39。）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將繸子加長，假裝他們遵行神的誡命，並且受這些誡命的規律，超過一般的程度。他們這樣作是為了榮耀自己。

５　喜愛筵席上的首座，並會堂裏的高位

六節說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喜愛筵席上的首座，並會堂裏的高位。』這指明他們喜歡在別人之上，渴望在人中為大。

６　喜愛人在市場上問他們安，稱他們為拉此

七節指明他們喜愛『人在市場上問他們安，稱他們為拉比。』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喜歡人在市場上問他們安。他們也喜歡被稱為拉比，拉比是尊稱，意即夫子、主人。

７　與國度子民的謙卑相對

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所行的與國度子民的謙卑相對。國度子民必須與他們完全相反。例如，在八節主說，『但你們不要受拉比的稱呼，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夫子，你們都是弟兄。』這指明基督是我們惟一的夫子和主人。九節說，『也不要稱地上的人為父，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就是那天上的。』這節啟示出神是我們惟一的父。我們都有一位在天上的父，那就是神自己。在十節我們看見基督是我們惟一的師尊、領導，教師和指導。這節說，『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就是基督。』繙作『師尊』的希臘字也可譯為領導、教師、指導。在十一、十二節我們看見，我們中間誰為大，誰就該作我們的僕役；凡高抬自己的，必降為卑；降卑自己的，必升為高。因此，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

二　他們的八重災禍

在二十三章十三至三十六節，主宣告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八重災禍。在五章有九重祝福，但在這裏有八重災禍。

１　第一禍

十三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在人面前，把諸天的國關了；你們自己不進去，也不讓那些要進去的人進去。』法利賽人把諸天的國關了。他們自己不進去，也不讓那些要進去的人進去。在今天的基督徒中間，有些人就像這樣。他們無心進諸天的國，同時也不讓那些渴望進去的人進去。幾乎所有的反對都不是來自不信者，乃是來自熱心的基督徒，他們就是要阻撓那些要走這條路的人。在主眼中，這是最詭詐的事。

２　第二禍

十四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所以你們要受更重的刑罰。』他們假意作很長的禱告時，卻侵吞寡婦的家產。

３　第三禍

十五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走遍洋海陸地，叫一個人入教，既入了教，卻使他成為火坑之子，比你們還加倍。』今天也有這事發生。在遠東，我看到天主教友叫一些佛教徒入教，不過使他們成為火坑之子，比他們自己還加倍。

４　第四禍

十六節說，『瞎眼領路的，你們有禍了！你們說，凡指著殿起誓的，算不得甚麼；只是凡指著殿中金子起誓的，他就該謹守。』這裏暴露了他們的瞎眼。在十七節主繼續說，『愚拙瞎眼的人，那個是更大的，是金子，還是叫金子成聖的殿？』叫金子成聖，就是藉著改變金子的地位，從凡俗的地方轉移到聖別的地方，使金子在地位上成聖。殿比金子大，因為殿使金子成聖。成聖有兩面，地位的一面，和性質的一面。這裏我們看見金子藉著殿成聖。這是地位上的成聖，不是性質上的成聖。也許金子曾在市場上。當金子在那裏時，是凡俗的，不是聖別的，沒有分別給神。但金子從市場拿來放在殿裏時，就藉著在殿裏而在地位上成聖。從前在市場土是凡俗的金子；現今在神殿裏是成聖的金子。雖然金子的地位改變了，但金子的性質依舊一樣。這是地位上的成聖。

關於十八、十九節的壇和禮物原則是一樣的。禮物藉著壇成聖，也是一種地位上的成聖。禮物成聖乃是藉著改變禮物的地點，從凡俗的地方轉移到聖別的地方。因著壇大過禮物，壇就使禮物成聖。例如，羊羔與羊群在一起是凡俗的，沒有分別歸神或成聖。但羊羔一旦獻在壇上，壇就使羊羔成聖歸神了。然而，如金子的情形一樣，羊羔的性質依舊一樣，只是外面的地位改變了。從前牠與羊群在一起，現今在為著神的壇上。這種成聖，地位上的成聖，不影響我們的性質。然而，羅馬六章所說的成聖，是性質上的成聖；這摸著我們這人，我們裏面的性質。

在二十至二十二節主說，指著壇起誓的，就是指著壇和壇上的一切起誓；指著殿起誓的，就是指著殿和那住在殿中的起誓；指著天起誓的，就是指著神的寶座，和那坐在其上的起誓。

５　第五禍

二十三、二十四節包含第五禍。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將薄荷、芹菜、茴香獻上十分之一，卻撇開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正義、憐憫、信實。主說他們是瞎眼領路的，蠓蟲他們就濾出來，駱駝他們倒吞下去。

６　第六禍

二十五、二十六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潔淨杯盤的外面，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瞎眼的法利賽人，你先潔淨杯盤的裏面，好叫外面也乾淨了。』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只注重外面。十五章的情形也是如此。儘管他們洗了手，他們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勒索與貪財有關，放蕩與情慾有關。因此，雖然經學家和法利賽人潔淨了外面，裏面卻盛滿了貪財和情慾。

７　第七禍

二十七、二十八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外面顯得美觀，裏面卻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你們也是如此，外面向人顯出公義，裏面卻滿了偽善和不法。』法利賽人像墳墓一樣。你曾否想過墮落的人像墳墓一樣？他們外面也許美觀，向人顯出公義，裏面卻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滿了偽善和不法。

８　第八禍

二十九至三十六節有第八禍。二十九節說，『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你們有禍了！因為你們建造申言者的墳，修飾義人的墓。』這裏的墓是指義人的墳墓。在耶路撒冷之外有許多墳墓。法利賽人為了顯揚，就重建申言者的墳，並加以修飾。主耶穌說他們這樣作，證明自己是殺害申言者之人的子孫。（太二三31。）因此，主稱他們為『蛇類，』『毒蛇之種。』（太二三33。）如三十四節所指明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後來鞭打並殺害主所差遣的新約使徒。

主對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責備，給我們一幅今天宗教的清楚圖畫。二十三章一至三十六節的每件事，都和今天的情形相似。請記住，這個責備是在論國度的這卷書裏看見的。馬太的用意的確是要陳明消極的，以啟示積極的。國度生活必須和二十三章一至三十六節所暴露的相反，必須和這幅黑暗地獄的圖畫成絕對的對比。我們只有靠著主的憐憫和恩典，纔能避開這裏所描繪的光景。因此，我們都需要禱告說，『主阿，拯救我！搭救我！把我從這可怕的光景帶開。』

貳　耶路撒冷連其聖殿的被棄

主受試驗並察驗，以及祂責備經學家和法利賽人之後，就放棄了耶路撒冷連其聖殿。在二十三章三十七至三十九節，主對耶路撒冷說了末了的話。此後，主和牠再也沒有關係了。

一　耶路撒冷常殺害申言者

三十七節說，『耶路撒冷阿，耶路撒冷阿，你常殺害申言者，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裏來的。』耶路撒冷和其兒女是神所揀選來完成祂定旨的。然而，神差遣申言者到他們那裏去，他們就殺害。

二　主好像母雞願意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

三十七節也說，『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神總是親自眷顧耶路撒冷，像鳥搧翅覆雛一樣。（賽三一5，申三二11~12。）因此，當主耶穌說，『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祂指明祂就是神自己。主像慈愛的鳥，搧翅覆翼在雛鳥上。祂多次願意聚集耶路撒冷的兒女，但他們不願意。主向他們宣告這末了的話時，仍像慈愛的母鳥，搧翅覆翼在雛鳥上。但他們不願意被聚集在祂的翅膀底下。

三　這家－殿－成為荒場

在三十八節主說，『看哪，你們的家要成為荒場，留給你們。』這裏的家既是單數，必定是指神的家，就是殿。（太二一12~13。）這殿原是神的家，現在卻稱為『你們的家，』因為猶太人使其成為賊窩了。（太二一13。）關於家成為荒場的豫言，相當於二十四章二節的豫言，應驗在主後七十年，提多帥領羅馬軍隊毀滅耶路撒冷的時候。

照著全本聖經的上下文，這裏的家是指殿，獨一的家，神的家。但這時，神的家成了『你們的家；』不再是神的家，反成了賊窩。當主潔淨聖殿時，祂說，『「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你們倒使牠成為賊窩了。』（太二一13。）');

照著以西結書，古時，神曾離開祂的殿。這裏發生同樣的事。在以西結十章，以西結在異象中看見神的榮耀離開殿。因此，殿成為荒場留給背叛的猶太人，最終被焚燒毀滅。在馬太二十三章這裏，主再次要將這家留為荒場。不久之後，殿就被提多手下的羅馬軍隊毀滅了。因此二十三章三十八節相當於二十四章二節，那裏指明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這兩處經文都是指耶路撒冷的殿荒涼了。殿被毀滅時，就不再是神的家，使成了背叛者的家了。

四　不得再見主，直等到主回來的時候

三十九節說，『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你們不得再見我，直等到你們說，在主名裏來的，是當受頌讚的。』這將是主再來的時候，那時所有以色列的遺民，都要回轉相信主，並且得救。（羅十一23，26。）以西結看見榮耀離開了殿。這榮耀豫表主耶穌，祂是真榮耀，是神的彰顯。以色列人不得再見主，直等到祂再來的時候。照著撒迦利亞十二章，當主再來時，以色列的遺民都要悔改。然後他們要對祂說，『在主名裏來的，是當受頌讚的。』

這裏主的話很簡短，卻包含了許多事，從耶路撒冷的毀滅直到主的再來。這裏主清楚的宣告，祂就是神的榮耀，將離開以色列國，他們不得再見祂，直等到祂再來的時候。從那時起，將近兩千年過去了，以色列人仍末見到主耶穌。有些人也許問說，『難道這是說猶太人沒有機會相信主耶穌了麼？』就個人而言，猶太人仍有機會相信，但就一國而言，今天他們沒有這機會。就一國而言，以色列和主了了。感謝主，祂仍憐憫猶太人。即使祂離開了以色列國，後門仍為個別的猶太人敞開，使他們來到祂面前。今天沒有一個猶太人有地位代表他的國家來到神面前。但在這世代的末了，猶太人被仇敵逼迫時，他們要向他們的神呼喊。那時基督要降臨，祂的腳要站在橄欖山上，這山要裂開，像紅海的水一樣。這將使猶太人能逃離逼迫。那時他們要向主悔改，並呼求祂，通國就都要得救。這救恩不僅是為著個人，更是為著全國。然而，在主回來以前，以色列國不可能悔改。但我們已經指出，今天個別的猶太人仍能悔改，進到神的恩典裏。

**第六十一篇　國度的豫言（一）**

大多數的基督徒對馬太二十四、二十五章的認識都很模糊、不明確。當我們來到這兩章時，我們需要放下這種模糊的認識。為了對這兩章有基本的領會，我們站在許多位走在我們前面之偉大教師的肩頭上。這些偉大的教師包括達祕、牛頓、彭伯、郭維德、潘湯。按著召會的歷史，約在一百五十年前，這兩章纔向主的子民打開。一八二九年以後，弟兄會被興起來，這兩章開始向尋求的聖徒打開。你若收集各種關於基督再來、大災難、但以理書中七十個七的豫言、被提等的著作，你會看見在已過的一百五十年間，對馬太二十四、二十五章的認識一直在進步。

倪弟兄年輕時，因著讀彭伯、郭維德、潘湯的書，非常得著幫助。當然，他更看見進一步的事：在一九三○年以前，他就帶領查讀啟示錄，這是我們查讀啟示錄所依據的。後來，倪弟兄帶領查讀馬太福音，釋放了好幾篇關於二十四、二十五章的信息。他也查讀關於被提及大災難的事。倪弟兄帶領這些查經之後，又看見進一步的事。在已過的二十年間，我自己在這些事的領會上也有些往前。因此，在這幾篇關於二十四、二十五章的信息中，我所要向你們陳明的，不僅僅是我自己研讀的結果，更是已過一百五十年間一直進步之認識的結果。這不是膚淺的事，乃是許多人勞苦的精華。我越傳講主的來臨、被提和大災難，就越確信我們對這些事有正確的領會。

聖經裏的豫言就像拼圖玩具。我們需要把分散在全本聖經中的各個片段找出來，看看如何拼在一起。五十多年來我一直在作這事。我在這些信息中所陳明的，就是這些年間研讀的結果。

壹　關於以色列人

一　從基督升天到這世代終結

馬太二十四章一至三十一節論到以色列人。一至十四節包括從基督升天到這世代終結的時間。

１　殿要被拆毀

在橄欖山上所說國度的豫言，是主宣告祂棄絕以色列人的延續。這宣告是在二十三章末了。二十四章繼續說，『耶穌從殿裏出來，正走的時候，門徒進前來，把殿的建築指給祂看。』（太二四l。）二十四章在原文開始於一連接詞。這指明本章是直接接續二十三章下半。在二十三章三十七至三十九節主說，祂願意聚集耶路撒冷；他們的家要成為荒場；他們不得再見祂，直等到他們說，『在主名裏來的，是當受頌讚的！』然後，二十四章緊接著說，『耶穌從殿裏出來。這指明主一宣告祂要棄絕以色列人，就從殿裏出來，走開了。主從殿裏出來，這事實指明祂已經離開殿。這是要應驗祂在二十三章三十八節所說的，殿要成為荒場留給棄絕祂的猶太人。這等於在以西結的時候，神的榮耀離開殿。（結十18。）

主耶穌從殿裏走開時，『門徒進前來，把殿的建築指給祂看。』這裏的『殿』字，指殿的整個範圍。主正走的時候，祂和門徒之間可能有一段距離，門徒也許還在殿旁徘徊。因此他們進前來，把殿的建築指給祂看。這指明門徒不同意主棄絕殿。主已棄絕了賊窩，留下殿成為荒涼的家。但門徒仍寶貝殿，將那些建築指給祂看，也許是一一指出，想要藉此把祂帶回來。

二節說，『祂就對他們說，你們不是看見這一切麼？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這裏，絕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的。』這應驗在主後七十年，提多帥領羅馬軍隊毀滅耶路撒冷的時候。

請注意，主不是說，『我看見了這些；』祂乃是說，『你們不是看見這一切麼？』這清楚指明主耶穌不願轉眼回顧那些建築。祂似乎說，『我不喜歡看這些東西，但你們已經看見了。對你們而言，這些建築是完整、美觀、輝煌且完美的，但將來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的。現在你們把這些建築一一指給我看，但日子將到，這一切都要夷為平地。』我們需要想像這裏的情形。門徒眼目注視那些建築，並且指給主看，但主不願回頭去看。反之，祂告訴門徒，那些建築要被拆毀。祂的回答必定使門徒震驚。當他們一同從殿走向橄欖山時，主和門徒都沒有再說甚麼。因為這事太嚴肅了，門徒就不再問祂甚麼，直到他們上了橄欖山。

三節說主上了橄欖山，坐下以後，門徒暗暗的到祂跟前來，問祂這些事。他們和主在山上的聚集，啟示出我們要領受主關於這世代之豫言的異象，就需要登上高山，到祂跟前來。

門徒暗暗的到主跟前來。他們聽到殿的建築要被夷平的可怕消息，就想守住機密。也許今天我們讀這些經文，並不覺得其嚴重。但門徒從主耶穌聽到這話，大喫一驚，不敢公開談論。直到主上了橄欖山，坐下來，他們纔敢問祂這些事。

二節的『這一切』是指殿的建築，但三節的『這些事，』包含前一章三十二節開始的事：猶太人充滿他們祖宗的惡貫，神的審判臨到他們，他們逼迫主所差遣的人，以及殿被拆毀。在三節門徒問主耶穌甚麼時候這些事會發生。

在三節門徒說，『請告訴我們，甚麼時候會有這些事？你的來臨和這世代的終結，有甚麼兆頭？』門徒的問題包含了三點：甚麼時候會有這些事，這不僅包括殿的拆毀，（太二四2，）也包括二十三章三十二至三十九節所說的事；基督來臨的兆頭；這世代終結的兆頭。從二十四章四節至二十五章四十六節，主的話答覆門徒關於這三點的問題。

這節的『來臨，』希臘文是parousia，巴路西亞，意即同在。基督的來臨乃是與信祂的人同在。這同在（巴路西亞）要開始於男孩子的被提，（啟十二5，）以及初熟果子的被提，（啟十四1~4，）結束於祂和聖徒一同在地上的顯現。在祂的巴路西亞期間，會有始於超自然災難（啟六12~17，八7~12）的大災難、（太二四21，啟九1~21，十一14，十六1~21）基督降臨到空中、（啟十四14、）大體信徒被提到空中、（帖前四15~17、）基督的審判臺、林後五10、）以及羔羊的婚娶。（啟十九7~9。）這裏所問的問題是關於主巴路西亞的兆頭，以及這世代終結的兆頭。因此，祂在二十四章的答覆，主要的是論到祂巴路西亞的兆頭，以及這世代終結的兆頭。

門徒不是問說，『你的來臨是甚麼？』他們乃是問說，『你的來臨有甚麼兆頭？』因此，二十四、二十五章論到主答覆甚麼時候這些事會發生，祂來臨的兆頭，以及這世代終結的兆頭。這世代的終結是指現今世代的末了。我們讀二十四、二十五章時，需要清楚主的答覆是針對門徒的三個問題。

２　許多欺騙者要來

四、五節說，『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因為將來要有許多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並且要迷惑許多人。』主的答覆分三段：第一段（太二四4~31）關於猶太選民；第二段（太二四32~二五30）關於召會；第三段（太二五31~46）也關於外邦人（萬民）。第一段，關於猶太人的，應該字面解；第二段，關於召會的，應該靈然解，因為這一段，由於十三章十一至十三節的理由，是用比喻講的。例如，二十四章二十節的冬天是真正的冬天，但二十四章三十二節的夏天卻是象徵的，表徵復興的時候。第三段，關於外邦人的，也應該字面解。

四至十四節的豫言，有些方面已經應驗了，有些還在應驗的過程中，要到大災難期間，就是這世代的終結，末了，纔會完全應驗。

在四、五節主說，有許多欺騙者將冒基督的名來迷惑許多人。歷史告訴我們，事實正是如此。從基督升天之後，許多人來宣稱他們是基督。

３　打仗、打仗的風聲、饑荒和地震

六節說，『你們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要當心，不要驚慌；因為這是必須發生的，只是末期還沒有到。』這裏的打仗，是指第一世紀以來所有的戰爭，由啟示錄六章三至四節第二印的紅馬所象徵。

六節的末期就是這世代的終結，（太二四3，但十二4，9，6~7，）也就是大災難的三年半。請記得，在這些經文裏，主給我們這世代終結的標示。雖然六至九節、十四節是在論及以色列人的一段內，但其內容所題及的災難和福音的廣傳，都是從基督升天到這世代的末期，一般性的發生在全世界。十四節之後，十五節緊接著說到大災難（太二四21）的開始，就是敵基督在神殿中立起他的像，成為『行毀壞的可憎之物』的時候。

七節說，『民要起來攻打民，國要起來攻打國，到處必有饑荒、地震。』民是指人民，外邦人；國是指帝國。民起來攻打民，或人起來攻打人，是指內戰，而國起來攻打國，是指國際戰爭。從主升天的時候，就一直有內戰和國際戰爭。此外，一直有許多饑荒，饑荒多是戰爭的結果。根據歷史，戰爭常是帶來饑荒。這饑荒是啟示錄六章五至六節，第三印的黑馬所象徵的。例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德國因著缺糧戰敗了。因此，次序乃是戰爭、饑荒、死亡。

主也說，到處必有地震。自從基督升天，歷代以來，地震不斷在增加，並且到這世代的末了，要更加劇烈。（啟六12，八5，十一13，19，十六18。）似乎地震一年比一年多。

在八節主說，『這些都是產難的開始。』產難是為生產孩子。在神的新約經綸中，祂的心願和目的乃是要產生許多兒子，（加三26，來二10，）作祂的彰顯。因此，這裏的產難乃指新約時代一切的災難，包括六至九節、二十一節所題的戰爭、饑荒、地震、患難與逼迫。（這裏的產難僅是新約信徒為主所受者，而啟示錄十二章二節的產難是新舊二約中神的子民歷代所受的一切產難。）這些災難都為神所用，藉著福音的傳揚，（太二四14，）產生祂的眾子，以構成今世的召會，完成來世的國度，並產生永世的新耶路撒冷，作召會和國度的終極總結，使神在將來的永遠有一永遠的彰顯。加拉太四章十九節並啟示錄十二章二節、五節都印證此一觀點。

４　門徒要受逼迫，並被萬民恨惡

九節說，『那時，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裏，也要殺害你們；你們又要因我的名，被萬民恨惡。』這裏的你們指猶太門徒，他們是受差遣到猶太人那裏去的申言者和智慧人。（太二三34。）頭一批殉道者都是猶太人。他們不僅被猶太國殺害，也被萬民殺害。不論他們到那裏去，他們都受逼迫。

５　有許多人要絆跌，彼此陷害，彼此恨惡

十節說，『那時，有許多人要絆跌，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惡。』這是指相信的猶太人。在相信的猶太人中間，有許多人要絆跌，彼此陷害。這指明猶太基督徒要彼此相爭，彼此恨惡。這是猶太信徒的墮落。

６　有好些假申言者起來，迷惑許多人

十一節說，『且有好些假申言者要起來，迷惑許多人。』這事在基督升天之後開始發生，並且要持續到這世代的終結。

７　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

十二節說，『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就漸漸冷淡了。』不要將這節直接應用在召會的肢體上。雖然你能借來用在召會上，但這事必須直接應用在愛心變為冷淡的猶太信徒身上。

８　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雖然許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但『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二四13。）因著猶太信徒要遭受逼迫，主就呼召他們忍耐到底以得救。他們需要在主裏操練忍耐，不要丟棄他們的信心。這裏的得救含示被救到國度的實現裏。假定有些猶太信徒因著受逼迫並被恨惡而失敗，那些失敗的人就不會有分於諸天之國的實現。因此，在這一節，得救不是得著永遠的救恩，乃是從逼迫中蒙拯救，並且被救到國度的實現裏。

９　國度的福音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

十四節說，『這國度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纔來到。』國度的福音，包括恩典的福音，（徒二十24，）不僅把人帶進神的救恩，也把人帶進諸天的國。（啟一9。）恩典的福音重在罪的赦免、神的救贖、和永遠的生命；國度的福音重在神屬天的管治和主的權柄。在這世代結束之前，國度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國度的福音乃是對萬民（外邦人）作的見證。在這世代結束以前，就是大災難以前，這見證必須傳遍全地。

在四至十四節，我們看見從基督升天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就是大災難的三年半，關於猶太人的真實歷史。在大災難來臨以前，這些經文的每件事都要發生。最後一項是傳揚國度的福音。我信主恢復中的召會要接受負擔，把這福音傳遍天下。恩典的福音已經傳遍各洲，國度的福音卻還沒有。恩典的福音是較低的福音，國度的福音卻是較高的福音。這較高的福音要藉著主恢復中的召會傳到各洲。這世代終結最有力的兆頭，要在大災難以前發生。因此，這世代終結最重要的兆頭，乃是國度的福音傳遍天下。

**第六十二篇　國度的豫言（二）**

我們已經看見，主對門徒問題的答覆分三段：關於猶太人的一段、（太二四4~31、）關於召會的一段、（太二四32~二五30、）和關於外邦人的一段。（太二五31~46。）關於以色列人的一段分為兩部分：從基督升天到這世代終結，（太二四1~14，）以及在這世代的終結。（太二四15~31。）要領會馬太二十四章一至三十一節，我們必須記住這兩小段。我們也必須謹慎，不要誤用這些經文，就是不要將這些經文應用在錯誤的時間或錯誤的人身上。

許多基督教教師不領會『這世代的終結』一辭的意義。這裏的原文也可譯為『這世代的完成，』或『這世代的總結。』這世代的終結就是指要結束這世代的大災難三年半。因此，這世代的終結不是這世代的結束，乃是這世代的末期。要領會舊約和新約的豫言，我們必須對這事有清楚的領會。許多基督教教師對豫言混淆不清，因為他們不清楚這世代的終結。

我們在馬太福音末了一節看見『這世代的終結』一辭。（太二八20。）因著我們盼望被提，我們就期待主與我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不是直到這世代的結束。在這世代的結束，主要降臨到地上，祂的腳要站在橄欖山上。這事發生以前，將有一段時期，聖經稱為這世代的終結，這段時期將持續三年半。在馬太二十四章六節，主告訴門徒，他們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只是『末期還沒有到。』祂告訴他們不要驚慌，因為這樣的事只是產難的開始。這世代的終結，大災難，還沒有到。在十四節祂說，這國度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纔來到。在六節祂說末期還沒有到，但在十四節祂說末期要來到。

二　在這世代的終結

現在我們來到馬太二十四章十五至三十一節。這些經文描述在這世代的終結，三年半的期間所要發生的事。這世代的終結開始於十五節。請記得，這章特別說到主來臨的兆頭，和這世代終結的兆頭。十四節指明這世代終結有力的兆頭，就是國度的福音傳遍全世界。當這事成就時，我們就該領悟，末了的三年半即將開始。因此，國度福音的傳揚，將是這世代終結最大的兆頭。在這傳揚以前，許多其他的事將已發生。但這些事不是這世代終結的兆頭，因為題到這些事時，主說末期還沒有來到。因此，國度的福音傳遍天下，將是這世代終結獨一的兆頭。在國度福音的傳揚之後，十五節所描述的事要立刻發生。

１　大災難

ａ　敵基督的像立在殿內

十五節說，『你們看見那藉著申言者但以理所說，行毀壞的可憎之物站在聖地。（讀這經的人需要會意。）』四至十四節題到的事，所經過的時間究竟多久，沒有人知道。然而，十五至三十一節關於猶太遺民的豫言，要確定的應驗在這世代末了的三年半，就是大災難的期間，也就是但以理九章二十七節所豫言末七的後半。這豫言的應驗，要開始於敵基督的像（偶像）立在殿內，（太二四15，）結束於基督公開的來臨。（太二四30。）

可憎之物，意即偶像。（申二九17。）在這裏乃指敵基督的像，在大災難（太二四21）開始時，當作偶像立在神的殿內。（啟十三14~15，帖後二4）敵基督同假申言者要強迫人敬拜這偶像。偶像的設立要標明大災難，就是這世代終結的開始。

有許多基督徒不清楚『行毀壞的可憎之物』一辭。我們已經看見，這裏的可憎之物是指偶像，就是被立在聖地的敵基督的像。根據啟示錄十三章，這像將會說話。在此以前，沒有偶像會說話的。行毀壞，直譯，造成荒涼，使之荒廢。那可憎之物，敵基督的像，要造成荒涼。敵基督又稱毀壞者（亞坡倫－啟九11），要大行毀壞。（但八13，23~25，九27。）敵基督一設立他的像，並強迫人敬拜這像，他就要開始毀壞所有宗教的事物。此外，這像要激怒主，祂要來毀滅敵基督及其軍隊。這就是『行毀壞的可憎之物』一辭所指明的。

這偶像要立在聖地。這裏的聖地，指神殿內的聖所。（詩六八35，結七24，二一2。）這指明敵基督要將他的像立在殿內。

ｂ　猶太人需要逃走

行毀壞的可憎之物被立在聖地時，猶太人就需要逃走。十六節說，『那時，在猶太的，要逃到山上。』在房頂上的，不要下來拿家裏的東西，因為大災難來臨了。情形緊急到一個地步，猶太人不該回家拿東西。在田地裏的，也不要回去取衣服。（太二四18。）十九節說，『當那些日子，懷孕的和乳養孩子的有禍了。』懷孕或乳養孩子，都不便於逃走。猶太人必須盡可能的快逃。

二十節繼續說，『你們要禱告，叫你們逃走的時候，不遇見冬天或安息日。』冬天是不容易逃走的時候，安息日出外旅行受到限制。在安息日，人只許走很短的路程，（徒一12，）不彀用以逃走。這裏題起安息日，指明猶太人在以色列國復興後，仍要守安息日。這裏聽主話的門徒，具有雙重身分，一面代表猶太遺民，另一面代表構成召會的新約信徒。在主關於猶太人的一段話裏，（太二四4~31，）他們代表猶太遺民；在主關於召會的一段話裏，（太二四32~二五30，）他們代表新約的信徒。在四福音裏，在關於環境的事上，主把門徒當作猶太人；但在關於靈和生命的事上，祂把他們看為新約的信徒。

ｃ　必有大災難

二十一節說，『因為那時必有大災難，這樣的災難，就是從世界的起頭直到如今，都未曾發生過，將來也絕不會發生。』大災難要發生在這世代末了的三年半。大災難要以耶路撒冷為中心，而以猶太地為周圍；但啟示錄三章十節的試煉，要以羅馬為中心，而以全地為周圍。沒有其他的災難能比得上在敵基督手下將發生的這個大災難。

耶路撒冷已經不只一次被毀滅，並且將再度被毀滅。耶路撒冷第一次被毀滅，是在尼布甲尼撒同巴比倫軍隊手下。後來在主前第二世紀，聖殿重建之後，聖殿被安提阿克以比凡尼（Antiochus　Epiphanes）所玷污。許多研究聖經的人知道他是提多的豫表，提多在主後七十年來毀滅耶路撒冷。但以理書有些部分兼指安提阿克和提多，有時很難分辨那些經文是指安提阿克，那些經文是指提多。路加二十一章指明耶路撒冷在提多手下被毀滅，與在敵基督手下被毀滅有關。因這緣故，新約讀者發覺很難斷定那些經文是指提多手下的毀滅，那些經文是指敵基督手下的毀滅。因此，安提阿克以比凡尼是提多的豫表，提多是敵基督的豫表。

我們必須謹慎，不要把馬太二十四章和路加二十一章的經文混淆了，因為二者並不完全指同樣的事。在馬太福音裏，沒有題到提多手下的毀滅，那是這裏所記載之毀滅的影兒。耶路撒冷於主後七十年在提多手下被毀滅，乃是將來在敵基督手下被毀滅的影兒。不要將二十四章十五至三十一節應用在這世代末了三年半以外的任何時期，在這世代末了三年半裏，敵基督要起來逼迫猶太人。

二十二節說，『那些日子若不削減，凡屬肉體的人，沒有一個會得救的；但因選民的緣故，那些日子必要削減。』我們已經看見，大災難只持續三年半。這節所說的選民是指猶太人，神所揀選的百姓。（羅十一28。）

我們怎麼知道大災難要持續三年半？但以理九章說到七十個七的末七。末七將是這世代中以色列歷史的末後七年，在這七年的開始，猶太人將與敵基督訂定盟約。但在這七年的當中，敵基督要改變心意反對他們。在與猶太人的盟約中，敵基督將准許他們照著猶太宗教敬拜神。但在頭三年半的末了，敵基督要開始逼迫各種宗教，把他的像立在殿內，強迫人敬拜他。那將是大災難的起頭，這世代的末了，末後的三年半。因著神的主宰和憐憫，這段時期已經削減了。在敵基督手下的災難厲害到一個地步，沒有人能忍受。神若不將其削減，凡屬肉體的人，沒有一個會得救的。但因選民的緣故，那些日子要限於三年半。

ｄ　假基督和假申言者起來，顯大神蹟和大奇事，使猶太人受迷惑

二十三節說，『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看哪，基督在這裏！或說，基督在那裏！你們不要信。』猶太人棄絕耶穌為他們的彌賽亞，卻又盼望一位彌賽亞來到。他們需要受到警告，就是彌賽亞，基督，不會從地上任何一處興起，乃要駕雲從天降臨。若有人說基督在伯大尼，或有人宣稱祂在伯特利，猶太人不可相信他們。

二十四節繼續說，『因為假基督和假申言者將要起來，顯大神蹟和大奇事；若是可能，連選民也要迷惑了。』敵基督將是末後的假基督，並且要用撒但的能力行神蹟和虛謊的奇事，誘騙那些滅亡的人。（帖後二3，9~10。）啟示錄十三章十一節的另一獸，假申言者，將是末後的假申言者，（啟十九20，）要行大神蹟，迷惑住在地上的人。（啟十三13~14。）

二十五、二十六節說，『看哪，我豫先告訴你們了。若是他們對你們說，看哪，基督在曠野裏，你們不要出去；或說，看哪，基督在內室裏，你們不要信。』曠野是人使自己與世隔絕之地，這容易叫別人猜疑，他究竟是不是彌賽亞，如發生於施浸者約翰的例子。（太三1，約一19~20。）內室是人在其中，能使自己神祕而吸引別人的地方。

２　基督來臨到地上

ａ　基督來臨像閃電從東邊直照到西邊

二十七節說，『閃電怎樣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人子來臨也要這樣。』這指明要臨到地上的基督，不是在地上、曠野或內室裏，乃是在空中。『閃電怎樣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人子來臨也要這樣。』基督的來臨（巴路西亞）有兩方面：隱密的一面，向著儆醒的信徒；公開的一面，向著不信的猶太人和外邦人。這裏的閃電，象徵大災難後公開的一面，（太二四29~30，）四十三節的賊來，象徵大災難前隱密的一面。閃電如何藏在雲中，等候機會發出，基督也要身披雲彩，（啟十1，）在空中一段時間，然後像閃電一樣突然顯現，臨到地上。

希臘文巴路西亞是新約所用特殊的辭，描述主的來臨。巴路西亞意思是主的同在。主的同在開始於祂來到空中。很難斷定祂甚麼時候從天上來到空中。在主來臨的兩面，就是祂來到空中和來到地上之間，有巴路西亞，就是主的同在。這就是主的來臨有隱密一面和公開一面的原因。祂來到空中是隱密的，但祂來到地上卻是公開的。敵基督設立他的像一千二百六十天之後，基督要來到地上。因此，祂公開的來臨是可以豫測的，但祂隱密的來臨卻沒有人知道。祂來到空中時，將包在雲中。但祂來到地上時，乃是在雲上。

ｂ　屍首在那裏，鷹也聚在那裏

二十八節說，『屍首在那裏，鷹也必聚在那裏。』我們花了許多時間要知道屍首是甚麼，鷹是甚麼，我信主給了我們正確的領會。從上下文看，十五、二十一節含示，在這世代的末了，敵基督將是大災難的起因。他需要受審判、遭毀滅。在亞當裏眾人都是死的，（林前十五22，）照樣，將來在哈米吉頓與主爭戰，那邪惡的敵基督及其邪惡的軍兵，（啟十九17~21，）在主眼中乃是腐臭的屍首，正合鷹的口味。聖經將主和那些信靠祂的人比為鷹，（出十九4，申三二11，賽四十31，）又將快速摧毀仇敵的軍隊比為飛鷹。（申二八49，何八1。）因此，這裏的鷹必是指基督和得勝者。他們要像快速飛來的軍隊，與敵基督及其軍兵爭戰，並將其消滅，就在哈米吉頓將神的審判施行在他們身上。這不僅指明，在基督顯現時，祂要與得勝的聖徒，一同出現在敵基督及其軍隊所在之處，也指明基督和得勝者，要像鷹一樣快速的從空中出現。這相當於前節閃電的發出。

照著前面的經文，我們得知主耶穌那一天要來到地上，但我們無法找出在那裏。二十八節告訴我們：屍首在那裏，鷹也必聚在那裏。當敵基督立起他的像時，我們就可以開始數算一千二百六十天，直到基督公開降臨在地上。但這不是說，我們能曉得祂隱密來臨的日子。絕不要愚昧到一個地步，想要找出這日子。在已過的世紀，許多人想要這麼作。有些人甚至沐浴，穿上清潔的衣服，到屋頂上等候祂的來臨；然而，甚麼事也沒有發生。我再說，主來到空中是隱密的。祂要像賊一樣隱密的來把你偷走。沒有人能說出祂來的日子或時辰。但祂來到地上將是公開的，那日子也啟示出來了；就是偶像被立起來一千二百六十天之後。我們已經指出，二十八節指明那地點－敵基督的軍隊所在之處。那就是基督同祂的得勝者要來到地上的地點。

ｃ　災難一過去，日頭變黑，月亮不放光，眾星從天上墜落，天勢都要震動

二十九節說，『那些日子的災難一過去，日頭就變黑了，月亮也不放光，眾星要從天上墜落，天勢都要震動。』這是有力的證明，基督公開的來臨，要在大災難之後。這天上超自然的災害，要在這世代的末了結束時，接在大災難之後。這與第六印和第四號的災害（啟六12~13，八12）不同，那要發生在大災難的起頭。

ｄ　人子的兆頭顯在天上

三十節說，『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這地的各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帶著能力和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而來。』這兆頭是甚麼，我們無法知道。但這兆頭顯在天上，必定是超自然的，並且是清楚可見的。（也許像二十七節的閃電。） 這裏的這地，是指聖地；各族，是指以色列國的各支派。當主顯現時，以色列的各支派都要悔改、哀哭。（亞十二10~14，啟一7。）

這節說，人子要帶著能力和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而來。這時，主已不在雲裏，乃在雲上，向地上的人顯現。這是主再來公開的一面。基督第一次來時，祂的權柄是顯於趕鬼、醫病等，（可六7，太八8~9，）以表明祂是屬天的王；但基督再來時，祂的能力要用以施行神的審判，毀滅敵基督及其軍隊，並捆綁撒但，好在地上建立祂的國。

３　以色列人被聚集

三十一節說，『祂要差遣天使，用號筒的大聲，將祂的選民從四方，從諸天的這邊到諸天的那邊，都聚集了來。』大災難後，主回到地上時，要把散居世界各地的猶太人聚集到聖地。這不僅要應驗主在二十三章三十七節的話，也要應驗神在舊約的應許。

馬太二十四章四至三十一節是猶太人二十個世紀歷史的輪廓。我們就像那些同主在橄欖山上的人，對這事有清楚的看見。因此，我們與最大的申言者同坐，我們知道情形到底怎樣。甚至各國的首領，也沒有我們清楚。我們已經看見從基督升天到這世代終結的事，以及在這世代終結，大災難期間的事。在大災難的末了，將有超自然的災害，基督將公然、公開的向地上的居民顯現，特別是向聖地的猶太人。基督將降臨在敵基督及其軍隊聚集之處。基督和祂的得勝者要打敗敵基督及其軍隊，正如鷹喫屍首一樣。然後基督要把所有存留的猶太人聚集在彌賽亞國裏。

**第六十三篇　國度的豫言（三）**

馬太二十四章三十二節至二十五章三十節論到召會。在這段話中，主所說的一切都與兩件事有關：儆醒豫備以及忠信精明。在二十四章，三十二至四十四節論到儆醒豫備，四十五至五十一節論到忠信精明。在二十五章，童女的比喻說明儆醒，才幹的比喻說明忠信。這一切都與我們有關。我們需要為著主的回來儆醒豫備好，使我們能早些被提。我們也需要在服事主上忠信精明，使我們能得著賞賜。因此，儆醒是為著早早被提，忠信是為著賞賜。這是二十四章三十二節至二十五章三十節非常清楚的輪廓。

貳　關於召會

一　儆醒豫備

三十二節開頭的『但是』一辭，指明從三十二節至二十五章三十節是另一段，就是關於召會的一段。『但是』一辭也指明主在祂的豫言裏，從猶太人轉到信徒。

１　復興的以色列國是這世代終結的兆頭，也是給信徒的兆頭

三十二節說，『但是你們可以從無花果樹學個比方：當樹枝發嫩長葉的時候，你們就知道夏天近了。』無花果樹象徵以色列國，在二十一章十九節被咒詛。這樹經過漫長的冬天，從第一世紀直到主後一九四八年，以色列國得著復國，那就是這樹的枝子發嫩長葉了。這無花果樹是這世代終結的兆頭，也是給信徒的兆頭。發嫩表徵生命的復甦，長葉表徵復興的時代。冬天表徵枯乾的時期，災難的期間；（太二四7~21；）夏天表徵國度復興的時代，（路二一30~31，）這時代要開始於主的再來。

三十三節說，『照樣，你們幾時看見這一切的事，也該知道那夏天近了，正在門口了。』這一切的事，指七至三十二節所豫言的事。那夏天，直譯，牠。指三十二節的夏天所表徵以色列國的復興。（徒一6。）

我們已經指出，無花果樹象徵以色列國。以色列是給我們的兆頭，正如國度福音的傳揚是給猶太人的兆頭。猶太人看見國度福音的傳揚，就該領悟那是要來災難的兆頭。同樣的，以色列這無花果樹，對我們是關於主來臨的兆頭。門徒問主關於祂來臨的兆頭，和這世代終結的兆頭。在前一段主說到這世代終結的兆頭。這兆頭就是國度福音的傳揚。現在主說到另一個兆頭，祂來臨的兆頭。這兆頭就是無花果樹。當樹枝發嫩長葉的時候，我們就知道夏天－彌賽亞國完全的復興－近了。

今天以色列的復興尚未完全。就人口和地理而言，以色列還沒有完全復興。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在爭約但河西之地和戈蘭高地。照著聖經，靠近黑門山的戈蘭高地，和約但河西之地屬於美地，並且將屬於以色列。主是主宰一切的，祂知道以色列人與阿拉伯人之間的局勢。祂曉得以色列國的復興尚未完全。以色列國的復興越來越完全。在千年國時，要達到完全。

２　關於以色列人所豫言的一切事發生

三十四節：『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一代還沒有過去，這一切事都要發生。』這些事是指無花果樹發嫩長葉。在這一代過去之前，這些事要發生。

這裏的『代，』不是按著世代或人物而定的，如一章十七節的『代；』乃是照著人道德的情形而定的，如十一章十六節，十二章三十九、四十一至四十二、四十五節（世代），及箴言三十章十一至十四節者。這就是說，從主耶穌說這豫言的時候，直到以色列完全的復興，那一代的道德光景不會改變。這一代直到以色列國完全復興時纔會過去。然後這一代要改變，道德光景要從邪惡轉向良善。

３　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惟獨父知道

三十六節：『至於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諸天之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獨父知道。』子站在人子（太二四37）的地位上，不知道祂回來的日子和時辰。

４　基督的來臨和挪亞的日子一樣

三十七節說，『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來臨也要怎樣。』許多基督徒誤解了這節。主的來臨（巴路西亞）要和挪亞的日子一樣。這指明主的巴路西亞將臨到時，要像挪亞的日子一樣，意即主來臨前的光景，要像挪亞日子的光景。

三十八、三十九節說，『因為就如在洪水以前的那些日子，人又喫又喝，又娶又嫁，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並不知道審判要來，直到洪水來了，把他們全都沖去；人子來臨也要這樣。』『因為』指明這節是解釋主的巴路西亞，為何並如何像挪亞的日子。挪亞的日子有以下幾種光景：人沉迷於喫喝、嫁娶；不知道審判要來，直到洪水來了，把他們全都沖去。在主的巴路西亞要臨到時，人也照樣沉迷於今生的需求，不知道主來臨時，神的審判（洪水所象徵的）要臨到他們。然而，信徒應該脫離迷醉，清醒的知道，基督要來對這敗壞的世界施行神的審判。

喫喝、嫁娶是神原初為著人的生存所命定的，但由於人的情慾，撒但就利用這些人生的需求佔有人，使人不顧神的權益。到這世代的末了，將近主的巴路西亞時，這種光景要變本加厲。

在洪水以前的日子，最顯著的特點就是喫喝、嫁娶。這指明那些日子的人被他們屬肉體、屬世的享受麻醉了。同樣的事也發生在今天的社會裏。神的仇敵，撒但，利用生活的需求毒化神所創造的人。整個人類都已被毒化了。然而，這不是說，我們不需要喫喝或嫁娶。這一切都是我們生存所必需的。但我們不可讓這些事麻醉我們，使我們的感覺遲鈍。今天在人類社會中，每一個人，無論尊卑、長幼，感覺都麻木了，這指明人已被這世代喫喝、嫁娶的方式毒化了。這是挪亞日子的光景，也將是主巴路西亞要臨到時的光景。

今天的人都在努力研究，目的是為著享受美好的飲食、幸福的婚姻。他們沒有想到神的事。對神缺少感覺，在今天是何等普遍！在教育界和商業界更是如此。許多在大學裏的人已經被學問的追求麻醉了。他們的教育不過是為了喫喝、嫁娶。那些在商業界的人也已經被賺錢的願望麻醉了，目的也是為著有更好的喫喝、嫁娶。這已造成了許多的離婚。當一個青年人窮困時，他可能和某一女子結婚。但他賺了更多的錢之後，他也許和妻子離婚，再和別人結婚，渴望有更好的妻子。這種光景要持續下去，在主的巴路西亞將臨到時達到極峰。當挪亞的日子，在洪水同著神的審判進來之前，稍微達到了這極峰。就某種意義說，基督的巴路西亞要像與神的審判同來的洪水一樣。洪水使審判臨到挪亞時代被麻醉的人。巴路西亞要使神的審判臨到這被麻醉的世界。基督要降臨到地上，將神公義的審判執行在這被麻醉且背叛的世界上。

５　在基督來臨之前取去一個，撇下一個

四十、四十一節說，『那時，兩個人在田裏，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女人在磨坊推磨，取去一個，撇下一個。』按上下文看，這裏的『那時』意即到那時候。這指明當世人沉迷於物質的事物，對要來的審判毫無感覺的時候，有些清明、儆醒的信徒要被取去。對沉迷、麻木的人，這該是基督來臨的一個兆頭。

四十節的兩個人必是在基督裏的弟兄，四十一節的兩個女人也必是在主裏的姊妹。這由四十二節所指明；這節告訴我們要儆醒，因為不知道我們的主那一天要來。『所以你們要儆醒』和『你們的主，』證明四十至四十一節的兩個男人和兩個女人，都是信徒。主不會吩咐沒有得救的人儆醒，祂也不是沒有得救之人的主。

取去的意思是在大災難之前被提，這是主來臨的兆頭，也是給猶太人的兆頭。看見兩個人在田裏工作，以及兩個女人在磨坊推磨，是十分有趣的。在田裏工作和推磨，都是為著喫。我們的喫和世人的喫有區別。世人讀書、工作，我們也讀書、工作。然而，世人已被麻醉了，我們卻沒有被麻醉。我們不過是盡我們的本分以謀生。我們不是為著喫喝、嫁娶；反之，我們維持我們的生存，為要走十字架的道路，成就神的定旨。我們所關心的不是我們的教育、職業或事業。

有些青年人聽見這事，可能會說，『我們真高興聽見這話！我們不要再關心學業或工作了。讓我們用所有的時間禱告，並且彼此交通。』這樣的態度是錯誤的。請記得，按四十節看，弟兄們在種田；按四十一節看，姊妹們在推磨。磨穀粒是很辛苦的工作。這指明我們基督徒不該選擇輕省的工作，我們需要努力工作以謀生。三十八節的喫喝是屬世的，但四十、四十一節的種田和推磨是聖別的。倘若取去的人不是在作聖別的事，他們就不能被提。你知道種田可能是聖別的，作牧師卻可能很世俗麼？聖經教師可能是世俗的；磨穀粒的姊妹卻可能是聖別的。許多服事膳食的姊妹，都是聖別的姊妹。那些談論聖別的人未必聖別。有時候，某些姊妹越談論聖別，就越不聖別。這樣的姊妹最好多花些工夫作飯，用佳餚美點服事她們的丈夫、兒女、以及她們所接待的人。這樣作的姊妹就會是聖別的。有些姊妹知道如何交通到聖別，卻不知道如何把飯食作好。她們總是為家人作淡而無味的食物，給自己找藉口說，不必為作飯的事浪費時間。但一段時間之後，她們的丈夫、兒女就不滿意這樣的膳食。這些姊妹越談論聖別，她們的丈夫、兒女就越不聖別。她們談論聖別，卻沒有妥善的顧到她們的家人。我們需要更多聖別的姊妹在磨坊推磨，產生細麵。我們沒有被麻醉，但我們的確需要得著正確的滋養。

弟兄們在工作上原則也是一樣。弟兄不該談論聖別而忽略自己的工作。他若這麼作，就要被解雇。請注意，被提不是發生在兩位弟兄、兩位姊妹禱告的時候，乃是在他們工作的時候。我年輕時，人告訴我說，我們在禱告或讀經時被提是何等美妙。但主耶穌不是這樣說。祂乃是說兩個人在種田，兩個女人在推磨。他們並不是在禁食、禱告、或讀聖經；他們是在作平常的工作。

主耶穌說這話的確有明確的目的。祂要給我們看見，當我們等候祂來，並期望被提時，我們必須在每天的職責上非常忠信。我們需要盡力種田，盡力推磨。我們需要正確平衡的為人生活，不是奉獻自己作屬靈的事，而期望別人照顧的修士生活。那要被提的，乃是在田裏工作的弟兄，以及在磨坊推磨的姊妹。

從前有句格言說，任何人成了傳道人，就沒有用了。原因是傳道人不需要工作謀生。反之，他們生活的擔子放在別人身上。我們這樣乃是羞恥。我們需要殷勤工作，正確的盡我們的本分。當我們在田裏或在磨坊裏，我們就可能被提。作妻子和母親的姊妹，必須盡力推磨，學習如何為家人豫備最健康的膳食。姊妹們，你們的丈夫、兒女若不健康，你們要在主面前負此責任。你們若在主面前顧念這件事，你們就會真正聖別。不要花時間談論聖別，卻要花時間作健康、易消化、可口的膳食。你們需要豫備好的膳食，保守丈夫的生命，建立兒女的健康。這件事包含在主所說的推磨裏。

作父親和丈夫的弟兄們，也需要在職業上殷勤工作，賺取所需要的錢照顧家人。那些僅僅為了在銀行裏有巨款而工作的人，都被麻醉了。但我們需要勞苦，好為我們的兒女豫備最好的東西。否則，我們對神或對兒女就不忠信。我們作父母的，必須盡力教育我們的兒女。我們不該有一種態度說，他們高中畢業，從事低賤的工作就彀好了。在田裏的意思是，我們關心我們的兒女得著好的餧養，並受最好的教育。我們不該是愛世界並且為自己工作賺錢的人。但我們該是殷勤工作，為我們家人賺錢的人。我們有墮落之人的性情，很容易為自己找藉口說，不要花這麼多時間在田裏或在磨坊。你若這麼作，就不會被提。我再說，當你在田裏工作，或在磨穀粒的時候，你要被提。

兩個男人在田裏，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兩個女人在磨坊推磨，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原因是他們在生命的事上有區別。我信取去的是成熟的，撇下的是不成熟的。生命造成這區別。得勝者，在生命上成熟之人的被提，將是給撇下之人的兆頭。假定你同一位弟兄在田裏工作，突然他被提到諸天之上，那對你的確是個兆頭。假定有兩位姊妹在磨坊推磨，一位被提到主那裏，這對被撇下的姊妹當然是個兆頭！

６　儆醒豫備，因為基督要像賊一樣來到

在四十二節，主告訴我們要儆醒，因為我們不知道主那一天要來。然後四十三節說，『但你們要知道，家主若曉得賊在幾更天要來，他就必儆醒，不容他的房屋被人挖透。』家主，指信徒；房屋，指信徒在他基督徒的生活裏，所建立的行為和工作。賊是在人不曉得的時候，來偷取貴重的物品。主要像賊一樣，隱密的臨到那些愛祂的人，把他們當作寶貝取走。因此，我們應當儆醒。正如主在四十四節所說的，『所以你們也要豫備，因為在你們想不到的時辰，人子就來了。』這是指主隱密的臨到儆醒的得勝者。

二　忠信精明

１　忠信精明的奴僕按時分糧給主的家人

四十五至五十一節論到忠信精明。四十五節說，『這樣，誰是那忠信又精明的奴僕，為主人所派，管理他的家人，按時分糧給他們？』忠信是向著主；精明是向著信徒。儆醒是為著被提到主的同在裏；忠信是為著在國度裏掌權。（太二四47。）

四十五節所說的家人，指信徒，（弗二19，）即召會。（提前三15。）分糧給他們，意指在召會裏，將神的話和基督當作生命的供應，供應信徒。我們都必須學習，如何按時將生命的供應，供應主的家人。

四十六、四十七節說，『主人來到，看見他這樣行，那奴僕就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的家業。』這裏的有福，是在國度的實現裏，得著管理的權柄為賞賜。對於忠信的奴僕，主在諸天之國的實現裏，要派他管理一切的家業，作為賞賜。

２　那惡僕動手打那些和他同作奴僕的，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喫喝，並且在主要來的榮耀中從主被割斷

四十八節說，『若是那惡僕心裏說，我的主人必來得遲。』惡僕是信徒，因他是主所派的；（太二四45；）他稱主為『我的主人；』他相信主要來。四十九節說，那惡僕動手打那些和他同作奴僕的，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喫喝。動手打同作奴僕的，就是虐待作同伴的信徒；和酒醉的人一同喫喝，就是與沉醉在屬世事物裏的世人為伴。

五十、五十一節說，『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時辰，那奴僕的主人要來，把他割斷，定他和假冒為善的人同受處分；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那惡僕的問題不是他不曉得主要來，乃是他不盼望祂來。他不喜歡過一種為著主的來臨豫備好的生活。因此，當主回來時，祂要把他割斷，定他和假冒為善的人同受處分。把他割斷，指從榮耀的基督，和祂國度的榮耀，並祂國度中榮耀的同在被割斷，不得在國度的實現裏有分於基督和祂國度的榮耀，如忠信的奴僕所要享受的。（太二四45，二五21，23。）這相當於銀子比喻（太二五14~30）中『扔在外面黑暗裏』的結語；銀子的比喻乃是這一段的完成。主不會把那惡僕切碎；主乃要把他從祂自己將在的榮耀中割斷。這等於扔在外面黑暗裏。

凡被扔在外面黑暗裏的，將要從主，從祂的同在，從祂的交通，並從祂將在的榮耀範圍中被割斷。這不是永遠沉淪，乃是受時代的懲治。誰能說那惡僕不是真信徒？他若不是弟兄，主怎麼會指派他工作？主不會把責任指派給假信徒。那惡僕的確是得救的人。在馬太福音這卷國度的書中，結局不是得救；結局乃是國度：我們將得著賞賜進入國度，或是將失去賞賜，失去國度的享受，並且遭受懲罰和管教，在那裏哀哭切齒。

**第六十四篇　國度的豫言（四）**

我們已經看見，國度豫言關於召會的一段包括兩方面：儆醒豫備的一面和忠信精明的一面。儆醒豫備與我們基督徒的生命有關。我們都需要為著主的來臨儆醒豫備。然而，正確的基督徒不僅該顧到生命的一面，也該顧到服事的一面。為著服事，我們需要忠信精明。因此，我們需要對主忠信，對作同伴的信徒精明。我們已經看見，在二十四章，兩面都包括了。在生命上我們需要儆醒豫備，在服事上我們需要忠信精明。

雖然這兩方面在二十四章都包括了，但還不完全。因此，二十四章所包括的每一面，需要二十五章裏補充的話。馬太二十五章一至三十節完成了二十四章關於信徒的一段。童女的比喻（太二五l~13）完成了儆醒豫備這件事。我們該如何儆醒豫備，啟示在童女的比喻中。馬太二十五章十三節，就是童女比喻的最後一節，說，『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那日子、那時辰，你們不知道。』這話與二十四章四十二節很相像，指明二十五章一至十三節，是二十四章四十至四十四節為著被提而儆醒那段話的完成。

馬太二十四章三十二至四十四節是論到儆醒豫備的一段。馬太二十五章一至十三節也是論到儆醒豫備的一段，是前一段的完成。同樣的原則，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和二十五章十四至三十節，這兩段都是論到忠信精明。馬太二十五章三十節說到把無用的奴僕扔在外面黑暗裏，與二十四章五十一節是平行的。這指明二十五章十四至三十節是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的完成，論到對主的工作忠信。馬太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是論到奴僕在完成主人的使命上不忠信，仍需要馬太二十五章十四至三十節，論到奴僕在使用主人的銀子上不忠信。雖然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告訴我們要忠信精明，卻沒有給我們看見該如何忠信精明。這啟示在銀子的比喻中。

儆醒的路是藉著聖靈的充滿，藉著有額外的油。憑著我們自己，我們不能儆醒也不能豫備好。得著額外的油，惟一的路是藉著聖靈的充滿。這是我們儆醒豫備的路。同樣的，在主的服事上忠信精明，乃是藉著屬靈的恩賜。沒有屬靈的恩賜，我們就沒有能力忠信或精明。我們的忠信精明，在於我們從主所領受的恩賜。因此，二十五章有那靈的充滿和那靈的恩賜。那靈給我們生命的充滿，也給我們服事的恩賜。這全在於那靈。我們如何能儆醒？惟有藉著聖靈的充滿。我們如何能忠信？惟有藉著聖靈的恩賜。

二十五章的比喻是二十四章三十二至五十一節的完成，這由二與十這些數字指明。馬太二十五章一節說，『那時，諸天的國好比十個童女。』十是十二的大部分。（創四二3~4，王上十一30~31，太二十24。）因此，這十個童女代表大體的信徒，他們在主來以前都死了。二十四章四十至四十一節的兩個男人或兩個女人，乃是代表餘下的信徒，要活著直到主來。

在田裏的兩個人或在磨坊推磨的兩個女人，代表活著的信徒。然而，主的巴路西亞來臨時，大體的信徒都死了。二十四章有活著信徒的被提，但這章沒有說到死了的聖徒。這是二十五章一至十三節童女的比喻所論到的。童女『打盹睡著了，』（太二五5，）這事實指明她們死了。（太二五5。）在主眼中，聖徒死了就是睡了。因此，睡了的十個童女，代表死了的聖徒。

在聖經中，神的子民屬於十二這數字，因為這數字代表全體神的子民。在聖經中，十二這數字有一種組成的方式是十加二。十是指十二的大部分，二表徵餘剩者。例如，十二使徒中有兩位求主讓他們坐在祂的左右邊，其他的十位卻很惱怒。在舊約中，十個支派背叛大衛家，只有兩個支派仍然忠信。在二十四、二十五章這裏，原則也是一樣。二十四章有二，二十五章有十。十與二放在一起，就有全體的信徒。主來的時候，大體的信徒都死了。只有少數，就是由田裏的兩個男人或推磨的兩個女人所代表的餘剩者，仍然活著。因此，二十五章一至十三節乃是二十四章四十至四十一節的完成。

二十五章是二十四章的完成，這也由一個男人、一個女人被取去，另一個男人、另一個女人被撇下這事實所指明。為甚麼一個被取去，另一個被撇下？答案不在二十四章，乃在二十五章。一個被取去，原因是他被聖靈充滿；一個被撇下，原因是他缺少額外的油。現在我們要逐節來看童女的比喻，儆醒的比喻。

三　儆醒的比喻

１　十個童女

馬太二十五章一節說，『那時，諸天的國好比十個童女，拿著她們的燈，出去迎接新郎。』這裏的『那時』意思是『在那時候，』就是在巴路西亞的時候。二十四章所描述的巴路西亞發生時，許多事情就要發生。那時諸天的國好比十個童女。

童女象徵信徒生命的一面。（林後十一2。）信徒是國度的子民，乃像貞潔的童女，在黑暗的世代裏為主作見證（燈），並從世界走出去迎接主。為此，他們不僅需要聖靈的內住，也需要聖靈的充滿。

我們基督徒首先是童女。作童女不是工作、服事或活動的事，乃是生命的事。此外，我們不僅是童女，還是貞潔、純潔的童女。作童女不在於我們作甚麼或能作甚麼；作童女絕對在於我們的所是。不論我們是男是女，我們都是童女。雖然我是個老人，行事為人卻像童女。我絕不會出賣我童女的身分。甚至在仇敵面前，我也是童女。

ａ　拿著她們的燈

一節說童女拿著她們的燈，出去迎接新郎。燈象徵信徒的靈，（箴二十27，）裏面裝著神的靈作油。（羅八16。）信徒從他們的靈裏，照耀出神的靈所發的光。因此，他們成了世上的光，如同燈照耀在這黑暗的世代裏，（太五14~16，腓二15~16，）為主作見證，使神得著榮耀。因此，我們作童女，不是拿著武器爭戰，或拿著運動器具遊戲，乃是拿著燈作見證、發光並照亮。我們手中有為著主的見證照耀的燈。

ｂ　出去

童女們出去。這表徵信徒從世界出去，迎接要來的基督。童女沒有徘徊或定居在任何地方；反之，她們從世界出去。潘湯（D．M．Panton）在他的一本著作中說，世界對他不過是一條路，在這條路的終點會有墳墓。主若遲延祂的回來，世界至終只會給我們一個安息之所，就是當我們等候主來時躺臥在其中的墳墓。我們不是定居在這世界上，我們乃是從世界出去。

ｃ　迎接新郎

新郎象徵基督是令人喜悅，且富有吸引的人。（約三29，太九15。）在這比喻中，主不是把自己比喻為得勝的將軍或偉大的元帥，乃是把自己比喻為新郎，最令人喜悅的人。因此，我們是出去的童女，祂是來臨的新郎。

２　五個愚拙的沒有帶著油

二節說，『其中五個是愚拙的，五個是精明的。』五由四加一所組成，表徵人（四所象徵的）加上神（一所象徵的），以承擔責任。五個愚拙的和五個精明的，並不指明信徒一半是愚拙的，一半是精明的，乃指明所有的信徒要負責被聖靈充滿。

舊約清楚的啟示，五是負責的數字。例如，十誡就分為兩組的五。五這數字也經常出現在帳幕及其器具上。五是許多量度的基本因素。

我們手上的五個指頭指明，五這數字在聖經中是如何組成的。牠由四加一所組成。我們已經指出，四這數字象徵受造之物，一這數字象徵造物者。受造之物加上造物者就有能力負責任。我們若只有四個指頭，沒有大拇指，我們就很難作甚麼。這就是說，憑著我們，就是四這數字，我們不能負責任。但我們加上神，就能負責任。

二節說五個童女是愚拙的，五個是精明的。主耶穌先題到愚拙的，因為在負責任的事上，問題不在精明的，乃在愚拙的。五個童女是愚拙的，並不表示她們是假童女；她們在性質上，與五個精明的童女是一樣的。

三節說出她們愚拙的原因：『愚拙的拿著她們的燈，卻沒有帶著油。』油象徵聖靈。（賽六一1，來一9。）愚拙的所以愚拙，是因為她們只有油在燈裏，卻沒有額外的油在器皿裏。除了重生的靈之外，她們沒有充滿的靈，額外的聖靈。

３　五個精明的在器皿裏帶著油

四節說，『但精明的拿著她們的燈，又在器皿裏帶著油。』人是為著神造的器皿，（羅九21，23~24，）人的個格是在他的魂裏。因此，這裏的器皿象徵信徒的魂。五個精明的童女不僅在她們的燈裏有油，也在器皿裏帶著油。燈裏有油，表徵她們有神的靈住在她們的靈裏；（羅八9，16；）器皿裏帶著油，表徵她們有神的靈充滿，浸透她們的魂。

我們對燈和器皿需要非常清楚。照著希伯來文版本，箴言二十章二十七節說，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在燈裏有油，就是聖靈。新約啟示，我們的靈乃是聖靈內住的所在。照著羅馬九章，我們是神所造的器皿；我們的所是，我們的個格，在我們的魂裏。因此，這節的器皿象徵我們的魂。藉著重生，我們有神的靈在我們的靈裏。這使我們的燈發光。但問題是我們有沒有額外的聖靈充滿我們的魂。雖然我們燈裏有油，但我們魂裏需要額外的油。這表徵那靈必須從我們靈裏擴展到我們魂的每一部分。然後在我們的魂裏，我們將有額外的聖靈。我們若有這額外的分，就是精明的；我們若沒有，就是愚拙的。換句話說，我們若對聖靈的充滿漠不關心，就是愚拙的。我們若有智慧，就會禱告說，『主，憐憫我。我不單要有你的靈在我的靈裏，也要有你的靈在我的魂裏。主，我需要那靈的充滿，我需要額外的聖靈充滿我的全人。』沒有這額外的靈，我們就不能儆醒或豫備。為要儆醒豫備，我們需要聖靈的充滿，那靈自己從我們的靈擴展到我們裏面的每一部分。

４　新郎遲延

五節說新郎遲延未來。主耶穌的確遲延還未再來。在啟示錄裏，祂應許要快來，但將近兩千年過去了，祂仍遲延未來。

５　童女都打盹睡著了

因為新郎遲延未來，童女都『打盹睡著了。』打盹，表徵患病。（徒九37，林前十一30。）睡著，表徵死了。（帖前四13~16，約十一11~13。）當主遲延還未回來時，大體的信徒先是患病，然後死了。

６　半夜有人喊叫

六節說，『半夜有人喊叫：看哪，新郎來了，你們出來迎接他。』半夜，表徵這黑暗世代（黑夜）中最黑暗的時刻；那將是這世代的末了，大災難的時候。喊叫，表徵天使長的聲音。（帖前四16。）

７　童女都起來

七節說，『那些童女就都起來，整理她們的燈。』起來，表徵從死裏復活。（帖前四14。）這是帖前四章十六節，林前十五章五十二節所豫言的復活。

８　整理她們的燈

童女起來之後，就整理她們的燈。這表徵她們對付自己生活上的見證。這指明我們為主見證的生活，在離世前若是不完全，等復活後仍需受對付。

９　愚拙的要向精明的借油

八節說，『愚拙的對精明的說，請分點油給我們，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這話含示，愚拙的信徒甚至在復活後，仍需要聖靈的充滿。『要滅了』證明愚拙童女的燈是點著的，裏面有油，卻沒有充足的供應。她們代表一些信徒，蒙神的靈重生，有神的靈住在她們裏面，卻沒有讓神的靈充滿，使神的靈浸透她們全人。

１０　精明者的回答

九節說，『精明的回答說，恐怕不彀我們和你們用的，不如你們到賣油的那裏，為自己買罷。』這指明沒有人能替別人得著聖靈的充滿。我們能買許多東西，但我們不能買聖靈的充滿。這就像喫一樣，沒有人能替你喫。

精明的童女告訴愚拙的，到賣油的那裏為自己買。賣油的，必定是大災難期間的兩個見證人，就是兩棵橄欖樹和兩個油的兒子。（啟十一3~4，亞四11~14。）大災難期間兩個油的兒子，摩西和以利亞，要來幫助神的子民。

『買』指明需要付代價。聖靈的充滿是要出代價的，就如撇下世界、對付己、愛主勝過一切、因基督將萬事看為損失等等。我們今天若不出這代價，到復活之後還是要出。不付代價的人，就沒有額外的聖靈。至終，愚拙的童女會領悟，她們需要用全心、全魂愛主。她們會看見，她們需要撇下世界，並對付已。

１１　新郎到了，那豫備好的，同他進去赴婚筵

十節說，『不料，她們去買的時候，新郎到了；那豫備好的，同他進去赴婚筵，門就關了。』『到了』一辭是指主降臨到空中，（帖前四16，）是主來臨（巴路西亞）的一部分。那豫備好的，必定是應邀赴羔羊婚筵的人。（啟十九9。）我們應當豫備好，（太二四44，）讓器皿裏一直有油，讓神的靈一直充滿我們全人。為著主的來臨（巴路西亞），我們應當天天儆醒並豫備。

同祂進去，是指在主的來臨（巴路西亞）降到空中時，復活的信徒被主提到空中。（帖前四17。）十節的婚筵是羔羊的婚筵；（啟十九9；）這婚筵要在主來臨（巴路西亞）的路上，擺設在空中。（帖前四17。）這要在國度實現之前，賜給豫備好的信徒，就是那些生前已被聖靈充滿，裝備好的信徒，作為賞賜，使他們享受主，也使主享受他們。

那豫備好的，同新郎進去赴婚筵之後，門就關了。這不是救恩的門，乃是進入主婚筵之享受的門。

１２　愚拙的童女隨後也來了，但新郎不認識她們

十一、十二節說，『其餘的童女隨後也來了，說，主阿，主阿，給我們開門。他卻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愚拙的童女隨後來了，是指復活的信徒，因未豫備好而較晚來到主面前。他們為額外的油付了代價，但他們得著時太遲了。這裏的時間很有意義，因為他們來時，門就關了。

他們求主給他們開門，祂說，『我不認識你們。』這裏的不認識是指不承認、不稱許，如在路加十三章二十五節者。愚拙的童女，她們的燈是點著的，也出去迎接主，死後也復活，並且被提；但她們出代價去得聖靈的充滿，出得太遲。為此，主不承認、不稱許她們，不許她們有分於祂的婚筵。她們失去這時代的賞賜，但沒有永遠失去救恩。

主告訴他們祂不認識他們時，說，『我不珍賞你們或承認你們，我不稱許你們在地上的生活方式。我也不稱許你們來得這樣遲。』因此，他們被拒於國度筵席的享受之外。

１３　儆醒

十三節總結說，『所以你們要儆醒，因為那日子、那時辰，你們不知道。』二十四章四十至四十四節只說到活著豫備好之信徒的被提，還需要二十五章一至十三節，論到死而復活之信徒的被提。當我們讀這段話時，我們看見我們需要何等儆醒。儆醒豫備是非常嚴肅的事。

沒有一卷書像馬太福音一再警告我們。我能在主面前見證，四十多年來我一直受這卷書的警告。每當我有一點隨便，我就想起馬太福音所包含的警告。不錯，我們都是童女，但我們是愚拙的，還是精明的？我們都需要自己回答這問題。我們精明與否，在於我們的器皿裏有沒有額外的聖靈。

**第六十五篇　國度的豫言（五）**

關於基督徒的生命，新約啟示，首先我們需要把神的靈接受到我們的靈裏，使我們得著重生。接著，我們需要長大。長大就是得著變化，得著變化主要的是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變化和心思的更新使聖靈充滿在我們的魂裏。我們的心思乃是魂主要的部分。在我們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就是使我們的心思被那靈充滿並浸透。然後，浸透了我們心思的那靈要更新我們全人。因此，我們這人，我們的魂，要被充滿的靈所浸透。這是器皿裏得著額外之油的路。

我們在前一篇信息中曾指出，蒙了重生，得著新生，就是有那靈在我們的靈裏，也就是說，有油在我們的燈裏。有那靈在我們的魂裏，意思就是我們在生命裏長大、被變化、全人得更新，並使我們的魂被神的聖靈所浸透。這就是有油在器皿裏。這是為著主的來臨儆醒豫備的路，也是準備被提到主同在中的路。

四　忠信的比喻

看過儆醒的比喻（太二五1~13）之後，在本篇信息中，我們往前到忠信的比喻。（太二五14~30。）童女的比喻是為著儆醒，銀子的比喻卻是為著忠信。

我們論到二十四章時曾指出，關於信徒有兩面：儆醒豫備的一面，和忠信精明的一面。信徒有這兩面，因為他們有雙重的身分。這雙重身分的第一面與生命有關，第二面與服事有關。沒有一個基督徒該忽略這兩面；反之，我們必須正確的留意這兩面，在生命和服事上成為正確的。在生命上，我們是童女；在服事上，我們是奴僕。這就是說，在儆醒上，我們是童女；這與我們的所是有關。但在忠信上，我們是奴僕；這與我們的所作有關。

我們也許喜歡『童女』一辭，卻不喜歡聽見我們是奴僕。然而，我們不僅是童女，也是奴僕。對童女而言，主是新郎；但對奴僕而言，祂是主人。因此，不僅我們有雙重的身分，主也有雙重的身分。一面，祂是使我們喜樂的新郎；另一面，祂是我們嚴厲的主人。有時候祂非常喜悅我們，但有時候，祂嚴厲的對付我們。

童女需要內在的東西－油在器皿裏內在的充滿。然而，奴僕需要外在的東西－屬靈的才幹。聖靈的充滿是內在的，但是才幹，屬靈的恩賜，是外在的。我們是器皿，裏面需要油；我們是奴僕，外面需要才幹。

充滿器皿的油達到器皿的底部。我們這人的更新是從裏面進行的，變化也是從裏面發生的。今天在基督徒中間非常缺少這種內在的工作。反之，許多基督徒在努力改善他們的外表，好作虛飾。宗教與外在的表現有關，但神在聖靈充滿裏的恩典進到我們裏面，從裏面變化我們。內在的油與外在的修飾大不相同。修飾立刻改變我們的臉色，但神的路乃是我們飲於那靈，並讓那靈浸透我們這人，那麼我們的外表就要從裏面改變。例如，我喫得好，喝得好，並且營養的食物浸透我這人，就使我有健康的臉色。

我們需要從裏面得更新，這事實不是說，我們不需要外面的活動。那領五他連得銀子的，用這些殷勤作買賣，另外賺了五他連得。這指明我們需要裏面的更新和外面的服事，裏面的長大和外面的行動。我們對這原則需要有深刻的印象。在生命方面，我們需要從裏面得更新；在服事方面，我們外面需要十分活躍。有時候我們可能外面很活躍，以致忽略了裏面的更新。但有時候我們可能很注意裏面的生命，以致沒有好好工作。這樣就是沒有翻過的餅，（何七8，）一面燒焦成炭，另一面是生的；兩面都不適合喫。我們需要是個翻過的餅。我們若過度工作，主會告訴我們要休息。但我們若休息太過，主會告訴我們去工作。

１　一個人要往外國去

十四節說，『諸天的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就叫了自己的奴僕來，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諸天的國指明這銀子的比喻，與十個童女的比喻一樣，也是關於諸天的國。這裏的人象徵基督；祂要往外國去，就是到諸天之上去。

２　把他的家業交給他的奴僕

十四節說，這人把他的家業交給他的奴僕。奴僕象徵信徒服事的一面。（林前七22~23，彼後一l，雅一1，羅一l。）我們已經看見，信徒向著基督的身分有兩面：在生命一面，他們是童女，為祂而活；在服事、工作一面，他們是祂所買、服事祂的奴僕。

我信交給奴僕的家業包括福音、真理、信徒和召會。信徒是神的基業，神的家業。（弗一18。）馬太二十四章四十五節指明，信徒也是祂的家人。

３　給了五他連得、二他連得、一他連得

十五節說，『按照各人的才幹，個別的給了一個五他連得銀子，一個二他連得，一個一他連得。』他連得是最高的重量單位。一他連得銀子合六十羅馬銀幣。童女比喻裏的油，象徵神的靈；這節比喻裏的銀子，象徵屬靈的恩賜。（羅十二6，林前十二4，彼前四10，提後一6。）為著生命，我們需要油，神的靈，甚至祂的充滿，使我們能過童女的生活，作主的見證；為著服事、工作，我們需要銀子，屬靈的恩賜，使我們能裝備為良善的奴僕，完成主的工作。在生命上那靈的充滿，是為著我們在服事上運用屬靈的恩賜；在服事上屬靈的恩賜，配上在生命上那靈的充滿，使我們能成為基督完美的肢體。

十四節說，那人把他的家業交給他的奴僕，但十五節說，他給他們銀子。這指明十五節的銀子就是十四節的家業。換句話說，主把祂的家業當作銀子賜給我們。例如，福音是主的家業，但福音賜給我們之後，就成了我們的銀子。照樣，真理是主的家業；但真理賜給我們之後，就成了銀子。同樣的原則，所有的信徒都是主的家業；信徒賜給了我們，他們就成了我們的銀子。沒有這些信徒，我的銀子就不多。此外，召會是主的家業；召會賜給了我們，就成了我們的銀子。主把祂的家業賜給我們越多，我們得的銀子就越多。照樣，主給我們的負擔越多，我們得的銀子就越多。

許多基督徒知道，這比喻中的銀子就是恩賜。然而，他們不知道恩賜的源頭是主的家業。今天主的家業主要的是福音、真理、信徒和召會。你若不在意這些事，就不會有銀子。福音需要成為我們的家業。真理、信徒和召會，也是一樣。我的銀子不是天然的，乃是福音、真理、信徒和召會。你若把這些東西都從我取去，我就一無所剩了。我有豐厚的銀子，因為我不僅有福音和真理，也有成千的信徒和成百的召會。這就是這職事一直有衝擊力的原因。

我們不該漠然等候主給我們甚麼。不，我們必須殷勤尋求福音和真理。我們該渴慕認識人的墮落、救贖、重生、救恩、血的潔淨、以及那靈的洗滌。這些都是全備福音的各方面。你接受福音越多，你所得的銀子就越多。我們需要禱告主幫助我們認識真理，並且經歷真理。我們需要經歷關於召會、神永遠的定旨、和神的經綸這些真理。最終，這些真理要成為我們的銀子。然後我們就能把這些真理服事給別人。這樣，主的家業就成了我們的銀子。此外，我們需要禱告說，『主，我要照顧聖徒，背負他們的擔子。我的心是為著他們的。』我們若有心為著聖徒，對他們有負擔，他們這些主的家業，就要當作銀子賜給我們。我何等感謝神，這麼多的聖徒和召會成了我的銀子！在遠東的眾聖徒和眾召會，有力的支持我的職事。倘若主差我到別的地方去，我也會得著美國眾召會的支持，因為這裏的召會已成了我額外的銀子。

你若要得著更多的銀子，就必須有心照顧聖徒。例如，有人失業了，你需要為他禱告，背負他的擔子。這就證明主已把那人當作銀子賜給你了。然而，不背負聖徒或不顧到他們，意思就是你丟棄了主的家業。每位親愛的聖徒都是主的家業寶貴的一部分。關心聖徒不是一件小事，因為他們是主的家業。

主的家業在祂手中時，仍然是祂的家業，但這些家業交給了我們，就成了我們的銀子。不要丟下任何主所給你的負擔。不管我多忙，我都不能丟下銀子，因為這樣作，就是丟下主的家業。主在牠的恢復裏有極大的工作。為著這工作，祂需要成千的青年弟兄姊妹被興起來背負責任。

銀子不是與生俱來的東西，卻完全與你的負擔有關。你接受一個負擔，就領受一他連得銀子。你若接受一個地方召會的負擔，就領受一他連得銀子。但你若接受五個召會的負擔，就得著五他連得銀子。在已過的二十八年中，已有二百八十處以上的召會在這職事之下建立起來。最近，當我受控告、批評並定罪時，我就問主這職事是否錯了。那時祂向我指出，認識樹的方法是憑著果子。祂叫我看有多少的召會藉著這職事建立並建造起來。然而，我們若有野心為著自己，這野心就要把銀子消殺。

４　按照各人的才幹

儘管銀子不是我們的才幹，乃是主的家業，但銀子是按照我們的才幹交給我們的。我們的才幹是由神的創造和我們的學習所構成。我們才幹的度量是基於我們的心願。我們若沒有甚麼心願，就沒有度量領受銀子。領受銀子的度量是由我們的心願衡量的。

５　那領五他連得的和領二他連得的用這些作買賣

十六、十七節說，『那領五他連得的，隨即拿去作買賣，另外賺了五他連得。那領二他連得的，也照樣另賺了二他連得。』用銀子作買賣，表徵運用主所給我們的恩賜；另外賺了銀子，表徵我們已經完全用上從主所領受的恩賜，沒有任何的損失或浪費。

按照二十四章，奴僕要供應糧食給家人。這是指將滋養的話，帶著基督的豐富作生命的供應，服事給主家裏的人。然而，這裏說到用銀子作買賣，使銀子繁增。因此，我們服事的結果有兩面。第一面是別人得餧養，得著豐富的滋養。第二面是主的家業得著繁增。例如，我們越傳福音，福音就越豐富。真理也是這樣。當我們把真理服事給別人時，真理就繁增。聖徒和召會也是這樣。信徒和召會都要繁增。因此，五他連得銀子繁增為十他連得，二他連得繁增為四他連得。

６　那領一他連得的掘開地，把銀子埋藏了

十八節說，『但那領一他連得的，去掘開地，把他主人的銀子埋藏了。』這比喻所看重的，是那領一他連得的，就是領受最小恩賜的人。恩賜最小的人，很容易對自己的恩賜沒有正確的運用。

地乃是象徵世界，所以掘開地是表徵鑽進世界。任何與世界的聯合、牽連，甚至一點世俗的交談，都會埋藏主給我們的恩賜。把主人的銀子埋藏起來，表徵將主的恩賜棄之不用，以屬地的藉口為掩飾，任其荒廢。任何不運用主恩賜的藉口，都是把恩賜埋藏起來。那些領一他連得的人，認為所得的恩賜最小，常有這種埋藏恩賜的危險。

在這比喻中，那領一他連得的奴僕沒有繁增。比方說，在其一地區也許有一個召會。十年之後，那地區仍然只有一個召會。有些人也許以為那領一他連得的奴僕作得好，沒有失去他的銀子，並且把主所有的歸還祂。那領一他連得的奴僕似乎說，『主阿，你所有的在這裏。你給了我一他連得，我忠信的保守、保管、保護並保存著。因著你的憐憫和恩典，我都守住了。』但我們服事的結果，必須是我們的銀子繁增。主的旨意不是要我們僅僅保持他所賜給我們的。你若僅僅忠信的保守福音、真理和召會，沒有任何繁增，主要說你是懶惰的。不僅如此，祂要稱你為惡僕。在主眼中，埋藏銀子而不繁增，是邪惡的。主不管我們的爭辯或藉口，祂只在意一他連得繁增為二他連得。這是嚴肅的事。我們服事的結果，必須是別人得餧養和飽足，並且銀子得繁增。

**第六十六篇　國度的豫言（六）**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要繼續來看忠信的比喻。（太二五14~30。）

７　那些奴僕的主人竟然來和他們算賬

十九節說，『過了許久，那些奴僕的主人竟然來和他們算賬。』『許久』表徵整個召會時代。『來』表徵主在祂的來臨（巴路西亞）裏，降臨到空中。（帖前四16。）算賬，表徵主在空中（祂的巴路西亞裏）審判臺前的審判。（林後五10，羅十四10。）在那裏，信徒的生活、行為、工作，都要受到審判；或得賞賜，或受懲罰。（林前四5，太十六27，啟二二12，林前三13~15。）

８　那領五他連得的和領二他連得的都得著賞賜

二十節說，『那領五他連得的，帶著另外的五他連得進前來，說，主阿，你交給我五他連得；請看，我另賺了五他連得。』那領五他連得的進前來，這是來到基督的審判臺前。另賺了五他連得，是充分使用五他連得恩賜的結果。

二十一節說，『主人對他說，好，良善又忠信的奴僕，你在不多的事上既是忠信的，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不多的事，表徵主今世的工作。許多事，表徵在要來的國度裏所負的責任。管理，表徵在要來的國度裏管理的權柄。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直譯，進到你主人的快樂裏。主人的快樂，表徵在要來的國度裏對主的享受。這不是外面的地位，乃是裏面的滿足。有分於主的快樂，乃是最大的賞賜，比國度裏的榮耀和地位更好。這裏我們看見，賜給忠信奴僕的賞賜有兩面：權柄和享受。在國度的實現裏，那忠信的要直接進入主的同在裏。

給那領二他連得之奴僕的賞賜，與給那領五他連得的相同。那領二他連得的來說，他另賺了二他連得，主對他所說的，與對那領五他連得的所說的相同。（太二五22~23。）雖然領二他連得之人所得的恩賜，比領五他連得之人所得的為小，但主給二人的稱許和賞賜卻一樣。這指明主的稱許和賞賜，與我們工作的大小和分量無關，但與我們是否忠信的完全使用祂的恩賜有關。那領一他連得的人，若是同樣的忠信，也會得到同樣的稱許和賞賜。

９　那領一他連得的受到責備並被懲罰

二十四節說，『隨後那領一他連得的，也進前來，說，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沒有撒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簸散的地方要收聚。』那領一他連得的，沒有為主賺得甚麼利潤，也來到基督在空中的審判臺前。這證明他不僅得救了，還被提到空中。沒有一個末得救的人能被提到空中，到基督的審判臺前。

那領一他連得的說，主是忍心的人，沒有撒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簸散的地方要收聚。表面上，主在嚴厲的一面是忍心的，要求我們盡所能的使用祂的恩賜，為祂工作；祂的工作需要我們絕對。表面上，主的工作總是從無開始。祂似乎要求我們在一無所有的情形下為祂工作。但這不該是藉口，讓領一他連得的人忽略他恩賜的運用；反而該迫使他運用信心，將他的恩賜使用到極點。

二十五節說，『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他連得埋藏在地裏；請看，你仍有你所有的。』害怕是消極的，我們應當積極並進取的使用主的恩賜。我們若是忠信的，就不會懼怕任何事。

那領一他連得的奴僕去把銀子埋藏在地裏；他這樣作太被動了。我們為著主的工作應當主動。因為他把銀子埋藏了，就只能把銀子還給主。僅僅守住主的恩賜而不失去，是不彀的；我們必須使用主的恩賜賺取利潤。那領一他連得的似乎說，『主阿，請看，你所有的在這裏。我沒有失去甚麼，我一直忠信的守住你所給我的。』

二十六節說，『主人就回答他說，又惡又懶的奴僕，你既知道我沒有撒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簸散的地方要收聚。』這裏主承認祂對奴僕工作上的要求是嚴厲的。就某種意義說，主是這樣忍心的人。沒有撒種的地方祂總要收割，沒有簸散的地方祂總要收聚。看看主的恢復從無有開始的事實，就可以知道。

就某種意義說，奴僕所說沒有簸散的地方主要收聚，沒有撒種的地方祂要收割，這話是真的。但就另一種意義說卻不然。我們不該說主沒有簸散，因為祂給我們各人至少一他連得。祂給我們銀子就是撒種和簸散。現在主差遣我們去，沒有簸散的地方要收聚，沒有撒種的地方要收割。我們沒有人能說，主沒有給我們甚麼。我們至少有一他連得。這一他連得是為著撒種的種子，並為著簸散的產業。因此，主沒有撒種的地方，我們需要收割；主沒有簸散的地方，我們需要收聚。主所給你的，包含了生產的元素。每當你帶著你的銀子出去，就會有生產。然而，這生產在於你的實行，你對銀子的運用。你若使用銀子，就會生產。但你若把銀子埋藏了，就不會生產任何東西。

把銀子埋藏在地裏，就是與屬地的事物，與那靈以外的事物牽連在一起。閒談就是這種牽連的例子。有些人宣稱沒有時間探望聖徒，但他們卻有許多時間閒談。你若仰望主的憐憫和恩典，停止閒談，就要節省許多時間，並且能用這時間照顧聖徒。

在主的恢復裏，我們沒有牧師作照顧聖徒的工作。這種牧養的形式來自墮落的基督教。在主的恢復裏，每位弟兄姊妹都必須接受負擔照顧別人，特別是青年人和新人。散會之後，許多人習慣只與某些人談話。他們不該這樣作，而該利用這機會接觸青年人、新人、甚至一些退後的人，就是自己一直為他們禱告的人。倘若我們都這樣作，所有的青年人和軟弱的人，都要得著照顧。你若有心這樣作，並且願意運用你的銀子，儘管你也許很忙，你仍然能照顧人。甚至花十分鐘接觸人，我們也能給他許多造就。人這樣得了建造之後，會覺得溫暖，並且知道他得了照顧。然後他會渴慕得著更多的幫助。我們若都實行這事，就沒有人會被忽略。長老們不需要包辦一切，因為每個人都會盡功用照顧別人。

然而，許多人以為盡功用只是在聚會中說話。但肢體正確的功用乃是藉著照顧人，將生命的供應服事給人。服事主要的一面不僅是整潔會所或栽培花木。我們在這裏乃是為著神的家業。

並不是每個人都有能力在聚會中說話。我願對那些不是生來就能言善道的人說一點安慰的話。你們不需要在聚會中說話。長老們為了展現人人在聚會中盡功用，有時候就想要使人盡功用。長老們可能說，『你們若不盡功用，就不在流中。你們就跟不上了。』這樣的話使那些不善於說話的人不來聚會。他們會害怕來聚會，因為長老可能強迫他們盡功用。這造成一種態度，以為在聚會中不說話是羞恥，說話纔是榮耀。不錯，幾年前我的確說，我們都能一個一個的申言。那時，我真有負擔鼓勵每個人說話。但從那時起，關於在聚會中盡功用，產生了錯誤的態度。儘管我不願叫任何人停止說話，我卻要指出，在召會生活中盡功用不僅僅是說話的事。

我們都需要學習使用我們的銀子，繁增主的家業。主已經把祂家業的一部分當作銀子賜給我們各人，我們的負擔、責任、和職責，就是要看見這銀子得繁增。不要替自己找藉口，不要說你沒有時間照顧別人。不管你多忙，即使你一週只能來聚會一次，你們可能藉著照顧別人盡功用。不要以為你很軟弱。也許你很軟弱；然而，別人更軟弱，他們需要你。即使你覺得你是最軟弱的人，仍有些人幾乎死了，他們需要你的幫助。使用你的銀子最好的路就是照顧別人，對別人有興趣並關心他們。這不是說，你該對別人的事感興趣。主雇用你不是為著這目的，乃是為著照顧別人。

你若領了一他連得，就需要使用牠。你來聚會之前，需要禱告說，『主，我相信我有一他連得。我不要因著與屬地的事物牽連在一起，把我的一他連得埋藏了。反之，我要使用牠照顧別人。』要對那些心裏冷淡的人表露一點愛心，去看看他們或邀請他們到你家裏。你花時間和主同在，向祂敞開，問祂該照顧那些人時，祂就會給你負擔。你接觸別人，與他們交通時，自然而然就會使用你的銀子。不要說，『主阿，你是忍心的人，沒有撒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簸散的地方要收聚。』反之，主撒了許多種，也簸散了許多，但有許多要你收割並收聚。哦，莊稼多，工人卻少！你不需撒種－只要去收割。每次散會之後，都有時間給你收割並收聚。我們這樣作，就會運用我們的銀子。這樣，一他連得會成為二他連得，二他連得會成為四他連得，五他連得會成為十他連得。銀子，即神交託給我們的家業，就要得著繁增。我們若都忠信的實行這事，主的恢復就真的會繁增。

二十七節說，『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到我來的時候，可以連本帶利收回。』把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表徵運用主的恩賜引領別人得救，並將祂的豐富供應他們。『利』表徵我們使用主的恩賜，為主工作所獲得的有利結果。

在某種意義上，我們可以說，兌換銀錢的人都是新人、軟弱的人、青年人、以及退後的人。我們需要把主的家業託付給這些兌換銀錢的人。兌換銀錢的人不是帶頭的弟兄，乃是軟弱的人、有問題的人。假定一位弟兄持異議，消極的說到召會。那些消極的說到召會的人，總有消極的事說到長老。這樣的人為了表白自己，他必須如此說。召會若是錯了，那麼他就是對的；但召會若是對的，那麼他就錯了。尤其長老們若是錯了，那麼他就真正得著表白。然而，這些持異議的人都是弟兄，他們也愛主。這樣一位持異議的弟兄，若由召會中另一位愛他並關切他的弟兄與他接觸，不是由一位長老與他接觸，這是何等美好！倘若許多人與這位持異議的弟兄接觸，他至終會回到召會，並為著召會讚美主。

你若這樣使用你的銀子照顧別人，你不僅會使銀子繁增，自己也會在三層天上，並且會迅速長大、得著變化。你會在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並且向著全宇宙，我們中間會有身體奇妙的見證。宇宙會看見我們不是宗教的聚集，乃是活的身體。為此，我們都需要使用我們的銀子，就是主的家業。結果將是繁增。我能見證，我們越照顧聖徒和召會，我們就越豐富。

二十八節說，『從他奪過這他連得來，給那有十他連得的。』奪過這他連得來，表徵在要來的國度裏，主的恩賜要從懶惰的信徒奪去。把這他連得給那有十他連得的，表徵忠信信徒的恩賜要增加。

二十九節繼續說，『因為凡有的，還要給他，他就充盈有餘；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從他奪去。』凡在召會時代賺得利潤的，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要得著更多的恩賜；但在召會時代沒有賺得利潤的，在要來的國度時代，連他所有的恩賜也要從他奪去。

三十節說，『把這無用的奴僕，扔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這話與二十四章五十一節者同，指明二十五章十四至三十節是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的完成，都是論到忠信為著主的工作。馬太二十四章四十五至五十一節，在完成主託付的事上，已經對付奴僕的不忠，還需要二十五章十四至三十節，在使用主銀子的事上，對付奴僕的不忠。

在二十四、二十五章，我們看見賞賜和懲罰的事。按照二十四章四十七節，主對忠信精明之奴僕的賞賜，乃是要派他管理一切的家業。那動手打同作奴僕的，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喫喝的惡僕，要被割斷，並和假冒為善的人同受處分，在那裏必要衷哭切齒了。（太二四49~51。）在二十五章，那領五他連得和領二他連得的，得著賞賜，管理許多事，並且進去享受主人的快樂。然而，那領一他連得的懶惰奴僕，受到懲罰，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對許多基督教教師而言，被扔在外面黑暗裏是指假信徒永遠的沉淪。但上下文證明這不是正確的領會。這不是對假信徒的懲罰，乃是對不忠信的真信徒的懲罰。這不是指永遠的沉淪，乃是指要來國度時代的懲罰。

在馬太福音裏，『哀哭切齒』這辭用了六次。兩次用於假信徒（太十三42）和外邦人（太十三50）的沉淪。馬太十三章四十二節論到稗子，就是要被丟在火爐裏的假信徒。火爐不是外面的黑暗，乃是火湖。馬太十三章五十節論到邪惡的外邦人，敗壞的水族，等於二十五章的山羊。他們也要被丟在火爐裏。因此，那些要在永火裏沉淪的人必要哀哭切齒。');

馬太八章十二節說，『但國度之子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因為國度之子必定是得救的人，他們不會被丟在火爐裏。反之，他們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我不信火爐裏有黑暗。雖然沉淪的人和失敗的信徒都要哀哭切齒，但失敗的信徒不會被扔在火湖裏，乃要扔在主同在之榮耀範圍以外的外面黑暗裏。

馬太二十二章十三節說，『於是王對僕役說，把他的手腳捆起來，扔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這是指沒有穿婚筵禮服的人。當然，這不是指不信的人，乃是指得救的人。這得救的人不會被扔在火湖裏，乃會被扔在外面黑暗裏。

這辭另外用了兩次，在二十四章五十一節和二十五章三十節。按照二十四章五十一節，那惡僕要從主的同在被割斷，並和假冒為善的人同受處分，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類似的二十五章三十節說，懶惰的奴僕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讀這一切經文，我們就看見假信徒，稗子，和邪惡的外邦人，要被丟在火爐，火湖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然而，失敗的信徒，就如八章的國度之子，二十二章沒有婚筵禮服的人，以及二十四、二十五章不忠信的奴僕，要被扔在外面黑暗裏。在外面黑暗裏，他們必要哀哭切齒。這不是指永遠的沉淪，乃是指時代的懲罰。除了救恩，還有在要來的國度時代要給與的賞賜與懲罰的事。我們若對主忠信，就要在下個時代得賞賜。但是我們若對主不忠信，就要受懲罰。這在神的聖言中是非常清楚的。

在前篇和本篇信息中，我們已經看見生命和服事的事。為著生命，我們需要聖靈的充滿；為著服事，我們需要聖靈的恩賜。在生命上，我們需要儆醒；在服事上，我們需要忠信。我們在生命上的儆醒與早早被提有關，我們在服事上的忠信與賞賜有關。我們若儆醒忠信，那麼我們就要早早被提，並且在主回來時要得著賞賜。早早被提就是有分於婚筵的享受，得著賞賜就是在要來的國度時代有分於權柄。

**第六十七篇　國度的豫言（七）**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二十五章三十一至四十六節，主論到審判萬民的話。

參　關於萬民

在國度豫言的前兩段，主論到猶太人和召會。在這世代的末了，地上的人要分為三類：猶太人、信徒和外邦人。三十一節開頭的『但是』一辭，指明三十一至四十六節所說的是另一段，就是關於外邦人的。在二十四章三十二節，主的豫言從猶太人轉到召會時，用『但是』這辭指明這轉變。在二十五章三十一節也是這樣。

主的豫言若只論到猶太人和召會，就不完全，因為沒有題到萬民。為了使主的豫言包羅萬有，祂必須說到這世代末了時要臨到萬民的事。許多基督教教師把主在國度豫言中的三段話混淆了，有些人把論到猶太人的經節應用於召會。對猶太人和外邦人說的話，一直被應用在信徒身上。許多人教訓說，對萬民的審判是主要執行在我們眾人身上最終的審判。從前我聽到某些基督教教師警告我們不要作山羊。人告訴我們要愛貧窮和受苦的人，這樣，主耶穌回來時，我們纔能被視為綿羊。否則，祂要把我們當作山羊。感謝主，在祂的豫言裏，祂在兩個關鍵處，就是二十四章三十二節和，二十五章三十一節，用了『但是』這小小的辭。這辭指明豫言首先從猶太人轉到信徒，然後從信徒轉到外邦人。

一　基督來臨，榮登寶座

三十一節說，『但是，當人子在祂的榮耀裏，所有的天使同著祂來的時候，祂要坐在祂榮耀的寶座上。』人子是基督為著祂的國，彌賽亞國，而有的名稱。（太十三41。）祂在這幾節的審判是為這國作豫備。

祂的榮耀包含祂神性的榮耀、（約十七22，24、）人性的榮耀、（詩四五3、）復活的榮耀、（約七39，徒三13~15、）以及升天的榮耀。（來二9。）本節所說的來臨，是主來臨公開的一面，是二十四章三十節所說主來臨的繼續。祂所要坐的寶座，是大衛的寶座，（路一32~33，）要設立在耶路撒冷。（太十九28，耶三17。）

二　聚集萬民，施以審判

１　萬民都聚集在基督榮耀的寶座前

三十二節說，『萬民都要聚集在祂面前。』基督回到地上，在哈米吉頓毀滅那些跟隨敵基督的外邦人（啟十六14，16，十九11~15，19~21）之後，在地上所餘留的外邦人，就是這裏的『萬民。』他們都要聚集在基督榮耀的寶座前受審判，這是千年國之前，基督對活人的審判，（徒十42，提後四1，）不同於千年國之後，基督在白色大寶座前對死人的審判。（啟二十11~15。）對活人的審判，是基督在空中審判臺前審判信徒（太二五19~30）之後，來到地上施行的。

三十二節說萬民，就是外邦人，要聚集在祂面前。然而，主說到十個童女時，並沒有說她們要聚集。祂乃是說她們來了。我們已經指出，來了是指被提。主題到領銀子的奴僕，也說他們來了。但萬民不是來了；他們乃是聚集。馬太十三章的第七個比喻等於綿羊和山羊的比喻，在這比喻中水族也從海中聚攏。萬民都要聚集到基督榮耀的寶座前，在那裏受審判。

２　基督把他們分開，好像牧人把綿羊從山羊分開一樣

三十二、三十三節說，『祂要把他們彼此分開，好像牧人把綿羊從山羊分開一樣；綿羊安置在祂右邊，山羊在左邊。』這指明主不僅是信徒的牧人，（約十11，來十三20，）和猶太人的牧人，（詩八十1，耶三一10，）也是所有外邦人的牧人。（詩一○○1~3。）綿羊要聚集在祂右邊，就是尊榮的地方。（王上二19，詩四五9。）

３　綿羊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他們所豫備的國

三十四節說，『於是王要對那在祂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豫備的國。』在基督榮耀寶座前的審判之後，『綿羊』要遷到千年國裏，在基督和得勝信徒的君尊治理之下，（啟二26~27，十二5，二十4~6，）並在得救猶太人的祭司職任之下（亞八20~23）作百姓。這樣，他們就要『承受那（要來的）國。』千年國有三部分：地上的部分，是神創造的福所臨到之地，如創世記一章二十八至三十節所說的；迦南地上以色列國的部分，從尼羅河至幼發拉底河，得救的猶太人要在那裏治理全地；（賽六十10~12，亞十四16~18；）屬天、屬靈的部分，（林前十五50~52，）得勝的聖徒要在其中享受國度的賞賜。（太五20，七21。）『綿羊』所要承受的國，乃是第一部分。在千年國第一部分裏的福，就是神創造的福，是從創世以來為『綿羊』豫備的：第三部分裏的福，就是屬天、屬靈之國的福，是在創世以前（弗一3~4）為信徒豫備的。

全地都在神的行政之下，為著完成祂的經綸。神的經綸是要恢復地，並在地上完全建立祂的國。神對地的興趣大於諸天。照著聖經，神的心意是要離開諸天。祂渴望從諸天降下，並在地上建立祂的國。

在作為神行政範圍的神國裏，需要三種人：祭司、君王、百姓或國民。主在橄欖山上所說關於國度的豫言，論到神帶進祂國的經綸。這末了的話告訴我們，神在地上行動的結果乃是建立祂的國。結果神要得著三班人：祭司、君王和國民，藉他們祂要得著完整的國。撒迦利亞八章啟示，猶太人要在將來的國裏作祭司。他們要教導萬民事奉神，那時就不再有拜偶像的事。在這豫言的第二段所論到的信徒都要作王，而國民乃要從萬民中分別出來。主何等有智慧，只用兩章長的豫言就包括了神一切的經綸！

少有基督徒看見神照著三件事審判人。甚至基要派的基督徒也相信神只照著律法和福音這兩件事審判人。照著律法，每個亞當的後裔都被定罪要滅亡。但照著福音，每個在基督裏的信徒都得救了。因此，滅亡是照著律法，得救是照著福音。然而，神還要照著第三件事審判人，這就是永遠的福音。

在敵基督的迫害期間，為著顧念留在地上的信徒，將有永遠的福音傳給萬民，（啟十四6~7，）正如馬太十三章四十七至五十節撒網的比喻所說明的。然後，主要來審判萬民，不是照著摩西的律法或基督的福音，乃是照著這永遠的福音。這是神經綸的事。那些聽從這福音，且善待受苦信徒的，就要蒙福，並被算為義的，（太二五46，）以承受那國；（太二五34；）但那些不聽從的，就要受咒詛，（太二五41，）並永遠滅亡。恩典的福音（徒二十24）是將永遠的生命帶到信徒裏面，（約三15~16，）使他們能憑神的生命而活；永遠的福音是將『綿羊』帶進永遠的生命裏，（太二五46，）使他們能活在神生命的範圍裏。

永遠的福音將告訴人要敬畏神，並敬拜祂，沒有說到悔改或相信。我們所聽見的福音與永遠的福音迥然不同，因為人告訴我們要向神悔改，並相信主耶穌。恩典的福音沒有說到敬畏或敬拜，乃是看重悔改和相信。此外，恩典福音的中心乃是基督。

除了律法和恩典的福音，永遠的福音是神據以審判人的第三件事。凡要滅亡的人都是照著律法受審判，得救的人是照著恩典的福音受審判，聚集在基督榮耀寶座前的萬民乃是照著永遠的福音受審判。馬太二十五章三十一至四十六節不是論到律法，也不是論到恩典的福音。基督不會照著十誡，或照著他們的悔改和相信來分開萬民。祂乃要照著永遠的福音，照著他們怎樣對待祂最小的弟兄來分開萬民。（太二五40。）那些善待祂最小弟兄的將是『綿羊，』（太二五34~40，）但那些不善待他們的將是『山羊。』（太二五41~46。）

在大災難期間，信徒遭受敵基督的逼迫時，（啟十三6~7，二十4，）基督的弟兄將受到不同的對待，這是在祂榮耀寶座前審判的主題。三十五至三十九節中的一切苦難，要在大災難期間，（太二四21，）臨到餘留下來受試煉的信徒。（啟三10。）照著啟示錄十四章，在大災難期間，敵基督要強迫神的子民敬拜他。那時有一個天使要傳永遠的福音，警告人要敬畏神，不要惡待祂的子民。被敵基督惡待的基督徒，要被主看為祂的小弟兄。大弟兄已經被提了，小弟兄要留下來經過災難。敵基督要惡待他們、逼迫他們、並監禁他們。因此，他們會缺乏食物和衣服，許多人會生病。但從天上會有聲音這樣說，『要敬畏神，並敬拜祂，不要作甚麼傷害神的子民。那些畏懼敵基督而不敬畏神的，必要滅亡。』

在恩典的時代，神照著律法對付不信的人，照著基督的福音對付信徒。但在這世代的末了，大災難的三年半，神要差遣天使傳特別的福音，永遠的福音。這是經綸安排的事。然後，基督在空中的審判臺前審判了信徒之後，祂要同得勝者來毀滅敵基督的軍隊，拯救猶太遺民，並在耶路撒冷設立祂榮耀的寶座。然後，所有活著的外邦人要被聚集在祂面前受審判。藉著空中的審判臺，祂要清理信徒中間的光景。藉著降臨到橄欖山，祂要清理猶太人中間的光景。最後，在祂榮耀的寶座前，祂要清理萬民中間的光景。祂審判他們不是照著律法或恩典的福音，乃是照著永遠的福音，照著他們在大災難期間如何對待他的小弟兄。行傳十章四十二節和提後四章一節都說，基督要作審判活人死人的。在千年國之後，基督要在白色大寶座前審判死人。但在千年國之前，祂要在祂榮耀的寶座前審判活人。照著律法使人永遠滅亡的審判，決定於人如何對待神；照著福音使人永遠得救的審判，決定於信徒如何對待基督；照著永遠的福音讓『綿羊』承受千年國，決定於他們如何對待主的小弟兄。

４　山羊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

四十一節說，『然後祂又要對那左邊的說，你們這被咒詛的，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裏去。』這火是火湖的火。（啟二十14~15。）『山羊』要在敵基督和假申言者（啟十九20）之後，魔鬼和復活的罪人（啟二十10，15）之前，被扔在火湖裏滅亡。這是啟示錄十四章十節的部分應驗。火湖不是為人，乃是為魔鬼和他的使者豫備的。然而，若有人跟從魔鬼反對主，他就要和魔鬼以及墮落的天使，同受火湖的苦。

綿羊要得創世以來所豫備的國。但在國度時期作王的基督徒，要承受創世以前所豫定的。綿羊的分僅僅是享受神創世以來所創造的。在千年國裏將有屬天部分和屬地部分。屬天部分將是國度的實現，父的國。猶太人將在屬地部分的中心作祭司，圍繞猶太人的將是綿羊，得救的萬民作百姓。我們得勝的信徒，要有分於基督屬靈的享受，及一切屬天的福。我們的享受將是屬天、屬靈、神聖的。但『綿羊，』復興之萬民的享受，將不是屬天或屬靈的，乃是神創造地時所給人的福，就是因著亞當墮落所失去的福。我很喜樂，我們在上好的一類，就是君王的一類。猶太人將在屬地部分，但我們將在屬天部分。我們的分將是運用權柄管理萬民。我真感謝主，使我們對千年國有這樣清楚的看見！

在國度的豫言中，論到猶太人的一段和外邦人的一段，都與生命無關，但論到信徒，召會的一段，卻與生命有密切的關係。我們已經指出，我們需要忠信、儆醒、豫備，並且需要智慧、精明。這些都指明我們必須滿有生命。生命與我們同在。阿利路亞，我們是生命的人！

**第六十八篇　對眾人的試驗和筵席的設立**

要領會馬太在他的福音書裏所表達道理的點，不是容易的事。我們許多人曾受教導說，馬太福音僅僅是一卷故事書。然而，馬太福音不是一卷故事書，乃是一卷論到諸天之國道理的書。要摸著這卷書的深處，我們需要把這點應用到每一章。在二十六至二十八章，我們無法找到諸天之國一辭。然而，這幾章所包含的每件事，都與諸天的國有關。我們若在主的面光中，花時間來看與諸天之國有關的這幾章的意義，祂就會向我們啟示。

壹　釘死末次的揭示為要應驗逾越節

馬太二十六章一、二節說，『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就對門徒說，你們知道過兩天是逾越節，人子將要被交給人，釘十字架。』在原文裏，一節的開頭有連接詞『並且，』把二十六章與論到猶太人、信徒和外邦人之豫言的二十四、二十五章聯結起來。說過這國度的豫言之後，主立刻告訴祂的門徒，過兩天是逾越節，人子將要被交給人，釘十字架。主這裏的話，意義乃是祂的釘死是逾越節的應驗。這逾越節是最後的一次。逾越節已經守了十五個世紀以上。但現在逾越節要被了結，就某種意義說，是被頂替。主把逾越節和人子的釘死擺在一起，含示祂的釘死是逾越節的應驗，並且祂自己就是逾越節的羊羔。

逾越節是基督的一個豫表。（林前五7。）基督是神的羔羊，使神能越過我們這些罪人，如出埃及十二章的豫表所描繪的。因此，基督這逾越節的羊羔，必須在逾越節當天被殺，使豫表得著應驗。

按豫表，逾越節的羊羔必須在逾越節前四天，受察驗是否完全。（出十二3~6。）照樣，基督在釘十字架之先，在逾越節前六天，（約十二1，）末次上耶路撒冷，受猶太首領察驗（太二一23~二二46）數日之久。人在祂身上找不出瑕疵，這證明祂是完全的，有資格作我們逾越節的羊羔。

貳　對眾人的試驗

基督是逾越節的羊羔，對眾人乃是試驗。歷代以來，基督始終是這樣一個試驗，我們對祂不能中立。反之，我們所是的都要被祂試驗出來。我們必須對祂作些事，我們必須對祂有反應。我們的反應要啟示出我們對這逾越節羊羔的態度。

一　為宗教徒所害

三至五節指明基督為宗教徒所害。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聚集商議，如何用詭計拿住耶穌，把祂殺了。你能相信宗教運用詭計為要殺主耶穌麼？五節說，『只是他們說，在節期中不可，恐怕民間生亂。』最終，在神的主宰之下，他們果然在這節期（太二七15）殺了主耶穌，使豫表得著應驗。這指明基督的被釘是在神主宰的手下，以應驗逾越節。因著恨主耶穌，第一班人，宗教徒，被暴露了。

二　為愛徒所愛

儘管宗教徒恨主耶穌，祂的門徒卻愛祂。（太二六6~13。）那些愛祂的人，其中二人是患痲瘋的西門，和馬利亞，就是把香膏澆在祂頭上的女人。患痲瘋的象徵罪人。（太八2。）患痲瘋的西門必定得了主的醫治，他感激主、愛主，便在家中為主和祂的門徒擺設筵席，（太二六7，）以享受祂的同在。得救的罪人總會這樣作。西門必定知道主即將被殺。他也許領悟這是他向主表達他愛的最後機會。因此，他抓住機會，與主有進一步親密、愛的接觸。他把家打開，擺設筵席，邀請了主和所有愛祂的人。

七、八節說，『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極貴的香膏，到祂跟前來，趁祂坐席的時候，澆在祂的頭上。門徒看見，就惱怒說，何必這樣枉費？』門徒認為馬利亞向主愛的奉獻是枉費。已過二十個世紀以來，千千萬萬寶貴的性命、心愛的奇珍、崇高的地位以及燦爛的前途，都曾『枉費』在主耶穌身上。對這些愛主的人，祂是全然可愛，配得他們獻上一切。他們澆在主身上的不是枉費，乃是馨香的見證，見證祂的甘甜。

在十一節，主對惱怒的門徒說，『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只是你們不常有我。』這指明我們必須愛主，並把握機會向祂表露我們的愛。

十二節說，『她將這香膏澆在我身上，是為安葬我作的。』由十六章二十一節，十七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二十章十八至十九節，和二十六章二節主的話，馬利亞得到主受死的啟示，因此抓住機會，把她一切上好的澆在主身上。我們對主要有啟示，纔能用上好的愛祂。

馬利亞和西門一樣，可能也想到這是她最後的機會，為著主的安葬膏祂的身體。真正說來，馬利亞是在主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先，就把祂埋葬了。那些恨主，想要殺主的宗教徒，與抓住機會向祂表露愛的愛祂之人，有何等的對比！我信彼得、雅各和約翰沒有正確的領受主論到祂釘死的豫言，照著主的見證，馬利亞的確領受了祂論到這事的話，因為主證實在澆香膏的事上，馬利亞是為安葬祂作的。這表明馬利亞領會主論到祂的釘死所豫言的。

十三節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揚這福音，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作為對她的記念。』在前節，主說到祂的安葬，含示祂為著救贖我們，將要有的死與復活。因此在這節，主稱福音為這福音，就是指祂受死、埋葬並復活的福音。（林前十五1~4。）福音的故事是主愛我們，馬利亞的故事是她愛主。我們必須傳揚主愛我們，也必須傳揚我們愛主。一個是為著我們得救，另一個是為著我們奉獻。福音告訴我們主如何愛我們，但馬利亞愛的故事卻激勵我們愛主。因此，需要相互的愛。這必須伴同福音的傳揚。

三　為假徒所賣

在十四至十六節，我們看見主耶穌為假徒所賣。十四節開頭的『當下』一辭指明，當一個跟從主的人，表達自己對主的愛達到極點時，另一個卻要出賣祂。一個寶愛主，同時，另一個卻要把祂交給人。甚至假信徒也不該這樣邪惡。主耶穌從未虧負猶大。然而，猶大被撒但魔鬼所充滿、所霸佔。在約翰六章七十、七十一節，主耶穌說到猶大是魔鬼。按照約翰十三章二節，魔鬼已將出賣耶穌的意思，放在猶大心裏，並且約翰十三章二十七節說，撒但進入他裏面。因此，猶大成了魔鬼的化身。出賣主耶穌的意念不是起源於他，乃是起源於仇敵，魔鬼。

在這些經文裏，我們看見三類人：宗教徒、愛主的人和賣主的人。你屬於那一類？你曾否把家打開，為主耶穌豫備筵席？你曾否打破玉瓶，把香膏澆在祂身上？我們的確是耶穌的愛人。然而，我們必須學習愛祂到極點。

參　筵席的設立

一　在逾越節的筵席上

在十七至三十節，我們看見守逾越節，並設立筵席。十七節說，『除酵節的第一天，門徒到耶穌跟前來，說，你要我們在那裏為你豫備喫逾越節的筵席？』除酵節為期七天，（利二三5~6，）又稱逾越節。（路二二1，可十四1。）事實上，逾越節是除酵節的頭一天。（出十二6，11，15~20，利二三5。）二十節所說的筵席，不是指主的筵席，乃是指逾越節的筵席。

二 在祂被出賣的時候

二十一至二十五節啟示出主在被出賣的時候設立筵席。二十一節說，『正喫的時候，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出賣我了。』門徒聽見這事就甚憂愁，一個一個的問祂說，『主，是我麼？』當猶大問這問題時，主就讓猶大以自己的話定罪自己。（太二六25。）此後，猶大就離開了。他再也不能忍受留在那裏了。猶大走了之後，主纔設立筵席。因此，猶大有分於逾越節的筵席，卻沒有分享主的筵席。那出賣者，假信徒，被暴露之後，主就同十一個真信徒設立了筵席。

三　頂替逾越節的筵席

二十六節說，『他們喫的時候，耶穌拿起餅來，祝福了，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喫，這是我的身體。』從二十六節開始，主的筵席就設立起來了。主和門徒首先喫逾越節的筵席，（太二六20~25，路二二14~18，）隨後主用餅和杯設立祂的筵席，（太二六26~28，路二二19~20，林前十一23~26，）以頂替逾越節，這是因為祂就要應驗這豫表，成為我們真正的逾越節。（林前五7。）現今，我們是守真正的除酵節。（太二六17-，林前五8。）

在這章裏有兩個筵席：逾越節的筵席和新約的筵席。逾越節的筵席是舊約經綸的筵席，但主的筵席是新約經綸的筵席。

１　用餅

在二十六節，主拿起餅來，祝福了，就擘開，遞給門徒，說，『你們拿著喫，這是我的身體。』主筵席上的餅是個表號，象徵主物質的身體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裂開，將祂的生命釋放出來，使我們能有分於這生命；藉此，我們就成為基督奧祕的身體，（林前十二27，）這奧祕的身體，也是桌上的餅所象徵的。（林前十17。）因此，我們分享這餅，就有分於基督身體的交通。（林前十16。）

在逾越節，人喫逾越節羊羔的肉。但在逾越節的筵席之後，主耶穌沒有喫羊羔的肉，卻拿起餅來，遞給他的門徒喫。我們已經指出，這餅象徵主的身體，要滋養我們。然而，我們都有某種宗教背景，使我們不能了解這事。由於我們的宗教背景，我們對主的筵席有一點道理上的印象。今天基督徒參加擘餅聚會時，並不領悟他們把主耶穌接受到他們裏面，作他們的滋養。當你在宗教裏，你有這種領悟麼？我沒有。反之，人告訴我們要察驗自己；沒有人告訴我們說，我們是接受主的身體作我們的滋養。但是若有人不帶著任何宗教觀念來赴主的筵席，他自然而然會領悟，喫主的身體就是把主接受到我們裏面作滋養。

今天許多牧師和傳道人，囑咐人在有分於聖餐時要記念基督的死，許多人努力溫習主在十字架上的受苦和受死。然而，主沒有告訴我們要記念祂的死，乃是要記念祂，因為祂說，『你們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路二二19。）祂告訴我們要藉著喫餅喝杯記念祂。這不僅是記念，也是對主的享受。這樣分享主的筵席，就是喫祂喝祂。

路加二十二章十九節說，『又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照著這節，我們喫是為著記念主。因此，真正的記念不是溫習主一生的故事，乃是喫祂，把祂接受進來。

主不是用一粒麥子，乃是用一個餅作祂身體的豫表。一個餅，象徵許多麥粒經過漫長的過程成為餅。首先，種子撒在地裏，然後生長並結出許多子粒。麥子收成之後，子粒磨成細麵，揉成團，在爐子裏烤，作成一個餅。只有這樣，我們纔有餅喫。主耶穌是一粒麥子，（約十二24，）經過了這樣的過程，最終成了筵席上的餅，給我們喫。每次我們來赴主的筵席，都該有這種領悟。我們都該能說，『主，今天你是我們的餅，因為你已經為我們經過過程，現在你是筵席上的餅，給我們喫。』

筵席上的餅首先象徵主被釘十架的物質身體。但祂復活之後，這身體成為奧祕的，因為這身體擴大成為祂奧祕的身體。照著約翰二章，猶太人殺了祂物質的身體，但這身體奧祕的復活，成了祂奧祕的身體。主奧祕的身體包括了我們眾人。因此，我們看見主筵席上的餅時，需要領悟那象徵了主物質的身體和祂奧祕的身體。為這緣故，我們擘餅、喫餅時，就有主身體的交通。（林前十16。）基督奧祕身體的所有肢體都由這餅所代表。因此，我們在祂的筵席上不僅享受主耶穌，也享受信徒。換句話說，我們享受基督與召會。基督與召會都是我們的享受。

２　用杯

二十七節，『又拿起杯來，祝謝了，遞給他們，說，你們都喝這個。』先說餅，後說杯，因為神永遠的定旨不是要有救贖，乃是要有基督的身體。因此，象徵基督身體的餅在先。然而，我們需要受題醒，我們是罪人，有罪的問題，並且主耶穌流出祂的血來洗淨我們。祂的血已為我們成就了完全的救贖，使我們一切的罪都能得赦免。

主的血救贖我們，從墮落的光景回到神面前，並回到神完滿的福分裏。關於主的筵席，（林前十21，）餅象徵我們有分於生命，杯象徵我們享受神的福分，因此，這杯稱為福杯。（林前十16。）在這杯裏有神一切的福分，甚至有神自已作我們的分。（詩十六5。）在亞當裏，我們的分乃是神忿怒的杯，（啟十四10，）但基督已經為我們喝了那杯，（約十八11，）祂的血已經為我們構成了救恩的杯，（詩一一六13，）滿溢的杯。（詩二三5。）我們分享這杯，就有分於基督之血的交通。（林前十16。）

二十八節說，『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主筵席上杯裏葡萄樹的產品（太二六29）也是個表號，象徵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所流的血。這血乃是神的公義所要求的，為使我們的罪得赦免。（來九22。）

二十八節的『約』字，有些古卷作，新約。主的血既滿足了神的公義，就立了新約。在這新約中，神賜給我們赦罪、生命、救恩，和一切屬靈、屬天、神聖的福分。當神將這新約賜給我們時，這約乃是一個杯，（路二二20，）就是我們的分。主流了血，神立了約，而我們享受這杯；在這杯裏，神和一切屬神的都是我們的分。血是基督為我們所付的代價，約是神為我們所立的契據，杯是我們從神所領受的分。

３　直到國度的時代

二十九節說，『但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絕不喝這葡萄樹的產品，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裏，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主說這話，表明從祂設立筵席的時候起，祂的身體要離開門徒，不與他們同喝葡萄樹的產品，直到祂在父的國裏，同他們喝新的那日子。這是千年國屬天的部分，就是諸天之國的實現。主回來以後，要在那裏與我們同喝。

四　唱詩讚美父

三十節說，『他們唱了詩，就出來往橄欖山去。』這詩是主在擘餅後，同門徒對父的讚美。我們在擘餅的末了唱詩讚美父，就是基於這一節。

**第六十九篇　受壓榨於客西馬尼，為猶太人所捉，為議會所審，並為彼得所否認**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二十六章三十一至七十五節，這是馬太福音中很長的一段，也與國度有關。這章論到主筵席的經文，指明主的死與復活和諸天的國極有關係。在象徵主身體裂開的擘餅裏，的確清楚指明主的死，然而我們在這些經文裏看不見復活。主說到流出祂的血，（太二六28，）也顯然是指祂的死。雖然沒有明說復活，但餅象徵主作我們的餅給我們享受的事實，含示復活。祂的死為我們成就了救贖，但祂藉著救贖在復活裏成了我們的享受。我們來赴主的筵席，看見筵席上有主死的象徵，但我們不是在死裏記念祂，乃是在復活裏記念祂。我們在這樣的記念裏陳列祂的死。主的釘死與復活，都是為著國度。沒有基督的釘死與復活，國度就不可能被建立。

我們憑天然的生命，不可能成為國度的子民。這事實在二十六章三十一至七十五節格外清楚。這裏有一幅基督被捉並受審的圖畫。這記載啟示出沒有人能憑天然的生命在十字架的路上跟從基督。王能走這條路，但我們在天然的生命裏卻不能。因此，主必須為我們死，並且為我們進入復活。藉著祂的死，我們消極的情形得以解決；藉著祂的復活，祂能給我們接受進來，甚至成為我們。

多年前，我不能領會為甚麼馬太在主被捉並受審的記載中，包括彼得否認主的長篇故事。那時我以為幾節經文就足以描述彼得如何三次否認主了，但馬太卻詳細的陳明這事。看見彼得否認主的意義，這對我們是很重要的。在二十六章，主耶穌和彼得完全是個對比。耶穌在每方面都能通過十字架的路，但彼得在每方面都走不上這條路。當然，其他門徒都和彼得一樣。我們若清楚看見這事，就會仔細留意基督的得勝，也會留意彼得的否認主。

馬太在二十六章三十一至七十五節主要的用意是甚麼？是要揭示基督的得勝，還是暴露彼得的失敗？我相信他的用意是要陳明二者，這二者是生動的對比。我們注視主耶穌，就看見完全的成功，但我們注視彼得，就看見全然的失敗。為著國度的建立，基督的得勝是必須的。祂必須在每方面都得勝。同時，我們必須領悟，我們是墮落的人，不能成為國度的子民。

不要信靠你自已。彼得是我們的代表。就我們天然的生命而論，我們都是彼得。為著諸天之國的建立，需要有耶穌這樣的人。主耶穌在二十六章從頭到尾都是站在人的地位上，不是站在神兒子的地位上。為著諸天的國得著建立，祂取了人的地位，是成功的人，得勝的人，能抵擋任何艱難、失敗、反對和攻擊的人。

我們來看主耶穌這幅圖畫時，該得到清楚的印象，在我們人的生命裏，我們不可能成為國度的子民。十二個門徒受主的教導和訓練三年半之久。在這段期間，他們一直與主同在。在四章裏，漁夫彼得蒙召，從那時起，他就開始跟從主耶穌。主用特別的方式專特訓練彼得。彼得聽見諸天之國憲法的頒佈，也聽見一切關於國度的奧祕。他在關於基督是神的兒子、召會的建造、和十字架的路等方面受訓練。他在變化山上受對付，並在納丁稅的事上受改正。彼得一次又一次被調整。我們很難相信這樣一個有資格並受過訓練的人，會帶頭否認主。倘若彼得不能成功的跟從主，那麼誰能？倘若彼得在四章否認主，我就不會希奇。但我很難相信在二十六章，彼得與主同在三年半之後，竟會否認祂。

甚至彼得自己也不相信他會這樣作。在三十三節，彼得大膽的對主說，『即使眾人因你絆跌，我總不絆跌。』在三十五節他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絕不會否認你。』彼得自信他會跟從主到極點。但正如這幅圖畫所表明的，他所能作的，就是否認主到極點。這證明沒有人能成功的過國度的生活。也許你讀了這些信息以後，已經受激勵要為著國度，並且渴望作今日國度的子民。但我們必須領悟，我們沒有人能作到。因此，我們需要謙卑自己，俯伏說，『主，我根本作不到。我是個彼得。倘若彼得作不到，那麼我是誰，以為我能作到？主，我作不到。』

壹　警告門徒

在基督的得勝和彼得的失敗這對比的光中，現在我們來看三十一至七十五節。三十一節說，『那時，耶穌對他們說，今夜你們都要因我絆跌，因為經上記著，「我要擊打牧人，羊群的羊就分散了，」』主是牧人，門徒是要分散的羊。然而，所有的門徒都說，他們不會否認祂。他們眾人，尤其是彼得，有把握和信心，他們會跟從主到底，不論道路如何。

主在祂的警告中應許祂要復活，並要在復活裏往加利利去和他們相見。（太二六32。）祂也豫言，在祂被出賣的晚上，彼得要三次否認祂。（太二六34。）

貳　受壓榨於客西馬尼

主警告門徒之後，就同他們來到客西馬尼。（太二六36。）客西馬尼意即榨油機。主在那裏受壓榨，流出油（聖靈）來。祂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以後就獨自去禱告。祂第一次禱告回來，見門徒睡著了。（太二六40。）主耶穌曾嚴肅的告訴他們，祂的魂『極其憂傷，幾乎要死。』祂要他們和祂一同儆醒。（太二六38。）但對門徒而言，似乎沒有事會發生，一切都很平靜。也許門徒因為與主同在很久而感到疲倦，就睡著了。按別卷福音書，彼得和約翰曾被打發先為逾越節豫備房間。也許他們因白天所有的事感到疲倦。彼得也許自言自語說，『我想離開耶穌一會兒。既然我不能離開祂，就讓我小睡一下罷。主也許需要禱告，但我需要睡眠。』這就完全暴露彼得不能跟從主的事實。這也是我們光景的一幅圖畫。我們愛主，但我們和彼得一樣，可能因主的同在感到疲倦。有主的同在雖然很美妙，但有時候我們也許太疲倦而不在意。

照著四十、四十一節，主來到門徒那裏，見他們睡著了，就對彼得說，『怎麼，你們不能同我儆醒片時麼？要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試誘；你們的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在屬靈的事上，我們的靈常常願意，但我們的肉體卻軟弱了。請注意，主耶穌特別對彼得說這話，因為彼得是『鼻子，』是最突出的人。

主第三次禱告之後回來，門徒仍在睡覺。從三十六至四十六節，我們看見完全能為著國度的生命和全然不能為著國度的生命，兩者之間的對比。我們不能憑天然的出生得著頭一種生命。我們憑天然出生所得著的生命，全然不能為著國度。

在客西馬尼園裏，主受壓憂傷痛苦，幾乎要死。祂向父禱告三次之後，就接受父的旨意，豫備釘十字架，以成就父的旨意。

參　為猶太人所捉

四十七節說，『耶穌還在說話的時候，看哪，那十二個門徒中的猶大來了，還有大批群眾帶著刀棒，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裏，與他同來。』猶大親熱的和主耶穌親嘴，暗指祂就是要被捉拿的人。倘若那領著群眾捉主的是陌生人，祂就不會這麼傷痛。但那領著群眾捉拿祂的，竟是三年半之久和祂這樣親近的人。按人來說，這很傷主耶穌的心。

主被捉拿時，門徒中有一人，就是彼得，拔出刀來，將大祭司的奴僕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個耳朵。（太二六51。）這舉動沒有幫助主耶穌，只會惹起麻煩。約翰在他的福音書中題到彼得的名字，（約十八10，）路加題起主必須醫治那人的耳朵。（路二二51。）主吩咐彼得收刀入鞘以後，就說，『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派遣十二營多的天使來麼？若是這樣，經上所說事情必須如此的話，怎能應驗？』（太二六53~54。）『如此』這辭指祂在十字架上的死。這是經上所豫言的，必須應驗。

我們在國度的光中，再次看見這裏有兩個人的對比。彼得抗拒主被捉拿的事，但主樂意接受，好應驗經上的話。耶穌的生命足能為著國度，但我們的生命卻不可能。我們的生命經不起與國度有關的事件和環境。我們都必須領悟這事。倘若沒有彼得失敗、否認主的這段記載，我們可能以為我們天然的生命能成功的為著國度，也願意像彼得一樣勇敢。然而，我們天然的生命不管用。在二十六章這裏，我們看見天然的彼得，但在行傳二、三、四章，我們看見復活的彼得。惟有在復活的生命裏，纔能在為著國度的路上跟從主耶穌。

肆　為議會所審

在五十七至六十八節，主為議會所審。祂被假見證誣告，卻不說一句話表白自己。（太二六59~63。）主在議會前，正如羊在剪毛的人前，一句表白自己的話也不說，祂靜默無聲，應驗了以賽亞五十三章七節。

然後大祭司對祂說，『我要你指著活神起誓告訴我們，你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太二六63。）這話與魔鬼在主開始盡職前，用以試誘主的問題一樣。（太四3，6。）六十四節說，『耶穌對他說，你說的對了。然而我還要告訴你們，從此以後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大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而來。』大祭司問主是不是神的兒子，但主卻答以『人子。』祂受魔鬼試誘時，也是這樣回答。（太四4。）主不僅在地上釘十字架以前是人子，復活後在天上神的右邊也是人子，（徒七56，）甚至駕雲回來時還是人子。主必須是人，纔能成就神的旨意，並建立諸天的國。沒有人，神的定旨就不能在地上通行，諸天的國也不能在地上構成。

主似乎對大祭司說，『你問我是不是神的兒子。我是人子，甚至你們把我釘十字架，我從死人中復活以後，在三層天上我仍是人子。並且當我駕雲回來取得這地時，我仍舊是人子。』

魔鬼在曠野試誘主是否為神的兒子時，主回答說，『人…。』主似乎對魔鬼說，『我在這裏不是以神兒子的身分受你試誘。我若是神的兒子，我就不能被試誘。我是以人的身分站在這裏。』大祭司該亞法和魔鬼一樣，他的問題也和魔鬼在曠野的試誘一樣，主也用同樣的方式回答他。

大祭司聽見主的回答，就撕開衣服，說，『祂說了僭妄的話，我們還需要甚麼證人？你看，這僭妄的話現在你們都聽見了。』（太二六65。）其他的人說主是該死的，之後他們就吐唾沫在祂臉上，用拳頭打祂，也有用手掌打祂的，並戲弄祂。（太二六67~68。）主受到這樣的對待時，得勝的靜默無聲。因此，祂不僅在議會面前得勝，也在彼得面前得勝。那時彼得遠遠的跟著耶穌，直到大祭司的院子，就和差役同坐，要看結局。（太二六58。）這裏我們再次看見，惟有耶穌的生命適合於國度。甚至像彼得那樣剛強、勇敢之人的生命，也不適合於國度。

伍　為彼得所否認

六十九、七十節說，『彼得卻在外面院子裏坐著，有一個使女來到他跟前，說，你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穌一起的。彼得在眾人面前卻不承認，說，我不知道你說的是甚麼。』彼得甚至經不起一個弱小女子的問話。彼得的否認主是一種暴露。在我看來，這一個試驗就足以暴露彼得了。但在神的主宰之下，環境不讓彼得過去，直到他受試驗到極點，使他領悟他絕對不可靠，並且應當不再相信自己。因此，七十一、七十二節說，另有一個使女到他那裏，並且說，『這個人也是同那拿撒勒人耶穌一起的。彼得又不承認，起誓說，我不認得那個人。』最後，旁邊站著的人說，『你也確是屬他們的，因為你的口音把你露出來了。』（太二六73。）彼得遂『發咒起誓說，我不認得那個人。』（太二六74。）彼得第一次否認主，只是說話；第二次否認，是起誓著說；第三次否認，是發咒起誓的說。彼得第三次否認主，並聽見雞叫以後，就想起主的話，他就到外面去痛哭。（太二六75。）當主受到邪惡、不公的審判時，彼得否認祂。因著否認祂，彼得被暴露到極點。

我們不該把這段記載僅僅當作彼得的故事來讀，因為這啟示出我們天然的生命不可能進入國度。因著我們都和彼得一樣，我們就不該想要憑我們天然的生命走進國度的路。不論我們有怎樣的心思或意志，我們都不能成功。試驗要來，要完全暴露我們。我們這些在通往國度路上的人，遲早都要面臨同樣的試驗。讚美主，仍有悔改、痛哭、認罪的路，帶進主的赦免和祂進一步的眷顧。為著國度，我們必須有另一種生命，成為另一種人。只有在我們經過了所有的試驗，遭遇了所有的失敗之後，我們纔領悟我們需要另一種生命。

為著這章所呈現強烈的對比，我們讚美主。我們在彼得身上看見黑色，在主耶穌身上看見白色。從客西馬尼園到十字架，一路上彼得和其他門徒都失敗了。惟有主耶穌一人是得勝的。事實上，祂甚至不是被捉拿，祂乃是把自己交給那些來捉拿祂的人。因此，祂的死不是被迫的，乃是自願應驗舊約關於祂釘十字架的豫言。的確，惟有耶穌的生命適合於國度。

**第七十篇　受審判、被釘十字架並埋葬**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二十七章。表面看來，這章與諸天的國無關。事實上，牠與諸天的國有密切的關係。我們若不在諸天之國的光中讀這章，就不能充分的領會。

在原文裏，二十七章一節開始於『如今』一辭。這辭指明一件事已經完成，另一件事即將發生。我們也許以為二十七章不過是二十六章的延續，但在屬靈的意義上，二十七章與二十六章大不相同。二十六章屬靈的意義是啟示出那能成功為著國度的生命，並暴露那不能成功的生命。二十七章屬靈的意義是與義有關。在二十七章十九節，彼拉多的夫人說主耶穌是義人，在二十四節，彼拉多自已也稱祂為義人。但在這章裏，主耶穌受了非常不義的對待。

壹　為彼拉多所審

一　耶穌被猶太宗教首領交給羅馬總督彼拉多

一、二節啟示那把主耶穌交給彼拉多的是猶太宗教的首領。彼拉多是羅馬所任命的總督，於主後二十六至三十五年間，作該撒提比留在猶太地（巴勒斯坦）的地方官。他不公正的將主耶穌交給人釘十字架後不久，他的統治突告結束。他被放逐並且自殺了。猶太宗教徒用陰謀使外邦政客與他們合作，殺害主耶穌。

二　猶大的定命

在三至十節，我們讀到猶大的定命。我年輕時，為彼拉多審判基督的記載中題到猶大定命的事實所困擾。我看不出這兩件事的關係。一、二節說到主耶穌被宗教首領交給彼拉多。然後三節開始記載猶大吊死的事。三、四節說，猶大『就後悔，把那三十錠銀子還給祭司長和長老，』說，他『出賣了無辜的血，有罪了！』於是猶大就把那些銀錠丟在殿裏，離開，並且吊死了。祭司長取了那些銀錠，知道不可把牠們放在聖庫裏，因為那是血價，就用那些銀錠買了一塊田，用來埋葬客旅。（太二七6~7。）他們不願收回那血價。其實，他們在主耶穌身上所作的，比猶大作的更惡。馬太給我們這一切事的敘述之後，在十一節繼續記載基督為彼拉多所審。

馬太把猶大定命的記載插進彼拉多審判基督的敘述內，是很有意義的。猶大的記載見證了公義。甚至出賣主耶穌的人最終也領悟祂是義人，他對祂所作的全然不義。他想要成為義的，就把那三十錠銀子丟棄，因為他的良心不容許他保留那些銀錠。這就是義。猶大把錢歸還時，宗教首領似乎說，『我們不能保留這錢，保留這血價，以服事神。我們最好用這錢買一塊地，用來埋葬客旅。』這表明連宗教首領也有形式的義。因此，這裏的觀念是義的觀念。

諸天的國建立在義上。在五章十節主說，『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諸天的國是他們的。』在五章二十節主說，『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超過經學家和法利賽人的義，絕不能進諸天的國。』在六章三十三節主說，要先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這些經文啟示出義與國度有關，並且國度建立在義上。我們若要進入二十七章的深處，就需要清楚這事。

基督被釘十字架的時候，猶太人並沒有法律的權利審判祂或定罪祂。雖然他們能在一些事上窺探主耶穌，卻沒有行政的地位審判任何人。他們不過是宗教團體，政權不在他們控制之下。因此，猶太議會沒有行政的權柄，不能宣判公正或不公正，義或不義，只能表達宗教的意見。因此，主耶穌真正的受審不是在二十六章，乃是在二十七章進行。

三　耶穌在彼拉多面前

耶穌回答彼拉多時，承認祂是猶太人的王。（太二七11。）但對猶太首領的控告，祂卻一言不答。

羅馬總督彼拉多有地位審判基督。原則上，他應當按公義審判祂。諸天的國是基於義，但二十七章啟示出世界的國全然不義。這章題出義和不義的對比。屬地的政權，這世界的國，是不義的，但諸天的國是義的。站在彼拉多面前的主耶穌是獨一的義人，卻被不義的屬世政權定了死罪。以後我們會看見，事實上基督被公義的神所審判、所擊殺。表面看來，祂被不義的屬世政權宣判死刑；這判決是不義的。事實上，祂被神定了死罪，這個判決是義的。

二十七章這裏的觀念相當深。在二十六章，我們看見能為著國度和不能為著國度之生命的對比。現今在二十七章，有義和不義的對比。二十七章的意義是表明世界的國和諸天之國的對比。在世界的國那一面有不義；但在諸天之國這一面有公義。一面，耶穌受審判、被定罪、死在十字架上是不義的；另一面，祂受審判而死是義的。耶穌被釘十字架，是正確的，也是錯誤的。祂被不義的屬世政權錯誤的判刑。祂是公義的、無辜的，甚至出賣祂的人也作見證。彼拉多也見證基督是義人，甚至洗手表明他不願捲入任何的不義。但我們將會看見，主受到正確的判決，因為祂被公義的神宣判死刑。因此，二十七章是論到義和不義的一章。

這對比含示世界的國不能站住。不能站住的原因乃是牠不是建立在義上。然而，諸天的國和神的國全然是義的。神的國建立在義上。因為這世界國度政權的不義，基督就錯誤的被定死罪。然而，事實上，祂被公義的神正確的宣判死刑。因此，這章暴露了屬世政權的不義，並啟示出神政權的公義。

照著羅馬的法律，議會捉拿基督的行動是非法的。彼拉多若是公正的，就會制止議會這樣作。他會說，『你們無權作這事，因為你們只是宗教團體。你們不能捉拿人並審判人，這是非法的。』彼拉多沒有這樣說，因為他不義且懼怕。彼拉多懼怕猶太宗教的首領，就違背非常有力的羅馬法律而行。羅馬帝國以法律聞名。但法律雖然有力，法律的執行卻很脆弱。彼拉多並不比猶大更為有義。倘若出賣主耶穌的人能說他賣了無辜的血，帝國的總督應該更為有義。然而，彼拉多『在群眾面前洗手，說，流這人的血，罪不在我，你們自己看著辦罷。』（太二七24。）這是膽怯又不負責任的退縮。二十六節說，『於是彼拉多釋放巴拉巴給他們，卻把耶穌鞭打了，交給人釘十字架。』這將黑暗、不公正的政冶暴露無遺。這不公正的處置，應驗了以賽亞五十三章五、八節。

當耶穌在彼拉多面前時，彼拉多的夫人『打發人到他那裏說，這義人的事，你一點也不可管，因為我今天在夢中，因祂受了許多苦。』（太二七19。）這夢是神的主宰。彼拉多的夫人不願他捲入這不義的事。彼拉多按著良心也知道耶穌是義的，猶太人捉拿祂是不義的。他也知道他該釋放這義人，但他害怕這樣作。依照常例，在節期的時候，要隨群眾所要的，釋放一個囚犯給他們，於是彼拉多問說，『兩個當中，你們要我釋放那一個給你們？他們說，巴拉巴。』（太二七21。）巴拉巴是罪大惡極的囚犯。毫無疑問，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留下巴拉巴。但百姓要他釋放巴拉巴，並把耶穌釘十字架。彼拉多似乎說，『你們要我釋放罪大惡極的囚犯，把無辜的人釘十字架！』二十三節說，『總督說，為甚麼？祂作了甚麼惡事？他們卻更加喊叫說，釘祂十字架！』彼拉多就被群眾的聲音所征服。為了安撫他的良心，他就『拿水在群眾面前洗手，說，流這人的血，罪不在我，你們自己看著辦罷。』（太二七24。）然後百姓回答說，『祂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太二七25。）因此，彼拉多釋放巴拉巴，卻把耶穌鞭打了，交給人釘十字架。這是何等不義的一幅圖畫！

猶太人的死刑是用石頭打死。（利二十2，27，二四14，申十三10，十七5。）釘十字架是外邦人的刑罰，（拉六11，）羅馬人用以處決奴隸和重罪的犯人。將主耶穌釘十字架，不僅應驗舊約，（申二一23，加三13，民二一8~9，）也應驗主所說祂要怎樣死的話；（約三14，八28，十二32；）祂若被石頭打死，那些話就無法應驗。

貳　被人釘十字架

一　被羅馬兵丁戲弄

二十七至三十二節表明主耶穌如何被外邦兵丁戲弄。他們剝了祂的衣服，給祂穿上一件朱紅色袍子。（太二七28。）二十九節說，『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祂頭上，又把一根葦子放在祂右手裏，跪在祂面前戲弄祂，說，猶太人的王！願你喜樂！』荊棘是咒詛的表號。（創三17~18。）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成了咒詛。（加三13。）他們向主吐唾沫，打祂的頭，並戲弄祂之後，就脫下祂的袍子，給祂穿上自己的衣服，把祂帶去釘十字架。（太二七30~31。）這裏，主是逾越節的羊羔，為我們的罪作了犧牲，像羊羔一樣被牽去宰殺，這應驗了以賽亞五十三章七至八節。

二　古利奈人西門被迫背祂的十字架

三十二節說，『他們出來的時候，遇見一個古利奈人，名叫西門，就強迫這人背耶穌的十字架。』古利奈是古希臘在北非殖民地塞利奈加（Cyrenaica）的京城。西門似乎是古利奈的猶太人。

三　被帶到各各他

三十三至四十四節啟示主如何受人戲弄，並且被殺。三十三節說，『到了一個地方，名叫各各他，就是那稱為髑髏地的。』各各他是希伯來名稱，（約十九17，）意即觸鏤，（可十五22，）等於拉丁文的Calvaria，加爾瓦略，演變為英文的Calvary，加略。（路二三33－欽定英文譯本。）這不是指堆放髑髏的地方，乃是單指髑髏說的。

四　人給祂苦膽調和的酒

三十四節說，『他們拿苦膽調和的酒給祂喝。祂嘗了，就不肯喝。』苦膽調和的酒，（也調著沒藥－可十五23，）用作麻醉藥物。但主不肯接受麻醉，祂要飲盡苦杯。

五　被釘十字架

三十五節說，『他們既將祂釘了十字架，就拈鬮分祂的衣服。』主受盡罪人的洗劫，應驗了詩篇二十二篇十八節。這也暴露了羅馬政治的黑暗。

六　被標以猶太人的王為罪狀

雖然猶太首領棄絕主耶穌作他們的王，但由於神的主宰，他們在祂的頭以上，安了一個牌子，寫著祂的罪狀：這是猶太人的王耶穌。（太二七37。）

七　有兩個強盜釘在祂兩邊

三十八節說，『當時，有兩個強盜和祂同釘十字架，一個在右邊，一個在左邊。』這是為了應驗以賽亞五十三章九節。

八　被褻瀆並戲弄

三十九、四十節說，『經過的人就褻瀆祂，搖著頭說，你這拆毀聖殿，三日內建造起來的，救你自己罷！你若是神的兒子，就從十字架上下來罷！』這是重複魔鬼在曠野的試誘。（太四6。）祭司長、經學家和長老，也戲弄祂說，『祂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祂是以色列的王，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我們就信靠祂。』（太二七42。）祂若救自己，就不能救我們。

九　與祂同釘的強盜辱罵祂

主被釘十字架時，甚至與祂同釘的強盜也和別人一樣辱罵祂。在二十七章一至四十四節，我們看見不義的人對那義者所作的。祂被戲弄、被打、且被釘十字架。彼拉多和所有戲弄並逼迫的人，都是不義的。甚至羅馬帝國的兵丁也是不義的。他們當中若有人是義的，就不會對主耶穌作甚麼。他們對這義者作一些事，證明他們是不義的。

參　受神審判

一　被神棄絕

雖然人是不義的，但從四十五節開始，神卻公義的進來。這節說，『從正午到午後三時，遍地都黑暗了。』正午，直譯，第六時。午後三時，直譯，第九時。主在第三時，我們的上午九時被釘，（可十五25，）直到第九時，我們的下午三時。祂在十字架上受苦六小時。前三小時，祂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被人迫害；後三小時，他是為我們完成救贖，受神審判。在這段時間內，神算祂為我們的罪，替我們受痛苦。（賽五三10。）因此，遍地都黑暗了，因為我們的罪性、罪行、和一切消極的事物，都在那裏受了對付；神也因著我們的罪棄絕了祂。（太二七46。）

到了四十五節，人作盡了他們所能作的一切。那時，神進來審判這位被釘十字架的救主，並且棄絕祂。四十六節說，『約在午後三時，耶穌大聲呼喊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就是：我的神，我的神，你為甚麼棄絕我？神棄絕十字架上的基督，因為祂取了罪人的地位，（彼前三18，）擔當我們的罪，（彼前二24，賽五三6，）並且替我們成為罪。（林後五21。）

照著四福音，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整整六小時。在前三小時，人對祂作了許多不義的事，他們逼迫祂、戲弄祂。因此，在前三小時，主遭受人不義的對待。但在正午十二時，神進來了，直到午後三時，遍地都黑暗了。這黑暗是神的作為。在這黑暗中，主喊出了四十六節所引的話。當主受人逼迫時，神與祂同在，祂也享受神的同在。但在前三小時的末了，神棄絕祂，並且黑暗來臨了。主不能忍受這事，就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你為甚麼棄絕我？』我們已經指出，神棄絕祂，因為祂是我們的代替，擔當我們的罪。以賽亞五十三章啟示，這是神把我們的罪都歸在祂身上的時候。在後三小時，從正午十二時到午後三時，公義的神把我們一切的罪都歸在這代替者身上，並且為著我們的罪公義的審判祂。神棄絕祂，因為在這三小時中，祂在十字架那裏是罪人；祂甚至成為罪。一面，主擔當我們的罪，另一面，祂替我們成為罪。因此，神審判祂。這完全是義的事。

二　人拿醋給祂解渴戲弄祂

將近祂被釘的末了，人仍然戲弄祂，拿醋給祂解渴。（太二七48~49，約十九28~30，路二三36。）

三　交出了祂的靈

五十節說，『耶穌又大聲呼喊，交出了祂的靈。』這是主交付祂的靈，（約十九30，）指明主自願交付祂的生命。（可十五37，路二三46。）主耶穌不是被殺，乃是自願交出祂的生命。祂為我們交出祂的生命，就死了。

肆　祂死的功效

一　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

五十一至五十六節啟示基督釘死的功效。五十一節說，『看哪，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這表徵神與人之間的間隔除去了，因為基督所取之罪的肉體，（羅八3，）就是幔子所象徵的，已經釘在十字架上。（來十20。）從上到下，指明幔子的裂開，是神從上頭的作為。因為罪已經受了審判，罪的肉體已經被釘十字架，神與人之間的間隔就除去了。如今進到神面前的路為我們打開了。主的死有何等奇妙的功效！祂的死不是殉道，乃是贖罪的行為。

二　地震動，磐石崩裂

五十一節也說，『地就震動，磐石也崩裂。』地震動表徵撒但背叛的根基動搖了，磐石崩裂表徵撒但屬地之國的營壘崩潰了。阿利路亞，主的死裂開了幔子，動搖了撒但背叛的根基，崩潰了撒但之國的營壘！這是何等的死！為著主的死讚美祂！因著神的義完全得了滿足，基督的死就能如此有功效。

三　墳墓開了，已睡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

五十二、五十三節說，『墳墓也開了，已睡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到耶穌復活以後，他們從墳墓裏出來，進了聖城，向許多人顯現。』墳墓開了，表徵死亡和陰間的能力已被勝過並征服了；已睡聖徒的身體起來，表徵基督之死釋放人的能力。五十三節說，到主復活以後，他們從墳墓裏出來，進了聖城，向許多人顯現。在豫表裏，初熟的莊稼不是一根麥穗，乃是一捆麥子；這不僅豫表復活的基督，也豫表在祂復活之後，從死裏復活的聖徒，如這裏所啟示的。那些聖徒向許多人顯現之後，往那裏去，我們無法追查。羅馬的百夫長和看守的人，看見基督受死時所發生的事，就見證耶穌真是神的兒子。（太二七54。）好些婦女，包括抹大拉的馬利亞、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西庇太兩個兒子的母親、以及其他的人，都親眼看見所發生的事。

伍　為財主所葬

五十七至六十六節啟示主耶穌為財主所葬。主耶穌的身體用潔淨的細麻布裹好，安放在新墳墓裏。（太二七59~60。）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對著墳墓坐著，觀看祂安葬。這種埋葬是要應驗以賽亞五十三章九節。這義者的確配得這樣的安葬。

主耶穌被埋葬之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到彼拉多那裏，請他派人將墳墓把守妥當，直到第三日。（太二七62~64。）六十五、六十六節說，『彼拉多對他們說，你們帶著衛兵去罷，盡你們所能的把守妥當。他們就去，同著衛兵用印封了石頭，將墳墓把守妥當。』這是反對主的猶太首領所設想的消極防範，卻轉為主復活有力的積極見證。沒有這樣的『封，』基督的復活就不會這麼有意義。

**第七十一篇　人的不義與神的義**

在馬太二十七章，我們看見人的不義與神的義之間的對比。在基督釘十字架的事上，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我們需要非常清楚的看見這事。

人的不義

我們在前一篇信息中曾指出，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六小時。前三小時，祂受人對付；後三小時，祂受神對付。在二十七章，人對主耶穌所作的一切，都是不義的。不僅彼拉多對主耶穌不義，猶太首領對祂也不義。他們不義的捉拿基督，也不義的審判並捆綁祂。宗教首領對主所作的一切，都是不義的。當然，猶大出賣主耶穌也是不義的。羅馬兵丁對待祂也不義。他們的戲弄、吐唾沫、鞭打，乃是不義的。此外，他們強迫古利奈人西門背主的十字架也是不義的。因此，在人一面，沒有一樣是義的。

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

讚美神，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人只能到此為止。人能惡待主，把祂這逾越節的羊羔釘在十字架上。人對主耶穌所作的一切，都是為著帶進神的義而鋪路。在人一面，一切都是黑的，但在神一面，一切都是白的。在人一面，一切都是不義的，但在神一面，一切都是義的。人的不義是為著神的義完全得顯明而鋪路。這樣，人的不義就轉為神的義。在基督釘十字架的事上，人的不義完全被暴露；但這帶進了神的義。因此，基督被殺是人的不義藉以帶進神的義的第一條路。

基督暴露人的不義

然而，這不是基本的路。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基本的路是藉著基督。基督將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時，首先暴露人的不義到極點。在所有人類的歷史上，從來沒有一個事例像基督的釘十字架一樣，把人的不義全然暴露出來。我們都知道，任何屬地政府的法庭都有不義。但在屬地法庭所見到的不義，絕不像主耶穌受審判並被釘十字架的事例所暴露的那麼多。主耶穌把人的不義暴露無遺。我們已經看見，主在猶大手中被出賣是不義的。長老、祭司長和議會，都是不義的。因此，基督被釘十字架的事例，在滿了不義這一面是獨特的。幾乎與祂的事例有關的人，都是不義的。每一作法和每一方面，都是不義的。基督顯在這不義的光景中，把人的不義完全暴露出來。

基督擔當人的不義

其次，那把人的不義暴露到極點的基督，也擔當了祂所暴露的一切不義。祂首先暴露人的不義，然後在十字架上擔當人的不義。這就像打掃屋子。你若不打掃，也許看不見隱藏在家具下的灰塵。在打掃房間時，灰塵首先被暴露，然後被掃進畚箕。照樣，在逾越節那天，主耶穌首先暴露所有的『灰塵，』就是人一切的不義。然後，祂把祂所暴露的『灰塵』清除了。哦，主耶穌的同在把全宇宙每一粒隱藏的『灰塵』都暴露了。最終，主耶穌基督自己成了『畚箕，』所有的『灰塵』都收集在祂身上。祂在十字架上的前三小時，是人對付祂的時間，一切的罪，一切的不義，全宇宙的『灰塵，』都放在祂身上。當祂被掛在十字架上時，祂是宇宙的『畚箕，』宇宙中一切的『灰塵』都聚集在其中。因此，人一切的不義被暴露之後，就被十字架上的基督擔當了。這就使一切豫備好，讓公義的神進來審判不義的人，以及他們一切的不義。

沒有黑的，白的就不能清楚的顯明出來。因為一切的『灰塵，』一切人的不義，都放在十字架上，這一步就豫備好，叫神的義得以啟示出來。若沒有這麼多的不義，就不可能叫這麼多的義顯明出來。人類所有的不義堆積在十字架上的主身上，使神的義能得著顯明。公義的神藉著審判這一切的不義，進來執行祂的義。因這緣故，藉著基督，人的不義至終轉為神的義。藉此我們就得救了。

基督乃是轉捩點。人的不義藉著基督轉為神的義。首先，基督暴露了人的不義，然後為著神公義的審判，祂親身擔當了祂所暴露人一切的不義。今天你仍在人的不義裏，或是你如今在神的義之下？阿利路亞，我們得救的人是在神的義之下。

神的義在福音裏

義這件事乃是福音真理重要的一面。這是非常基本的，因為這是我們得救的根據和基礎。我們的救恩在於神的義這穩固的磐石。羅馬一章十六、十七節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信的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因為神的義在這福音上，本於信顯示與信。』因著神的義，福音就有大能拯救每個相信主耶穌的人。基督的福音如此有能力，不是因著神的愛，也不是因著神的恩，乃是因著神的義。

按律法說，愛和恩都能變動，但是義，尤其是神的義，卻不能變動。蓋恩夫人曾說，即使神要對她的得救改變心意，祂也不能，因為祂已經在十字架上審判了她。藉著基督作我們的代替，我們已經按著義在十字架上受了審判。因此，神必須拯救我們。神是公義的神。因為祂已經按公義，公平的對付了我們，如今祂就有義務拯救我們。我們能放膽對祂說，『神阿，現在我不是談你的愛或你的恩，乃是談你的義。我訴之於你的義。照著你的義，你必須拯救我。你若不拯救我，這就是你不義了。』我們若對神這樣說，祂會回答說，『我當然必須拯救你。』

沒有一件事像神的義那樣約束神。詩篇八十九篇十四節說，『公義和公平，是你寶座的根基。』倘若神的公義可以挪去，祂的寶座就會傾倒。我們能說，『讚美主！即使神要改變祂的心意，祂也不能，因為祂是公義的神！』這是何等有意義！

義、愛和恩

義，或公平，是法律的問題。反之，愛是情感的問題。我若愛你，我可以關切你。我若不愛你，我可以忘記你。許多基督徒喜歡引用約翰三章十六節，這節說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不錯，神這樣愛世人，但祂的愛不像祂的義那麼穩固。當然神不會改變祂的愛。但假定祂的愛真的改變了；神有權利改變祂的愛，卻沒有權利改變祂的義。不論神愛我們或丟棄我們，祂都沒有錯。祂恩待我們或不恩待我們，也沒有錯。恩典是神意願的問題。在馬太二十章，主告訴彼得，祂要給那後來的，和那先來的同樣的賞賜。這是主意願的問題，並沒有甚麼不對。但公義不是情感或意願的問題，乃是法律的問題。法律的問題與執法，立法有關。神的福音完全是法律的問題，神聖立法的問題。神公正的拯救了我們。當然，神的救恩是憑祂的愛起始，並藉祂的恩成就的。然而，最終產生了祂的義。因此，我們今天所領受的救恩，不僅僅是愛或恩的問題，也是神的義的法律問題。我們的救恩已經由神的義蓋印並證實了。現在連神自己也不能改變我們的救恩。

神的國建立在義上

神的國乃是建立在這義上。你看見人的不義和神的義，人的國和神的國之間的對比麼？人的國不是建立在義上，這事實已在羅馬總督彼拉多對待主耶穌的作法上完全暴露了。馬太在二十六章完全暴露了彼得天然生命的軟弱，在二十七章暴露了人的不義。甚至在基督安葬之後，也看見人的不義。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到彼拉多那裏，對他說，『大人，我們記得那迷惑人的還活著的時候曾說，三日後我要復活。所以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直到第三日，免得祂的門徒來把祂偷去，就告訴百姓說，祂從死人中復活了。這樣，那後來的迷惑，比先前的就更厲害了。』（太二七63~64。）彼拉多回答說，『你們帶著衛兵去罷，盡你們所能的把守妥當。』（太二七65。）彼拉多對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的回答是不義的。後來，在二十八章十一至十五節，祭司長和長老賄賂兵丁，捏造謊言否認基督的復活。這表明羅馬兵丁也是不義的。因此，關於屬人政權的記載滿了不義。這暴露一個事實，人的政權是建立在不義上，但神的政權是建立在義上。義乃是神國穩固的根基。我們是在神的義之下得救的。因此，我們救恩的根基是穩固的。

在二十七章，我們看見了人的不義和神的義，讚美主，至終人的不義轉為神的義！我們從前在人的不義裏，但如今我們在神的義之下，並在神的國裏。神的國是義的國，我們乃是祂國裏義的子民。

**第七十二篇　王的得勝**

在本篇信息中，我們來到馬太二十八章一至二十節所記載王的得勝。和二十六、二十七章相比，二十八章比較簡短。我們在復活裏，一切都是簡單的。

壹　復活

基督的復活是神公義的事。你曾在這光中看基督的復活麼？神是義的，祂進來審判在十字架上作我們代替的基督。這樣審判在十字架上的基督是公平、公義的。基督因著受神審判，滿足了神一切義的要求。祂在十字架上擔當我們的罪，完全滿足神一切義的要求。因此，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神的義完全得了滿足。換句話說，因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公義的神在法律上得了滿足。因此，基督被葬在屬於財主的新墳墓裏。這指明緊接著基督公義的死，以及神公義的要求得滿足之後，基督應驗經上的豫言，就安息了。

基督被埋葬之後，神就在祂的公義裏，負責把基督從死人中釋放出來。少有基督徒領悟這事。大多數人以為基督的復活，不過是神生命之神聖能力的問題。很少人領悟基督的復活不僅是能力的問題，也是公義的問題。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滿足神一切公義的要求之後，神若沒有叫祂復活，神就不義。神把基督從死亡中釋放出來是公義的。按著神的公義，祂必須審判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因為基督擔當我們一切的不義。但神完全審判了基督之後，神的公義就負責把基督從死亡中釋放出來，並叫祂從死人中復活。

在約翰福音中，有基督藉著無窮生命的大能而復活的觀念。但這不是馬太福音中基督復活的觀念。馬太福音關於基督復活的觀念與神的公義有關。約翰福音是論到生命的書，生命是能力的問題。但馬太福音是論到國度的書，國度是公義的問題。因此，按照馬太福音，基督從死人中復活，意思是神按著祂的公義釋放了祂。因此，基督公義的受審判，並且被置於死地，也公義的從死人中復活。

最終，基督不僅成了權能的王，也成了公義的王。你若去讀關於基督王權的豫言，就會看見祂的王權與能力沒有多少關係，卻與公義和公平非常有關係。王權不是能力的問題，乃是公義的問題。屬天的救主君王，在十字架上公義的受神審判，並且神公義的叫他從死人中復活，成為公義的王。祂全然是義的。祂是為著神公義之國的公義王。

我們讀馬太二十八章時，需要有這觀念。在這章裏，我們找不著基督的復活與能力有關的暗示。然而，我們若仔細研讀，就能看見基督的復活與公義有關。也許你會希奇，為甚麼在論到基督復活的這一章中，馬太包括了羅馬兵丁受賄的記載。（太二八11~15。）馬太題起這事，目的是為著暴露人的不義。不義的反面不是能力，乃是公義。因著神的公義，祂就負責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因此，基督的復活是照著神的公義。因這緣故，馬太插進兵丁受賄的歷史記載。別卷福音書沒有題到這事。馬太包括了這事，表明基督的復活與神的公義有關；神的公義與人的不義相對。我再說，在二十八章很難找到基督的復活與能力或生命有關的任何暗示。

在這一點上，我們需要看羅馬四章二十五節。這節說，『耶穌被交給人是為我們的過犯，復活是為我們的稱義。』這節把復活與公義連接起來。在聖經中，復活不僅是能力的問題，也是公義的問題。神的公義不僅彰顯在使基督從死人中復活，也彰顯在我們因著基督的復活得稱義的事上。因此，基督的復活乃是神的公義及我們得稱義的證明。阿利路亞，在基督的復活裏，神是公義的神，我們是得稱義的子民！

我們已經看見，復活與神的公義關係非常密切。諸天的國是建造並建立在神的公義上，這公義使神負責叫公義的救贖主復活，並且使我們成為義的。因此，基督的復活乃是公義的範圍。在基督復活的領域裏，神是公義的神，我們是神稱義的子民。在這裏有國度。

今天許多基督徒只知道愛的國或恩典的國。換句話說，他們只熟悉愛和恩典的範圍。他們不領會神公義的範圍。但神國的根基不是神的愛或恩典，乃是神的公義。諸天的國不是建造在神的愛或恩典上，乃是建造在祂的公義上。神的公義是何等寶貴、必需且重要！為著國度生活，神的公義是絕對必需的。我們若領悟這事，在主恢復中的召會將大得加強。阿利路亞，我們君尊的救主已經藉著神的公義復活了。

一　在七日的頭一日

現在讓我們來看馬太二十八章所陳明基督復活的一些細節。一節說，『安息日將盡，七日的頭一日，天快亮的時候，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來看墳墓。』基督在七日的頭一日復活，這表徵祂的復活為諸天的國帶來新的起頭、新的時代。

二　被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發現

基督的復活首先被兩位姊妹，就是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所發現。她們因著愛主到極點而發現祂的復活。然後他們成了主復活的頭兩個見證人。

三　被天使指出

基督的復活是被天使指出的。（太二八2~7。）二節說，『看哪，地大震動；因為有主的使者從天上下來，上前把石頭輥開，坐在上面。』地震表徵地，就是撒但背叛的根基，已經被主的復活震動了。天使來輥開封了印的石頭，證實主的復活，並且向尋求祂的人解釋復活。天使的來臨震驚了看守的人，這指明諸天的能力。這一切含示十八節所題到的權柄。

照著五、六節，天使對婦女說，『不要怕，我知道你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祂不在這裏，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這是何等的佳音，何等的喜信！

七節說，『快去告訴祂的門徒，祂已經從死人中復活，並且看哪，祂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裏你們要看見祂。看哪，我已經告訴你們了。』屬天的王盡職事，不是從猶太宗教的聖城耶路撒冷，乃是從外邦的加利利開始的。（太四12~17。）照樣，祂復活之後仍去加利利，而不去耶路撒冷。這有力的指明，復活的君王已經完全放棄了猶太教，為神新約的經綸引進新的時代。

四　與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相見

照著八至十節，復活的基督與抹大拉的馬利亞和另一個馬利亞相見。八節說，『她們就急忙離開墳墓，又害怕，又大大的歡喜，跑去報告祂的門徒。』她們害怕，是因地大震動；大大的歡喜，是因主復活了。九節說，主耶穌迎著她們，她們就『上前，抱住祂的腳拜祂。』這事發生在主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之後。（約二十14~18。）

五　猶太首領的謠言

十一至十五節指明猶太首領和羅馬兵丁散佈關於基督復活的不實謊言。他們給了兵丁許多銀錢，要他們說夜間看守的人睡覺的時候，祂的門徒來把祂偷去了。宗教首領口中的這話是明顯的謊言，指明他們的宗教是水準極低的，也是虛假的。在十四節，他們對兵丁說，『若是這話被總督聽見，我們會勸服他，使你們免去罣慮。』邪惡的宗教徒總是勸服邪惡的政客，作出虛假的事。十五節指明這虛假的話『就流傳在猶太人中間，直到今日。』這些詆毀主復活的謊言，怎樣到處流傳，主復活後，關於跟隨祂的人和召會的謊言，也是如此。（徒二四5~9，二五7。）

貳　掌權

一　門徒往加利利去，在山上與祂相見

十六節說，『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給他們指定的山上。』國度的憲法是在山上頒佈的，屬天的王是在高山上變化形像的，關於這世代的豫言也是在山上講說的。現在，為著神新約的經綸，門徒需要再上山去。我們惟有在高山之上，纔能看清新約的經綸。

二　向門徒顯現，並受他們敬拜

十七節繼續說，『他們見了耶穌，就拜祂，然而還有人疑惑。』門徒見了復活的王，他們不作別的，只敬拜祂；但他們中間仍有人疑惑、猶豫、遲遲不能承認祂在復活裏。

三　宣告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都賜給祂了

十八節說，『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主在神性裏為神的獨生子，已經有管理萬有的權柄；然而，祂在人性裏為人子，作屬天之國的王，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是在祂復活之後賜給祂的。

馬太對復活的記載和約翰的大不相同。照著約翰的記載，主復活以後，在一個門都關了的屋子裏與門徒相見。（約二十19。）門徒因怕猶太人，都甚戰兢。因為他們需要藉著生命得加強，主就以生命臨到他們，向他們吹氣，並告訴他們要受聖氣。（約二十22。）馬太的記載何等的不同！照著馬太，主囑咐門徒到加利利的山上。當然，祂是在白晝，而不是在晚上，在那座山上與他們相見。此外，當祂在山上與他們相見時，沒有向他們吹氣，並告訴他們要受聖氣。祂乃是說，『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在馬太福音，不是吹氣的問題，乃是權柄的問題。約翰所關心的是生命，生命需要氣息。但馬太所關心的是國度，國度需要權柄。約翰福音啟示出我們需要生命，以照顧小羊並餧養主的羊群。但在馬太二十八章沒有說到餧養小羊。在馬太福音，主吩咐門徒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太二八19，）使萬民成為國度的一部分。這需要權柄。因此，在約翰福音，復活是生命、能力、氣息以及牧養的事。然而，在馬太福音，復活是公義、權柄、並使萬民作主門徒的事。

四　囑咐門徒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

十九節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將他們浸入父、子、聖靈的名裏。』因為所有的權柄都已經賜給祂了，屬天的王就差遣門徒去，使萬民作祂的門徒。他們是帶著祂的權柄去的。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就是使外邦人成為國度的子民，好在這地上，就在今天，建立祂的國，就是召會。

請注意，主不是囑咐門徒去傳福音，乃是去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兩者的不同在於傳福音僅僅是帶領罪人得救，使萬民作主的門徒乃是使外邦人成為國度的子民。我們受主差遣，不僅要帶人得救，也要使萬民作主的門徒。這是國度的事。

在十九節，主說到將外邦人浸入父、子、聖靈的名裏。施浸乃是帶悔改的人脫離老舊的光景，進入新的境地；這是藉著了結他們老舊的生命，並以基督的新生命重生他們，使他們成為國度的子民。施浸者約翰引薦的職事，開始於初步的水浸。如今，屬天的王既已完成祂在地上的職事，經過死而復活的過程，並成了賜生命的靈，祂就吩咐門徒，將作祂門徒的人，浸入三一神裏面。這浸有兩面：看得見的一面是藉著水，看不見的一面是藉著聖靈。（徒二38，41，十44~48。）前者是後者的彰顯和見證，後者是前者的實際。沒有看不見的靈浸，那看得見的水浸就是徒然的；沒有看得見的水浸，那看不見的靈浸就是抽象和無實行的。因此，兩面都不可缺。主憑這浸吩咐門徒以後不久，就將他們和全召會都浸在聖靈裏：（林前十二13：）猶太部分在五旬節那天，（徒一5，二4，）外邦部分在哥尼流家裏。（徒十一15~17。）以後，基於這事實，門徒將新悔改的人（徒二38）不僅浸入水裏，也浸入基督的死、（羅六3~4、）基督自己、（加三27、）三一神、（太二八19、）以及基督的身體裏。（林前十二13。）水，象徵基督的死和埋葬，可以看作了結受浸者老舊歷史的墳墓。因為基督的死包含在基督裏面，又因為基督是三一神的具體化身，（西二9，）並且三一神最終與基督的身體是一；所以將初信的人浸入基督的死、基督自己、三一神、並基督的身體裏，乃是作一件事：在消極方面，了結他們老舊的生命；在積極方面，為著基督的身體，用新生命，就是三一神永遠的生命重生他們。因此，這裏主所命定的浸，乃是為著諸天的國，把人從自己的生命浸出來，而浸入基督身體的生命裏。

十九節的『入』字指明聯合，如在羅馬六章三節，加拉太三章二十七節者。原文同字用於行傳八章十六節，十九章五節和林前一章十三、十五節。將人浸入三一神的名裏，就是將人帶進與三一神屬靈、奧祕的聯合裏。

這裏，神聖三一的名是單數的。這名乃是那神聖者的總稱，等於祂的人位。將人浸入三一神的名裏，就是將人浸入三一神一切的所是裏。

馬太和約翰這兩卷書，為著神選民的有分和享受，比聖經其他各卷書更完全的啟示神聖的三一。約翰福音，特別在十四至十六章，為著我們生命的經歷，啟示了父、子、靈神格的奧祕；馬太福音，為著國度的構成，以父、子、靈三者的一個名，揭示了神聖三一的實際。在馬太福音頭一章，聖靈、（太一18、）基督（子－太一18）和神（父－太一23，）為著產生那人耶穌，（太一21，）都在現場；祂這位耶和華救主，神與我們同在，乃是三一神的具體化身。在三章，馬太給我們一幅圖畫，子站在受浸的水中，天開了，那靈彷彿鴿子降在子身上，並且父從天上對子說話。（太三16~17。）在十二章，子以人的身位憑著那靈趕鬼，帶進父神的國。（太十二28。）在十六章，為著建造召會，就是國度的命脈，父將子啟示給門徒。（太十六16~19。）在十七章，為著展示國度實現的小影，（太十六28，）子變化形像，（太十七2，）並有父喜悅的話（太十七5）來印證。最終，在結束的一章，基督這末後的亞當，經過釘十字架的過程，進入復活的境地，成了賜生命的靈；以後祂回到門徒中間，在復活的氣氛和實際裏，吩咐他們去，將外邦人浸入神聖三一的名，就是祂的人位，也就是祂的實際裏，使他們成為國度的子民。以後，行傳和書信揭示：將人浸入父、子、靈的名裏，乃是將他們浸入基督的名裏；（徒八16，十九5；）而將人浸入基督的名裏，就是將他們浸入基督這人位裏；（加三27，羅六3；）因為基督是三一神的具體化身，並且成了賜生命的靈，（林十五45，）是便利的，人隨時隨地都可以浸入祂裏面。根據馬太福音，這樣浸入父、子、靈的實際裏，乃是為著構成諸天的國。屬天的國不能用屬血肉的人（林前十五50）組成，像屬地的團體一樣，只能用一班浸入與三一神的聯合裏，且因作到他們裏面的三一神，而得建立並被建造的人來構成。

五　應許天天與門徒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

在二十節，主告訴門徒：『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屬天的王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太一23。）在這裏祂應許要在祂的復活裏，帶著所有的權柄，天天與我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就是直到這世代的末了。因此，無論在那裏，只要我們被聚集到祂的名裏，祂就在我們中間。（太十八20。）

在四福音裏，只有馬可福音（可十六19）和路加福音（路二四51）記載主的升天。約翰福音見證主這神的兒子，就是神自已，乃是信徒的生命；既是這樣，祂就絕不能，也絕不會離開他們。馬太福音證明祂這以馬內利，是屬天的王，乃是一直與祂的子民同在，直到祂回來。因此，約翰福音和馬太福音都沒有題到主的升天。

主是在國度裏與國度子民同在的王，祂天天與我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今天就包括在天天裏面。主今天與我們同在，明天也要與我們同在。沒有一天例外。祂要與我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這是指這世代的末了，那將是主巴路西亞，主來臨的時候。這世代的終結，這世代的末了，將有大災難。那段時間我們不願在這裏。反之，我們寧願被提到主的巴路西亞，主的同在裏。這是國度的事。

在主帶著公義的復活裏，國度就在這裏，並且我們有權柄、使命和地位，使萬民作主的門徒。這樣，國度就一直開展出去。